

马克思主义学术文丛 赵剑英 总主编



马克思的“新哲学” ——原型与流变

聂锦芳 主编

本书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演变历程的梳理，以及由此引发的一系列问题的分析。在本书的视野内，“哲学形态”是就哲学家或哲学派别理论思维的特征、哲学理念形成、演变、表述和论证过程而言的。“熟知并非真知”。我们可以看到，言说了半个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迄今为止并没有获得人们明确的认知，反而愈益陷入聚讼纷纭的境地，很多言说离开了经典作家的原始文本及其思想演进。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学术文丛 赵剑英 总主编



马克思的“新哲学” ——原型与流变

聂锦芳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的“新哲学”:原型与流变/聂锦芳主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3. 5
ISBN 978-7-5161-2521-2

I. ①马… II. ①聂… III. ①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IV. ①B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80676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杨晓芳
责任校对 史晶晶
责任印制 戴宽

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邮编 100720)
网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64070619
发行部 010-84083685
门市部 010-84029450
经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版次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40
插页 2
字数 615 千字
定价 8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前言

马克思主义的诞生是人类思想史上一件划时代的大事。一百六十多年来，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业已通过对人类历史影响的深度和广度得到充分的检验和证明。在当今纷繁复杂的各种思想体系中，只有马克思主义才能对全球化条件下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内在矛盾从理论和方法上给予深刻的揭示和说明，只有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才能给中国的发展道路从理论和方法上提供科学的论证和指引。近代以来的中国历史和发展实践表明，当代中国发展问题的关键在于必须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这是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光明之路。

马克思主义是发展的科学。当今世界格局和经济政治秩序正在发生前所未有的深刻变化，诸多全球性问题纷至沓来。当代中国改革发展也正处于关键阶段，社会利益结构正在发生深刻调整，资源生态环境承载的压力巨大并付出了沉重代价，主流价值观念和意识形态面临重大冲击，党的执政方式与能力面临复杂而严峻的考验。这些重大的现实课题，迫切需要我们大力推进理论创新，不断赋予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鲜明的实践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对于广大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而言，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把握中国国情和时代特征紧密结合起来，加快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步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健康发展提供正确的理论支持，无疑是一项光荣而重大的历史使命。

马克思主义研究事业的繁荣和发展，绝不仅仅体现为马克思主义研究成果数量的增加和研究队伍以及机构规模的扩大，而更应体现在关于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研究和重大现实课题研究所取得的重大进展上。本文丛旨在推出高质量、高水平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创新成果。在选稿标准上，

坚持基础研究和现实研究的统一，坚持思想性、学术性与实践性的统一，坚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的统一，倡导求真、创新、严谨、平实的学风和文风。希望《马克思主义学术文丛》成为我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创新成果的展示平台，期盼广大读者对该文丛予以积极关心、支持与指导！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总编辑 赵剑英

2010年3月2日

目 录

导论 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哲学形态?	(1)
一 理解世界的“哲学方式”的超越	(3)
二 一种新的“世界观”的阐释	(3)
三 社会、历史的全新把握	(4)
四 社会认识论和“历史阐释学”的探究	(6)
五 鲜明的“人学”归旨与思想特征	(8)

上 篇

第一章 马克思“新哲学”的产生	(15)
一 时代变迁与现实境遇	(16)
二 黑格尔哲学及其解体	(29)
三 社会主义思想的嬗变	(43)
四 启蒙教育与早期探索	(56)
五 思想的传承、剥离与重构	(67)
第二章 求解“社会之谜”和“历史之谜”	(86)
一 自由、自我意识和理性	(86)
二 哲学关注现实的方式	(103)
三 国家与市民社会	(124)

四 政治解放与人的解放	(143)
五 劳动异化及其扬弃之径	(160)
六 唯物史观的建构	(174)
第三章 资本逻辑的批判	(188)
一 政治经济学“转向”的哲学意蕴	(189)
二 资本的逻辑和把握现代社会的方式	(200)
三 资本逻辑支配下的基本经济范畴	(212)
四 资本的逻辑和财富的双重含义	(224)
五 资本的萌芽、扩张与最终命运	(234)
第四章 世界史观与社会形态的演进	(249)
一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	(252)
二 社会形态演变的一般规律	(267)
三 社会有机体的层次结构	(285)
四 东方和古代社会发展道路的思考	(305)
五 “唯物史观”的科学界域	(323)
下 篇	
第五章 “第二小提琴手”的理解和阐释	(329)
一 恩格斯参与了马克思思想的创造	(330)
二 世界模式论:自然—社会	(345)
三 人类起源论:家庭、所有制和国家	(360)
四 辩证法“本质论”、“规律论”	(370)
五 重新审视“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	(376)
第六章 “列宁构想”	(385)
一 “从物质到感觉和思想”	(386)
二 辩证法的要素、原则与体系	(396)
三 政党、国家与革命	(409)

第七章 俄—苏模式	(423)
一 前苏联马克思主义研究者的两种类型	(424)
二 普列汉诺夫的阐释	(426)
三 德波林首次提出的“提纲”	(437)
四 布哈林对历史唯物主义体系的建构	(443)
五 阿多拉茨基:文献专家的理解	(450)
六 米丁所完成的体系化工作	(455)
七 四十余年的理论论争及其后果	(459)
八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四章二节	(466)
九 20世纪60年代后苏联学者的反思	(469)
第八章 当“革命机遇”丧失的时候	(478)
一 物化、阶级与意识革命	(479)
二 理论与实践关系再反思	(498)
三 实践哲学的基本意旨与构想	(509)
四 批判理论与否定辩证法	(522)
第九章 另类视角——现当代西方哲学视野中的马克思哲学	(538)
一 黑格尔主义者	(538)
二 “历史主义贫困论”	(546)
三 “人学空场论”	(556)
四 现代系统论	(564)
五 马克思的“幽灵”	(571)
第十章 再生形态——当代中国境域中的马克思哲学	(579)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当代境域	(579)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新景观	(583)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新探索	(591)
四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比较视野	(598)
五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面向	(602)

参考文献	(608)
人名索引	(620)
书名、刊名索引	(623)
主题索引	(625)

Table of Contents

Introduction	How to understand “the mode of Marx’s philosophy”?	(1)
1.	Transcendence of the “philosophical” understanding of world	(3)
2.	Illumination of a new view of world	(3)
3.	A new comprehension of society and history	(4)
4.	Exploration of social epistemology and “historical hermeneutics”	(6)
5.	The aims and thinking characters centered on human	(8)
Chapter 1	The generation of “new philosophy”	(15)
1.	The changes and circumstances in the new epoch	(16)
2.	Hegelian philosophy and its collapse	(29)
3.	Socialist thought and its changes	(43)
4.	Enlightening education and initial exploration	(56)
5.	The inheritance, disengagement and reconstruction of thought	(67)
Chapter 2	Answers to “social riddle” and “historical riddle”	(86)
1.	Freedom, self – consciousness and rationality	(86)
2.	Philosophical ways to comprehend the reality	(103)
3.	State and civil society	(124)
4.	Political liberation and human liberation	(143)
5.	Alienation of labor and its sublation	(160)
6.	Construction of “materialist conception of history”	(174)
Chapter 3	Critique of the logic of capital	(188)
1.	The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 of turning to political economy	(189)
2.	The logic of capital and ways to comprehend modern society	(200)

3. Basic economical categories under the domination of the logic of capital ... (212)
4. The logic of capital and the dual implication of wealth (224)
5. The germination, expansion and end of capital (234)

Chapter 4 The conception of world history and the evolution of social formation (249)

1. “History turns into world history” (252)
2. The general evolutionary law of social formation (267)
3. Stratified structures of social organism (285)
4. The development of eastern and primordial society (305)
5. The scientific boundary of “materialist conception of history” (323)

Chapter 5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second fiddle” (329)

1. Engels’ role in the construction of Marx’s thought (330)
2. World schematism; nature – society (345)
3. The origins of human: family, property and state (360)
4. The theory of essence and laws of dialectics (370)
5. Reinterpret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rx and Engels (376)

Chapter 6 Lenin’s conception (385)

1. “From thing to sensation and thinking” (386)
2. The factors, principles and system of dialectics (396)
3. Party, state and revolution (409)

Chapter 7 Soviet models (423)

1. Two research patterns of Soviet Marxists (424)
2. Interpretation of Plekhanov (426)
3. The outline first proposed by Deborin (437)
4. Bukharin’s construction of historical materialism (443)
5. The understanding of B·B·Aiopatchhh (450)
6. Systematization of Mitin (455)
7. Debate in the more than 40 years period and its consequences (459)

8. The second section in the fourth chapter of “Concise Tutorial of Soviet Communist (Bolschewiki) Party”	(466)
9. Reflection of Soviet scholars after 1960s	(469)
Chapter 8 When there is no chance for revolution	(478)
1. Reification, class and revolutionary consciousness	(479)
2. The relation between theory and practice	(498)
3. The basic intention and conception of practical philosophy	(509)
4. Critical theory and negative dialectics	(522)
Chapter 9 Other perspective: Marx’s philosophy in the perspective of modern western philosophy	(538)
1. Marxism is Hegelianism	(538)
2. “The Poverty of Historicism”	(546)
3. Absence of human	(556)
4. Modern system – theory	(564)
5. Specters of Marx	(571)
Chapter 10 Regenerate modes: Marx’s philosophy in the circumstances of modern China	(579)
1. Temporary circumstances of the development of Marxist philosophy	(579)
2. New landscape in the research of Marxist philosophy	(583)
3. New quest for the principles of Marxist philosophy	(591)
4.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in the research of Marxist philosophy	(598)
5. Facing up to practice	(602)
Bibliography	(608)
Name Index	(620)
The title, title Index	(623)
Subject Index	(625)

导 论

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哲学形态？

在本书的视野内，哲学形态是就哲学家或哲学派别理论思维的特征、哲学理念形成、演变、表述和论证过程而言的。“熟知并非真知。”我们可以看到，言说了半个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迄今为止并没有获得人们明确的认知，反而愈益陷入聚讼纷纭的境地，很多言说离开了经典作家的原始文本及其思想演进。就 20 世纪而言，很多人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了解，很大程度上脱离了其原生形态，而更多地依赖于其后继者在特定的现实境遇下的阐释、发挥与重建。过去的历史已是一种客观存在，过分情绪化地指责或为其辩护，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但考虑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殊性质及其在 21 世纪的命运，清理这段学术“公案”和历史“公案”，对在当代新的境遇下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却是一项必不可少的前提性工作。

本书与同类著述的不同之处在于，它尽量避免先验地对经典作家的哲学思想进行抽象的定性和体系性概述，而是根据其不同时期的著述，梳理其观照世界、理解现实、把握时代以及阐发其思想的方式和内容的演变，再从总体上分析其哲学的独特性和逻辑一贯性。我们认为，奠基于一全面而系统的文本基础之上的扎扎实实的研究，最终会呈现出一个与以往很不相同的马克思形象，形成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新的理解，把其关乎理解世界的“哲学方式”的超越、新的“世界观”的阐释、社会历史的全新把握、社会认识论和“历史阐释学”的探究、鲜明的哲学归旨和思想特征等方面充分揭示出来。而马克思主义哲学创新必须是在正确理解马

克思哲学、在其哲学革命的基础之上展开的。

我们注意到，进入新世纪以来，文本研究逐渐成为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总体格局中一个重要的领域和独特的路向。当然，这不是说过去我们对马克思的著述没有进行过研究，的确，在“原著选读”之类的著作和课程中不同程度地涉及过这一方面的内容，但其目的主要是为哲学原理教科书的观点、命题做说明和论证的，因此，一般多选择一些表述明确、便于概括的篇章和段落，而很少从版本考证、概念辨析、思想梳理等角度对完整的文本个案进行详细而完整的研究，更不用说对马克思卷帙浩繁的著述进行总体上的甄别和清理了。现在，文本研究的凸现就是为了矫正和扭转传统的马克思主义研究结构中史、论、著三者之间的失衡状况而进行的努力。

首先，由于把文本作为马克思主义研究中一个专门的领域来通盘考虑，这就改变了过去这种研究中一直存在的零散而无序的状态，特别在中文版本之外，越来越多的研究者注意到了德、俄、英、日等语种的马克思全集编辑过程中和最权威的 MEGA2 已经出版部分的收文情况，从而可以从总体上对马克思的著述有一个比较准确的统计和清楚的把握，这有助于从宏观上把握马克思写作的特点、文体的类型、文本的曲折历程和思想被接受的种种复杂情形，在此基础上就可以甄别和撷取其中最重要的篇章进行悉心解读。

其次，由于在文本个案研究中把版本考证、文本解读和思想研究看成是前后相续、层层累积而又相互支持和融通的三个步骤、三个环节，改变了过去面对一部现成的、经过别人编辑而成的著述进行解读的做法，而是首先对文本写作的原初背景和写作过程进行考察，对该文本的原始手稿的各种版本进行甄别，这有助于廓清马克思思想产生的文本语境、其思想的原始状况，从而避免了割裂和肢解原始文本的完整性和真实内涵，作出“过度诠释”。

再次，由于在具体思想的概括和分析中改变了过去动辄从特定的思想构架和政治观点出发，做出随意性的诠释和情绪化的评判，尽量排除主观因素的左右和影响，不趋同于权威和时尚，避免了对马克思的思想的阐释随着意识形态的转换成为一种忽左忽右、可左可右的政治游戏，

从而损害了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严肃性、科学性和恒定性。可以说,这样一种严格的遵循学术规范的文本研究大大提升了国内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学术水准。

最后,也是更为重要的,按照上述路数和原则展开的研究,最终会呈现出一个与以往很不相同的马克思形象,形成对马克思哲学新的理解,在关乎哲学的出发点、世界观、社会观、历史观、认识论和哲学归旨与特征等方面都会有新的阐释。以我之见,谨对其概括如下:

一 理解世界的“哲学方式”的超越

按照传统的理解,马克思早期哲学思想的发展经历了一个由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的转变,其实,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都不是其出发点。在其一系列著述中,马克思对这两种理解世界的“哲学方式”进行了公正而深刻的分析和批判,对其不同的形态从“类型”的角度进行了归纳和划分,切中肯綮地指出其症结:唯物主义体系中的“纯粹唯物主义”坚持客体至上原则,特点是“敌视人”,“直观唯物主义”坚持自然至上原则,关注的只是人的自然性、生物性,因而只能是一种“抽象的人”;唯心主义体系中的“客观唯心主义”坚持观念至上原则,追求绝对化了的“理念”或“自在之物”,“主观唯心主义”则坚持自我至上原则,追求个体的“自我意识”。马克思既不是从观念、精神、自我出发,也不是单纯从客体、自然、物质出发,而是从它们之间关系的现实表现和变化发展出发,从实践出发的。因为实践不是凝固的点,不是僵化的实体,而是一种关系、一种过程、一种活动。实践是人的世界或现存世界存在的根据和基础;同时,人又通过自己的实践活动使世界成为一个更大规模、更多层次的开放体系。这是对僵持于本原问题上抽象的还原论思维方式的根本转换。

二 一种新的“世界观”的阐释

在一般唯物主义的通常理解中,世界更多地被视为一种实体性的存

在，甚至等同于物质或自然，并且认定“物质、自然界或存在，是意识以外、不依赖于意识而存在的客观现实”。这种观点意味着，这一世界是人之外的一种存在，是人观照和讨论的对象，而不是人参与、人创造、人构建、人占有和人赋予其价值和意义的过程和图景。很显然，这样的世界体系淡化了人的主体地位和人对自然、社会的实践改造，是一个失去了人的主体性和实践能动性的体系。然而，存在相对于主体而言是先存的、外在可感的物理世界，也存在内在于主体、不可直观的精神世界，还存在由人类精神财富及其载体所构成的客观的精神世界；而且人是以“自我”为视角、为中心来观察和思考世界的。人类生活的现实世界不仅是人类自身创造性劳动不断展开、不断凝结和不断巩固的生生不息的历史过程，而且是一个多层次、多向度和多样态的统一体。这一点上，马克思的世界观绝对不同于一般唯物主义的世界观，而是一种“新世界观”，它的逻辑基石是对象化劳动、是实践，即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论述过的异化劳动，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提出的要将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合理地理解为革命的实践，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认定的作为“整个现存感性世界的非常深刻的基础”的感性劳动和生产。所以，这一世界观不以抽象的哲学“物质”或“自然”范畴为逻辑基础，也不以抽象的“主体”、“自我”和“精神”为逻辑基础，而是以现实的具体的“劳动”概念为逻辑基础，并视劳动、实践是解开自然之谜、社会历史之谜、人之谜的钥匙。这样，马克思便把哲学的聚焦点从整个世界转向现存世界，从宇宙本体和观念本体转向人类世界，从而使哲学探究的对象和主题发生了根本的转换。

三 社会、历史的全新把握

社会和历史是马克思倾力研究的最重要的两个领域。马克思所理解的社会和历史既不是充满神秘色彩无可把握的存在，也不是可以任意幻想和虚构的王国。“我们开始要谈的前提不是任意提出的，不是教条，而是一些只有在想象中才能撇开的现实前提。这是一些现实的个人，是他们的活动和他们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他们已有的和由他们自己的活动

创造出来的物质生活条件。因此，这些前提可以用纯粹经验的方法来确认。”^①

社会的情况是这样，那么由不同形态的社会更替而构成的历史呢？在马克思看来，历史也是可以确证和理解的，它也是有前提、有过程、有结局的，可以为后来者所把握的。对历史的分解可以看出，它的构成要素：“全部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因此，第一个需要确认的事实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由此产生的个人对其他自然的关系。”^② 前提确定后，就可以进一步探究推进人的本质和社会变化的动力和机制。“一当人开始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的时候，这一步是由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决定的，人本身就开始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人们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同时间接地生产着自己的物质生活本身。”^③ 个人是社会的细胞，个人生产范围的扩大和不同人的生产的联结，构成了社会的结构和运动，“而生产本身又是以个人彼此之间的交往（Verkehr）为前提的。这种交往的形式又是由生产决定的”^④。那么不同社会形态之间的更迭，即历史的演进是由什么推动的？是盲目的或由人之外力量主宰的吗？历史的可理解性取决于对构成历史前进的动力要素和过程机理的分析。长期以来，历史被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而马克思给予了非常清晰的解析。

历史究竟是什么？它纯粹只是自然年代的更迭和过去事件的罗列，还是后人以自己的观念和方式对既往历程的一种梳理和解释？古代与近代以什么作为分界线？只是缘于某一个特定的历史时刻和偶然事件，还是后人对于时代“进步”的一种价值评判？“近代人”何以异于“古代人”？是由于他们分别生活在距今不同的岁月和国度，还是在“人之所以为人”的内涵、层次和境界等方面有着质的差别？质言之，在对历史进行观照和理解时，是不是存在实证历史学与哲学方式之间的分野？哲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6—67页。

② 同上书，第67页。

③ 同上。

④ 同上书，第68页。

视域中的古代与近代、“古代人”与“近代人”有没有特殊含义？有什么样的含义？

那么观念与历史、现实是什么关系呢？马克思指出，人们的观念和思想是关于自己和他人的各种关系的观念和思想，是人们关于自身的意识，关于一般人们的意识（因为这不是仅仅单个人的意识，而是同整个社会联系着的单个人的意识），关于人们生活于其中的整个社会的意识。人们在其中生产自己生活的并且不以他们为转移的条件，与这些条件相联系的必然的交往形式以及由这一切所决定的个人的关系和社会的关系，当它们以思想表现出来的时候，就不能不采取观念条件和必然关系的形式，即在意识中表现为从一般人的概念、从人的本质、从人的本性、从人自身中产生的规定。人们是什么，人们的关系是什么，这种情况反映在意识中就是关于人自身、关于人的生存方式或关于人的最切近的逻辑规定的观念。

世界历史不是观念史、思想史和哲学史，而是真实存在的社会运动，也不是以往所有事件的记录、罗列和展示，而是经过“过滤”的世界发展重大趋向的表征和体现；世界历史的推进力量不是纯粹的自我意识、宇宙精神和自然秩序，而是现实的人所进行的生产活动与人们之间的交往关系；世界历史的当代发展打破了国家和民族的界限，资本开辟了世界历史的新时代，而共产主义是一项“世界历史性”的事业。

四 社会认识论和“历史阐释学”的探究

马克思的著述特别是《资本论》所要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而为了达到这一目的，马克思可以说是煞费苦心，用心良苦！他尝试并最终概括、提炼出可以上升到“历史哲学”高度的诸多社会认识方式、方法，诸如“普照光方法”、“从后思索方法”、“人体解剖方法”、“抽象—具体方法”等。马克思注意到，“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决定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它掩盖了一切其他色彩，改变着它们的特点。这是一种特殊的

以太,它决定着它里面显露出来的一切存在的比重”^①。更进一步说,“对人类生活形式的思索,从而对这些形式的科学分析,总是采取同实际发展相反的道路。这种思索是从事后开始的,就是说,是从发展过程的完成的结果开始的”^②。他还指出:“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反过来说,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因此,资产阶级经济为古代经济等提供了钥匙。”^③特别是由于“资产阶级社会是最发达的和最多多样性的历史的生产组织。因此,那些表现它的各种关系的范畴以及对于它的结构的理解,同时也能使我们透视一切已经覆灭的社会形式的结构和生产关系”^④。为此,他认为“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以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⑤。可以说,这些方式、方法是马克思哲学认识论中最重要的内容。

更为超前的是马克思的“历史阐释学”思想。检视马克思不同文本的创作历程,我们还会发现一个相当普遍的现象,就是他善于把对某一问题的思考、论证和阐发与关乎这一问题的学说史的梳理和评析紧密地结合起来。像《剩余价值学说史》这样为了配合《资本论》的原创性理论建构而进行理论史梳理,把理论与理论史密切结合的做法,几乎成为马克思的理论生涯中自觉而一贯的研究方式和著述方式。长期以来马克思的这样一种研究方式和叙述方式并未受到我们的关注和理解。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体系中,历史哲学(唯物史观)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部分,然而根据一般唯物主义而不是按照马克思自谓的“现代唯物主义”原则所进行的阐释,把“历史”简单化为一种可以自动呈现的“社会存在”,又认为“社会意识”的内容全部来自这种“社会存在”,并且二者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93页。

③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3页。

④ 同上。

⑤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9—100页。

之间是一种反映与被反映的一一对应的关系。现在看来，这种解释把人们的意识（精神、观念）领域的独特性、复杂性和丰富性作了简单化的处理。如果一切意识（精神、观念）只是一种对外在的异质性存在的反映，怎么解释人类创作的那些浩瀚的艺术作品、精神伟构所构筑的独特的审美空间和智慧高峰？又如何到位地勾勒和透视人类复杂的思想史、观念史、心灵嬗变史？研读马克思留下来的文本，我们发现他真正完成了的、成型的作品远远少于未完成的著述，绝大多数是笔记、手稿以及计划写作的著述的准备稿、过程稿、修正稿和补充稿。马克思为什么要对自己的文稿反复斟酌、再三修改？这里不只是关乎他当时是否建立了独特的理论、思想的问题，很大程度上他更多地考虑到的是理论如何表达和思想怎样阐释的问题。马克思当然坚持历史存在的客观性和规律性，但历史以怎样的方式显示自己的存在？对历史如何叙述才能显现其当代意义？源于时代境遇和社会实践的理论又如何表达才能显示其真正的意旨？所有这些都关乎“历史阐释学”的重要议题。20世纪历史哲学把研究重点转向了诸如此类的历史表现、历史想象、历史隐喻、历史理解、历史叙述、历史方法、历史写作等领域，从而大大超越了19世纪的思维；马克思以其丰富的文本写作实践触及当代“历史阐释学”的这些问题，并且在其阐释中蕴涵着大量有价值的创见，这些本属于马克思历史哲学题中应有之义，需要我们进一步探究、挖掘和提炼。

五 鲜明的“人学”归旨与思想特征

马克思思想的变革更鲜明地体现在其哲学的归旨与特征中。马克思剖析资本及资本的逻辑，论证共产主义的必要性和可能性，其根本宗旨仍在于人，在于“人的全面发展”。表面看来，《资本论》探讨的是商品生产、商品流通和总过程的各种形式，探讨的是物质、利益、财富、阶级和所有制等问题，但贯穿这些方面的价值归旨是“现实的个人”的处境及其未来，是“实践的人和人的实践”，是“人与人的关系”。即如“时间”，我们一直把它看作是世界的存在方式，是一种可以度量的、匀速流逝的、物理状态的间隔，然而在《资本论》看来，哲学意义上的

“时间”与自然时间是有区别的，它离不开人、人的活动和人的感受，衡量这一层面的时间的不是物理的尺度，而是社会的尺度、资本的尺度、人的尺度，时间成为人类发展的空间。用马克思的话说，就是“时间实际上是人的积极存在，它不仅是人的生命的尺度，而且是人的发展的空间”^①。

古往今来，存在形形色色的哲学形态，有讲求个人道德践履的哲学，有叩问生命体验的哲学，有寻求救赎之途的哲学，有追求“绝对真理”的哲学，有安妥失意灵魂的哲学，有遁世隐逸的哲学，还有苦闷消遣的哲学，等等；而且，从社会方面来说，由于哲学家的言说和陈述与社会对其的理解之间往往会出现程度不同的错位和反差，哲学更被蒙上了异常神秘和迷蒙的面纱，在哲学与社会的关系、哲学的社会定位和社会功能、哲学家的社会角色及其社会评价等方面，出现了常常是各不相同甚至相去甚远的评论，有时被说成是无用之学、抽象之学、“庙堂”之学、贵族之学、悠闲之学，有时被等同于诡辩之术、讖纬之学、箴言戒语、玄思遐想；对哲学家的评论更是五花八门，要么令人忍俊不禁，要么使人啼笑皆非，诸如“古怪之人的古怪之论”、“味同嚼蜡的人与学问”、“思想的巨人生活的侏儒”等，不一而足。这是哲学的本来面目吗？如果不是，到底是哲学本身出了问题，还是社会的症结？

我们当然并不全盘否定上述哲学形态存在的价值及其合理性，也姑且宽容地接受或谅解社会对哲学哪怕是严重歪曲和非常错误的评论。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此绝不相同，比较而言，它更是一种现实的哲学、时代的哲学、社会的哲学、人民群众的哲学和“改变世界”的哲学。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看来，哲学不是世界之外的遐想，而“是自己的时代，自己的人民的产物，人民的最美好、最珍贵、最隐蔽的精髓都汇集在哲学思想里。正是那种用工人的双手建筑起铁路的精神，在哲学家的头脑中建立哲学体系”。“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神上的精华……不仅在内部通过自己的内容，而且在外通过自己的表现，同自

^① 马克思：《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532页。

己时代的现实世界接触并相互作用。”^①

哲学虽然是从总体上研究人与世界的关系的，但人与世界的关系最深切的基础是现实、是实践、是时代。因此，真正的哲学无疑应该以实践为基础来研究人与世界的关系，而这种研究的目的归根到底也在于为人实践地处理自己同外部世界的关系服务。哲学的繁荣固然表现为人的精神或人的理性与智慧的开放性的自由运动，而这种自由运动往往具有对现实的超越性，但又不能完全脱离自己时代的现实的人本身和现实的世界本身，不能完全脱离把现实的人和现实的世界关联起来的现实的实践。

自古以来，哲学还被称为“智慧之学”，但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看来，哲学追求“智慧”，并不是为了内心的自我满足、自我陶醉；哲学作为智慧之学，其根本任务和主要功能，正在于教人善于处理和驾驭自己同外部世界的关系，不仅包括对世界的理论解释，更包括对世界的实践改造。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把实践作为自己整个哲学理论的基础，使自己的哲学具有与其时代的实践相适应的内容和形式，而且还特别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②。“全部问题都在于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并改变现存的事物。”^③

马克思主义哲学所主张的这种对现实、对世界的改变不是抽象的，而是与无产阶级革命、与对资本主义的批判、与社会主义实践联系在一起的，它是革命的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不讳言自己的阶级属性，它不是超越哲学，不是适应一切时代、适应于所有人的哲学。它本身是19世纪欧洲政治、经济发展的产物，是近代自然科学影响下的产物。它的全部主旨“归结为这样的绝对命令：必须推翻那些使人成为被

^① 马克思：《〈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9—220页。

^②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5页。

侮辱、被奴役、被遗弃和被蔑视的东西的一切关系”^①。无产阶级是随着工业发展而成长起来的，它被彻底的锁链束缚着，由于自己所受的普遍痛苦而具有普遍性质，它若不解放整个社会就不能解放自己，它本身表现了人的完全丧失，只有通过人的完全恢复才能恢复自己，它否定私有制体现了社会发展的要求。为了实现人类解放，途径就是哲学与无产阶级的结合，无产阶级在哲学的统帅下对现实进行武器的批判，“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②。人类解放没有物质力量、没有无产阶级不行，因为革命需要被动因素，需要物质基础。批判的武器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人类解放更不能没有理论，没有哲学。革命是从哲学家的头脑中开始的。理论和哲学的意义就在于理论是能动的，物质是被动的，哲学是头脑，无产阶级是心脏，物质力量依赖于精神去把握，理论一旦掌握群众就会变成物质力量，思想的闪电一旦真正射入无产阶级这块没有触动过的人民园地，人就会解放成为人。

我们可以看出，由于各种复杂的原因，长期以来我们对马克思哲学的理解，实际上低于马克思的水准或处于“前马克思”的阶段。目前我们在大力倡导马克思主义哲学创新，但应当明确，创新必须是在正确理解马克思哲学、在其哲学革命的基础之上展开的。笔者认为，这是文本研究最重要的收获和给予我们最大的启示。

本书是由聂锦芳所承担的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06AGZX001）的最终成果。具体写作情况如下：（1）聂锦芳先设计了章节目录、撰写了导论。（2）根据其总体思路，以下人员起草了初稿：单提平（第一、二章）；彭宏伟（第三章）；聂锦芳、李彬彬（第四章）；聂锦芳、常艳（第五章）；张翔霞、聂锦芳（第六章）；杨洪源（第七章）；陈慧平、崔爽（第八章）；荣鑫（第九章）；郝戈（第十章）。（3）聂锦芳对各章初稿一一进行了修改（有的章节进行了重写），统一了格式和观点，李彬彬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10页。

^② 同上书，第15页。

翻译了英文目录。(4) 最后由聂锦芳定稿。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赵剑英社长对本书出版给予了鼎力支持，责任编辑杨晓芳女士付出了辛勤劳动，北京大学哲学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和北京市社科规划办的老师们也予以指导和帮助，课题组谨表示衷心感谢！

上 篇

第一章

马克思“新哲学”的产生

黑格尔曾经断言：“就个人来说，每个人都是他那个时代的产儿。哲学也是这样，它是被把握在思想中的它的时代。”^① 哲学与时代的辩证共生关系，在这一断语里得到了自觉指认。马克思则“接着讲”出一个更为精当的判断。“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神上的精华。”^②

不言而喻，马克思的哲学也是从时代的变迁和对时代的自觉反思中生长出来的。对当代研究马克思哲学的学者来说，与把握马克思哲学精神实质同样重要的是把握马克思所处的时代。概略地说，马克思哲学诞生的19世纪恰恰是一个变革的时代，社会矛盾尖锐，同时社会发展也生气勃勃。在黑格尔哲学瓦解的废墟下、在社会主义思想传播的新潮中、在德国奋起追赶欧洲诸强的步伐里，马克思哲学应运而生。当然，这里面更为具体的还有马克思本身的家庭教育、成长环境以及他本人天才的远见卓识和坚韧不拔的探索精神，这些都构成了其哲学思想诞生不可或缺的基因、要素。

但是，必须正视一个困难和纠正一个误解。所谓必须正视一个困难在于，我们不可能把马克思哲学形成的过程完美再现，这不但有解释学上不可完成的还原性，而且因为辅助我们理解马克思哲学形成过程真相

^①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序言》，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12页。

^② 马克思：《〈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20页。

的不少文件，已经永远消失在历史长河的深处，难以打捞。这样说来，奥伊泽尔曼的“看法”无疑是过于天真了，他说：“研究已经发表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保存下来的信件和其他材料，以及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前辈与同时代人（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奠基人常常提到，或者常常强调其功绩的，或者与之进行论战等的那些人）的著作，批判地分析历史环境、思想派别以及这些派别在我们所研究的整个时期内所进行的斗争——所有这些就可以再现马克思和恩格斯哲学观点形成的真实过程。”^①

所谓必须纠正一个误解在于，认为马克思哲学作为理论体系的一支是独立于西方思想史之外的创造，即或二者有所联系，此前的思想传统也都是错误的或无谓的，它们只是为马克思哲学的出场做铺垫，而后者是集大成者；此后的西方哲学也充满谬失，其所谓“现代转向”是偏离（马克思主义）正统的衰落。现在看来，这是一个极为深刻的误解，它充斥着意识形态的成见，对于芜杂的思想战场和辩证发展的历史之间的复杂情况，更缺乏审慎的梳理和分析。固然，马克思提供了一个理解资本主义、理解人类发展最为独特和深刻的视角，但他没有完全否定其他视角观察和理解社会的可能，我们不能自我隔绝于世界哲学图景之外，来考察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的辩证且历史的新唯物主义之后，哲学流派依然异彩纷呈，可以说马克思深刻影响和冲击了现代西方哲学的走向，但并不意味着它以对真理的垄断而获得历史定位。提出这一点，并非自我贬低马克思主义哲学，而恰恰是重新定位一个理性的观察马克思主义哲学发生的平台。

一 时代变迁与现实境遇

审视马克思“新哲学”的诞生，需要我们特别关注19世纪40年代的历史背景；而审视作为瞩目的思想和政治力量的马克思主义的诞生，则需要审视整个19世纪：两种性质泾渭分明的革命几乎开始同步进行，一方面，是资本主义冲破封建制度真正证明自己威力的世纪；另一方面，

^① 泰·伊·奥伊泽尔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7页。

也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革命思潮迅速崛起和初步实践的世纪。同样，从现实的境遇来看，时代发展最大的方向乃是由英国的资本主义确立的国际性的资本主义自由竞争主题；而通往这一主题的路向却是民族主义的主题；马克思恰恰是在这时代双重协奏中因为个人的独特经历而踏上创立科学共产主义和唯物史观的道路的。

（一）现代资本主义的到来

新文明的诞生总是在其现实需要和理论回应与理论引导和现实实践的双向运动中催生的。从15、16世纪开始，文艺复兴、宗教改革与欧洲商贸发展之间相互呼应，在潜移默化中启动了西方文明变迁的脚步。反对封建制度的个性解放、追逐财富自由、成为“上帝新选民”和欧洲人特别是第三等级即后来的资产阶级的普遍价值，封建制度极端封闭的结构被逐渐冲破，企业家的冒险精神不断在现实涌现的财富魔泉中表征出来。

但是，各个民族国家的认识并不是同时达到同一高度的，从世界史的角度看去，欧洲大陆在几个世纪中不断上演大国崛起的历史剧。最先萌发资本主义的意大利并没有拔得资本主义发展的头筹，倒是国土面积并不占优势的一些国家捷足先登，如葡萄牙、西班牙、荷兰等国家各自凭借自己的优势称雄一时。但在近代史上，正如恩格斯所言，英国、法国和德国是占据主导地位的。正是从英国开始，伴随工业革命，现代意义上的资本主义才真正发展起来。

真正革命的序曲，是由17世纪的英国革命、18世纪的法国革命开启的，它们仿佛是世界历史的两次自我成长宣言，以极大的自信，强势的姿态带领世界挣脱封建体制的束缚，宣告资产阶级自由竞争时代的到来。

从1789年开始，欧洲便上演了三种革命变革：其一，以法国大革命为标志并引发其他欧洲国家强烈回应的政治和社会革命，这次政治革命前以美国独立革命（1775—1783）为先导，后以拉丁美洲革命（1800—1825）为次继续展开了波澜壮阔的革命浪潮；其二，以蒸汽动力为引擎引发广泛应用科学技术，导致新产业的催生——工业革命；其三，工业革命反过来改变了传统的农业社会，改变了城乡结构，从而导致农业及农民生活的大变革——农业革命。在这三种革命中，最为显著而且带动其

他两个方面的是工业革命，而工业革命本身到今天为止，则已经完成了三次公认的跃迁。^① 而最为典型的国家，当属英国和德国。前者，代表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国际化方向；后者则代表了欧洲各国走上国际化之前的发展特色——民族独立统一的道路。

1. 悄然进行的思想革命

为19世纪打下革命基础的思想革命是17、18世纪逐渐兴盛起来的几个重要的、渐次深入人心的理念，这是深入影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思想基础。

第一，重视自然科学的实证方法。英国的培根和法国的笛卡尔为近代奠定了科学的基础，重视实验、重视理性的科学作风逐渐风行，各国国王给科学家们大量年金，小王侯们也隆重礼遇研究科学者，上层统治者的大力支持成为自然科学迅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因此，物理学上的牛顿、病理学上的威廉·哈维、化学上的拉瓦锡等各学科奠基人应运而生。

第二，用自然神论来质疑和对抗基督教。自然科学的进步，使得大量知识分子只愿意承认科学能够证明的规律，从而掀起了对基督教的怀疑风潮，他们并不否认上帝，但只愿意按照自然法则来生活。对于自然神论者来说，他们信仰什么是不明确的，但是他们怀疑什么、反对什么则是相当明确的。因此，伏尔泰这样典型的知识分子受到欧洲的追捧，尽管他因过分的尖刻曾被囚禁巴士底狱一年之久。

第三，普遍信奉“进步”的观念。由于地理大发现之后的科学发现及科学发明，人们的信心被显著提升，理性至上的乐观主义使得人们无论面对怎样的困境都有充分理由相信人类有改进和完善的机会。

第四，与此相应的是批判精神的广泛流行。以人道主义批判宗教专制，以个人自由批判政治专制，以经济自由批判重商主义是时代的自由之声。英国的洛克以《政府论》启蒙世人，政府的存在与应否存在必须征得被统治者同意，法国的孟德斯鸠强调政府唯有分权才能够使自由得

^① 当然，工业革命的划分也是人为的，这也意味着工业革命界限的认定并非那么清晰，在很多情况下，几次工业革命之间是相互融通的。

到保障，法国的卢梭宣传建立在社会契约之上的政府，最好的政体是共和制，因为它对人民的意愿最为敏感。亚当·斯密的《国富论》论证了保障自由市场才是促进国民收入的最佳方法。

2. 工业革命的领头羊及其视野

第一次工业革命肇始于18世纪60年代的英国，它是第一个放弃传统商业经济理论的国家，到19世纪40年代，它已经是世界上最大而且最有效率的生产者，在全球经济中鹤立鸡群，没有哪个国家可以与之抗衡。然而，盛极而衰，恰恰也在这一时期，即从19世纪40年代开始，德国逐渐转变为工业革命的翘楚。

作为工业革命的发源地，盎格鲁-撒克逊民族向世界展示了典型的资本主义的崛起。17世纪英国通过“光荣革命”完成了历史的惊人一跃，以大工业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制度取得了绝对性的胜利，不断延伸的铁路、海运和贸易见证了资本的巨大力量，从而成为遥遥领先的资本主义先锋和探索者。尽管历史没有留下准确的数据记录当日英国的盛况，但后人还是通过各种渠道和有效资料测算了英国经济的增长率，有关学者认为当时英国的经济是不断加速增长的，在1700—1780年，年均经济增长率为0.7%，在1780—1801年，年均经济增长率为1.8%，在1801—1831年，则为2.7%。^① 尽管从今天的眼光来看，这些数据似乎并不起眼，但在早期工业革命中，这已经是相当的了不起的成就了，足以让当时的英国资本家对自己在世界各民族面前表现得信心十足，也足以让其他各国投来艳羡的目光。科尔纽曾经作过一个比较：“英国的轮船早在1808年就已经在克莱德河上航行，而在1819年甚至已经横越大西洋了；英国在1825年已经建成第一条铁路；纺织工业在1800年就实现了机械化，煤炭产量也达到了四百五十万吨，而德国在1843年，即差不多五十年之后，煤炭产量才刚刚达到三百万吨。”^② 更为重要的是，英国从一开始就把自己的经济体制定位于国际化，到20世纪末，这种定位才成为所有重要资本主义国家共同特征，而其他国家如德国、美国、日本等定位都是

^① 托马斯·K·麦格劳：《现代资本主义——三次工业革命中的成功者》，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57页。

^②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恩格斯传》I，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49页注。

国内化的，故而，英国式资本主义乃是马克思分析批判的典型，没有英国式的资本主义，那么马克思主义的诞生就是另外一种面貌了。

3. 德国资本主义

资本主义（capitalism）这一概念出现的时间要比它作为经济现象诞生的时间晚得多，直到20世纪初，这一概念才臻于成熟，并显示出其巨大的爆发力。不过，这并不妨碍我们对资本主义本身的考察追溯到此前几个世纪。

英国崛起之后，法国、比利时、美国等诸强紧随其后，在资本主义大工业的纽带中，世界民族确立了多方面的相互依赖的联系。一个新兴的生产部门，加工在这里，原料则可能来自地球遥远的角落，销售则可能选择任何有利可图的地区。马克思在资本主义积聚的力量刚刚开始在世界范围内萌动时，就预言了资产阶级的革命性冲击，认为它在不到100年的阶级统治中创造了比过去生产力之和还大的成绩，而且“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物质的生产是如此，精神的生产也是如此。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产。”^①也正因为如此，托马斯·K. 麦格劳认为：“除了卡尔·马克思之外，在18世纪和19世纪没有谁能完全抓住资本主义的革命性的经济潜力。”^②

德国则是另一种极为复杂的发展情况，1871年的德国的一体性只是基于使用共同的语言。自从1648年《威斯特伐利亚条约》签署之后，德意志小邦林立，以邻为壑，经济得不到正常发展。德国的诗人席勒曾经说：“德意志，你在哪里？”当英国、法国已经迈进资本主义的快车道时，德意志依然是落后、残破景象；然而，当资本的工业杠杆撬动了各民族本身的基础时，民族主义的自觉就越来越强烈。迎头赶上，发展本国资本主义工业，成为时代的最强音。对当时的德意志来说，最为现实的问题，可能是怎样摆脱城邦林立、各自为营的尴尬局面，快速走上发展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6页。

^② 托马斯·K. 麦格劳：《现代资本主义——三次工业革命中的成功者》，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1页。

本主义的道路。在这一背景下，德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体现在两个层面：一是哲学层面的隐性推动；二是现实层面的曲折推动。

第一，德国哲学的表达虽然是晦涩的，但对时代却并不麻木，毋宁说相当敏锐。当法国大革命震荡整个欧洲时，在许多方面德国哲人都迅速地理解和把握了它的意义。黑格尔这样表达德国对法国的学习与超越，他说：“法国民族通过革命的洗礼，摆脱了许多作为僵硬枷锁套在法国民族头上以及别的民族头上的典章制度。不仅如此，个体也消除了死亡的恐惧，改变了原来的生活习惯……这样，法国民族就在别的民族面前显示出巨大的力量，这种力量压在那些闭塞愚昧的民族头上，迫使它们终于放弃违反现实的习性，跨进了现实，并且由于表中有里，内寓于外，这些民族也许还会超过它们的老师。”^① 具有历史意味的是，1848年革命在德、匈、意、法都遭到了失败。尽管法国实现成年男子普选权，但并没有实现民主，它得到的只是受法国农民拥戴的路易·拿破仑·波拿巴的专制。但德意志诸邦和奥地利帝国，废止了采邑制和农奴制，使得农民得到了解放。因此，在德国古典哲学晦涩的外表下，德国哲人一直目光如椽地紧盯着人类社会发展中的一系列尖锐矛盾问题。康德以特有的形式为德国市民的利益做了辩护，通过实践理性论证了世界公民的政治理想，强调人是目的而不是工具；费希特则从未来解放的角度对自由主义和资本主义做出了批判，认为资产阶级的法治国家也只是把人们引入一种利己主义的空洞的自由时代；而黑格尔正是洞察了现代市民社会的固有矛盾，才力图以理性国家的政治理想来整合与超越这一残酷现实。因此，在康德、费希特乃至黑格尔那里已经隐含着批判资本主义、融合社会主义的因素，尽管它们是如此的晦涩不明。故而，德国古典哲学也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内在的逻辑前提，它们内生于马克思所批判继承的德国古典哲学传统之中。在这个意义上，恩格斯说：“如果不是先有德国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哲学，那么德国科学社会主义，即过去从来没有过的唯一科学的社会主义，就决不可能创立。”^②

^① 转引自阿尔森·古留加《黑格尔传》，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56页。

^② 恩格斯：《〈德国农民战争〉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35页。

第二，德国尽管长时间没有实现国家统一，但是资本主义的因素还是在各种曲折条件下迅速成长。1871年以前的德国经济发展，得益于五个决定因素：其一，1834年海关联盟，1836年首次制定统一的商业法典，但1861年各联盟国成员才使之生效，这是形成“德国”共同市场的第一步；其二，德国铁路发展比之英法美都更具强势，1850年前后，全国规模的铁路网形成，此后发展更为迅猛，铁路经济带动了银行业、煤炭、钢铁和机械工程等广阔的新市场；其三，德国具有深厚的工艺技术传统，对工艺技术的承认、尊重和推崇使新技术传播和生产、经营和监管都变得非常容易；其四，德国从18世纪末就确立了所有6—13周岁儿童接受普遍教育的原则，几乎比英国早了一个世纪，大学学术科研氛围浓厚，正如俾斯麦所言，“有学校的国家才有未来”；其五，德国具有庞大的商会组织，大大促进了经济发展。^①所有这些因素，都是暗含在德国迅速崛起背后的隐形支持因素，如果没有这些铺垫，我们不可能看到德国在第二次工业革命中迅速脱颖而出。

因此，马克思当时面对的情况是双重主题，在典型的英国资本主义发展浪潮中，无产阶级日益壮大成熟，在非典型的德国中间，反对封建专制，发展资本主义的要求是德国最为迫切的要求。在反抗法国的统治中，德国民族主义思想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在历史的呼召下诞生了统一德意志的领袖人物俾斯麦。正如列宁所言，“俾斯麦依照自己的方式，依照容克的方式完成了历史上进步的事业”^②。必须注意到，德意志的统一是一直并行于马克思生命中大半时间的主题。因此，社会主义学说的建构，马克思哲学的奠基，实际上产生的复杂性就在于它绝对不是空谈否定资本主义，不理解这一点，我们就很难理解为什么倡导共产主义的马克思却经常反对在德国直接进行共产主义革命。马克思认为首先要发展资本主义，然后才能在此基础上扬弃资本主义。

^① 托马斯·K·麦格劳：《现代资本主义——三次工业革命中的成功者》，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154—157页。

^② 列宁：《论大俄罗斯人的民族自豪感》，《列宁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86页。

（二）资本主义成功的“另一面”

整个19世纪，即使是资本主义节节胜利，也暗伏着重重社会危机。这个时代是如此的纠结与矛盾，以至于我们完全可以借用英国现实主义大作家狄更斯在《双城记》中所言来做感性描绘，“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这一时代充盈智慧，也遍布愚蠢。这一时代开辟了信仰的纪元，也打开了怀疑的闸门。这是光明的季节，也是黑暗的岁月。这是希望之春，也是绝望之冬……”^①概言之，这就是一个充满悖论的时代。社会的现实运动，催生出圣西门伯爵所说的“人数最多而生活最苦的阶级”。

1. 资本主义培育了革命的性格

如果没有无产阶级的出现，马克思主义没有现实言说的对象和革命实践的主体，它不会成为最具有影响力的学说。但是没有资产阶级对革命性格的培育，我们很难说无产阶级革命能够锻造出如此耀眼的锋芒。某种意义上来说，正是法国大革命提出后世以革命来完成人类解放的任务。

资产阶级的启蒙思想家卢梭充满浪漫主义的反叛精神和人民主权思想，对法国社会的影响是巨大的。它的激进内容和传播形式都为后世革命做了光辉榜样。从内容上来说，他提出的是人类不平等问题，并论述到私有制是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当人民不满意不能体现人民公意的政府时，人民有权通过暴力来推翻它。从形式上来说，卢梭的后继者们，作为社会良心的知识分子阶层做了大量的通俗化工作。对当权者的抨击在各种沙龙、咖啡馆和俱乐部中可以听到，并且启蒙的思想通过通俗化的形式捕获了社会大多数人的赞同。当时上映的《费加罗的婚礼》以平民费加罗反抗贵族对其未婚妻实施农奴式的初夜权并取得反抗的胜利的剧情，在社会引起强烈反响，喻示了第三等级的胜利。而下层民众由于深受负担各种苛捐杂税的痛苦，暴动和冲突不断。更糟糕的是，即使是作为上层的贵族也有一部分人不满意现实腐朽的政权。这样，整个社会尽管仍然在外形上维持着原来的等级森严的秩序，但从各种力量的涌动中，

^① Charles Dickens, *A Tale of Two Cities*, CRW Publishing Limited, 2003, p. 17.

已经是山雨欲来的革命前夜了。

当国王路易十六因为财政无法运转，被迫召开三级会议时，革命的导火索终于点燃了。某种程度上，正是法国大革命宣布，可以如此争取人类的自由。尽管历史条件的限制，法国大革命并没有成为人类解放的福音，而是留下了争议不断的声誉，但革命的种子却已经深深扎根在世界历史的土壤里，革命的性格就由此得以培育。马克思的学说，无产阶级的事业，在这一意义上来说，正是卢梭遗产的继承者。

2. 资本主义发展的不稳定性

资本主义虽然带来生产的飞速发展，但是这种发展并不稳定。英国在1825年年末爆发了经济危机，大商行倒闭，大银行破产，给社会带来了极大的冲击。1826年的《泰晤士报》对危机造成的后果进行了跟踪报道，在1月16日写道：“在德比脱菲尔兹，丝纺织工业的织工和所有工人因生产停顿而遭受的苦难是空前的。目前的事业和贫困现象是近三十年来所没有过的。有15000台机器停止运转，有18000名织工失业。”又在4月4日报道：“在布拉克本，停止运转的织机超过了7000台，几乎有14000人要靠慈善机关救济，而当地人口总共才21000人。……全城境况凄惨万分。穷人濒于饿死，各阶层居民都苦于时运不济。”^①而约克郡、兰开郡等工业中心情况都差不多。然而，这种经济危机并不是社会的偶然震荡，逐利的资本本性，恶劣的做工条件，严酷的工厂管理，资本主义制度本身的这些缺陷正在不断把工人阶级的大部分抛入难以生存的境地。与此相应，英国工人的工资实际增长率，从1780年到1851年，仅为0.80%。^②恩格斯在1845年出版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更是把工人阶级的触目惊心的悲惨状况翔实地揭露出来，并引发了极大的社会关注。“英国社会每日都在犯这种被英国工人报刊合情合理地称为社会谋杀的罪行；英国社会就是这样不停地一点一点地葬送了这些工人的生命，过早

^①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资料选编》第一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4页。

^② 托马斯·K. 麦格劳：《现代资本主义——三次工业革命中的成功者》，江苏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89页。

地把他们送进坟墓。”^①

资本主义的竞争本质与对人类不断改进和追求完美的个性结合，诞生出一种受驱策的人格。工业革命的实质是解放生产力，以机器代替手工劳作，但转移出来的生产力怎么安顿？机器对工人的排挤使得工人之间经常处于竞争敌对的角色中。工业革命导致雇佣劳动制度的建立、工人依附性地位，这种不平等的不幸状况引发了新民主政治和劳工运动。英国的工业革命连同其全部后果，从英国传播到欧洲大陆和美洲，最后传到亚洲和非洲，引发极为类似的结果。工业革命后，工人的愤懑和不满通过罢工、怠工、社会主义、工团主义等表达出来，“政治家们努力调解工人的要求和资本家自由放任的要求，构成最近欧洲政治史的大部分内容。我们从工业革命承受下来的劳工问题不但是今天最重要的问题，也是最困难的问题”^②。

然而，这还是比较好的状况，其他后发的资本主义国家情况就更为糟糕。

与英国的资本主义发展示范可以相提并论的就是法国大革命，为社会发展真正奠定了革命的性格。不同于英国有足够的处于富人和穷人之间的为数众多的中间阶级，法国则是除了少数过着骄奢淫逸生活的富翁外，大多数人都过着贫困潦倒的生活。因此，19世纪20年代后，工业革命的经历以及大众暴力活动的失败开始有了自觉的反思与总结，并上升为理论。

3. 工人阶级阶级意识的觉醒

在英国、法国和德国，反对现实奴役制度的思想被悲惨的现实催生出来，一开始就依托了宗教背景传播新的福音。记者科贝特对腐败的旧制度进行猛烈的攻击，努力维护劳工权益，他认为人民的不幸乃是税收、国债和纸币制度以及大群的社会寄生虫所导致，虽然他还没有达到批判旧制度的高度，但是这些思想却吸引了大量的贫困民众，使得科贝特几乎成了工人阶级的代言人。托马斯·霍奇斯金在1825年出版《反对资

^①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09页。

^② 海斯等编：《世界史》（中），三联书店1974年版，第891页。

本，为劳动辩护》，给工人运动提供了重要的思想支持。托马斯·潘恩的《人权论》在英国播下了革命的种子，宣扬激进的自由主义思想。约翰·班扬表达了清教徒的奋斗与挫折，关注穷苦的基督徒的拯救问题，要和世俗的魔鬼斗争。欧文更是在1824—1829年到美国做公社实验。“《天路历程》和《人权论》一样，是英国工人运动的基本教材；班扬和潘恩，加上科贝特和欧文，为1790年至1850年的运动提供了最丰富的思想素材。”^①

1829—1830年，英国工匠开始联合建立全国团结大工会，英国工人阶级开始自觉形成。“在城镇，甚至在村落，自修者的热情都是显而易见的。具有初步阅读能力的散工、工匠、零售商和职员以及小学教员以几个人或小组的形式一直在自己教育自己。他们的书籍和教员常常是宣传改革的。一个通过读《旧约》全书而学会识字的鞋匠，会苦读《理性时代》；一个小学教员所受的教育几乎全是宗教训诫的，现在则试着读伏尔泰、吉本、李嘉图的书。各地的激进派领袖、织工、书商和裁缝都有大量的激进主义刊物，而且还在学习如何使用议会蓝皮书。目不识丁的劳工则每周去酒馆听别人宣读科贝特的编辑信件并且参加讨论。”^②因此，就在这些看似平常，实则新奇的细节中，底层民众的自我觉醒意识逐步超越了自身的经历，到19世纪30年代，工人运动兴起之后，自觉的阶级意识即联合起来，为最广大的底层人民利益而战斗。

19世纪30年代，英国诞生了宪章运动，伦敦工人协会明确自己的宗旨，通过各种可能的手段铲除使奴役永存的制度，用各种合法的手段使社会上的所有阶级获得平等的政治和社会权利。^③恩格斯也写道：“工人开始感到自己是一个整体，是一个阶级；他们已经意识到，虽然他们分散时是软弱的，但联合起来就是一种力量。”^④

法国里昂工人起义则宣传，政府的存在依赖于工人，它没有完成工

① E. P. 汤普森：《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上），译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19页。

② 同上书，第836页。

③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资料选编》第一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10页。

④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35页。

人委托的使命，不能使工人安心工作生活。“没有工作生活，毋宁战斗而死。”^① 1844年德国西里西亚的工人起义得到了英国德籍工人的声援，“期待和希望他们为解决十九世纪的伟大使命——工人阶级即无产阶级的解放——而作的努力取得成功”^②。这种声援正是马克思的第一批战友卡尔·沙佩尔等人喊出来的。

（三）马克思的革命之路：个人命运、民族命运和时代命运的复杂交织

如果单从马克思的出身背景来看，他是德国人，有着良好的教育背景。在当时的情境下，在正常发展中，他更应该是走向一条鼓吹德国资产阶级发展道路的资产阶级学者。然而，马克思登上社会舞台的独特经历，却让他跃升上一个更高的层次，为无产阶级事业而奋斗。

在民族主义为主旋律的19世纪，在马克思的思想琴弦上弹奏出的恰恰是世界主义的无产阶级解放曲。

在跨进资本主义的过程中，德国的进度极为迟缓。尽管法国大革命的影响是跨越国界的，恰如后来拿破仑的铁骑一样，冲击了整个欧洲。“然而在德意志，法国革命的更大后果，倒不是所产生的积极的革命影响，而是引起了一种反对革命所拥护的一切事物的消极反应。……在德意志却从没有出现任何企图仿效法国事件的有组织的运动。任何一个德意志邦都既没有革命情绪，也没有革命形势。即使存在用语言表达出来的革命思想，也仅限于一小批知识分子。”^③

在德国内部，对德国发展去向的讨论分裂为尖锐对立的两派。新兴的资产阶级向往英法，代表着自由民主派；而以普鲁士国王为代表的阶层，却迟迟不想改革，以免触动自己的利益根基。1813年，为反对法国拿破仑，普鲁士国王弗里德里希·威廉三世曾经许诺在普鲁士实行自由主义的宪法，但当1815年拿破仑倒台后，他却自食其言，即使1823年建立省等级议会，也是形式大于内容，不能对国王的专制起到有效的限权

①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资料选编》第一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28—29页。

② 同上书，第35页。

③ S. 平森：《德国近现代史：它的历史和文化》（上），商务印书馆1987年版，第23页。

作用。弗里德里希·威廉三世甚至力图恢复拿破仑所打破的传统等级差别，重新把居民划分为贵族、僧侣、市民和农民。威廉四世更是抛掉了人们所希冀看到的自由主义的华丽外衣，露出赤裸裸的专制制度的本质。

马克思曾经也力图做一只国家的“牛虻”，为普鲁士祖国做出自己的努力与贡献，但是普鲁士的专制制度使得一切努力都化为泡影。《莱茵报》的查封使得马克思对整个民族深感失望。“它至少教我们认识到我们的爱国主义的空洞和国家制度的畸形，使我们掩面知耻。……羞耻是一种内省的愤怒。如果整个民族真正感到了羞耻，它就会像一头蜷身缩爪、准备向前扑去的狮子。”^①

当马克思接触到英国、法国的社会主义学说并认同人类解放的可能是无产阶级革命时，他却并不赞同直接在德国发动革命，因此也就同形形色色的各种社会主义学说展开论战。“德国的社会主义恰好忘记了，法国的批判（德国的社会主义是这种批判的可怜的回声）是以现代的资产阶级社会以及相应的物质生活条件和相当的政治制度为前提的，而这一切前提当时在德国正是尚待争取的。”^②

马克思作为漂泊的思想家和革命家，在自觉选择社会主义道路上亦有外在的催逼因素。马克思曾经说：“我是个世界公民，走到哪儿就在那里工作。”^③ 马克思确实无愧于世界公民的称号，一生为之努力奋斗的事业就是人类的解放问题。

然而这一身份也有一个从被迫到自觉的发展过程。首先，1843年，马克思因《莱茵报》激进的论调而与当局关系交恶，《莱茵报》面临极大的生存威胁。马克思曾经以辞去主编，并退出《莱茵报》为缓解办法，当局却没有给他机会。

1843年3月17日，马克思发表声明退出《莱茵报》编辑部，当局4月即查封《莱茵报》。理由之一乃是“《莱茵报》的倾向是十分恶劣的，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3月）》，《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0页。

③ 转引自中央编译局编译《摩尔和将军——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90页。

恶意地以推翻普鲁士国家的基本法律基础为目的的，同样也是危害教会和国家中的现存状况的。”^①这一罪名是极富杀伤力的，它使得马克思从此就背负上与国家为敌的恶名。1843年6月，马克思在克罗茨纳赫结婚，10月燕妮徙居巴黎，力图在相对自由的环境中安定下来。然而，由于马克思在巴黎编辑《前进报》继续抨击普鲁士政府，普鲁士政府向法国政府施压，1845年1月，法国内务大臣基佐查禁了《前进报》，签发驱逐其领导人，包括马克思、海涅和卢格的命令。马克思“1845年2月2日带着一位年轻激进的记者亨利希·毕尔格尔斯前往列日和布鲁塞尔。整个行程中，两人用唱歌的方法鼓起精神”^②。1845年2月，马克思到达布鲁塞尔，在写了一份放弃所有的政治活动的保证书后，才被允许定居下来，这一住就是三年。此间，马克思曾有移居美国的打算，并且在1845年12月，为避免被普鲁士警察机关引渡回国，马克思在1845年12月宣布脱离普鲁士国籍。1848年3月，马克思被认为资助巴黎革命运动，又受到比利时的驱逐，马克思一家再次迁往巴黎。由于在各国流浪的经验，马克思开始用护照身份保护自己。同年6月，他同恩格斯在科隆创办《新莱茵报》，翌年5月，《新莱茵报》再遭查封，马克思一家迁往巴黎。仅仅过了一个月，1849年7月，马克思又被驱逐，迁往他最后的避风港——英国。“马克思的家庭中有四个国籍，每个孩子出生在不同的国家。”^③

如果把这幅生活剪影纳入马克思新哲学的创立图景中去，我们可能更真切地理解到马克思创建新哲学的历史语境，理解他的深刻之处，唯其如此，继承马克思哲学的遗产，发展马克思哲学才有可能。

二 黑格尔哲学及其解体

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哲学乃是马克思哲学诞生的一个重要来源，马克思在创立新唯物主义过程中，对黑格尔的辩证法积极地加以扬

① 马克思：《关于〈莱茵报〉遭到查封的备忘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51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20页。

③ 同上书，第217页。

弃并改造为唯物辩证法，成为自己唯物史观的根本运思原则。然而，对于黑格尔哲学与马克思哲学的关系，并没有因为以往大量的研究而穷尽说透二者之间的关系，似乎今后很长一段时期也会一直做补充说明的工作。这与黑格尔哲学辩证法晦涩与深刻并存、神秘与明晰同在的特征有很大关系，它的哲学意蕴似乎随着观察视角的不同总能够折射出新的启发之光。因此，对于黑格尔与马克思关系的任何一次梳理都是更为接近它的努力。

黑格尔的传记作者之一阿尔森·古留加曾说：“黑格尔一生质朴无华，他的活动是内在的，反映在他的思想和著作之中。”^① 诚然，黑格尔的一生尽管也遭受过种种磨难和人生困局，但总体而言他所受的困苦是他那个时代大多数人所经受的困苦。他所追求的人生理想，一份好职业，一位好妻子，尽管有些庸俗，也终究达成心愿。因此，纵观黑格尔的一生，除了几个有戏剧性的小插曲外，基本上是波澜不惊的。

然而，在黑格尔平静的人生河流下却叱咤嗜鸣、回旋激荡着令人惊叹不已的思想潜流，直接左右和改变了19世纪思想史的脉络与走向，更在后世激发起一场场的思想风暴与回应。有人说，后人对康德的哲学只能选择通过，而不能选择绕过。黑格尔的哲学则是，你不管喜欢与否，你都得给以回应，而不可能加以回避。黑格尔（1770—1831）是在革命年代启蒙运动的影响下走向成熟的，同时也是在使德国文化“狂飙突进”的浪漫主义思潮影响下的产物。然而，这两种思潮在思考方向上具有相反的特征。黑格尔都接纳过来，并试图在辩证的运思下使二者能够做到相反相成。因而，矛盾的和解是黑格尔哲学给人的最大印象，其实也确实确实是黑格尔哲学的最终归宿。但如果说黑格尔哲学处处都弥漫着矛盾调和的折中主义则是不严肃的，至少没有理解黑格尔。汤姆·洛克莫尔盛赞黑格尔为康德之后最伟大的哲学家，是哲学史上最伟大的哲学家之一，“黑格尔，这位时代巨子，在他的作品里反思并测量了他的时代，然而他又超越了那个时代，当黑格尔时代不再存在时，他明晰表达出的理念仍

① 阿尔森·古留加：《黑格尔传》，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4页。

继续启发着当前时代”^①。

（一）黑格尔哲学的产生背景概览

1. 启蒙主义思潮的影响

黑格尔思想首先是法国大革命的产儿。革命来自于激进启蒙，启蒙运动发轫于文艺复兴思潮，在17世纪酝酿成熟，迨至康德哲学达于鼎盛。启蒙（enlightenment）的要义在于人类理性主体性的发觉与使用，它强调三大基本要素：人是理性主体，自然是被宰制的客体，大自然可以量化把握。这恰恰是与近代自然科学、工业革命、民主政治、个体价值以及多元文化等相辅相生的哲学思考。

1789年的法国大革命，受到了德国激进知识分子的热烈欢迎。一方面，年轻的黑格尔兴高采烈，据说曾经和好朋友，其中也包括谢林，一起栽种自由树，高唱《马赛曲》。青年黑格尔认为，法国大革命是启蒙思想的种子结出的果实，是卢梭思想的实践。因此，当拿破仑称雄欧洲时，黑格尔没有只是强调法国对他国的欺凌，反而从拿破仑传播法国大革命成果、打破欧洲封建专制的角度认为他代表着绝对精神的历史发展。在1806年法军入侵耶拿后，黑格尔这样给友人写信道：“我看见皇帝——这位世界精神——骑着马出来在全城巡察。看见这样一个个体，他掌握着世界，主宰着世界，却在眼前集中于一点，踞在马上，令人有一种奇异的感觉。”^② 确实，在黑格尔眼中，法国大革命乃是一次“光辉灿烂的日出”。

另一方面，法国大革命对黑格尔那一代德国知识分子的影响又是双重的。他们既对打破旧秩序的革命抱有热望，又对革命的消极方面抱有恐惧。黑格尔以极其矛盾的心情分析了这一历史现象，认为抽象的理念与现实的结合往往是一场灾难。黑格尔晚年在对法国大革命反思后，更为认同英国的光荣革命，并把君主立宪制作为理想的政治制度在《法哲学原理》中加以论述。同样，英国工业革命也对黑格尔的世界观有深刻影响。黑格尔在耶拿时期曾经深入研究过亚当·斯密的经济学著作，并

^① Tom Rockmore, *Before and After Hegel: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to Hegel's Thought*,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p. 44.

^② 黑格尔等：《黑格尔通信百封》，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04页。

在许多方面表示赞同，而亚当·斯密的政治经济学正是英国工业革命的理论表现之一。

2. 浪漫主义运动的影响

与启蒙主义同样对黑格尔影响深远的是浪漫主义运动，特别是其中的表现主义（expressionism），重写了基督教精神。以席勒、赫德为代表的浪漫主义运动，在强调大自然的不可量化，人与自然、人与人不可分裂方面构成了对启蒙运动的反动。他们以复古的形式，强调了人与自然、人与人和解的主题。赫德认为，一切内在的精神、理念都需要外在的合适的表现方才完成，自然与人类历史一样充满灵思与生命，这正是上帝的表现的华丽乐章。人类在启蒙中自我迷失，人类的自我救赎在于如何回归到上帝的整体性生命中去。

查尔斯·泰勒指出，黑格尔“被当时的表现主义思潮深深打动。在古希腊的古典过去中，一幅人与人自身同一，人们在社会中相互同一的、全体和谐的生活画面也为他拟定了一种典范的生活形式”^①。

这种表现主义带有强烈的神秘性，事实上黑格尔对神秘主义十分感兴趣，阿尔森·古留加甚至说：“如果不提到德国的神秘主义，那么，就没有把决定黑格尔精神发展的因素讲齐。他在法兰克福摘抄过神秘主义大师艾克哈特和陶勒尔的著作。他的不少辩证思想在某些方面可以追溯到神秘主义。”^②

3. 德国哲学先行者的影响

康德（1724—1804）、费希特（1762—1814）、谢林（1775—1854）和黑格尔（1770—1831）曾经作为德国古典哲学的四巨头为大众所熟知。基本上这一排列顺序也代表了世所公认的德国哲学发展的逻辑顺序。

康德以“哥白尼式的革命”在哲学上开启了人类认知图式的自我反省时代，宇宙开始找到新的中心——人自身。然而，康德在现象界和自在之物之间拉上了一幅“无知之幕”，牢牢限定了理性的能力与工作方式。费希特发现了隐含在康德哲学里的深意：世界总是自我的世界。他

^① 查尔斯·泰勒：《黑格尔》，译林出版社2002年版，第76页。

^② 阿尔森·古留加：《黑格尔传》，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25页。

干脆把这一点挑明，即并不存在自在之物，世界就是自我设定的世界，人自身必须有勇于实践的勇气与责任。理性的人类本身在费希特那里得到了充分乃至过分的张扬。谢林认为，这种主体性的张扬，其实不可避免地暗含着依赖客体存在的前提。恰恰是大自然本身无言而厚重的支持，才使得一切成为可能。尊重自然、理解自然，以及返回自然和自然成为一体，恰恰是谢林哲学中不惜矫枉过正的主题。从这一逻辑顺序可以看出，并非每一位思想家对前人思想的发展都是绝对的进步，往往在纠正和突破前人的难题中，突破者自身并没有真正保留住前人的成就。

黑格尔曾经一度在思想上站在比自己小5岁的谢林的阴影里，但显然他有着更为渊博的关注视野和整理消化前人成果的思考力。很快他就发现了这些思想家所表现出来的尖锐对立与冲突，任何一个角度的说明都只是片面的有条件的真理。只有从总体出发，才能够说明片段的价值和意义。整合前人思考片段，在辩证的发展中使之成为科学的体系，是黑格尔哲学的雄心壮志。

由此可以看出，黑格尔处在思潮极为对立的时代里，查尔斯·泰勒称之为黑格尔哲学思考的两个端点，即启蒙理性与基督教。在当时似乎水火不容的两个极端，却构成了黑格尔哲学思考的内在对峙双峰。在这种强烈的冲突中，黑格尔力图找到能够表现其同一的有机体系。

（二）雄伟壮观的黑格尔哲学

黑格尔在哲学上的独创在于1806—1807年写的《精神现象学》，显示出他思想的真正成熟。黑格尔与其他哲学家相区别的重要特色之一是，一旦确立了自己的思想原则，就不再有大的改动，剩下的工作只是对这一原则的完善和对这一原则所适用的领域的开拓。所以，后人固然惊叹黑格尔建构的宏伟壮观的哲学体系，但更为重要的是我们应先意识到，他提供了一种既不同于传统形式逻辑，也不同于康德先验逻辑的思辨逻辑。

从《精神现象学》中我们可以领略到这种思辨逻辑的创造性。第一，黑格尔认为精神的本质是自由，真正的科学范围是理性，研究精神如何渗入这一范围是精神现象学的任务。第二，人是历史的产物，故此人是为社会而生的，个体与社会是相呼应相联系的。第三，个体的发展大体

上重现人类的发展，在思辨统一的视野里，研究于此正是关注于彼。由此，《精神现象学》从个体意识开始哲学探究的冒险之旅。

黑格尔纵论了宇宙中自然与人文现象的辩证发展，并以正论（thesis）、反论（anti-thesis）、合论（synthesis）的形式（必须指出，在《精神现象学》中，这三段式还远没有后来那么严格和呆板）来加以演绎。一方面，这是在演绎客观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当事物处于稳定、固态的阶段，就是处于正论阶段；而当事物发展到极端，发生自我颠覆和悖离，则处于反论阶段；而当事物扬弃了两方面的不足，同时又在更高层次保留了两个方面的合理性时，则处于合论阶段。另一方面，这也是人类观察宇宙万象的思维方式，“正论式”思维，人们援用知性（understanding），“反论式”思维，人们援用辩证法（dialectic），“合论式”思维，人们援用理性（reason）。但是，黑格尔的区分并非如此机械，有时他也把对事物发展的自我矛盾、自我和解和自我提升的观察过程称为辩证法思维。

在《精神现象学》中，黑格尔以精妙而细致的讨论探究了人类精神的发生学过程，即怎样从意识发展到自我意识、从自我意识发展到理性，怎样从个体理性发展到人类精神的宏伟过程，人类精神与宗教精神怎样在哲学里和解。他以深刻的历史意识为基础，用辩证的方法把这一宏伟过程浓缩在个性化的哲学表达中，其百折千回之处，使得这一哲学体系仿佛一次“精神的奥德赛”之旅，充满了探险精神和独创精神。而对其最后的和解，新黑格尔主义者克朗纳由衷赞叹道：“现象学可以叫做心灵向往上帝的旅程。对上帝或绝对者的知识就是这个航行的最后目标。”^①

此后，无论是黑格尔写作《哲学百科全书》，还是写作《法哲学原理》，乃至关于历史、美学、宗教和哲学史的四大讲演录，都是这一辩证方法的具体而微者，所以马克思一针见血地指出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是“黑格尔哲学的真正诞生地和秘密”。黑格尔哲学是百科全书式的，不仅是在哲学领域带来了系统的形而上学，而且这一辩证的思考贯穿了美学、政治学、历史学、社会学等人文学科，贯穿了新教神学和宗教神学

^① 转引自黑格尔《〈精神现象学〉译者导言》，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34页。

等方面，其气魄之大使得时人称其为新的亚里士多德，而贯穿其中的方法就是他的思辨逻辑。

在某种程度上，这种正一反一合的思维模式，也是黑格尔哲学对当时德国分崩离析的现实进行统一和整合的哲学表达。这一点在其晚年著作，特别是《法哲学原理》中表现得尤为明显。在世界范围内衡量，德国在资产阶级发展道路上仍然是走在前列的。但相比较与英国和法国，德国无疑是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按照黑格尔的说法，哲学乃是把握在思想中的时代，那么，黑格尔哲学无疑最深刻和最充分地反映了德国在18世纪和19世纪之交发生的根本变化。黑格尔哲学以最为思辨的形式为德国的统一、民族国家的崛起做了理论上的论证。黑格尔对当时的普鲁士国王是寄予厚望的。同样，黑格尔的思考在当时受到文教大臣阿尔施泰因的欣赏与支持，因而在19世纪20年代黑格尔哲学的声誉达到了顶峰。

黑格尔哲学具有震古烁今的气魄，要把一切对立的東西整合在宏伟的思辨体系中，用理性的辩证发展消解掉一切片面的对立。这一企图和尝试，不仅引发当时以及后世无数才智之士的赞叹，同时也潜伏着内部激烈的冲突与张力，如果没有第二个黑格尔式的人物做现实体系的君主，诸侯纷争局面的出现就只是一个时间迟早的问题。

（三）黑格尔哲学之解体

1. 对黑格尔哲学的责难与攻击

受黑格尔强烈影响，信徒们把黑格尔思想不仅解读为一个体系，而且解读为一种思考方式，并试图把这一思考方式应用到不同的学科领域中，从而在实际中发展成蔚为大观的黑格尔主义。在19世纪20年代，黑格尔哲学成为普鲁士的国家哲学。黑格尔去世后，门徒们把老师的几个著名讲演录整理出来，更显得黑格尔身后备受哀荣。《黑格尔全集》的编辑者甘斯这样宣告：“哲学现在已经达到圆满的境界，人们认为它的发展只是根据它的题材按以往已经这样明确表示过的方式进行有创见的工作而已。”^①

^① 转引自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2页。

然而，黑格尔哲学远远没有这样的成就，也没有这样的好运，可以长久占据意识形态的主流位置。黑格尔的体系仿佛亚历山大建立的大帝国，雄伟壮观，但不幸命运也与其相似，在其身后由于总督们的纷争而迅速解体了。

一是两个外在原因，一方面，政治上普鲁士国家不再全力支持黑格尔。1840年普鲁士新国王登基，即弗里德里希·威廉四世（1840—1861年在位），他从做王太子时就是谢林哲学的崇拜者，他下令聘请谢林接任黑格尔去世后的教席，并谴责黑格尔的后继者们把柏林弄得乌烟瘴气，似乎一切都受“一些空洞概念的学派的傲慢和狂热”支配，该是消灭“黑格尔泛神论这棵毒苗”的时候了。^①因此，黑格尔哲学失去政治依靠。另一方面，别派哲学特别是谢林哲学发起反攻，不断破坏着黑格尔体系的伟岸长城。早在1822年，就有正统的神学家对黑格尔学说大加挞伐，认为不是哲学而是宗教才是绝对真理的启示。这种立场得到越来越多的力量的支持。谢林曾经讽刺过黑格尔的理性主义哲学和宗教没有任何关系，“如果将宗教变成理性主义，那么教堂就要荒芜了”^②。

二是两个最重要的内在原因，即黑格尔的正统继承者实在平庸无能，才华横溢的门徒如甘斯则英年早逝；以及富有创见的青年黑格尔派也四分五裂，黑格尔哲学终于没能避免迅速解体的命运。

从哲学上来看，黑格尔最弱的一环在于对宗教与哲学的和解问题上。黑格尔一再宣称，基督教是绝对的、完美的宗教，宗教与哲学在内容上是一致的，只是表达方式不同而已。这种说法，在黑格尔生前就被施莱尔马赫所倡导的超自然的启示神学反对，而在其门徒那里理解又是极为不同的，这就潜存着分裂的可能。

康德认为探讨上帝乃是一个道德问题，而不是知识问题。在知识领域里，试图论证上帝的存在，乃是理性的僭越，必然落入二律背反的谬论境地。然而，人生在世，总是有善恶的道德评判问题，这是理性和知识不能解决的，这时候我们不仅可以引进上帝概念，而且只有引进上帝

^① 阿尔森·古留加：《谢林传》，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290页。

^② 同上书，第273页。

概念，才能保证人类讲求道德乃是源于信仰上帝，才能成为善者。

黑格尔在这一点上与此前康德的解决完全不同，黑格尔试图把启蒙大背景下衰落的宗教拯救出来，极力论证宗教特别是基督教和理性在本质上是一样的。宗教只是以象征的方式来表达绝对精神，而哲学则是以理性的方式表达它。哲学在解释宗教时，就是解释它自己，而在解释它自己时，也就是在解释宗教。

不可避免的，宗教在黑格尔的学说中理性化了，同时，黑格尔的理性哲学也神秘化了。这种折中的努力，尽管可以让理性启蒙背景下的人们有一个更好的安身立命理由。但同时，他也必然受到纯正的和极端的宗教主义人士抵制和反感，认为黑格尔降低了宗教学说。极端理性主义者则认为黑格尔玷污了纯正的理性。

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中写道：“在现在的十字架中去认识作为蔷薇的理性，并对现在感到乐观，这种理性的洞察，会使我们跟现实调和；哲学把这种调和只给与那些人，他们一度产生内心的要求，这种要求驱使他们以概念来把握，即不仅在实体性的东西中保持主观自由，并且不把这种主观自由留在特殊的和偶然性的东西中，而放在自在自为地存在的东西中。”^① 这直接表征了黑格尔哲学是蔷薇理性与十字架基督教的和解主旨。他把宗教的意义扬弃在哲学中，尽管现实是如此的分裂与残酷，但正是因为分裂的痛苦与和解是在上帝受难的尘世历史中得以发生和完成的。由此，我们才能理解黑格尔在《历史哲学》中的说法，“‘景象万千，事态纷纭的世界历史’，是‘精神’的发展和实现的过程——这是真正的辩神论，真正在历史中证实了上帝。只有这一种认识才能够使‘精神’和‘世界历史’同现实相调和——以往发生的种种和现在每天发生的种种，不但不是‘没有上帝’，却根本是‘上帝自己的作品’”^②。

从正统的基督教信仰来说，对十字架的敬重乃是《圣经》本身所启示的直接的东西，不是需要借助思辨哲学才能够达到。黑格尔的表达与他所宗奉的路德新教是不一致的。路德曾经形象地把基督徒信仰耶稣刻

①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序言》，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13页。

② 黑格尔：《历史哲学》，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第451页。

成一枚徽章：黑色的十字架上绽放着白色的蔷薇围成的心形花环。前者代表基督徒受苦的心，后者代表纯洁的信仰、慰藉与希望。因此，路德不是把理性放置在中心，而是把信仰放置在中心，从根本上来说恰恰是反理性的。当然，这种反理性可以理解为当时正统的基督徒信仰是超越理性的。

黑格尔把十字架与蔷薇结合，尽管在中心，二者是统一的东西，但毕竟黑格尔把中心放在蔷薇上，这种借助蔷薇来指认十字架的“绕道”行为在正统的基督徒看来是对基督教本身的不尊重。同样，理性主义者则从另一方面理解，认为这是对理性的不尊重。

2. 黑格尔哲学的分化与解体

相对于政治势力和外部学说的攻击而言，更容易出问题的是黑格尔内部的分裂。黑格尔哲学内在的辩证法扬弃的特征，包含着既要保留，又要否弃的两个方面，在现实的社会领域被放大为两股倾向力量。加之黑格尔体系的复杂多面性，不同角度、不同立场的人在黑格尔那里似乎都能找到为自己辩护的理由，在一定程度上，黑格尔哲学放纵了人们各取所需、为我所有的不良动机和行为，这是黑格尔哲学在其身后四分五裂的重要原因。

从黑格尔哲学内部来说，分歧极大。黑格尔继承人分化为两派，受法国大革命影响，后世一般把黑格尔内部政治倾向相左的两派分别称为右派老年黑格尔派和左派青年黑格尔派。总体而言，无论青年黑格尔派还是老年黑格尔派，都是自由主义的，而不是革命的。分歧在于，青年黑格尔派是激进自由主义，老年黑格尔派则是温和自由主义。

作为黑格尔信徒的一部分，老年黑格尔派崇拜黑格尔到这一地步，认为既然黑格尔已经把最完美的哲学呈现出来了，那么作为后继者只能是不断书写哲学史，以充实和铺垫这一宏伟哲学体系的血肉。对于现实，他们固守着黑格尔“凡是现实的就是合理的”教导，采取不闻不问的回避态度，认为一切矛盾最终将在调和中得到解决，卷入当前的斗争是没有必要的。

右派黑格尔派一般把左派富有革命性的方案看作是一种不切实际的企图，幻想把抽象的理想强加在现存秩序之上，这不仅是对现实性本身

的一种蔑视，更是对蕴藏在现实中的理性和历史发展的精神的一种漠然。因此，在老年黑格尔派那里，他们所希冀的乃是在现有的社会条件下，不追随法国大革命，而是追随英国建立君主立宪制，结束封建压迫，实现宗教、艺术和新闻等各方面的自由，使得德国快速走入资本主义道路。这一政治态度也决定了老年黑格尔派对于现存社会秩序的维护倾向显然更为突出，在某种程度上被后世误读为保守的甚至是反动的老年黑格尔派。

但是，弗里德里希·威廉四世上台之后，对自由派立宪的要求根本不予满足。实际上在1848年革命时，曾经造成欧洲各国君主政体动荡，然而德意志统一后，快速走上资本主义发展道路的资产阶级愿望并没有实现。老年黑格尔派也不满意革命的结局，大失所望之余，他们这一派也慢慢衰落了。殊不知，历史的反讽在于，恰恰是1848年革命之后，德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还是颇有起色，等到1862年铁血宰相俾斯麦上台之后，资本主义发展的黄金时代才真正到来。马克思曾经指认：“从1848年起，资本主义生产在德国迅速发展起来。”^①

另一部分黑格尔的继承者们，却强调黑格尔的另一句名言“凡是合理的就是现实的”，只有理论的先导和批判作用，现实才能跟进和改善。这就是青年黑格尔派，他们对黑格尔的哲学做出了激进解释。费尔巴哈、鲍威尔兄弟、卢格、施蒂纳等人，作为黑格尔哲学的分支，抓住黑格尔哲学的一个片面，相互攻讦。“他们的哲学最好称之为思辨的唯理论，除了他们有浪漫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特点外，他们还带有启蒙运动的尖锐的批判的倾向和对法国革命原则的崇拜。”^② 在一开始，马克思、恩格斯也属于青年黑格尔派，与这些人论战是引发马克思新哲学创立的一个重要契机。

相比较政治领域的荆棘丛生而言，宗教领域是比政治领域安全得多的战场，具有开拓性的工作首先是在相对缓和的宗教领域展开的。从1830—1841年，在德国思想领域里充斥的主要是神学的论战，但这一领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5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8—9页。

域论战的结果却大大溢出了其理论范围。按照恩格斯的说法，“对现存宗教进行斗争的实践需要，把大批最坚决的青年黑格尔分子推到英国和法国的唯物主义”^①。

老年黑格尔派一般是基督教的保卫者，曾经试图把人格化的上帝与个人灵魂不朽的超自然信仰在黑格尔哲学那里调和起来。但在1830年，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匿名发表《论死亡与不朽》，牵引出从有神论到泛神论的关键一步，费尔巴哈认为，真正的黑格尔哲学的宗教含义在于泛神论，它包含的观点恰好在于对个人不朽的否定。只有理性和作为人类保存的力量才是不朽的。尽管此书当时影响不大，但却是黑格尔哲学瓦解的先声。

1836年，施特劳斯的《耶稣传》发起的关于基督学的论战引发了更为激烈的争论，一方面进一步剥除黑格尔哲学的神学色彩，另一方面进一步论证，宗教神话隐藏的真理乃是神性，是实体化在人性中的，当然不是某个具体的个体，而是整体的人类。施特劳斯还把黑格尔主义内部的争论按照法国议会的模式划分为左中右各派，这直接起到了分化瓦解黑格尔哲学的导火索作用。

布鲁诺·鲍威尔采取了比施特劳斯更为激进的立场，宣称黑格尔哲学内在的真理性不是一神论，也不是泛神论，而是无神论。所谓上帝存在的证明，不过是自我意识存在的证明。这一点在当时极大地影响了马克思博士论文的写作。

1840年，赫斯在《欧洲三头政治》中，受契希考夫斯基影响，批判黑格尔的两大缺陷：第一，黑格尔哲学长于精神的探险，却拙于生活和行动的把握；第二，黑格尔哲学是现在和过去的哲学，而不是未来的哲学，未来需要发展出行动的哲学，把德国的精神财富和法国的经验财富结合起来。该书拥有广大的读者，赫斯的匿名也很快被大家识破，使他成了知名人物。该书对青年黑格尔派（包括马克思在内）的影响是很深的。^②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21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和马克思》，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50页。

当1841年，费尔巴哈的《基督教的本质》出版时，直接指认黑格尔哲学是神学的最后避难所。费尔巴哈通过主谓颠倒的逻辑，作出更为惊世骇俗的论断：个体的人是不够完美的，但是个体之间是差异性互补的，作为人类，则可以把所有的完美属性聚集到一起。既然在人间找不到这么完美的人，就把它们归诸到想象的形象神身上。所以，神性恰恰是人性。人性不只是基督教的主体，也是一般神学的主体。人与人之间的爱，而不是对超验上帝的信仰，才是基督教的真理。宗教神学，乃是对人的否定。宗教无神论，则是对人的否定的否定，是真正的人的自身回复。

费尔巴哈的论述简明清晰，蕴藏着惊人的能量，一经传播开，似乎立刻炸毁了黑格尔的体系。恩格斯在40多年后评论说：“这部书的解放作用，只有亲身体验过的人才能想象得到。那时大家都很兴奋：我们一时都成为费尔巴哈派了。马克思曾经怎样热烈地欢迎这种新观点，而这种新观点又是如何强烈地影响了他（尽管还有种种批判性的保留意见），这可以从《神圣家族》中看出来。”^①

在黑格尔的《法哲学原理》里，不难看出他对当时普鲁士国王弗里德里希·威廉三世的政治期许，其政治理想便是德国的统一。“各种封建的义务都被废除，财产和生命自由的原则被认为是基本的原则，国家各种公职开放给了一切人民，但是自然要以才能适合与否为必要的条件。全部官吏就代表着政府，而以君主的亲自决定为最高无上，因为如前所说，一种最后的决定是绝对必要的。然而既然有了确实规定的法律和有条不紊的国家机构，那么，留待君主亲自独裁的事件也就无足轻重了。一个国家能够遭遇性格高尚的君主，固然是一件非常幸运的事情，但是对于一个伟大的国家，因为它的实力在于赋有的‘理性’，所以国君的贤不肖也就成为平淡无奇了。”^②在这里，黑格尔哲学以最为思辨的形式为德国的统一、民族国家的崛起作了理论上的论证。黑格尔这段话引发后世的非议，马克思曾经批评说：“黑格尔在这点上几乎到了奴颜婢膝的地步。显然，黑格尔周身都染上了普鲁士官场的那种可怜的妄自尊大的恶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22页。

^② 黑格尔：《历史哲学》，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第449—450页。

习……”^① 这固然有道理，但是另一方面，我们看到黑格尔所说的在当时的德国还没有成为现实，而是一种理想状况，资产阶级的民主制度与普鲁士专制制度的理想妥协，消解掉片面的对立达致新的综合。因为，直到黑格尔晚年，大工业本身才脱离它的幼年时期。而德国直到 1848 年，资本主义才开始迅速发展起来。

恩格斯确实指出了这一点，他说：“我们在《法哲学》的结尾发现，绝对观念应当在弗里德里希·威廉三世向他的臣民再三许诺而又不予兑现的那种等级君主制中得到实现，就是说，应当在有产阶级那种适应于当时德国小资产阶级关系的、有限的和温和的间接统治中得到实现。”^②

黑格尔在 19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曾经一度被轻视和忽略，查尔斯·泰勒写道：“在俾斯麦时期的德国，人们只是模糊地记得黑格尔是一位‘复辟时期’普鲁士的国家哲学家，一位因置身事外地对普鲁士国家表示赞同而遭受中伤的国家哲学家。”^③

由此，我们可以越过当时的历史，看后世复兴的新黑格尔主义如何解读黑格尔。新黑格尔主义者认为，黑格尔哲学既是理性主义的，同时也是非理性主义的。原因在于黑格尔哲学的辩证思考，消解了理性主义与非理性主义的二元对立。只有人们把理性主义作为非理性主义、经验主义、直觉主义、神秘主义等的对立面来使用时，理性才获得其确定意义。但黑格尔哲学从总体来看，是对这一切的包容与超越。对立，在黑格尔那里只不过是获得探讨更深层本质的契机。这就使得问题的表述在黑格尔体系里获得双重面相，黑格尔哲学有多么理性，就同样有多么非理性、反理性和超理性，二者是圆融共通的格局。

这也难怪，新黑格尔主义者说：“在黑格尔之前，还从未出现过一位像他那样应用如此哲学的、如此思辨的和如此科学的方式的非理性主义者，还从未出现过一位如此强烈地主张有必要有可能使一切非理性主义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60 年版，第 401 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18 页。

③ 查尔斯·泰勒：《黑格尔》，译林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825 页。

的主题成为占统治和支配地位的主题的人。黑格尔无疑是一位哲学史上所知道的最伟大的非理性主义者。”^①

三 社会主义思想的嬗变

一般认为，社会主义思想乃是对资本主义的控诉与反抗。也就是说，它是从资本主义的对立面中生长起来的。推究而言，任何对社会不公的强烈抨击，对理想社会的描摹都渗透着社会主义的影子。涂尔干在对社会主义思想进行了研究之后，结论是社会主义绝对不是科学，而只是对资本主义社会弊病的控诉，人们可以听取社会主义者的诉说痛苦的诉求，正如一名医生听取病痛患者的诉求和希冀，但你不能说他的诉求与希冀就是科学的。

尽管如此，涂尔干认为研究社会主义思想是有意义的，这有两个理由：“理由一，我们可以期望，社会主义思想有助于我们理解其得以产生的社会条件。简言之，社会主义产生于一定的条件，并用自己的方式展示和表达了出来，从而给我们关注这些条件另一种手段。当然，社会主义并不能精确地表达这些条件。相反，正如我们前面提及的原因，我们可以确信，社会主义并不能冷静地反映它们，因而它只是难以给我们一个可靠的印象，正如病痛患者在未能准确表达自己的感受下常把它归结为一种错误的病因一样。但这些感受确实有他们自己的利益诉求，医生们也要尽心注意，严肃对待。因为这是诊断的一个要素，而且是非常重要的要素。……理由二，社会主义将使我们确立这样的信念，人类悲惨命运不结束，这些苦痛的诉求就不会终止。这可以看做是人类的慢性病，在历史的长河中，随环境之变迁，时而变得恶化，但也常常以最后的缓和而中止；那么，人们只有努力寻求一种良方使其处于一种安全地位。”^②

涂尔干把社会主义看作是苦难社会环境下，一种社会集体的痛苦诉求，不具备成为科学思潮的可能性，固然是受到实证主义的影响所得出

^① 杨寿堪等编译：《黑格尔之谜——新黑格尔主义者论黑格尔》，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238—239页。

^② Emile Durkheim, *Socialism and Saint Simon*, trans., Charlotte Sattler, Routledge, 2009, p. 6.

的颇有问题的论断。但他确实打中了马克思之前社会主义思想的弊端，这也正是马克思哲学中的社会主义思想与以前不同的重要分野。但涂尔干把马克思也归入这一范畴，不免在一些原则性的问题上判断失误。从这里还可以看出隐约透露出来的问题，我们必须理解社会主义本身有一个思想、学说和运动的嬗变的过程。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尖锐指出空想社会主义思想的缺点，但今天同样重要的是，我们应该记住空想社会主义者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建设所做的铺垫工作和积极贡献。

（一）仅仅作思想理论的社会主义：19世纪前的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socialism）源自拉丁文 socius，意思是伙伴、同志，这一词源自1832年的法国，在20世纪成为共产主义的同义词。^① 依据柯尔的考证，则是这样的：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者两词首次出现于1803年意大利刊物中，但含义与后来所说并不相关。直到1827年，欧文主义者以“社会主义者”称呼欧文主义者的合作学说与信徒。1832年，法文期刊《地球报》以“社会主义”一词表征圣西门主义者的特征。19世纪30年代，两词开始流行于英法两国，并传入德国和欧洲其他国家，继而传入美国。凡是根据人权经济观和社会观来实现某种新社会制度的团体，在当时都被称为社会主义团体。

柯尔认为：“‘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者’两词都是由‘社会的’这一形容词衍生出来的，前者指一般认为称得上‘社会的’学说，后者指的是倡导这种学说的人。这里用‘社会的’一词，其含义与‘个人的’相对。‘社会主义者’指的是这样一些人：他们反对当时流行的强调个人权利的见解，着重注意人类关系中的社会因素，并力图使社会问题在法国大革命和随之产生的经济革命中的人权大辩论中受到注意。”^② 这与后来我们理解的很显然差别相当大，阶级斗争学说并非天然与社会主义直接统一，而是经过了一个结合的历史过程，“社会主义在早期——按照当时对这一词的理解——显然不是劳资之间斗争的学说”^③。从最初意义上来说，社会主义学说乃是探索人类如何建立公平合理的社会制度的学说。

① 赫曼·金德等：《世界史百科》（2），广西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第90页。

② G. D. H. 柯尔：《社会主义思想史》第1卷，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第8页。

③ 同上书，第11页。

考察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思想的先驱者，人们可能追溯到柏拉图的《理想国》。柏拉图因痛感希腊贵族政治堕落后为寡头政治，在国家治理中已经病入膏肓，故而借苏格拉底之口，把理想的国度定义为实现了智慧、勇敢、节制与正义四种价值观念的地方。这部哲人政治家所写的治国计划纲要开启了后世政治哲学的熔铸幸福国家的一种理想模型和方向，直接影响了托马斯·莫尔和康帕内拉两位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先驱。

继柏拉图之后，基督教神学思想逐渐成为欧洲最为正统的思想。柏拉图的“公有”思考，逐渐变形为基督教旗帜下的批判社会不公平的“上帝的律法”，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表述了伦理宗教的乌托邦思想，到中世纪后半期，多次社会运动都把财产共有作为号召的旗帜，斥责私有制违背了上帝的旨意，甚至基督教的某些流派，如再浸礼教派就宣扬财产公有制，在贫困阶层中赢得广泛教众。

而从近代空想社会主义思潮入手，其起点则是英国的托马斯·莫尔1516年出版的那本小册子《关于最完美的国家制度》，即为后世所称道的《乌托邦》。从书名我们不难发现，莫尔与柏拉图理想国的某种内在契合，事实上，柏拉图的《理想国》确实对托马斯·莫尔产生了至关重要的影响。《乌托邦》通过对社会罪恶的分析，特别是圈地运动带来的人民苦难、富人寄生的现实，认为私有制的统治就是一切社会罪恶的根源，从而确立了全书的逻辑中心点。进而，莫尔描述了在乌托邦这个废除私有制的社会里，人们民主选举组织社会，消费公有的物品，实现“按需分配”。因而，它以生产的公有为基本前提，乌托邦社会在经济上是一个统一体，没有寄生于劳动的情况，每个人自愿选择劳动的方式并自觉接受监督，消除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对立，城市与乡村的对立，在精神上则由选举的牧师引导大家相信天命与灵魂不死，乐观地遵循本性愉快地生活。从思想嬗变来说，莫尔不再借助上帝的律法推行公有制度，而是借助上帝赋予的人类自然本性来推行公有制度。他对寄生生活的批判直接启发了近代空想社会主义者傅立叶，而他关于消除体力脑力对立、城乡二元对立的思考也被马克思主义所继承和发展。但是，莫尔的思考来得还太早，它是天才的假说，而不是也不可能是行动的纲领。

继托马斯·莫尔之后，意大利的康帕内拉的《太阳城》（1623），它

的特点在于作者规定了十分明确的共产主义原则：“完全没有私有财产，大家从事义务劳动，由社会组织生产和分配，对公民进行劳动教育——这就是康帕内拉的社会思想的总体。”^① 这些原则的制定使它获得了相当多的读者和景仰者。尽管康帕内拉的共产主义学说还颇为粗糙，但却为后世许多空想社会主义体系提供了原型参考。

类似的作品在17世纪出现不少，英国的弗兰西斯·培根于1622年写的未竟稿《新大西岛》，描绘了自由和正义之乡；詹姆士·哈林顿于1656年问世的政治乌托邦《大洋国》，寻求建立完美政府；等等。乌托邦思想家以现代的眼光看其局限性是很容易的，他们过分浪漫主义的渲染造就的是人间的另一种神话；但以历史的眼光来看，他们是走在时代前列的先驱者，是新社会秩序的预言家。

（二）社会实验：科学社会主义之前的社会主义思想及运动

在19世纪三四十年代，西欧各国伴随着现代市民社会，即资产阶级社会的崛起，社会阶层迅速分化，社会矛盾变得极为尖锐。许多社会改革家试图提出革除社会弊病的有效方案，其中空想社会主义的影响最为深远。

空想社会主义者最为出名的代表有七位之多，摩莱里、巴贝夫、圣西门（1750—1825）、傅立叶（1772—1837）、卡贝、路易·勃朗和欧文，除欧文属于英国之外，其余都来自法兰西，所以乔·奥·赫茨勒说：“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学说乃是引起法国革命的那种精神的继续；而就另一种情况而言，则是对一种巨大动乱中过火行为做出的合理反响。”^② 这一论断简洁地道出了两点实情，其一，卢梭的思想不但是法国大革命的哲学基础，也是空想社会主义的思想基础；其二，法国大革命本身带来的革命恐怖使得空想社会主义者避谈社会革命，只谈社会改革。他们的优点与缺陷都由此而生。

巴贝夫和卡贝提出绝对的平等原则，但圣西门和傅立叶都承认人的能力不平等，公正的社会乃是按照能力取得报酬，路易·勃朗则综合他

^① 维·彼·沃尔金：《康帕内拉的共产主义乌托邦》，《论空想社会主义》上卷，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06页。

^② 乔·奥·赫茨勒：《乌托邦思想史》，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177页。

们的学说，认为人能力虽然不平等，但未来社会要实现公平，应该实现按需分配的原则。

法国的圣西门深受孔多塞《人类理性进步的理性概观》影响，完全承认人类进步的必然性。圣西门对秩序与法则抱有极大的热情，但是对法国大革命和战争所造成的混乱则深恶痛绝，因此他从来不认为革命能够解决社会困境，他希望有实业领袖特别是大银行家能够担负起社会责任，领导劳苦大众建立起人人从事有益工作的秩序社会。圣西门学说的核心在于人的主要工作和义务就是劳动，在新的社会秩序之下，每个人因为通过劳动对社会所作的贡献而得到尊敬。圣西门在晚年获得许多信徒，最为出名的学生是实证主义哲学家孔德。尽管圣西门对劳苦大众抱以同情，但是他从未自觉意识到资本家和工人之间日益尖锐的斗争。他强调了经济因素的重要性，但却认为人类进步的根源在于科学技术的发展，因此伟大的发明家担负了历史创造者的角色，故而尽管圣西门的学说对马克思有极为重要的影响，但从本质上来说其与马克思哲学是异质的。

法国的傅立叶主要从分析人性出发来探讨建立幸福社会的可能，是空想社会主义者中最富有幻想，也最富有原创性的思想家，他批驳了同时代欧文环境改变人性的观点，认为人性是不变的，合理幸福的社会乃是各种条件都与人的本性吻合的社会。人的本性在于人的情欲是各种人类行为的动力基础，社会的苦难与纷争在于压抑了人固有的情欲、本能和冲动。对人的情欲培养而不是压抑，使其自由发展，才可能消除各种纷争。为此，傅立叶精心设计了法朗吉理想社会，人们的情欲在其中得到自由发挥，同时意味着工作可以自由选择，当对一种工作产生疲倦时，可以选择新的工作，这样人们就又会精神焕发，因而劳动就是快乐的源泉，而不是现实生活中单调工作对人的折磨。傅立叶的情欲本体论和对劳动自由选择的论述同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论述有颇多契合之处，从中可以看出他对马克思哲学的影响。但是，傅立叶的设想更多的是不切实际的空想，有时甚至走到反社会的边缘，这是他的时代局限。

英国欧文的学说建立在摩莱里的环境论基础上，人的性格是为他形

成的，而不是由他形成的。人类对环境有屈从的倾向，这是最重要的真理，在好的社会环境里，人们自然会做善事；但另一方面，环境是直接由人来控制的。欧文乐观地认为，通过合适的教育和相应的社会组织，可以建立起一个正确的、物质的和道德的社会环境，拯救那些现在已经陷入可悲恶劣环境的人们。然而，这里暴露的矛盾，就是人与环境之间的辩证关系是如何做到的，欧文没有意识到他已经把自身提高到社会之上，以救世主的方式来解决这个循环，从而使之陷入空想。对此，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有过精彩的批判：“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或自我改变的一致，只能被看作是并合理地理解为革命的实践。”^①

空想社会主义者们对社会改造的思考并不相同，也绝不是仅限于提出一个简单的社会改革方案。在理论方面，他们唤醒了工人阶级的阶级意识，提出了改革现实的非人性的社会制度这一最重要也是最基本的问题，对资产阶级社会发出了最为严重的警告。在实践方面，欧文为实现社会理想，进行社会改良试验，几乎倾尽一生的心血和所有的资财。

但是，不可否认，空想社会主义者们普遍的看法，也可以说是共同的致命弱点就是拒绝革命斗争。他们不希望强烈的社会动荡，对法国大革命式的斗争毫不掩饰地表达了厌恶之情。普列汉诺夫曾经对影响最大的法国空想社会主义公允地下断语说：“总之，空想社会主义者承认现代社会中存在着阶级斗争。但他们不让自己的改革方案去适应这个斗争；他们坚决不愿意依靠阶级斗争来实现自己的方案。他们希望这些方案通过阶级调和的道路实现。所以他们拒绝革命的行动方式，并且不理政治。”^② 空想社会主义者所努力要做的一切，就是让掌握政权的人意识到改善社会的最佳方案来自掌权者自上而下的人道主义的改革。在最具有代表性的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那里，阶级斗争在他们的视野之外。

但是，从历史发展顺序来说，阶级斗争学说早于社会主义出现而存在，早期的社会主义并没有把阶级斗争纳入思考与实践的视野。“傅立叶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徒然坐待资本家响应他的鼓吹自愿地对他所倡导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5页。

^② 普列汉诺夫等：《论空想社会主义》上卷，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47页。

的公社提供资金；而欧文则把他本人和朋友的钱财投入他的‘合作村’，并且不断地寻找能够理解其理想的美妙之处的富翁。圣西门也梦想得到过富翁的支援，而他的后继者有时也确曾找到过这样的人。”^①但是直到19世纪二三十年代，阶级斗争才与激进主义的极左派相结合。这种情况，恩格斯有过极为精到的论述，他说：“不成熟的理论，是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成熟的阶级状况相适应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所以只有从头脑中产生出来。社会所表现出来的只是弊病；消除这些弊病是思维着的理性的任务。于是，就需要发明一套新的更完善的社会制度，并且通过宣传，可能时通过典型示范，从外面强加于社会。这种新的社会制度一开始就注定要成为空想的，它越是制定得详尽周密，就越是要陷入纯粹的幻想。”^②

（三）社会主义在德国的传播

尽管德国的资本主义工业发展落后于英国法国，没有形成强大的无产阶级。但是，资本主义初期对农业的剥夺，农产品价格不断跌落，土地丢失与土地兼并在贫困农民和土地资本家之间形成鲜明的对照，恶化的社会矛盾终于导致1830年的黑森农民起义，整个社会都受到震动。敏锐的知识分子精英层面已经自觉意识到资本主义发展中消极的一面。自19世纪30年代起，法国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就在德国产生影响。

在马克思的出生地特里尔，路德维希·伽尔传播傅立叶主义思想，他在1825年发表《办法何在？》，开始传播社会主义思想，主张设立国家手工工场，降低生产成本，避免因资产阶级从穷苦人劳动中获得越来越高的利润激化社会矛盾而带来不可收拾的社会灾难。在柏林，海涅的诗歌与甘斯的讲座都吸引着广泛的读者和听众。海涅早期的著作浸透着无神论和唯物主义的色彩，甘斯则同情圣西门的思想，试图找到解决无产阶级与中产阶级冲突的办法。马克思的岳父曾教导马克思注意傅立叶的思想。

共产主义是1830年法国革命后社会骚动时期出现的另一个名词。主

^① 梅林：《德国社会民主党史》1，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12页。

^②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24页。

要有两个方面含义：其一，是公有制和物品共有的概念，卡贝及其信徒主要发展了这一含义。其二，它与极左派流亡的秘密会社相关，意即把流亡者团结起来。巴贝夫派的共产主义者秘密团体，有平均主义工人社和人道社。二者大致出现于1840年和1841年。

因此，我们关注马克思早期思想发展到社会主义学说创立的这一阶段，应该自觉意识到这种用法的演变。戴维·麦克莱伦提到一个重要史实：“极大地推进了社会主义知识传播的是罗伦茨·冯·施泰因的调查著作《当代法国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正是由于施泰因的这部著作，1842年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这两个术语在当时的德国常常互换使用）开始引起了关注。”^① 蒲鲁东的《什么是财产？》、路易·勃朗的《劳动组织》、比埃尔·勒鲁的《关于人类及其原则和未来》、埃蒂耶纳·卡贝的《伊加利亚旅行记》、让·雅克·皮奥的《既无宫殿，也无茅舍》和《共产主义不是空想》、德奥多·德萨米的《公有法典》等开始为社会发展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方向鼓与呼。

梅林的说法则是：“根据40年代的语言习惯，它们的区别是，社会主义是资产阶级运动，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运动。社会主义想借助有产阶级来消除资产阶级社会的弊端，而共产主义认识到，只有彻底改革这个社会才能肃清这些弊病。”^② 因此，尽管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经常联系起来使用，但后者较前者而言，具有更多的战斗意味。

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的“1890年德文版序言”中说：“在1847年，所谓社会主义者是指两种人。一方面是指各种空想主义体系的信徒，特别是英国的欧文派和法国的傅立叶派，这两个流派当时都已经缩小成逐渐走向灭亡的纯粹的宗派。另一方面是指形形色色的社会庸医，他们想用各种万应灵丹和各种补缀办法来消除社会弊病而毫不伤及资本和利润。这两种人都是站在工人运动以外，宁愿向‘有教养的’阶级寻求支持。至于当时确信单纯政治变革还不够而要求根本改造社会的那一部分工人，则把自己叫做共产主义者。这是一种还没有很好加工的、只是出

^① 戴维·麦克莱伦：《卡尔·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43—44页。

^② 梅林：《德国社会民主党史》I，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3页。

于本能的、往往有些粗糙的共产主义；但它已经强大到足以形成两种空想的共产主义体系：在法国有卡贝的‘伊加利亚’共产主义，在德国有魏特林的共产主义。在1847年，社会主义意味着资产阶级运动，共产主义则意味着工人的运动。当时，社会主义，至少在大陆上，是上流社会的，而共产主义却恰恰相反。既然我们当时已经十分坚决认定‘工人阶级的解放应当是工人阶级自己的事情’，所以我们一刻也不怀疑究竟应该在这两个名称中间选定哪一个名称。而且后来我们也根本没有想到要把这个名称抛弃。”^①

但是特别值得提到的人物是莫泽斯·赫斯与威廉·魏特林。赫斯是德国最早写作共产主义书的人，他受法国空想共产主义影响，写作了《人类的神圣历史》，分析人类在现代包含着两极分化，无产阶级革命即将到来的主题。随后，他在《莱茵报》刊载宣传共产主义内容的文章，直接影响恩格斯转向了共产主义。威廉·魏特林是一个裁缝工，却写作出版了《现实的人类和理想的人类》，现实的人类由于富人与掌权者的巧取豪夺使得社会陷入不平等和不公正的困境，理想的人类则是通过平等公平的方法重新使人们获得教育和幸福的权利。

（四）马克思对社会主义思想的吸纳与批判

在《共产主义和奥格斯堡〈总汇报〉》中，马克思对空想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论持保留的态度。

马克思旅居巴黎期间，读了孔西得朗、勒鲁、蒲鲁东、卡贝、德萨米、邦纳罗蒂、傅立叶、劳蒂埃尔、维尔加德尔和其他作者的著作。由于还没有掌握英文，他通过法译本来了解欧文的作品。

1842年，英国宪章运动取得明显进展，工联代表会议8月12日的决议提出：“阶级立法不废除，集体劳动的原则不实现，工人就不可能利用自己的全部劳动产品。”^②青年黑格尔派中的赫斯对宪章运动密切关注，他于1842年9月11日在《莱茵报》上写道：“我们在现时代的共和制度下，自由因贫困而不得实现，贫困还使我们社会的很大一部分人根本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64页。

^② 转引自尼·拉宾《马克思的青年时代》，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84页。

可能自由地发展自己的力量……与时代精神相矛盾的不仅是封建贵族统治，也不仅仅是专制制度，我们社会生活的整个组织或不如说社会生活的无组织，要求改革。”^①但是，1842年10月—12月，马克思第一次读法国社会主义者的著作，包括蒲鲁东的《什么是财产？》，德萨米的《卡贝的诽谤和政策》、勒鲁和孔西得朗等人著作。^②但作为《莱茵报》主编，马克思并不欣赏“自由人”小组的撰稿人关于共产主义和无神论的肤浅文章，特别是埃德加尔·鲍威尔清谈共产主义，这种共产主义仅仅以“极端行动”的愿望为基础，马克思对此比较反感。并且不久就与“自由人”决裂。

1843年9月，马克思致信卢格说：“共产主义尤其是一种教条的抽象观念，而且我指的不是某种想象中的和可能存在的共产主义，而是如卡贝、德萨米和魏特林等人所讲授的那种实际存在的共产主义。这种共产主义本身只不过是受自己的对立面即私有制度影响的人道主义原则的特殊表现。所以私有制的消灭和共产主义绝对不是一回事；除了这种共产主义外，同时还出现了如傅立叶、蒲鲁东等人的社会主义学说，这不是偶然的，而是必然的，因为这种共产主义本身只不过是社会主义原则的一种特殊的片面的实现。然而整个社会主义的原则又只是涉及真正人的本质的现实性的这一个方面……”^③

马克思在这里要确立的原则是：第一，对各种教条式的共产主义表示了拒斥，不必教条式地预料未来，而是希望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第二，明确说明共产主义在当时马克思的理解中是低于社会主义的。这种情况至少一直持续到1844年年底。“一个哲学的民族只有在社会主义中才能找到与它相适应的实践，因而也只有在无产阶级身上才能找到它的解放的积极因素。”^④对于无产阶级非凡的社会主义素质这种期许，使得马克思与卢格分道扬镳。只有到《德意志意识形态》阶段，与真正

① 转引自尼·拉宾《马克思的青年时代》，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84页。

② 弗·阿多拉茨基编：《马克思生平事业年表》，三联书店1977年版，第22页。

③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9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64—65页。

④ 马克思：《评一个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91页。

的社会主义论战，才开辟出用共产主义代替社会主义的一条道路。

但是，进入19世纪30年代，情况发展起了大的变化。1831年和1834年里昂纺织工人起义，首次向世界宣布，无产阶级作为特殊而独立的力量走向社会舞台，但这支力量对于自身的目标和能力还缺乏清晰的认识与评判。然而，罢工高潮催生了新的社会问题理论家。社会主义的任务“不再是构想出一个尽可能完善的社会体系，而是研究必然产生这两个阶级及其相互斗争的那种历史的经济的过程；并在由此造成的经济状况中找出解决冲突的手段”^①。

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文献做了简要的分类、回顾与批判。在反动的社会主义里，批判了“封建的社会主义”、“小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和德国的或“真正的”社会主义。这些主义之所以是反动的，并非它们不反对资本主义，而是因为它们所反对资本主义的方法，恰恰在开历史的倒车。几乎任何一种宣称的社会主义都看到了社会的困难状况，对现存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后果做出了严厉的批判，但是其问题在于不能说明这种生产方式何以如此，因而也就制服不了这种生产方式。

所谓“封建的社会主义”，主要是鼓吹封建制度下并没有资本主义发展带来的如此麻烦的问题，资本主义制度的最大不当，是产生了一个生存艰难、痛苦异常且十分危险的无产阶级，企图利用基督教的社会主义来走历史回头的老路。马克思讽刺说：“为了拉拢人民，贵族们把无产阶级的乞食袋当作旗帜来挥舞。但是，每当人民跟着他们走的时候，都发现他们的臀部都带有旧的封建纹章，于是就哈哈大笑，一哄而散。”^②“基督教的社会主义，只不过是僧侣用来使贵族的怨愤神圣化的圣水罢了。”^③

小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是摇摆于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一个阶级。在工商业不够发达的国家里，他们还有勉强生存的机会，但也因此

^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3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5—296页。

^③ 同上书，第297页。

而见证了社会发展的不公平现象，对资本主义现代生产关系的矛盾有透彻的分析。但是，他们并没有更为长远的眼界来分析社会发展的形势，总是以守旧的姿态，要么企图恢复旧的所有制关系和社会，要么企图使现代的生产资料和交换手段就范，符合工场手工业中的行会制度和农业中的宗法经济。马克思和恩格斯说：“它在这两种场合都是反动的，同时又是空想的。”^①

至于德国的或“真正的”社会主义，早在《德意志意识形态》阶段，马克思、恩格斯就认为“这种‘真正的社会主义’不过是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和英国法国那些或多或少同它相近的党派在德国精神天国以及我们将要看到的德国情感天国的变容而已。”^②一方面，这种德国社会主义来自于国外的共产主义，同时在德国采取了新的变形。德国的社会主义，主要是赫斯介绍和传播开来的，并且赫斯任“真正的社会主义”的月刊《社会明镜》的编辑，宣传出版社会主义思潮。在费尔巴哈看来，费尔巴哈的哲学为德国的社会主义奠定了哲学基础，“费尔巴哈是德国的蒲鲁东”。然而，德国式的社会主义放弃了共产主义的法国性格，更加强调了温和的批判与博爱的腔调，在德国专制的条件下其调子显得软弱无力。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评价说：“在德国的条件下，法国的文献完全失去了直接实践的意义，而只具有纯粹文献的形式。它必然表现为关于真正的社会、关于实现人的本质的无谓思辨。”^③在这种情况下，吊诡的问题在于，德国的社会主义者以为从哲学的角度克服了法国社会主义著作的片面性，却把资产阶级所需要完成的历史使命要求和资产阶级精神完全阉割了，从而也就埋葬了自身的前提，使得自己关于人的本质的学说成为云雾弥漫的哲学幻想的天空，不再具有任何现实意义。因此，德国的或“真正的”社会主义直接代表了一种反动的小市民的利益，只是小市民的夸夸其谈而已。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89—59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8页。

保守的或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其实质乃是改良主义。“想要消除社会的弊病，以便保障资产阶级社会的生存。”^①这种社会主义，看不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废除的任何可能，而且把革命运动看成是对工人的一场灾难，所以反对革命的政治变革，目标在于行政上的改良，在马克思、恩格斯眼中，其所宣传的社会主义只是演说的漂亮辞令。

批判的空想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对于资本主义的分析与批判是深刻的，但由于处在无产阶级本身还不够发展、其解放条件还不具备的情况下，“他们看不到无产阶级方面的任何历史主动性，看不到它所特有的任何政治运动”^②。因此，其对资本主义的批判，更多地是批判资本主义的不公，资产阶级的贪婪，倡导一种普遍的禁欲主义和粗陋的平均主义，这在历史的发展中被证明也是反动的。

上述马克思、恩格斯所批判的各种形态的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思想，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基本上都被淘汰了，但是有一种却需要我们今天仍然格外注意，即保守的或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在某种程度上，马克思终其一生的主要对手仍然是它。蒲鲁东主义，为自己赢得了广泛的信徒，特别是在资本主义发展繁荣的时期，甚至一度影响到马克思主义内部，后来的伯恩施坦，在恩格斯去世后，基本上放弃了革命信念，倡导一种改良式的和平演变的资本主义道路。

马克思指出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之所以是空想的历史原因，“在无产阶级尚未发展到足以确立为一个阶级，因而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尚未带政治性以前，在生产力在资产阶级本身的怀抱里尚未发展到足以使人看到解放无产阶级和建立新社会必备的物质条件以前，这些理论家不过是一些空想主义者……他们认为贫困不过是贫困，他们看不出它能够推翻旧社会的革命的破坏的一面。但是一旦看到这一面，这个由历史运动产生并且充分地参与历史运动的科学就不再是空论，而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1页。

^② 同上书，第303页。

革命的科學了”^①。

虽然說，马克思可能对于当时政治斗争所抱有的态度过于乐观了些，因为从今天的角度看，当时建立新社会的物质条件还差得相当远，但是马克思确实从理论上准确地认识到，对现代市民社会或资产阶级社会的克服，必须要以足够的物质条件为前提。

四 启蒙教育与早期探索

马克思于1818年5月5日出生于普鲁士特里尔一个具有良好教育传统的中产阶级家庭。关于马克思的家庭背景及成长环境，尽管可考的資料不多，但从写作马克思传记的几位著名作者——梅林、科尔纽以及晚近的戴维·麦克莱伦那里，我们还是能够勾勒出其青少年时代所处的文化环境。

如果把中学毕业作为马克思启蒙教育的分界线的话，我们不难看出，主要是家庭和学校这两个方面对马克思的精神成长起到了重要的导引作用。

（一）古老的特里尔及马克思的家庭教育

马克思少年所生活的特里尔地区，是德国最古老的城市之一，悠久的历史本身也哺育了马克思一生专注于历史的热情。然而，如果没有革命的激流扫荡，这里的岁月依然在中世纪的状态里徘徊。

拿破仑统治时期，在他把法国大革命原则通过战争向欧洲传播的过程中，特里尔的受益是孕育出了言论自由和立宪自由的启蒙精神与氛围。所以，尽管拿破仑政权倒台后，复辟的逆流一时甚嚣尘上，但这一地区的资本主义还是有所发展和进步。

但是，特里尔地区工业并不发达，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贫富差距拉大，表达底层苦难呼声的空想社会主义也早早在这里出现。路德维希·冯·威斯特华伦男爵，马克思的岳父，就受到圣西门主义的影响。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5页。

马克思是犹太人，而且是很纯的犹太血统。戴维·麦克莱伦写道：“由于来自法定地被排除在社会整体之外的社会环境中，所以马克思更多倾向用批判的眼光来观察社会。很难发现一个人拥有比马克思更多的犹太血统。……事实上，16世纪以来的几乎所有的特里尔拉比都是马克思的先辈。”^①相当一部分西方学者认为，马克思抱有犹太人的弥赛亚救世情结，尽管他早早地就宣布与宗教断绝了关系。

这种说法可备一说，但更应该注意的事实是，从马克思的父亲亨利希·马克思开始，就已经开始淡化犹太文化教育。父亲亨利希·马克思是当地一名颇有名望、深受启蒙精神影响的律师，受启蒙运动的人文精神影响，开明、宽容而有教养。他特别推崇莱辛和法国启蒙运动者伏尔泰及其他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精神先驱。由于保全社会地位和进入欧洲文化圈的需要，他在马克思出生前的1816年，改宗基督教，但他不是狂热的教徒，也从未有革命的思想。尽管如此，他曾试图让家庭成员通过宗教在社会中获得受人尊重的地位。1824年，他为自己包括马克思在内的七个孩子施洗礼，1825年，马克思的母亲改信基督教，1834年，马克思接受坚信礼。^②他还试图让卡尔·马克思重视宗教的作用。“毕竟对上帝的虔诚信仰是道德的巨大动力。你知道，我远非狂热的宗教信徒。但是，这种信仰迟早都会成为一个人的真正[需]要，生活中往往有这种时候，甚至一个无神论者也会[不知]不觉地拜倒在至高无上的神面前。这通常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每一个人[……]都有可能崇拜牛顿、洛克和莱布尼茨所信仰过的东西。”^③

亨利希·马克思养育了九个孩子，但有些夭折了，有些也没有什么天分。因此，这样排下来，卡尔·马克思就成为幸存的子女中天分最高的长子，父母亲对他曾寄予了厚望。关于马克思早年的性格，亲人们的回忆中带有戏谑的成分，称其为特会讲故事的专横“暴君”，姐妹们为了

① 戴维·麦克莱伦：《卡尔·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3页。

② 弗·阿多拉茨基编：《马克思生平事业年表》，三联书店1977年版，第1—3页。

③ 亨利希·马克思：《亨利希·马克思致卡尔·马克思（1835年11月18—29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832页。

听到动人的故事而甘愿忍受他恶作剧的“折磨”。^①

（二）威斯特华伦男爵的影响

路德维希·冯·威斯特华伦男爵，是特里尔政府枢密顾问，也是马克思的父亲的好朋友。他是一个极有教养的人物，他不太关注启蒙运动，但是喜欢浪漫主义文学运动，这从另一方面影响了马克思。爱琳娜·马克思在回忆录中记载：“当他的父亲给他念伏尔泰和拉辛的著作时，威斯特华伦却给他念荷马和莎士比亚。这些都一直是他最喜爱的作家。”^②

这一影响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是暂时的影响。马克思在大学初期，对浪漫主义十分痴迷，疯狂地迷恋诗歌、戏剧、小说等艺术作品，并创作了大量的浪漫主义诗歌。当然，在一定程度上，他使得马克思在最初接触黑格尔时，抱怨道：“我不喜欢他那离奇古怪的调子。”但这是与当时马克思的精神危机相关联的。这一危机度过之后，马克思就不太看重浪漫主义了。其二是长久的影响，马克思终生都喜爱荷马、莎士比亚这两位伟大的作家，并且在家庭教育中以此教育子女，马克思一家都保持着常年阅读莎士比亚、古希腊经典的习惯。

另外一点值得注意的是，威斯特华伦男爵对马克思的影响不只是在文学方面，因为对圣西门主义的关注。他也常常给马克思提到圣西门主义，要马克思注意圣西门的人格与事业。尽管无法了解马克思对此能接纳多少，但对贫苦大众的同情、对社会不公的批判在马克思那里一生都是共产主义学说的底色。

威斯特华伦男爵的影响，还可以以马克思的博士论文作为参照。马克思把博士文献给男爵，他深情勾勒出眼中的男爵形象——充满青春活力的，敬爱的慈父般的朋友：“这位老人用真理所固有的热情和严肃性来欢迎时代的每一进步；他深怀着令人坚信不疑的、光明灿烂的唯心主义，唯有唯心主义才知道那能唤起世界上一切英才的真理；他从不在倒退着的幽灵所投下的阴影前面畏缩，也不被时代上空常见的浓云密雾所吓倒，相反，他始终以神一般的精力和刚毅坚定的目光，透过一切风云

^① 戴维·麦克莱伦：《卡尔·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7页。

^② 中央编译局编译：《摩尔和将军——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46页。

变幻，看到那在世人心心中燃烧的九重天。您，我的慈父般的朋友，对于我始终是一个活生生的明显证据，证明唯心主义不是幻想，而是真理。”^①

（三）中学的启蒙教育

马克思在1830—1835年间就读于特里尔中学，在那里，他得到相当充实的人文主义教育。根据曼弗雷德·克利曼悉心搜集来的资料，可以看到当时的马克思研读过的书籍有：拉丁语西塞罗的《讲演录选》，塔西佗的《编年史》、《阿格里克拉传》，贺拉斯的《颂词》、《讽刺诗集》，希腊语柏拉图的《斐多篇》、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卷）》、《荷马史诗》、索福克勒斯的《安提冈涅》，德语歌德、席勒和克洛普什托克的诗、17世纪以来德意志文学史，法语孟德斯鸠的《罗马帝国盛衰原因论》、拉辛的《阿达莉》等，历史方面则是校长维登巴赫讲授的《罗马史》、《中世纪史》和《现代史》，^②那里还有几位优秀的教师把自由主义的启蒙精神灌输给了马克思。校长维登巴赫是一位坚定的康德信徒，教授历史与哲学。他也是马克思父亲的朋友。维登巴赫对马克思的影响巨大，但由于资料的匮乏，只能从马克思中学毕业时的作文上窥见一斑。

在此阶段马克思留下来最早的供后人可考的文字乃是两首短诗，保存在姐姐索菲亚·马克思的笔记本里。一首是不晚于1833年的《人生》，另外一首则是1833年留下的《查理大帝》。这两首诗歌具有强烈的对比意象，前者慨叹人生的道路狭窄迷茫，任何人都无法逃脱命运精灵们的嘲讽。

人走完生命的路，
最后化为乌有；
他的事业和追求
湮没于时光的潮流。^③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页。

^② 曼弗雷德·克利曼：《马克思文献传记》，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35—36页。

^③ 马克思：《人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15页。

但是，另外一首诗写神圣罗马帝国的奠基者查理大帝，却是颂扬其雄才伟略，战胜时代的愚昧，让一切艺术重放光芒。

在无穷无尽的世界历史上，
他将永远不会被人遗忘，
历史将为他编织一项桂冠，
这桂冠决不会淹没于时代的激浪。^①

从这弥足珍贵的文字中，我们看到，马克思从中学时代就开始写诗，表现出受浪漫主义和启蒙思潮的强烈影响，他喜爱探究深沉的主题，似乎处在思想的旋涡中。然而，这种浪漫主义只有从马克思中学毕业到大学读书时，因为与燕妮的恋爱波折而表现得淋漓尽致，此刻则只是稍露端倪而已。使得后世对马克思特别关注的是，马克思中学毕业的三篇作文，表征了他的初步见解及思考水平。

1835年，马克思中学毕业。马克思在九年级即毕业班是全班最小的一个，科尔纽有一点弄错了，他说：“全班的程度很平常，一半以上学生考试不及格。”^②但实际上，全班32名同学，22名通过“毕业考试”，按总成绩来说，马克思与另外两名同学并列首名之后第八位，^③表现算是差强人意。

1835年8月10日，马克思的宗教作文《根据〈约翰福音〉第15章第1至14节论信徒同基督结合为一体，这种结合的原因和实质，它的绝对必要性和作用》，考评为思想丰富，叙述精彩有力，不过对同基督结合为一体的实质和原因论述不够充分，成绩为全班第五；8月12日，马克思的德语作文《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考评为相当好，思想丰富，布局合理，条理分明，但犯过分追求罕见形象化表达的老毛病，成绩为全班第五，优秀作文；8月15日，马克思的拉丁语作文《奥古斯都的元首政治应不应当算是罗马国家较幸福的时代？》，考评为处理素材，显示

① 马克思：《查理大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18页。

②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恩格斯传》I，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93页。

③ 曼弗雷德·克利曼：《马克思文献传记》，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39页。

历史知识，以及拉丁语表达思想都很不错，成绩为良好。^① 这些资料，是我们把握马克思当时心路历程的重要坐标。我们看到，宗教作文和德语作文，评判者都给出了“思想丰富”的判语，而拉丁语作文由于表达的限制，并没有达到前两者的水平。因此，我们也依据前两篇作文剖析一下少年马克思的心路历程。

马克思在宗教问题作文中，把宗教建立在道德上，认为人正是通过不断提高自己的道德品质，才不断接近神的地位。在马克思的中学作文中，实际上他已经接触到了人生的三大问题，即人生的信仰问题、人生的幸福问题、人生的自由问题。马克思毕业班的同学一般都是在19岁到21岁之间，而马克思是最小的17岁，但他的思想却是早熟的。我们不妨把马克思的回答看作是他成长为成年人的第一次“独立宣言”。当然，这一切是在一种神性的背景下进行的，不能脱离马克思的宗教“文化场”来理解马克思。“对于欧洲人来说，宗教是其源远流长的文化背景和思想传统，就少年马克思而言，情形并不例外。”^②

在这篇宗教作文中，马克思论述了他所认为的人的本性，人与基督结合的必要性，同基督结合的美好结果。少年马克思认为人的本性是“喜欢作恶”的，“人是自然界唯一达不到自己目的的存在物，是整个宇宙中唯一不配做上帝创造物的成员”。在这里，马克思没有援引基督教教义中的“原罪论”，把人类恶的本性归于人类始祖犯罪的结果，而是认为人类内在的庸俗欲望遮蔽了人心中“神性的火花、好善的热情、对知识的追求、对真理的渴望”。应该说，这是不符合基督教原义的，虽然乍看起来，这样的论述并没有什么不妥。

马克思在从历史角度论述同基督结合的必要性时，倒是接触到了在今天看来也还是无神论者感到颇为困惑的问题，即“任何一个民族，即使它达到了最高度的文明，即使它孕育出了最伟大的人物，即使它的技艺达到了全面鼎盛的程度，即使各门科学解决了最困难的问题，它也不能解脱迷信的枷锁……”这就是和基督结合的必要所在，然而马克思没

^① 转引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注释，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40—1041页。

^② 聂锦芳：《神性背景下的人生向往与历史关照——马克思中学文献解读》，《求是学刊》2004年第2期。

有从“因信得救”角度论述问题，而是只从道德角度论述与基督精神结合使人变得高尚和快乐。这种高尚足以安慰苦难的人生，树立起坚定的信心；而这种快乐则非伊壁鸠鲁的肤浅哲学或其他的深刻思想家所能获得的，它是通过基督与上帝结合的天真无邪的童心的快乐。

我们可以看一下校长约·维登巴赫的评语：思想丰富，叙述精彩有力，值得赞许，不过文内所涉及并结合本质未加说明，结合的原因也只从一方面提及，而它的必然性也论述得不甚充分。同样，马克思的传记作者奥古斯特·科尔纽也承认“从教义的观点来看，这篇文章写得并不好，因为正像评阅者所指出的，结合的基础从道德方面来理解可能不错，但从宗教方面来理解就不正确了”^①。纵观马克思的心路发展：第一，可以看出，这时候马克思受到传统启蒙理性的影响，自然神论占了上风；第二，马克思对伊壁鸠鲁的评价遵循了世俗对伊壁鸠鲁解读的偏见，即伊壁鸠鲁哲学只是一种追求肉欲快乐的哲学，这种见解在马克思写作博士论文中被消解掉了；第三，尽管后来的马克思对基督教有着激烈的抨击，但是基督教对儿童教育的这种爱，马克思始终没有否定。尽管我们很少看到他论述这一点，但马克思去世后，其小女儿艾琳娜·马克思追忆父亲时，深情地说道：“我小时候曾经一度产生过宗教感。我们在罗马天主教堂听过美妙的音乐，这音乐给了我深刻的印象，当然我也告诉了摩尔（马克思的绰号——笔者注）。摩尔心平气和地给我讲解得非常清楚，使我此后再也没有产生过任何怀疑。他还给我讲过富翁杀死木匠儿子的故事，这故事讲得浅显易懂，没有谁能讲得像他那么好！我常常听他说，‘无论如何，我们完全能够原谅基督教，因为它使孩子们学会了爱。’”^②

相比较而言，马克思的德语作文写得更为精彩。少年马克思论述了人的自由表现在对职业的选择上，人应该怎样在复杂的社会条件下做出最好的选择。马克思为后人所注意的主要有三点：

第一，马克思论述选择既证明了人的自由，同时也表明了人并非绝

^①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恩格斯传》I，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94页。

^② 中央编译局编译：《摩尔和将军——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33页。

对自由，总是受到一定条件的限制。“我们并不总是能够选择我们自认为合适的职业；我们在社会上的关系，还在我们有能力决定它们以前就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开始确立了。”^①这段话曾经极受评审者欣赏，并在评语中加以援引，显示出少年马克思思考的深度。显然，这段话有些靠近唯物史观的论述，也引起后人的注意，弗兰茨·梅林高度评价说：“可见，还在少年马克思的头脑中，就已经闪现着一种思想的火花，这种思想的全面发挥就是他在成年时期的不朽贡献。”然而，这一解读不但把少年马克思的思想过分拔高了，也把唯物史观过分降低了。因该说，麦克莱伦的评价是合理的，“人的活动持续地受到已经形成的环境的限制，这是一个至少与启蒙运动和百科全书学派一样古老的思想。如果历史唯物主义的萌芽甚至已经在17岁中学生的头脑中出现，这实在是令人惊奇的事情。这种观点应是错误的，即认为在马克思的早期作品中，他就提出了他后来给出答案的一些问题”^②。

第二，马克思在作文的结尾，强调人的选择要着眼于人类的幸福和自身的完美，并做出了浪漫的纯粹理想描述：“如果我们选择了最能为人类而工作的职业，那么，重担就不能把我们压倒，因为这是为大家作出的牺牲；那时我们所享受的就不是可怜的、有限的、自私的乐趣，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百万人，我们的事业将悄然无声地存在下去，但是它永远发挥作用，而面对我们的骨灰，高尚的人们将洒下热泪。”^③

如果参照马克思后来的事业以及一生的努力，我们很容易把马克思的这两段论述拔高到一个不合适的高度。尽管少年马克思那里有灵光一闪的思想，让人常常感到惊奇，当然这是在马克思所依托的文化知识背景里的头脑产物，而非真正经历人生磨难后的经验总结。正如黑格尔所言，同样的真理从未谙世事的小孩子嘴里和饱经沧桑的老人嘴里说出，其分量是不一样的。事实上，我们发现马克思很快就忘掉了这里的铮铮

① 马克思：《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57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卡尔·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0页。

③ 马克思：《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59—460页。

誓言。进入大学的马克思，不久真正遇到了人生的第一场精神危机。

（四）大学时代的精神危机和思考转向

中学毕业后，马克思遵照父亲的意愿到波恩大学读法律。亨利希·马克思是从下层奋斗上来的开明知识分子，多年打拼奠定了殷实的家底和受人尊敬的社会地位。他深知谋生的艰难，极为珍惜今天的成就，也对天资极好的马克思寄予厚望，希望他能够像自己那样也成为一名律师，因此在马克思中学毕业之后就送他到波恩大学读法学。但是，年少的他显然还没有准备好全力以赴进行新的征程。无论在学业、生活还是爱情上，他都让家人感觉到伤透脑筋。

波恩大学是当时的莱茵省精神生活中心，但马克思在那里的一年中，基本上只是明确了兴趣和方向，根本还谈不上有明确的学术目标与人生规划。这一年里，马克思学业上虎头蛇尾，上学期因刻苦学习而累病了，下学期则自由散漫得过火，把大学当成了酒馆，参加同乡会，“痛饮狂歌空度日，飞扬跋扈为谁雄？”酗酒、决斗，欠了一屁股债，脸上留了一个伤疤，为未来的毕业证书增添了一个被关禁闭一天的记录。亨利希·马克思痛斥他为“波恩的胡闹”，不得不让马克思转学到柏林大学。

然而接着来的事情更令父母惊诧，马克思与燕妮秘密订婚，亨利希·马克思在家信中埋怨道：“波恩的胡闹刚结束，你的债务（真是五花八门）刚偿清，那爱的折磨立刻又令我们震惊地开始了。”^①对于马克思在大学里所经受的精神危机，父亲并没有注意到。

1. 柏林的危机：没有哲学就无法深入

事情总是两方面的，从马克思留存下来的少量家书即当时的历史资料以及后来亲友的回忆，我们所得到的马克思形象乃是一个“逆子”的形象：一方面，在生活上，他没有完成父亲的良好期许，生活毫无条理，也不太注重与家人沟通，成为令父亲极为伤心的不肖之子；另一方面，在思想文化上，他背叛了西方的文化传统，对虚伪的世俗和精神的压迫，举起了反叛的大旗。求知欲强烈，自我批判性强，不甘于世俗享乐。“在

^① 亨利希·马克思：《亨利希·马克思致卡尔·马克思（1937年12月9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66页。

第一学期熬过了许多不眠之夜，经历了许多斗争，体验了许多的内心的和外在的激动。”^①

转入柏林大学的一年是马克思精神转变的关键一年，马克思在爱情的折磨中用浪漫主义的诗歌表达自己的情感与痛苦、爱恋与相思，无疑爱情强化了马克思对浪漫主义的追求。这一年里他写作了戏剧、小说，构筑哲学体系，创作大量的诗歌。今天保留下来的有马克思创作的悲剧《乌兰内姆》第一幕、幽默小说《斯考尔皮昂和费利克斯》片段，更有献给燕妮的三本诗集以及献给父亲的一本诗集。

但马克思的创作并不止这些，这一年里他承受的精神危机极为深刻。他告别了浪漫主义和康德、费希特哲学，努力学习黑格尔哲学。他的这次转折恰恰在使父亲大为光火的那封著名的书信中表露出来。1837年11月，马克思给父亲的一封信，是保存下来的研究马克思这一阶段心路历程的重要资料。“生活中往往有这样的时刻，它好像是表示过去时光结束的界标，但同时又明确地指出生活的新方向。”^②

第一，马克思对于自己所写作的抒情诗作进行了严厉的解剖。抒情诗的写作是对应于他处于热恋而又对恋情没有把握的焦灼心理状态的，只能通过纯理想主义的、浪漫主义的意象表达现实的渴望。马克思自我解剖说：“对当代的抨击、漫无边际、异常奔放的感情，毫无自然的东西，纯粹的凭空想象，现有之物和应有之物的截然对立，以修辞上的刻意追求代替充满诗意的构思”^③ 暴露出这些作品的空洞性，唯一值得肯定的只是某种热烈的感情和奋发向上的追求。这一自我解剖实际上宣告了马克思与浪漫主义的某种告别，此后，马克思不再做诗人的梦，不再想成为一个文学家，但是对于文学的热爱、诗歌的鉴赏却是马克思终生保持的习惯。文学意象往往成为他在政治评论和经济学、哲学、社会学著作中增添论述生动性与论证力量的有效辅助，同样，文学本身塑造了马克思更为鲜活的形象。西方有学者指出：“对马克思来说，文学不仅仅是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2页。

② 同上书，第5页。

③ 同上书，第7页。

一种表达的手段——在很大程度上来说，也是一种自我构成的手段。”^①

第二，马克思曾经试图构建一种新的法哲学，甚至写作了长达300页的手稿，但局促在唯心主义实有与应有的思路里，最终未能找到出路。“这种对立是理想主义所固有的，是随后产生的无可救药的错误的划分的根源。最初我搞的是我慨然称之为法的形而上学的东西，也就是脱离了任何实际的法和法的任何实际形式的原则、思维、定义，这一切都是按费希特那一套，只不过我的东西比他的更现代，内容更空洞而已。”^② 马克思说：“在实体的司法的结尾部分，我看到了整体的虚假，这个整体的基本纲目接近于康德的纲目，但阐述起来却大相径庭。这再次使我明白，没有哲学就无法深入。”^③

应有与实有之间的矛盾如此剧烈，马克思不得不宣告自己告别或者说暂时告别康德哲学，不得不把自己憎恶的观点变成自己的偶像。马克思如此表述自己的心路历程的转变：“帷幕降下来了，我最神圣的东西已经毁了，必须用新的神来填补这个位置。我从理想主义，——顺便提一下，我曾拿它同康德和费希特的理想主义比较，并从中吸取营养，——转而向现实本身去寻求思想。如果说，先前是超脱尘世的，那么现在它们已经成为尘世的中心。”^④ 在思辨的语境中，马克思进入黑格尔探讨世界奥秘的中心，认为必须从对象发展的自身出发细心研究事物自身，不能任意分割；因为依据黑格尔的方法，事物的理性自身有内在矛盾的展开与发展着的统一。

2. 青年黑格尔派：新哲学探索的乐园

马克思在经历了痛苦思想争斗之后，自我批判为徒劳无益的脑力劳动，唯一的结果是把自己累到了。修养期间，他把已经出版的黑格尔的著作读了一遍，甚至读了黑格尔学生们的文章，对黑格尔极为佩服。在不与大众接触的情况下，他热情地拥向青年黑格尔派的“博士俱乐部”，

① 柏拉威尔：《马克思和世界文学》，三联书店1980年版，第543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7—8页。

③ 同上书，第11页。

④ 同上书，第12—13页。

与成为现代世界哲学的黑格尔学说紧密联系在一起。^①

当然，新哲学的特点并非解决问题，而是充满了争论与对立，青年黑格尔派充满了探讨真理的热情与激辩。从此之后，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结下了一段思想重要因缘。恩格斯在1842年曾经写作《横遭威逼但又奇迹般地得救的圣经，或信仰的胜利》，为青年黑格尔派做了漫画，这是一组疯狂的群像：布鲁诺·鲍威尔的形象是“怀有信仰，却又坚持思考”的，肉体固然顺从，心灵却不牢靠的自由神学家形象，鲍威尔是“好斗的长裤汉”，施蒂纳是“各种清规戒律的处心积虑的死敌”，马克思则是“一个血气方刚的巨妖”，等等。^②

在这一组群像中，最先对马克思产生巨大影响的是布鲁诺·鲍威尔。有传记作家说，1840年后，鲍威尔已经落后于马克思了，并且鲍威尔在马克思身上得到很多实惠，并成功地使马克思放弃了在大学谋职的想法。^③这一说法未免左得过头了。事实上，马克思在这一时期的探索还是在鲍威尔的关照指导之下，包括博士论文的写作都颇受鲍威尔的影响。

五 思想的传承、剥离与重构

与德国本身无法跟上时代的情形相反，德国思想家一致密切关注着时代的变化，并在观念领域做出最为深刻的时代思考。克朗纳说，以康德1781年的《纯粹理性批判》为起点到1821年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发表为一个总结，“在这短短四十年的光景里，一个人类历史中前所未有的精神运动展现了。唯一稍可援引以为比较的，是希腊哲学的发展，然而后者盘桓于一远为漫长的时段，亦不如德意志观念论一般密集地产生出如此多的伟大的系统”^④。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5页。

^② 恩格斯：《横遭威逼但又奇迹般地得救的圣经，或信仰的胜利》，《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473—507页。

^③ 曼弗雷德·克利曼：《马克思文献传记》，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72—73页。

^④ 克朗纳：《论康德与黑格尔》，同济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3页。

克朗纳是黑格尔研究领域的大家，他以黑格尔《法哲学原理》中密涅瓦的猫头鹰在黄昏才会起飞的妙喻暗示德国哲学发展的冲动到黑格尔已经登峰造极，成为最后的总结。甚至克朗纳这样说：“文德尔班曾一度说过，‘了解康德就是要越过康德’，而我们乃可以相应地说，了解黑格尔就是要洞悉到我们绝对不可以再越过黑格尔。假如还有所谓‘后黑格尔’这回事的话，则我们必须作一个崭新的开端。”^①

克朗纳可能对黑格尔评价过高，但他颇有创见的地方在于，德国伟大的传统是后继者最为深厚的基础与底蕴，而要想超越，就必须有挣脱和超越它的勇气及能力。因此，要真正理解马克思，必须把马克思放在西方伟大的思想传统，特别是德国古典哲学的传统背景中才是可能的，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明白马克思哲学之所以伟大，恰恰是有思想大师们的传承神脉和深厚基础；同样，马克思哲学之所以是一种新的哲学，又在于他能够绝不从属依附于大师的地位，而是力图从传统中成功剥离。具体来说，就是厘清先验逻辑和辩证逻辑方法的差异，结合新的现实问题进行重新解构，把人本主义、实践概念、辩证思考方法等核心理念从立足于现实的人的新唯物主义立场拯救出来。

马克思是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经济学、法国空想社会主义的直接继承人，也是欧洲文明的传承者，他对现代性分裂的特征进行了最深刻的批判。回到历史语境，我们知道，马克思也是那个大时代的产儿，独特的马克思成长起来的过程，也必然是其思想传承、剥离和重构留下鲜明轨迹的过程。

（一）启蒙者的问题：如何解决现代性的分裂

查尔斯·泰勒把马克思看作是激进启蒙运动的传人，其理由在于，启蒙运动的一个显著特色就在于它对世界之不公平的一系列新的义愤填膺的指控，同时坚信人们能够按照理性的指示加以改造，并在这一实际行动中改造自身，臻于完美。启蒙思想最核心的问题是，在启蒙运动之后，世俗生活的分裂以明确的方式呈现出来，启蒙的完成就要实现新的

^① 克朗纳：《论康德与黑格尔》，同济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7—8页。

统一。以康德哲学为思想基础的诗人哲学家席勒这样形容时代的断裂：“现在，国家与教会、法律与习俗都分裂开来，享受与劳动脱节、手段与目的脱节、努力与报酬脱节。永远束缚在整体中一个孤零零的片段上，人也就把自己变成一个片段了。”^①但是席勒对未来是乐观的：“我们有责任通过更高的教养来恢复被教养破坏了我们的自然（本性）的这种完整性。”^②

早期的马克思在学写诗作过程中深受康德、席勒影响，《美育书简》应该在他的阅读书目之内，我们明显可以看到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对于人性异化的克服即人性的复归，不但深受费尔巴哈的影响，似乎也可以追溯到席勒的影响。事实上，从卢梭、康德、费希特、谢林乃至费尔巴哈一脉的人本主义传统也是马克思传承的重要线索，特别是康德哲学对马克思的影响至为关键。

在康德那里体现了德国观念论引入的人本主义传统，康德曾这样自我检讨：“我生性是一个探求者，我渴望知识，不断地要前进，有所发明才快乐。曾经有过一个时期，我相信这就是使人的生命有其真正尊严的，我就轻视无知的群众。卢梭纠正了我。我臆想的优点消失了。我学会了尊重人，认为自己远不如寻常的劳动者之有用，除非我相信我的哲学能替一切人恢复其为人的共同权利。”^③对于普通民众的尊重，是康德哲学中对人的尊严论证的题中应有之义，它被德国具有启蒙理念的知识分子所接纳，也被深受启蒙教育的马克思传承下来。

然而，传承康德启蒙主义的后果，不仅是重塑人的尊严，而且在另一层意义上加深了现实世界的分裂。固然，高居于人之上的中世纪信仰坍塌了，但人在现实世界中仍然看不到自我，只是看到自我的对立面，因而人只能到彼岸去寻求自我的统一，这一点实际上是把信仰精致化了。康德在《实践理性批判》中把上帝存在、灵魂不朽和自由意志作为公设，

① 席勒：《审美书简》，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4年版，第51页。

② 同上书，第56页。

③ 转引自诺曼·康蒲·斯密《康德〈纯粹理性批判〉解义》，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39页。

最终把不在世界的上帝看作是现实世界自我统一的最后保证。这等于说，在现实世界上，人与人的关系还是分裂和敌对的。因此，从本质上来说，启蒙最终寻求的乃是在分裂的世界中如何实现自我的统一这一目标。从这一点上，我们也会更加理解为什么黑格尔认为“康德哲学的最后结果是启蒙思想”^①。

康德哲学的先验逻辑批判认为，我们所认识到的世界是我们“整理”出来的，而非世界本来的面目。在介入认识之前（逻辑在先的意义上），我们头脑中就有诸如时间、空间这样的先验范畴和因果性这样的先验规律。那么这些先验范畴起源于何处呢？康德认为，源自人们的想象力。想象力是伟大的设计师。想象力虽然伟大，但并非万能，它只能有助于形成世界的知识，而不能形成世界本身。就世界而言，乃是不依赖于我们意识的自在之物。由此，康德进一步把问题提到极端，因为我们无法证明我们带着先验范畴所认识的世界是世界本来的面目，仿佛我们带着无法摘除的有色眼镜，这样呈现的世界总是带有眼镜本身的色彩，它不符合世界本来的色彩，抑或世界本来就没有色彩，都无法证明，那么世界就不是彻底可认知的，总是有一幅无知之幕遮挡在认识者和世界之间。康德的先验逻辑是建立在形式逻辑的基础上的，恪守严格的矛盾律。由此断言，世界本来面目就是不可认识的，至少是不可彻底认识的。

由于这种严格的划分，现象界和物自体的并存决定了人们在现实社会中注定要进行两种实践活动，一种是遵循自然必然性的技术性实践，另一种则是遵循自由本性的道德实践。这两种实践，前者处理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后者则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康德更为看重的是后一种实践，他为人的自我行为提供了理论依据。这样，物自体不仅是知识论意义上认识的界限，而且在存在论意义上成为道德实践的范导性假设。

继康德之后，费希特力图通过取消物自体来解决这种理论与实践的对立问题。费希特是德国古典哲学大师中最具实践意识的哲学家，他十分向往法国大革命，甚至到了想成为一个法国公民的地步。他主张，人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257页。

民有权力采取强力来改变不合理的现行社会制度，为此而言，不仅可以而且必须革命。费希特的论证从康德的自在之物中解脱出来，认为人的活动决定世界。他创造了新的三段论，自我是绝对的主体；在自我的活动原则中包含着对立面，即非我的客体；自我总是不断影响改善着客体，主体和客体是在活动中有差异的同一。荷尔德林称颂费希特是“为人类而战斗的巨人”。当然，在表现形式上，德国人始终是谨小慎微的。正如古留加所言：“德意志正在经历着一场哲学革命。在法国，政治革命如火如荼，鲜血在战场上和街垒上流淌，人头在断头台上滚滚坠地。然而在德意志，沸腾的是理性的热情，沙沙作响的是鹅毛笔，不停运转的是印刷机。”^①

费希特似乎把康德哲学贯彻到底，作为绝对主体的自我设定一切，但这样一来，新的问题就产生了。首先，自我设定非我的逻辑，意味着非我并非真正与自我有实质的区别，在本质上自我与非我是同一的；其次，如果非我与自我是同一的，那么自我意识的形成在逻辑上就是有问题的，因为只有非我不与自我同一，才可能产生自我意识。费希特直接从 $A = A$ 的论证引申出我是我命题的自明性，并刻意强调其不可致诘性，不仅过分张扬了主体，也留下了论证的漏洞。谢林检讨了这一思路，他吸纳了费希特行动的主客体同一原则，但是强调客体对主体的制约性，从费希特的主观唯心主义转向客观唯心主义，在德国唯心主义哲学中整合进唯物主义的尊重客体和自然的因素。

谢林从另一个角度改进费希特，对于主体与客体的同一做出了积极的思考，为避免费希特过分抬高主体的嫌疑，同时又不至于陷入过分倚重客体的陷阱，谢林强调绝对同一性是连接主体与客体的依据，“这种更高的东西就既不能是主体，也不能是客体，更不能同时是这两者，而只能是绝对的一性，这种同一性决不包含任何二重性，并且正因为一切意识的条件都是二重性，所以它绝对不能达到意识”^②。但谢林没有足够

^① 阿尔森·古留加：《谢林传》，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22—23页。

^② 谢林：《先验唯心论体系》，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第250页。

的论证来证明主体与客体在何种条件下能够达到统一，因而这种统一是缺乏历史过程的，黑格尔批评谢林这种统一是手枪发射式的直接命中目的，这体现了其思考的浅薄性。

黑格尔哲学以极为思辨的方式阐述了自我意识确立与自由实现的历史过程。按照黑格尔对启蒙哲学的分析，自我意识从混沌的世界本身抽身出来之时，已经昭示着精神的自我分裂和异化，最终在启蒙运动的推动下，精神自我异化为二重化的世界。“第一个是现实的世界或精神自己异化而成的世界，而另一个则是精神于超越了第一个世界后在纯粹意识的以太中建立起来的世界。”^① 第一世界是世俗世界，第二世界则是信仰世界。在世俗世界中，人们到处看到的都是对立，都是知性所把握的批判对象，康德哲学注重或者说完成了对世界不断界分的任务，但是没有在更高的层次上找到统一的可能。因而，从康德出发，“实然”和“应然”始终是一个不可避免的而又不能解决的矛盾。费希特从主体开始，谢林从绝对着眼，都没有真正论述出统一的可能来。

黑格尔的深刻之处，在于从分裂的世界中，抽象地阐发出最为深刻的对立即主奴关系的现代世界，并对这一问题的解决可能做出了规定，其要点可以阐述如下：在精神自我的发展过程中，内在矛盾的推动，促成现代世界的形成。第一，主奴关系的确立，是当代世界二元对立的哲学基础；第二，历史辩证的发展在于追求自由，但是只要有奴隶存在，就没有人是自由的；第三，奴隶在为主人的劳作中，不但改变了世界，而且更新了自我，从而铸出一个新的自我，劳动实践具有教育作用；第四，没有勇气为自由献身的人就注定要作奴隶；第五，主奴关系最终要走向和解。黑格尔把“劳动”作为一个哲学范畴提出，对人的主奴关系的发展起到重要枢纽作用。马克思说：“黑格尔的《现象学》……伟大之处首先在于，黑格尔把人的自我产生看作一个过程……因而，他抓住了劳动的本质，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41页。

动的结果。”^①

但是，黑格尔的哲学遵循了观念论的传统，以逻辑学为起始点，以绝对知识为终结，把基督教信仰贯穿其中，充满了神秘主义和晦涩歧义，真知灼见与错讹乖谬互见。再次努力摆脱黑格尔，扬弃黑格尔是马克思最大的工作。所以，我们见到马克思在称赞黑格尔的同时，立刻补充批评说“黑格尔惟一知道并承认的劳动是抽象的精神的劳动”。^②但是，从康德到黑格尔的这一传统，把整合分裂的世界的任务提得十分明确，而且也储备下极为丰厚的思考资源。

马克思在传承黑格尔的过程中，努力做对黑格尔哲学扬弃的工作，截至马克思写作《德意志意识形态》之时，他对黑格尔的哲学进行过六次大的集中的批判。第一次是博士论文时期，这时诚如科尔纽所言，“由于马克思那时还是一个唯心主义者，因此他没有像费尔巴哈所做的那样，反对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也没有像他自己以后所做的那样，抓住黑格尔的辩证法，他只是想证明，从黑格尔出发，可以达到行动哲学，而不致陷入批判哲学的错误”。^③第二次是1841年开始与布鲁诺·鲍威尔合作，批判黑格尔的宗教观，动摇其宗教根基，并力图深入到政治领域，批判黑格尔法哲学，但未留下文章及手稿。^④第三次，1842年写作批判黑格尔法哲学文章，力图对立宪君主制这个彻头彻尾自相矛盾的混合物作斗争，但文章也没有留下来。^⑤第四次，1843年居住克罗茨纳赫期间，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第261—313节进行了详细的批判，对立宪君主制有较全面的批判，在政治上走出重要的一步，同时获得了一个极为重要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01页。值得注意的是，英国马克思主义学家克里斯托弗·阿瑟认为，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看黑格尔主奴关系对马克思哲学的影响是论据不足的，参见中译文《黑格尔的主奴辩证法与马克思学的神话》，《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9年第2期。阿瑟的讨论启人深思，但却很难证明它对马克思没有影响，结合马克思对市民社会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论述得自黑格尔论述主奴辩证法中的论述归纳，本书认为马克思毫无疑问是深受黑格尔主奴关系论述的影响的。

^② 同上书，第101页。

^③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恩格斯传》I，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228—229页。

^④ 弗·阿多拉茨基：《马克思生平事业年表》，三联书店1977年版，第16页。

^⑤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2年3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3页。

的理论观点，必须到黑格尔没有充分论述的市民社会领域探究社会之谜和历史之谜，同年12月，为《德法年鉴》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论证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第五次，1844年，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为分析研究异化劳动，对黑格尔的辩证法进行批判，后世编者编为《对黑格尔的辩证法和整个哲学的批判》。此次批判的延伸，即在《神圣家族》中借助批判鲍威尔及其伙伴，批判思辨哲学的结构。这一时期可以说是真正开始对黑格尔哲学有力的分析与解剖，马克思真正摆脱黑格尔应该是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对黑格尔的辩证法及整个哲学体系做了批判，“黑格尔站在现代国民经济学家的立场上，他把劳动看作人的本质，看作人的自我确证的本质”。但是，“他只看到劳动的积极方面，没有看到它的消极方面”。^①进而，马克思在《神圣家族》中对黑格尔哲学的思辨结构做了极为精辟的条分缕析。第六次，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与《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全面清理自己的哲学信仰，初创历史唯物主义，同时对黑格尔提出的世界历史概念进行了唯物主义的解读和重构。查尔斯·泰勒在比较此阶段时，公允评价道：“黑格尔谈到了对现实的思辨，而马克思要改造现实，使得这两位思想家区别开来的这个著名的简要等式最终是以他们的不同的本体论为根据的。对于黑格尔，因为主体是精神，是全体的精神，和解必定通过认知而达到，因为改造整个宇宙是没有意义的。另一方面，马克思的和解必须通过改造才能达到。因为主体是类的人。不同于神，人在自然中通过劳动而塑造自身之前，他在自然中无法认出自己。”^②

然而，事情并非如此就解决了。马克思在不断发展和完善唯物史观以及科学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在同时代人逐渐忘却黑格尔的过程中，却依然保持对黑格尔的钻研和请教热情。而且，在某种程度上，不再用早年激烈批判的言辞，而是更多表述对黑格尔哺育自己的感激之情。

比如，1858年1月，马克思给恩格斯透露自己研究中取得了很大的进展，这恰恰是得益于黑格尔思想的启发，“完全由于偶然的机——弗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01页。

② 查尔斯·泰勒：《黑格尔》，译林出版社2002年版，第845—846页。

莱里格拉特发现了几卷原为巴枯宁所有的黑格尔著作，并把它们当作礼物送给了我——我又把黑格尔的《逻辑学》浏览了一遍，这在材料加工的方法上帮了我很大的忙。如果以后再有工夫做这类工作的话，我很愿意用两三个印张把黑格尔所发现、但同时又加以神秘化的方法中所存在的合理的东西阐述一番，使一般人都能够理解……”^①当马克思最富有独创性的《资本论》出版后，他针对论敌的攻击，在《资本论》1873年的跋中写道：“我公开承认我是这位大思想家的学生，并且在关于价值理论的一章中，有些地方我甚至卖弄起黑格尔特有的表达公式。”^②其时的背景是，黑格尔哲学在德国最为衰落，甚至沦落到被当死狗打的情形。

（二）不知疲倦的旅行者：从康德走向黑格尔的转变

在马克思身上，不仅体现着惊人的读书理解能力，也表征出令人叹服的惊人创造力。马克思的外号是“图书馆”，几乎很少有人能够像马克思那样一生醉心于书籍，然而马克思并非天生书痴，这其中除去兴趣爱好的成分、培育人文素养的成分外，更多的是现实抛掷给马克思的问题，激发他在书山学海中奋力拼搏，求索出解决问题的思路或答案。

科尔纽曾这样评价黑格尔对马克思的影响：“从柏林大学的第一学年起，黑格尔哲学就使他由绝对唯心主义转而逐步采取较为现实的方法。此时，马克思已具有三个基本概念：第一，思维和存在必然是统一的。这使他从一开始，就防止受抽象的概念、独断论和乌托邦理论的影响，努力不使观念同现实割裂开来。第二，历史的发展是辩证的。这种辩证的发展是实际现实本身所固有的矛盾导致的。第三，历史辩证发展的动因和最终目的，是使现实越来越合理化。”^③从马克思早期思想的探索历程来考察，这是一个公允的结论。

只不过马克思接受黑格尔也不是一帆风顺的，马克思曾经写过一组关于黑格尔的讽刺短诗，表明了当时接触黑格尔的复杂态度，青年马克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58年1月16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4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2页。

^③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的思想起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62页。

思既钦佩黑格尔学识的深邃与渊博，同时也对黑格尔极其晦涩的语言做出了初步批判与反讽。“就像神那样无与伦比，像神那样披上晦暗的外衣……”^①但同时，马克思意识到黑格尔哲学与康德、费希特哲学极为不同，在最晦涩抽象的语言下，黑格尔哲学探索的恰恰是现实的世界本身。

在1837年致父亲的信中，马克思说道：“我从理性主义——我曾拿它同康德和费希特的理想主义作比较，并从中吸取营养——转而向现实本身去寻求观念。如果说神先前是超脱尘世的，那么现在它们已经成为尘世的中心。”^②这表明马克思哲学思考传承了康德、费希特的哲学，但开始把重心转向了黑格尔哲学。马克思对黑格尔的哲学的信奉，首先在于冲破了康德哲学的二元对立。

从这里开始，马克思在极短的时间内从康德哲学、费希特哲学、谢林哲学转入黑格尔哲学中，无论在情感上排斥黑格尔，但在理性逻辑的运思层面，黑格尔强大的吸引力捕获了青年马克思，黑格尔转而成为马克思的新偶像。

在那封著名的家信中，马克思简要勾勒了自己的这一转变过程。首先，马克思提到对费希特的吸纳。在马克思创作浪漫诗歌的时刻，真正花费大量时间的是对法学和哲学进行结合的研究，他试图用法哲学贯穿整个法的领域，为此写了约300张纸的篇幅，在写作法的形而上学部分，充分吸收了费希特《以知识学为原则的自然法权基础》，但是“这里首先出现的严重障碍同样是现有之物和应有之物的对立，这种对立是理想主义所固有的，是随后产生的无可救药的错误的划分根源。……这一切都是按费希特的那一套，只不过我的东西比他的更现代，内容更空洞而已。”^③

其次，马克思对康德的借鉴。马克思在法哲学部分，按照康德《法学的形而上学的基本原理》拟订私法和公法的条目，然而最终证明这是

① 马克思：《黑格尔 讽刺短诗》，《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35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2—13页。

③ 同上书，第7页。

失败的，“在实体的私法的结尾部分，我看到了整体的虚假，这个整体的基本纲目接近于康德的纲目，而阐述起来却大相径庭。这再次使我明白，没有哲学就无法深入。”^①

再次，马克思也曾向谢林请教。马克思在大学时代曾经写作了一篇将近 24 张纸的对话，即《克莱安泰斯，或论哲学的起点和必然的发展》，但结果却大出马克思意料之外，他真诚地向父亲表达了这种反讽性的探索结果：“在这里，彼此完全分离的艺术和科学在一定程度上结合起来了。我这个不知疲倦的旅行者着手从哲学上辩证地揭示这个表现为概念本身、宗教、自然、历史的神性。我最后的命题是黑格尔体系的开端，而为了写这部著作我对自然科学、谢林、历史有了某种程度的了解，它令我费尽了脑筋，结果写得条理井然（因为它本该是一部新逻辑学），连我自己现在都很难再产生那样的思路了；这个在月光下抚养长大的我可爱的孩子，就像狡猾的海妖，把我诱人敌人的怀抱。”^②

这正是马克思在大学中遇到的对自己在康德、费希特以及谢林哲学中遇到的困惑，这些思想大家的问题，解决现代性的分裂要旨最终把逻辑引向了黑格尔，迫使马克思接纳一个曾经轻视乃至厌恶的人。马克思内心受到的冲击是巨大的，他描绘了当时的感受：“由于烦恼，我有好几天根本无法思考问题，发疯似地在‘冲洗灵魂，冲淡茶水’的肮脏的施普雷河旁的花园里乱跑，我甚至和我的房东一块去打猎，然后又跑到柏林去，想拥抱每一个清闲的人。”^③ 由于这一段马克思思想的狂飙突进，迅速更新着自己的思考框架，以至于强壮的身体也无法支持接踵而来的思想冲击，他累病了。

最后，马克思承认自己不得不把所讽刺和厌恶的黑格尔的观点重新重视起来，甚至当作偶像，他利用病中休养身体的时间，全面地更新了对黑格尔的认识和理解，“在患病期间，我从头到尾读了黑格尔的著作，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1页。

② 同上书，第13页。

③ 同上。

也读了他大部分弟子的著作”^①。以此为新的哲学背景，马克思与博士俱乐部的成员开始接触，并走向学习和传承黑格尔哲学的行途。

但是，不能够单线条地理解马克思对德国古典哲学的传承，也就是不能只把黑格尔作为最根本的思想来源和批判对象。马克思对德国哲学传统的继承是全面的。比如，即使在服膺黑格尔哲学对德国传统的批判之后，马克思也还是从康德等人那里继续吸取着营养。

比如，在《评普鲁士的最近书报检查令》中，马克思以康德的观点支持自己的论点，“书报检查应该排斥像康德、费希特和斯宾诺莎这样一些道德领域内的思想巨人，因为他们不信仰宗教，并且要损害礼仪、习俗和外表礼貌。所有这些道德家都是从道德和宗教之间的根本矛盾出发的，因为道德的基础是人类精神的自律，而宗教的基础则是人类精神的他律”^②。这种批判的力度就是从康德哲学来的。康德强调人之所以是自由的人，不在于人的自然存在，而在于人具有纯粹的、道德的意志，人是自我决定的。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对实践概念的重构和创新阐述，也是从亚里士多德到康德一脉的传统接续而来的，对于康德的实践哲学，马克思在新哲学中也以扬弃的方式继承下来，剥离了“实践”、“批判”这些概念的康德含义，重新解构为无产阶级改变世界的哲学概念。更不用说，马克思一生中许多重要论述的名称都是以批判为名进行的，显而易见继承了德国批判哲学的传统。

再有需要注意的一点就是，马克思即使服膺黑格尔哲学，也保持了对黑格尔哲学的自觉批判态度，否则就不会形成马克思自己的新哲学了。在晚年的马克思那里，曾经有一个对自己与黑格尔在辩证法方面区别的自觉指认，主要是谈及辩证法在黑格尔那里的神秘化，这种神秘在于辩证法是倒立的，自己所做的乃是重新把它再颠倒过来，以发现神秘外壳内的合理内核。马克思特别强调这一点：“我的阐述方法不是黑格尔的阐述方法，因为我是唯物主义者，而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黑格尔的辩证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5页。

^② 马克思：《评普鲁士的最近书报检查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9页。

法是一切辩证法的基本形式，但是，只有在剥去它的神秘形式之后才是这样，而这恰好就是我的方法的特点。”^①在这段话中，马克思强调“不是”，强调“在……之后”，说明马克思对自己与黑格尔的辩证法的划分是极为自觉的，他既是对黑格尔思想的传承，同时也是剥离和重构。

（三）思想砥砺者：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的思想关联概况

影响马克思哲学发展的，除了那些思想大师之外，还有他在现实的各种境遇对他思考的引导。这期间，马克思与同时代人的合作与冲突形成了思想上的砥砺。麦克莱伦说：“值得指出的是，由于马克思不是黑格尔的直接门徒，所以他对黑格尔的知识总是通过，或者伴随着黑格尔门徒们的评论获得的。他第一次认真地研究黑格尔是与‘黑格尔绝大多数门徒’同时着手进行的。”^②这一点是值得重视的。探究马克思哲学的形成过程，必然不能回避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的关联。大致来说，在青年黑格尔派中，对马克思的影响明显留有痕迹的有布鲁诺·鲍威尔，费尔巴哈，赫斯与施蒂纳这几位，我们做一番提纲挈领的梳理。

1. 布鲁诺·鲍威尔以自我意识哲学助推了马克思的激进民主思想

布鲁诺·鲍威尔（1809—1882），是一位才华横溢的黑格尔门徒。他不但在思想上，甚至在人生道路上都使得马克思发生了极大的转向。鲍威尔早年观点保守、正统，但在施特劳斯《耶稣传》的影响下，观点逐渐变得激进。他把黑格尔哲学解读为无神论哲学，认为上帝存在的证明不过是自我意识存在的证明。“自我意识”是鲍威尔宗教批判的哲学基础，也是他的批判哲学的核心概念。1840年，自我意识就是青年黑格尔派中的中心议题。马克思的博士论文以及在《莱茵报》期间的写作受布鲁诺·鲍威尔的影响是极为明显的。

布鲁诺·鲍威尔直接继承了老师黑格尔对理论实践意义的重视。布鲁诺·鲍威尔在1841年3月致马克思的一封信中说：“如果你想要献身实际的事业，那将是不智的。理论现在是最有力的实践，而我们还不能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路德维希·库格曼（1868年3月6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80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马克思主义以前的马克思》，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55页。

完全预见，它将在怎样广泛的意义上变成实践。”^① 从事新闻报纸编辑工作，从事自由理论事业，放弃可能的政府公务员职位，放弃世俗平稳安定，在很大程度上马克思是受鲍威尔影响的。无论从马克思在博士论文中称伊壁鸠鲁为“最伟大的希腊启蒙思想家”，还是在关于上帝证明的问题上公开批判黑格尔，都与鲍威尔是一致的。

马克思在博士论文序言中向鲍威尔致敬，他借助普罗米修斯的形象反对一切扼杀自由的天神，“反对不承认人的自我意识是最高神性的一切天上的和地上的神。不应该有任何神同人的自我意识相并列”^②。这充分说明马克思利用了鲍威尔争取自由的自我意识这一斗争的口号。^③

在为《莱茵报》撰稿及担任主编期间，马克思政治哲学的思考基本上是围绕自由和理性这一主题展开的。尽管此时，马克思与鲍威尔思想逐渐疏远，但基本上还是都在为自由而战的盟友，鲍威尔的自我意识哲学推动了马克思政治哲学的思考。

马克思越是深入思考现实，自我意识哲学就显得越发不切实际，马克思与鲍威尔越走越远，到马克思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时，马克思已经开始反对鲍威尔了，“马克思在手稿中有几处把原来写的‘自我意识’一词给勾掉了，而换上了另外的更切实际的词语”^④。

最终马克思与鲍威尔在犹太人问题上显示出明显的差异，马克思开始公开对鲍威尔进行了批判，但这时马克思的批判并不十分激烈，甚至在同一时期发表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对宗教的批判，还大量借用或借鉴了鲍威尔对宗教批判的意象，诸如“锁链上的花朵”、“虚幻的太阳”等。^⑤ 但随着论战的升级，马克思最终与鲍威尔彻底决裂了，在思想的冲突与砥砺中，逐渐开辟出“新哲学”的道路。

①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恩格斯传》I，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173页注49。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2页。

③ 兹维·罗森对此点有较详尽论述，《布鲁诺·鲍威尔和卡尔·马克思》，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180—183页。

④ 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77页。

⑤ 同上书，第79—80页。

2. 费尔巴哈提供的“人本学”的唯物主义关怀

费尔巴哈（1804—1872），在青年黑格尔派中成就最大。1865年，在蒲鲁东逝世后，马克思有过对蒲鲁东功过得失的评价，顺带着给了费尔巴哈的评价。“蒲鲁东在他那部著作中对圣西门和傅立叶的关系，大致就像费尔巴哈对黑格尔的关系一样。和黑格尔比起来，费尔巴哈是极其贫乏的。但是，他在黑格尔以后起了划时代的作用，因为他强调了为基督教意识所厌恶而对于批判的进步却很重要的某几个论点，而这些论点是被黑格尔留置在神秘的朦胧状态中的。”^①

费尔巴哈对基督教的批判是最为犀利的，他的社会学说则主要体现在《未来哲学原理》中，费尔巴哈认为类本质是人的真正本质，然而宗教的存在使得人的类本质异化了。上帝成为人的类本质的剥夺者，人给予上帝的越多，留给自己的就越少。在现实社会中，由于这种宗教异化，人与自己的类分裂，造成一个个孤独的个体。人们现实的任务就是应该从宗教压迫和幻觉中解放出来，把对上帝的爱还原为对人类的爱，因为只有类中，人才能成为真正的人，只有在类集体中，人才能过上真正符合本性的生活。

从黑格尔概念把握世界的思路到费尔巴哈以人的眼光观照世界，这是马克思走向社会主义的一个重要桥梁，科尔纽这样评价道：“费尔巴哈的重要性，就在于他在德国首先解决了（当然，只是从观念上解决）使人同他自己的自然的、社会的环境相结合的根本问题，从而使他从初步的黑格尔主义转向社会主义。”^②这样说是从费尔巴哈力图克服市民社会的利己主义这一视角来说的。

同样，马克思也曾对费尔巴哈极力称赞。马克思在1844年8月中旬写信给费尔巴哈说：“您（我不知道是否有意地）给社会主义提供了哲学基础，而共产主义者也立刻这样理解了您的著作。建立在人们的现实差别基础上的人与人的统一，从抽象的天上降到现实的地上的人类这一概

^① 马克思：《论蒲鲁东》，《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7页。

^② 奥古斯特·科尔纽：《马克思的思想起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58页。

念。”^①同时，马克思随信把自己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附上，这次写作仿佛是当年费希特向康德呈递自己用康德观点统摄的论文一样，马克思同样向费尔巴哈表达了崇高敬意和爱戴。因为在这部著作中，马克思第一次提出阐明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提出无产阶级和哲学的关系，“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这里的哲学，我们在很大程度上似乎可以看作费尔巴哈的人本学唯物主义。

然而，费尔巴哈这种把对上帝的爱直接置换为对人类的爱，最终以一种伦理说教的形式成为美妙的空想，更为根本的问题在于费尔巴哈忽略了黑格尔那种巨大的历史感和辩证法思考。对爱的宗教的构建，最终不能解释人类历史前行中不可避免的争斗，特别是马克思所提出的阶级斗争问题。

马克思后来以社会的概念代替了费尔巴哈哲学人类学上的类的概念，更为充分地转向对社会有机体的论述上。在社会有机体概念上，论述异化问题的产生，以及解决异化问题的可能性。“德国的先生们（反动的神学家们除外）认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条‘死狗’。就这方面说，费尔巴哈是颇为问心有愧的。”^②费尔巴哈最大的失误在于抛弃了黑格尔的辩证法，实际上在某种程度上回到了康德的立场上去了。

3. 赫斯为马克思开辟社会主义道路

莫泽斯·赫斯（1812—1875）在1837年以《人类的神圣史》最先在德国提出社会主义思想，认为历史表现了上帝的生活，通过辩证发展的三个环节逐步展开，人类的童年在公有制下与上帝无意识统一，私有制的发展打断了和谐，未来第三阶段人们必将克服社会缺陷，重新回到与上帝统一的自由平等生活，即未来的共产主义。然而到达的路径并不确定，可能是和平的，但也可能是革命的。1841年1月，赫斯出版《欧洲三头政治》，进一步发展切什考夫斯基“实践哲学”的思想，提出清晰的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路德维希·费尔巴哈（1844年8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73—74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68年1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8页。

社会主义概念，宣传无产阶级是一个进步的阶级，并表达了德国哲学与法国经验联合的思考，由此成名。

1841年4月，马克思到波恩鲍威尔那里想谋教职，第一次与赫斯会面，给赫斯印象极深。1841年9月，赫斯给友人的信中对马克思有一个评价：“不论就他的趋向来说，还是就他的哲学思想的形成来说，他不仅超过了施特劳斯，而且也超过了费尔巴哈，而超过后者，就说明很多问题！……我所崇拜的马克思博士还是一个很年轻的人（大概不到二十四岁）。他将给中世纪的宗教和政治以最后的打击。他把最机敏的才智与最深刻的哲学严肃性结合起来。你想想，卢梭、伏尔泰、霍尔巴赫、莱辛、海涅和黑格尔在一个人身上结合起来了（我说的是结合，不是混合），这就是你将得到的关于马克思博士的概念。”^①但是，此刻的马克思对赫斯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思考并没有太大兴趣，相反，1842年5月，马克思写的《集权问题》还把赫斯的观点看作是“把哲学与幻想混为一谈”，“作者把‘自己的抽象概念’偷偷塞进哲学”^②，说明马克思还不太了解赫斯的思想。1842年10月，马克思在科伦参加社会主义俱乐部定期讨论，与俱乐部主席赫斯有了密切来往。^③反过来，赫斯对马克思的影响特别是把马克思导向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这条道路上起了重要的影响。《来自瑞士的二十一印张》上的文章对马克思影响甚大，恩格斯曾经把赫斯称为德国第一个共产主义者。正是赫斯以及魏特林、恩格斯等人把马克思从理论上引到了社会主义学说的阵地上。

但是，赫斯强调的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学说，乃是以费尔巴哈的哲学为基础的，宣称关于非异化的人的社会主义才是真正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理念要建立在人与人之间的爱上。这种伦理社会主义倾向，和马克思要论证的历史发展中的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运动是有分歧的。赫斯过于依赖异化的回归这一哲学基础，把社会问题变成了道德问题，即利他主义和利己主义的克服，因此马克思与赫斯最终分道扬镳。尽管如

^① 中央编译局编译：《人间的普罗米修斯——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1页。

^② 马克思：《集权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5页。

^③ 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55页。

此，赫斯由于把德国费尔巴哈哲学与法国社会主义两者连接起来，为马克思走向社会主义开辟了道路。

4. 施蒂纳以隐蔽方式推动了马克思对费尔巴哈的超越

施蒂纳（1806—1856）乃是对马克思思想转变起到极为关键作用的角色，但却是长期被忽略的人物。1844年12月，施蒂纳《唯一者及其所有物》的横空出世，直接迫使马克思改变对费尔巴哈的过高赞美评价，直接述出自己的哲学立场与观点，做一番“清理哲学信仰”的工作。

马克思对费尔巴哈的态度在极短的时间内有一个大逆转，近乎类同阿尔都塞提出的“认识论断裂”。在写作《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到《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短短几个月内，从热情赞美费尔巴哈为社会主义提供了哲学基础，到确认旧唯物主义的立足点是市民社会，进而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明确承认费尔巴哈的自我辩解之作《〈唯一者及其所有物〉论〈基督教的本质〉》在共产主义问题上“犯了多大的错误”，^①如果这期间没有施蒂纳对费尔巴哈的尖锐批评，很难想象马克思会如此快地清理自己的哲学信仰。施蒂纳实际是以一种隐蔽的方式推动了马克思对费尔巴哈的批判。正如麦克莱伦犀利的观察所言：“人们已经正确地看到，《德意志意识形态》的‘费尔巴哈’部分是马克思著作的这个阶段的终结，但是人们还没有看到的是，紧接着的题为‘圣麦克斯’的这更大的一部分，不仅使这个阶段达到终极而且使这个终极成为可能。”^②故而，必须正视推动马克思思想转变的逻辑中这缺失的一环，辨读出马克思对施蒂纳不只有否弃的批判，同时也有积极的借鉴，唯其如此，才能进而谈到马克思对施蒂纳的包含与超越。

公允而言，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已经从实践（更为准确地说是劳动）这一方面在现实意义上超越了费尔巴哈，不过，当时他对费尔巴哈的过分借鉴导致他没有充分自觉意识到自己理解人的类本质是建立在实践基础上，而不是在感性认知基础上，因而马克思行文在一定程度上混用了这两种意义：一种是费尔巴哈的感性人本主义，

^① 马克思：《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47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42页。

另一种则是实践人本主义。但这两者其实有着质的不同。费尔巴哈的感性人本主义过分强调直观，恰恰是以非抽象的形式表达了一种抽象的本质主义。因此，当施蒂纳从反本质主义的思路来冲击费尔巴哈的抽象人本主义时，马克思立刻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他必须要和费尔巴哈划清理论界限，不能不说，施蒂纳对这一转变实际上起到极大作用。尽管按照马克思内在逻辑的发展，他一定会摆脱费尔巴哈，但当时的实际情况则是施蒂纳无疑使得这种摆脱提前了。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为什么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默认了施蒂纳对《基督教的本质》的批评，认为能动的方面实际被唯心主义抽象地发展了。

从以上叙述可以看出，马克思的哲学是从前人的思想以及对现实的思考中综合而得来的，体现着思想的传承和思想之间的激烈碰撞，最终融汇出马克思独具特色的创造。但应该注意的是，与以往我们的评判视角不同的，并非与马克思论战的各位思想家都完全被马克思所超越了，并被作为废弃物甩进历史的垃圾堆里。事实上，许多思想家在今天，尽管没有马克思那样的影响，但仍然在后世有他们的流风余响。

比如，赫斯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以及社会主义基本价值观念是自由与平等的统一的见解，已经成为德国社会民主党思想传统的一部分，今天该党仍然奉行“自由、公正和团结”的民主社会主义基本价值规定，这实质上是再现赫斯的见解。^①再如，施蒂纳曾经被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的研究者严重忽略，但今天，施蒂纳对现代人虚无主义处境的指认引发了众多学者的认真关注与严肃思考。

^① 侯才：《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早期思想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191页。

第二章

求解“社会之谜”和“历史之谜”

马克思在度过大学时代的精神危机后，转入黑格尔哲学，力求从“现实”中发现理性，在一种“哲学世界化”与“世界哲学化”的理想中开辟思考的新进路。然而，当马克思走向现实时，复杂的社会问题、各种利益的冲突，却使得他不得不直面物质利益的难题。对一系列“苦恼的疑问”的反思促使马克思重新审视自己所服膺的黑格尔哲学，并同曾经哺育过自己、与自己并肩战斗过的师友产生了严重的分歧与疏离。随着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思潮的广泛传播，马克思的思想和立场迅速转变，成长为与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相结合的革命导师。

从博士论文到《德意志意识形态》，短短数年间，马克思的思想呈现狂飙突进的势头，现实生活的剧烈变动和他思想的迅速转变基本上是吻合的，在这种思想与现实的互动中，马克思逐渐在众声喧哗的思想界发出自己的声音，寻觅到求解“社会之谜”和“历史之谜”的钥匙，初步创立了唯物史观。

一 自由、自我意识和理性

博士论文是马克思与黑格尔哲学的第一次正式对话，就哲学史上的一个问题进行了创新性的也可以说是颠覆性的解释。表面看来，论文题目《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探讨的似乎

是一个纯粹的自然哲学问题，实际上探讨的则是一个政治哲学的命题。^①马克思通过探讨两位古代原子论哲学家的差别（重心在于阐述伊壁鸠鲁哲学），揭示出的问题却是后黑格尔时代自我意识的分裂以及自我意识如何体现现代人的自由和理性，进而实现了古希腊哲学问题向现代的转移。正如马克思在为博士论文写的序言中所说：“只是现在，伊壁鸠鲁派、斯多葛派和怀疑派的体系为人们所理解的时代才算到来了。他们是自我意识的哲学家。”^②博士论文依据伊壁鸠鲁的逻辑得出的结论是“人的自我意识是最高的神性”，^③“伊壁鸠鲁是最伟大的希腊启蒙思想家”。^④

（一）论文的准备和写作情况简述

马克思撰写博士论文的直接原因与他对未来职业的考虑有关。1839年年初，马克思决定写作博士论文，以便谋求在波恩大学的一个教职。从1839年年初到1841年3月，是马克思撰写博士论文的阶段。马克思一开始所拟的总标题是《伊壁鸠鲁哲学》，他计划通过探讨伊壁鸠鲁主义与斯多葛主义之间的关系，希腊哲学智者派的观念、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的宗教观点，进而讨论黑格尔哲学之后哲学发展的远景。为此，他做了大量的阅读与摘录笔记，内容远远溢出古希腊罗马哲学的范围，并已延伸到休谟、莱布尼茨、康德与黑格尔等处。此外，马克思还专门就黑格尔的《自然哲学纲要》做了三套方案处理的笔记，就伊壁鸠鲁的资料做了翔实的笔记。在论文写作时，马克思缩小了研究视野，重心转移到对伊壁鸠鲁与德谟克利特的比较上来。

马克思博士论文的题目定为《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选择这一题目的原因大致有两个：从外部现实的客观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斐迪南·拉萨尔（1857年12月2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9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27页。马克思1857年12月21日致信拉萨尔说：“[较晚的]哲学家——伊壁鸠鲁（尤其是他），斯多葛派和怀疑论者，[我]曾专门研究过，但与其说出于哲学的兴趣，不如说出于[政治的]兴趣。”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一文新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3页。

③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2页。

④ 同上书，第63页。

原因来说，当时德国的知识分子极度渴望自由，迫切希望改变当时专制的现实环境。马克思在博士论文的序言中，这样大胆地表露心迹：“只要哲学还有一滴血在自己那颗要征服世界的、绝对自由的肝脏里跳动着，它就将永远用伊壁鸠鲁的话向它的反对者宣称：‘渎神的并不是那些抛弃众人所崇拜的众神的人，而是把众人的意见强加于众神的人。’哲学并不隐瞒这一点。普罗米修斯的自白：总而言之，我痛恨所有的神。就是哲学的自白，是哲学自己的格言，表示它反对不承认人的自我意识是最高神性的一切天上的和地上的神。不应该有任何神同人的自我意识相并列。”^① 由此不难推断：马克思对伊壁鸠鲁和德谟克利特的哲学进行了比较，从自然哲学里解读出的实际上是自由的精义，是探讨当时德国人对自由的渴望。

从内在的即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当时的主观判断来说，黑格尔哲学与亚里士多德哲学有类似之处，青年黑格尔派则与亚里士多德之后的伊壁鸠鲁派的遭遇有类似之处，马克思借古人之酒浇今人胸中之块垒，通过阐发伊壁鸠鲁哲学中被遗忘的思考，来阐发黑格尔总体哲学之后哲学的真正境况。因此，自由、自我意识与理性是马克思深入挖掘的哲学主题与时代主题。由此，他重新解读了伊壁鸠鲁哲学的精义，指明其在于精神的独立与自由，这种看法颠覆了以往对伊壁鸠鲁哲学的理解。

博士论文的写作深受青年黑格尔派影响，特别是在主题与理念方面，马克思受到亦师亦友的布鲁诺·鲍威尔的自我意识哲学影响极大。对此，波兰学者兹维·罗森有极为细致而令人信服的考证，^② 中国学者侯才教授也有公允之论：“可以确定的是，在鲍威尔（还有科本）的影响下，马克思通过自己的博士论文参与了对黑格尔哲学的改造工作，即自我意识哲学制定工作。博士论文中体现的哲学的基本立场和倾向同鲍威尔是吻合的。”^③ 而相关晚期希腊哲学与希腊生活的关联及资料，则来自科本的影响。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2页。

^② 兹维·罗森：《布鲁诺·鲍威尔和卡尔·马克思——鲍威尔对马克思思想的影响》，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

^③ 侯才：《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早期思想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31页。

响。“这些体系（斯多葛、伊壁鸠鲁、怀疑论）是理解希腊哲学的真正历史的钥匙。关于它们同希腊生活的关系，在我的朋友科本的著作《弗里德里希大帝和他的敌人》中有较深刻的提示。”^①

从内容上看，博士论文包括献词、序言、目录、论文主体、附注以及附录六个部分，但由于辗转流失，现已不完整。论文主体分两个部分，各含五章。第一部分第四章“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一般原则差别”、第五章“结论”遗失，同样遗失了的还有附录关于第二章的注释。

马克思做的大量哲学笔记，现在留存下来的有《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哲学笔记》七份，关于黑格尔《自然哲学提纲》一份。博士论文利用了笔记的一部分。从笔记与博士论文的互相参照中，我们获得更多马克思的运思逻辑。

（二）论文解读：重新理解古希腊哲学的当代复苏

1. 伊壁鸠鲁哲学的再评价

马克思反驳了对伊壁鸠鲁哲学根深蒂固的偏见：其一，伊壁鸠鲁只是希腊哲学衰落后黯然收场的结局；其二，伊壁鸠鲁哲学没有创见，要么是对德谟克利特的抄袭，要么是对其不成功的修改。

由此，马克思确定了论文解决问题的思路，即首先从总体上论述伊壁鸠鲁哲学应有的地位和价值，其次从细节上展开对伊壁鸠鲁哲学的论述。第一个目标是在论文的第一部分完成的。

黑格尔在《哲学史讲演录》中与大多数正统哲学家一样，并没有对伊壁鸠鲁提出过分赞誉，甚至毋宁说是贬低。黑格尔在《哲学史讲演录》中说：“对于伊壁鸠鲁的哲学思想我们不能有什么敬意，毋宁说这些根本不是什么思想。”^②此外，黑格尔还将伊壁鸠鲁归为古代的自我意识哲学家，独断论的哲学，与怀疑论哲学、斯多葛派哲学并列，并指出其原则，“思想以最确定的方式把握自己的最高点，就是自我意识。自我意识对于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72页。

自身的纯粹关系，就是所有这几派哲学的原则”^①。

马克思首先对黑格尔的上述说法提出了质疑，指出黑格尔虽然大体上正确规定了晚期希腊哲学，但是有两个原因使得他误读了伊壁鸠鲁哲学：一方面，他的哲学史气魄和计划过于庞大，使他不能深入研究个别细节，导致对伊壁鸠鲁哲学误判；另一方面，黑格尔过于醉心于思辨的逻辑，没有认识到伊壁鸠鲁哲学那些体系对于希腊哲学史和整个希腊精神的重大意义。和黑格尔相反，马克思认为“伊壁鸠鲁是最伟大的希腊启蒙思想家”，^② 他的哲学在现代才真正为人们所理解。

针对黑格尔的第一种说法，马克思承认，伊壁鸠鲁哲学虽诞生于希腊哲学的衰落时期，但并非以平淡结尾，而是极其辉煌的，“英雄之死与太阳落山相似，而和青蛙因胀破了肚皮致死不同”^③。伊壁鸠鲁哲学绝非希腊精神的衰落，而是与现代世界的精神息息相通，从今天的眼光来看，“现代世界也不得不承认它们享有充分的精神上的公民权”。^④ 马克思反问道：“在伊壁鸠鲁派、斯多葛派和怀疑派那里，自我意识的一切环节都得到充分表现，不过每个环节都表现为一种特殊的存在，难道这是偶然的吗？”^⑤ 伊壁鸠鲁就是以原子的运动这种特殊的存在展现了当代的精神状态。

针对第二种说法，马克思首先反驳了把二者等同起来是极其困难的。马克思经过原则性的考察说明，两个人虽然是在讲同一种学说，但在每一个步骤上都是互相对立的。德谟克利特与伊壁鸠鲁“一个是怀疑主义者，另一个是独断论者；一个把感性世界看作主观假象，另一个把感性世界看作客观现象。把感性世界看作主观假象的人注重经验的自然科学和实证的知识，他表现了进行试验、到处寻求知识和外出远游进行观察的不安的心情。另一个把现象世界看作实在东西的人，则轻视经验，在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4页。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3页。

③ 同上书，第16页。

④ 同上。

⑤ 同上书，第17页。

他身上体现了在自身中感到满足的思维的宁静和从内在原则中汲取自己知识的独立性。但还有更深的矛盾。把感性自然看作主观假象的怀疑主义者和经验主义者，从必然性的观点来考察自然，并力求解释和理解失误的实在的存在。相反，把现象看作实在东西的哲学家和独断主义者到处只看见偶然，而他的解释方法毋宁说是倾向否定自然的一切客观实在性。在这些对立中似乎存在着某种颠倒的情况”^①。

在这段论述里，马克思揭示出一个普遍性的问题，独断论者和怀疑论者都无法始终坚持自己的立场与方法，走到尽头，都会走向自己的反面，这不但是德谟克利特与伊壁鸠鲁二者之间所持哲学原则的对立，也是德谟克利特与伊壁鸠鲁各自本身内部的矛盾对立。按照正常的思路，怀疑论者更应该坚持世界的偶然性以及经验主义立场，而独断论者才可能坚持世界的必然性以及唯理主义立场，然而情况恰恰相反。实际上，马克思认为这是自我意识本身的内部分裂，这就从更深层次把握了哲学史上德谟克利特与伊壁鸠鲁的关系。之所以能够把握这种分裂，实际上是由于马克思采取了黑格尔辩证法的立场。“毫不奇怪，马克思对原子论者的历史陈述与对他们观点的逻辑陈述是建立在思维与存在的辩证统一基础上的。”^② 马克思并不是针对人们把二者学说简单等同的地方，加以反对和论证就结束，而是把内在的复杂性对比起来。

感性世界的一切都是假象，寻找感性世界背后的东西的依据要从必然性中出来才能够真正认识世界的真实存在。凡不是必然要出现的现象，都不是重要的。伊壁鸠鲁则认为感性世界恰恰就是世界的存在，偶然性决定着世界，世界没有什么规律。如果我们认同这个世界本身就是如此，我们就能够得到自我的满足和内心的平静。

2. 伊壁鸠鲁哲学自我意识哲学的逻辑梳理

在总体上规定出伊壁鸠鲁与德谟克利特哲学的差别之后，马克思下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页。

^② Peter Fenves, "Marx's Doctoral Thesis on Two Greek Atomists and the Post-Kantian Interpretations", *Journal of History Ideas*, Vol. 47, No. 3 (Jul. - Sep., 1986), p. 441.

一步就应该揭示伊壁鸠鲁与德谟克利特的一般原则差别，以及他的初步结论，但是这一部分内容因为遗失而成为不解之谜。我们只能借助笔记和博士论文第二部分探求马克思如何论证二人的具体差别。

总体看来，第二部分共分为五章，在对比德谟克利特与伊壁鸠鲁哲学的具体差别中，论证的逻辑中心是伊壁鸠鲁的原子论怎样解释了个体自由的重要性，进而对后世进行了启蒙。

第一章“原子脱离直线而偏斜”，马克思强调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在讨论原子运动方式时，在直线运动和互相排斥之外，还补充了一种运动方式：原子脱离直线的偏斜运动。马克思解释伊壁鸠鲁关于原子能够实现偏斜运动原因，在于他把两种对立的规定现实性地统一在一起。一方面，原子乃是抽象空间的否定，即一个空间的点，这是原子的形式规定；另一方面，由于原子运动构成一条直线，原子在直线中运动，直线成为原子的定在，进而成为原子的物质性规定。当所有的原子都沿着直线运动时，线就否定了点，原子的个别性就被否定了。但是原子之所以为原子，就在于它要保持自身的形式规定。因此，原子必须把两个环节都纳入自身当中，既要在直线中运动，又不能在直线中运动，由此原子的偏斜运动便产生了。正如马克思所说，“伊壁鸠鲁以原子的直线运动表述了原子的物质性，又以脱离直线的偏斜实现了原子的形式规定，而这些对立的规定又被看成是直接对立的运动”^①。

就上述论题，这两个哲学家发表了各自的哲学论证。德谟克利特认为原子只是直线下降的，一切都由必然性所决定；伊壁鸠鲁则认为，原子还有偏斜运动，这是最为重要的运动。原子运动是在虚空中的，是由直线运动和偏斜运动组成的。如果将其引入人生，则人生充满了各种偶然，也就带来了各种可能性。而最为重要的就是要把握自由意志和自我意识。人的自由状态是最为重要的形态。

德谟克利特的原子学说，重要之处不在于其质料说，而是在于其形式说。他指出形式是原子运动的动力和可能性，并从原子的直线下落运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3页。

动中得出结论，即一切存在物是必然的，是受“命运”支配的。与德谟克利特不同，伊壁鸠鲁论证原子下落中偏离直线的运动，因此一切事物的可能性存在于偶然的结合，而这种结合又都偶然地分开。

尽管伊壁鸠鲁的这种偏斜运动是难以论证的，一开始就有难以自洽的矛盾。如果直线是原子的物质性定在，那么脱离了直线的原子，还能够叫作原子吗？质言之，发生偏斜和直线运动的原子本身就是两种不同的原子。马克思认为，伊壁鸠鲁也清楚知道这一点。因此，伊壁鸠鲁强调这种偏斜运动实际上是发生在看不见的时空里，也可以说是发生在观念中。但问题不在这里，马克思所看重的，乃是原子的偏斜运动打破了命运的束缚，“关于原子也可以这样说，偏斜正是它胸中能够进行斗争和对抗的某种东西”^①。在《关于伊壁鸠鲁的笔记》中，马克思进而申明：“这种‘偏斜’，就是原子的反抗、顽强……这种力量表明的对世界的态度并不是分裂的、机械的世界对单个人的态度。”^②正是这种偏斜运动所体现的原子的自由意志，反抗了德谟克利特的决定论，为原子相互排斥创造世界补充了必要的环节。

原子偏斜运动的重要意义不仅仅是一个逻辑的环节，“偏斜所表现的规律贯穿于整个伊壁鸠鲁哲学，因此，不言而喻，这一规律出现时的规定性，取决于它被应用的范围”^③。马克思的这一理解或辩护是决定性的，它直接为伊壁鸠鲁反抗一切必然性，反抗一切与自身对抗的形式提供了终极依据。

原子的直线运动和自由偏斜如果都要成立，就必须找到统一这两种对立规定的形式，这就是排斥运动。由于原子的偏斜运动，必然产生第三种原子运动，即原子的相互排斥运动得以普遍实现。在这里，马克思将论述直接从原子本身跨进到人本身和现实世界的生成。这一过程可以设想，在最初的规定里，所有的原子作为直接的个别性，当同他物发生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页。

^②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22页。

^③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5页。

关系时，实际上是同自己发生关系，因为所有的原子都是同一的直接的存在，是自己对自己的排斥与否定；正是从对自身的否定中，相对的定在被打破了，原子才有了自我意识；正是具有自我意识的原子的相互碰撞，世界才被创造出来。马克思指出，排斥是自我意识的最初形式，“在原子的排斥中，表现在直线下落中的原子的物质性和表现在偏斜中的原子的形式规定，都综合地结合起来的”^①。

马克思的上述论述，既是在讨论伊壁鸠鲁的原子，又是在分析现实的社会本身，尽管这一点表述得过于哲学化。关于这一点，我们还可以借助马克思的《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和本章增加的修改作为补充。马克思写道：“就像宙斯是在库列特的嘈杂的战争舞蹈声中长大的一样，在这里，世界就是在原子的斗争声中形成的。”^② 并且，马克思借助卢克莱修对伊壁鸠鲁原子的描述，首次对市民社会的个人形象做了描绘：“坚强的、武装到不可穿透的、没有任何其他品质的英雄，‘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僵硬的自为存在形式，失去神性的自然和与世隔绝的神。”^③ 这是马克思学术生涯中有据可考的第一次用“‘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来形容现代市民社会的状况，并且贯穿其一生直到晚年也多次运用来表达现代市民社会的本质。

同时，马克思在修订博士论文时，又加入一段更为现实的话语：“因此，我们还发现伊壁鸠鲁应用了排斥的一些更具体的形式。在政治领域里，那就是契约，在社会领域里，那就是友谊，友谊被称赞为最崇高的东西。”^④ 从所加的这段话中，可以看出马克思真正的兴趣所在。只不过囿于文本讨论主题本身，马克思没有在这方面进行展开。

第二章“原子的质”，马克思指出原子按照其概念，乃是自身等同，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7页。

②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23页。

③ 同上。

④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8页。

抽象的想象的个别性，但是由于原子的排斥运动又必须以原子有质才成为可能。“因为被感性空间分离开来的互相排斥的众多原子彼此之间，它们与自己的纯本质必定是直接不同的，就是说，它们必定具有质。”^①这一判断表现出黑格尔哲学分析问题的思路，即存在与本质的矛盾。原子的本质是抽象的个别性，但这一本质要在存在中才能体现出来，有原子的存在，就必须假定其他对立的原子的存在，这就有了“区分”的概念；“区分”恰恰也就意味着原子有自我的规定，即原子的质。

通过原子的质，伊壁鸠鲁把原子的体积、形状和重力结合在一起，直接把原子从抽象的领域转移到表象的领域内。通过理性的推理，伊壁鸠鲁认为不管原子的形状和质量如何，它们都以同样的速度在虚空中运动，这是对现实经验的预见。因而，马克思认为伊壁鸠鲁把原子概念中本质和存在的矛盾客观化了，提供了原子论科学。此外，原子的质，关键点还在于为伊壁鸠鲁的现象世界提供物质基础，这一点是原子脱离本质世界向现象世界过渡的关键。没有内在矛盾的自我扬弃，原子便无法实现向现象世界的过渡，但原子之所以为原子，又在于它时刻会从现象世界抽身出来，保持自己的独立与自由。这一功能是借助本原与元素的划分实现的。

第三章“不可分的本原和不可分的元素”，马克思叙述现象世界与本质世界的沟通是这样实现的：“由于有了质，原子就同它的概念相背离，但同时又在它自己的结构中获得完成。于是，从具有质的原子的排斥及其与排斥相联系的聚集中，就产生了现象世界。”^②

马克思强调：“把作为‘本原’的原子同作为‘元素’即基础的原子区别开来，这是伊壁鸠鲁的贡献。”^③在德谟克利特那里，原子就是构成世界的元素，现象世界的千变万化就是作为元素本身的原子的千变万化，这个世界永远不可把握。而在伊壁鸠鲁那里，原子作为“本原”在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页。

② 同上书，第49页。

③ 同上。

虚空中存在，只有转入现实界，它才下降为物质的基础，即“元素”。由于现象世界只能从完成的并且同自己的概念相背离的原子中产生，所以无论现象世界如何生灭，原子本身是不会毁灭和变更的。

马克思强调：“抽象的个别性是脱离定在的自由，而不是在定在中的自由。它不能在定在之光中发亮。”^① 这里包蕴的含义是，无论现实怎样，个体作为原子，总会保持着内心的那份自由。这说明了社会对自由的粗暴践踏，恰恰激发了哲学在思想表达领域里最为自由的发挥。但是，同样这也构成马克思批判伊壁鸠鲁哲学的地方，伊壁鸠鲁的自由只能是一种意识的自由。

第四章“时间”，马克思阐明由于原子在本质世界里，取消了任何变异性和相对性，实际上就取消了时间性。因为时间是描述变化的范畴，没有变异和相对，时间就在此失效了。但伊壁鸠鲁的高明之处在于，“从本质世界中排斥掉的时间，就成为现象的绝对形式。也就是说，时间被规定为偶性的偶性。偶性是一般实体的变化。偶性的偶性是作为自身反映的变化，是作为变换的变换。”^② 这样，时间之于现象世界，正如原子之于本质一样重要。

伊壁鸠鲁与德谟克利特不同之处，在于对本质与现象的区分，时间概念是伊壁鸠鲁引入以解释二者区分的依据。本质自然界是现象自然界的基础，现象自然界则是本质自然界的异化。现象自然界作为偶性，是时刻变化的，时间作为偶性的偶性，正是自然界本身变化的反映。正因为如此，“现象自然界就可以正当地被当作客观的，感性知觉就可以正当地被当作具体自然的实在标准，虽然原子这个自然的基础只有靠理性才能观察到。”^③

这样一来，人们对现象界的认知与把握就可以收归到人的意识中来，或者从相反角度说，人的感性实际上就是一种形体化、人化的时间，就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0页。

② 同上书，第51—52页。

③ 同上。

是感性世界以人为基础的自身反映。这里，我们可以进一步结合补充马克思在《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中的说法进行分析，“伊壁鸠鲁几乎毫不掩饰地说，在宣称自然是自由的时候，他重视的只是意识的自由。解释时所需的唯一证明是，应当不为感觉的明显性和经验、现象、假象‘所驳倒’，因为一般涉及到的仅仅是自然的假象”^①。

同样，这样的世界是作为观念的存在，伊壁鸠鲁认为“‘世界’这个观念就直说一种不确定的，因而也就是可以用任何方式确定的感性的统一；或者说得更一般些：因为世界是一种一半为感情的、一半为思维着的意识的不确定的观念，那么，在这意识中世界就和一切其他的感性表象同时存在，并为它们所限制。所以世界的规定性和界限就像这些依附着它的感性表象一样，是多种多样的，而且每一个感性表象都可看成是它的界限，也就是它的更准确的规定和解释。这就是伊壁鸠鲁一切解释的实质，更为重要的是，这也就是为前提所束缚的进行想象的意识的一切解释的实质”^②。

这一段是极为重要的，它意味着伊壁鸠鲁眼中世界的形成方式，也对近代康德哲学流派所言的世界作为物自体不可知的批判。“康德派可说是无知的职业祭司，他们每天干的事就是哭诉自己的虚弱和事物的强大。”^③

第五章“天象”，马克思指出在对待天象的问题上，伊壁鸠鲁不仅与德谟克利特相对立，而且与整个希腊哲学相对立。希腊哲学家都对天体怀有崇敬，“天体系统是现实理性的最初的、朴素的和为自然所规定的存在。希腊人的自我意识在精神领域内也占有同样的地位。它是精神的太阳系。因此，希腊哲学家在天体中崇拜的是他们自己的精神”^④。

在古希腊哲学家看来，天体是属神的，因为唯有天不受世间生灭变

①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9页。

② 同上书，第54页。

③ 同上书，第59页。

④ 同上书，第55页。

化影响，免于一切灾祸。天体就是众神，是崇高而不可亵渎的。天体意味着永恒与不朽，伊壁鸠鲁则对此持激烈的批评态度，在这里体现着伊壁鸠鲁哲学最为精彩的篇章，但也深刻暴露出伊壁鸠鲁哲学的缺陷，甚至这一缺陷使得伊壁鸠鲁的哲学原则无法贯彻到底。

在《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中，马克思说：“如何解释天体，对意识来说是无关紧要的；它断定可能不只有一种解释，而是多种解释，也就是说，任何一种解释都能使意识得到满足；因此，意识承认它的活动是有效的虚构……伊壁鸠鲁说出了这点，这正是他的功绩，即他的观点和结论的坚定的彻底性。天象向感觉的理性挑战，但是感觉的理性不断克服天象的顽固性，力求只由它自己的声音来预言天象。”^①

首先，伊壁鸠鲁研究天体，目的只是获得心灵的宁静与坚定的信心，以便使我们过上没有迷乱的生活。然而，人们研究天体的结果并没有带来幸福感。“关于星辰的升起和降落、星辰的位置和亏蚀的理论，并不包含有幸福的特殊依据；不过，恐惧却支配着那些看见这些现象但不认识它们的性质及其主要原因的人。”^② 如果我们不反思和检讨已有的理论失误，就无法摆脱自然压迫。以往的理论的失误在于人们把天体看作是有福祉的和不可毁灭的，这是一种人类的愚昧和迷信构筑的神话。

其次，对天体的解释，应该遵循解释的多样性。“任何解释都可以接受。只是神话必须加以排除。”^③ 伊壁鸠鲁反对把天体解释为“一个”，用原初的实体作为众神的信仰。在伊壁鸠鲁看来，在天象中一切都是以多种多样和没有秩序的方式发生的，这正是他原子偶然结合创造世界的理论体现。既然世界是偶性的形成，那么解释世界的形成也必然是多样的。在伊壁鸠鲁看来，抓住感性知觉，从现象出发，理性地去推断不可见的东西，可以消除神话，可以使自己从恐惧中得以解放，因为“解释

①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8页。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7—58页。

③ 同上书，第58页。

的多样性同时会取消客体的统一性。”^①由此，伊壁鸠鲁强烈反对“那些坚持一种解释方式而排斥其他一切解释方式的人，那些在天象中只承认统一的、因而是永恒的和神性的东西的人”^②。

最后，抽象的个别性的自我意识的绝对性与自由是伊壁鸠鲁哲学坚守的原则。马克思说：“在关于天象的理论中表现了伊壁鸠鲁自然哲学的灵魂。”^③之所以这样说，正是由于天象理论里隐含了一种深刻的二律背反：天体是抽象的自我意识的现实化完成，同时天体也是对抽象的自我意识的否定。因而，抽象的自我意识一定要把天体看作是自我意识的死敌。马克思写道：“原子是具有独立性、个别性的物质，好像是想象中的重力。但是，重力的最高现实性就是天体。”^④从种种特点来看，天体乃是现实化的原子。天体是一种物质，而不是形式；天体是一种存在，而不是概念；天体因为其永恒和不变，故而重心只在体系内而不是体系外，因而有原子的重力。天体相互排斥，保持自身的独立，从自身显现出时间，同时也消除了时间。所有这一切证明伊壁鸠鲁的哲学原则的最高实现就是天体。但是，事情在现实中却走向了反面，天体的永恒性成为群众的信仰与迷信，也就不再对抽象的自我意识有所肯定，迷信的不自由的神秘主义会悄然进入。这样实体化的自我意识走向了一种异化，转而成为自我意识的敌人。因此，伊壁鸠鲁必须从自我意识的对象化中再次脱身出来，强调抽象的个别性的自我意识，并保持其绝对的独立性和自由。可以说，对统一性的拒斥，是伊壁鸠鲁哲学提供给后人的最大的启蒙价值，是倡导自由的根基。

由于伊壁鸠鲁对天体的反对，诸神也就在伊壁鸠鲁哲学中失去了位置。理性认识代替了神秘的信仰。从伊壁鸠鲁哲学那里顺理成章地可以推导出无神论的原则来。马克思极为欣赏这一点，他把伊壁鸠鲁比作普罗米修斯，盗取天火给人类以启蒙，是哲学历史上的最高殉道者。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8页。

② 同上书，第59页。

③ 同上书，第62页。

④ 同上书，第60页。

对于伊壁鸠鲁来说，最大的善是心灵的宁静，“除了精神的自由和精神的独立之外，无论是‘快乐’，无论是感觉的可靠性，无论什么东西，伊壁鸠鲁一概不感兴趣”^①。因此，伊壁鸠鲁不是人们所理解的肤浅的快乐主义哲学家，这一看法已经远非马克思在中学作文时对伊壁鸠鲁哲学的评判，即认为它是一种极其肤浅的哲学。同样，从这里推导出的更为惊人的结论就是，所谓的神，都是人们非理性的迷信的产物，只有自我意识才是最高的存在。马克思博士论文的立场是理性主义的，他以理性来对抗神学，认为黑格尔关于神的存在证明完全弄颠倒了，非理性的世界存在，才证明了神的存在，也即“非理性就是神的存在”。^②

（三）马克思对伊壁鸠鲁哲学的批判与时代的延伸

马克思解释了为什么伊壁鸠鲁可以是启蒙思想家。“如果根据黑格尔的意见，以客观成就作为评价的标准时，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不值得特别称赞的话——那么从另一方面，即从历史现象不需要这种称赞这方面来看，那种毫不掩盖的、纯哲学的彻底性是令人惊讶的，因为随着这种彻底性，原则本身中所固有的不彻底性却全面发展起来了。由于这种异常的客观的素朴性，希腊人将永远是我们的老师，因为这种素朴性把每一件事物可以说是毫无掩饰地、在其本性的净光中亮出来——尽管这光还是晦暗的。”^③

从马克思的这种定位可以看出，马克思对伊壁鸠鲁的哲学并不是毫无批判的称赞，这一态度在对待黑格尔时也是如此。马克思对隐藏在伊壁鸠鲁哲学里的内在矛盾把握得极为清楚。在笔记中，马克思这样阐释伊壁鸠鲁哲学所体现的矛盾与对立：“古代世界起源于实体的东西。贬低和褻渎自然，实质上意味着同实体的、纯粹的生活决裂；新世界起源于

^①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80页。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2页。

^③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47—148页。

精神，它可以轻易地从自身摆脱另一种东西，即自然。”^① 这种比较，实际上是把后亚里士多德哲学与后黑格尔哲学的境遇联系起来，与伊壁鸠鲁力图与实体化的自然做斗争类似，青年黑格尔派力图把世界从非哲学化中解放出来。伊壁鸠鲁的主体性哲学以偶然性反抗决定论，正如同青年黑格尔派以自我意识对抗阴霾的政治现状。

在关于天象的论证章节里，伊壁鸠鲁陷入了最大的自相矛盾。伊壁鸠鲁不同于德谟克利特的地方，就是德谟克利特的哲学原则不在现实中展现，而伊壁鸠鲁的哲学原则恰恰相反。当天体以现实的特点体现伊壁鸠鲁的哲学原则时，伊壁鸠鲁陷入了一种深层的二律背反。如果坚持原子论的观点，那么天体就是最大的原子；如果承认天体是最大的原子，那么它就要以自身的永恒性挑战人的自我意识，让恐惧和迷信干扰平静的心灵。于是，“以前的范畴在这里崩溃了，他的理论方法正在变成另一种方法”。这是伊壁鸠鲁哲学自我意识的一种异化，为对抗这种异化，伊壁鸠鲁不得不一方面反对世界，另一方面反对哲学自身。在更深层次上，马克思初步揭示出自我意识异化的困境。

马克思论证说，这是由伊壁鸠鲁新的解释方法决定的，“在关于天象的理论中表现了伊壁鸠鲁自然哲学的灵魂”^②。但这一灵魂是分裂的，它为了心灵的宁静，固守着抽象的、个别的自我意识的绝对性，为此不得不反对自我意识现实化的天体，只是因为天体扰乱了自我意识的心灵的宁静。这显示出伊壁鸠鲁哲学原则内在的不连贯性，也体现了伊壁鸠鲁自由原则的抽象性。

针对于此，马克思在博士论文第一部分遗失了的第四章，有一个极为重要的注释。他直接对伊壁鸠鲁哲学的缺点做了批评。当然，这种批评首先是从对黑格尔哲学的理解开始的。“一个哲学家由于这种或那种适应会犯这样或那样的表面上首尾不一贯的毛病，是可以理解的，他本人

^① 马克思：《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52页。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4—75页。

也学会意识到这一点。但是，有一点是他意识不到的，那就是：这种表面上的适应的可能性本身的最深刻的根源，在于他的原则本身不充分或者哲学家对自己的原则没有充分的理解。”^①这一对黑格尔哲学的批评是同样适用于伊壁鸠鲁的。

据此，马克思进而提出哲学走向实践带来的两条路：“在自身中变得自由的理论精神成为实践力量，作为意志走出阿门塞斯冥国，面向那存在于理论精神之外的尘世的现实——这是一条心理学规律。”^②但在哲学进行实践的过程中，必然存在客观和主观方面的双重矛盾。世界哲学化与哲学世界化同时也就是自我意识的分裂。

就客观方面来说，马克思认为，理论与世界之间构成反思性的关系，在理论被实现的过程中，理论本身的完整性要打破，而且只有打破这种完整性才能够真正实现理论的现实化。这样在理论与世界之间存在着一种必要的张力。“世界的哲学化同时也就是哲学的世界化，哲学的实现同时也就是它的丧失，哲学的外部所反对的东西就是它自己内在的缺点，正是在斗争中它本身陷入了它所反对的缺陷之中，而且只有当它陷入这些缺陷之中时，它才能消除这种缺陷。与它对立的东西，它所反对的东西，总是跟它相同的东西，只不过具有相反的因素罢了。”^③

就主观方面来说，哲学与世界内在的紧张关系，反映了哲学承担者本身的自我意识的分裂。马克思通过讨论伊壁鸠鲁哲学跨入现实，也即后黑格尔时代的分裂——青年黑格尔派的自由要求和老年黑格尔派的保守要求。“第二个派别认为，缺点对哲学来说是内在的，而第一个派别却把它看作是世界的缺点，必须使世界哲学化……在内容上，只有自由派才能取得真实的进步，因为它是概念的一派，而实证哲学只能产生一些这样的要求和倾向，这些要求和倾向的形式是同它们的意义相矛盾的。”^④

①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4—75页。

② 同上书，第75页。

③ 同上书，第76页。

④ 同上书，第77页。

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发生分离。人处在世界上，必然与实体异在做斗争。

对于伊壁鸠鲁哲学强调自由仅仅是脱离定在自由，脱离自然的自由，马克思是不满意的。马克思受布鲁诺·鲍威尔的启发，以自我意识为核心概念，以黑格尔的辩证方法为解析工具对伊壁鸠鲁的解读，不可避免地打上了二者的深深印记。不过，马克思并非纯粹站在黑格尔和鲍威尔的阴影里，在博士论文讨论伊壁鸠鲁的过程中，马克思提出了“世界哲学化”与“哲学世界化”的命题，埋下后来与鲍威尔的决裂，以及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与施蒂纳论战的伏笔。对于马克思的这种表现，有西方学者指出，尽管博士论文还没有脱离思辨框架，“但是一种实践哲学仍然得到了理论表达……在博士论文中，马克思又前进了一步，他从总体上认定，哲学家作为政治活动主体是不够的，而作为政治原子（*zoon politikon*）的活跃的市民，已经被暗示出来”^①。

虽然在博士论文中，马克思采纳了鲍威尔哲学“实践就是理论”的说法，但马克思仍然强调了真正的自由是在现实斗争中取得的。现实的东西具有两重性。一方面，现实的东西是一种异在，即是一种实体；另一方面，现实的实体又是主体。因为实体规定了现实的我的产生，以及内容和对象乃至于结局。只有在与实体的斗争中，主体本身的特性才能够得以彰显。马克思消解了那种认为主体从自身出发，面对客体，并逐渐吞并消灭客体的抽象主体说法。现实的主体就是明白自己所处的位置，和自己所处的定在做斗争，从而获得自由。

二 哲学关注现实的方式

在黑格尔的哲学视野里，哲学总是以后思的方式理解这个世界，而不是改变世界。在黑格尔看来，哲学总是以一种迟到的出场方式展示自身，面对现实，哲学的教导总是显得太晚。黑格尔说：“当哲学把它的灰

^① John L. Stanley, “The Marxism of Marx’s Doctoral Dissertation”, *Journal of History of Philosophy*, Vol. 33, No. 1 (1995: Jan.), p. 158.

色绘成灰色的时候，这一生活形态就变老了。对灰色绘成灰色，不能使生活形态变得年青，而只能作为认识的对象。密纳发的猫头鹰要等黄昏到来，才会起飞。”^①也就是说，当生活在剧烈变动展示自身时，哲学往往无从把握；而当生活一旦成熟稳定下来，哲学才能用概念表述出其内在的逻辑。在黑格尔之后，右翼老年黑格尔派沿着这一方向，比黑格尔更保守地坚持着为现实辩护的立场。左翼青年黑格尔派没有如此悲观，而是热衷于在黑格尔哲学中注入改变现实的热情。然而，青年黑格尔派的所谓改变现实，更多的是以向世界启蒙的姿态发表自己的见解，他们过分迷信理论，而不去实践理论，使得思维与存在的分裂更加尖锐了。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有同样关注现实的热情，但他不同的地方在于他强烈地希望理论与现实有机地结合。

在博士论文中，马克思已经提出“哲学世界化”的命题，意味着哲学必须自我扬弃，介入现实。当马克思站在激进民主主义立场上时，他把目光投向政治自由，强调的乃是哲学与政治的联盟；当马克思转变到社会主义立场时，他把目光投向社会自由，强调的乃是哲学与无产阶级的相互扬弃。最终，哲学关注现实的方式，不是单纯的解释世界，而是改变世界。

当马克思强调哲学与政治的联盟时，正是他在《莱茵报》写新闻政论的时期起始时间大致是1842年的3月，终止时间则是1843年3月他退出《莱茵报》编辑部；如果从更为宽泛的意义上来说，1842年2月写作的《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也可以纳入其中。此间，马克思写作了30余篇政论性的作品，^②包括文章、评论、辩护词、按语、通告、声明等，比较集中地反映了马克思思想的转变过程与细节，其中有几篇较为引人注目的文章成为马克思政治哲学的精华，也是思想进一步转变的路标，需要特别加以解读。

关于《莱茵报》我们略作了解。它是当时在一些有钱的资产者资助

①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14页。

② 按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所存篇目来说是34篇，但实际情况比较复杂，有的文章极长，分成多篇的形式，有的文章被删去，有的文章只存留片段，还有些声明、按语、编后记则极短，只是表明立场和态度，没有论述。

下创办的，政府曾经协助该报的创办，目的是希望该报能够拥护其政策，反对教皇至上论者和他们的机关报《科伦日报》。作为股东的富有资产者，选择主编的过程一波三折。起初确定莫泽斯·赫斯为主编的人选，但考虑到赫斯的社会主义倾向可能会吓跑科伦的资产者，他们违背了曾经给赫斯《莱茵报》主编的许诺。代替赫斯的是著名的经济学家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此人以论证关税同盟的合理性来保护德国资本主义发展而闻名。然而李斯特因病未能到任，经过赫夫铿、鲁滕堡、马克思几易其主后，《莱茵报》因青年黑格尔派的撰稿发文变得带有民主激进性质。尽管报纸为股东们的要求做了辩护，而且报纸的畅销也带来了巨大收益，但在政府眼中却是越来越有危险倾向，最终被查封。

《莱茵报》时期，是马克思把哲学与政治紧密结合的尝试期，他写出了一系列在今天看来也具有现实批判价值的政论文章，表达的核心命题是人民理性或人民精神如何与国家理性或国家精神相统一的问题。难怪有西方学者赞誉马克思为“现代政治新闻之父”，认为“马克思的新闻作品具有哲学分析的深刻见解特征，而这一见解主要是建立在以研究影响社会的大事件为新闻材料的基础上”。^①《莱茵报》时期，尽管马克思的写作身份有不同变换，撰稿人、编辑和通讯记者，但核心的主题一直是关注现实，从言论自由的讨论逐渐过渡到国家理性的讨论，为其今后深入讨论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埋下了伏笔。在批判现实过程中，马克思对哲学与世界关系的思考变得更为成熟起来。

（一）对书报检查令的激烈批判：人民自由追求真理

所谓书报检查令，出台的背景是这样的：普鲁士新国王威廉四世上台之后，曾经有励精图治改革之心，1841年12月，他颁发新书报检查令，以冠冕堂皇的文字宣称给予人们更多的言论自由。许多知识分子以为自由言论的春天来到了。然而，新国王的理想是一种开明的家长制，并非是自由知识分子所希求的发展资本主义、自由表达资产阶级需要的理想。不难预料，冲突是不可避免的。

^① Robi Chakravorti, “Marx the Journalist”, *Economic and Political Weekly*, Vol. 28, No. 36 (Sep. 4, 1993), p. 1856.

在这一背景下，马克思初试啼声的第一篇政论文章是《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该文作于1842年年初，但因观点尖锐、言辞激烈并没有在当时发表，后收录于1843年2月瑞士出版的《德国现代哲学和政论界轶文集》。马克思指出，在那些保护自由的字句背后运行的是专制的、限制自由言论的反动逻辑。该文得出一个激进而大胆的结论：废除书报检查制度。马克思提出自己的核心观点，真理的探讨需要各种探讨真理的勇气，因此任何人都有权利按照自己的理解和自己的风格去寻觅真理。那么，马克思是怎样论证这一点的呢？

马克思首先对书报检查令进行了问题诊断，认为书报检查制度骨子里隐藏着一种用任何法律都无法消除的根本缺陷。新书报检查令规定“不得阻挠人们对真理严肃和谦逊的探讨，不得使作者受到无理的约束，不得妨碍书籍在书市上自由流通”^①。表面看来，这是极为开明的政令，似乎真正吹来自由的清风。然而，该政令一经马克思分析便露出破绽。马克思批判说，“严肃和谦逊”乃是一种主观态度，是难以界定的相对概念，作者自以为“严肃和谦逊”，书报检查官未必以为是符合标准的“严肃和谦逊”；检查令赋予了检察官的审查权，实际上把界定是否严肃和谦逊的标准收回到检查官那里，那么，所有的作者只能迎合检查官的喜好写作，而检察官也就有理由根据自己的喜好决定作者发表的文章是否“严肃和谦逊”。由此，官方所认定的、所喜好的表情就是作者唯一可能表达的表情，作品的色彩就只能是官方的色彩，而不是作者的色彩，作者的命运就由检察官来操纵。马克思指出，在这貌似开明的政令背后，实际上是收紧了检查力度。政府仿佛是赞成出版自由，其实却是保留了对报刊进行全面监督的权利。如果检查令真正实行下去，结果必然是作者只有按照普鲁士官方的态度探究真理，才可能符合发表的标准。

马克思揶揄书报检查令说：“真理像光一样，它很难谦逊。”^②接着他论述道，现实的情况是这样的：第一，“真理是普遍的，它不属于我一个

^① 马克思：《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0页。

^② 同上。

人，而为大家所有；真理占有我，而不是我占有真理。我只有构成我的精神个性的形式。‘风格如其人。’可是实际情形怎样呢！法律允许我写作，但是不允许我用我的风格去写，我只能用另一种风格去写！我有权利表露自己的精神面貌，但是首先必须使这种面貌具有一种指定的表情！”^①这是对真理的亵渎，马克思呼吁每个人都有根据自己的个性表达对事物看法的权利与自由。第二，人们探讨的对象也会对探讨的主体产生影响。对象的性质千差万别，不可能限制主体的探讨只能遵循一种态度，那是对主体权利与客体权利的双重不尊重。不幸的是，书报检查制度就是在冠冕堂皇、貌似有理的辞令下，一切都以检察官的主观标准为转移，“所有的客观标准都已消失了，人身关系成了关键，能称之为保证的只有书报检查官的得体的处事方式”^②。这是一种“虚伪的自由主义”，书报检查制度的最大贡献是培育了专横的书报检察官，进而，它将导致压制与反压制的恶性循环，导致高压国家下的不忠诚，报刊就会以说谎为荣，国家精神也因此而丧失。

马克思如此激烈地反对书报检查令，难道说马克思认为发表任何言论都不会对社会构成危害吗？实际上，马克思的论点依然是从理性出发，而不是从任性出发。他强调：“精神的谦虚总的说来就是理性，就是按照事物的本质特征去对待各种事物的那种普遍的思想自由。”^③因此说，人们应该以真实的态度去探讨真理，因为“真实的探讨就是扩展了的真理，这种真理的各个分散环节在结果中是相互结合的”^④。在此，马克思极大地倡导一种精神的自由与个性的解放。

所以，马克思并没有鼓励个人任性自由地放纵表达，他反对的只是书报检查令遏制了人们探讨真理的自由，对人的精神进行了钳制。马克思反问道：“你们赞美大自然令人赏心悦目的千姿百态和无穷无尽的丰富宝藏，你们并不要求玫瑰花散发出和紫罗兰一样的芳香，但你们为什么

① 马克思：《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0页。

② 同上书，第133页。

③ 同上书，第112页。

④ 同上书，第113页。

却要求世界上最丰富的东西——精神只能有一种存在形式呢？”^① 马克思的哲学里始终潜藏着这种自由的气质，这是继博士论文之后，伊壁鸠鲁自由个性理念的现实发挥，也是马克思此后一生探讨实现社会自由的根本主题。马克思激烈地批判道：“每一滴露水在太阳的照耀下都闪现着无穷无尽的色彩。但是精神的太阳，无论它照耀着多少个体，无论它照耀什么事物，却只准产生一种色彩，就是官方的色彩！”^② 这样，新的检查令不但没有放松对自由的钳制，反而倒退到比旧的书报检查令还严酷的状态，对理性来说是极大的戕害。

马克思批判说，新的书报检查令使得自己陷入了自相矛盾中，它指摘新闻出版自由违反国家要求，其实这一指责才是对国家理性的不信任。马克思说：“即使公民起来反对国家机构，反对政府，道德的国家还是认为他们具有国家的思想。可是，在某个机关自诩为国家理性和国家道德的举世无双的占有者的社会中，在同人民根本对立因而认为自己那一套反国家的思想就是普遍而标准的思想的政府中，当政集团的龌龊的良心却臆造了一套追究倾向的法律，报复的法律，来惩罚思想，其实它不过是政府官员的思想。”^③ 马克思明确把政府与国家作为两个概念区分开来，政府乃是国家的机构，好的政府体现了国家理性，而坏的政府恰恰违背了国家理性。当政府官员以反国家的做法证明自己的国家理性时，恰好证明了公民对国家机构的对抗是符合国家理性的。这样，所有的事情都被颠倒了，书报检查令剥夺了新闻出版批评的权利，政府的批评成了日常责任：政府限制言论自由，虽然以国家的名义发布，却恰恰是反国家的；新闻出版自由尽管可能带来尖锐的批评意见，但其本身是合乎国家理性的。

在马克思看来，新书报检查令的最大问题是让所有的客观标准都消失了，它必然使得书报检查官的专横成为书报检查最后的客观标准，而

^① 马克思：《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1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书，第122页。

对书报检查官的信任则证明了政府的专横。这一思考逻辑导致马克思得出结论：如果政府真要表现得开明的话，就应该从根本上做起，“整治书报检查制度的真正而根本的办法，就是废除书报检查制度，因为这种制度本身是恶劣的，可是各种制度却比人更有力量”^①。

（二）为新闻出版自由辩护：自由报刊是国家精神

虽然《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写作时间较早（1842年2月—3月），但发表却是一年之后的事情。所以，真正引发巨大反响的倒是马克思晚些时候写的最先在《莱茵报》上发表的《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这一组文章的第一篇《关于新闻出版自由和公布省等级会议辩论情况的辩论》。这篇文章与《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有相同的主题，都涉及书报检查制度和新闻出版自由，马克思深化了对自由的论述，是对书报检查制度批判的扩展论述。或者按照马克思本人的说法：“借辩论新闻出版问题之机，我又从另外的角度来重新论述书报检查和新闻自由的问题。”^② 他从具体的政治现实入手分析自由理性问题，提出打倒特权，实现人民自由报刊的理念。

文章出台的背景是这样的：1840年年底至1841年年中，普鲁士举行了省议会会议（各省等级议会），讨论新闻出版自由问题。在辩论过程中，维护新闻出版自由的一方却没有做到有效对抗反对新闻出版自由的另一方。会议结束后，普遍的理性并没有获得胜利，但是特定的集团的利益却得到了辩护，自由成了特权者的自由。马克思针对当时出版的现状写道：“没有一个人反对自由，如果有的话，最多也只是反对别人的自由。可见，各种自由向来就是存在的，不过有时表现为特殊的特权，有时表现为普遍的权利而已。”^③ 政府总是可以用各种方式统一新闻的口径，

^① 马克思：《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34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2年4月27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9页。

^③ 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67页。

书报检查官总是可以自由地把他认为拙劣的作品一笔勾销。现在的问题是，新闻出版自由是个别人物的特权呢还是人类精神的特权，人民到底有没有自由表达自己的声音、表达出真正的自我的权利，自由是否成了人的本质的装饰品。这些关键问题，为新闻辩护的人都没有说清楚。因此，马克思认为：“为新闻出版辩护的人，总的说来对自己所辩护的对象却没有任何现实的关系。他们从来没有感觉到新闻出版自由是一种需要。”^① 马克思从论战双方出发，对他们进行了评述与批判。

马克思首先考察反对新闻出版自由的辩论人观点，驳斥了其荒谬性。辩论人先援引书报检查制度的存在并没有妨碍德国精神的发展，而是打击了新闻出版的不法行为，证明了新闻出版自由是行不通的。马克思对此反驳说：“德国的精神发展并不是由于书报检查制度，而是由于违背了这种制度。”^② 书报检查制度给德国精神带来了不可弥补的损失，德国精神的任何进步，都要冲破束缚自由的禁令，这才是德国落后于他国的根本原因。辩论人又以各国经验为例，说明德国不适合新闻自由：不可学英国的新闻自由，因为英国的自由有不可复制的历史基础；不可学荷兰的出版自由，因为荷兰出版自由恰恰导致了国家的灾难。马克思则据理力争，认为时而把报刊的一切优点归功于历史基础，时而把历史基础的一切缺点归咎于报刊的做法是自相矛盾的。事实上，各国都有各自的国情可资借鉴，马克思警告说，我们更要看到，“在法国，为革命准备基础的不是新闻出版自由，而是书报检查制度”^③。

书报检查制度是秘密警察的行为，通过辩论对新闻出版自由立法是保证社会享有言论自由的重要途径。马克思强调议会辩论只有在公开的情况下才能够真正做到自由精神的发展，“正如一切生物只有在开阔的室外环境中才能茂盛，真正的政治会议也只有在公共精神的密切保护下才

① 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45页。

② 同上书，第148页。

③ 同上书，第152—153页。

能昌盛”^①。关于新闻出版自由，马克思用书报检查制度与之做了对比，强调新闻出版法惩罚滥用自由，书报检查制度却把自由当作一种滥用而惩罚。用书报检查制度预防自由一定会适得其反。“书报检查制度使每一篇被禁作品，无论好坏，都成了不同寻常的作品，而新闻出版自由却使一切作品失去了这种特殊的外表。”^②因为禁止，意味着封锁一个秘密，而一切秘密都具有诱惑力，人们宁愿相信被禁止的作品中包含有人们更为期许的东西，而不管真实情况是否如此。这样，书报检查制度就毁掉了人们辨别自由、追求自由的能力，从而时刻扼杀着国家精神。所以，马克思所强调的是，自由不能是特权者的自由，不能以官方的方式用特殊的外在标准限定精神的表达能力，每一个人都有权利学习写作与阅读，同样，每一个人也有权利进行写作和阅读。

由此，马克思提出自由报刊是国家精神的思想，并把国家精神与人民精神并列。他论述道，只有自由才能使理性焕发生机，只有自由意志的人民才能变得智慧起来，实现观念世界与现实世界的良性互动。而自由报刊是承载这一使命的重要中介。“自由报刊是人民精神的洞察一切的慧眼，是人民自我信任的体现，是把个人同国家和世界联接起来的有声的纽带，是使物质斗争升华为精神斗争，并且把斗争的粗糙物质形式观念化的一种获得体现的文化。自由报刊是人民在自己面前的毫无顾虑的忏悔，大家知道，坦白的力量是可以使人得救的。自由报刊是人民用来观察自己的一面精神上的镜子，而自我审视是智慧的首要条件。自由报刊是国家精神，它可以推销到每一间茅屋，比物质的煤气还便宜。它无所不及，无处不在，无所不知。自由报刊是观念的世界，它不断从现实世界中涌出，由作为越来越丰富的精神唤起新的生机，流回现实世界。”^③马克思这一长段诗一般的语言把自由报刊的作用比作有声纽带、精神文化、精神的镜子、国家的精神，从现实中升华出来，又重新激活现实。

① 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62页。

② 同上书，第178页。

③ 同上书，第179页。

这里提出的深刻问题是，政府如何构建与人民的互信机制？如果人民没有充分的言论自由，政府也就不能取得他们充分的信任。因为，在书报检查制度下，新闻自由成为一句空话，它的可怕后果就是：“政府只听见自己的声音，它也知道它听见的只是自己的声音，但是它却耽于幻觉，似乎听见的是人民的声音，而且要求人民同样耽于这种幻觉。因此，人民也就有一部分陷入政治迷信，另一部分陷入政治上的不信任，或者说完全离开国家生活，变成一群只顾个人的庸人。”^① 马克思得出结论说：“新闻出版是个人表达其精神存在的最普遍的方式。它不知道尊重个人，它只知道尊重理性。”^②

其次，马克思对新闻出版自由辩护者进行了评述与批判。马克思认为，辩护者把新闻出版自由当作一种行业自由进行辩护，是降低了新闻出版自由本身。在马克思看来，“新闻出版的最主要的自由就在于不要成为一种行业”^③。因为，新闻出版自由是人的头脑的解放，是个人表达精神存在的最普遍的方式，它看重的是理性，而不是个人本身的职业特征。所以，辩护者虽然有相对的正确性，但更需要尖锐的批评。

马克思在此论述了一个深刻的命题，一般自由和特殊自由的关系。“如果总的说来自由是合法的，不言而喻，某一特定形式的自由表现得越鲜明、越充分，自由的这一特定形式也就越合法。”^④ 从相反的角度去看也一样，“自由的每一种形式都制约着另一种形式，正像身体的这一部分制约着另一部分一样。只要某一种自由成了问题，那么，整个自由都成问题。只要自由的某一种形式受到指责，那么，整个自由都受到指责，自由就只能形同虚设，而此后不自由究竟在什么领域内占统治地位，将取决于纯粹的偶然性。不自由成为常规，而自由成为偶然和任性的例外”^⑤。显然，马克思在这里已经孕育出社会有机体的思想了，社会必须

① 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83页。

② 同上书，第196页。

③ 同上书，第193页。

④ 同上书，第190页。

⑤ 同上书，第201页。

从总体上来把握，如果社会不够自由，那么纯粹鼓吹个体自由是缺乏根基的，是不能真正实现的。同时，任何一般自由都必须落到特定形式上，如果只是强调一种总体自由，而在个体自由上没有体现，那么这种自由就是空泛的。在现实的社会中，个别人可能由于各种原因达到一种超越，似乎要比别人更自由些，但这只能说是偶然和任性的例外。从整个社会看，每个人都不能脱离总体而谈个体自由。这种对自由的全面而辩证的集中论述，已经在某种程度上预见马克思论述自由社会或自由人联合体的新唯物主义的核心：妨碍个人自由的恰恰是不合理、不自由的社会本身。由此，改造社会、追求自由就是马克思哲学所确立的根本主题，铺垫出未来在《共产党宣言》中的光辉命题，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它证明马克思自由的视野是极为开阔的，决不能从马克思后期著作中对个体自由论述的减少，就断定马克思的自由观是轻视个体构建维度的。

马克思这篇文章受到了《莱茵报》主编格·荣克的欣赏，这也为他日后受聘担任《莱茵报》主编埋下了伏笔；不久，卢格来信称赞该文章是关于出版自由的“最优秀的作品”，并在1842年6月7日的《德国年鉴》上写道：“关于出版自由，以及在捍卫出版自由方面，从来没有、甚至也不可能有比这说得更深刻更透彻的了……在我们的时论中出现了这样学识渊博、有独到见解和善于弄清那些对常人来说是如此混乱的问题的文章是值得我们庆贺的。”^①由此可见，马克思在这里的思考是对普鲁士政府的建设性批评，并没有蕴含过多的为后人所拔高的革命因素。

马克思并没有直接站在民众一方鼓吹革命，这在合法的刊物上也是不可能；更为重要的是，马克思服膺黑格尔的理性哲学，所以他解决问题的思路是论证、高扬理性本身。理性观点在那里占据了统摄的位置，凡是违背理性的情况在马克思看来都显得无聊乏味和令人不快。由于这次会议的辩论双方都为各自特殊等级的利益服务的狭隘性，故而，只是产生了特权归政府还是分给若干个人的争论。马克思对这种因利益冲突

^① 转引自尼·拉宾《马克思的青年时代》，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63页。

带来的政治立场对抗有所察觉，但没有深入论述，只是从黑格尔的观点出发批判辩论双方都违背了省议会的普遍精神，甚至扼杀了历史的理性。

（三）宽容对待报刊：要使国家变得与公民血肉相联

马克思对书报检查令的强烈批判以及对新闻出版自由的激烈辩护，表明了他思考言论自由、自由独立办报的总体想法。随着马克思在《莱茵报》工作的深入，他对报刊的看法越来越具体，在数篇政论文章中也更为现实地表述了报刊自身发展的问题。

马克思这样给报刊定位：报刊“只是而且只应该是‘人民（确实按人民的方式思想的人民）日常思想和感情的’公开的‘表达者，诚然这种表达往往是充满激情的、夸大的和失当的’”^①。这里表达出三层意思，第一，报刊不能是官方所办，不能代表政府的喉舌，要强调报刊自身的独立性，只有独立才能获得对政府行为有力批评和合理建议的立场。第二，报刊是人民日常思想和感情的公开表达，这意味着它从私人问题出发，但一定要摆脱私人的局限，把问题普遍性的一面呈现出来；报刊是人民的呼声，当某些社会问题被披露出来之后，通过社会舆论的讨论，特殊的问题将会转化为普遍的问题，并进而得到更高层次的解决。“‘自由报刊’是社会舆论的产物，同样，它也制造社会舆论，唯有它才能使一种特殊利益成为普遍利益。”^② 第三，报刊在表达过程中往往会把自身的缺陷暴露出来，是比政府更容易受到指责的，必须处理好报刊自身的发展问题。在《好报刊和坏报刊》一文中，马克思指出，“好”与“坏”的分野就在于代表社会舆论还是歪曲社会舆论。对于报刊本身可能产生的缺点，马克思抱着宽容的态度，认为只要是独立的报刊，终究会在发展中改正自己的缺陷，人们应该容许报刊有自身发展的过程。当《莱比锡总汇报》被查禁后，马克思并没有为其缺点辩护，而是表达出要尊重报刊发展内在规律的理念，“《莱比锡总汇报》并不代表德国所有的人民

^① 马克思：《〈莱比锡总汇报〉在普鲁士邦境内的查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51页。

^② 马克思：《摩泽尔记者的辩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78页。

报刊，但它是这种报刊的一个必要组成部分。在人民报刊正常发展的情况下，构成人民报刊实质的各个分子都应当首先各自形成自己的特征。这样，人民报刊的整个机体便分成许多不同的报纸，它们具有各种不同而又相互补充的特征……只有在人民报刊的各个分子都有可能毫无阻碍地、独立自主地各向一面发展，并使自己成为各种不同的独立报刊的条件下，‘好的’人民报刊，即和谐地融合了人民精神的一切真正要素的人民报刊才能形成”^①。

据此，马克思对报刊的缺陷有着自己的理解，他说：“如同生活本身一样，报刊总是常变常新，永远也不会老成持重。它生活在人民当中……今天它所报道的事实或发表的见解中的错误之处，明天它自己就会推翻。它表现出真正‘朴实的’政治态度，在一般情况下，连报刊的敌人对这种态度也是很喜爱的。”^② 如果政府足够开明和自觉，那么报刊总会在一种宽容的环境下成长起来，并助推国家的健康发展。“德国和普鲁士的一些报纸给自己确定了这样的目标：要使德国和普鲁士成为德国人和普鲁士人注意的中心，要把国家由神秘的、僧侣式的东西变成公开的、人人了解、个个有关的尘世的东西，要使国家变得与公民血肉相联……”^③

从这些论点来看，马克思公开发表的文章是有节制的，在批判中也有相当的克制。在重读马克思的上述论点后，可能要影响我们对马克思在《莱茵报》时期的定位。传统观点认为，马克思在《莱茵报》时期的工作就是向普鲁士国家作不屈不挠的斗争，是革命民主主义的。但这种看法似乎有问题。之所以如此说，是因为我们在马克思后来走上共产主义革命道路后，是以此为尺度对马克思这一时期思想进行定位的。其实，公允地说，这一时期的马克思更应该称其为“激进自由主义者”。当时，马克思面对着几股敌对力量：一方面是政府的书报检查制度；另一方面

^① 马克思：《〈莱比锡总汇报〉的查禁和〈科隆日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7页。

^② 同上书，第352页。

^③ 马克思：《答一家“中庸”报纸的攻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03页。

则是作为教会方面的代表《科隆日报》对《莱茵报》的大肆攻击和诋毁。此外，《莱茵报》内部的“柏林自由人”团体不顾政治现实的严峻，其日益浮躁的空谈和制造出的喧嚣，往往成为政府迫害《莱茵报》的口实。马克思对现实的普鲁士国家极为不满是毋庸置疑的，但马克思批判的动机与形式都不是革命的，而是力图促进国家变革的。因此，论证国家理性始终是《莱茵报》时期不变的主题之一。

（四）哲学并非幻想：现代哲学构筑国家的理性基础

实际上，无论是对书报检查令的批判还是对新闻出版自由的辩护，都需要哲学来作强大的后盾。马克思所依靠的哲学基础，就是黑格尔哲学（他有时也把它称为现代哲学）。他认为，正是现代哲学奠定了国家理性的基础。由于马克思第二篇谈论普鲁士政府和科隆大主教之间冲突问题的辩论文章被删掉了，我们只能从1842年7月9日马克思致卢格的信中略知一二，倒是这封信又透露出马克思为黑格尔辩护的立场。当菲·康·马尔海内克在演讲中贬斥黑格尔哲学对基督教神学的意义时，马克思表明了其鲜明的态度：“老马尔海内克认为，必须向世人证明老黑格尔学说的软弱无能。他的这种判决是无耻的判决。”^① 这表明，一方面，马克思在当时并没有对宗教有过分的批评，其目的是不伤害教徒的宗教感情，争取教徒的读者；另一方面，黑格尔哲学在马克思那里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此后，在马克思《集权问题》一文中，强调了哲学的时代性。这篇针对莫泽斯·赫斯的论战文章已经不全，在现存的残留的文章中，马克思提出两个重要命题，第一，时代的迫切问题是探究社会之谜的关键。“世界史本身，除了用新问题来回答和解决老问题之外，没有别的办法。因此，每个时代的谜语是容易找到的。这些谜语都是该时代的迫切问题……问题是时代的格言，是表现时代自己内心状态的最实际的呼声。”^② 第二，能够思考把握时代问题是哲学的使命，哲学与时代是密切相关的。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2年7月9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33页。

^② 马克思：《集权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3页。

“当人们把哲学同幻想混为一谈的时候，哲学必须严肃地提出抗议。”^① 这里再次重申哲学介入现实的重要性，也是继博士论文之后，马克思重新讨论哲学问题的表现。

《莱茵报》的壮大，引发同行《科隆日报》的嫉恨，后者的主编海尔梅斯发表社论，攻讦《莱茵报》，说它蔑视作为国家基础的基督教，呼吁政府禁止在报刊上讨论宗教和哲学问题。这引发马克思的著名政评《〈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为讨论宗教、哲学与国家的关系做出阐述。

第一，国家是合乎理性的公共存在。“国家的真正的‘公共教育’就在于国家的合乎理性的公共的存在。国家本身教育自己成员的办法是：使他们成为国家的成员；把个人的目的变成普遍的目的，把粗野的本能变成合乎道德的意向，把天然的独立性变成精神的自由；使个人以整体的生活为乐事，整体以个人的信念为乐事。”^② 这里运用的完全是黑格尔的国家观，并没有独特的马克思特色，它清晰地标出马克思思想发展的一个阶段水准。这里的国家，并不是现实的政府，而是一种理想的理念，是现实政府的依据。

第二，自由理性是世界的统治者。既然国家是理性的，那么统治的核心就是理性的，这是从前者必然得出的结论。因此，马克思对哲学做出辩护，哲学从其体系发展来说，并不是通俗易懂的。因为，哲学的思路和正常人的思路不同，它在用双脚立地之前，先用头脑立地。哲学并不是从尘世中进行归纳，而是先从理念上进行推演。在这一点上，哲学对于世界存在的重要性，和货币对于尘世的重要性是相当的。马克思说：“你们不仅把金钱，而且同样也要把自由理性当作世界的统治者；‘自由理性的行为’我们就称为哲学研究。”^③ 这表达出马克思这一时期对哲学的根本看法。哲学家本身的工作存在着双重分裂：其一，哲学工作与外在行为的分裂。外在行为的超出常规和不合时宜是经常的现象，在常人

① 马克思：《集权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4页。

② 马克思：《〈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7页。

③ 同上书，第224页。

看来，哲学家像念咒语的巫师，透着荒诞和诡异，但在实际上，哲学家正在以工人用双手建筑铁路的形式在头脑中建筑着哲学体系。其二，哲学思想与现实世界接触的分裂。哲学不是在受欢迎的姿态中进入世界的，而恰恰是在敌人要求扑灭思想烈火的狂叫中，冲破令人费解的、正规的体系外壳，以世界公民的身份出现在世界上。

第三，真正的哲学是时代精神上的精华。正是由于哲学本身内在的这种张力，它总是最能自由地表达时代的尖锐问题，总是突破时代设置的阈限。“哲学是问：什么是真实的？而不是问：什么是有效的？它所关心的是一切人的真理，而不是个别人的真理；哲学的形而上学真理不知道政治地理的界限；至于‘界限’从哪里开始，哲学的政治真理知道得非常清楚，而不会把特殊的世界观和民族观的虚幻视野和人的精神的真实视野混淆起来。”^①

哲学家并不像蘑菇那样是从地上生长出来的，他们是时代的产物。如果没有自由生长的环境，那么对一个民族的精神就是一种戕害。时代所要做的，恰恰是给予哲学以恰当的生存环境，“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神上的精华，因此，必然会出现这样的时代：那时哲学不仅在内部通过自己的内容，而且在外部通过自己的表现，同自己时代的现实世界接触并相互作用。那时，哲学不再是同其他各特定体系相对的特定体系，而变成面对世界的一般哲学，变成当代世界的哲学。各种外部表现证明，哲学正获得这样的意义，哲学正变成文化的活的灵魂，哲学正在世界化，而世界正在哲学化——这样的外部表现在一切时代里曾经是相同的”^②。

第四，哲学而非宗教是现代国家的理性基础。哲学不是靠感情、靠诅咒，靠天堂的信仰和地狱的恐吓，而是靠理智、靠教导，靠追求真理和检验疑团给人以安慰。“哲学谈论宗教问题和哲学问题同你们不一样。你们没有经过研究就谈论这些问题，而哲学是在研究之后才谈论的；你

^① 马克思：《〈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5页。

^② 同上书，第220页。

们求助于感觉，哲学则求助于理智；你们是在咒骂，哲学是在教导；你们向人们许诺天堂和人间，哲学只许诺真理；你们要求人们信仰你们的信仰，哲学并不要求人们信仰它的结论，而只要求检验疑团；你们在恐吓，哲学在安慰。的确，哲学非常精明老练，它知道，自己的结论无论对天堂的或人间的贪求享受和利己主义，都不会纵容姑息。”^①

宗教与哲学是敌对的，“宗教不是反对哲学的某一特定体系，而是反对包括各特定体系的一般哲学”^②。马克思区分哲学与宗教的目的，在于强烈批判《科隆日报》把宗教当作国家基础的论点。马克思依照黑格尔的国家观，把国家依然看作是“合乎理性的公共存在”。所以，不应该根据宗教，而是应该根据自由理性来构想国家。马克思在此所强调的自由理性不是个人理性，而是社会理性；当以社会理性为重心时，个人理性也就被纳入其中了。通过这一勾连，马克思把哲学与国家观密切结合起来。他认为，黑格尔的“现代哲学持有更加理想和更加深刻的观点，它是根据整体观念来构想国家的、伦理的、政治的自由，同时，个别公民服从国家的法律也就是服从他自己的理性及人类理性的自然规律”^③。

从1842年的文章中，我们更可以看到这种思考进路。在《历史法学派的哲学宣言》中，马克思直接批评了历史法学派没有为当代立法的资格，他们的哲学基础来自胡果的怀疑主义，乃是一种轻佻的否认现存事物的理性的18世纪的怀疑主义者。历史学派的鼻祖胡果，自称是康德的学生，称其学说是康德哲学的支脉。他坚决否认现存事物中理性的存在，认为实在的事物存在的根据在于它的有效性，而非合理性，甚至毋宁说是非理性。马克思认为，胡果曲解了康德，体现出庸俗的怀疑主义的轻佻，“如果说有理由把康德的哲学看成是法国革命的德国理论，那么，就

① 马克思：《〈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22页。

② 同上书，第221页。

③ 同上书，第228页。

应当把胡果的自然法看成是法国旧制度的德国理论”^①。因此，胡果的怀疑主义乃是一种无法容纳新的精神的旧形式。马克思再一次捍卫了黑格尔哲学的理性本体论。胡果否认现存的婚姻及道德法律制度中存在理性，而在现代社会中，“这些制度固然不是人类理性的创造物，但它们却是更高级的‘实证’理性的反映，其他一切东西莫不如此”^②。

（五）马克思的难题：私人利益与普遍理性的冲突与分裂

《历史法学派的哲学宣言》写作于1842年7月底至8月初，但紧接着马克思就遇到了真正对理性发动挑战的难题。1842年10月，马克思在《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中呈现了这一难题。在讨论林木盗窃法时，“当问题涉及林木所有者时，大小林木所有者之间的完全平等就成为定理，而当问题涉及违反林木管理条例者时，不平等就变成公理”^③。对私有利益的辩护，以及贫苦阶级所受到的不平等待遇让马克思感到震惊，私人利益想把国家贬低为私人利益的手段，“私人利益的空虚的灵魂从来没有被国家观念所照亮和熏染，它的这种非分要求对于国家来说是一个严重而切实的考验”^④。莱茵省保护林木的利益与政府立法的各个原则是冲突的，在投票解决中，法的原则败给了利益的考量。马克思厌恶地说，利益天生具有无视法律的本能，盲目、无节制且片面，当特殊利益坐上立法的宝座时，“我们得到的是下流的唯物主义”。他说：“这种下流的唯物主义，这种违反各族人民和人类的神圣精神的罪恶，是《普鲁士国家报》正向立法者所鼓吹的那一套理论的直接后果，这一理论认为，在讨论林木法的时候应该考虑的只是树木和森林，而且不应该从政治上，也就是说，不应该同整个国家理性和国家伦理联系起来来解决每一个涉及

① 马克思：《历史法学派的哲学宣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33页。

② 同上书，第238页。

③ 马克思：《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60页。

④ 同上书，第261页。

物质的课题。”^①

从这里明显看出，马克思认为私人利益和国家理性是严重分裂的，马克思从黑格尔哲学所提供的视野去审查这一点时，为国家理性疾呼：“任何现代国家，无论它怎样不符合自己的概念，一旦遇到有人想实际运用这种立法权利，都会被迫大声疾呼：你的道路不是我的道路，你的思想不是我的思想！”^②当莱茵省议会通过林木盗窃法，林木所有者的利益战胜了体现国家理性的法时，马克思把其比作是下流的唯物主义的胜利。这不但标志马克思此刻对唯物主义还保持着一种疏远关系，也意味着唯物主义首先以一种奇怪的、变形的方式介入马克思的思考。可以肯定，此刻的马克思还在黑格尔的思考框架内寻求出路，用理性标准来批判脱离国家有机体的私人生活。但无论怎样，现实的残酷结果，直接挑战和冲击了黑格尔的国家理性学说，影响了马克思思维方式的转变。然而仔细考察这一阶段，马克思的思想表现为两种激烈的冲突：一方面，现实的利益冲突使他为理性辩护成为难事，另一方面，马克思《莱茵报》的编辑工作使得他陷入两面作战的困境，内心有强烈的冲突。

摩泽尔地区盛产葡萄，葡萄酒酿造一直是该地的主要产业。由于1834年海关法取消进口国外酒的禁令，在国际贸易中，弱小的产业受到极大冲击，而国内税收依然，造成大量平民沦陷于贫困状况。摩泽尔河沿岸的居民由于资本主义贸易的竞争压力、高额的税收，以及歉收的经济压力，葡萄农背上沉重的债务，生活特别困苦。他们呼吁政府给予切实的帮助，但政府官员只是提供了些毫无裨益的劝告。摩泽尔区民众要求自由报刊建构起官民对话的机制来解决问题，被认为是无理取闹。1842年，《莱茵报》记者科布伦茨对此做了调查，并于12月12日和14日两次发文报道，引发舆论关注。总督冯·沙培尔给报纸送去两篇反驳文章，质疑调查的可靠性，要求予以答复。科布伦茨不能胜任此事，于是马克思全力以赴准备，并在答复中写道：“全部叙述都建立在事实的基

^① 马克思：《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89—290页。

^② 同上书，第261—262页。

础上，并竭力做到只是概括地表明这些事实……”^① 这是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最大的不同之处，也是马克思能够告别他们，建构自己的新唯物主义的最初理由。马克思即使掌握了自己所认为是真理的哲学的原则，也一点不放松对现实研究的重视。

马克思在《摩泽尔记者》的辩护中提出了一个极为重要的思想，也标志着他思考的政治转向：“人们在研究国家状况时很容易走入歧途，即忽视各种关系的客观本性，而用当事人的意志来解释一切。但是存在着这样一些关系，这些关系既决定私人的行动，也决定个别行政当局的行为，而且就像呼吸的方式一样不以他们为转移。只要人们一开始就站在这种客观立场上，人们就不会违反常规地以这一方或那一方的善意或恶意为前提，而会在初看起来似乎只有人在起作用的地方看到这些关系在起作用。”^② 从马克思唯物史观思考的发展来看，这是一个重要的命题，他强调了唯物主义的精义在于从客观事实出发，分析出理性判断。这恰恰是从普遍理性出发的方面。毫无疑问，对摩泽尔地区农民处境的研究推动了马克思从政治动机向经济关系研究的转变。“1842—1843年间，我作为《莱茵报》的编辑，第一次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③ 这一难题对马克思的震动如此之大，迫使他开始批判黑格尔，反思理性本身。当摩泽尔地区的农民与政府强烈冲突时，马克思开始重新思考现实本身为何没有在理性哲学框架内得到有效解释的原因。

据此，我们也不难看出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最终分道扬镳的原因。在继承黑格尔遗产的问题上，马克思和青年黑格尔派是截然不同的。黑格尔固然以其天才的思考及其勤奋的劳动把社会发展的内在联系与基本依据勾勒了出来，但是仅仅以此原则作为万能钥匙打开分析现实的大门，则是徒劳无功的。青年黑格尔派所犯的最大错误，就是以为掌握了黑格尔的原则，就可以对一切现实分析出道理和原因。从黑格尔那里，马克

^① 马克思：《摩泽尔记者的辩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71页。

^② 同上书，第363页。

^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11—412页。

思得到的启示是，历史是辩证发展的有机体，任何问题的解决都应该从产生问题的土壤中探求，而不是死守辩证法的形式。与马克思相对的，则是青年黑格尔派越来越空洞的以抽象的否定否定一切的绝对的批判，这在形式上看起来更为激进和正义，但在实证上恰恰是最大的不合乎实际。因为他们完全无视现实的政治条件而力图通过批判改变现实的政治制度，议论不着边际，以空泛的高调代替明确的意见，以孤芳自赏的姿态代替关注现实的研究，失去了任何现实可能性。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在我们的时代，胡闹、莽撞的行为应当受到公开而坚决的谴责；我们的时代需要严肃、刚毅和坚定的人来达到它的崇高目标。”^①

然而，这时候的马克思并没有找到突破困境的出路。他公开发表的文章与内心真实的想法之间存在着尖锐的冲突。一方面，他为了维持《莱茵报》的存在，把介入现实的调子定得相对温和，受到“柏林自由人”团体的指责；另一方面，马克思内心对现实状况的强烈不满得不到酣畅淋漓的表达。

我们看到马克思在公开发表的刊物上，如《评奥格斯堡〈总汇报〉论普鲁士等级委员会的文章》中这样说的：“我们只要求坚持不懈地、全面地健全普鲁士的基本机构，我们要求人们不要突然离开现实的、有机国家生活，而重新陷入不现实的、机械的、从属的、非国家的生活领域。”^② 马克思在《评部颁指令的指控》中，做了一番为《莱茵报》作为自由报刊本身与国家的关系的辩护说明：

《莱茵报》所理解的“自由主权”国家，“不是把君主限制在他个人的范围之内，而是把整个国家看作他的躯体，于是各种机构是他赖以生存和活动的器官，而法律是他用来观察事物的眼睛”^③。因此，总的来说，《莱茵报》并不反对君主制的国家形式，“它所关心的是一个合乎伦理和

^① 马克思：《海尔雷格和卢格对“自由人”的态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46页。

^② 马克思：《评奥格斯堡〈总汇报〉论普鲁士等级委员会的文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34页。

^③ 马克思：《评部颁指令的指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26页。

理性的共同体；它认为，这样一种共同体的要求应该而且可以在任何国家形式下实现”^①。由此，《莱茵报》从来没有抽象地把政府同人民对立起来，而是从改进国家的善良意愿出发，试图对政府本身的那些违反人民精神的措施提出怀疑。在这一意义上，现实国家的缺点就不仅仅是政府的缺点，它同时也是人民的缺点。最终，《莱茵报》“试图唤起每个等级去反对自身的利己主义和局限性，它处处都把公民的理性同等级的非理性，把人类的爱同等级的仇恨对立起来”^②。《莱茵报》本身的宗旨是“从来都只维护自己深信合乎理性的东西，而不管这些东西来自何方”^③。

马克思所有这些辩解和全面的批驳都没有被接受，《莱茵报》被停刊的命运还是如期而至。然而，从马克思这一时期的信件中，我们可以看到他真实的想法：“即使是为了自由，这种桎梏下的生活也是令人厌恶的，我讨厌这种缩手缩脚而不是大刀阔斧的做法。伪善、愚昧、赤裸裸的专横以及我们的曲意逢迎、委曲求全、忍气吞声、谨小慎微使我感到厌倦。总而言之，政府把自由还给我了。”^④

冲突的结果是马克思走上了彻底批判普鲁士专制政府的道路，这是以牺牲马克思个人安逸的生活为代价的。应该说，怎么评价马克思从《莱茵报》去职的影响也不算过分，它预示着马克思的哲学本身开始走上一条与以往差距极大的道路，从此之后，马克思革命者的身份开始真正确立，经过克罗伊茨纳赫时期的自我反思，在巴黎，哲学与无产阶级运动开始相互结合，相互扬弃。

三 国家与市民社会

马克思对国家与市民社会问题的关注来自现实问题对其黑格尔思维

① 马克思：《评部颁指令的指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26页。

② 同上书，第427页。

③ 同上书，第430页。

④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1月2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49页。

模式的挑战。《莱茵报》时期，马克思遇到对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题，现实中利益总是占理性的上风。这不能不引发马克思对自身黑格尔式运思方式的反思。《莱茵报》的查封使得马克思从社会退回书房，1843年3月到9月，马克思旅居克罗伊茨纳赫。^①他自觉意识到黑格尔理论框架下的思考盲点，对黑格尔国家哲学进行了批判。他通过颠倒黑格尔国家决定市民社会的唯心主义观点，得出了市民社会决定国家的重要结论。在论证这一观点时，马克思对黑格尔官僚政治理论进行了批判，他认为在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二元对立的情况下，不会有真正能够承担社会普遍利益的官僚等级。虽然黑格尔强调官僚等级是普遍性的等级，构筑出有机国家的基础，但现实恰恰证明了官僚等级是无力承担这一历史任务的，承担者必是另外的主体。这一时期是马克思批判黑格尔国家学说，重新寻觅承担普遍性的主体，转向支持无产阶级事业前的重要阶段。

那么，马克思批判黑格尔的思路是从哪里获得的呢？从现实境遇来看，马克思所接触的真实官僚政治的黑暗及其对自由的压制，是使他从哲学上颠覆黑格尔的直接动因。从批判方法来看，对马克思有最直接启迪的人应该是费尔巴哈。正是费尔巴哈的《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及时地进入了马克思的思想视野，才诱发了他的批判思路。

费尔巴哈在1839年就写作了《黑格尔哲学批判》，改变了唯心主义立场，从自然主义的立场上指出黑格尔哲学有把第二性的东西理解为第一性的嫌疑，也即主词和谓词呈现颠倒的状况。在1843年发表的《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中，费尔巴哈更为明确地指出，黑格尔哲学的错误在于，“思维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被当作主体，客体和宗教则被看成思想的一个单纯的宾词”。然而，“思维与存在的真正关系只是这样的：存在是主体，思维是宾词”。^②当时费尔巴哈颠倒黑格尔的运思方法在批判宗教确证人本质方面取得了巨大成效，这带给马克思新的思考转机。

我们考察马克思早年活动情况得知，早在1841年年底到1842年年初时，马克思和鲍威尔就准备写作关于黑格尔的著作，内容主要是黑格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译作“克罗茨纳赫”，第2版已经改译为“克罗伊茨纳赫”，行文据此统一名称。

^② 费尔巴哈：《费尔巴哈著作选集》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14页，115页。

对宗教和艺术的批判，为此，马克思批判地探讨黑格尔的法哲学，^①然而未留下文本资料。1843年3月，马克思读到《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②无疑深受启发，他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明确黑格尔的问题在于，“正确的方法被颠倒了。最简单的东西被描绘成最复杂的东西，而最复杂的东西又被描绘成最简单的东西。应当成为出发点的东西变成了神秘的结果，而应当成为合乎理性结果的东西却成了神秘的出发点”^③。不能不说，这是马克思第一次借助费尔巴哈自觉地从方法上反思黑格尔思维模式的根本缺陷。黑格尔对于理性国家的定位以及处处调和的态度，使得他没有能够真正对国家进行批判。当然，这一政治哲学的问题，在费尔巴哈那里也没有深入涉及、展开论证，他已经看到，“真正的、与生活、与人同一的哲学家，必须有法国人和德国人的混合血统。纯洁的德国人请不要害怕这种混血！”^④也就是说，费尔巴哈呼吁只有法国勇于实践的精神和德国精于思考的精神结合在一起才是哲学家最好的品格，如果加以延伸探讨就开辟了政治哲学的路向。然而，费尔巴哈本人却到此为止了。费尔巴哈没有摆脱德国哲学思辨的框架，更喜欢沉浸在他的理论构建中。马克思在1843年3月13日给卢格的信中写道：“费尔巴哈的警句只有一点不能使我满意，这就是：他强调自然过多而强调政治太少。然而这是现代哲学能够借以成为真理的惟一联盟。”^⑤与费尔巴哈截然不同，马克思更强调哲学参与实践、哲学分析政治的理念，《莱茵报》时期的系列政论文章就是这一理念的确证。

在《莱茵报》时期，马克思还依据黑格尔的看法，把国家看作是

① 弗·阿多拉茨基编：《马克思生平事业年表》，三联书店1977年版，第16页。

② 同上书，第27—28页，第30页。另：著名法国马克思学研究者吕贝尔提到，自1839年费尔巴哈《黑格尔哲学批判》始，马克思已经开始接受其影响。《吕贝尔马克思学文集》（上），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263页。

③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2页。

④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11—112页。

⑤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3月13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3页。

“合乎理性的公共的存在”^①。甚至马克思在1843年3月致卢格的信中，十分明确地说普鲁士专制制度迎来的将是一场革命，“国家是十分严肃的东西，要它演什么滑稽剧是办不到的。满载愚人的船只或许会有一段时间顺风而行，但是它在向着命运驶去，这正是因为愚人们不相信这一点。这命运就是我们所面临的革命”^②。然而，马克思在《克罗伊茨纳赫笔记》中对黑格尔国家哲学进行了批判反思，把它定位为“政治神学”，他力图实现的工作就是彻底批判黑格尔政治哲学的这种虚幻性和神秘性，并试图找出新的解决思路。在1843年9月，也就是大约《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写就之时，马克思在致卢格的信中说，由于现实的政治国家没有自觉意识到社会主义的要求，现实的一项重要任务是明确“政治国家是人类的实际斗争的目录”^③。对现实国家的批判是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主线，在这一过程中，他转向新唯物主义并开创社会主义新学说。

（一）《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写作及批判核心的方法论基础

1843年3月—9月，马克思在克罗伊茨纳赫开始对黑格尔法哲学的“国家”部分进行批判，并形成后世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亦称《1843年手稿》，它和当时在克罗伊茨纳赫做的五本历史笔记一起构成了马克思的一次重要的思想实验，这是继1837年那次精神危机之后，马克思的又一次思想转折。

遗憾的是，保存下来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并不完整，第一页遗失（编号应该是1—4页），中间亦有遗失页码，所剩大约10个印张，中间共39张手稿，每张叠成4页，共计156页。他紧扣黑格尔《法哲学原理》的命题，对其进行一步一步细致的分析和解构。马克思论述的步骤基本上采取了“三步走”的策略：第一步，摘引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原文；第二步，把黑格尔极度抽象的哲学思辨话语和词句“翻译”

① 马克思：《〈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7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3月13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5页。

③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9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65页。

为可以理解的现实生活命题，从而剥掉其神秘外壳——逻辑泛神论；第三步，指出黑格尔的深刻之处并批判其荒谬之处。就具体内容而言，马克思依据黑格尔《法哲学原理》中的对“国家”一章的叙述顺序展开，保存下来的手稿只有第一部分“国内法”的第一节“内部国家制度本身”；并且由于手稿前后以及手稿内容都有缺页现象，为理解马克思全部思想带来了困难，但马克思批判黑格尔的基本思路以及他力图阐明的立场和观点还是比较清楚的。

需要注意的是，手稿的写作并不是一气呵成的，中间有间断，据尼·拉宾所言，是因为马克思与燕妮结婚旅行了。另外一个情况是，当再开始这一著作的写作时，马克思专心研究了大量历史方面书籍，做了重要摘录笔记，注明日期为1843年7月—8月，并加了标题“克罗伊茨纳赫笔记”。该笔记超过250页，摘录评注内容包括24本著作，其主题是关于西欧各国历史发展及国与国之间比较的，包括法国革命史、英国史、德国史、美国史，还有马基雅维利的《论国家》。据此，我们可以合理推论认为，马克思的这些笔记都是为批判黑格尔的国家学说而做的，这表明马克思并非简单借用费尔巴哈的颠倒黑格尔的公式，而是为了能够真正批判黑格尔做了相当认真仔细的准备工作。

对于《黑格尔法哲学批判》这一手稿，历来评价未趋于一致。比如说，意大利学者德拉·沃尔佩持极力褒扬的态度，他认为，《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以实证主义的科学精神对黑格尔的思辨哲学实现了根本超越，是马克思哲学的真正奠基之作。“这是马克思最重要的著作……通过对黑格尔的批判，马克思揭露了先验论的、唯心主义的而且一般说来思辨的辩证法的‘神秘方面’……与此同时，马克思创立了与黑格尔辩证法相对立的革命的‘科学的辩证法’。”^① 伊尔亭（Ilting）则完全不这么乐观，他认为马克思“基本上是通过参照《法哲学原理》关注并证实着费尔巴哈对黑格尔的批判，因此，马克思几乎一直忽视了黑格尔的意愿与思考

^① 德拉·沃尔佩：《卢梭和马克思》，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154页。

轨迹。而且，在他看来几乎没有理解黑格尔文本中最为重要的那部分的思想^①”。

两派的观点都走了极端，但确实都包含着合理的成分。第一，与其说马克思在研究历史中重新发现历史发展规律，倒不如说在某种程度上他在这里使得费尔巴哈的方法与黑格尔进行了一次正面的交锋。论证费尔巴哈的方法是否能够站得住脚，特别是清理了黑格尔思想中的神秘主义成分，这对于马克思走向共产主义信仰和建构历史唯物主义是不可或缺的环节。如果没有费尔巴哈提供的批判思路，马克思就不会如此快地转向从根本立场上批判黑格尔。伊尔亭在这一点上的认识没有问题，德拉·沃尔佩则过分拔高了马克思。

第二，马克思把哲学与政治进行了紧密的结合，这是远远超出费尔巴哈的地方。通过对德意志官僚政治的批判，马克思不但形成了特有的政治哲学思考，深化了《莱茵报》时期关于哲学与时代关系的思考，而且初步奠定了革命的思想基础。在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期间，马克思在致卢格的信中表明，他的研究重心已转移到论证政治哲学方面，对政治国家特别是德意志的君主制国家进行了深刻的批判，他这样说道：“既然人们已经沦落到政治动物世界的水平，那么更进一步的反动也就不可能了，而且除非丢弃这个世界的基础并过渡到民主制的人类世界，任何其他进步都是不可能的。”^② 由此，马克思向卢格提出揭露旧世界、建构新世界的思考。马克思从哲学与政治相结合的角度来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这既是他在谈论政治哲学方面超越费尔巴哈的地方，又是批判黑格尔政治哲学的关键所在。从这一点上说，伊尔亭是错的，德拉·沃尔佩则更为接近事实真相。

马克思批判的方法论核心体现在他对黑格尔《法哲学原理》的第262节的论断中。马克思说：“这一节集法哲学和黑格尔整个哲学的神秘主义

① K. H. Ilting, “Hegel’s concept of the state and Marx’s early critique”, in *The State and The Civil Society: Studies in Hegel’s Political Philosophy* (Z. A. Pelczynski e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p. 104.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5月上半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60页。

之大成。”^① 在马克思看来，它论述了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方面，黑格尔认为家庭和市民社会实际上是非现实的，只是国家的概念领域，而真正现实的是国家理念。另一方面，家庭和市民社会的存在没有自己的精神，而是国家的精神规定了它们的有限性，国家是家庭与市民社会的真理。通过借助费尔巴哈“颠倒”黑格尔的批判方法，并在实际考察国家发展史的基础上，马克思指出，黑格尔把“观念变成了主体，而家庭和市民社会对国家的现实的关系被理解为观念的内在想象活动”^②。无论黑格尔的洞察力多强，实际上他只是从一般理念的发展来阐释现实国家理念的形成，恰恰遗漏掉了具体现实条件下国家本身的复杂性和特殊性，使得国家沦为神秘的和不可理解的。所以，马克思认为：“家庭和市民社会都是国家的前提，它们才是真正活动着的；而在思辨的思维中这一切都是颠倒的。”^③

在马克思看来，黑格尔哲学国家观的真正问题，乃是颠倒了事物与逻辑之间的关系。“真正注意的中心不是法哲学，而是逻辑学。哲学的工作不是使思维体现在政治规定中，而是使现存的政治规定消散于抽象的思想。哲学的因素不是事物本身的逻辑，而是逻辑本身的事物。不是用逻辑来论证国家，而是用国家来论证逻辑。”^④ 因而，黑格尔的法哲学只不过是逻辑学的补充。在这种情况下，黑格尔的哲学统摄了国家本身的有机发展。所有的事物的逻辑，不过就是按部就班地进入黑格尔哲学安排好的体系当中。因而，黑格尔论述的国家就不是真正的现实国家，只不过是黑格尔的理念的演绎，一种神秘的形而上学的公理，马克思称之为“政治神学”。黑格尔受到马克思一再指责的方面，就是他对现实的虚构，可以说其中的关键与此不无关系。与之相反，马克思则确立了从现实的社会，从现实的人出发的立足点，得出“家庭和市民社会使自身成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2页。

② 同上书，第10页。

③ 同上。

④ 同上书，第22页。

为国家。它们是动力”^①的命题，从唯物主义的基础上理解市民社会。正是这一截断众流的姿态，为马克思的政治哲学乃至他的唯物史观开辟出新的境界。

然而，这还不足以构成马克思现实批判的核心，而只是现实批判的方法论核心的基础。马克思所指向的，乃是黑格尔的官僚政治理论，他所强调的是“官僚政治是同实在的国家并列的虚构的国家，它是国家的唯灵论”^②。从整个手稿的讨论来看，马克思是围绕这一点展开的，尽管集中讨论行政权的部分在手稿中所占比重最小，这是由于黑格尔这一点论述的篇幅较小，马克思又是与之同步评论的缘故。马克思说道：“行政权是最难阐述的。与立法权相比，它在更大程度上属于全体人民。”^③也就是说，普遍性的领域在治理方面属于全体人民。不过，马克思对官僚政治的讨论并不仅仅限于行政权这一部分，在关于王权和立法权的讨论中都渗透着对官僚政治的讨论以及对此可能的解决途径。因此，我们不必依据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的次序来逐一解读，而是把马克思对官僚政治理论的批判分解为几个连贯的问题。

（二）对黑格尔的君主立宪制政治理想的批判：最坏的一种混合主义

有西方学者认为：“黑格尔把自己时代（大约19世纪初至19世纪20年代）的普鲁士国家看作最能接受的立宪君主制模式——比英法等趋向普遍选举危险的国家模式要稳定得多。”^④这是值得参考的见解，黑格尔本身经历了法国大革命的冲击，既接受了它带来的光辉成就，也体会到它带来的绝对恐怖。但黑格尔这种讨论问题的方式，与其说是解决了问题，不如说是回避了问题；与其说是为德国的政治前途开辟了道路，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1页，第1版第1卷第251页译文为“原动力”。参照英文译文为“active force”，新译本更为准确。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60页。

^③ 同上书，第69页。

^④ Perez-Diaz, Victor M., *State, Bureaucracy and civil society, Atlantic Highlands*, N. J.: Humanities Press, 1978, p. 22.

不如说是为德国人民编织了一个玫瑰色的幻想。

黑格尔力图借助官僚政治的论述为国家的合理性找到现实的依据，在有限君主体制内实现现代代表制度。如果说，在黑格尔时代这还能算是一种改革的期望，一种政治理想，到了19世纪40年代，这一期望就完全成了幻想，能够承担普遍性的黑格尔式的官僚政治阶层已经不能出现了，而是让位于普鲁士式的官僚政治等级的强制管理。这也成为马克思批判黑格尔的重要突破口。“无论官僚政治能否起到代替宪政和代议制的作用，在1843年，即使是这一理念的倡导者也不得不承认，这样做是不可能的。因此，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的任务由于官僚政治本身的改变，以及自由派理念由于这一事实而削弱，从而变得容易了。”^①

马克思论证道：“黑格尔应该受到责难的地方，不在于他按现代国家本质现存的样子描述了它，而在于他用现存的东西冒充国家本质。”^②因此，在马克思看来，黑格尔法哲学原理陷入的困境不在于对现实经验的描述与分析——在这方面黑格尔经常是观察独到、论断深刻的——而在于黑格尔采取了以自身逻辑剪裁现实的哲学方法，使得任何经验现实都成了法哲学的注脚。“真正注意的中心不是法哲学，而是逻辑学。哲学的工作不是使思维体现在政治规定中，而是使现存的政治规定消散于抽象的思想。哲学的因素不是事物本身的逻辑，而是逻辑本身的事物。不是用逻辑来论证国家，而是用国家来论证逻辑。”^③因此，从总体上来说，黑格尔哲学对国家和市民社会的研究是不能令人满意的。这是整个黑格尔哲学难以说服人之处，也是马克思要彻底批判黑格尔的原因。

对于自由派所鼓吹的君主立宪制，马克思认为是不可能的，即使可能也不能令人满意。马克思对黑格尔进行了批判分析，他首先肯定了黑格尔的巨大历史功绩，给予黑格尔应有的历史地位，他说：“把政治国家看作机体，因而把权力的不同不是看作机械的不同，而是看作有生命的

^① Andre Liebich, “On the Origins of Marxist Theory of Bureaucracy in the Critique of Hegel’s Philosophy of Right”, *Political Theory*, Vol. 10, No 1 (Feb., 1982), p. 86.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80页。

^③ 同上书，第22页。

和合乎理性的不同——这是前进了一大步。”^①

黑格尔认为国家是伦理实体，是对家庭和市民社会更高层次的整合，从而提出“有机国家”说来支持国家本位的观点。黑格尔强调说：“政治制度首先是国家组织和国家内部关系中的有机生命过程；在这种关系中，国家把自己区分为自己内部的几个环节，并发展它们，使它们能巩固地存在。”^② 按照黑格尔的这种分析，现实的个人必须对国家怀有敬畏之心，因为国家是高高站在自然生命之上的——可以说就是“地上的神物”。尽管市民社会发展了人们独立、自由的品格，但是它没有提升现实的个人伦理品格，只有通过伦理国家的整合，现实的个人才能达到自在自为的存在。黑格尔深刻洞察了现代市民社会与国家的二元对立，但他所谓的伦理国家实际上也就是建立在这种对立的基础上的。为了弥合这种对立，黑格尔宁愿把国家理念的发展分解到家庭和市民社会的几个环节中去，在这一点上论证往往难以自圆其说。黑格尔同时具有揭示问题的深刻与解决问题的无力。马克思强调说：“我们看到黑格尔的深刻之处，正是在于他处处都从各种规定（如我们各个邦所在的那类规定）的对立开始，并且强调这种对立。”^③

那么，黑格尔需要批判的地方就在于他显得神秘的倒果为因的论证，马克思指出黑格尔的错误在于，“并不是现实的人成为国家，倒是国家先成为现实的人”^④。也就是说，在马克思看来，一切现实的国家乃是现实发展的结果，而黑格尔则反过来强调现实的国家构成了现实存在的原因。因此从根本上说，黑格尔的法哲学不过是对君主专制“朕即国家”的哲学辩护而已，不是现实的人民成就他们的君主，反而是君主本身才代表和成就了现实的国家 and 人民。“这样一来，在国家最高层作决断的就不是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5页。

^②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283页。

^③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69—70页。

^④ 同上书，第50页。

理性，而是单纯的肉体。”^① 这就是黑格尔所鼓吹的君主立宪制。在马克思看来，首先，君主立宪制是存在内在逻辑矛盾的。黑格尔的有机国家强调的是内在的协调统一性，整个机体只有有效流动才能保持活力，彰显有机性特征，然而世袭君主由于其天赋的特征，已经违背了有机体流动的特征，一定会与现实的社会格格不入。故而，马克思讽刺道：“在理性的机体中，不可能头是铁的，而身体却是肉的。各个部分为了保存自身必须同出一源，必须具有同样的血肉。但世袭的君主不是同出一源，他是由另一种材料做成的。在这里，大自然的魔法就同国家其他部分的理性主义意志的单调对立起来。况且各个部分之所以能互相保存，只是因为整个机体是流动的，每一部分都在这种流动性中被扬弃，可见任何一部分都不会像这里所说的国家首脑那样，是‘不动的’、‘不变的’。因此，黑格尔的这种说法取消了‘与生俱来的主权’。”^② 其次，君主立宪的国家制度是最无责任性的，黑格尔认为在立宪君主制度下，由于真正进行决断的是作为权力存在的咨议机关和行政机关人员，因而他们相应地承担责任，而君主作为象征性的存在，是不承担责任的。马克思认为，从立宪的前提出发，黑格尔的论证是可以接受的。但问题在于，为何设定一个不承担责任的君主，黑格尔没有给出合理的证明，这表明了黑格尔法哲学的全部非批判性，马克思反证说：“因此，立宪君主的国家制度就是不承担责任。”^③

在马克思看来，君主制是敌视人的，如果说民主制是国家制度的“类”的话，那么君主制则是国家制度坏的“种”。因为“在君主制中，整体，即人民，从属于他们的一种存在方式，即政治制度。在民主制中，国家制度本身只表现为一种规定，即人民的自我规定。在君主制中是国家制度的人民；在民主制中则是人民的国家制度。民主制是一切形式的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44页。

② 同上书，第48—49页。

③ 同上书，第49页。

国家制度的已经解开的谜”^①。这样，马克思就把民主制作为国家制度的最高典范确立下来。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的是，马克思在这里并非抽象地鼓吹民主制国家的完美，而是强调国家不再像君主制国家的政治组织形式那样僵化，国家并非像君主制国家那样总是作为普遍的东西来规定和管辖一切特殊的东西，相反，国家作为特殊的东西存在还是作为普遍的东西存在，都取决于人民的自我规定和人民的特定内容。所以，“一切国家都以民主为自己的真实性，正因为这样，它们有几分不民主，就有几分不真实”^②。

为什么黑格尔对君主立宪制这么迷恋，并进行如此的辩护呢？这与黑格尔保守的政治立场有直接关系。在黑格尔看来，只有在君主立宪制下才能形成好的官僚体制，遏制住现代市民社会崛起带来的消极后果，使得市民社会真正融入到有机国家中来。马克思对此进行了强烈批判，指出黑格尔关于国家与市民社会的思考存在着难以自圆其说的重大缺陷，现实中官僚政治的本质恰恰是粗陋的唯物主义和国家的唯灵论。从这里可以看出，立宪君主制的两大问题。第一，君主制的保留是否具有现代意义？第二，能够承担责任的官僚阶层是否能够承担起普遍性的责任？马克思对这两个问题的回答都是否定的。对黑格尔政治哲学的批判合乎逻辑地延伸出马克思对民主政治的思考，以及寻求改变社会现状并能够承担普遍性这一解放任务的现实主体的思考。

（三）对官僚政治的批判：官僚政治是国家的唯灵论，并不能解决市民社会的冲突

黑格尔对市民社会与国家的思考在其《精神现象学》、《哲学全书》中都有体现，但比较集中地反映在《法哲学原理》中。黑格尔肯定了市民社会是现代的成就，指出“市民社会是在现代世界中形成的，现代世界第一次使理念的一切规定各得其所”^③。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9页。

^② 同上书，第41页。

^③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197页。

简·柯亨正确地指出：“黑格尔的市民社会理论是对他所看到的体现于雅各宾主义（特别是卢梭模式）中的自然权利理论的主要危险的反应——也就是说，在个体与国家之间调解机构的缺失造成以‘人民’、‘公民’的名义来反对个人的恐怖的可能。”^①这一解决方案是创造性的，也是理想化的。因为在黑格尔时代，德国社会的发展还远远没有达到英法国家的政治和经济水平，也就是说德国的资产阶级还非常落后和软弱。一方面，德国的发展需要强有力的国家，另一方面，也需要良好的社会环境。黑格尔哲学可以说是为德意志民族国家的崛起和发展奠定了哲学基础。同时，黑格尔也看到市民社会的崛起引发更多的现代社会的矛盾，社会呈现无政府式的状态。黑格尔的官僚阶层试图发挥解决市民社会所凸显的社会无政府矛盾的中流砥柱作用。他借助“同业公会”和“官僚政治”两个概念把市民社会与国家结合在一起。黑格尔作为官方哲学家，适应政治需要，把希望寄托于官僚政治。在黑格尔看来，市民社会是自在的普遍性的秩序，而国家（伦理共同体）是更高层次的普遍性（自在且自为）的秩序，也即，国家代表了市民社会这些普遍性的发展和实现，而官僚机构则是向社会机体慢慢地灌输公共精神的原则代理人。

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对市民社会的称谓是“精神动物的王国”，这一概念被马克思作为市民社会的经典特征多次加以引用。到黑格尔写作《法哲学原理》时，他对市民社会做了更为具体详尽的探讨。市民社会既非家庭生活以爱的伦理作为基础，也不像国家一样以理性为运作的基础，而是在内部运行着不断冲突的利己主义。但市民社会不同于纯粹利己主义之处在于，每一个人只有努力为所有人工作才能够真正支持自我生存。利己心与普遍行动是结合在一起的。“我必须配合着别人而行动，普遍性的形式就是由此而来的。我既从别人那里取得满足的手段，我就得接受别人的意见，而同时我也不得不生产满足别人的手段。于是彼此配合，相互联系，一切各别的东西就这样地成为社会的。”^②由此，

^① L. J. Cohen, *Class and Civil Society: The Limits of Marxian Critical Theory*, The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Amherst, 1982, p. 26.

^②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207页。

各种行业都有自己的公会自治组织，同业公会就成为市民社会的精神。

由此引申出的是官僚政治，“在黑格尔看来，官僚政治的前提首先是市民社会通过‘同业公会’实行的‘自治’”^①。这保证了官僚政治实施中对权力使用的监督，并与实现普遍利益的官僚政治进行了清晰划界。从理论上讲，黑格尔的逻辑似乎很强大，但是在实际发展中，它却总是被现实撞击得支离破碎。

马克思就黑格尔哲学国家观的虚幻性，进行了尖锐的质疑与批判。从马克思所用术语来看，官僚政治被称为市民社会的“国家形式主义”、同业公会的唯灵论；这不外是说，在形式上，官僚政治代表了普遍利益，不同于同业公会代表的特殊利益。然而，之所以说同业公会是官僚政治的前提，乃是因为官僚政治在现实中关注的并非真正的普遍利益，而是某些同业公会的特殊利益。同业公会与官僚政治表面上特殊利益与普遍利益的对立，被二者实质上同荣共损的相互关联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官僚政治要维护普遍利益的虚构的特殊性，即它自己的精神，就必须维护特殊利益的虚构的普遍性，即同业公会精神……同业公会是市民社会企图成为国家的尝试，而官僚政治则是那种确实使自己变成市民社会的国家。”^②

马克思说：“黑格尔给他自己的逻辑提供了政治形体，但他没有提供政治形体的逻辑。”^③现实中的官僚政治是怎样的呢？“在官僚政治内部，唯灵论变成了粗陋的唯物主义，变成了消极服从的唯物主义，变成了信仰权威的唯物主义，变成某种例行公事、成规、成见和传统的机械论的唯物主义。”^④作为官僚成员的个体并不认真看待普遍目的，谋取私利却占了上风，国家目的变成私人目的，变成了追逐高位、谋求发迹的工具。官僚政治最关心的不是普遍利益，而是特殊物质利益，因此在这里的现实国家只是由从属关系和消极服从关系变成官僚势力。马克思得出的结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57页。

② 同上书，第59页。

③ 同上书，第62页。

④ 同上书，第60页。

论是：“官僚政治是同实在的国家并列的虚构的国家，它是国家的唯灵论。”^①

所以，如下解释才是合理的，黑格尔从市民社会与国家的分离这一现实出发，力图弥合二者之间的对立，他的解决措施把官僚政治理想化，把公众意识经验化了。“黑格尔的主要错误在于：他把现象的矛盾理解为观念中、本质的统一，而这种矛盾当然有某种更深刻的东西，即本质的矛盾作为自己的本质。例如，在这里立法权自身的矛盾只不过是政治国家的矛盾，因而也是市民社会同自身的矛盾。”^②

马克思分析了黑格尔之所以如此解决问题的深层原因，我们可以归结如下几点：第一，来自对人民的不信任。在黑格尔那里，所谓的人民是不能够了解普遍事务的一个组成部分。“因为人民这个词表示国家成员的特殊部分，所以人民就是不知道自己需要什么的那一部分人。知道别人需要什么，尤其是知道自在自为的意志即理性需要什么的人，则是深刻的认识和判断的结果，这恰巧不是人民的事情。”^③ 体现普遍事务的等级是在政府中供职的行政人员，他们被排除在市民社会之外，因为他们工作的目的就是实现普遍利益。实际上，在马克思看来，作为现实的个体，官僚人员没有摆脱其在市民社会的私人身份和对利益的追求，私人利益总会入侵公共权力，官僚人员并不因为身份属于公共领域就变得一定会体现伦理国家的精神。反倒是从反面思考显得更为合理些，大多数民众所思考关注的才是国家真正的问题。

第二，来自对于社会个体的失察。黑格尔从思辨角度完成了对国家的职能和活动的考察，而把特殊的个体性看作它们的对立面。这种考察是抽象的，个体的社会性在黑格尔那里语焉不详。“它忘记了特殊的个体性是人的个体性，国家的各种职能和活动是人的职能；他忘记了‘特殊的人格’的本质不是它的胡子、它的血液、它的抽象的肉体，而是它的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60页。

② 同上书，第114页。

③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319页。

社会特质，而国家的职能等等只不过是人的社会特质的存在方式和活动方式。”^① 这导致个体在黑格尔那里处于一种失察的困境，现实的具体的人的活动都被抽象化了。马克思针锋相对地提出私人特质和社会特质问题，认为单一的东西唯有作为许多单一体才能成为真理。马克思由此树立了社会本位的观点，不再抽象地谈论个体的自由，而是从社会自由本身来进行反思与解析。

第三，来自对社会中真正带有普遍性的阶级的失察。黑格尔把政府成员和国家官员看作是构成中间等级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在法制和才智方面的主要支柱。马克思强调“在真正的国家中，问题不在于每个市民是否都有献身于作为特殊等级的普遍等级的可能性，而在于这一等级是否有能力成为真正普遍的等级，即成为一切市民的等级”^②。从马克思对官僚阶级的考察来看，至少在德意志找不到其存在的现实性。当然，在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时，马克思虽然注意到直接劳动的等级是各个等级存在的基础，但他也没有明确指出普遍性的等级所在，至少从现存的手稿中找不到这一点。但问题的提出，说明了马克思思考的方向，即一定有非官僚等级的等级能够承担起普遍性等级的历史使命。

第四，来自对总体性国家的虚妄追求。“黑格尔想使‘自在自为的普遍东西’——政治国家——不由市民社会决定，而是相反，使它决定市民社会。于是，当黑格尔采纳等级要素的中世纪形式时，就赋予这种要素以相反的意义，使它成为由政治国家的本质所决定的要素。”^③ 马克思并没有完全否定国家具有成为普遍利益代表的可能，但这需要从历史发展的具体现实来看，而不是从抽象的一般理念发展来看。黑格尔的错误，就是超越现实地提出理念，再强制论证现实的合理性。

上述论证构成了马克思对黑格尔官僚政治的批判，但这里延伸出来的新问题在于，如何瓦解黑格尔所构筑的法哲学体系，并把其中包含的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9页。

^② 同上书，第65页。

^③ 同上书，第113页。

弥合社会分裂的现代危机解决呢？马克思对人民参与政治做了初步的探索，这在关于立法权的一章里有较为详细的讨论。

（四）马克思所提出的人民参与政治理论与普遍等级的可能性

黑格尔认为在现代国家中，在政府中供职的等级直接是普遍等级，而此外的“私人等级在立法权的等级要素中获得政治意义”。^① 现代市民社会与政治社会分离的问题在此得到了解决。然而，立法权的等级要素并非隶属于普遍等级，也就是说市民社会不是普遍等级的领域。“市民社会的等级不是政治等级”。^② 在马克思的解读中，市民社会的各个等级只是为了特殊利益而不顾及普遍事务，或者说市民社会的各个等级的特殊利益就是他们的普遍事务。

黑格尔保守的政治观点，使得他更加强调一种逐渐变化的理论，而不是革命。固然，黑格尔意识到“个人的自信构成国家的现实性，个人目的与普遍目的这双方面的同一则构成国家的稳定性。人们常说，国家的目的在谋公民的幸福。这当然是正确的。如果一切对他们说来不妙，他们的主观目的得不到满足，他们看不到国家本身是这种满足的中介，那么国家就会站不住脚的”^③。但马克思却认为，这种渐变恰恰是不现实的，“要建立新的国家制度，总要经过一场真正的革命”^④。也就是说，建立人民为国家制度的原则，只有经过革命才能够成功。在此，法国大革命成为马克思论述的一个光辉先例。“立法权完成了法国的革命。在立法权就其特殊性来说作为统治要素出现的地方，它完成了伟大的根本的普遍的革命。”^⑤

通过法国大革命，现代社会完成了政治生活与私人生活的分离，市民社会呈现出松散的原子论特征，乃是“历史的发展使政治等级变成社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88页。

② 同上书，第95页。

③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266页。

④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72页。

⑤ 同上书，第73页。

会等级……只有法国大革命才完成了从政治等级到社会等级的转变过程，或者说，使市民社会的等级差别完全变成了社会差别，即在政治生活中没有意义的私人生活的差别。这样就完成了政治生活同市民社会的分离”^①。这里带来的问题是，如何才能使得政治生活再回归？这是现实中最难解决的任务之一。

在黑格尔看来，市民社会通过等级制参与国家事务，但是并非市民社会的所有成员都能够参与国家事务。黑格尔给出的理由是由于其人员众多，无法现实地参与政治，只能通过议员来发表见解。作为补充，黑格尔认为公共舆论开辟了每个人发表主观意见、引起社会重视的平台。在黑格尔看来，一切人参与政治是缺乏现实实践可能的，因而也是不符合合理性的意义的，黑格尔说：“这一看法是想给国家机体灌输没有任何合理形式（可是只有这种形式才能使国家成为机体）的民主因素，它之所以这样诱人，是因为它死抱住每一个人都是国家成员这种抽象的规定；而肤浅的思维就正是抓住抽象概念不放的……一切人都应当参与国家事务这一观念所包含的另一个前提，即一切人都熟悉这些事务，是荒谬的，尽管我们可以经常听到有人如此说。”^②

马克思在这里指出：“这个问题起因于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的分离。”^③之所以一切人都力图单独地参与政治，是因为在现代社会中，政治国家的表现于立法权，只有通过立法才能证明自己是政治国家的成员。等级要素的市民社会只是虚构个体的政治存在，它使个人更加远离政治存在或者说远离普遍性存在本身，“‘立法’权之所以是人们追求的对象，不是由于它的内容，而是由于它形式上的政治意义。例如，行政权本身应当比立法的、形而上学的国家职能更应当成为人民企求的目标。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00页。

②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326—327页。

③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47页。

立法的职能是一种不表现为实践力量而表现为理论力量的意志。”^①

对于黑格尔强调实践的可能性，马克思认为是正确的。但问题在于市民社会要想摆脱私人利益的战场的现实存在，成为普遍性的存在，就应该在选举制度中确证自身。“选举构成现实市民社会的最根本的政治利益。通过不受限制的选举和被选举，市民社会才第一次真正上升到自身的抽象，上升到作为自己真正普遍存在的本质的存在的政治存在。但是，这种抽象之完成同时也就是抽象之扬弃。市民社会把自己的政治存在实际设定为自己的真正存在，同时也就把不同于自己的政治存在的市民存在设定为非本质的存在；而被分离中有一方脱落了，它的另一方，即对方，也随之脱落。因此，选举改革就是在抽象的政治国家的范围内要求这个国家解体，但同时也要求市民社会解体。”^②

克服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分离，就是全体人员参与政治：“市民社会力图使自己变为政治社会，或者市民社会力图使政治社会变为现实社会，这是表明市民社会力图尽可能普遍地参与立法权。”^③然而黑格尔对于普遍选举的不屑一顾，导致马克思的尖锐批判，“黑格尔彻头彻尾地染上了普鲁士官员们那种讨厌的妄自尊大，他们由于官僚的偏狭性而傲慢地蔑视‘人民的主观意见’的‘自信’。黑格尔认为，‘国家’在这里处处都和‘政府’是同一个东西”^④。

在这里，马克思提到一个重要的社会等级，即具体劳动的等级，他说：“丧失财产的人们和直接劳动即具体劳动的等级，与其说是市民社会中的一个等级，还不如说是市民社会各集团赖以安身和活动的基础。”^⑤这表明，马克思已经注意到无产阶级的存在和社会地位，这比《莱茵报》时期所言的“贫苦阶级的存在本身至今仍然只不过是市民社会的一种习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48—149页。

② 同上书，第150页。

③ 同上书，第147页。

④ 同上书，第155页。

⑤ 同上书，第100—101页。

惯，而这种习惯还没有在被有意地划分了的国家里找到应有的地位”^①的论述大大前进了一步。但无产阶级术语在这里还没有出现，又表明了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时期的马克思还没有接纳魏特林关于无产阶级的叙述，没有把它指认为承担普遍性的阶级。这一概念的出现，作为一个前导，虽然还没有展开论述，却已经表明马克思获得了透视市民社会的一个崭新的视角，只是需要一个外在的条件激发而已。

从马克思的逻辑论述中，重新寻找和发现改变社会分裂的普遍等级，是一个真正的任务。黑格尔力图解决社会问题的努力，即依靠官僚政治实现的市民社会与国家的统一，只不过是虚构的、幻想的统一。他天才地发现了现代市民社会崛起带来的冲击和问题，但却是“按照新世界观去解释旧世界观，由于这种做法，旧世界观成了某种不幸的中间物……这种非批判性，这种神秘主义，既构成了现代国家制度（主要是等级制度）的一个谜，也构成了黑格尔哲学、主要是黑格尔哲学、主要是他的法哲学和宗教哲学的奥秘”^②。马克思要求“把握特有对象的特殊逻辑”，^③只有深入到现实实践中，才能够真正寻找和探究到事物本身的内在逻辑；具体到现实层面，就是他在致卢格的信中斗志昂扬地宣传的信念，在批判旧世界中建立新世界。

四 政治解放与人的解放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马克思通过对黑格尔国家决定市民社会的唯心主义原理的唯物主义颠倒，直接批判了黑格尔的官僚政治理论，否定了官僚等级作为普遍性等级的现实可能性。然而，追求一种普遍性解放因素本身并没有被马克思放弃，毋宁说马克思和黑格尔在这一点上是相通的。

① 马克思：《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3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04页。

③ 同上书，第114页。

如前所述,《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提出了普遍解放的诉求,也初步点出了被黑格尔所轻视的具体劳动的等级身上正潜伏着这种解放的因素。但是马克思毕竟还没有真正确认无产阶级本身的存在。然而,仅仅在几个月之后,马克思发表在《德法年鉴》上的文章就明确地把人类解放的任务和承担这一任务的主体即无产阶级鲜明地表达出来了。

考察当时的影响因素和马克思的心路历程,我们认为至少有以下几个方面导致了马克思思想的急剧转变。第一,《克罗伊茨纳赫笔记》及《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写作与研究,使得马克思把目光投向丧失财产的劳动者。在《克罗伊茨纳赫笔记》中,马克思摘录了欧洲各国的历史演进资料,特别对法国大革命的历史资料予以高度关注。在马克思视野中,底层民众的地位与在此前所写的《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中的形象已经不同。他摘录了雅各宾派的罗伯斯庇尔与茹立安对革命的看法。前者认为“内部的危险来自资产者;为了战胜资产者,必须团结人民。必须……使人们向长裤汉付款,使长裤汉留在城里。必须充分供应他们武器,激励并教育他们”。而后者进一步主张,“穷人和长裤汉统治的时代已经来到了,因为他们是地球上的多数,而多数应该进行统治”^①。这可能对出现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关于无产阶级的表述起到诱发作用。雅各宾派的观点虽然激进,但是却正确地传达了如下信息:资产阶级并不是人民天然的同盟军,而人民群众特别是非有产阶级蕴含着巨大的变革社会的力量,这种力量还处在一种自发的状态,需要思想的启蒙。可以断言,正是法国大革命左派激进的观点为马克思的无产阶级革命学说作了重要的铺垫工作。

第二,马克思当时对社会主义书籍的阅读,改变了他自己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看法。《莱茵报》时期,马克思接触过自由人关于共产主义的文章,但并没有产生太大的兴趣,甚至因为这些文章的浮躁和莽撞,既没有说清楚共产主义本身,又容易得罪当局,因而马克思对其持有批

^① 马克思:《克罗茨纳赫笔记》(四),《马列著作编译资料》第11辑,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9页。

判和敌视态度。从《莱茵报》退出之后，马克思的态度开始改变，当然并没有放弃批判立场。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时期，这方面的影响也似乎没有太多体现。倒是1843年9月他给卢格的信中明确了自己转向社会主义的态度，卡贝、德萨米和魏特林被看作教条主义的共产主义，傅立叶和普鲁东被看作教条主义的社会主义者，另外马克思还注意到了法国的一些极端社会主义者。^①应该说当时的马克思从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那里吸纳了许多营养。

第三，1843年10月到达巴黎后，马克思与巴黎的民主主义者、社会主义者以及德国正义者同盟领导人建立了联系，考察了工人运动。麦克莱伦写道：“从1843年10月起，马克思就开始浸润在社会主义的氛围中。毫不奇怪，周围的环境迅速影响了他。”^②11月，赫斯发表的《论货币的本质》对马克思（实际上也包括恩格斯）的思想的产生重要影响，随后马克思编辑《德法年鉴》得以阅读恩格斯的文章，再加上魏特林等人的著作使得马克思彻底转向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立场上来。

马克思在这几个月期间写作的《论犹太人问题》和《〈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标志着他以社会主义者的身份正式亮相历史舞台。当马克思转向无产阶级革命的立场，他与青年黑格尔派的分歧立刻凸现出来，不可弥合的裂痕必然使他们分道扬镳。这使得《论犹太人问题》、《〈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成为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决裂的标志性著作。

在《论犹太人问题》中，马克思初步宏观地探讨了市民社会内部矛盾的解决方式问题，表达的是一种普遍解放而非局部解放的主题；而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则直接指认无产阶级就是实现人类解放的根本力量，从根本上回答了社会发展中矛盾的解决来自社会内部的发展，指认了实现政治解放到人类解放转变的可能性和力量，论证的是谁是普遍解放因素和解放动力的问题。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9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64页。

^② 戴维·麦克莱伦：《卡尔·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88页。

（一）把犹太人问题从神学问题转化为世俗问题

鲍威尔作为青年黑格尔派的主要成员，和马克思是亦师亦友的关系，曾经对马克思产生极大的影响，马克思的博士论文中就贯穿着鲍威尔自我意识的哲学。1835年海涅曾经预言：“德国将要上演一出好戏，和这出戏相比较，法国革命只不过是一首天真无邪的牧歌。”^①而这出好戏就是德国的哲学革命。青年黑格尔派的成员大都以这场革命的倡言者自居，他们试图从思想上对德国人起到连根拔起的革命的毁坏作用。

从理论启蒙的意义上说，这无可厚非，然而仅仅停留在此处，过分沉浸于理论创造方面的革命则是幻想式的。它使得青年黑格尔派不再追求现实的斗争，而只是希望激起人们头脑里的风暴。鲍威尔身上的这种习气尤其浓厚，他过分地强调了理论的重要性，以至于走到了反面，为理论而理论的追求反而摧折了理论的批判锋芒，不能够真正将理论贯彻到底。正如马克思所批评的那样，这一学派因为太看重哲学而不去实现哲学，“该派的根本缺陷可以归结如下：它以为，不消灭哲学，就能够使哲学成为现实”^②。这种理念的差异是导致二人决裂的根本原因。

自从与柏林的“自由人”决裂之后，马克思就开始自觉清理鲍威尔“自我意识哲学”对自己的影响，据麦克莱伦考证，“从1843年年中马克思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可以明显地看到，他已经开始反对鲍威尔了，马克思在手稿中有几处把原来写的‘自我意识’一词给勾掉了，而换上了另外的更切实际的术语”^③。

具体来说，鲍威尔在《犹太人问题》中提出一个论点，认为宗教解放将导致人类解放的美好前景，然而这在马克思看来恰恰是一种幻想式的革命。19世纪40年代初，在德国掀起关于是否应该给予犹太人平等政治权利的讨论，随着1842年5月普鲁士政府对犹太人不利的新法令的颁布，德国新闻界展开激烈争论。鲍威尔写了《犹太人问题》和《现代犹太人和基督徒获得自由的能力》两篇文章，认为犹太人的问题本质上是

^① 海涅：《论德国宗教和哲学的历史》，《海涅文集·批评卷》，人民文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341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06页。

^③ 戴维·麦克莱伦：《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77页。

宗教问题，现代市民社会是由利己主义的个人组成的，原子式的个人除了以他人为工具外没有任何其他联系；造成这种现状的原因应该归咎于基督教，因为基督教把人们的关注点引向虚幻的神的世界，使人同现实世界的重大社会利益相隔绝，把人的一切目的性都牺牲掉了，形成人与人之间的冲突；基督教国家中，最为严重的是宗教冲突，因此，现实的问题是，犹太人要想获得政治权利，那么就要推翻基督教国家，但是为了做到这一点，犹太人必须得放弃宗教，无神论是政治解放的前提。

鲍威尔的思路是黑格尔式的，他把犹太教、基督教看作历史发展的不同阶段，从这个意义上来看，犹太教、基督教没有根本的对立；从宗教的本质来看，无论哪种宗教都是人的自我异化，因此无论哪种宗教都需要被抛弃掉。既然犹太教、基督教构不成根本的对立，又都是有待扬弃的东西，那么结论只能是犹太人和基督徒都放弃自己的宗教，这样不但犹太人得到政治解放，一般人也得到人的解放，使人成为人，完成人的自我解放。也就是鲍威尔强调的所谓的先解放自己，再解放别人。

针对鲍威尔的这些观点，马克思在《论犹太人问题》中与之展开了论争。在马克思看来，首先，宗教批判只是批判任务的一个方面，在这一点上，费尔巴哈已经将其推进到足够高的位置，提出了人是人的最高本质的学说，无须赘言；其次，政治问题才是最为棘手的现实问题，对于这一问题的解决远非从宗教这一论述本身就能够切中问题肯綮的；最后，通过《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已经获得一个极为重要的视野，市民社会决定国家，必须通过革命寻求普遍性的解放，无疑这是与鲍威尔的思路极为不同的高明见解，它促使马克思对鲍威尔做出反驳。

犹太人问题的实质是什么？鲍威尔把它归结为宗教问题，“在鲍威尔看来，犹太人问题是一个不以德国的特殊状况为转移的、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这就是宗教对国家的关系问题、宗教约束和政治解放的矛盾问题。他认为从宗教中解放出来，这是一个条件，无论对于想要得到政治解放的犹太人，无论对于应该解放别人从而使自己得到解放的国家，都是一样”^①。既然鲍威尔把宗教问题作为普遍性的问题对待，那么宗教解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65页。

放就应该具有普遍性的意义。马克思对此展开了辨析，认为鲍威尔对犹太人问题的理解是片面的。

第一，宗教的定在和国家的完成并不矛盾，这意味着即使国家从宗教中解放出来也不证明人就从宗教中解放出来。在德国，犹太人问题呈现出神学的特征，是因为德国不存在真正的政治国家，“这个国家是职业神学家”。^① 在这里，鲍威尔对基督教国家的批判是有效的，因为这个国家具有基督教的性质，对宗教的批判就是对这一神学国家的批判。但当鲍威尔把自己的批判指向一般意义上的国家时，他的批判就失效了。例如在法国，犹太人问题就转化为立宪制问题，也即政治解放不彻底的问题，因为法国信奉宗教为国教，保留着宗教的外观。而在北美——实现了政教分离的国度，犹太人问题就从神学问题转化为世俗问题，对宗教的批判就会转化为对政治国家的批判。越是政治性的国家，就越不能单纯从宗教角度来分析宗教与国家的关系。这说明犹太人问题的分析，不能够抽象理解为宗教问题的普遍性。马克思说：“宗教的定在和国家的完成是不矛盾的。但是，因为宗教的定在是一种缺陷的定在，那么这种缺陷的根源就只能到国家自身的本质中去寻找。在我们看来，宗教已经不是世俗局限性的原因，而只是它的现象。……我们不把世俗问题化为神学问题。我们要把神学问题化为世俗问题。”^②

第二；政治解放对宗教的关系成为政治解放对人的解放的关系，鲍威尔把政治解放与人的解放等同起来，这是严重的混淆。马克思认为，政治解放并不是最终的人的解放的形式，但却是现实中最为进步的形式。马克思说：“政治解放当然是一大进步，尽管它不是一般人的解放的最后形式，但在迄今为止的世界制度内，它是人的解放的最后的最后的形式。不言而喻，我们这里指的是现实的、实际的解放。”^③

为何如此，马克思从正反两个方面进行了论述。从肯定的方面来说，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68页。

② 同上书，第169页。

③ 同上书，第174页。

完成了政治解放的国家，乃是政治生活和个体生活完成了对立的国家。当国家废除一切出身、等级、文化程度、职业甚至宗教信仰的障碍，宣布人民主权平等时，它只是从政治上以国家的视角观察人民生活的一切要素。它没有废除现实的这些差别，相反乃是肯定了这些现实的差别，以此为基础确立自己的普遍性。由此，“在政治国家真正形成的地方，人不仅在思想上，在意识中，而且在现实中，在生活中，都过着双重的生活——天国的生活和尘世的生活”^①。这就是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对立、与世俗的分裂。这样，宗教实际上就从公法领域被驱逐到私法领域，人也就在政治上从宗教中解放出来，宗教信仰成为了个人的私事。

从否定的方面来说，政治解放的限度还在于，不可能通过政治解放完成宗教的废除。当政治国家以暴力的形式从市民社会中形成时，它也许能够依靠国家权力的强制暂时废除宗教。但是，这必须建立在国家宣布不断革命的基础上，才能维持这种情形。然而，这是不可能的。“因此，正像战争以和平告终一样，政治剧必然要以宗教、私有财产和市民社会的一切要素的恢复而告终。”^②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宗教精神不可能真正世俗化，在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二元对立下，“人还不是现实的类存在物。基督教的幻象、幻梦和基本要求，即人的主权——不过人是作为一种不同于现实人的、异己的存在物——在民主制中，却是感性的现实性、现代性、世俗准则”^③。

马克思举例说，北美大陆作为完成了政治解放的国家仍然盛行宗教，这说明宗教的存在与国家的完备不但不矛盾，反而还相得益彰，所有的基督教国家只有靠基督教的补充才能成为国家。因此，马克思总结说：“摆脱了宗教的政治解放让宗教持续存在，虽然不是享有特权的宗教。任何一种特殊宗教的信徒和自己作为公民的矛盾，只是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之间的普遍世俗矛盾的一部分……国家从宗教中解放出来并不是现实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72页。

② 同上书，第175页。

③ 同上书，第179页。

的人从宗教中解放出来。”^①

尽管如此，马克思还是肯定了鲍威尔对宗教的批判，承认在德国如果不推倒宗教，任何解放都仍然蒙着一层魅影。但是他批评鲍威尔沉浸于自己构建的理论世界里，丝毫没有意识到宗教的冲突实际上就是世俗冲突的表现，必须对世俗世界做出批判。马克思带有极大嘲讽意味地认为，犹太人已经以自己的方式解放了自己，那就是他们已经成功地站到了市民社会利己主义的核心了。他承续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提出的命题：“现代的市民社会是实现了的个人主义原则；个人的存在是最终目的；活动、劳动、内容等等都只是手段。”^②现实中的犹太人就是地道的这一原则的体现者，马克思把犹太人问题与市民社会的世俗问题联系到一起。马克思说：“犹太精神随着市民社会的完成而达到自己的顶点了。”^③犹太人世俗的上帝就是金钱，所以把犹太人的解放归结为宗教的解放，恰恰是方向的错误。麦克莱伦对此有过颇有意思的评点：“德语的‘犹太教’具有‘商业’一词的引申意思，马克思在这篇文章中首先考虑的正是后者。”^④因此，在这篇文章中，犹太教几乎就没有什么宗教的意味，更多的是对市民社会中犹太人唯利是图本性的一种深刻剖析和辛辣嘲讽。

所以，鲍威尔宗教解放导致政治解放的论点就是一个假的命题，真正的关系乃是市民社会决定着政治国家的关系。在现实的市民社会中，犹太人的实际需要——利己主义与拜金主义已经蔓延开来，而实际需要、利己主义就是市民社会的原则；只要政治国家从市民社会内部彻底产生出来，这个原则就赤裸裸地显现出来。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80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33页。

^③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96页。

^④ Mclellan, David, *Marx Before Marxism*, The second editi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80, p. 141.

（二）犹太人的解放就是社会从犹太人中获得解放

马克思提到，现代社会的发展有两个令人困惑的问题。其一，人类以人权宣言的形式确立私人权利的神圣性，保证自私自利的合法性，如1791年和1793年法国大革命的宣言。其二，现实总是以私人利益对政治共同体的胜利的姿态出现，“人作为社会存在物所处的领域被降到人作为单个人所处的领域之下”，^①现实的人完全处于利己主义的统治之下，利己主义的人是现实的人，公民则是抽象的。因此，现代社会如何从利己主义中解放出来，就是时代的最大问题，换言之，利己主义的自我如何实现普遍的自我的解放。因之，鲍威尔的犹太人问题就有了新的内涵。

犹太人把利己主义推向了顶点，市民社会的完成就是犹太精神的完成。与此相联系，在更为精致化的基督教国家中，伪善是其根本的特征。基督教国家用幻想的彼岸生活代替普遍性的生活，在现实中却“扯断人的一切类联系，代之以利己主义和自私自利的需要，使人的世界分解为原子式的相互敌对的个人的世界”^②。因此，基督教必定回归犹太教，基督徒天堂幸福的利己主义，在现实实践中必然成为犹太人的肉体的利己主义，天国的需要必然要转变为尘世的需要。

因此，现实的问题应该是怎样将犹太人解放的问题转化为社会自身解放的问题，马克思认为：“只有当现实的个人把抽象的公民复归于自身，并且作为个人，在自己的经验生活、自己的个体劳动、自己的个体关系中间，成为类存在物的时候，只有当人认识到自身‘固有的力量’是社会力量，并把这种力量组织起来因而不再把政治力量的形式同自身分离的时候，只有到了那个时候，人的解放才能完成。”^③

把社会从犹太人的生意经中拯救出来，这是解决个体与社会紧张关系的根本渠道。马克思从唯物主义的角度论证说，社会一旦消除了犹太人的经验本质，即做生意及其前提，犹太人就失去了存在的基础，因为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85页。

^② 同上书，第196页。

^③ 同上书，第189页。

他的意识就不再有对象，在这种前提下，犹太人的主观基础即唯利是图的本性将会转变，并从个体感性存在上升为类存在和真正的人的存在，故而，马克思的结论是“犹太人的社会解放就是社会从犹太人中获得解放”^①。

（三）作为普遍性阶级的无产阶级的确认与革命的可能

那么社会从利己主义中解放出来所依靠的力量是什么呢？马克思在稍后一篇文章《〈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开创性地指出，能够完成这一历史任务的只能是无产阶级。在这里，马克思的历史突破是：第一次把阶级的概念明确提升为自己哲学的中心概念之一，这是他剖析市民社会所取得的成果之一。在此之前的行文中，马克思更多的还是用阶层，间或用阶级来区别社会中的地位差异，这种用词的不稳定表明马克思还没有自觉意识到这一概念在分析市民社会中的重要性。但是，此时马克思已经把这个重要概念凸显出来。在此，马克思还第一次把无产阶级的概念推向社会分析的中心，首次提出哲学的阶级性和实践性，从此，无产阶级成为马克思终身为之奋斗的社会理想的承担者，永远支持无产阶级的事业成为马克思一生努力的方向。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首先从理论上总结了哲学批判的当前任务是从神学的批判转向政治的批判，从副本的批判转向原本的批判，以确立此岸世界的真理。宗教是异化的人的虚幻的普遍性真理。从施特劳斯到费尔巴哈，已经把普鲁士的宗教支柱摧毁，马克思写道：“就德国来说，对宗教的批判基本上已经结束；而对宗教的批判是其他一切批判的前提。”^② 无论宗教为现实的苦难带来多少慰藉，在本质上都是人民的鸦片，人民的一种虚幻的幸福。只有通过宗教批判把这一点揭示出来，人民才能够抛弃幻想，建构自己的现实。

经过这一过渡，马克思把自己的任务明确地放在对政治现实的批判上。马克思由此来考察德国的情形，他深刻地指出，德国必须进行彻底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98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99页。

的革命，才能获得根本的解放。尽管德国还不具备彻底革命的前提和基础，但只有彻底的革命才能够使得德国摆脱时代错乱的困境——这种困境在于它分享了立宪国家制度的一切幻想，却未分享它的现实。具体而言，当法国大革命已经确立了资产阶级普遍统治的地位，社会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普遍意义，而德国还处于一种混乱的时代错乱中，“当诸侯同君主斗争，官僚同贵族斗争，资产者同所有这些人斗争的时候，无产者已经开始了反对资产者的斗争”^①。

马克思把法国和德国的情况作了对照，以此来说明德国革命所面临的复杂情况和现实出路。马克思指出：“在法国，部分解放是普遍解放的基础。在德国，普遍解放是任何部分解放的必要条件。在法国，全部自由必须由逐步解放的现实产生。在德国，必须由这种逐步解放的不可能产生。在法国，人民中的每个阶级都是政治上的理想主义者，它首先并不感到自己是个特殊阶级，而是整个社会需要的代表。因此，解放者的角色在戏剧性的运动中依次由法国人民的各个不同阶级担任，直到最后由这样一个阶级担任，这个阶级在实现社会自由时，已不再以在人之外的但仍然由人类社会造成的一定条件为前提，而是从社会自由这一前提出发，创造人类存在的一切条件。在德国则相反，这里实际生活缺乏精神活力，精神生活也无实际内容，市民社会任何一个阶级，如果不是由于自己的直接地位、由于物质需要、由于自己的锁链的强迫，是不会有普遍解放的需要和能力的。”^② 德国革命比起法国革命缺少了主动性因素，但为了能够赶上时代，它只有进行更为彻底的革命。

在这里，无产阶级的概念在马克思的笔下第一次出现。马克思认为德国解放的可能性“就在于形成一个被戴上彻底的锁链的阶级，一个非市民社会阶级的市民社会阶级，形成一个表明一切等级解体的等级，形成一个由于自己受普遍苦难而具有普遍性质的领域……这个社会解体的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12页。

② 同上书，第212—213页。

结果，作为一个特殊等级来说，就是无产阶级”^①。

应该承认，无论阶级还是无产阶级都不是马克思独创的词汇，但确实是因为马克思的关系，而在社会发展史中占据了显赫的位置。第一，“阶级”一词，对于对抗性关系的强调，很可能改变了马克思对“bourgeois”一词的理解重心。马克思不仅仅是从“市民社会的一分子”这个角度来理解它的，有时更主要的是从政治角度来理解它。后来在恩格斯所特别声明的“bourgeoisie”用法中，它表征的是“和所谓的贵族有所区别的资产阶级，这个阶级在法国和英国是直接地、而在德国是假借‘社会舆论’间接地掌握着国家政权”^②。马克思吸收了这种理解，从而使两种理解交错在一起，构成他对市民社会复杂分析的独特视角。

第二，“无产阶级”一词的出现，也是耐人寻味的。一般的解读都把它和后来马克思文章中的“工人阶级”等同起来。这基本上没有什么错。但是，在当时的语境中，马克思所指的涵义似乎还要丰富得多。一是无产阶级是有着长远的历史渊源的。“proletariat”一词在古罗马是指市民（公民）中的最底层，但并非奴隶。马克思在这里的表述，似乎是对这一传统的延续与突破。“德国无产阶级只是通过兴起的工业运动才开始形成；因为组成无产阶级的不是自然形成的而是人工制造的贫民，不是在社会的重担下机械地压出来的而是由于社会的急剧解体、特别是由于中间等级的解体而产生的群众，虽然不言而喻，自然形成的贫民和基督教日耳曼的农奴也正在逐渐跨入无产阶级的行列。”^③二是无产阶级是社会的理性和“心脏”。马克思论证说，资产阶级革命只是市民社会的解放，只是部分的纯政治的革命，由于它没有从根本上撼动社会大厦的支柱，因此是乌托邦式的幻想；既然部分革命是不可能的，唯一的现实可能性只有来自整体的革命，这种整体的革命，只有社会普遍利益的代表才能够承担。马克思说：“在市民社会，任何一个阶级要能扮演这个角色，就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13页。

^②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80页。

^③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13页。

必须在自身和群众中激起瞬间的狂热。在这瞬间，这个阶级和整个社会亲如兄弟，汇合起来，与整个社会混为一体并且被看作和被认为是社会的总代表；在这瞬间，这个阶级的要求和权利真正成了社会本身的权利和要求，它真正是社会的头脑和社会的心脏。”^①

在“社会的核心”这个比喻中，我们能够切实体会到无产阶级就是解放市民社会的动力，它直接预示着“哲学与无产阶级的联盟”，批判的武器与武器的批判的完美结合。只有双方都能够积极地扬弃自身，社会的解放才能成为现实。

《论犹太人问题》和《〈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是马克思与布鲁诺·鲍威尔之间分歧显现的开端，这种分歧实质上是两人信念的分歧。在鲍威尔看来，只有知识分子阶层才能左右历史的未来，而民众阶层始终总是一些要么政治上极为保守、要么宗教上极端狂热的乌合之众。无产阶级在鲍威尔眼里是短视的，正如他所说：“精神的真正敌人应当到群众中寻找……到现在为止，历史上的一切伟大的活动之所以一开始就是不成功的和没有实际成效的，正是因为它们引起了群众的关怀和唤起了群众的热情。”^② 这里的群众，就鲍威尔而言，可能强调是乌合之众；但就是在这些所谓的乌合之众里，马克思看到无产阶级由自在向自为的转变。鲍威尔研究专家兹维·罗森曾经考察的“群众”一词在历史语境中的演变，指出：“‘群众’一词在德语中有几个含义，既表示物质的数量又表示民众。在法国大革命期间，实际的群众被理解为‘人民’，资产阶级等级和工人都属于这一范畴，但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分化越来越明显，直到雇佣劳动者与资产所有者形成尖锐的对立。”^③ 这说明，鲍威尔远离群众，远离实践力量必然带来革命理论上的苍白无力。

很明显，马克思与鲍威尔的冲突是两种立场的对立，是两种信念的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10—211页。

② 布鲁诺·鲍威尔：《犹太人问题的最新论文》，转引自兹维·罗森《布鲁诺·鲍威尔和卡尔·马克思——鲍威尔对马克思思想的影响》，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269页。

③ 兹维·罗森：《布鲁诺·鲍威尔和卡尔·马克思——鲍威尔对马克思思想的影响》，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283—284页。

交锋。马克思对现实的考察让他意识到鲍威尔的观点在现实中已经落伍，无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出现的条件已经开始成熟。我们似乎可以在随后稍晚一些，即1844年8月，马克思给费尔巴哈的信中寻觅启发，“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与18世纪相反，现在宗教观念是在中等阶层和上层阶级中传播，而非宗教观念——那种感到自己是人的人所固有的非宗教观念——却降到了法国无产阶级的队伍里。您要是能出席法国工人的一次集会就好了，这样您就会确信这些劳累不堪的人纯洁无暇，心地高尚。英国的无产者也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他们的文化素质不及法国人。不过不能不强调指出瑞士、伦敦和巴黎的德国手工业者的理论贡献。……但无论怎样，历史正在把我们文明社会的这些‘野蛮人’变成人类解放的实践因素”^①。这封信是马克思在1844年8月写的，但说的却是1843年10月底，马克思到达巴黎之后思想的一次急剧转变，以及他从此成长为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的原因，故而提到这里作为参考。对工人运动的了解使得马克思相信，历史又走到了一个重要的转折点上，工人阶级这个肩负人类解放使命的阶级诞生了，他们自觉的阶级意识和阶级行动也出现在社会历史舞台上，展示力量，引导希望。

（四）哲学与无产阶级的相互扬弃：不消灭哲学就不能实现哲学

当然，一种可能的情况是：鲍威尔等人对德国现实的观点过于悲观，因为德国远远落后于时代。马克思对此的解释则是因为德国的哲学处于当代现实的前沿，应该从世界的高度来理解当代问题。这样，马克思就与当时德国思想界片面的观点对抗，阐述理论与实践可以同一的可能。

对于德国理论与现实的时代错乱，马克思认为：“即使对我国当代政治状况的否定，也已经是现代各国的历史废旧物品堆藏室中布满灰尘的事实……即使我否定了1843年的德国制度，但是按照法国的纪年，我也不会在1789年，更不会是在当代的焦点。”^② 德国没有法国那样的资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路德维希·费尔巴哈（1844年8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74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00—201页。

产阶级，但“德国的法哲学和国家哲学是惟一与正式的当代现实保持在同等水平上的德国历史”^①。“德国的国家哲学和法哲学在黑格尔的著作中得到了最系统、最丰富和最终的表述。”^②马克思强调对德国现实作最为严厉的解剖和批判，并对德国哲学本身进行批判，以便对现代国家和对它相联系的现实做出批判，从而明确黑格尔哲学思想的根本问题就是理论与实践的脱钩。为此，必须重新确立实践的态度，面对现实问题。

确实，当时德国思想界对政治的关注十分强烈，但仍然处于理论与实践脱节的尴尬情形。马克思对德国当时的状况做出了自己的批判，他认为无论是“实践政治派”还是“理论政治派”，都犯了片面性的错误。

就“实践政治派”而言，主要是指当时德国的自由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民主派代表，其政治目标就是实现德国的君主立宪制或民主共和制；他们认为德国的哲学远离了政治实践，或者说远低于政治现实的水平，因而要求否定哲学。马克思认为，该派提出否定哲学的要求是正当的，但低估了哲学的时代价值，如果没有看到哲学正是现实的一部分，引导着现实本身，没有使哲学成为现实，就没有否定哲学的可能。因此，马克思说：“你们不使哲学成为现实，就不能够消灭哲学。”^③

就“理论实践派”而言，主要是指青年黑格尔派，他们以鲍威尔的自我意识哲学为代表，强调不与现实做任何调和，但同时又不能够深入现实实践，他们过分高估了哲学本身的功能，认为理论的工作就是实践的工作，马克思总结道：“该派的根本缺陷可以归结如下，它以为，不消灭哲学，就能够使哲学成为现实。”^④

对此，马克思提出了自己的见解，指出理论作为“批判的武器”与实践作为“武器的批判”是同样不可忽视的因素，只有二者的结合，才能够产生变革现实的力量。一方面，革命需要彻底的理论，“批判的武器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05页。

② 同上书，第206页。

③ 同上。

④ 同上。

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理论只要说服人，就能掌握群众；而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物的根本。但是，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①。另一方面，革命也有待实践的需要，“革命需要被动的因素，需要物质基础。理论在一个国家实现的程度，总是决定于理论满足这个国家的需要的程度”^②。因此，不能只是思想趋向于现实，现实也要力求趋向于思想。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结尾，马克思这样表达了自己的期许：“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思想的闪电一旦彻底击中这块素朴的人民园地，德国人就会解放成为人。”^③

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宣布：“德国人的解放就是人的解放。这个解放的头脑是哲学，它的心脏是无产阶级。哲学不消灭无产阶级，就不能成为现实；无产阶级不把哲学变为现实，就不可能消灭自身。”^④在这里，马克思首次提出哲学的阶级性问题，也点出无产阶级与哲学结合的重要性，暗示无产阶级绝不仅仅在物质上是受普遍压迫的阶级，更重要的是无产阶级在精神上有普遍解放的需要和能力。

（五）对无产阶级这一普遍因素讨论的延伸

关于无产阶级的讨论，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并没有充分展开，所以我们把马克思在创立新哲学前对无产阶级的讨论作为一个必要的补充。

在《德法年鉴》出版不久，马克思再次批评了卢格在对待无产阶级问题上的判断，并在《评一个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中与他展开论战。在卢格看来，德国是一个非政治的国家，政治灵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07页。

② 同上书，第209页。

③ 同上书，第214页。

④ 同上。

魂还不能深入人心中，即使是贫困的农民，虽然他们的处境令人同情，但是除了那点改善自己的可怜想法，他们什么也看不见。马克思则针锋相对地提出，德国西里西亚的织工起义已经超出英法的工人起义，这表明他们具有更强烈的理论性和自觉性。

马克思强调指出：“无产阶级一下子就决不含糊地、尖锐地、毫不留情地、威风凛凛地大声宣布，它反对私有制社会。西里西亚起义恰恰在开始时就具有了法国和英国的工人起义在结束时才具有的东西，那就是对无产阶级本质的意识。”^①能够代表德国工人水平的是魏特林的著作《和谐与自由的保证》，他在理论论述方面已经超过了蒲鲁东。对比英国、法国和德国无产阶级的发展，马克思判断认为，以英国、法国无产阶级的发展为前导，无产阶级的自觉形成正是一种不可逆转的趋势。正是基于对工人阶级这种历史发展的眼光，马克思坚定地树立起无产阶级哲学的世界观。也正是因为如此，马克思的视野始终高于青年黑格尔派，也许无产阶级的事业发展在当时还不容乐观，但是总有一天会成长为大力士的。

在《神圣家族》中，马克思继续讨论了无产阶级所受到全面的否定而激发的具有普遍性的可能。“有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同样表现了人的自我异化。但是，有产阶级在这种自我异化中感到幸福，感到自己被确证，它认为异化是它自己的力量所在，并在异化中获得人的生存的外观。而无产阶级在异化中则感到自己是被消灭的，并在其中看到自己的无力和非人的生存的现实。这个阶级，用黑格尔的话来说，就是在被唾弃的状况下对这种状况的愤慨，这是这个阶级由于它的人的本性同作为对这种本性的露骨的、断然的、全面的否定的生活状况发生矛盾而必然产生的愤慨。”^②从马克思的这些论断中，可以看到黑格尔、费尔巴哈的双重影响。事实上，在《神圣家族》中，马克思还没有对费尔巴哈进行自觉的

^① 马克思：《评一个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9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61页。

批判，他把现实社会的不公看作是人类本质的异化状态；但在这一异化状态中，资产阶级成为了保持异化的保守力量，而无产阶级则成为否定异化的变革力量。

由此，马克思批驳了鲍威尔蔑视无产阶级的观点，论证了无产阶级承担起解放使命的历史可能性。无产阶级能够而且必须自己解放自己。“由于在已经形成的无产阶级身上，一切属于人的东西已完全被剥夺，甚至连属于人的东西的外观也已被剥夺，由于在无产阶级的生活条件中集中表现了现代社会的一切条件所达到的非人性的顶点，由于在无产阶级身上人失去了自己，而同时不仅在理论上意识到了这种损失，而且还直接被无法被回避的、无法再掩饰的、绝对不可抗拒的贫困——必然性的这种实际表现——所逼迫而产生了对于这种非人性的愤慨，所以无产阶级能够而且必须自己解放自己。”^①

五 劳动异化及其扬弃之径

自马克思在《德法年鉴》上发表文章表明社会主义的立场之后，对社会主义的研究兴趣迅速增强。马克思认识到，对无产阶级的指认以及人类解放主题的阐发，仅仅依靠批判现实的副本，即国家和法哲学是不够的，必须深入批判现实本身，并以此确证无产阶级能够而且必须成为人类解放的力量。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已经看到正在崛起的无产阶级是“被戴上彻底的锁链的阶级”，这种“彻底的锁链”究竟在什么地方表征出来，还语焉不详。但我们注意到，马克思在《论犹太人问题》中已经论述道：“在利己的需要的统治下，人只有使自己的产品和自己的活动处于异己本质的支配下，使其具有异己本质——金钱——的作用，才能实际进行活动，才能生产出物品。”^② 考察当时写作的情况，可以看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61—262页。

^②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97页。

出，赫斯《论货币的本质》对马克思有重要的影响。虽然从1843年夏天起，马克思就开始断断续续地关注经济学，《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写作更是让马克思意识到“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①但正是赫斯以及后来恩格斯《国民经济学批判大纲》的影响，才使得马克思进一步坚定对经济的关注和分析，从而为其异化劳动理论的提出做了重要的铺垫。

正是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从经济哲学的角度深入论述了劳动异化的现实及其扬弃之途径，清晰勾勒出现实的人的生存状态，深刻批判了资本主义私有制，从而深化了他的实践概念，为新哲学的诞生奠定了一块关键的基石。

（一）《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问世及定位

马克思于1843年10月到达巴黎，与卢格创办《德法年鉴》，但只出了一期合刊便停刊了。《德法年鉴》停刊之后，1844年3月—8月，马克思钻研英法一些学者的经济学著作，深入探究利益问题。此间，他阅读了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西斯蒙第、斯卡尔培克、穆勒、舒尔茨、麦克库洛赫等人的著作，摘录为9本笔记。1932年，梁赞诺夫主编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国际版（MEGA1）的编者，对此进行了整理，把它们归为两类，一类是经济学笔记，另一类则是举世闻名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写作于1844年3月—8月，同时马克思也摘录评析了6本经济学笔记。这一时期马克思进行了极为重要的资源整合与再生创新的思想实验工作，比较集中地反映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问世的首功应归于苏联著名学者达·梁赞诺夫。1927年《马克思恩格斯文库》第三卷附录中，第三手稿的一部分初次以俄文发表，但因为被误判为《神圣家族》的准备材料，未能引起苏联乃至世界学术界的注意。1932年，梁赞诺夫主持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国际版第一部分第三卷以德文原文发表，并冠以流传后世的名称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页。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几乎同时，两个德国社会民主党作家齐·朗兹胡特和J. P. 迈尔发表了另外的德文版本，迅速引起学术界包括马尔库塞等人的注意，并引发持久不息的争论，围绕《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形成了一片极富启发性的问题域。鉴于这部手稿的理论意义与历史意义极为重大，1982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历史考证版（MEGA2）采取两种形式对其进行编排：第一种以手稿写作时间顺序进行编排，第二种则以手稿的逻辑结构及思想内容进行编排，并加了编者标题，两相比照，更为清晰地呈现出马克思当年的思考轨迹。

从内容来说，《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包含后人编订命名的三个残缺手稿，它们的写作与马克思当时所做的对其他经济学著作的摘录、批注是交叉进行的，他的哲学观点是在实证研究的基础上分析得出的。而作为开篇的序言，实际上是总览全局的纲要，或者说，是马克思批判研究之后的理论制高点。因此，序言中所涉及的对费尔巴哈的评价，就不是分析研究最初的探索性观点，而是某种程度上带有结论性的观点。马克思说道：“对国民经济学的批判，以及整个实证的批判，全靠费尔巴哈的发现给它打下真正的基础。从费尔巴哈起才开始了实证的人道主义的、自然主义的批判。费尔巴哈的著作越不被宣扬，这些著作的影响就越扎实、深刻、广泛和持久；费尔巴哈是继黑格尔的《现象学》和《逻辑学》之后包含着真正理论革命的唯一著作。”^①之所以强调这一点，是因为这里牵涉到马克思观点的思考视角与发展水准这一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的关键问题。

西方学者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问世之后，以齐·朗兹胡特和J. P. 迈尔的重新理解马克思为滥觞，在西方学术界掀起了早期马克思研究的热潮，并在几十年内形成蔚为大观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潮。如何评价手稿时期的马克思是一个核心问题，齐·朗兹胡特和J. P. 迈尔认为：“手稿表明马克思的观点已达到了完善的高度。虽然从表面形式可以看出，手稿不是为发表而写的，而是表现出自己弄清问题的强烈特点，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4页。

但是这份手稿毕竟是包括马克思思想的整个范围的唯一文献。”^①由此，从人学批判路径研究马克思的学者对手稿都予以高度评价，甚至个别学者，如亨·德曼认为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已经达到自己思想的顶峰，而这一顶峰期在1843到1848年之间。当然，物极必反，路易·阿尔都塞则完全否认这种看法，认为在马克思这次哲学与政治经济学的接触中，不得不修改、纠正和扩展哲学本身，这种冲突本身造成马克思不得不依赖费尔巴哈的总问题确立哲学对经济学的统治地位，“马克思在同过去决裂以前和为了完成这一决裂，他似乎只能让哲学去碰运气，去碰最后一次运气，他赋予了哲学对它的对立面的绝对统治，使哲学获得空前的理论胜利，而这一胜利也就是哲学的失败”^②。由此，阿尔都塞断言，手稿时期的马克思恰恰是离马克思最远的，抽象的哲学理论恰恰是真正的马克思所要拒绝的。

与这两种观点不同，泰·伊·奥伊捷尔曼观点更为切近历史本身，他认为：“《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无疑是一部天才的作品。但是这一作品的真实含义和意义，只有把它和马克思在这以前和以后的著作联系起来研究，才能了解。如果像德曼所做的那样，脱离上下文而随便抽出个别论点，把它们同马克思的其他思想对立起来，利用手稿中大量运用费尔巴哈的术语这一事实来进行投机，那么，在这种情况下就不难把马克思变成一个平凡的唯心主义者和资产阶级人道主义者。”^③

因此，研究《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所面临的问题是，怎样把马克思思考的核心问题整理出来，并公允地加以评判。我们应该注意到，马克思对费尔巴哈的高度评价不只是在这部手稿中，而是从1843年他自《莱茵报》总编辑岗位上退回到书房这一时期，直到1844年与恩格斯合写《神圣家族》，都显示出费尔巴哈的方法馈赠，这是不能忽视的一段历史事实；而且，马克思对政治、经济和社会主义学说的关注都远远溢出了费尔巴哈的范围，这种探索领域的扩展不仅带来理论视野的扩大，而

^① 齐·朗兹胡特、J.P. 迈尔：《马克思早期著作对重新理解马克思学说的意义》，《〈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85页。

^② 路易·阿尔都塞：《保卫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32页。

^③ 泰·伊·奥伊捷尔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332页。

且带来理论视点的质变。最为重要的就是“异化”理论与“劳动”的结合，以此来揭示社会主义理论初步的哲学基础。马克思颇具独创性地论证了劳动异化及其扬弃之径。

（二）劳动异化及异化劳动的四重规定

我们认为，《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显示劳动异化学说是马克思在一个交错点上的阶段性探索尝试，是他从哲学向经济领域延伸，是带有原有哲学信仰和新的经济探索之间张力的一个阶段性结论。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这一思想试验场中，马克思最为核心的探索就是异化理论、经济剖析及社会主义学说的独特结合。其中，人道主义的异化学说是哲学基础，异化劳动是具体的表现形式，通过社会主义扬弃异化劳动是人性复归的最终出路。

把“劳动”概念与“异化”相结合，是马克思的一个独创。从哲学史来考察，“异化”这一概念在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中，是表征绝对精神自我认识的中间过渡环节。绝对精神的自我认识，是一个从自在到自为，最终达到自在自为和解的历史过程。作为世界本质的绝对精神，在最初的自在阶段，一切内在环节都有待展开，人与自然的关系处于一种直接统一的抽象自在状态，没有自我意识，同时也没有对象意识。只有当各种抽象规定具体化、外化之后才能够积聚起自我认识的力量。而绝对精神只有外化为与精神意识相对立的自然界之后，自我意识才开始彰显，自我意识与对象相分离和对立，这一过程被称为异化。但是，在绝对精神的自我反思中，一定会把人与自然界的这种矛盾扬弃，最终认识到人与自然之间并非绝对对立的关系，从本质上来说二者是统一的，这样绝对精神在漫长的历史推展后就进入自在自为阶段，对那种把精神与自然界、认识和认识对象直接统一进行了否定的异化再次进行否定，达到绝对真理和绝对社会状态。从现实形态来说，就是黑格尔所寄予的政治理想——君主立宪制。

不难看出，异化理论体现着黑格尔哲学思想中的辩证法思想，同时，这一辩证法又是极为神秘的。第一，黑格尔依循从后思索法，即从人类精神意识的现实力量，按照精神的东西只能认识精神的东西的逻辑，推演出绝对精神的存在；而从叙述顺序上，从绝对精神开始，先验地展开

其发展的各个环节。第二，作为绝对精神的存在，只有用基督教的神的信仰才能够理解其存在，乃是对基督教理性化的解释，反过来只有理解基督教才更能领会黑格尔用心之良苦。

费尔巴哈在大卫·施特劳斯的《耶稣传》首先冲击了黑格尔神秘体系后，在青年黑格尔派反叛黑格尔的大环境中，直接批判黑格尔异化学说的基督教背景，并用“异化”这一概念批判他所看作人类本质异化的宗教。费尔巴哈认为，所谓的异化就在于人类把自己的类本质投射出去，形成宗教上帝的概念并加以崇拜，而不知道在本质上崇拜的是人类自身。因此，宗教是人异化的本质，批判宗教就是重新树立人是人的最高本质的原则，使人性复归自身。

马克思的异化思想明显借助于黑格尔哲学和费尔巴哈对宗教异化的阐述，并呈现出自己独有的发展演变过程。从一开始马克思就把异化引入政治领域，分析了现代国家的异化，马克思在1843年3月13日给卢格的信中写道：“费尔巴哈的警句只有一点不能使我满意，这就是：他强调自然过多而强调政治太少。然而这是现代哲学能够借以成为真理的惟一联盟。”^①

1843年，在借鉴了费尔巴哈的方法后，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这样说道：“政治国家的彼岸存在无非就是要肯定这些特殊领域自身的异化。政治制度到目前为止一直是宗教领域，是人民生活的宗教、是同人民生活现实性的尘世存在相对立的人民生活普遍性的天国。政治领域是国家的唯一国家领域，是这样一种唯一的领域，它的内容同它的形式一样，是类的内容，是真正的普遍东西，但因为这个领域同其他领域相对立，所以它的内容也成了形式的和特殊的。”^②由此，马克思确立对政治国家的批判将引发对市民社会本身的剖析，只有对市民社会本身的精准把握，才能够得出国家何以如此的现实原因。这也就合乎逻辑地预示了马克思的批判研究必将深入到政治经济学领域。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3月13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3页。

^② 马克思：《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2页。

通过经济学的初步研究以及与社会主义者的实际接触，马克思意识到政治异化还只是表层的形式，更为深层的原因在于经济异化，对这一现象的分析与解释，使得马克思提炼出一个极富有独创的概念：异化劳动。

马克思从分析三个收入来源——工资、资本利润和地租入手，从三个视角把握工人、资本家与土地所有者之间的关系。在残存的第二个笔记本中，马克思分析了三者的来历，工业发展之前，工人就是农业主的奴隶。伴随着资本主义工业的崛起过程，这种主奴关系发生了历史性的转变，一部分奴隶转化为自由工人或雇佣工人，一部分奴隶则转化为资本家，农奴主也在这一历史过程中实际地转变为土地所有者，进而成为普通资本家。在资本主义最初的时期，资本家本身面临两种激烈的对抗，即与工人的对抗以及与土地所有者的对抗；然而在发展过程中，资本家取得全面胜利，一方面是对土地所有者的胜利，即发达的私有财产对不发达的私有财产的胜利，另一方面是对工人的胜利，工人越来越成为资本家的附庸。这样，在资本竞争中，资本家与土地所有者的差别越来越小，工人和农民之间的差别越来越小，社会逐渐分化为两大阶级——“有产者阶级和没有财产的工人阶级”。由此，马克思对国民经济的批判建立到对人的分析上，“以劳动为原则的国民经济学表面上承认人，毋宁说，不过是彻底实现对人的否定而已，因为人本身已不再同私有财产的外在本质处于外部的紧张关系中，而是人本身成了私有财产的这种紧张的本质”^①。

那么私有财产是怎样产生的？马克思在做实证考察的同时也做出了哲学的分析，将“劳动”这一概念从经济学术语上升到哲学范畴。古留加曾经极有见地指出：“黑格尔的主奴辩证法在一定程度上预见到了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劳动异化的分析。就黑格尔本人而言，异化尚未在他身上带来悲剧性冲突的痕迹，后代人应当找到一条摆脱掉这种悲剧性冲突的出路，这可能是了解过去的关键。”^② 马克思特别阐发了黑格尔的这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74页。

^② 阿尔森·古留加：《德国古典哲学新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34页。

一观点，认为“他抓住了劳动的本质，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动的结果”^①。然而，马克思也批判黑格尔站在国民经济学家们的立场上，即没有看到劳动消极方面的后果，因而无法阐发出劳动异化的观念。^②

马克思又把哲学术语“异化”拉到现实经济的领域，而并非纯粹的思辨形式。马克思说：“异化既表现为我的生活资料属于别人，我所希望的东西是我不能得到的、别人的占有物；也表现为每个事物本身都是不同于它本身的另一个东西，我的活动是另一个东西，而最后，——这也适用于资本家，——则表现为一种非人的力量统治一切。”^③由此，我们可以看到“异化劳动”这一术语，恰恰是“异化”这一哲学概念与“劳动”这一经济学概念向相反方向运动的一次接触，这种独创性在费尔巴哈、赫斯等人那里是没有的，也正因为如此，马克思才可以为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奠定基石。

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对异化劳动有四重规定，而且彼此之间环环相扣，在哲学与经济学相结合的语境里阐发出现代无产阶级的生存状态。

第一重规定，工人同自己的劳动产品相异化。这是最为现实感性的确证。在雇佣劳动制度下，工人与产品并不能建立起内在的统一关系，产品与他构不成归属关系。这样，“工人对自己的劳动的产品的关系就是对一个异己的对象的关系。因为根据这个前提，很明显，工人在劳动中耗费的力量越多，他亲手创造出来反对自身的、异己的对象世界的力量就越强大，他自身、他的内部世界就越贫乏，归他所有的东西就越少。……工人在他的产品中的外化，不仅意味着他的劳动成为对象，成为外部的存在，而且意味着他的劳动作为一种与他相异的东西不依赖于他而在他之外存在，并成为同他对立的独立力量；意味着他给予对象的生命是作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01页。

② 对于劳动消极面的考察，不应该以马克思此刻的评判认定黑格尔与国民经济学家在此问题上的视野空白，事实上无论是黑格尔还是现代国民经济学家如亚当·斯密等，对劳动的消极方面都有论述，只不过从未提到马克思这里所要阐发的批判高度。

③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30页。

为敌对的和相异的东西同他相对立”^①。在此处，马克思还补充了自然前提，“没有自然界，没有感性的外部世界，工人什么也不能创造”^②。

第二重规定，劳动者同劳动过程本身相异化。由于产品的归属感不属于自身，工人在创造性的活动中，即确证人区别于其他自然物的人的本质活动方面，感受不到创造的激情与乐趣，感受不到作为一个创造者的尊严和荣耀。因此，“异化不仅表现在结果上，而且表现在生产行为中，表现在生产活动本身中。如果工人不是在生产行为本身中使自身异化，那么工人活动的产品怎么会作为相异的东西同工人对立呢？产品不过是活动、生产的总结。因此，如果劳动的产品是外化，那么生产本身必然是能动的外化，或活动的外化，外化的活动。在劳动对象的异化中不过总结了劳动活动本身的异化、外化”^③。对于这一点，马克思有极为精彩的描述：“劳动对工人来说是外在的东西，也就是说，不属于他的本质；因此，他在自己的劳动中不是肯定自己，而是否定自己，不是感到幸福，而是感到不幸，不是自由地发挥自己的体力和智力，而是使自己的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因此，工人只有在劳动之外才感到自在，而在劳动中则感到不自在，他在不劳动时觉得舒畅，而在劳动时就觉得不舒畅。因此，他的劳动不是自愿的劳动，而是被迫的强制劳动。因此，它不是满足劳动需要，而只是满足劳动需要以外的那些需要的一种手段。劳动的异己性完全表现在：只要肉体的强制或其他强制一停止，人们会像逃避瘟疫那样逃避劳动。外在的劳动，人在其中使自己外化的劳动，是一种自我牺牲、自我折磨的劳动。最后，对工人来说，劳动的外在性表现在：这种劳动不是他自己的，而是别人的；劳动不属于他；他在劳动中也不属于他自己，而是属于别人。因此，结果是人（工人）只有在运用自己的动物机能——吃、喝、生殖，至多还有居住、修饰等等——的时候，才觉得自己在自由活动，而在运用人的机能时，觉得自己只不过是动物。动物的东西成为人的东西，而人的东西成为动物的东西。”^④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52—53页。

② 同上书，第53页。

③ 同上书，第54页。

④ 同上书，第54—55页。

第三重规定，劳动者与自己的类本质相异化。马克思在此借用了费尔巴哈的术语——类本质。在费尔巴哈那里，类本质基于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自然是人的无机身体，人则是自然有机的生命。然而，人们因为基于利益冲突的利己主义却引导人们人为地但并非不可避免地脱离了这种和谐统一。马克思这里的论证在于，“通过实践创造对象世界，改造无机界，人证明自己是有意意识的类存在物，就是说是这样一种存在物，它把类看作自己的本质，或者说把自身看作类存在物……正是在改造对象世界中，人才真正地证明自己是类存在物。这种生产是人的能动的类生活。通过这种生产，自然界才表现为他的作品和他的现实”^①。这种视域的转换，已经表征出马克思与费尔巴哈的分野，前者是要深入资产阶级社会的现实进行分析，而后者则走向抽象的哲学思辨，因为费尔巴哈的“人”的概念具有超越资产阶级社会历史阶段的无历史性。所以，人不会像动物那样与自然融为一体，人的改造性、创造性活动证明了人的真实类存在。但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异化劳动把这种关系颠倒过来，以致人正因为是有意意识的存在物，才把自己的生命活动，自己的本质变成仅仅维持自己生存的手段”^②。这样，创造性的活动不但没有将人提高到类的水平上，反而下降到动物的水平上，以至于人们在动物式的基本活动——吃、喝与生殖等基本活动中才感觉到自己的存在。

第四重规定，人与人相异化。劳动者不能占有自己的产品，不能享受劳动的快乐，不能提升人作为类存在物的尊严，那么必定有与自己相对立的他者对这一切来进行非法的占有，从而人与他人之间的关系变得疏离与恶化，“人同自己的劳动产品、自己的生命活动、自己的类本质相异化的直接结果就是人同人相异化。当人同自身相对立的时候，他也同他人相对立。凡是适用于人对自己的劳动、自己的劳动产品和对自身的关系的东西，也都适用于人对他人、对他人的劳动和劳动对象的关系。总之，人的类本质同人相异化这一命题，说的是一个人同他人相异化，以及他们中的每个人都同人的本质相异化。人的异化，一般地说，人对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58—59页。

^② 同上书，第58页。

自身的任何关系，只有通过人对其他人的关系才得到实现和表现”^①。

通过这四个规定的论述，马克思深刻地批判了资本主义条件下人的异化生存状况。当然，在这部手稿中，马克思主要谈论的是工人或无产阶级的异化状况，到《神圣家族》中则具体谈到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异化，“有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同样表现了人的自我异化。但是，有产阶级在这种异化中感到幸福，感到自己被确证，它认为异化是它自己的力量所在，并在异化中获得人的生存的外观。而无产阶级在异化中则感到自己是被消灭的，并在其中看到自己的无力和非人的生存的现实”^②。因此，从后者会产生出否定现实的革命力量。

（三）异化劳动的扬弃之径

事实上，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初步论证了异化劳动的克服这一难题，在马克思看来，“自我异化的扬弃同自我异化走的是一条道路”^③。既然私有制是导致异化的根本原因，那么就必须通过克服私有制来消除人的异化情况。这也是马克思的理论终结点论证——共产主义。就是通过共产主义运动废除私有制，扬弃掉私有财产。

关于共产主义，马克思的理解是：第一，强烈关注人的解放，因此，“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因而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因此，它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合乎人性的人的复归，这种复归是完全的，自觉的和在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的范围内生成的。这种共产主义，作为完成了的自然主义 = 人道主义，而作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 = 自然主义，它是人和自然界之间、人和人之间的矛盾的真正解决，是存在和本质、对象化和自我确证、自由和必然、个体和类之间的斗争的真正解决。它是历史之谜的解答，而且知道自己就是这种解答”^④。从这里可以看出，马克思所理解的异化的克服与黑格尔、费尔巴哈的差异。在黑格尔那里，异化的克服是精神自我的复归过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5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61页。

③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94页。

④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1页。

程；在费尔巴哈那里，异化的克服则是人性的自我复归过程，马克思在这里从劳动的意义上肯定这种回归社会的人的复归。

第二，由此必然推出，共产主义作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和自然主义是要超越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而且只有在社会运动状态中才能超越这一对立，“理论的对立本身的解决，只有通过实践的方式，只有借助于人的实践力量，才是可能的；因此，这种对立的解决绝对不只是认识的任务，而是现实生活的任务，而哲学未能解决这一任务，正是因为哲学把这仅仅看作理论的任务”^①。从这一论述来看，与《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二条几乎相同，马克思的哲学尽管打着费尔巴哈哲学术语的烙印，但早已经不是费尔巴哈的总问题或框架所能容纳的了。所以，“要扬弃私有财产的思想，有思想上的共产主义就完全够了。而要扬弃现实的私有财产，则必须有现实的共产主义运动”^②。

第三，共产主义是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一个必然环节。这是因为，共产主义还是通过无神论来设定人的存在，通过扬弃私有财产走向积极的现实生活，而“对社会主义的人来说，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③ 这样就是一个真正的人的自我创造、自我生成、自我确证的过程。很明显，在这里，马克思还没有像后来理解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区别那样，把社会主义理解为共产主义的一个准备阶段，毋宁说是相反的。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补充论述了克服异化的两个前提：“这种‘异化’（用哲学家易懂的话来说）当然只有在具备了两个实际前提之后才会消灭。要使这种异化成为一种‘不堪忍受的’力量，即成为革命所要反对的力量，就必须让它把人类的大多数变成完全‘没有财产的’人，同时，这些人又同现存的有钱有教养的世界相对立，而这两个条件都是以生产力的巨大增长和高度发展为前提的。另一方面，生产力的这种发展……之所以是绝对必须的实际前提，还因为如果没有这种发展，那就只会有贫穷、极端贫困的普遍化；而在极端贫困的情况下，必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8页。

② 同上书，第128页。

③ 同上书，第92页。

须重新开始争取必需品的斗争，全部陈腐污浊的东西又要死灰复燃。其次，生产力的这种发展之所以是绝对必需的实际前提，还因为：只有随着生产力的这种普遍发展，人们的普遍交往才能建立起来……不这样，（1）共产主义就只能作为某种地域性的东西而存在；（2）交往的力量本身就不可能发展成为一种普通的因而是不堪忍受的力量，它们会依然处于地方的、笼罩着迷信气氛的‘状态’；（3）交往的任何扩大都会消灭地域性的共产主义。共产主义只有作为占统治地位的民族‘一下子’同时发生的行动，在经验上才是可能的，而这是以生产力的普遍发展和与此相联系的世界交往为前提的。”^①

（四）《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启迪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是马克思思想转变过程中的一个丰富的试验场，它从一问世开始就带给人们太多的启发，许多的思想大家都借助回应马克思的思考，或者砥砺自己的思想锋芒，或者熔铸出新的批判社会的武器。就此而言，《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给我们的启示是多方面的。

第一，《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是一个多棱镜式的文本，展现出一种多棱镜式的魔力——无论出于什么原因，导致《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目前呈现的状态。马克思在这一时期开始了对资产阶级社会的细致解剖，哲学的、经济学的、社会主义的和共产主义的观点有机融合在一起是马克思学说的一大特色，尽管《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只是一个初步尝试，但在此之后，特别是在凝聚马克思一生心血的《资本论》及其手稿中，三者交融的特色一直是马克思学说的重要标志。这提醒我们，马克思的哲学思考并不是单纯地以学术姿态向后人展示，而恰恰是隐藏在马克思论述经济学、论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学说背后。深入发掘马克思隐藏在多重语境中的哲学底蕴，应该是更好地理解马克思哲学思想应有的题中之义。同样需要我们注意的是，尽管我们往往能够从马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思的经济学语境、历史学语境、社会学语境中读出他的哲学思考，但并不意味着马克思以先验的哲学结构驾驭和剪裁实证材料，力图使实证材料为早已准备好的哲学结构服务。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表露了一个重要思想：“宗教、家庭、国家、法、道德、科学、艺术等等，都不过是生产的一些特殊的方式，并且受生产的普遍规律的支配。”^①这是马克思思想方法中一种极为重要的普遍的思考方式，也是引导他深入经济学中对资产阶级社会进行剖析的内在原因。

第二，《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对人的异化生存状态的表述使其成为最富有启发意义的马克思文本之一。随着20世纪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崛起，马克思的这一手稿已成为被最为广泛地解读的著作之一。马克思的人道主义关怀，以及对现代人异化生存现状的深刻揭示，穿透了历史的岁月，在大工业背景下的文明世界里，成为人们反抗一切压迫的旗帜与符号意指。可以说，西方马克思主义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吸纳思想资源，有力地批判了当代世界的成就，再次昭示了马克思思考的深刻性与无穷魅力，引导人们一再重新阅读马克思，体悟马克思的启发。

第三，实践观的初步生成，奠定了马克思新哲学的最根本基石。马克思倡言的实践立足于坚实的大地，“没有自然界，没有感性的外部世界，工人什么也不能创造。它是工人的劳动得以实现、工人的劳动在其中活动、工人的劳动从中生产和借以生产出自己的产品的材料”^②。这一点与黑格尔完全不同，因为“黑格尔惟一知道并承认的劳动是抽象的精神的劳动”^③。马克思强调实践是人自身创造自我生成自我的过程，“对社会主义的人来说，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所以关于他通过自身而诞生、关于他的形成过程，他有直观的、无可辩驳的证明”^④。这是一个人的自然化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98页。

② 同上书，第269页。

③ 同上书，第320页。

④ 同上书，第310页。

和自然的人化的双向过程，一方面，是自然界在人的实践中打上人的烙印，成为人化的自然；另一方面，人努力克服异化的自我，在更高层次与自然进行和解。最后，实践观本身昭示了马克思开始以一种新的思维方式关照世界，即实践的思维方式，它不同于以往黑格尔“理性”地观照世界，也不同于费尔巴哈“直观”地观照世界，它力图从超越旧的唯物与唯心，主观和客观的方式来理解和把握世界，并在实践中理解和把握自身。

六 唯物史观的建构

费尔巴哈对黑格尔思辨哲学的颠倒带来的危险就是有倒向 18 世纪法国唯物主义的可能。当然这一危险并非是费尔巴哈本身情愿的，甚至连他本人都不承认自己的哲学被称为唯物主义。由于费尔巴哈哲学在政治与经济两个维度中缺乏必要的反思，因而费尔巴哈没能理解资产阶级社会或者说现代市民社会得以产生的历史基础，在他的哲学视野里，所谓的现实只能是直观的现实，而不是历史的现实。这就造成了费尔巴哈的哲学仅仅在批判资本主义世界之时特别具有伦理控诉的威力，而不能有改变现实的力量。换言之，费尔巴哈在相同的层次上与法国的唯物主义一样把立脚点设定在直观市民社会上，而在对待自然的态度上，费尔巴哈在某种程度上回到了谢林。

反观德国的青年黑格尔派，极力倡导令世界感到震惊的命题，尽管他们是黑格尔的门徒，但以自我意识和唯一者作为核心概念的鲍威尔、施蒂纳，在论战中重新把能动性的传统提升为最高原则，这在某种程度上是回到了费希特。当施蒂纳在《唯一者及其所有物》中对费尔巴哈尽情批判时，马克思意识到自觉与费尔巴哈区别开，并且对以往的哲学信仰进行清理就是一个必要的工作了，马克思扬弃费尔巴哈、鲍威尔和施蒂纳等青年黑格尔派，类似于在另一种意义上进行了黑格尔扬弃费希特、谢林的工作。

当然，这一工作的展开，可以说从马克思转变为共产主义战士之时就开始了。但如果从学理奠基石的维度着眼，那么就应从马克思把政

治、经济和哲学三者进行初步统一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开始。

（一）《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奠基：“历史之谜”的思考

围绕《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争论是极为尖锐的，其焦点在于马克思此刻有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独到东西并表征出与同时代诸人的区别。对马克思持肯定态度的人，有两种情况：第一，以西方马克思主义人道主义的批判思潮为代表的马克思哲学“高峰论”，他们主要是通过向后比较来论证这一观点的。他们发现，马克思不再是风尘仆仆宣扬阶级斗争或者说剩余价值规律的“科学主义”的形象，而是批判资本主义社会人的异化生存，倡导人性复归的“人道主义”的形象。尽管在这一思潮的具体观点上各人有所差异，比如马尔库塞认为有两个截然不同的马克思，青年马克思是人道主义的，而老年马克思则是科学主义的；弗洛姆却认为，《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发现把马克思关照批判资本主义的人学批判的视角显露出来了，通过这一视角可以看出马克思的人道主义批判是贯彻一生的。但无论如何，《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代表了真正的马克思。

第二，苏联开始的认可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起点论”，理由在于马克思已经开始思想的重要转变，异化劳动概念的提出虽然带有费尔巴哈的色彩，但问题探索的范围和路径却发生了根本的改变：费尔巴哈的异化观主要是在人的人类学和类的共同性范围内，马克思的异化劳动则是在社会历史的共同范围内进行讨论；费尔巴哈探讨人的异化借助的还是形而上学方式的考察，而马克思则是借助政治经济学的深入研究来获得新结论。“异化劳动的概念乃是对于对抗性社会关系进行唯物主义分析的极其重要的前提之一，而这种分析的目的在于研究私有制的产生，从而证明私有制在历史上的暂时性质。”^①

对上述说法持否定意见的人，判定马克思此时的思考方式仍然借助费尔巴哈的逻辑，认为人是以一种全面的方式，也就是说，作为一个完整的人，来占有自己的全面的本质。此外，他们还从马克思后来提出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方法来否认马克思此时观点的成熟性。这主

^① 捷·伊·奥伊则尔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281页。

要是阿尔都塞以及苏联的一些正统派的观点。

与此不同，我们的观点是，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试图第一次对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社会主义进行一次有机的融合。尽管这次融合还没有完全成功，但却标志着马克思思考方式的一次巨大的或者说质的转变。

（二）《神圣家族》的过渡：完成对思辨唯心主义的批判

《神圣家族——对批判的批判所做的批判，驳布鲁诺·鲍威尔及其伙伴》一书，于1842年2月在莱茵河畔的法兰克福出版。此书再加上《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以此结束了与青年黑格尔派的因缘。

马克思在1867年4月24日给恩格斯的信中说：“在这里我又看到了《神圣家族》，他送了我一本，还将寄给你一本。我愉快而惊异地发现，对于这本书我们是问心无愧的，虽然对费尔巴哈的迷信现在给人造成一种非常滑稽的印象。”^①因此，在《神圣家族》中具有马克思的最为独特的东西仍然没有建构起来。从《神圣家族》的序言中也能看出其目的，“我们先发表这部论战性的著作，然后再写几部独立的著作，在那些著作里，我们——当时是各自单独地——将正面阐述自己的观点，从而也正面阐述自己对现代哲学学说和社会学说的态度”^②。

但是，《神圣家族》所取得的成就乃是对思辨唯心主义的釜底抽薪式的批判，并且奠定了马克思本身全面超越青年黑格尔派特别是费尔巴哈的重要基础。“现实人道主义在德国没有比唯灵论或者说思辨唯心主义更危险的敌人了”^③，这是马克思、恩格斯写作《神圣家族》的原因。

《神圣家族》最为核心的讨论，就在于揭示思辨结构的秘密。马克思分两步对此作了生动的解析。第一步，思辨结构把抽象理念扶植为实体。“思辨的理性在苹果和梨中看出了共同的东西，在梨和扁桃中看出了共同

^① 马克思：《致恩格斯的信（1867年4月24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9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54页。

^③ 同上书，第253页。

的东西，这就是‘果品’。各种特殊的现实的果实从此就只是虚幻的果实，而它们的真正的本质则是‘果品’这个‘实体’”^①。马克思批判说，这种方法的问题是，它不会得到内容特别丰富的规定。为此，思辨哲学的第二步，把实体扶植为能动的主体。“通常的千差万别的果品是‘统一的果品’的不同的生命表现，它们是‘果品’本身所形成的一些结晶。因此，比如说，在苹果中‘果品’给自己一个苹果形状的定在，在梨中就给自己一个梨形状的定在……把苹果、梨、扁桃彼此区别开来的差别，正是‘果品’的自我差别，这些差别使各种特殊的果实正好成为‘果品’生活过程中的千差万别的环节。这样，‘果品’就不再是无内容的、无区别的统一体，而是作为总和、作为各种果实的‘总体’的统一体，这些果实构成一个‘被有机地划分为各个环节的系列’。”^②对此，马克思批判说，虽然在思辨中，人们又获得了各种现实的果实，但这种神秘的果实不是从物质的土地上而是从思辨哲学家的脑子的以太中生出来的，是绝对主体的化身。这一批判直指要害，同时这也是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一条中批评唯心主义的能动性是一种抽象的能动性的原因。布鲁诺·鲍威尔兄弟并不了解现实的共产主义运动，却热衷于对群众说三道四。他们认为在历史活动中重要的不是群众，不是经验活动，不是经验利益，而是思想，但是“‘思想’一旦离开‘利益’，就一定会使自己出丑”^③。只有了解英法两国工人的钻研精神、求知欲望、道德毅力和对自己发展的孜孜不倦的追求，才能想象这个运动合乎人道的崇高境界。

马克思认为运动的真正哲学基础，应该到唯物主义中去寻找。关于唯物主义的谱系发展，马克思做了简要回顾，他指出，培根是现代实验科学和英国唯物主义的鼻祖，在他那里，唯物主义以朴素的形式包含着全面发展的萌芽；自从霍布斯之后，唯物主义的发展变得片面了，丢弃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77页。

^② 同上书，第278页。

^③ 同上书，第286页。

了感性的鲜明色彩，变得漠视人了；洛克把二者的理论系统化，成为法国唯物主义的重要起源之一；法国唯物主义以洛克和笛卡尔为双重起源，二流分峙，分别汇入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社会学说以及真正的自然科学。^①

为此，马克思必须奠定唯物主义的基础。在《神圣家族》中，马克思认为“费尔巴哈在理论领域体现了和人道主义相吻合的唯物主义，而法国和英国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则在实践领域体现了这种和人道主义相吻合的唯物主义”^②。这种评价对费尔巴哈来说无疑是过高了，与其说是符合当时的情况，不如说是马克思与鲍威尔兄弟论战的需要。

从当事人的角度来说，马克思在1843年3月13日给卢格的信中写道：“费尔巴哈的警句只有一点不能使我满意，这就是：他强调自然过多而强调政治太少。然而这一联盟是现代哲学能够借以成为真理的唯一联盟。”^③在这里，马克思点明了费尔巴哈哲学在碰到现实时所必定遭遇的困境，同时表明了推进和改造费尔巴哈的哲学的可能性。对费尔巴哈来说，其哲学强调的就是自然界和感性的人是一切真正哲学的基础，这在批判宗教过程中起到相当关键性的思想解放作用，但是沉湎于理论的乐趣而对冷酷的现实采取遁世的人生态度，又使得费尔巴哈的理论缺少让人自信的力量。梅林曾经如此评价1843年的费尔巴哈和马克思：“四十岁的中年人只想穿着哲学家的高贵的古代长袍走过感性世界，而二十五岁的青年人则想用利剑征服这个世界。”^④这正是二人的实质差异。

从正面来说，赫斯的“行动的哲学”为马克思提供了非常有启迪的视角。早在1838年，作为黑格尔左派的契希考斯基就发表了《历史学导论》，针对黑格尔哲学的缺点，提出“行动哲学”的概念。而赫斯在此基础上向前推进到《行动的哲学》，强调人只有通过具体的自由自觉的创造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31—334页。

^② 同上书，第327页。

^③ 马克思：《马克思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3月13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2—443页。

^④ 梅林：《德国社会民主党史》第1卷，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166页。

活动才能够意识到自身的存在，并且实现自身的存在。“生活就是行动”，“现在，精神哲学的任务在于成为行动的哲学”，马克思对此获益良深，赞誉赫斯的文章是“内容丰富而有独创性的著作”。^①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以实践为中心线索，贯穿始终，足见他与赫斯的密切关系。但是，赫斯的行动或实践，由于缺乏对于实践最为重要的层次，也即对经济因素的指认与把握，因而在思想史上，赫斯等人只能是先驱而无法成为创始者。

“我们只要经常将宾词当作主词，将主体当作客体和原则，就是说，只要将思辨哲学颠倒过来，就能得到毫无掩饰的、纯粹的、明显的真理。”^②费尔巴哈这种颠倒黑格尔的思路无疑对马克思有极为重要的影响。后世甚至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归纳为吸纳了费尔巴哈唯物主义“基本内核”与黑格尔“合理内核”的高度有机结合的“双核运行”哲学：辩证唯物主义或唯物辩证法。但是，马克思从历史如何孕育和发展到现实的辩证过程中考察社会变革的重要因素，其思考广度还要复杂得多。

当工业革命创造出两个极为重要的历史阶级——大工业资本家阶级和人数远远超出前者的工业无产者阶级。1825年，英国工人运动导致结社法的通过，而英国宪章派则是近代的第一个政党，鲜明提出维护工人利益并付诸实践运动来争取。创立的条件逐渐成熟了。唯物史观产生的历史条件在于自觉意识到大工业催生出的无产阶级——它被压迫的命运，和它潜在的可能通过解放自身而将可能达到的解放全人类的目标，并且意识到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解放自身的工人阶级才能勇敢地承担起这一历史责任。

（三）《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德意志意识形态》：改变世界的哲学，即创造世界的同时发现世界

应该说，在1845—1846年写作《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及《德意志意识形态》期间，马克思唯物史观的总原则确立了，这一原则乃是一种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20页。

^② 费尔巴哈：《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02页。

理解社会历史的世界观原则，是人类思维的巨大变革和创新。当然，它还需要随着政治学研究的深入获得证实、丰盈和发展。

马克思在这时思想的主旨，不再着眼于异化的逻辑，不是从先验设定人的非异化状态，通过批判人的现实异化状态，达到异化的克服，而是从纯粹的经验出发，为新唯物主义确立最为牢固的前提。“我们开始要谈的前提不是任意提出的，不是教条，而是一些只有在臆想中才能撇开的现实前提。这是一些现实的个人，是他们的活动和他们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他们已有的和由他们自己的活动创造出来的物质生活条件。因此，这些前提可以用纯粹经验的方法来确认。”^①这一改变是革命性的，德国哲学从天上降到地上，过去是用理想来鞭策或教训现实，而马克思、恩格斯却认为，路径恰好相反，只有先脚踏实地，才有可能论证人有多大可能超越现实，也才可能发觉那些没有现实可能的超越有多可笑。在此，马克思和恩格斯牢牢地把自己的哲学奠定在实践的历史中，始终在关系和过程中把握社会的问题和发展。

因此，马克思的哲学必然是一种辩证综合，是理论与现实的综合，是经验与超验的扬弃，“它的前提是人，但不是处在某种虚幻的离群索居的和固定不变状态中的人，而是处在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在一定条件下进行的发展的过程中的人。只要描绘出这个能动的生活过程，历史就不再像奈尔本身还是抽象的经验主义者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些僵死的事实的汇集，也不再像唯心主义者所认为的那样，是想象的主题的想象活动。”^②这样，任何想独立于现实，超越于历史的哲学都是非法的，任何想给人类提供适用于各个时代的药方都是非法的。

鲍威尔想让社会摆脱宗教的统治，施蒂纳想让社会摆脱观念的统治，费尔巴哈力图在人间重建爱的宗教，所有的这一切在思想中完成的美好设想，都在现实中被撞击得粉碎。没有立足于现实的世界并依靠现实的手段，要寻求真正的解放就只是一剂更大的迷幻剂，只是自欺欺人。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18—519页。

^② 同上书，第525—526页。

放是一项实践活动，而不是思想活动。如果没有大工业革命，封建制度就不能够被消灭，如果人们衣食住行完全没有质量保证，妄言人的根本解放就是无稽之谈。

“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对象、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做感性的人的活动，当做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因此，和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把能动的方面抽象地发展了，当然，唯心主义是不知道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的。费尔巴哈想要研究跟思想客体确实不同的感性客体，但是他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对象性的活动。因此，他在《基督教的本质》中仅仅把理论的活动看做是真正人的活动，而对于实践则只是从它的卑污的……表现形式去理解和确定。因此，他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①

上述《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第一条在批判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中确立了马克思哲学最为核心的一个原则——实践。这也可以说是马克思新哲学创立的总纲。然而，由于《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本身言语的精炼，许多命题具有启发性和隐晦性的双重特点。这在一定程度上使得解读《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具有了难以说尽的丰富意蕴。就第一条而言，我们把它分为四层，逐层进行分析：

第一层，马克思指出唯物主义的缺点在于在主客对立的方式中确立客体至上的原则。所谓客体至上，其积极意义在于，反对唯心主义以思维的能动性打通主客体的渠道，把关于事物的思想等同于事物本身；其消极后果则在于，把主体置于受动地位，只能领受客体的刺激，感觉客体的属性。这也是费尔巴哈哲学的基本原则。费尔巴哈在《基督教的本质》“1843年版序言”中对自己的哲学原则有一番夫子自道：“这种哲学，是从思想之对立面，即从物质、实质、感觉中产生出思想，并且，在通过思维过程来规定对象以前，先就与对象发生感性的、也即受动性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99页。

的、领受的关系。”^① 在费尔巴哈看来，自己做一个自然的倾听者、观察者，自然就会把真实的自身呈现给人。

第二层，唯心主义者对能动原则的强调。唯心主义的缺点在于主体客体的划分只具有有限意义，人们认识事物，不过是认识事物的理念，实际上也就是认识自己的理念。唯心主义秉持的原则是，只有客体化为理念，主体“我”才有可能把握，并且也只有主体把客体化为自己的理念，主体才称其为主体。在这里，唯心主义的能动性是极为强烈的，实践意志高于理论意志。但需要注意的一点是，这里唯心主义指的是在德国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哲学背景下的青年黑格尔派，最为现实的代表就是鲍威尔、施蒂纳。二者一个强调“自我意识”，一个强调“唯一者”。他们强调观念统治着世界，人们的解放只是从一种观念意识形态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其实质在于改变意识。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点揭破其意图：“这种改变意识的要求，就是要求用另一种方式来解释存在的东西，也就是说，借助于另外的解释来承认它。青年黑格尔派的意识形态家们尽管满口讲的都是所谓‘震撼世界的’词句，却是最大的保守派。”^② 由此，我们可以理解为什么马克思谴责这些哲学家们没有提出德国哲学与德国现实关联的问题，也就可以理解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最后一条提出的远大抱负：“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③

第三层，费尔巴哈对实践的理解。在这里必须首先澄清一个误解，费尔巴哈的实践是指费尔巴哈的《基督教本质》中批判基督教圣礼时所谓的“实践”。一方面，费尔巴哈并非像《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所批判的那样在一般意义上理解实践，从吃吃喝喝的意义上理解实践。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认定，马克思在这里的批判意义就在于费尔巴哈在特定语境下，使得“实践”一词本身的角色发生了变化。在批判

^① 费尔巴哈：《基督教的本质》，《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16页。

^③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02页。

基督教圣礼的意义上，费尔巴哈做了极为辛辣的批评，他说：“在这里，我将本书的实质内容、主题——特别是关于其实践意义方面——以一个感性的实例来加以直观化；在这里，我传唤感官本身来证明我的分析和思想之真实性，看得到、甚至摸得到、尝得到地证明了我用整本书来加以论述的东西。行礼时的水，行圣餐礼时的酒和饼，在其自然的力量和意义方面，远比在超自然主义的、虚幻的意义方面来得重要和有效。”^①诚然，费尔巴哈已意识到自己这种论述方式很可能会引发世人的误解，故而在第二版序言中专门予以澄清：如果人们把自己的实践成果仅仅理解为洗澡和吃喝，那么在理解宗教的意义上也可以。他说：“如果宗教之全部内容都包含在圣礼之中，就是说，除了在行圣礼和圣餐礼以外没有任何别的宗教活动或行动，那么，我这本著作的全部内容和积极成果，便当然只是洗澡和吃喝了，因为我的著作不外乎是忠实的、最为严格地遵循着对象的历史哲学分析，是宗教之自我启蒙、自我意识。”^②由此，我们看到费尔巴哈绝对不会是只从吃吃喝喝的角度理解实践。我们不清楚，马克思是否阅读过费尔巴哈这一版序言，但他确实是借用了世人对费尔巴哈的偏见强调其未意识到实践的重要性。当然，如果说在这一点上马克思批判费尔巴哈不够恰当的话，那就是马克思提出如何理解实践的问题。

第四层，马克思的实践观。在马克思对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批判中，实际上已经生成了他的看法。世界在我们面前，既不是唯心主义意义上的一个理念，也不是唯物主义意义上的直观对象；当然，必须先肯定，马克思扬弃了二者的成果，肯定了二者的角度都有其合理性，前者的逻辑优先，后者的客体优先，都是认识和把握世界不可或缺的两个方面。最为重要的是，马克思把世界理解为一个“结果”，是感性的实践活动中的结果，它并不是与主体截然对立，仅供感性直观的对象，也不是被主体吞噬，单纯化为思想的概念。也就是说，世界是在我们参与其中

① 费尔巴哈：《基督教的本质》，《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9页。

② 同上。

的实践活动中被发现、认识和把握的，离开了实践活动，世界对我们而言就是陌生的。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正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生成了世界，也生成了我们。进一步说就是，我们的实践，是改变我们和改变世界的总的钥匙。因此，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批判费尔巴哈说，世界的本质绝不是感性直观得到的直接存在的、始终如一的东西，而是工业和社会状况的产物，是世代历史活动的结果，“这种活动、这种连续不断的感性劳动和创造、这种生产，正是整个现存的感性世界的基础，它哪怕只中断一年，费尔巴哈就会看到，不仅在自然界将发生巨大的变化，而且整个人类世界以及他自己的直观能力，甚至他本身的存在也会很快就没有了。当然，在这种情况下，外部自然界的优先地位仍然会保持着……”^①而马克思在批判青年黑格尔派的时候，指出精神并不是总是如此自由，它总是受到“物质”的纠缠，它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不是‘自我意识’、世界精神或者某个形而上学幽灵的某种纯粹的抽象行动，而是完全物质的、可以通过经验证明的行动，每一个过着实际生活的、需要吃、喝、穿的个人都可以证明这种行动”^②。

如果《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第一条我们把握住了，马克思的新哲学唯物史观也就呼之欲出了。当马克思确立用实践的原则把握这个世界时，世界就是一个历史发展的过程，有着前后相继、前因后果的联系，有着沟通联系的桥梁中介；世界在实践哲学中得到理解，只不过这种哲学是现实实践和哲学反思的统一。

首先，作为主体的人，不是感性直观的人，而是处于社会活动关系体中的感性活动人。“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③从这一点引申出，马克思的新哲学与过去的旧哲学都区别开，特别是和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青年黑格尔派划清界限，“旧唯物主义的立脚点是市民社会，新唯物主义的立脚点则是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9页。

② 同上书，第540页。

③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01页。

类社会或社会的人类”^①。无论费尔巴哈、鲍威尔还是施蒂纳，谈哲学的出发点都是个人。作为青年黑格尔派的成员，费尔巴哈本人曾经宣称自己哲学的根本点就在于个体这一概念，一切论述都围绕它而展开，“在费尔巴哈看来，个体是绝对的、也即真正的、实在的实体”^②。鲍威尔则以自我意识确立个体地位，而施蒂纳宣称的则是唯一者。当费尔巴哈在《基督教的本质》中宣称苏格拉底的“认识你自己”是他的真正警句与主题时，施蒂纳则进一步强调：“在当代的人口处铭刻着的不再是阿波罗的‘认识你自己’，而是‘实现你自己的价值’！”^③马克思新哲学则与这种孤立的玩原子化的“鲁滨逊游戏”告别，立足于现实的社会关系中分析透视现实的个人。马克思所要做到的，就是剥除其神秘的、思辨的外衣，重新指称作为历史的前提的现实个人，“社会结构和国家总是从一定个人的生活过程中产生的。但这里所说的个人不是他们自己或别人想象中的那种个人，而是现实中的个人，也就是说，这些个人是从事活动的，进行物质生产的，因而是有一定的物质的、不受他们任意支配的界限、前提和条件下活动着的”^④。

其次，马克思新哲学的任务就是改造世界。“实际上，而且对实践的唯物主义者即共产主义者来说，全部问题都在于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并改变现存的事物。”^⑤在这里，马克思表达出哲学革命的本性，具体表现在：

第一，化解理论与实践脱节的矛盾。这直接承续了《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二、三、八条的观点，所有理论上的纠结必须到革命的实践中去解决。

第二，共产主义者不能像费尔巴哈那样把宗教的本质归结为人的本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02页。

② 费尔巴哈：《因〈唯一者及其所有物〉而论〈基督教的本质〉》，《费尔巴哈著作选集》下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425页。

③ 麦克斯·施蒂纳：《唯一者及其所有物》，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第348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4页。

⑤ 同上书，第527页。

质就算解决问题，也不能像鲍威尔、施蒂纳那样，仅仅启蒙人们从意识形态下解放出来，因为人们面对的是私有制带来的严酷现实，所以必须用现实的革命行动来改造它。

第三，人们改变世界的条件和未来的可能。既然人们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继承前人的成果，在此基础上结成改造世界的新关系图式，那么“各民族的相互关系取决于每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往的发展程度”，^①这是历史而唯物的态度。未来的社会，并不能像空想社会主义那样仔细勾勒，只能说明其原则，就是人们自由而全面的发展，社会调节着生产，分工处于自愿，不再屈从于奴隶般的分工，只有这样，人们才有可能“随自己的兴趣今天干这事，明天干那事，上午打猎，下午捕鱼，傍晚从事畜牧，晚饭后从事批判，这样就不会使我老是一个猎人、渔夫、牧人或批判者”^②。未来共产主义世界是美好的，但实现的任务也是十分艰巨的，随着世界历史的形成，“无产阶级只有在世界历史意义上才能存在，就像共产主义——它的事业——只有作为‘世界历史性的’存在才能实现一样。而各个人的世界历史性的存在，也就是与世界历史直接联系的各个人的存在”^③。

为了深入探讨共产主义事业发展的可能，就必须探讨资本主义社会本身瓦解的逻辑与无产阶级革命的依据。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已经探索到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广义历史唯物主义，论证出人类历史发展的规律在于，社会发展的每一阶段都是以一定的生产方式和交往方式为基础特征的。由此，马克思修正了异化劳动理论，找到了历史自我运动的真正源泉。那么，在具体微观层面完善和修订原理，就需要到资产阶级社会内部去进行科学的探索研究，牢固地奠定唯物史观的大厦。这就是马克思为什么在1845—1846年初步建立唯物史观之后便更为刻苦地钻研经济学著作的原因了。实践表征了人与世界的互动和互构关系，人认识和改造了世界，同时改造和理解了自身。马克思哲学以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20页。

② 同上书，第537页。

③ 同上书，第539页。

腔的热诚和深沉的理智拥抱这个与人的命运息息相关的感性世界，密切关注现存世界的变化，瞩目现实的人及其发展，哲学既是站在人的立场上审视世界的，又是站在人之外的世界立场上来审视人的。人们面对的就是一个“结果”，这一世界是前人实践的结果。这样，用逻辑剪裁历史的方法得到了最大的限制。马克思唯物史观的初创，启迪给后人的就是深入现实去把握特殊事物特殊逻辑的方法论，为了完成人类解放的历史使命，深入研究人类社会本身的内在结构和运行规律就是最为必要的现实任务，哲学必须利用自己的思想把握世界的优点，扬弃思想代替世界的缺点，真正去实现改变世界的新使命。

第三章

资本逻辑的批判

马克思批判地继承了整个人类的优秀文化遗产，在19世纪40年代确立了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实现了人类思想史上的伟大变革，并以唯物史观为指导，创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马克思的哲学和政治经济学之间的关系，列宁正确地指出：“马克思的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结成了一个完整的唯物主义世界观。”^①

人们普遍认为，从马克思的思想发展史来看，19世纪50年代前（以《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为重要标志），马克思侧重哲学研究，创立唯物史观，后来马克思以唯物史观为指导，深入资本主义的内部，解剖经济和社会，研究整个人类历史和人类社会未来的发展方向。恩格斯也曾经说过，马克思到50年代后期才完成了政治经济学的批判。这种观点固然不错。但从总体上看，马克思早在《莱茵报》时期就已经开始深入研究政治经济学，包括创立唯物史观时期、欧洲革命时期、《资本论》及其手稿时期以至于晚年，他都把大量的精力投入到经济学的研究中，所有的科学研究都没有脱离政治经济学这条线索。因此，更准确地说，不同时期，马克思的研究重点固然有所不同，但政治经济学研究是一以贯之的一条主线。马克思哲学的形成、发展与其对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是同一个过程、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在这个意义上，哲学与政治经济学才能成为“一个完整的唯物主义世界观”。

^① 列宁：《又一次消灭社会主义》，《列宁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9页。

一 政治经济学“转向”的哲学意蕴

马克思说：“我学的专业本来是法律，但我只是把它排在哲学和历史之次当作辅助学科来研究。”^①就是说，马克思离开本专业而把大量的精力投入到了哲学、历史研究中，并最终创立政治经济学。首先需要了解的是：究竟是什么原因促使马克思从哲学、历史的研究“转向”政治经济学的研究。

（一）从哲学“转向”政治经济学的原因

马克思“转向”政治经济学的原因可以简单地分为两个：一是准确把握时代精神、回答时代问题的要求；二是马克思个人思想发展进程的必然结果。

其一，从创立唯物史观的时代背景上看，马克思正是通过对政治经济学的深入研究，才真正把握了时代精神，准确回答了时代提出的问题。

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从当时的社会需要上看，资本主义完全确立了统治地位，资本的生产造成的社会问题，对哲学提出了新的要求。从资本主义诞生之日起，它首先先后经过了简单协作手工业、工场手工业两个阶段。到18世纪，英国国内市场与世界市场迅速扩张，工场手工业已经不能满足资本发展的需要，为了在竞争中获取更多的利润，资本家要求进一步改进生产技术，进而引发了工业革命。工业革命催生的机器大工业，标志着资本主义生产的物质技术基础已经建立，由此，资本主义过渡到机器大工业阶段。19世纪30年代，在英国，大机器生产率先在纺织等部门占据优势，到40年代，不少工业部门已经普遍地实现了机器大工业，完成了产业革命。继英国之后，法国也发生产业革命，普遍采用机器生产。德国相对比较滞后，在1834年关税同盟之后，大工业生产才逐步发展起来。

机器大工业彻底改变了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扩大了人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1页。

们之间的社会联系，也带来了社会观念的深刻变革。大工业彻底瓦解了传统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造成工场手工业的破产，使大批农民和手工业工人变成雇佣工人，产生了处于自在阶段的工人阶级，并形成了工人阶级的对立面——资本家阶级。

当时，工人除了劳动能力以外，丧失了一切，生活日益贫困，劳动条件极其恶劣，处于备受折磨、奴役、无知、颓废的状态；而资本家则不断积累越来越多的财富，资本家财富积累与工人贫穷积累形成强烈的对比和反差。工人的贫困化成为最严重的社会问题，并引发越来越多的其他社会问题。对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站在维护资本家利益的立场上，宣扬资本与雇佣劳动一致的阶级调和观点，鼓吹自由竞争必然带来普遍繁荣和幸福，用谎言来掩盖真相。

但严酷的现实告诉人们，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目的仅仅在于维护自身利益而不顾工人的死活。工人生活的贫困化迫使工人去思考，认识自身的利益所在，反抗资产阶级的剥削。工人的觉醒也正是始于经济方面的要求，先是在局部要求改善工作条件，反抗资产阶级；后来发展起来，加强团结，并采取成立工会、组织罢工等形式进行更加强有力的经济斗争。经济领域的斗争愈演愈烈，在罢工的过程中，工人逐步认识到经济利益需要政治保障，这促使工人从经济斗争上升到政治斗争。1836年，英国工人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宪章运动，它的实质是工人阶级向资产阶级政权发起的进攻，标志着工人阶级已经成为争夺统治权的第三个战士了，工人阶级实现了从自在阶级向自为阶级的转变。同样，在法国、德国等国家，工人也经历了由经济斗争到政治斗争的过程。法国里昂工人两次起义，就由“工作不能生活，毋宁战斗而死”的经济要求上升到争取建立民主共和国的政治要求；德国的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矛头直接指向资本主义私有制。

由于产业革命造成从经济领域发生的变革，逐步向整个社会其他所有的社会领域扩展，社会的经济关系、物质生产联系更加简单、明晰，整个社会阶级关系日益简单化，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两大对抗阶级构成资本主义社会最基本的阶级结构。在资本的推动下，科学技术不断进步并越来越广泛地应用于生产，这促进了资本的生产力迅速发展，使资本

主义生产关系扩展到一切生产部门，同时也进一步加剧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对抗。与以往阶级关系的产生根源不同，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产生和发展是由于纯粹经济方面的原因，政治不过是用于实现经济利益的手段而已。

在这个历史时期，经济问题成为各种社会问题的总根源，围绕经济利益的斗争是整个社会斗争的焦点。马克思关注、参与和指导工人革命斗争，在实践中必然需要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小资产阶级经济学以及其他经济学观点做出科学的分析，用以指导无产阶级革命运动。

其二，从创立唯物史观的思想过程上看，马克思在研究政治经济学的过程中最终抓住了“物质生产”这个根本，正确地回答了时代的问题。

马克思在回忆自己的思想发展历程时说：“1842—1843年间，我作为《莱茵报》的编辑，第一次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先是《莱茵报》为维护农民利益而展开的官方论战，然后是“关于自由贸易和保护关税的辩论，是促使我研究经济问题的最初动因”^①。为了解决“苦恼的疑问”，马克思通过对黑格尔法哲学进行批判性的分析，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18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概括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②可见，这个“动因”直接导致马克思从事经济学方面的研究。

从此，马克思开始阅读和研究大量的政治经济学方面的著作，并且做了很多的摘录，其中有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大卫·李嘉图的《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詹姆斯·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麦克库洛赫的《论政治经济学的产生、成就、个别问题和意义》、让·巴蒂斯特·萨伊的《政治经济学概论》、弗里德里希·李斯特的《政治经济学的国民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1页。

^② 同上书，第32页。

体系》、恩格斯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等著作。通过深入的政治经济学研究，马克思得出了第一个重大理论成果——《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由此，从经济的视角和立场研究社会成为马克思从事科学研究的最根本的立足点，也正是通过经济研究，马克思逐步接近唯物史观。

在《神圣家族》中，马克思和恩格斯全面批判青年黑格尔派的自我意识哲学，力图从经济、物质生产的观点解释历史，把历史看成是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作出历史的真正发源地是“粗糙的物质生产”，人自身是由工业状况和经济状况所决定的等重要论断。随后，在评李斯特的著作《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中，马克思提出了生产力是人类发展的承担者的重要观点，无限地接近唯物史观了。如果我们站在唯物史观的立场上看，就会发现这些观点已经属于唯物史观的重要内容了。当然，此时马克思还没有对物质生产本身进行科学的分析研究，还没有从物质生产出发去说明历史的内在规律，此时的论断还不能算是完整意义上的唯物史观。

马克思大量研究政治经济学，经过短短的一两年，已经超越了以往的脱离经济、脱离社会现实的纯哲学的研究，寻找到了把哲学与无产阶级的解放联系起来的有效途径，“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①沿着这个方向走下去，创立唯物史观，实现人类思想史的伟大变革就成为水到渠成的事了。

1845年春，马克思写作《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1845年秋—1846年5月，马克思与恩格斯合作创作《德意志意识形态》，把他们自己从前的哲学信仰“彻底清算”了一下，创立了唯物史观，实现了人类思想史上的伟大变革。在这两部重要著作中，马克思不像以往的那些思想家那样，直接从经济利益矛盾的表层现象分析问题，而是立足于物质生产，更深刻地揭示造成经济利益矛盾和社会矛盾的根源。马克思从物质生产出发，正确地揭示了人与物质生产的关系、生产和交往的关系、物质生产与意识的关系，发现了以物质生产为基础的人类历史的本质及其发展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页。

规律。这些观点是人类思想史上破天荒的崭新观点。

唯物史观最根本的范畴是“物质生产”，而物质生产是明显带有经济含义的哲学概念，在这里，马克思的哲学与政治经济学完全融为一体了。而以往的旧哲学（比如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康德的“自在之物”等）在确立自己的根本哲学范畴时，完全脱离了经济与社会现实，把社会经济矛盾现象仅仅看成次要的环节和内容，解决经济矛盾的基本方式不外乎提倡道德主义、禁欲主义、宿命论等，力图通过改变人的思想意识来消灭经济矛盾。这种方法在某种程度上能够缓解经济矛盾，却不能根本解决矛盾。可以说，以往一切思想家提出的解决经济社会矛盾的基本方法显然是错误的，因为他们没有抓住最根本的“物质生产”。物质生产在资本主义社会具体表现为资本的生产，生产力表现为资本的生产力，因而资本的生产成为马克思研究的重中之重。

可见，个人思想历程与回答时代问题的需要，使得马克思深入研究政治经济学，并在研究经济学的过程中，创立唯物史观。完全可以说，没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就没有唯物史观的创立。

（二）在政治经济学“转向”中发现和把握资本逻辑

马克思转向政治经济学研究，在创立唯物史观的同时，他在政治经济学方面同样创造了巨大的辉煌，即准确地把握了资本逻辑，推进政治经济学达到了科学的高度。

第一，在研究政治经济学的过程中，马克思开始关注“现代之子”。

马克思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最初成果集中体现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在这部手稿中，马克思总体上受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影响比较大，承认和接受了许多非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错误观点，而且，无论是范畴的运用还是理论体系，都还属于资产阶级经济学，还不能把自己的观点与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区别开来。但马克思初次阐明自己的经济学哲学观点，创立了异化劳动学说，进而确立了比较正确的劳动观，以自己独特的方式把握了私有财产的本质。这个时期，马克思无论在哲学还是经济学方面都有重大的理论创新，其中的一个重大成果就是首次发现了“现代之子”。

马克思分析道：“工人生产资本，资本生产工人，因而工人生产自

身，而且人作为工人、作为商品就是这整个运动的产物。”^①“获得自由的、本身自为地构成的工业和获得自由的资本，是劳动的必然发展。工业对它的对立面的支配立即表现在作为一种真正工业的农业的产生上，而过去农业是把主要工作交给土地和耕种这块土地的奴隶去做的。”^②奴隶转化为雇佣工人，资本不断扩大工人队伍，工人不断地生产更多的资本。在资本与工人的矛盾运动中，资本不断膨胀，工人的数量不断增加，工人和资本的不可分割，结果是工人创造资本，却被资本所支配。在资本的发展过程中，必然需要面对地产，形成地产与资本的矛盾。结果是地主、租地农场主转化为资本家，即动产对不动产的胜利，资本对地产的胜利。现实的历史进程恰恰是“资本家对土地所有者的胜利，即发达的私有财产对不发达的、不完全的私有财产的胜利”。^③

资本的这种胜利不是偶然的，而是必然的结果，因为资本“是现代之子，现代的合法的嫡子”，^④在资本开辟历史的进程中，任何国家阻止地产资本化，只能是白费力气。包括地产在内的所有其他经济形式，社会所有的其他力量、所有个人都无法抗拒资本的力量，都必须从属于资本，还必须在这个“现代之子”面前为自己辩护，说明自己存在的理由，并确立彼此的基本关系。

通观《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可以发现，马克思初步发现了资本在整个社会中的主导性，工资、利润、地租、利息都根源于、统一于资本的运动，其他社会要素——工人、国家、地产等唯一的出路就是服从资本的支配。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则把工人—工资、资本—利润、土地—地租割裂开来，资本天然获得利润，土地天然获得地租，与工人劳动无涉，各个社会要素之间仅仅是一种外在的、偶然的联系，否定资本的社会主导性，掩盖资本剥削的本质。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81页。

② 同上书，第284页。

③ 同上书，第287页。

④ 同上书，第286页。

马克思在研究政治经济学和批判资本主义社会的时候发现，资本是整个社会的核心和灵魂，一切社会现象的理解都必须以对资本的理解为前提。可见，马克思在这里已经找到并牢牢把握资本，尤其是工业资本这个“现代之子”，这为马克思进一步研究经济学和哲学指引了正确的方向。

如果说，资本逻辑，就是指资本作为占据支配地位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成为一种主体性的存在，其活动历程具有必然如此的内在联系、运动轨迹和发展规律，即一种社会有机体的运动逻辑，那么可以说，马克思关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就是关于资本逻辑的研究，我们就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资本逻辑这个范畴。

第二，马克思更加深入研究“现代之子”的生存逻辑——资本逻辑。

“现代之子”的合法性在于其独特的生存逻辑，即不断追求最大化的利润。在利润的驱动下，“现代之子”只有不停地变革和创新才能获得生命的源泉——利润。资本的独特性就在于为了生存，必须永不停顿地变革和创新，改变生产工具，改革生产关系，对全部社会关系不断地进行革命，否则，就无法获得更多的利润，失去生命的源泉。就是说，资本的一切行为都是以利润为目标，这样，资本的运动呈现出必然性和规律性，形成资本逻辑。

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生动地描绘了资本逻辑的运动过程：大工业开辟了世界市场，世界市场极大地促进了商业、航海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这种发展反过来又促进工业的扩展。经济力量的强盛为资产阶级夺取政权提供了最强有力的支持。经过资产阶级革命，资产阶级终于得到了政治统治权。资产阶级在它获得统治权的地方，破坏了一切封建的、宗法的和田园诗般的关系，形成了人与人之间的赤裸裸的利害关系，甚至对传统的家庭关系也造成了巨大的冲击和改变，赋予家庭关系以金钱的性质。资产阶级消灭了封建特权，代之以贸易自由，整个社会处于急剧变革的状态中：“一切固定的僵化的关系以及与之相适应的素被尊崇的观念和见解都被消除了，一切新形成的关系等不到固定下来就陈旧了。一切等级的和固定的东西都烟消云散了，一切神圣的东西都被

亵渎了。”^①同时，为了扩大市场，增加销售，实现更大的利润，“资产阶级奔走于全球各地。它必须到处落户，到处开发，到处建立联系”^②。现代资本消灭了古老的民族工业，生产成为世界性的生产，消费成为世界性的消费。精神文化产品的生产同样也向世界性的生产转化，各个不同民族间的文化交流与融合日趋显著，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逐步被打破，精神产品成为全人类的共同精神财富。

这个“现代之子”创造了更高级的资产阶级社会，但是，现在却“不能再支配自己用法术呼唤出来的魔鬼了”。现有的资产阶级生产关系已经无法容纳强大的社会生产力，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周期性爆发，严重地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无产者仅仅具有劳动工具的意义，变成了机器的附属品，而且越来越多的人被抛进无产者的阵营中来，生活日趋贫困。总之，资本逻辑带来了社会繁荣，也带来了深重的社会灾难。

马克思准确把握资本逻辑的运动表象，进而确定资本才是政治经济学研究的真正“本题”。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一文中，马克思在说明工资、商品价格的一般规律后指出：“我们就能更切近地研究我们的本题了。”^③这个“本题”就是资本，这是一个从现象发现本质的过程。此时，马克思达到了把资本理解为生产关系的高度，更加深刻地把握资本逻辑。

“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就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脱离了这种关系，它也就不是资本了，就像黄金本身并不是货币，砂糖并不是砂糖的价格一样。”^④马克思首次明确提出资本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的重要观点。

马克思进一步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物当作资本本质的错误观点。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5页。

② 同上书，第276页。

③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3页。

④ 同上书，第344页。

资本具体表现为生活资料、劳动工具、原材料等，这些都属于资本的“躯体”，资本的“躯体”可以改变，但是，作为生产关系的资本不会改变。还不止于此，马克思从劳动的角度分析资本的本质。商品成为资本“是由于它作为一种独立的社会力量，即作为一种属于社会一部分的力量，通过交换直接的、活的劳动力而保存并增大自身。除劳动能力以外一无所有的阶级的存在是资本的必要前提”。强调劳动力（无产阶级）的存在是资本的前提，资本的“实质在于活劳动是替积累起来的劳动充当保存并增加其交换价值的手段”^①。从劳动的角度把资本与雇佣劳动力统一起来，死劳动（资本）通过活劳动（劳动力）而保存和增大自身，即资本是劳动的结果，通过劳动而增殖自身。马克思多角度地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资本理解为物的观点，概括性地指出：“（1）如果考察的是资本所表现的最初的形式，资本就是货币，就是商品；（2）如果把资本同活劳动相对立来加以考察，同时把价值看作是资本的实体，[资本就是]同直接的即现在的劳动相对立的积累的（过去的）劳动；（3）如果考察劳动过程即物质生产过程，[资本就是]劳动资料、劳动材料，总之，是用来制造新产品的产品；如果与劳动能力相交换的资本组成部分按它的使用价值来加以考察，[资本就是]生活资料。”^②

（三）政治经济学“转向”的哲学意蕴

马克思把资本视为一种社会有机体，有“躯体”、有力量、有精神、有欲望，这个有机体在与其他社会力量的交往中，通过不断的运动而日益强大，最终成为社会的主导力量。因此，马克思说：“资本一出现，就标志着社会生产过程的一个新时代。”^③只有准确地把握作为生产力的资本、作为生产关系的资本，才能正确理解资本主义社会。脱离资本，就无法理解现代社会的本质。以往从自由、精神、意志等方面理解历史的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6页。

^② 马克思：《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73—174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98页。

唯心史观应当终结了。

在《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认为，社会是客观存在的有机体，在社会有机体中，生产力是人们全部历史的基础，社会是辩证发展的，人们的生产关系取决于生产力的性质，“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①。马克思在这里已经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相统一的高度把握资本主义社会。

在《雇佣劳动和资本》中，马克思认为：“生产关系总和起来就构成所谓社会关系，构成所谓社会，并且是构成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具有独特的特征的社会。”^② 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认为，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③。在《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进一步指出：“从物质生产的一定形式产生：第一，一定的社会结构；第二，人对自然的一定关系。人们的国家制度和人们的观念由这两者决定。因而，人们的精神生产的方式也由这两者决定。”^④ 在《资本论》第3卷中，马克思又指出：“社会生产过程既是人类生活的物质生存条件的生产过程，又是一个在特殊的、历史的和经济的生产关系中进行的过程，是生产和再生产着这些生产关系本身，因而生产和再生产着这个过程的生产者、他们的物质生存条件和他们的互相关系即他们的一定的经济的社会形式的过程。因为，这种生产的承担者同自然的关系以及他们互相之间的关系，他们借以进行生产的各种关系的总体，就是从社会经济结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42页。

②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5页。

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页。

④ 马克思：《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346页。

构方面来看的社会。”^①

概括起来说，马克思认为生产关系是社会最根本的关系，生产关系取决于生产力的高度，再生产过程不仅再生产物质生活条件，也再生产着生产关系和生产关系的承担者。政治上层建筑，人们的精神、意识都决定于生产关系。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相统一，其运动变化使得社会呈现出不同的阶段性。当然，社会是一种有机体，各种关系不是简单的、机械的决定与被决定的关系，而是说只有在承认决定性要素的前提下，才能更准确地理解不同要素相互之间的作用与反作用的关系。

马克思指出：“从直接生产者身上榨取无酬剩余劳动的独特经济形式，决定了统治和从属的关系，这种关系是直接从生产本身中生长出来的，并且又对生产发生决定性的反作用。但是，这种从生产关系本身中生长出来的经济共同体的全部结构，从而这种共同体的独特的政治结构，都是建立在上述的经济形式上的。任何时候，我们总是要在生产条件的所有者同直接生产者的直接关系——这种关系的任何当时的形式必然总是同劳动方式和劳动社会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应——当中，为整个社会结构，从而也为主权关系和依附关系的政治形式，总之，为任何当时的独特的国家形式，发现最隐蔽的秘密，发现隐藏着的基础。不过，这并不妨碍相同的经济基础——按主要条件来说相同——可以由于无数不同的经验的情况，自然条件，种族关系，各种从外部发生作用的历史影响等等，而在现象上显示出无穷无尽的变异和彩色差别，这些变异和差异只有通过对这些经验上已存在的情况进行分析才可以理解。”^②

这就是说，在资本主义社会，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是由资本榨取雇佣劳动者的无酬剩余劳动这一独特的经济形式所决定的；这种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是直接从生产本身产生的，反过来它又对生产发生“决定性的反作用”；因此，无论什么时候，对于任何独特的国家形式，都应从当时的生产条件所有者同直接生产者的直接关系中，去找出它的“最隐蔽的秘密”和“隐藏着的基础”。当然，对此也不能从机械的、单一的因果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927页。

^② 同上书，第894—895页。

关系上去理解，而必须注意到除经济基础外，由于无数不同的经验事实、自然条件、种族关系、各种从外部发生作用的历史影响等，都会使上层建筑领域显示出无穷无尽的变异和差别。

可见，资本的具体形式及其发挥作用的过程、方式方法、社会效果等都会有所不同，资本逻辑是最强有力的逻辑，这一点，传统政治经济学家也看到了。但是资产阶级主流经济学实质是教导资本家阶级如何发财致富的经济学，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则陷入空想和现实的矛盾中。只有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才透彻地分析资本经济及其运动变化的规律，揭示了工人阶级与资本家阶级矛盾的经济根源，并为工人阶级的解放指明了方向。

从哲学方法上说，非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把经济行为局限于经济体系自身，把经济学从社会体系中割裂开来；把资本等同于具体的生产工具、原材料等具体的物，认为物自身具有增殖的魔力，把资本神秘化；把资本行为局限于个人的自然需要，把个人需求、利益最大化等心理动机作为资本运行的根本原因，而没有看到产生这些根源的社会原因，因而产生了把资本逻辑行为当作人类有史以来就是如此的形而上学观念。

马克思从社会运动中发现了资本有机体及其运动规律，把资本运动放在人类历史、放在整个社会体系中进行科学的考察，并得出了关于资本逻辑的科学结论。在马克思那里，政治经济学与唯物史观实现了高度的统一，二者浑然一体，不可分割。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是最基本的范畴，资本统领所有的经济形式、政治理念与体制、社会文化观念以及教育、科学技术等所有的方面。资本的哲学就是资本主义社会最根本的哲学，资本逻辑就是资本主义社会最根本的逻辑。离开资本谈论资本主义社会，必然是空洞无物的。因此，马克思的“转向”政治经济学，正是发展哲学、丰富哲学，把哲学植根于现实、赋予哲学以强大生命力的“转向”。

二 资本的逻辑和把握现代社会的方式

早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就发现了资本这个“现

代之子”在整个社会体系中的独特地位，“现代之子”已经成为整个社会的主导力量，其运行逻辑构成资本主义社会最根本的逻辑。只有正确地把握了资本逻辑，才能理解资产阶级社会的政治、文化和生活方式等其他社会要素与资本相互作用的关系，其他经济要素与资本之间的相互作用的关系，才能正确地理解现代社会。

（一）资本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普照的光”

以资本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为支撑，形成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宗教、道德等彼此之间的复杂关系。所有社会要素及其相互之间的关系都在资本这个“普照的光”的照耀下呈现自己独特的色彩和运行逻辑。

马克思认为，在共同构成社会经济基础的各种生产关系中，总有一种生产关系是占统治地位、支配其他生产关系的基本生产关系。“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决定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它掩盖了一切其他色彩，改变着它们的特点。这是一种特殊的以太，它决定着它里面显露出来的一切存在的比重。”^①

在封建社会，土地所有制便是这种“普照的光”，它不仅占统治地位，决定着社会的性质，而且渗透到与它不同的生产关系中。资本是受封建关系束缚的资本，手工业是行会手工业，商人资本和高利贷资本也寄生在它的生产方式之上。在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的生产关系是资本。资本不仅支配自身，而且改造了其他一切经济关系。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变成了现代的土地所有权，地租则变成了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而土地价格不过是资本化的地租，甚至独立生产者的生产关系也打上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烙印：独立劳动者的劳动所带来的收入也分解为生产资料的收入、工资收入，甚至土地所有权的收入等。任何商品通过商业资本家之手都变成了商品资本，任何货币通过银行都变成了货币资本。

因此，在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中，非资本的生产关系取决于资本的生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页。

产关系，所有其他社会要素与资本构成的关系是最基本的关系，各个要素之间的复杂关系以各自与资本的关系为前提，相互作用而呈现纷繁复杂、丰富多彩的样态。

以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决定性作用为前提，形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马克思还特别注意探究资本主义的法权关系，并指出，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不仅决定着其意识形态的根本性质，也决定着它们的法权关系。资产阶级所标榜的权利平等和公平，不过是商品生产关系的抽象表达。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产品的所有者必须按照价值尺度进行自由交换，才能使产品成为商品。“为了使这些物作为商品彼此发生关系，商品监护人必须作为有自己的意志体现在这些物中的人彼此发生关系，因此，一方只有符合另一方的意志，就是说每一方只有通过双方共同一致的意志行为，才能让渡自己的商品，占有别人的商品。可见，他们必须彼此承认对方是私有者。这种具有契约形式的（不管这种契约是不是用法律固定下来的）法的关系，是一种反映着经济关系的意志关系。这种法的关系或意志关系的内容是由这种经济关系本身决定的。”^①可见，资本主义的法权关系只是其生产关系的政治外壳和表现形式而已。

同时，马克思还着重研究了作为上层建筑的国家权力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资产阶级的国家政权、法律制度对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起到巨大的作用。在原始积累过程中，国家权力积极推进资本剥夺劳动者的劳动资料的所有权的历史进程，并通过有组织的社会暴力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比如，在国家权力的推动下，英国的圈地运动迫使大批农民丧失生产资料，并使他们变成出卖劳动力的雇佣劳动者，这就是资产阶级利用国家暴力和法律的强制所造成的结果。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经确立，国家政权和法律对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的作用就更加重要。如“新兴的资产阶级为了‘规定’工资，即把工资强制地限制在有利于赚钱的界限内，为了延长工作日并使工人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03页。

本身处于正常程度的从属状态，就需要并运用国家权力。这是所谓原始积累的一个重要因素”^①。这充分表明，资产阶级的国家权力和法律是适应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需要而产生的，是为维护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服务的。

但是，这并不妨碍政治实践上的差异，相反，这种差异恰恰是政权有效实现资本目的的基本要求。对于具体的政治体制，不同国家、不同时期也会呈现不同的特点。同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建立的国家，就有君主立宪制、共和制等；在同一个国家内，在经济基础没有发生重大变革的情况下，国家形式也可以有所差别。在法国，自1789年资产阶级革命以来，就曾经出现过“共和制”和“帝制”的多次反复。如果单从经济基础出发而忽略有关的经验事实，就不可能对这些差异和变化做出科学的解释。

马克思具体分析了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依赖关系。他指出，社会意识形态是由生产关系决定的，它表现了一定社会中人们的利益、意志、愿望和要求，它的基本职能是直接参与社会生活，从意识上巩固一定的社会关系，因而构成了人们的特定思想关系和特定的精神生活。社会意识形态是随着生产关系的变化而不断变化的。马克思通过对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各种社会意识形式——政治法律思想、道德、宗教、哲学乃至艺术等的具体分析，深刻地说明了上述思想。

例如，关于宗教问题，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出现之前，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人们在物质生活生产过程中的关系，即他们彼此之间以及他们同自然的关系是很狭隘的。这种关系的狭隘性就或明或暗地反映在自然宗教和民间宗教中。而“在商品生产者的社会里，一般的社会生产关系是这样的：生产者把他们的产品当作商品，从而当作价值来对待，而且通过这种物的形式，把他们的私人劳动当作等同的人类劳动来互相发生关系。对于这种社会来说，崇拜抽象人的基督教，特别是资产阶级发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847页。

展阶段的基督教，如新教、自然神教等，是最适当的宗教形式”^①。可见，宗教看似远离生产力，其实，宗教最深刻的根源还是在于社会物质生产。

道德也是如此。资产阶级一方面倡导所谓天赋人权、自由、平等、博爱，即人对抽象人的崇拜，另一方面实际信奉的却是最粗俗的拜物教和最卑劣的个人主义。他们鼓吹勤劳、节欲的美德，只是针对劳动者，这充分暴露了资产阶级道德的伪善。对此，马克思揭露说：“资本是根本不关心工人的健康和寿命的，除非社会迫使它去关心。人们为体力和智力的衰退、夭折、过度劳动的折磨而愤愤不平，资本却回答说：既然这种痛苦会增加我们的快乐（利润），我们又何必为此苦恼呢？”资本的快乐就是获得无限的利润，这是由资本无限制攫取剩余价值的本性所决定的。没有利润，资本就无法生存，所以，资本家追求利润，恰恰就是资本的道德要求，“这也并不取决于个别资本家的善意或恶意。自由竞争使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规律作为外在的强制规律对每个资本家起作用”^②。

通过对资本逻辑的分析，马克思准确把握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并深刻地指出，由于资本主义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对抗性质，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在资本主义制度中无法调和。只要资本主义制度存在，无产阶级就无法摆脱被剥削、被压迫的命运，而且他们创造的财富越多，自己所受的剥削和奴役也就越深重。无产阶级要获得自身的解放，彻底消除资本的剥削和奴役，就必须进行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无产阶级社会革命。无产阶级革命根源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资本主义必然为共产主义所替代也同样根源于这一矛盾。马克思对历史发展趋势的预测有充分的事实根据，正如列宁指出的那样，“这里所根据的是，共产主义是从资本主义中产生出来的，它是历史地从资本主义中发展出来的，它是资本主义所产生的那种社会力量发生作用的结果”^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97页。

② 同上书，第311—312页。

③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2版，第81页。

（二）资本逻辑在社会生活中的普遍化

资本逻辑包含着最强有力的价值观，即普遍追求货币、金钱的价值观。满足人的需求的第一要求就是拥有货币，通过交换来满足，因此，追求金钱是最主要的事情。资本恰恰是追求金钱的最有效的方式。占据主导地位的资本不断追求利润最大化，其他经济形式只有服从资本的逻辑才能生存。在商品交换普遍化的现代社会，任何组织、个人的生存前提就是必须拥有相应数量的货币，用货币交换自己的生存和发展、享受所需要的资料，金钱成为个人、社会组织生存的根基和依赖。因此，追求货币成为整个社会的最基本、最普遍的行为和价值取向。即使经济性质不属于资本范畴，也必须采取类似于资本的行为，获得必要数量的货币才能使自身延续下去。资本社会化，社会资本化成为最普遍的社会现象。

马克思认为，资本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拥有一种特殊的主观意志，作为内在动力推动资本的运动和发展。“资本作为财富一般形式——货币——的代表，是力图超越自己界限的一种无限制的和无止境的欲望。”^①追求无限的剩余价值，实现资本的保值和增殖，是资本的唯一的主观欲望，这种独特的主观欲望决定了资本对待其他一切事物的内在态度：“对资本来说，任何一个对象本身所能具有的唯一的有效有用性，只能是使资本保存和增大。”^②

对此，马克思引用《工联和罢工》一书作者邓宁的话，生动地揭露了资本逐利的本性：“资本害怕没有利润或利润太少，就像自然界害怕真空一样。一旦有适当的利润，资本就胆大起来。如果有10%的利润，它就保证到处被使用；有20%的利润，它就活跃起来；有50%的利润，它就铤而走险；为了100%的利润，它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300%的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7页。

^② 同上书，第227页。

利润，它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绞首的危险。”^①因此，资产阶级为了榨取剩余价值而不顾工人的健康和生命安全，生产上掺假，交易中欺骗等，这不单取决于资本家个人的品质，也根源于资本主义经济关系及其运动规律。在每次证券投机中，每个人都知道暴风雨总有一天会到来，但是每个人都希望暴风雨在自己发了财并把钱藏好以后再落到别人的头上。“我死后哪怕洪水滔天！”在资本主义社会，人们创造了巨大的物质财富，反而成为物的奴隶，被物所支配，产生了资本主义“拜物教”。

马克思深刻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拜物教”的秘密。“拜物教”是指人们把某种物当作神来崇拜的一种宗教迷信。在古代社会，由于人们实践水平的限制，缺乏科学知识，对于许多自然现象无法理解，从而把某些自然物神化，赋予它们以超自然的、支配人的命运的力量，把它们当作神来崇拜。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生产条件下，在前资本主义社会中已经产生拜物教，比如说，“有钱能使鬼推磨”，这是一种金钱拜物教。在资本主义社会，同样存在类似的拜物教观念，而且更加完整，这就是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和资本拜物教。

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社会的拜物教是由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产生的。在商品世界中，劳动产品的社会性是作为商品通过市场交换来实现的。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关系表现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而且作为彼此独立经营的商品生产者，他的商品能否卖出，以何种价格卖出，是盈利还是亏损，是幸福还是苦难，这是由他所无法控制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规律所决定的。这样，商品的命运就决定了商品生产者的命运。市场的盲目自发势力就成为一种神秘的力量统治着商品生产者。这就是产生商品拜物教的根源。同样，在市场之外，人格、肉体、道德、权力等也呈现商品化的趋势，都可以贴上价格的标签出售。即市场内、市场外的一切都变成可出售的商品与服务，商品拜物教无限地扩展开来。

货币拜物教则是商品拜物教的进化形态。随着社会商品化无限扩展，一切都可以用货币来计算和购买，实现交换，满足需求，货币由交换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871页。

媒介摇身一变，成为商品世界中的“上帝”。货币本身就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在现代社会，用货币可以购买一切贴上价格标签的任何东西。货币的出现，进一步用物的关系掩盖了商品生产的社会关系。原来，商品生产者的命运决定于商品能否顺利实现交换，现在则取决于能否换成货币；原来，商品支配人，现在则是货币支配人。“钱能通神”，似乎货币天然具有支配人的命运的力量。在它面前，任何力量都得甘拜下风。“因此，货币拜物教的谜就是商品拜物教的谜，只不过变得明显了，耀眼了。”^①

资本拜物教表现为普遍追求货币自身的增殖，实质是把资本的价值增殖看作是物本身具有的魔力。本来，资本是增殖价值的价值，它反映了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之间的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但在资本运动中，它采取了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商品、货币等物质形态，于是给人以一种错觉，似乎这些物天然就是资本，天然就具有增殖价值的魔力，特别是生息资本，从 $G-G'$ ，货币自我运动而增大。从表面上看来，更直接地表现为资本自身的增殖能力。所以，马克思说：“在生息资本的形式上，资本拜物教的观念完成了。”^② 这意味着用货币直接可以获得数量增大的货币，这恰恰是资本的精神本性，因而得到推崇。

“把物在社会生产过程中像被打上烙印一样获得的社会的经济的性质，变为一种自然的、由这些物的物质本性产生的性质。”^③ 用物与物的关系来掩盖人与人的社会关系，掩盖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因而资产阶级总是竭力宣扬这种拜物教观念，为剥削制度的合理性作辩护。

当然，资本作为一种历史产物，具有必然性，我们不能对其产生的社会效果做出简单的否定或肯定的评价，而应当用辩证的眼光，合理地看待资本的作用。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1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49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5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251页。

（三）资本逻辑功能的双重性

面对资本，我们不能简单地批判资本的消极的历史作用，尤其是不能站在落后的小生产者、简单再生产者的立场，不能站在虚构的美好未来的立场来批判，而只能以现实的眼光客观地看待资本的历史作用。

第一，资本在发展社会生产力方面具有决定性的积极意义。对于资本而言，发展生产力的目的在于追求剩余价值，资本越发展，它创造出来的剩余劳动就越多，即使以很小的比例来增殖价值，资本也要疯狂地发展生产力。可见，资本的主观目的不在于发展生产力，但客观的结果却带来生产力的大发展。资本发展生产力的方式不仅在于劳动的集合和结合，也在于管理更加科学合理，更在于通过科学技术推进生产力。

“一方面，资本唤起科学和自然界的一切力量，同样也唤起社会结合和社会交往的一切力量，以便使财富的创造不取决于（相对地）耗费在这种创造上的劳动时间。另一方面，资本想用劳动时间去衡量这样造出来的巨大的社会力量，并把这些力量限制在为了把已经创造的价值作为价值来保存所需要的限度之内。生产力和社会关系——这二者是社会个人的发展的不同方面——对于资本来说仅仅表现为手段，仅仅是资本用来从它的有限的基础出发进行生产的手段。但是，实际上它们是炸毁这个基础的物质条件。”^①

“自然界没有造出任何机器，没有造出机车、铁路、电报、自动走锭精纺机等。它们是人的产业劳动的产物，是转化为人的意志驾驭自然界的器官或者说在自然界实现人的意志的器官的自然物质。它们是人的手创造出来的人脑的器官；是对象化的知识力量。固定资本的发展表明，一般社会知识，已经在多么大的程度上变成了直接的生产力，从而社会生活过程的条件本身在多么大的程度上受到一般智力的控制并按照这种智力得到改造。它表明，社会生产力已经在多么大的程度上，不仅以知识的形式，而且作为社会实践的直接器官，作为实际生活过程的直接器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01页。

官被生产出来。”^①当然，资本创造的这一切的终极目的是价值的增殖。

第二，资本具有伟大的社会革命的作用。“只有资本才创造出资产阶级社会，并创造出社会成员对自然界和社会联系本身的普遍占有。由此产生了资本的伟大的文明作用；它创造了这样一个社会阶段，与这个社会阶段相比，一切以前的社会阶段都只表现为人类的地方性发展和对自然的崇拜。只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自然界才真正是人的对象，真正是有用物；它不再被认为是自为的力量；而对自然界的独立规律的理论认识本身不过表现为狡猾，其目的是使自然界（不管是作为消费品，还是作为生产资料）服从于人的需要。资本按照自己的这种趋势，既要克服把自然神化的现象，克服流传下来的、在一定界限内闭关自守地满足于现有需要和重复旧生活方式的状况，又要克服民族界限和民族偏见。资本破坏这一切并使之不断革命化，摧毁一切阻碍发展生产力、扩大需要、使生产多样化、利用和交换自然力量和精神力量的限制。”^②可见，资本正是在克服以往一切限制的情况下推动了人类社会的进步。

第三，资本创造了更高级的社会文明。资本主义的社会文明根源于经济文明的发展。“如果说经济形式，交换，在所有方面确立了主体之间的平等，那么内容，即促使人们去进行交换的个人和物质材料，则确立了自由。可见，平等和自由不仅在以交换价值为基础的交流中受到尊重，而且交换价值的交换是一切平等和自由的生产的、现实的基础。作为纯粹观念，平等和自由仅仅是交换价值的交换的一种理想化的表现；作为在法律的、政治的、社会的关系上发展了的东西，平等和自由不过是另一次方上的这种基础而已。”^③由于资本占据社会生产的主导地位，因而国家的政治意识形态、社会思想与文化等必然要适应资本的要求而获得进步，实现了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以交换价值为基础的所有权、自由和平等的“三位一体”。这种“三位一体”的社会文明高于封建等级制，并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02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0页。

^③ 同上书，第199页。

且成为向未来文明社会过渡的重要环节。

我们看到，资本的积极的历史作用是全面的。资本推进人类社会进化到一个从未有过的高度，在这里，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发生根本性的变革，资本有效地克服了民族的界限、视野的狭隘性，创造了资本主义文明，这是资本逻辑的必然性。因此，不能简单地否定和谴责资本。当然，我们也不能只看到资本的文明面而忽略资本的罪恶面。

第一，在《资本论》的“所谓原始积累”一章中，马克思透彻地把握了资本诞生的血腥过程。“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①这种血腥的历史就是资本的成长过程。在国内，资本通过残酷的剥夺与镇压，增殖资本，壮大资本的力量；在全球范围内，资本依仗军舰和大炮建立殖民地，瓜分势力范围，压迫和剥削落后民族，开辟世界市场。即使在和平成为主旋律的当今世界，趋于文明化的资本扩张，依然经常导致血腥战争的爆发，危害人类的尊严和健康，生态平衡，导致资源枯竭，等等。

随着资本的不断积累，资本的权力不断增强，越来越成为社会力量，“然而异化的、独立化的社会力量，这个力量作为物并且通过这种物作为个别资本家的权力而同社会相对立”。越来越多的人丧失生产条件而与生产条件相对立，“资本转化成的普遍社会力量同单个资本家对于这些社会生产条件的私人权力之间的矛盾越来越触目惊心，并预示着这种关系的消灭，因为它同时包含着把物质生产条件改造成为普遍的，从而是公共的、社会的生产条件”^②。资本积累为资本带来不断扩大的权力，造成个别资本家的私人权力与社会权力之间的矛盾日趋激化，最终导致资本解体，资本积累是私人生产向公共生产转化的必经之路。

第二，从生产力自身发展的角度看，资本局限于其本性，不能无限地推进生产力。资本已有的价值增殖的程度越高，资本发育越完全，资本的自行增殖就越困难。当通过发展生产力来增殖资本的比例趋近于零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871页。

^② 马克思：《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501页。

的时候，提高生产力对资本来说就成为无关紧要的事，也就丧失了发展生产力的动力了。换句话说，“由于资本的无止境的致富欲望及其唯一能实现这种欲望的条件不断地驱使劳动生产力向前发展，而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一方面整个社会只需用较少的劳动时间就能占有并保持普遍财富，另一方面劳动的社会将科学地对待自己的不断发展的再生产过程，对待自己的越来越丰富的再生产过程，从而，人不再从事那种可以让物来替人从事的劳动，——一旦到了那样的时候，资本的历史使命就完成了。”^①到那时，人们对于以剩余劳动为基础的社会财富观念也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财富的尺度决不再是劳动时间，而是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以劳动时间作为财富的尺度，这表明财富本身是建立在贫困的基础上的，而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只是在同剩余劳动时间的对立中并且是由于这种对立而存在的，或者说，个人的全部时间都成为劳动时间，从而使个人降到仅仅是工人的地位，使他从属于劳动”^②。

第三，由于资本逻辑的作用，导致人性的扭曲，精神文化的腐朽与堕落。资本逻辑在整个社会的政治、经济中拥有主导地位，同样在社会文化、价值观中拥有主导地位。资本追求利润的唯一目标决定资本的一切行为以利润为标准，科技、管理、制度等都服务于利润这个中心。因此，人的价值观局限于追求利润与金钱，消灭了封建的狭隘的价值观，造成资本的新的狭隘的价值观。金钱化的社会关系、家庭关系造成金钱至上的社会观念，导致人性扭曲，人们的精神堕落，追求物质消费代替了精神的全面发展。人的能力的大小决定于赚钱的多少，人的能力发展方向就是赚更多的金钱的方向，追求物质财富与消费成为人生的最高的意义。自由、平等、博爱等崇高的价值观也只有金钱关系网络中才具有一定的意义。在资本逻辑的支配下，人性与精神都沾染了铜臭而不再纯洁，一切都异化了。

资本的双重逻辑造成人们对待资本的复杂情感与态度，而其历史必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86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04页。

然性又使得人们无法简单地消灭资本，而只能在实践中更好地驾驭资本，更好地发挥资本的积极作用，造福人类。要全面把握资本逻辑，不仅需要理解资本的功能，还必须深入资本的内部，分析资本逻辑支配的基本经济范畴。

三 资本逻辑支配下的基本经济范畴

经济范畴是把握经济本质的基本要素，同一个范畴在不同的经济学家的思想中可能具有不同的含义，比如，同是地租，在封建时代的含义就完全不同于资本逻辑支配下的含义。因此，正确地揭示资本逻辑支配下的基本经济范畴的基本内涵是科学地把握资本主义经济本质的前提。

（一）工资、利润、地租与资本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开篇，即“笔记本I”的前三个标题就是“工资”、“资本的利润”、“地租”。此时，马克思以哲学的方式研究经济学，并从不同社会力量的关系对比上，把握这些经济范畴，提出了许多重要的命题。对于工资，马克思认为：工人的工资不是由单方面决定的，而是决定于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斗争。并且，由于资本家在这个过程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因此，最终的胜利必定属于资本家。

所谓资本，就是对劳动及其产品的支配权力。资金、货币本身并不天然就是资本，而只有当它给自己的所有者带来收入或利润的时候，才变成资本。资本与利润则紧密联系在一起，造成工资与利润的对抗性矛盾，“资本家赚得的利润首先同工资成比例，其次同预付的原料成比例”^①。对于地租，马克思结合西方社会的特点，指出：“地租是通过租地农场主和土地所有者之间的斗争确定的。”^②由于资本占据社会主导地位，租地农场主、地主在资本面前，无法独立存在，他们或者变成资本家，或者变成一无所有的雇佣工人。也就是说，地产与资本之间的斗争，“最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39—240页。

^② 同上书，第254页。

终的结果是资本家和土地所有者之间的差别消失，以致在居民中大体上只剩下两个阶级：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①。这样，所谓工资，就是资本支配的工资，利润是资本获得的果实，地租就是资本支配下的地租。这三个范畴都无法离开资本而单独存在，同时也构成了三个范畴之间的关系。

可见，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已经开始超越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家，认为工资、利润、地租这些基本经济范畴在表面上彼此独立，实质是通过资本有机联系在一起。正如同一颗苹果树上的不同果实，受同一颗树的支配，资本是支配一切权力的权力。也就是说，当时马克思已经开始批判地接受亚当·斯密、李嘉图等经济学家的观点，当然，马克思真正科学地把握工资、利润、地租与资本的本质及其关系，是在《资本论》及其手稿中。

工资、利润、地租与资本的关系，实质是雇佣劳动与资本、资本与资本、土地所有者与资本之间的错综复杂关系，最主要的是雇佣劳动与资本的关系，其数量的差别、分配的比例受多种因素的影响。比如，受到生产力发展状况，劳动生产率，社会生产的不同时期，传统习惯，外在偶然因素（战争、危机等）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工资与利润、雇佣劳动与资本之间的关系构成整个研究的主线。

马克思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混淆了劳动力与劳动两个范畴，用表面上的平等交换掩盖了实质上的不平等，即本质上的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马克思明确指出，工资不是劳动的价格，而是劳动力的价格。工资本质上是由劳动力或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转化而来的。劳动力的价格是由维持劳动者本人及其家庭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所决定的。可见，工人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得到的仅仅是能够维持生活，有的时候还会下降到悲惨的生活境地，工人的辛勤劳动并不能使自己致富，而是使资本家致富。工人的劳动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两个部分，必要劳动所形成的价值构成工人的工资，无偿劳动即剩余劳动或剩余价值被资本家无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60页。

偿占有。但是，工人创造的全部剩余价值被资本家以产业利润、商业利润、货币资本（利息）、地租等不同的形式瓜分，经营资本家的利润则仅仅是工人剩余劳动的一部分。马克思在这里所说的利润，主要指称的是产业资本家的利润。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构成整个劳动，工人创造的整个价值的分配在工人与资本家以及不同种类的资本家之间进行零和博弈，即你多我少，我少你多。

当然，对于这种零和博弈不能做静态性的理解。由于生产力发展以及各种社会因素的变化、科技的进步，剩余劳动与必要劳动之间的比例关系随时发生变化，而且总劳动时间也会发生变化。因此，并不存在一个固定的总量，一个固定的比例适用于一切情况。总趋势是：随着资本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剩余价值量增加，但增加的比例降低，剩余价值率呈现下降的趋势。如何具体确定工资与利润的分配比例，应当从工人之间、资本之间、工人与资本之间的关系进行分析。

工人之间的竞争导致工资的降低。由于劳动力的供给增加，必然造成工人为了就业而竞争，结果是工资降低，资本家获利。在劳动力供给稳定的情况下，如果工人的劳动效率提高了，相当于社会上的劳动力供给增加了，工资必然降低。并且工资的降低可以演变为资本的一种常态，变成资本竞争的重要手段。这一点在工人阶级还处于自在阶级的时代更加明显，随着工人意识的觉醒，工人越来越意识到自己的真正利益所在，工人之间越来越注重团结、合作、联合，作为一个阶级与资本家阶级不断进行斗争，并不断取得新的成果。

从资本之间的关系说，“包含在资本本性里面的东西，只有通过竞争才作为外在的必然性现实地表现出来，而竞争无非是许多资本把资本的内在规定互相强加给对方并强加给自己”^①。资本只有通过自由竞争击败甚至吃掉对方才能更好地扩大自己，由此形成资本之间的漠不关心和无情的竞争。资本的竞争不仅在同类商品之间，而且在不同商品、不同行业、不同领域、不同国家之间展开。可以说，利润产生于竞争中，因此，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3页。

资本的本质就是自相排斥。资本之间的合作仅仅局限于各自实现利润，而一旦无法实现目标，这种合作就会马上破裂，回归到冷漠。

人们在谈到雇佣劳动与资本之间的关系时，更加注意资本家的残酷剥削与压榨，这确实把握了关系的本质，但事实是：工人的总体生活质量呈现不断提高的趋势，尤其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社会福利，为工人阶级带来更多的经济保障、更多的个人发展。社会上有的人认为马克思是错误的，因为，又经过 100 多年的发展，那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人的生活状况更好，而不是无限贫困，劳资关系的对抗性没有导致社会主义，相反，那些没有充分发展资本主义的国家才发生社会主义革命。

这个问题确实是一个具有重大现实意义的理论问题。由于各种因素的影响，人们宣传马克思的理论的时候，注重劳资关系的对抗性，激发革命意志，有意无意地忽略马克思理论的科学性、全面性。

其实，马克思早已完全科学地解决了雇佣劳动与资本之间的利益关系。资本为了追求更多的利润，对雇佣劳动的态度充满矛盾。资本家“同他的工人的关系不是生产者同消费者的关系，并且希望尽可能地限制工人的消费，即限制工人的交换能力，限制工人的工资。每一个资本家自然希望其他资本家的工人成为自己的商品的尽可能大的消费者。但是每一个资本家同自己的工人的关系就是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本身，就是本质关系”^①。就是说，每个资本家希望自己的工人的工资越低越好，以增加自己的利润，而希望别的工人的工资越高越好，以使其他工人作为自己的产品的消费者，消费自己的产品，增加利润。作为资本家个人对待工人的态度是矛盾的，同样作为资本家阶级也同样抱有这种矛盾性。因此，虽然资本剥削劳动是本质，但不能因此而否定了另一个方面因素。

用马克思的话说，资本“既有制造这种赤贫的趋势，又有消除这种赤贫的趋势。资本按照两个相反的方向起作用，有时这一趋势占上风，有时那一趋势占上风”^②。究竟哪个趋势占据上风，与资本自身的成熟程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03页。

^② 同上书，第614页。

度有关，为了维护资本统治，必然会适当提高工人的生活质量，控制与工人矛盾的对抗性。工人的觉醒以及自觉的斗争，使得资本无法肆意压榨工人，由此形成劳资之间的基本关系。同时，由于资本自身的特性，为劳资关系以外的社会力量介入劳资关系提供了契机并创造了广泛的干预空间，这样，公共权力，社会其他力量，科技、生产力的发展，或者其他外来因素等都会对劳资关系产生或大或小的影响，工人的生活状况是否“赤贫”也必然产生变化。现实是，由于资本自身的发展，工人力量的壮大，由于国家干预、社会渗透的多因素发生作用，资本与雇佣劳动的对抗性关系控制在了一定的范围内，资本主义社会呈现出良好的进步态势。

（二）价值、货币与资本

价值是政治经济学的基本范畴，早在1847年《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已经科学地解决了这个问题。

马克思在批判普鲁东的关于价值的观点时，创立了科学的劳动价值论的基本观点。主流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认为，劳动时间确定价值，这是交换价值的规律，小资产阶级者普鲁东却认为，这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综合，是价值的构成。他从价值构成中得出的结论是：一定的劳动量和同一劳动量所创造的产品是等价的；任何一个劳动日与另一个劳动日是相等的，一个人的劳动和另一个人的劳动如果数量相等，二者是等值的，两个人的劳动没有质的差别。在劳动量相等的前提下，一个人的产品与另一个人的产品相交换，所有的人都是雇佣工人，而且都是以相等劳动时间得到相等报酬的工人，这样交换就可以在完全平等的基础上实现。普鲁东的内在矛盾是：等量劳动获得等量交换券，交换券就像公园门票一样，都具有完全相等的效力，从而实现平等交换，但是，这种交换只有首先否定了商品交换，才能实现。然而商品交换是资本主义最基本、最普遍的规则，否定了商品交换，就是否定了资本主义本身。这就是说，一方面，普鲁东承认商品交换，发展资本主义的商品交换，另一方面，却又要否定商品交换，实现平等交换，因而完全是自我矛盾的逻辑。按照普鲁东的观点，价值规律成了工人阶级免除剥削，实现平等，得到解放的革命理论，实质是小资产阶级的空想。

马克思认为，一种东西的价值不是由生产它的时间来确定，而是可能生产它的最低限度的时间来确定，价值不能单独构成，而是通过竞争来确定和构成，竞争实现了产品的相对价值，由生产它的必要劳动时间来确定。在这里，马克思已经知道，商品的价值由生产该商品所需要的平均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实质是在竞争中、在商品交换中才能具体确定价值。

更具体地说，价值在任何时候都只是相对价值，无法独立存在，而且产品的价值与产品的使用价值、产品的市场需求紧密联系在一起。“产品作为价值遇到的限制是他人的生产，产品作为使用价值遇到的限制是他人的消费；那么，产品作为使用价值，它的尺度是对这种特殊产品的需要量，产品作为价值，它的尺度是流通中存在的对象化劳动量。这样一来，认为价值本身同使用价值无关，或者另一方面，认为价值的实体和尺度是对象化劳动本身，这两种说法都同样是错误的了。”^①就是说，脱离商品交换、市场竞争，把使用价值与交换价值割裂开来，都无法正确地确定价值，就是说，根本不存在一种孤零零的具有独立性的价值。任何产品，在市场中都可以确定自身的价值，或者说，没有一个不变的公式，在实现交换之前来抽象地计算商品的价值量。

由于价值的这种特性，由劳动时间衡量的相对价值注定是工人遭受现代奴役的公式，而不是工人阶级求得解放的革命理论。既然商品的相对价值由生产商品所需要的劳动量来确定，那么，劳动的相对价值或工资也就由生产工资所必需的劳动量来决定，因而也是由生产工人生活必需品的必要劳动时间来决定，即按照劳动时间确定价值这一规律，工人只能得到维持生命和延续后代所必需的生活资料，只能受奴役。

同样，由于价值受制于劳动量、商品交换、市场需要的这种特性，必然使价值自身包含着价值实现与价值丧失的矛盾。资本的目的是实现自身的增殖，却内在包含了价值丧失。

这是因为，商品必须具有使用价值才能成为消费的客体，才具有交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87页。

换价值而可能实现。而且，这个商品必须具有等价物，即消费者的消费能力与消费者人数，总和起来就是社会购买力。因此，这种限制来自于使用价值和商品的外部因素，外部因素（社会购买力）是商品所有者无法控制的要素。

而且，从资本的整个运动过程来看，资本的价值保存、价值增殖与价值实现，或者说资本提供的商品/服务与流通这两个环节之间，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是彼此分离的，资本无法依靠自身的力量完美衔接，而是呈现为两个要素之间的偶然联系，因此，以资本主义生产为基础的商品交换不可能完全保证价值的实现。

用马克思的话说：“资本的价值丧失构成价值增殖过程的一个要素；其原因简单地在于：过程的产品在其直接形式上不是价值，而是首先必须重新进入流通才能实现为价值。”所谓价值丧失，实质就是资本的风险。由于价值实现具有偶然性，意味着一旦产品销售不出去，“资本家的货币就会变成无价值的产品，不仅得不到任何新价值，而且连原有价值也要丧失”^①。此时，资本价值就是绝对丧失，并不存在所谓的永恒绝对的价值量实体。

在流通中，价格与价值、交换价值构成复杂的关系。所谓价格就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产品的价格与价值、交换价值的基本关系如下：

“每一个商品（产品或生产工具）都等于一定劳动时间的对象化。它的价值，即它与其他商品相交换或其他商品与它相交换的比例，等于在它身上实现的劳动时间量。”所谓“价值是这种商品与其他商品相交换的比例的指数，同时是这种商品在生产中已经与其他商品（物化劳动时间）相交换的比例的指数；价值是量上一定的可交换性”^②。价格就是用货币来表现的商品的交换价值。各种商品的价值、货币的价值、价格都是处于不断的变化之中的，而且导致这种变化的因素也不尽相同，可见，价值和价格必然不相等。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82页。

^② 同上书，第89页。

从价值和价格的关系来说，“由于价格不等于价值，所以决定价值的要素——劳动时间——就不可能是表现价格的要素，因为不然的话，劳动时间就会同时是决定者，又不是决定者，和自身相等，又和自身不相等。因为劳动时间作为价值尺度，只是观念地存在着，所以它不能充当对价格进行比较的材料”。“价格和价值的差别，需要以另外一种尺度而不是以价值本身的尺度去衡量作为价格的价值。和价值不同，价格必然是货币价格。由此可见，价格和价值之间名义上的差别，是由它们实际上的差别决定的。”^①

总之，在商品交换中，价值的实现不仅取决于与自身价值不相等的价格，还取决于自身的特殊的自然属性适应交换者的需要以及交换者需要的数量。可见，在流通领域中，产品的价格、产品的使用价值、购买能力，需求的性质、需求的数量等多种因素共同决定产品价值的实现。

学术界中有人否定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就是站在蒲鲁东的立场上，把流通领域与生产领域直接等同起来，把价值与价格等同起来，看似坚持劳动价值论，实际是否定商品交换，否定了劳动价值论；还有的人用庸俗经济学的观点，割裂资本在不同领域中的运动形式的关系，用流通领域的规律否定生产领域的规律，直接否定劳动价值论。要害在于：只要是以资本为基础的生产占据主导地位，劳动价值论就是真理，虽然以不同的形式表现出来。因此，我们的任务并非简单地抛弃劳动价值论，而是具体研究劳动价值论在现代社会的表现方式以及新的进展。

（三）资本逻辑运动体系的要素分析

任何社会的物质生产体系，都包含着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要素。在前资本主义社会，由于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占据主导地位，生产直接是为了消费，分配直接决定于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和等级制，商品交换还没有普遍的社会意义。而且，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整个社会生产体系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局限于狭小的范围内，这四个要素自然而然地实现了均衡，没有也不可能产生以“生产过剩”为特征的经济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8页。

危机。在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由于资本的生产力高度发达以及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使得周期性的经济危机成为社会的典型特征。经济危机表现为整个社会生产的产品太多了，人们无力购买，以至于资本无法维持正常的循环运动，生产停滞，工人失业，大量的资本家破产，整个社会陷入贫困与混乱中，造成社会生产力的巨大破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为了医治社会顽疾，从生产的角度、分配的角度、交换的角度、消费的角度分析造成经济危机的根源，并力图在肯定资本主义的基础上解决经济危机，这四个要素进入了资产阶级经济学研究的领域。

但是，这四个要素并不是机械地联系在一起，而是以资本为前提构成有机联系的统一体。离开资本，抽象地研究这四个范畴，必然得出错误的结论。不同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共同特性是把这四个要素割裂开来，进行抽象的研究，不能从资本运动的总体角度科学地解决这四个要素之间的辩证关系，因而也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经济危机。实际上，这四个要素只有在资本主义生产体系下才有实际的意义，因而，这四个基本要素不仅是政治经济学的基本概念，同样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的哲学概念。

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首先从哲学方法论上批判了抽象的“生产一般”的观点。生产一般是由许多的不同的规定构成，有的内容是一切时代所共有，有的仅仅是几个时代所共有，如果把这个“生产一般”抽象到整个人类社会所共有，那么，资本的生产也就变成了人类一切时代所共有的现象，变成一种永恒的自然关系，这样就根本无法理解资本主义生产和资本主义社会。因此，虽然存在一切生产阶段所共有的规定，但用这些要素根本无法理解任何一个现实的社会生产。真正需要研究的是以资本为前提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关系。

进而，马克思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者在生产问题上的错误观点。传统经济学家认为：生产负责创造出适合需要的对象，分配就是依照社会规律分配它们，交换是依照个人需要把已经分配的东西再分配，消费就是产品脱离社会运动，直接变为个人消费的对象，满足个人需要。这样，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要素各自独立，各自遵循完全不同的规律。马克思认为，这种联系是一种肤浅的联系，根本没有抓住事物的

本质。马克思从生产与消费、生产与分配、生产与交换以及作为整体的运动把握这四种要素的辩证关系。

马克思认为，因为“生产支配着其他要素”，生产规定了其他要素的基本性质，其他要素对生产有反作用，这种反作用是以资本的生产为前提的反作用。

在生产与消费的关系上，二者具有直接的一同性。“生产直接也是消费”。这里的消费是双重的消费，一是生产者能力的消费。在直接生产过程中，劳动者消费个人能力，即个人在生产中付出自己的智力和体力，属于生产主体的消费。二是生产资料的消费，即生产资料、原材料等在生产中被使用和消耗。这个过程属于生产者物化。反过来，“消费直接也是生产”。这里的消费是指产品的消费，人们通过消费产品而再生产自身、再生产劳动力。这属于将生产者所创造的物“人化”了。物化与人化是生产与消费的统一，但不是同一个东西。

消费生产着生产。因为产品只有通过消费才是真正现实的产品。产品之所以是产品，只有被消费的时候才是产品。同时，只有通过消费，才能创造出新的需要，人们才会创造出还没有生产出来的、作为主观形式上的产品，为生产提供精神动力和目的。

生产为消费提供现实产品。生产为消费提供消费的对象，并且给予消费以规定性，提供消费动力，决定消费的性质、消费方式，使得消费得以实现。生产通过科技创新，创造和引导新的需要。生产与消费双方都以对方为前提，互为中介，互为动力。但是，这种相互作用并不是否定生产的支配作用，因为，生产才是实际活动的起点，无论消费提供什么精神动力与主观形式，只有生产出来才可能变成实际的消费。可见，所谓生产与消费的相互作用，是以生产作为决定要素的相互作用。

生产和消费构成整个社会生产体系循环连接的两端，生产是起点，消费是终点，二者的运动构成无限循环、不断膨胀的圆圈。在生产和消费之间产生分配的问题。分配问题是由于生产者和产品之间的分离造成的，这种分离的直接根源在于生产，不同的生产产生不同的分配。工资根源于资本的生产，如果劳动不是雇佣劳动，其分配就不是工资。比如，奴隶社会条件下的奴隶，仅仅是会说话的生产工具，封建社会下的农民

是固定于土地上的生产工具等等，这两种分配与工资显然具有本质性的差别。不同的社会有不同形式的分配，分配结构决定于生产结构，分配形式决定于生产形式。分配独立于生产，这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错觉，李嘉图把分配看成是政治经济学的“本题”，原因在于把分配看成是独立于生产的一般社会规律。

其实，在实现产品分配之前已经产生了两种分配，一是生产工具的分配，二是个人从属于一定生产关系的分配，即生产过程的分配。产品的分配从属于生产过程的分配，只是生产过程分配的结果。或者说，有什么样的生产，必然产生什么样的分配，正如封建地产的分配不同于资本支配下的地产的分配。

产品的分配处于生产和消费之间，它与生产具有相互作用的关系。生产决定分配。“就对象说，能分配的只是生产的成果，就形式说，参与生产的一定方式决定分配的特殊形式。”^①个人以什么样的方式参与生产，就决定了个人对生产资料的关系、个人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获得产品分配的方式。例如，个人以资本的方式参与生产，则决定着个人以利润、利息的形式参与分配；以雇佣劳动的方式参与生产，则以工资的形式参与分配；以地产的方式参与生产，则以地租的形式参与分配。因此，马克思说：“所谓的分配关系，是同生产过程的历史地规定的特殊社会形式，以及人们在他们的类生活的再生产过程中相互所处的关系相适应的，并且是由这些形式和关系产生的。”^②分配关系具有历史性质，表现了生产关系的一个方面。

生产决定分配，反过来，分配对生产具有一定的反作用。合理的分配会促进生产效率的提高，不合理的分配会阻碍生产力的进步。分配的公平正义已经成为当代社会普遍关注的焦点，分配的比例与结构在某种程度上标志着各种社会力量的对比状态和社会文明程度，在一定的生产结构范围内，分配具有一定的弹性，可以发生一定的变革。通过主动改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999—1000页。

变分配结构和比例，相应地生产也会发生变动，因此，分配对生产具有一定的反作用。

关于生产和交换的关系，马克思指出，生产和交换具有直接的一性。生产出产品，实现分配，交换充当分配与消费的中介，但交换显然也是作为生产要素包含在生产之内。这里的交换是指生产要素的交换，在直接的生产过程中，一是发生人的各种活动和各种能力的交换；二是用于制造成品的各种生产资料的交换；三是在实业家之间进行的交换。这三种交换都属于生产本身内部的事情。当产品直接是为了消费而交换的时候，交换表现为独立于生产的交换。就是说，交换可以分为生产过程之内的交换与生产过程之外的交换两个阶段。无论是哪个阶段的交换，都以分工为前提，没有分工就没有交换，而分工则是生产发展的直接产物。只有产品的所有者才能把自己的产品拿到市场上去交换，只有以私人生产为前提，才能实现私人交换。“交换的深度、广度和方式都是由生产的发展和结构决定的。”^① 生产决定交换，同样，交换对生产具有反作用。当交换范围扩大时，市场需求增加，必然刺激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生产内部与外部的分工就更细，生产的效率就更高。

马克思认为，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生产、分配、消费、交换不是同一个东西，而是构成一个总体的各个环节，它们之间的差别是一个整体内部的差别。“一定的生产决定一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当然，生产就其单方面形式来说也决定于其他要素。”^② 就是说，生产是这个整体运行的起点和基础，决定了分配、交换和消费，分配、交换、消费三个要素都以自己的方式反作用于生产，而且这三个要素之间也在生产的主导下结合成一定的关系而相互作用。在整个运动中呈现各个要素相互作用的关系，任何一个要素出现问题，必然导致其他要素以及整体的扭曲。比如，消费不足，必然导致生产萎缩；分配不合理必然导致购买力不足，消费减少，生产效率低下，生产下降；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页。

^② 同上。

交换或流通不畅通，必然使产品难以配送，交换效率降低，也引起生产阻滞。

可见，马克思充分肯定生产的首要性和生产的决定作用，同时也具体分析这四个要素之间相互作用的关系。资本通过无限的循环运动而创造无限的财富，经济运动要求这四个要素的步调一致。但在资本追求无限利润的逻辑的支配下，财富必然流向资本，表现为资本的膨胀与富有，工人的贫穷与购买力不足，使这四个要素必然不能完全配合一致，进而失调，导致经济危机。为了解决危机，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维护资本生产的前提下，从分配入手，开出的基本药方是让资本家多发善心，给工人增加一点工资，刺激工人消费；从消费入手，开出的基本药方是鼓励消费，甚至是提前消费；从交换入手，开出的基本药方是充分挖掘原有的市场，扩大市场范围，提高分销效率；从生产入手，开出的基本药方是研究消费者需求和心理，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等等。实践证明，这些药方没有逃脱资本逻辑的藩篱，都无法根本解决危机。

在资本逻辑的支配下，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要素在矛盾中运动，在经济危机中不断调整、平衡，并创造了大量的社会财富，而财富则成为个人和各种社会力量争夺的焦点。

四 资本的逻辑和财富的双重含义

迄今为止，追求财富依然是人们行为的普遍动机，但是，不同社会阶段的财富形式具有本质的区别。在这里，我们先是从物质实践的视角把握财富的一般本质，进而探讨资本逻辑支配下的财富的特殊本质及其积极意义。

（一）从物质实践的角度把握财富的一般本质

按照一般的理解，财富既包括物质财富，也包括精神财富，还可以说，只要是对人有效用的东西，都是财富，依照这种观点，人们对财富的研究必然漫无边际，如堕云海。马克思从纷繁复杂的财富形式中，从物质生产的角度真正把握了财富的本质。从唯物史观的观点看，财富最主要的内容是物质生产活动创造的产物，人类正是依靠生产创造的财富

得以延续和发展。从这个角度说，财富的内容与人类的实践能力密切相关，财富的性质取决于生产力水平。马克思认为，人是怎样的发展状况，“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①。在这里，马克思的基本观点是把生产的方式与生产的内容统一起来，或者说，创造财富的方式与财富的内容统一起来，这为我们理解财富提供了正确的视角。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依据人类物质实践能力，以人自身的发展状况为标准，提出社会三形态理论，三大社会形态就是三大类不同的物质实践能力，创造三大类不同的社会财富。

马克思认为：“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式，在这种形式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小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式，在这种形式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要以及全面的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的生产能力成为从属于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第二个阶段为第三个阶段创造条件。”^② 马克思把人的发展、社会财富、生产能力统一起来。

人的发展以“社会财富”为基础，“社会财富”的核心就是指人类物质生产创造的财富。没有相应的社会财富的支撑，个人就不可能得到真正的发展。

起初，由于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们主要从自然界直接获得生存资料，甚至无法创造完全满足自己需要的财富，这个时候，还难以在完全的意义上创造财富。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开始通过物质生产的方式创造财富，满足自己的需求，而且还会生产出剩余产品。进而为不同部落间实现产品交换提供了可能性，并且这种交换由共同体外部交换扩大为共同体内部交换，交换出现普遍化的趋势。在反复的交换中逐步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7—108页。

成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一般等价物本身就是商品，不等于消费的对象，而是为了用来交换其他商品，满足自己的需要。经过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金银等贵金属充当一般等价物，并最终作为货币固定下来。

在这个时期，人与人之间主要以血缘关系为基础构成社会关系，社会以家庭、宗法的方式组织生产，安排社会生活，人们只是在狭窄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延续着，个人与社会的联系十分贫乏。社会分工十分简单，从基于性别的分工发展到基于天赋等生理方面的自然分工，个人对家庭、家族、宗族等血缘共同体形成强烈的依赖。主要通过共同生产，比如狩猎，捕鱼等获得生存资料，直接满足生存需要是第一要紧的事。低下的生产力决定了血缘共同体经常无法满足生存需要，而交换只有在满足自己生存需要以外有结余的时候才可能发生，因此，交换发生的机会不多。这时，各种用于满足生存需要、消费需要的有形的实体产品是最普遍的财富。

随着分工和交换的出现，生产力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原始共同体逐渐为地域共同体（如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农业公社和城市公社）所取代。地域共同体的主要特征是人身依赖：农奴和领主，陪臣和诸侯，俗人和牧师。在物质生产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都是以人身依附为特征的。就是说，由于人的生产能力受到土地的直接限制，生产目的主要是为自己消费，人的活动也局限于狭小的空间，个人只是耕作土地的工具。

此时，农业生产力极端低下，完全依靠人畜耕作，生产的产品最主要的目的是消费而不是出售，出售自己的剩余产品的主要目的不在于获得更多的货币，而在于用换得的货币购买自己需要的产品，基本运动过程是：商品—货币—商品（W—G—W），即用一种商品换取另外一种商品。在有限的商品交换中，货币初步展现了自己的魔力，金钱至上的观念已经产生。但是，由于农业生产是整个社会生产的“普照的光”，交换也就受到封建制度的支配而不能得到充分的发展，所谓资本也是带有封建性质的资本。土地是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土地关系构成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经济基础，拥有土地就拥有了一切，土地成为财富最主要的形式。

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分工和交换的逐渐扩大，导致了共同体

内部私有制的发展，自然经济条件下的劳动者与劳动条件的天然统一开始被破坏，商品经济逐渐取代了自然经济。在西方社会发生了城市与乡村的分离，造成城乡对立。城市表明了集中，人成为受局限的城市动物，乡村表明了分散和隔绝，人成为乡村动物；同时，城乡对立也代表着资本和地产的分离，资本获得独立发展的机会和途径。在城市中形成了等级资本，并进一步引起生产和商业的分离，形成商人阶级。通过商人阶级，生产和交往发生更加紧密的联系，经济交往集中在商人阶级手中，商人阶级极大地扩展了城市与市郊之间、城市与城市之间的联系，地域性的特征被逐步消灭。商业交往不断扩大，商人阶级以各种不同的方式影响甚至控制生产，促进社会分工，刺激劳动生产率。工场手工业是不同城市分工的结果，工场手工业摆脱了行会的束缚，相对更加自由地发展。发现美洲新大陆和通往东印度航线，使得交往范围迅速扩大，工场手工业快速发展，海外贸易，远征冒险，开拓殖民地等，也表明市场已经向世界市场转变。在这个过程中，商业和工场手工业占统治地位了，整个经济从根本上转变为商品经济，传统的、落后的封建生产力，遇到更加强大、更加先进的资本的生产力，必然失败。

商品经济最直接的后果，就是导致传统的社会共同体瓦解，造成人的孤立化和人对物的依赖性，人类社会进入第二大形态。

（二）资本逻辑支配下的财富的特殊本质与积极意义

在第二大社会形态中，由于商品经济的繁荣以及分工和交换的发展，形成了一个货币统治人的社会，即个人全面依赖于物的社会。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者与他的劳动条件相互分离，生产的不是创造使用价值，而是创造交换价值。这种生产方式造成原始共同体中的那种人的依赖关系的彻底解体，人不再直接地依赖于别人或某种共同体，而是依赖于物，这个物，就是指“货币”。马克思早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就明确指出，在资本统治的情况下，“统治必须采取物的形式，通过某种第三者，即通过货币”^①。由于人依赖于货币，人和人之间的社会关系颠倒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3页。

地表现出来，表现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直接地说，就是金钱关系。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货币成为财富最集中的代表，因为在市场中，用货币可以购买任何商品以满足个人需要，还可以购买任何贴上价格标签的东西，这是货币具有的一般交换能力。更主要的原因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货币能够转化为资本而具有自我增殖的能力。正是由于它具有如此大的魔力，货币必然成为人们崇拜的偶像、疯狂追逐的对象，成为一切财富形式的最高代表。

这里，所谓“物的依赖”具有双重含义，一是以物的形式掩盖社会关系的本质，造成货币自身具有魔力而增殖自身的假象，即掩盖在资本支配下的剥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实质是为社会关系包裹了一层冷冰冰、黄灿灿的金子外表而已；二是塑造和再生以金钱为中介的社会关系，由于每个人都依赖于货币才能生存，赚钱是每个人的第一要务，必然造成一切社会关系泛货币化。

货币原本是商品世界中的一个成员，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而成为一切交换的中介，并变成商品世界中的“上帝”。其实，商品与货币都是人类劳动创造的结果，在资本逻辑支配下的财富，即劳动创造的结果，都以货币为计量单位，集中表现为货币。货币能够转化为资本，也不在于货币自身的魔力，而在于货币拥有者能够购买一种特殊的商品——劳动力。

同其他商品一样，劳动力商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但是，劳动力商品的价值取决于生产、发展维持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主要包括维持劳动者本身、家庭生活资料的价值，以及培训和教育的费用。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在于创造价值，是价值的源泉，能够创造比劳动力价值更高的价值。货币购买劳动力，就成为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货币就转化为资本。因此，只有货币能够购买劳动力的时候，才转化为资本。货币购买劳动力必须具备两个基本条件：一是劳动力是自由人，可以把自己的劳动能力当作商品出售；二是劳动者一无所有，没有能够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物质条件。这样，货币所有者和劳动力所有者就在表面平等的条件下实现了交换。

雇佣工人的劳动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两个部分。必要劳动的目

的只是为了获取生存资料，这是最基本的要求，因而在必要劳动时间内，人基本上处于自身自然再生产的状况，表现为工人获得的工资；在剩余劳动时间里，人开始超出自然再生产的范围，生产出超过自己需求的产品，表现为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剩余价值。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的对立是雇佣劳动和资本之间在经济上对立的根源。从资本自身的性质上说，资本首先表现为一定数量的货币，资本本身则是一种死劳动，或者说劳动的积累，即资本本质是工人劳动创造的产物。资本与劳动力的生存与发展统一于劳动，考察劳动的关键要素在于劳动时间，雇佣工人通过劳动，进行物质变换，创造财富，因此财富与劳动时间紧密联系在一起。

可见，劳动时间并不是一个通常意义上的物理学概念，而是一个包含社会含义的重要范畴，是研究资本运行、研究资本与工人之间关系的一个关键的概念，因而也是研究财富本质、财富创造、财富分配的关键范畴。

基于对劳动时间的划分，马克思认为，资本家追求剩余价值的无限贪欲和竞争的外在压力，迫使其力图无限压缩必要劳动时间，无限扩大剩余劳动时间，进而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拥有更大的财富。因此，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资本家必然不断侵吞工人的自由时间：“只要存在着一些人劳动（不直接参加使用价值的生产）而生活的社会，那么，很清楚，这个社会的整个上层建筑就把工人的剩余劳动作为生存条件。这些不劳动的人从这种剩余劳动中取得两种东西：首先是生活的物质条件，他们分得赖以和借以维持生活的产品，这些产品是工人超过再生产他们本身的劳动能力所需要的产品而提供的。其次是他们支配的自由时间，不管这一时间是用于闲暇，是用于从事非直接的生产活动（如战争、国家的管理），还是用于发展不追求任何直接实践目的的人的能力和社会潜力（艺术等等，科学）”。^①

^① 马克思：《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13—214页。

因此，在马克思看来，剩余价值率之所以是资本主义剥削程度的准确表现，不仅在于必要产品和剩余产品的物的比例，财富即货币分配的比例，也在于工人的自由时间被“异化”为“剩余劳动时间”，人的能力的发展的可能性被剥夺了。资本家的自由发展是以工人必须把他们的全部时间，他们发展的空间完全用于生产一定的使用价值为基础的，其能力的发展是以工人的发展受到限制为基础的。工人与资本家的矛盾在于争夺可供自由支配的时间，马克思尖锐地批判资本家侵占工人的精神生活和肉体生活，“窃取了工人为社会创造的自由时间，即窃取了文明”^①。可见，马克思从作为物质财富的货币出发，深化认识到另一个极端重要的方面，即自由时间的问题。马克思指明，资本无偿占有了物质财富，也就占有了自由时间，资本家与工人在经济方面的对抗，升级为在人的自由发展方面的对抗。

第二形态的历史进步性在于，生产力的发展创造了巨大的物质财富，显示了人的本质力量，人不再是自然必然性的奴隶，在社会经济生活中显示出人相对于自然的独立性；同时也形成了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求和全面的能力体系。资本不仅造就了以往无法比拟的生产力，也创造了以物为媒介的人与人之间的世界性联系。毫无疑问，“这种物的联系比单个人之间没有联系要好，或者比只是以自然血缘关系和统治从属关系为基础的地方性联系要好”^②。因此，以商品交换、发达的市场体系为特征的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生，是历史性的进步。在财富方面，也表现出更加丰富的形式。资本主义社会的财富包括各种动产、不动产，包括有形实体，还包括各类无形的服务、信誉、品牌等。这些财富都以金钱来计算，都归结为金钱、货币，货币的多少代表财富的多少，整个社会以追求金钱为主业，造成人对金钱、货币的依赖。金钱、货币变成人们追求的主要目标并成为最主要的财富形式。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3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1页。

（三）超越资本逻辑的社会财富

在人类社会的第一阶段、第二阶段上，由于生产力低下，人们活动的目的是由活动之前的“必需”和活动之外的“外在目的”所规定的，活动的目的和手段相互对立，活动本身不过是实现这种目的的手段。具体地说，物质生产包括生活资料的生产和生产资料的生产和生产资料的消耗包括一般必要劳动和一般剩余劳动；活动的目的是为了人的自然需要以及作为满足这一需要的手段（生产本身）所产生的需要，即生存需要和生产需要。一方面，生存需要是人的自然需要，另一方面，人作为社会主体，是“社会人”，人的需要实质是在社会历史中形成的，社会性是人的需要的最本质的特征，与动物式的本能需要根本不同。但是，由于物质生产首先是为了满足人的生存需要，因此，这种物质生产依然是一个“自然必然性王国”。

相对于生存需要而言，生产需要是一种间接的需要，生产本身变成了满足生存需要的手段，而作为劳动力，人本身又是生产的手段，因而在生产活动中，人成了自己手段的手段，所以生产需要是一种“外在必然性王国”。

只要人类以生产的方式满足生存、发展的需要，“自然必然性王国”和“外在必然性王国”就共同决定了物质生产领域只能是“必然王国”。在这个领域内，人们活动的根本目的是无法改变的，即追求物质财富。此时，所谓的“自由”只能是把自发变为自觉，人类能够达到的最高境界就是“靠消耗最小的力量，在最无愧于和最适合于他们的人类本性的条件下来进行这种物质变换”。因此，“这个领域始终是一个必然王国”。^①在资本主义社会，人的自由发展是极少数人的自由发展，是以牺牲大多数人的自由发展为代价的。

在人类社会第三阶段，生产力高度发达，产品经济成为社会的基础，财富既非前资本主义的土地，也非资本主义时代的货币、金钱，而是全面的个人生产能力，即“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的生产能力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928—929页。

成为从属于他们的社会财富”，^①全面发展的个人“不是自然的产物，而是历史的产物”。“要使这种个性成为可能，能力的发展就要达到一定的程度和全面性，这正是以建立在交换价值基础上的生产为前提的，这种生产才在产生出个人同自己和同别人相异化的普遍性的同时，也产生出个人关系和个人能力的普遍性和全面性。”^②

在马克思看来，人不仅以一般运动、一般生命的方式存在，而且本质上是以实践的方式存在着的。依据人们活动的社会领域和历史发展，马克思把必要生理活动时间以外的生存的时间划分为两个部分，即劳动时间（包括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和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包括闲暇时间和高级活动时间）。

在人类社会形态的第三阶段，财富升华为人的自由时间，或者说人的能力的全面发展，财富的本质发生根本性的转变。因为，只有在自由时间特别是高级活动时间内，人才真正超出必需和外为目的的限制，把自身的发展作为目的，使自身超出自然主体和生产主体，成为自由的社会主体。

因此，自由时间才是人类真正自由的存在形式，也是未来的真正的财富。马克思说：“整个人类的发展，就其超出对人的自然存在所直接需要的发展来说，无非是对这种自由时间的运用，并且整个人类发展的前提就是把这种自由时间作为必要的基础。”^③

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指出：“真正的经济——节约——是劳动时间的节约”，^④“时间的节约，以及劳动时间在不同的生产部门之间有计划地分配，在共同生产的基础上仍然是首要的经济规律。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7—108页。

^② 同上书，第112页。

^③ 马克思：《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15页。

^④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07页。

这甚至在更加高得多的程度上成为规律。”^① 在这里，马克思同狭隘经济主义和抽象人道主义的本质区别在于：提高劳动生产率，不仅是为了生产出更多的物质产品，更重要的是为了缩短工作日，生产出更多的自由时间，从而为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提供前提。同时表明，纯粹为了节约时间而提高劳动生产率，只能在未来社会才能实现，资本逻辑支配的生产率，只是为增殖资本服务。节约劳动时间就等于增加自由时间，就是增加使个人得到充分发展的时间，把彻底的唯物主义和崇高的理想目标、严格的经济学高度地统一在一起。

人们的自由时间只有在未来社会中才能得到无限的发展。只有劳动生产率的极大提高，消灭资本的生产方式，实现社会关系的根本转变，才能把社会必要劳动缩减到最低限度。到那时，所有的人都拥有充分的时间，更加丰富的手段，个人会完全发挥自己的潜力，从事艺术、科学等更加高级的活动，不必迫于生存的压力而从事不利于个人全面发展的活动。在这样的社会状态，财富的尺度不再是劳动时间，而是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与此同时，人们的交往方式和交往关系也发生了根本改变，交往手段和交往条件也得到了极大的发展。劳动时间和自由时间的对立被扬弃，生存空间和发展空间的对立被扬弃，人的全部生存时间变成了自由时间，整个生存空间变成了发展空间，真正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总之，马克思以历史的眼光考察财富性质及其变化。在人类社会的第一形态，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身依附关系成为社会典型特征，财富具体表现为各种不同形式的用于直接满足生产生活需要的物，集中表现为土地。从人的自由发展的角度说，人们疲于获取生存生产资料，根本无暇顾及人的自由发展。在人类社会第二形态，生产力得到了加速发展，商品关系普遍化，人们生存与发展直接依靠货币，拥有货币，就拥有生存、发展和享受的权利，货币成为社会共同的财富从而成为人们追求的基本目标。在资本逻辑的推动下，社会化的商品生产赋予劳动以科学的性质，造成了人自身能力和个人关系得以普遍和全面发展的客观条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23页。

件，从而为未来社会全面发展的自由个性创造了自由时间和发展空间的前提。在这个过程中，追求人的自由发展逐步成为社会的普遍价值，并为未来的自由发展奠定了思想基础和物质基础。在这两个阶段上，人都必须依赖于社会物质财富，并围绕财富展开斗争，财富成为推动历史进步的强大杠杆。在人类社会第三形态，人的自由发展与创造物质财富之间的对立已经被扬弃，劳动成为人的第一需要，真正的财富就是人的自由发展本身，在第二个阶段的基础上，实现人类社会的飞跃。人的发展状态以及与此相应的社会财富形式的转化表明，资本是连接两大社会形态的关键，资本的诞生、成长、衰亡与最终命运对于人类社会的发展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

五 资本的萌芽、扩张与最终命运

在大工业占据统治地位的时代，资本的生产占据统治地位，但资本不是唯一的经济形式，其他经济形式也依然有存在的空间，即同时存在非资本的经济形式。因此，理解资本，必然需要把资本生产与非资本生产区别开来，避免混淆，这样才能把握资本的发展历程，否则会产生张冠李戴的情况，而无法把握资本的命运。

（一）区分资本生产与非资本生产的标准

马克思认为，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决定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就是说，在一切社会中，生产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其中只有一种生产形式占据主导地位，其他生产形式的表现、地位决定于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形式。在封建社会，工业、工业组织及其所有制都带有土地的性质，资本也同样带有土地的性质，无法用现代资本的方法分析当时的工业和资本。在资本主义社会，同样存在各种非资本主义的经济形式，资本是支配一切的经济权力，但不是唯一的经济形式。资本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普照的光”，把资本与在“普照的光”照耀下的其他各种经济形式区别开来，是正确把握资本的首要前提。

马克思沿用古典政治经济学中“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这两

个概念来区分资本与非资本。马克思认为，生产劳动只是生产资本的劳动，劳动只有在它生产了自己的对立面的时候才是生产劳动。相反，与资本相分离的劳动，生产产品的主要目的在于个人的消费，是非生产的。就是说，并非所有的劳动都是创造资本的生产劳动，只有创造资本的劳动才属于生产劳动的范畴，因此，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根本区别就在于是否生产资本。只有在生产劳动范围内进行的研究才是对资本的研究，从而科学地界定了研究的领域。

脱离资本的劳动，比如前资本主义社会中劳动者为了满足自己的直接需要而进行的劳动，就不能算是生产劳动。在封建社会，“对象化劳动同活劳动相交换，一方面还不构成资本，另一方面也还不构成雇佣劳动。整个所谓的服务阶级，从擦皮鞋的到国王，都属于这个范畴”^①。也就是说，在封建社会，生产还不是资本的生产，因为生产的主要目的是直接满足个人需要的生产，而非增殖自身，属于非生产劳动的范畴，不能用分析资本的眼光和标准来分析封建社会的生产。封建社会中存在的资本生产，比如商业资本、高利贷资本具有资本的性质，但是，在封建生产方式的主导下，带有封建经济的特征，也无法用现代资本的标准展开分析。

在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也并非所有的生产和服务都属于生产劳动。马克思用两个非常生动的例子来说明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区别：[钢琴生产者要算是生产劳动者，而钢琴演奏者倒是不算。因为钢琴生产者再生产出资本，而钢琴演奏者只是用自己的劳动同收入相交换，其劳动满足了我们的音乐感，确实是生产了某种东西，但他的劳动并非经济意义上的劳动，并非生产资本的劳动，因而属于非生产劳动的范畴。^②]然而，当钢琴演奏者受雇于某个资本家，其演奏的目的是为了获得个人的工资，并且为资本家带来利润的时候，这种活动就是资本的生产。农民为了自己消费而种植粮食，其生产属于非生产劳动，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58页。

^② 同上书，第264页。

当农民变成受雇于农业资本家的雇佣工人的时候，农民获得工资，同时也为资本创造利润，其活动就属于生产劳动。生产活动在物质生产领域以外，马克思举例说：“一个教员只有当他不仅训练孩子的头脑，而且还为校董的发财致富劳碌时，他才是生产工人。校董不把他的资本投入香肠工厂，而投入教育工厂，这并不使事情有任何改变。”^①这时，教员的劳动属于增殖资本的劳动，是生产劳动。

按照是否生产资本的标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大量的非生产劳动，“现实的服务或客体化于某种实物中的服务——的货币不是资本，而是收入，是为了取得使用价值而被用作流通手段的货币，是只具有转瞬即逝的价值形式的货币，不是那种想通过购买劳动来保存自己并且增殖自己价值的货币。货币作为收入，作为单纯流通手段同活劳动相交换，决不可能使货币变为资本，因而也决不可能使劳动变为经济学意义上的雇佣劳动”^②。也就是说，这些劳动和服务所获得的货币仅仅是收入，以取得使用价值为目的，不具备增殖资本的取向，这种客体化的活动只能属于非生产劳动。

更具体地说来，在资产阶级社会，“个人服务——也包括为个人消费进行的劳动，烹调、缝纫等，园艺劳动等，直至所有非生产阶级，即官员、医生、律师、学者等——同收入的一切交换也属于这一类，属于这个范畴。所有卑贱的奴仆等。所有这一切劳动者，从最低下的到最高级的，都通过他们提供的服务——往往是被迫的——分到剩余产品中的一份，分到资本家收入中的一份”^③。官员、医生、律师、学者等提供服务的人，属于非生产阶级，通过提供服务而获取自己的收入，这些收入最终来源于资本家的收入。那些为个人消费进行的劳动，比如，为个人消费而进行的小农生产，虽然直接创造了物质财富，但其生产受制于以资本为基础的生产，在“普照的光”的照射下参与资本的进程，时刻受到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582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60页。

^③ 同上书，第461页。

资本的威胁而呈现自己的特点，但毕竟不是增殖资本本身，因此，也属于非生产劳动。

概括起来说，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有四种经济形式，资本的物质生产、资本的服务业、非资本的物质生产、非资本的服务业。前两者属于生产劳动范畴，后两者属于非生产劳动范畴。生产劳动是创造价值的劳动，目的在于增殖价值；非生产劳动是创造某种效用的劳动，获取收入，实际是为了获得使用价值而丧失价值。

马克思对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区分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其一，在工人与劳动条件相分离，但工人还没有从属于资本，也就是生产方式没有发生本质的变化而转变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时候，“资本在这里在物质上仍从属于单个劳动者或劳动者家庭——不管是在手工业生产中，还是在小农业中。这里有资本的剥削，但没有资本的生产方式”^①。这里说明，在封建社会，虽然存在资本的剥削，但资本的生产从属于封建的生产而呈现自己的特点，最关键的是寻求生存和发展的“拐杖”：“只要资本的力量还薄弱，它本身就还要在以往的或随着资本的出现而正在消逝的生产方式中寻求拐杖。而一旦资本感到自己强大起来，它就抛开这种拐杖，按它自己的规律运动。”^② 同样，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以后，生产劳动成为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最基本的物质力量，但并非所有的劳动都属于生产劳动，非生产劳动依然广泛存在，只不过从属于生产劳动了。通过这种区分，马克思阐明资本的生产不是人类生产的永恒和普遍的形式，相反，以资本为基础的生产仅仅是人类社会过程中的一个特定的阶段，从而彻底批判了资本主义永恒论。

其二，通过区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马克思批判了把货币混同资本的观点，“把资本同直接的交换价值和货币区别开来的唯一规定性，就是那种在流通中并通过流通保存自己，并且使自己永存的交换价值的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67页。

^② 同上书，第43页。

规定性”^①。作为收入的货币，目的在于追求使用价值，满足个人的需求；作为资本的货币，目的在于自身的价值的保存和增殖，可见，虽然二者都以货币形式存在，但具有完全不同的性质。

其三，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时候，正如不能用分析封建社会的生产形式的方式来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形式一样，不能简单地套用资本分析的方法来分析其他所有的劳动和服务。毕竟，非生产劳动不是生产劳动本身，非生产劳动具有自己独立存在的价值和方式，只不过在“普照的光”的条件下呈现出不同的形式。马克思由此直接把握资本主义生产的本质——生产劳动，而不为其他生产形式所干扰，为准确分析资本主义生产的“整体”提供正确的方向。

当然，这里我们要注意的，马克思用生产劳动指称资本的生产，用非生产劳动来指称其他生产形式，与我们日常语言相混淆。关键在于，马克思研究的最核心、最主要的领域是资本的生产，我们应当时刻注意区分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以免误解马克思的本意。依据区分资本与非资本的标准，在前资本主义阶段，确实存在各种形式的资本的萌芽，现代资本正是从封建时代的资本演变而来的。

（二）资本的萌芽与扩张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比较系统地研究、分析资本起源和发展过程：早在中世纪，“这些城市中的资本是自然形成的资本；它是由住房、手工劳动工具和自然形成的世代相袭的主顾组成的，并且由于交往不发达和流通不充分而没有实现的可能，只好父传子，子传孙。这种资本和现代资本不同，它不是以货币计算的资本——用货币计算，资本体现为哪一种物品都一样——，而是直接同占有者的特定的劳动联系在一起、同它完全不可分割的资本，因此就这一点来说，它是等级资本”^②。等级资本与现代资本不同，不需要也不能用货币计算，而是与特定的人、特定的劳动相联系，呈现出明显的人身、家庭、家族的特征，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6页。

不具备现代资本以货币来计算的普遍形式。“越过自然形成的等级资本而向前迈出的第一步，是受商人的出现所制约的，商人的资本一开始就是活动的，如果针对当时的情况来讲，可以说是现代意义上的资本。第二步是随着工场手工业的出现而迈出的，工场手工业又运用了大量自然形成的资本，并且同自然形成的资本的数量比较起来，一般是增加了活动资本的数量。”^① 商业和工场手工业不断扩大，而自然形成的资本始终没有改变，甚至呈现减少的态势。与等级资本不同，在商业资本的眼中，最关注的是货币数量而不是商品自身的性质，货币化的趋势日益明显，与现代资本更加接近。

17世纪中叶到18世纪末，商业和航运发展更快，马克思引用了平托的话说：“‘贸易是本世纪的嗜好。’”^② 18世纪成为商业的世纪。在这个过程中，商业和工场手工业日趋集中于英国，并为英国创造了“相对的世界市场”，造成英国的生产供应难以满足市场的需要，“这种超过了生产力的需求正是引起中世纪以来私有制发展的第三个时期的动力，它产生了大工业——把自然力用于工业目的，采用机器生产以及实行最广泛的分工”^③。再加上英国具备了政治社会以及科学技术等条件，英国率先实现工业革命。结果，“大工业创造了交通工具和现代的世界市场，控制了商业，把所有的资本都变为工业资本，从而使流通加速（货币制度得到发展）、资本集中”。大工业“首次开创了世界历史，因为它使每个文明国家以及这些国家中的每一个人的需要的满足都依赖于整个世界，因为它消灭了各国以往自然形成的闭关自守的状态”^④。从此，大工业资本真正成为“现代之子”而开辟世界市场，主导整个世界的经济政治与文化，人类社会进入一个新纪元。

在自由资本主义时代，大工业资本主要由私人资本、合伙资本构成。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9页。

^② 同上书，第112页。

^③ 同上书，第113页。

^④ 同上书，第114页。

这种资本的特点是规模小，资本家既是投资者，又是经营管理者，资本家个人和家庭承担无限责任，尤其是在破产的时候，个体的资本家往往也因承担无限责任而倾家荡产。因此，这类资本具有更加疯狂的追求利润的内在动机，通过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节制消费，把尽可能多的利润转化为资本，以图不断扩张规模。只有更大规模的资本，才能在竞争中、在经济危机中占据优势地位，避免破产的命运。然而，通过资本自身的积累扩大规模，显然难以适应快速发展的生产力的要求。一种曾经带来繁荣，也带来灾难的资本组织形式——股份制，经过重新改造后，成为现代资本最重要的组织形式。

建立股份制，投资者以自己的投资额分享投资收益，同时仅仅以自己的出资额承担有限的责任，即投资风险从无限转化为有限，大大地减轻了投资者的生存压力。因而得到资本家阶级的大力追捧。股份公司中的主要资本家、投资者可以利用比较少的资本控制更多、更大的资本总量，增加自己的利润，而且在投资选择行业方面，由于拥有更大量的资本，可选择的市场机会大大增加，同时还可以排斥那些规模小的资本的进入，形成行业或产品的垄断，进而获得垄断利润。

在欧洲历史上，股份制可以追溯到罗马帝国时期，现代意义上的股份制则始于英国。1554年英国成立了第一个以入股形式进行海外贸易的特许公司“莫斯科公司”，标志着现代意义上的股份制度的产生。到1680年，英国的股份公司对推进本国商品经济发展和经济实力的增强，起到了重大作用，其他欧洲国家也纷纷起而效仿。1602年，荷兰创立了世界第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即东印度联合公司。该公司通过向全社会融资的方式，成功地将分散的财富变成了自己对外扩张的资本。政府入股东印度公司，极大地提高了东印度公司的权限和信誉，普通国民把仅有的积蓄投入到这项利润丰厚，同时也存在着巨大风险的商业活动中，荷兰创造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经济组织。

同时，股份制在金融业中快速发展起来。英国于1694年首先成立了资本主义最早的股份银行——英格兰银行。1826年，英国政府还颁布条例为股份银行提供法律保护，进一步促进了股份制在银行业中的迅速发展。

展，到19世纪末，英国的股份银行成为金融市场上的绝对的统治力量。其他欧美国家也大力发展股份银行，以股份公司形式建立的国家银行数量大大增加，主导了整个世界金融业的发展。

但是由于股市泡沫给整个社会带来巨大的灾难，使得股份制沉寂了近一个世纪。股份制始于海外贸易，在转向大工业中获得了重生。随着生产力的快速发展，大工业迅速崛起，引进股份制成为资本实现快速扩张的最有效的途径。

股份制在大工业中的应用，标志着资本的发展进入一个新时代。因为，股份制形成的联合的社会资本、联合的社会生产力，达到了任何单个资本永远无法企及的高度。股份制公司能够把不同形式、不同种类的资本聚集在一起，可以把普通民众的闲散的资金集中起来转化为资本，形成巨大的社会资本，在极短的时间内扩张规模，形成规模效益。马克思充分肯定了股份制在扩张资本、提高劳动生产力方面的巨大作用：“假如必须等待积累使某些单个资本增大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①

同时，股份制对生产关系造成了重要的影响。在股份制企业中，资本所有者转化成单纯的货币资本家，产生了专业的经理人，经理人发挥其专业能力和经营能力直接管理企业，形成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的分离。生产资料所有权、经营权的分离导致资本所有者、经理人、工人三者之间的复杂关系。面对所有者，经理人属于雇佣工人的范畴，面对工人，经理人充当职能资本家的角色。由于生成经理人这个中间层次，传统的资本家直接压榨工人的情况发生重要改变。股份制形成的生产资料也不再完全是某个人所有，投资者可以转让股份，但不能撤资，因而生产资料具有社会性质，是一种社会资本。这种社会资本必然造成生产关系的重要变化。因此，马克思说：“资本主义生产极度发展的这个结果，是资本再转化为生产者的财产所必需的过渡点，不过这种财产不再是各个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4页。

互相分离的生产者的私有财产，而是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财产，即直接的社会财产。另一方面，这是再生产过程中所有那些直到今天还和资本所有权结合在一起的职能转化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单纯职能，转化为社会职能的过渡点。”^①

马克思进而解释“过渡点”说：“这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范围内的扬弃，因而是一个自行扬弃的矛盾，这个矛盾明显地表现为通向一种新的生产形式的单纯过渡点。”^②这就是说，股份制虽然赋予资本以社会性质，但并没有改变资本的根本性质，依然属于资本的生产。所谓“新的生产形式的单纯过渡点”，是指资本自身在经历纯粹的私人资本阶段后，进入股份制得到了巨大的扩张，股份制使得资本的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都得到显著提高。但是，这种生产形式导致部门、行业的垄断，必然引起国家的干预，意味着完全依靠“看不见的手”支配的自由资本主义将要变革，进入到国家干预主义阶段。

如果说，股份制以直接集中资本的方式扩张资本，那么，虚拟资本则以强力催化剂的方式，发酵和膨大资本，二者以没有极限的方式共同推进资本的扩张。股份制这种资本组织形态出现以后，很快为资本主义国家广泛利用，股票已经成为资本主义企业筹资的重要渠道和方式，亦是投资者投资的基本选择方式。随着股份公司的发展，以股票形式集资入股的方式得到快速发展，并且产生了买卖交易转让股票的需求，而股票的发行和市场交易亦成为证券市场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样，就带动了股票市场的出现和形成，并促使股票市场不断完善和发展。与股份制相配合，在生息资本和银行信用制度的基础上产生虚拟资本。虚拟资本的所有者把货币作为生息资本贷出时，并不即时获得等价物，而是取得某种形式的、将来可以还本付息的保证，这样，银行等金融机构就可以把社会闲散资金集中起来，发放各种信用，比如，银行票据、有价证券、不动产抵押等，进入实体资本。实体资本的运行产生剩余价值，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95页。

^② 同上书，第497页。

虚拟资本依照约定以利息的形式分享剩余价值。虚拟资本自身不产生剩余价值，但其为实体资本的循环提供资金支持，壮大规模，革新技术，从而生产更多的剩余价值。

马克思深入研究了股份制、虚拟资本等资本主义经济体系要素，富有远见地提出了许多重要思想，对于研究当代世界的各种资本组织形式依然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

总之，大工业资本确立了资本在社会政治、经济、意识等一切方面的统治地位，股份制为资本的无限扩张提供了最有效的组织形式。在股份制的推动下，资本在更高的层次、更大的规模上运行，导致资本社会化、社会资本化。

（三）资本的最终命运

马克思认为，资本的最终命运是自我解体。因为，经济危机是资本自身无法克服的根本矛盾，克服了经济危机，就意味着资本的解体。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科学技术普遍应用于资本生产，资本有机构成不断提高，利润率不断下降，通过发展生产力来增加利润，实现资本增殖的空间被不断压缩。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程度，再通过提高生产力来实现资本增殖几乎没有可能，即使有所增殖，但对资本家而言已经没有什么特别的意义的时候，资本就丧失了增殖的要求了，资本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而必然消亡了，实质是资本再也无力继续发展生产力。或者说即使提高了生产力，资本既不能也无必要追求剩余价值，资本发展的内在动力丧失了。

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阶段，由于新技术不断应用，资本原有的生产资料、商品、技术时刻面临被淘汰的危险。当爆发经济危机的时候，资本同样逃脱不了贬值的厄运，“这些矛盾会导致爆发，灾变，危机，这时，劳动暂时中断，很大一部分资本被消灭，这样就以暴力方式使资本回复到它能够充分利用自己的生产力而不致自杀的水平。但是，这些定期发生的灾难会导致灾难在更高的程度上重复发生，而最终导致用暴力推翻资本。在发达的资本运动中，存在着以不同于危机的方式阻碍资本运动的另一些因素；例如，一部分现存资本不断贬值；很大一部分资本转化为并不充当直接生产要素的固定资本；很大一部分资本被非生产地

浪费掉，等等”^①。

这个过程，实质是资本通过强制的方式恢复自身，最后的暴力推翻，是资本自身内部的失衡而无法恢复，或者没有必要恢复，是资本有机体的自我灭亡，是资本大厦的自我倒塌。

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的角度说，二者之间的关系必然产生由相容到对抗的转化。“已经存在的物质的、已经造成的、以固定资本形式存在的生产力，以及科学的力量，以及人口等等，一句话，财富的一切条件，财富的再生产即社会个人的富裕发展的最重大的条件，就是说，资本本身在其历史发展中所造成的生产力的发展，在达到一定点以后，就会不是造成而是消除资本的自行增殖。”^② 超过一定点，生产力的发展就变成对资本的一种限制，资本关系就变成对劳动生产力发展的一种限制。“一旦达到这一点，资本即雇佣劳动就同社会财富和生产力的发展发生像行会制度、农奴制、奴隶制同这种发展所发生的同样的关系，就必然会作为桎梏被摆脱掉。于是，人类活动所采取的最后一种奴隶形式，即一方面存在雇佣劳动，另一方面存在资本的这种形式就要被脱掉，而这种脱皮本身是同资本相适应的生产方式的结果；雇佣劳动和资本本身已经是以往的各种不自由的社会生产形式的否定，而否定雇佣劳动和资本的那些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本身则是资本的生产过程的结果。”^③

资本社会必然“脱皮”，形成资本发展的拐点，马克思这样描述拐点和脱皮的过程：“通过尖锐的矛盾、危机、痉挛，表现出社会的生产发展同它的现存的生产关系之间日益增长的不相适应。用暴力消灭资本——不是通过资本的外部关系，而是被当作资本自我保存的条件——，这是忠告资本退位并让位于更高级的社会生产状态的最令人信服的形式。这里包含的，不仅是科学力量的增长，而且是科学力量已经表现为固定资本的尺度，是科学力量得以实现和控制整个生产总体的范围、广度。这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50页。

^② 同上书，第149页。

^③ 同上。

也是人口发展等，一句话，是一切生产要素的发展；因为劳动生产力以及机器的应用，同人口成比例，而人口的增长本身既是有待再生产因而也有待消费的使用价值增长的前提，也是这些使用价值增长的结果。”^①

在以资本为基础的生产中，时间和空间的分离是制约资本保值增值的巨大的障碍。从资本的循环过程说，资本运动的时间与空间的矛盾永远无法克服，必然导致危机。

产品进入市场后，流通时间成为资本循环运动的决定性要素。流通时间越短，资本周转的速度就越快，所需资本就越小，剩余价值就越大。因此，资本创造更加便利的交通工具，减少流通时间，力图用时间去消灭空间带来的阻碍。资本力图缩短流通时间以至于渴望消灭流通时间，从而无限度地扩大市场空间，加快流通的进程，追求最大限度的价值增殖。对于有的资本而言，流通不畅甚至是致命的因素。但是，资本的本性决定了资本运动无法彻底克服时间和空间的制约，从而产生了资本运动的内在矛盾。

任何一种资本要实现自身的目的，都必须经过流通的过程。资本本身就是一个运动的过程，表现为资本价值的保值增殖与产品的价值实现这两个过程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相分离，从而造成价值创造和价值实现的矛盾。要彻底解决这对矛盾，有两种基本途径：

一是根据订货进行生产，“即供给适应事先提出的需求”而进行生产，确保生产的产品一经生产出来就被消费，此时，流通时间等于零，同时又完全实现价值，彻底解决由于空间和时间的分离造成的矛盾。在个别情况下，这是可能的；但“作为一般的或占统治的情况，并不适合大工业，决不是从资本的本性中产生出来的条件”^②。因为资本的逻辑就是无限增殖本身，不可能在全社会的层次上完全按照需求生产，而且人们的需求自身也在不断变化。同时，资本利用自身的优势也不断创造新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49—150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33页。

的社会需求，因此，所有的资本企业都完全按需求生产，仅仅是空谈。

二是有计划按比例进行生产，完全实现产品的价值，以根除经济危机，因为经济危机的根源，从消费的角度说，“并不是因为应由工人消费的商品相对地〔消费〕过少，或者说，不是因为应由资本家消费的商品相对地〔消费〕过少，而是因为这两种商品生产过多，不是对消费来说过多，而是对保持消费和价值增殖之间的正确比例来说过多；对价值增殖来说过多”^①。实质是相对于社会消费能力来说，生产的产品过多了，而非社会产品极大丰富，完全能够满足社会的需求。

从生产力发展的角度看，经济危机的根源在于“生产力的革命会改变这些比例，会变更这些比例本身，这些比例的基础——从资本的观点来看，因而也是从通过交换实现剩余价值的观点来看——始终是必要劳动对剩余劳动的比例，或者也可以说，是对象化劳动的各种要素对活劳动的比例”^②。同时，“生产力的突然的普遍增长同样能够导致一切现有的价值，即在生产力的较低发展阶段上的劳动所对象化的价值的相对丧失，因此现有的资本以及现有的劳动能力都会被消灭。危机的另一方面是实际上减少生产，减少活劳动，以便重新建立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的正确比例——这个比例归根到底是一切的基础”^③。

“在危机中，——在普遍的价格下跌中，——到一定的时刻就会同时出现资本的普遍价值丧失或者说资本的消灭。价值丧失可以是普遍的，绝对的，而不像价格下降仅仅是相对的，因为价值不仅像价格那样表现一种商品对另一种商品的关系，而且还表现商品的价格对对象化在商品中的劳动的关系，或者说同质的对象化劳动的一个量对另一个量的关系。”^④

可见，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比例失调是经济危机的最直接、最深刻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33页。

^② 同上书，第434页。

^③ 同上书，第437页。

^④ 同上书，第436—437页。

的根源，经济危机不仅导致价值的相对丧失，也导致价值的绝对丧失。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改变比例又违背了资本的本性而使资本不再成为资本了。

根据订货进行生产或按比例生产，意味着资本追求无限价值的欲望变成了确定的要素，就不是资本的本性，资本创造需求而保值增殖的动力彻底丧失；资本的本性要求积极发展生产力以追求更多的剩余价值，而为了避免危机就要保持原有的生产力水平维持一定的比例，这又违背了资本的本性。因此，如果资本完全按订单生产或按比例生产，都是对资本本性的否定，意味着资本的消亡。资本的解体，本质是自我解体，意味着人类社会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在马克思看来，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的整个“人类史前时期”是一个“必然王国”占据主导地位的阶段。其中，原始社会是“自然必然性王国”，人类处于为满足生存需要而进行近乎本能活动的时期，根本谈不上自由；资本主义社会则是一个典型的“外在（经济）必然性王国”，这里，人的活动无论在形式（交换价值）上还是在内容（剩余价值）上都异化了，自由活动出现了，但仍然不完全、不成熟，仍然受到对抗性的社会关系的束缚，因而只属于一定社会形态下的自由。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自由竞争看成是人类自由的终极发展，看作自由个性的绝对形式，其实，这不过是在有局限性的基础上，即在资本统治基础上的自由发展。“断言自由竞争等于生产力发展的终极形式，因而也是人类自由的终极形式，这无非是说资产阶级的统治就是世界历史的终结——对前天的暴发户们来说这当然是一个愉快的想法。”^①

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自由活动才成为全部社会的基础和整个社会生活本身；必然性王国才被扬弃，人类活动与需要的结构和性质也发生了根本改变。一方面，“个性的劳动也不再表现为劳动，而表现为活动本身的充分发展”；另一方面，“直接形式的自然必然性消失了”，“一种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4页。

历史地形成的需要代替了自然的需要”，^① 劳动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各尽所能”、“各取所需”也不再表现为义务和权利、手段和目的的对立，而是表现为实现和发展人的自由个性和直接社会性的统一。此时，社会才真正成为名副其实的“自由人联合体”、“真正的自由王国”，人才成为“社会个人”，具有“自由个性”的人。

总之，马克思敏锐地把握了现代社会的主导力量，排除一切次要的、从属的各种社会要素的影响，紧紧抓住资本逻辑这条主线，在充分肯定资本的积极作用的同时，全面解剖资本有机体，深刻洞察了资本逻辑运行的规律以及必然灭亡的历史命运，为人类社会的发展指明了正确的方向。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86页。

第四章

世界史观与社会形态的演进

世界史观与社会形态的演进

在马克思留给我们的巨大思想财富中，“解剖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无疑是一项具有核心地位的思想课题。为了获取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深刻认识，马克思一生笔耕不辍，从不同的路径接近、处理这一思想课题。在马克思提供的诸多思考路径中，“世界史观与社会形态的演进”——因其既有世界历史的宏大视野，又有具体形态的精微探讨；既有对资本主义发展起源和前景的动态研究，又有对社会有机体结构要素的静态分析——显得尤为重要。不幸的是，它们虽然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在过去流行的原理教科书中一直没有得到认真的清理和完整的阐释。20世纪90年代以来，鉴于世界范围内社会发展格局的新变化，特别是全球化浪潮的涌动，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界开始反思教科书体系，并且对马克思在这一问题上的相关论述进行了研究，取得了一些进展。较之过去，应该说，情况有了改变；这是一种进步。然而，将现有的研究结论、方式与马克思的文本悉心对照，就会发现，对马克思这一思想的理解和把握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诠释疏漏”、“诠释错误”和“过度诠释”等问题。这主要表现在：

其一，人为地用现代学科的不同界域肢解马克思完整的“世界历史”概念。不在少数的研究者在论述这一思想时，都区分了所谓“历史学意义上”与“哲学层面上”的“世界历史”概念（类似的还有“广义的”与“狭义的”说法），认为前者包括人类有史以来的全部历史、总体历史；后者则指18—19世纪以来世界发展中的“一体化”进程，两者具有

不同的含义，而马克思这一方面的思想则属于“哲学层面上”的或狭义的“世界历史”范畴。对此，我们不禁要问：“哲学层面上”的“世界历史”是怎么产生的？不是缘于“历史学意义上”的“世界历史”吗？“狭义”是不是包含在“广义”中呢？这是研究者为了论述问题方便而“杜撰”出来的区分，还是马克思本人的真实意图？在马克思的著述中有没有关于这一问题的学科区分？为什么在被指认是在“哲学层面上”讨论“世界历史”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一再指责施蒂纳的“历史反思”“根本不要求（历史材料的）彻底性或任何一点可靠性”？

其二，过多地赋予马克思的“世界历史”和“社会形态演进”的思想以当代的“全球化”考量，以至于无视 19 世纪中叶与今天的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世界历史性”意义的具体状况和时代视差。前面说过，长期以来被遮蔽的马克思的“世界历史”思想受到论者的关注，很重要的原因是由于当代全球化态势的触动；而且二者之间确实有某种程度的关联。然而如果认为“马克思的世界历史思想和今天全球化本质上是一致的”，甚至说它可以成为“确立经济全球化位置的基本原则”，为解决全球化难题提供直接指导，那完全是为难和苛求处于 19 世纪中、下叶的马克思了。必须看到，当代的全球化与马克思当时的“世界历史”时代虽然有一定的关联，但更多的是巨大的时空视差：在马克思的时代，资本开辟了“世界历史”的新局面，但生产自始至终是社会发展的决定性力量，而今天的全球化则与 20 世纪七八十年代以来“消费社会”的来临有很大的关联；在马克思的心目中，资本主义不以国家与民族为单位，因而是一种“世界历史性”现象，而替代资本主义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更是一项“世界历史性”的事业，而今天处在全球化境遇中的“现实的社会主义”仍以单个的国家或民族为基本单位，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远未成为全世界人们自觉选择的道路和模式，全球化的前景至少到现在为止看不出是为了“实现全人类的解放”。不分析造成二者差别的具体的历史原因和复杂的时代背景，以便总结理论和实践的双重得失和经验，而只是试图从“老祖宗”那里寻找解决当代问题的“灵丹妙药”，能有什么样的收获呢？此外，我还想问的是，对马克思思想的研究必须得以这些思想“强有力”的现实影响力为唯一的前提条

件吗？

其三，没有真正按照学说史的处理方式，客观地再现马克思论述这一思想的那些文本的具体语境及其相互之间的真实关系。的确，在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到《神圣家族》、《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再到《德意志意识形态》，直至后来的《共产党宣言》、《资本论》手稿和“晚年笔记”的文本序列中，马克思、恩格斯对“世界历史”和“社会形态的演进”都有论述，但这绝不意味着马克思、恩格斯只是为了阐释这一问题而写作这些文本的，绝不意味着它们之间自在地构成了一种前后相续的逻辑关系。如果说它们之间对这些问题的探讨存在着层层推进的关系，那也只是因为随着马克思、恩格斯对史料、理论和现实的把握越发全面，他们也在不断修正、完善对这些问题的认识、表述。实际上，仔细考察就会发现，马克思是根据具体的研究问题和评论对象而写作那些复杂的著述的，它们之间有的有比较密切的关系，有的则关系不大，甚至没有关系；而且，每一文本都有其特殊的现实针对性和思想理论结构，即便其中涉及了“世界历史”和“社会形态演进”问题，它们在不同的文本中其含义、侧重点、分量等也很不一样。因此，我们在研究诸如“世界历史”、“社会形态”等思想课题时，要高度重视马克思写作时的原始论域和具体语境，谨防用一种外在的、臆造的逻辑线索把它们连缀起来，要力求客观地呈现马克思原始思想真实的演变轨迹和理论内涵。

上述问题告诫我们，绝不能再按照原有的方式和思路“研究”和“发展”马克思的“世界历史”和“社会形态理论”了。如果只是讨论的具体题目更换了，而研究方式和思路依然不变，那么对马克思思想的理解和把握就不会达到更为科学、客观的程度，从而真正有所推进。基于这种考虑，笔者拟分“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社会形态演变的一般规律”、“社会有机体的层次结构”和“东方和古代社会发展道路的思考”几个课题来梳理、甄别马克思关于世界历史和社会形态理论的原始思想，提炼、重构其理论观点，并在此基础上探讨其现实意义的空间和当代发展的可能。

一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是马克思、恩格斯论证“唯物史观”或“历史唯物主义”最重要的论据之一。之所以可以这样说，是因为关于这一思想课题，我们一方面可以依据《德意志意识形态》本身的学说史地位，把它看作马克思“唯物主义”地理解、刻画人类历史进程这一思维方式确立的标志；另一方面也可以把它置于马克思一生的思想探索中，视其为马克思理解资本主义起源的一次尝试。本部分将首先依据“费尔巴哈”章重构马克思的理论逻辑，而后甄别马克思的“世界历史”思想。以此澄清过去在学术研究中出现的不当解释。

（一）“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的过程与环节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的“费尔巴哈”章，马克思、恩格斯对“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的过程与环节给予了详细的说明。他们的叙述相当详尽和完善。我们谨梳理如下：

1. 分工与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分工”构成了马克思考察历史变迁的核心概念。“分工起初只是性行为方面的分工，后来是由于天赋（例如体力）、需要、偶然性等等才自发地或‘自然形成’分工。分工只是从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分离的时候起才真正成为分工。”^①在马克思看来，分工的发展与人的意识和精神生活的发展是相辅相成的。和语言一样，意识也是社会的产物。人最初对自己的族群只是达到了“纯粹动物式的意识”，人对自己群体的认识并不比动物更加发达。与这种意识一致的是人对自然界的臣服，自然对它表现为一种强大的外部力量，人起初对自然界也只是“纯粹动物式的意识”。人对自然和社会的意识都带有“动物的性质”。而人超出动物的地方就在于“他的意识代替了他的本能”。在这种生活层次上根本谈不上分工，生活中的分工只是性别的差异造成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2页。

以后随着人口的增加、生产力的提高，人的生产生活的内容也丰富起来，“自发的分工”由于生产生活的需要出现了，这种需要最终造成了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脑体分工的出现是和意识发展成为某种“和现存的实践的意识的某种东西”是一致的。

2. 城市与乡村的分离和对立

马克思、恩格斯从物质劳动与精神劳动的分工入手，指出这种分工最大的社会历史后果是造成了城市和乡村的分离和对立。这种分离和对立，从社会发展的角度讲，是野蛮向文明的过渡、部落制度向国家的过渡、地方局限性向世界性的过渡的开始，而且这一线索贯穿着文明发展的全部历史，并一直延续到当代。^① 随着城市与乡村分离开来，社会出现了一系列的变化：一是新政治机构的出现，由于城市的特殊状况必然要求建立行政机关、警察、赋税等，这就需要有公共的政治机构，由此产生了现代意义上的“一般政治”；二是阶级结构的变化，在这里，居民第一次以分工和生产工具为基础划分为两大阶级；三是资本和地产开始分离，即资本开始不依赖于地产而存在和发展，开始了仅仅以劳动和交换为基础的所有制时期。尽管城市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过去在乡村里所看到的隔绝和分散状态，但由于它仍然是在私有制的范围内存在的，因此城乡之间的对立仍然是个人屈从于分工、屈从于他被迫从事的某种活动的鲜明反映。当然，城乡之间的对立仍然是社会不发达和人受局限的体现。

3. 城市中行会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随着城市里人口、生产工具、资本、享乐和需求的集中，大量的农奴不断涌入城市。中世纪时期，欧洲城市里相当一部分居民来自乡村，有些城市甚至是农奴建立起来的新城市。这一时期，城市里最突出的社会现象是行会制度的出现。

^① 马克思、恩格斯甚至把当时引起很大震动的“反谷物法同盟”看作是这一分离和对立的时代表征。为维护英国大地主的利益，由曼彻斯特工厂主科布顿和布莱特于1838年创立了谷物法，试图限制或禁止从国外输入谷物。为此，工业资产阶级组成了针锋相对的“反谷物法同盟”，要求贸易完全自由，废除谷物法，削弱土地贵族的经济和政治地位，同时降低工人工资。工业资产阶级和土地贵族因谷物法而进行的斗争，由于1846年谷物法废除法案的通过而告结束。

那些在乡村遭到迫害的农奴只身流入城市。他们刚刚来到城市的时候，除去随身携带的劳动工具之外，只剩下“特殊的劳动”——手艺和技能了。由于生活资料的短缺以及各行业之间尖锐的对立，那些有相同手艺的手工业者不得不先联合生产，再到公共场所出卖产品，同时禁止外人进入这些场所。这样，各行各业的手艺人就联合形成了全国性的封建组织——行会。行会的出现产生了全新的社会关系：帮工、学徒与师傅的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师傅对帮工的全部生活有直接的影响，是帮工、学徒们之间的一根真正的纽带，他们联合起来反对其他师傅；帮工由于自己也想成为师傅而与现存制度结合在了一起。行会实质上都是以最适合于师傅的利益组织起来的，帮工、学徒与师傅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宗法关系”。当然，在城市中，并不是所有人都成为了行会中的人。那些只身流入城市的劳动者，如果他们的劳动不需要培训，因而不带有行会的性质，那么他们就是“日工”。这些“日工”在城市生活中组织不起来，始终是一群“无组织的平民”，他们的生活更没有保障，一直处于不安和动荡之中。

行会的出现一方面确立了不同手工作业之间的分工，另一方面又限制了分工的进一步发展。第一，各行会之间的分工一旦确立，它们为了维护自身的利益，彼此的协作其实是非常少的；行会内部，每个劳动者都必须熟悉全部工序，凡是用他的工具能够做的一切，他都必须会做，各劳动者之间则根本没有什么分工。第二，交往的不发达、各城市之间联系不多、居民稀少和需求有限，都妨碍了分工的进一步发展。正是由于分工的局限，中世纪的每一个手工业者对自己的工作都是兢兢业业，安于奴隶般的关系。这种关系也妨碍了资本的发展。此时的资本还只是自然形成的资本，体现为住房、手工劳动工具和自然形成的世代相袭的主顾。由于交往和流通不充分，资本没有实现的可能，只好父传子，子传孙。这种资本和现代资本不同，它不是以货币计算的（如果用货币计算，资本体现为哪一种物品都是一样），而是同所有者的特定的劳动直接联系在一起、同它完全不可分割的。它成了一种等级资本。可见，行会盛行或占突出地位的城市还不是现代社会。

4. 商人作为一个特殊阶层^①的出现及其影响

既然行会中的帮工和学徒、“无组织的平民”由于自身的局限都不能成为推动社会进一步发展的独立的力量。随着历史的发展，他们在城市中的地位就渐渐被另一种力量取代了，这就是“商人”族群。

商人与城市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如果说在原来的城市中，^② 商人还是比较零散的、个别的，随着在新兴的城市中生产和交往的分离进一步扩大，商人大量涌现，最终他们作为一个特殊的阶层形成了。原来只在同城范围内最多是附近地区的交换，现在更远的地区也有建立贸易联系的可能性了。当然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是需要条件的，它取决于交通工具的水平、社会治安的状况^③以及交往所及地区的需求。

通商和贸易范围的扩大，在生产和交往之间立即发生了相互作用。城市之间彼此建立了联系，新的劳动工具从一个城市运往另一个城市，生产和交往间的分工随即引起了各城市间在生产上的新的分工。不久，每一个城市中都设立一个占优势的工业部门。原初的地域局限性也开始逐渐消失。这是向现代生产力过渡的关键时刻。过去的生产力是在各个地域内单独发展起来的，某一个地域创造出来的生产力，特别是发明，在往后的发展中是否会失传，完全取决于交往扩展的情况。当交往只局限于毗邻地区的时候，每一种发明在每一个地域都必须单另进行。一些纯粹偶然的事件，例如蛮族的入侵，甚至是通常的战争，都足以使一个具有发达生产力和高度需求的国家处于一切都必须从头开始的境地。“只有当交往成为世界交往并且以大工业为基础的时候，只有当一切民族都卷入竞争斗争的时候，保持已创造出来的生产力才有了保障。”^④

5. 工场手工业的产生

不同城市之间的分工的直接后果导致超出行会制度范围、摆脱了行

① 中译本将此译为“阶级”了，我们认为“阶层”一词更符合马克思、恩格斯的本意和中文语境中人们通常的理解。

② 马克思、恩格斯称之为“历史上保存下来的城市”，并且顺便提及“住有犹太人的城市”，意指他们具有经商的传统和天分。

③ 马克思、恩格斯提醒说：“整个中世纪，商人都是结成武装商队行动的”。

④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8页。

会束缚的生产部门的建立，这就是工场手工业的产生。工场手工业的出现使所有制关系发生了变化。离开自然形成的等级资本而向前迈出的第一步是受商人的出现所制约的。商人的资本一开始就是活动的，如果针对当时的情况讲，可以说是现代意义上的资本。第二步是随着工场手工业的出现，工场手工业又运用了大量自然形成的资本，并且同自然形成的资本的数量比较起来，一般是增加了活动资本的数量。同时，工场手工业还成了农民摆脱那些不雇佣他们或付给他们极低报酬的行会的避难所，就像在过去城市行会是农民摆脱地主的避难所一样。这是人身依附关系获得一定程度的解放的重要标志。

6. 人口跨国度的迁徙和“流浪时期”

随着工场手工业的产生，走投无路的穷苦劳动者、流浪者开始向手工工场转移。这极大地促进了工场手工业的迅速繁荣，繁荣起来的工场手工业又吸纳了更多的流浪者。人类更大规模的跨国度的迁徙和“流浪时期”开始了。封建侍从关系的取消、“拼凑起来的军队”的解散、农业的改进以及把大量耕地变为牧场等因素为人口的这种跨国度迁徙和流浪推波助澜，所以马克思说，“这种流浪是和封建制度的瓦解密切联系着的”^①。

人口的流动使整个世界格局和关系发生很大的变化，锻造出“历史发展的一个新阶段”。第一，商业斗争具有了政治意义。随着工场手工业的产生，各国开始处于竞争的关系中，展开了商业斗争，这种斗争改变了过去各国人民只要彼此有了联系，就互相进行和平交易的做法，而必须通过战争、保护关税和各种禁令来进行交往。从此以后商业便具有了政治意义。第二，工人与雇主的关系发生了变化。随着工场手工业的出现，工人和雇主的关系也发生了变化。在行会中，帮工和师傅之间存在着一种宗法关系，而在工场手工业中，这种关系被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金钱关系代替了。第三，世界市场和新的国际政治格局的出现。美洲和通往东印度航线的发现扩大了交往，从而使工场手工业和整个生产运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9页。

有了巨大的发展。从那里输入的新产品，特别是大量金银（它们完全改变了阶级之间的相互关系，沉重地打击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和劳动者），冒险的远征，殖民地的开拓，使当时市场已经可能扩大为而且日益扩大为世界市场。第四，活动资本的积累和资产阶级层级结构的形成。商业和工场手工业的扩大，加速了活动资本的积累，而在那些没有受到刺激而扩大生产的行会里，自然形成的资本却始终没有改变，甚至还减少了。商业和工场手工业产生了大资产阶级，而集中在行会里的是小资产阶级，现在它已经不再像过去那样在城市里占统治地位了，而是必须屈从于大商人和手工工场主的统治。第五，国家政府职能的变化。这一时期各国在彼此交往中建立起来的关系具有两种不同的形式。一方面禁止金银等金属出口；另一方面，实行关税等特权。这不仅可以用来对付国内的竞争，更主要的是用来对付国外的竞争。上述变化勾勒出现代意义上的国家和国际关系的“雏形”。

7. “商业和工场手工业集中于一个国家的现象”

从17世纪中叶开始，几乎一直延续到18世纪末，这是世界上率先启动近代化的国家通过各种方式寻求最大利益和最快发展的时期，到后来几经转换和斗争，逐渐“出现了商业和工场手工业集中于一个国家的现象”。葡萄牙、西班牙和荷兰此前在世界舞台上先后登场，对人类社会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不过马克思、恩格斯更关注的是英国。他们认为这一阶段是从英国谋求世界霸权开始的。

这一阶段的显著特点是：在世界范围内，工场手工业已经不再起主要作用。比较而言，商业和航运发展更快、影响更大。随着世界市场的开辟和贸易的扩展，工场手工业变得越来越脆弱，一般离开保护是不行的，因为只要其他国家发生任何最微小的变动都足以使它失去原有的市场而遭到破产；只要在稍微有利的条件下，工场手工业就可以很容易地在某个国家建立起来，正因为这样，它也很容易被破坏。此外，它的经营方式，特别是18世纪在乡村里的经营方式，使它和广大的个人的生活方式结合在一起，以致没有一个国家敢于不顾工场手工业的生存而允许自由竞争。对工场手工业保护的办一般法：在国内市场上实行保护关税，在殖民地市场上实行垄断，而在国外市场上则实行差别关税。

与工场手工业影响的式微相映衬的是，贸易和殖民实力凸显。工场手工业就它能够输出自己的产品来说，完全依赖于商业的扩大或收缩；凡在海上贸易和殖民实力方面占居优势的国家，自然能保证自己的工场手工在数量和质量上得到最广泛的发展。这样，在18世纪，商人的影响愈加增大；商业城市，特别是沿海商业城市已达到了一定的文明程度，并带有大资产阶级的性质。

就资本趋向现代形态的转换看，这一时期“很大一部分资本丧失了它原来还带有的那种自然的性质”。当然，这还只是现代社会的初始阶段。虽然资本的运动较之前是加速了，但总的说来还是比较缓慢的。世界市场被分割成许多部分（其中每一部分都专门由一个国家来经营），各国之间竞争的消除，生产本身的不灵活以及刚从最初阶段发展起来的货币制度——所有这一切都严重地妨碍了流通。马克思、恩格斯认为：“这一切造成的结果就是当时一切商人和一切经商方式都具有斤斤计较的卑鄙的小商人习气。当时的商人同手工工场主，特别是同手工业者比较起来当然是大市民——资产者，但是如果同后一时期的商人和工业家比较起来，他们仍旧是小市民。”^①

8. 大工业的垄断与“世界历史”的形成

“商业和工场手工业集中于一个国家”，逐渐为这样的国家创造了相对广阔的世界市场，因而也造成了对工场手工业产品的更大的需求。而这种需求是旧的工业生产力所不能满足的。这样，超过原有生产力的需求，再加上通过革命的手段而争得的国内自由竞争及自然科学尤其是理论力学的创立和普及等条件，一起促成了现代大工业的发展。什么是“大工业”呢？马克思、恩格斯做了这样的界定：“把自然力用于工业目的，采用机器生产以及实行最广泛的分工”。^②

大工业的发展给世界带来新的巨大的变化，它“首次开创了世界历史，因为它使每个文明国家以及这些国家中的每一个人的需要的满足都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3页。

^② 同上。

依赖于整个世界，因为它消灭了‘各国’以往自然形成的闭关自守的状态”，^①从而实现了“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其具体后果如下：

其一，大工业使城市最终战胜了乡村。大工业的发展，不仅建立了现代的大工业城市。而且它们雨后春笋般地出现，最终代替了自然形成的城市。凡是大工业渗入的地方，手工业必然遭到破坏。城市最终战胜了乡村。

其二，大工业使资本真正完成了其现代转型。大工业改进了交通工具，促进了现代化的世界市场，控制了商业，把所有的资本都变为工业资本，从而使流通加速（货币制度得到发展）、资本集中。同时，它使自然科学也从属于资本，并使分工丧失了自己的自然性质的最后一点痕迹。在劳动范围内把自然形成的关系一概消灭掉，或者把这些关系变成货币的关系。

其三，大工业使竞争愈加普遍和惨烈。竞争迫使每一个不愿丧失自己历史作用的国家为保护自己的工场手工业而采取新的关税措施（旧的关税已无力抵制大工业了），并随即在保护关税之下兴办大工业，这必然使竞争普遍化。同时，大工业通过这种普遍的竞争迫使所有人的全部精力处于高度紧张状态。“它尽可能地消灭意识形态、宗教、道德等等，而在它无法做到这一点的地方，它就把它变成赤裸裸的谎言。”^②大工业不仅使工人与资本家的关系，而且使劳动本身都成为工人不堪忍受的东西；还没有卷入大工业的工人，则被置于比在大工业中做工的工人更糟的生活境遇。大工业发达的国家也或多或少影响着非工业国家，因为非工业国家由于世界交往而被卷入普遍竞争的斗争中。

其四，大工业暴露了私有制本身的弊端。大工业的特征是自动化体系。它的发展造成了大量的生产力，对于这些生产力来说，私有制成了它们发展的桎梏，正如行会成为工场手工业的桎梏、小规模乡村生产成为日益发展的手工业的桎梏一样。在私有制的统治下，这些生产力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4页。

^② 同上。

获得了片面的发展，对大多数人来说成了破坏的力量，而许多这样的生产力在私有制下根本得不到利用。

其五，大工业造就了无产阶级。大工业消灭了各民族的特殊性，造成了不同国家阶级结构、阶级关系的相同性。起初，每一民族的资产阶级还保持着它的特殊的民族利益。但是，大工业创造了一个新的阶级——无产阶级。“这个阶级在所有的民族中都具有同样的利益，在它那里民族独特性已经消灭，这是一个真正同整个旧世界脱离而同时又与之对立的阶级。”^①当然，马克思、恩格斯也注意到，在一个国家里，大工业不是在一切地方都达到了同样的发展水平。但他们认为：“这并不能阻碍无产阶级的阶级运动，因为大工业产生的无产者领导着这个运动并且引导着所有的群众。”^②

这样，他们就完成了对“历史向‘世界历史’转变”过程和环节的论述。透过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的这些论述，我们不难发现他们在探讨“世界历史”的形成时尤其关注的是：与生产力的发展相一致的分工的发展，以及由此导致的生产关系，尤其是阶级关系的变革。这也决定了他们的“世界历史”概念有着不同于别人的特色。我们下面就着重分析这个概念。

（二）“世界历史”思想四个方面的所指

1. “世界历史”不是观念史、思想史和哲学史，而是真实存在的社会运动

需要提请读者注意的是，马克思、恩格斯论述“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的文段是从《德意志意识形态》的“施蒂纳”章抽出来放入“费尔巴哈”章的。明白了这一点，我们就会自觉地把马克思与施蒂纳的论战纳入对这一思想课题的理解。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按照一种“先知”的、预想的方式来抽象地理解、把握和阐释人的问题，并且把这种方式运用到历史领域寻找具体说明和佐证，这是施蒂纳的《唯一者及其所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5页。

^② 同上。

物》惯用的伎俩。按照这种历史观，观念、精神、哲学思想主宰着世界，它们之间的关系及其连缀构成了世界历史。因此，世界历史也就变成了单纯的观念史、思想史和哲学史。这样，历史便成为单纯的先入之见的历史，成为关于精神和观念的说明。构成这些精神和观念的基础的真实的经验的世界历史，却仅仅被利用来赋予这些精神和观念以“形体”、实体。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施蒂纳这种“编造”历史的方法其实是很幼稚和简单的。只要用现成的哲学范畴（诸如唯实主义、唯心主义和作为两者的统一的绝对否定）来说明和规约人生的各个阶段（诸如儿童、青年和成人），并把这些范畴当作全部历史的基础，挂上各种各样的历史招牌，那么，这些范畴和进一步解释它们的辅助范畴一起，就构成一切历史阶段的内容了。这种历史观把观念统治历史变成目前实际存在着的关系，变成思想家对世界的统治。马克思、恩格斯感叹说：“施蒂纳在思辨中陷得多么深啊！”^①显然，这样理解和描绘的历史只能是“伪”历史。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恩格斯随着施蒂纳的思路，考察了“世界历史”视野下的“古代人”及其与事物世界的关系、“古代人”向“近代人”的转变和“近代人”的真实际遇及其未来取向。他们认同费尔巴哈的一个观点，即“在古代人看来，世界是真理”，并且解释说，这句话的要旨是，古代人是通过对其生活世界的真实状况及其发展作实际经验的考察来理解世界以及他们与世界的关系，这样，世界的存在、世界的本来面目就是古代人生活发展的基础、前提乃至归结和说明，一句话：“世界就是真理”。无独有偶，施蒂纳在《唯一者及其所有物》中也引述了费尔巴哈的这句话，但同时指出：“费尔巴哈……忘了这样一个重要的补充：这种真理就是古代人力求洞察它的非真理性而且最后的确洞察到了的真理。”^②马克思、恩格斯在对施蒂纳的这一观点进行评论的时候，一直用“乡下佬雅各”^③代替对他的称谓，意在指明施蒂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135页。

^② 施蒂纳：《唯一者及其所有物》，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6页。此处译文有改动。

^③ 即 Jacques le bonhomme，是法国讽刺农民的绰号。

完全不按照历史的本来面目理解历史，“是从事物的哲学尾巴上来抓一切事物的”。他把古代世界变成后来的关于古代世界的意识，两相对照，就可以从唯物主义的古代世界一跃而转到近代的宗教世界，于是立刻就有“上帝的话”来与现实的古代世界相对立，就有处于现代怀疑论状态的基督教徒来与处于哲学家状态的古代人相对立。

就真实的历史而言，由古代到近代的过渡，由古代人到近代人的转变，经历了多少艰难、曲折和坎坷。这期间充满民主对强权的反抗、智慧与愚昧的斗争，渗透着数不尽的眼泪、鲜血甚至生命。马克思、恩格斯列举了诸如苏格兰等地出现的“羊吃人”的现象、卡培王朝的成立、路易十六被送上断头台、基佐参加政府等决定近代西方历史走向的重大事件和政治变故。这些都是考察近代社会不能忽略的过程和环节。至于作为近代西方社会重要产物和后果之一的基督教的产生、演变及其影响，更是必须结合时代变迁及其引发的社会心理革命的实际，予以切实的理解和剖析。然而，这一切在施蒂纳的笔下又是一种怎样的情形呢？他采取了虚写和忽略的方式进行处理，先是引用了《哥林多后书》中的一段话：“若有人信基督教，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①漫长的过渡和艰难的转变就轻易地完成了，真实的古代社会及其发展在他的叙述中没有任何影子。那些重要事件他根本没有理会，都忽略掉了，就是他比较看重的基督教作为神的精神的观念是如何产生的，他也只字未提。他仍是从“哲学的角度”来看待古代人与近代人的分野和差别的。

2. “世界历史”也不是以往所有事件的记录、罗列和展示，而是经过“过滤”的世界发展重大趋向的表征和体现

《德意志意识形态》中“世界历史”思想鲜明地显示出马克思、恩格斯观照和把握世界的一种方式，就是“历史地观察问题”。而“历史地观察问题”必须要求对某一事实进行追溯和甄别，要求史实的彻底性或可靠性。当然，施蒂纳所描绘的人类史、精神史也以历史进程作依托，也经常“插曲般地插入对于精神的历史的反思”，但他却“根本不要求彻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150页。原文第一句为“若有人在基督里”。

性或任何一点可靠性”，而且认为，“我之所以提出这样的反思，只是因为我觉得它能够帮助阐明其余的东西”，历史在他那里成为图解和说明其学说的工具。因此，马克思、恩格斯说，如果出现希腊哲学先于黑人时代，亦即先于传说中的古埃及法老塞索斯特雷远征乃至拿破仑1798年第一次讨伐埃及，都“不应当感到奇怪”，因为施蒂纳已经按照自己的意图把历史的“一切都英明地安排好了”。

但是，遵循历史史料的彻底性或可靠性所构建的“世界历史”体系，又不是以往所有事件的记录、罗列和展示，而是经过“过滤”的世界发展重大趋向的表征和体现。在这一方面，马克思、恩格斯虽然不赞成施蒂纳那样赋予世界历史以某种主观意图和“目的论”取向的做法，但同样反对陷入历史事件的汪洋大海而找不到历史规律甚至否定历史规律的“自然主义”倾向。从这里特别能看到黑格尔的“世界历史”思想与马克思之间的复杂关联。按照黑格尔的观点，“世界历史”呈现出来的，并不是以往那些琐屑的、偶然的、不具典型价值的事件，而是对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规律与重大走向的囊括和表现。《德意志意识形态》明显接受了这一思想。

3. “世界历史”的推进力量不是纯粹的“自我意识”、宇宙精神和自然秩序，而是“现实的人”所进行的生产活动与人们之间的交往关系

与鲍威尔、施蒂纳等人理解社会和历史的方式不同，马克思、恩格斯所理解的社会和历史既不是充满神秘色彩无可把握的存在，也不是可以任意幻想和虚构的王国。“我们开始要谈的前提不是任意提出的，不是教条，而是一些只有在想象中才能撇开的现实前提。这是一些现实的个人，是他们的活动和他们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他们已有的和由他们自己的活动创造出来的物质生活条件。因此，这些前提可以用纯粹经验的方法来确认。”^①

社会的情况是这样，那么由不同形态的社会更替而构成的历史呢？在马克思、恩格斯看来，历史也是可以确证和理解的，它也是有前提、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6—67页。

有过程、有结局的，可以为后来者所把握。对历史的分解可以看出，它的构成要素是：“全部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因此，第一个需要确认的事实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由此产生的个人对其他自然的关系。”^① 这里既包括人们自身的生理特性，也包括人们生存所依赖的各种自然条件，诸如地质条件、山岳水文条件、气候条件以及其他条件。因此，任何历史记载都应当从这些自然基础以及它们在历史进程中由于人们的活动而发生的变更出发。

个人是社会的细胞，个人生产范围的扩大和不同人的生产联结，构成了社会的结构和运动，“而生产本身又是以个人彼此之间的交往为前提的。这种交往的形式又是由生产决定的”^②。

那么不同社会形态之间的更迭，即历史的演进是由什么推动的？是盲目的或由人之外的力量主宰的吗？长期以来，历史被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而历史之所以是可理解的，这取决于对构成历史前进的动力要素和过程机制的分析。马克思、恩格斯立足生产，梳理了由分工所表征的历史是怎样走过来的。“分工发展的各个不同阶段，同时也就是所有制的各种不同形式。这就是说，分工的每一个阶段还决定个人的与劳动材料、劳动工具和劳动产品有关的相互关系。”^③ 整个世界历史的路径是，第一种所有制形式是部落所有制，它与生产的不发达的阶段相适应；第二种所有制形式是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即由几个部落通过契约或征服联合为一个城市而产生的；第三种形式是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梳理第一次使表面看来杂乱无章的历史显现出清晰的结构和线索，破除了对“世界历史”的神秘主义态度和任意虚构的做法。

4. “世界历史”的当代发展打破了国家和民族的界限，资本开辟了“世界历史”的新时代，而共产主义是一项“世界历史性”的事业

“世界历史”的发生是一个漫长过程，但对“世界历史”的理解和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7页。

② 同上书，第68页。

③ 同上。

系建构却摆脱不掉“当代性”。因为我们不能重演历史，我们对历史的理解大多数来自理论家、历史学家的描述和解释。这里就出现了一个问题，即本真的历史过程与对这一过程的描述和解释是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马克思看到，在施蒂纳等人那里，以往的历史“被思辨地颠倒”了，好像后来的历史是先前历史的目的。例如，好像美洲发现的根本目的就是要促使法国革命的爆发。于是历史便具有了自己特殊的目的并成为某个与“其他人物”（像“自我意识”、“批判”、“唯一者”等）“并列的人物”。但其实，“历史不外是各个世代的依次交替。每一代都利用以前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由于这个缘故，每一代一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环境下继续从事所继承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变更旧的环境”^①。这样看来，所谓先前历史的“使命”、“目的”、“萌芽”、“观念”等词所表示的东西，无非是从后来历史中得出的抽象，无非是从先前历史对后来历史发生的积极影响中得出的抽象。

马克思、恩格斯高瞻远瞩地预见到，历史的发展不是量的积累和同质朝代的更迭。随着时序推进到现代，“各个相互影响的活动范围在这个发展进程中越是扩大，各民族的原始‘封闭’状态由于日益完善的生产方式、交往以及因交往而自然形成的不同民族之间的分工消灭得越是彻底，历史也就越是成为世界历史”^②。例如，如果在英国发明了一种机器，它夺走了印度和中国的无数劳动者的饭碗，并引起这些国家的整个生存形式的改变。那么，这个发明便成为一个“世界历史性”的事实。砂糖和咖啡就是这样来表明自己在19世纪具有的世界历史的意义：拿破仑的大陆体系所引起的这两种产品的匮乏推动了德国人起来反抗拿破仑，从而成为光荣的1813年解放战争的现实基础。“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的这一实际过程，不是“自我意识”、宇宙精神或者某个形而上学怪影的某种纯粹抽象的行为，而完全是物质的、可以通过经验确定的活动。每一个过着实际生活的，需要吃、喝、穿的个人都可以证明这一活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8页。

^② 同上。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给单个人的发展状态及其前景带来新的特点。在现代，单个人随着自己的活动扩大为世界历史性的活动，越来越受到对他来说是异己的力量的支配，受到日益扩大的、归根到底表现为世界市场的力量的支配。这种情况在过去的历史中当然是经验事实。但是，另一种情况也具有同样的经验根据，这就是：随着资本主义社会制度被共产主义革命推翻以及随着与这一革命具有同等意义的私有制的消灭，这种对鲍威尔、施蒂纳和费尔巴哈这些德国理论家来说是如此神秘的力量，也将被消灭。同时，每一个单个人的解放的程度是与“历史完全转变为世界历史”的程度一致的。仅仅因为这个缘故，单个人才能摆脱种种民族局限和地域局限，而同整个世界的生产（也同精神的生产）发生实际联系，才能获得利用全球的这种全面生产（人们所创造的一切）的能力。

历史的更迭、“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以及单个人的发展，最后必然使社会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即《德意志意识形态》所阐释的共产主义。共产主义是一个可以在不同意义上解释，在当时也已经被弄得相当混乱的范畴。马克思、恩格斯由上面的阐述得出四点结论：第一，共产主义革命发生的生产力状况和阶级条件。生产力状况指的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生产力和交往手段的矛盾只能带来灾难，即生产力“已经不是生产的力量，而是破坏的力量”的阶段。阶级条件指的是，社会产生了这样一个阶级，它必须承担社会的一切重负，而不能享受社会的福利，它被排斥于社会之外，因而不得不同其他一切阶级发生最激烈的对立；这种阶级是全体社会成员中的大多数，从这个阶级中产生出必须实行彻底革命的意识，即共产主义的意识。这种意识当然也可以在其他阶级中形成，只要它们认识到这个阶级的状况。第二，共产主义革命的锋芒与实质。那些使一定的生产力能够得到利用的条件，是社会的一定阶段实行统治的条件，这个阶级的由其财产状况产生的社会权力，每一次都在相应的国家形式中获得实践的观念的表现，因此一切革命斗争的锋芒都是针对在此以前实行统治的阶级的，因为这些阶级所关心的是维持现在的生产状况。第三，共产主义革命的彻底性变革。过去的一切革命始终没有触及活动的实质，始终不过是按另外的方式分配这种活动，

不过是在另一些人中间分配劳动。而共产主义革命则反对活动的旧有性质，消灭劳动，并消灭阶级的统治以及这些阶级本身。之所以会有这样的革命效果，是因为完成这个革命的是这样一个阶级，它在社会上已经不算是一个阶级，它已经不被承认是一个阶级，它已经成为现今社会的一切阶级、民族等的表现。第四，共产主义革命的全局性。无论为了使这种共产主义意识普遍地产生还是为了实现事业本身，都必须使人们普遍地发生变化。这种变化只有在实际运动中，在革命中才有可能实现。因此，革命之所以必需，不仅是因为没有任何其他的办法能够推翻统治阶级，还因为推翻统治阶级的那个阶级——只有在革命中才能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才能为新社会奠定基础。

马克思、恩格斯在“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这个主题之下，从分工的角度分八个阶段探讨了“世界历史”形成的过程。其间不仅对每一个阶段的特征有着翔实的分析，而且对“世界历史”的概念所指有着明确的界定。马克思、恩格斯的理论工作向我们展示了人类摆脱地域局限性，追求自身全面发展的历程。事实上，马克思、恩格斯还从社会形态的演变这个视角描绘过人类历史的发展道路。这是我们下一节的主题。

二 社会形态演变的一般规律

在历史向世界历史转变的主题之下，把人类历史的发展历程勾勒为不同社会形态的依次更替，这集中体现了马克思、恩格斯的思维方式以及“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特质。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大体上确立起了对人类历史演变历程的“五形态”理解。在之后的文本中，他们还就这一问题做过持续的探讨，直至1859年《政治经济学批判》中给出了比较成熟的界定。而对“三形态”理论的明确表述则集中体现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本部分基于这些文本，刻画马克思、恩格斯“五形态”和“三形态”理论的原生形态，探讨其认识“社会形态”的方法论规范以及理论意旨。

（一）“社会形态”概念辨析

“社会形态”这个概念把握的是一个社会的总体性质和基本面貌。它

是一个由多重要素构成的结构，其中包含着生产力、生产关系、政治要素、文化要素等。因此，我们也可以从多种角度、多个标准去划分社会形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作为社会结构的基础，事实上也是马克思、恩格斯划分社会形态的主要依据。“技术的社会形态”和“经济的社会形态”就是分别依据这两个要素对社会形态的划分。

“技术的社会形态”是以生产力、科学技术以及与此相适应的产业结构为依据划分的社会形态。不可否认，在马克思、恩格斯留传下来的文献中，并没有明确使用“技术的社会形态”这样的词汇。不过，马克思还是依据生产力发展水平对不同社会形态做出了界定。例如，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曾提到“游牧民族”、“渔猎民族”、“农业民族”、“商业民族”，^①并认为它们在人类历史上的出现有先后顺序。以此为依据，我们可以按照劳动对象把历史上的社会形态划分为“游牧社会”、“渔猎社会”、“农业社会”、“工商业社会”和“信息社会”。此外，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指出：“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②按照制造工具和武器的材料，人类社会“史前时期”划分为“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在这一观点的指引下，我们从生产工具的角度又可以把人类经历的社会形态划分为“石器时代”、“铜器时代”、“铁器时代”、“蒸汽时代”和“电子时代”。

“经济的社会形态”是马克思多次反复使用的概念。回到马克思的文本，我们不难发现，“经济的社会形态”是依据生产关系区分开来的不同社会历史阶段和基本社会类型。马克思根据生产关系曾经对社会形态做出两种不同的划分：一种是“三形态”的划分，一种是“五形态”的划分。“三形态”和“五形态”理论是马克思审视人类历史变迁的重要视角，为我们把握人类历史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指南。

值得注意的是，以生产力为标准划分的“技术的社会形态”和以生产关系为标准划分的“经济的社会形态”在理解社会演进的历史形态时

^① 参见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10页。

并不是相互冲突的，而是相辅相成、相互支撑的。马克思曾经指出：“社会关系和生产力密切相连。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谋生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① 由于“历史唯物主义”把生产力以及生产关系的结构总体看作社会的经济基础，我们只有把“技术的社会形态”和“经济的社会形态”结合起来，才能全面地把握社会历史的演变形态。我们同时也要看到，马克思在其一生的理论创作中着力讨论的是“经济的社会形态”，他曾从两个不同的时间尺度上分别给出“三形态”和“五形态”两种划分。下面，我们就主要关注“经济的社会形态”在马克思著作中的思想原貌。

（二）“经济的社会形态”的演进过程

“三形态”和“五形态”这两种把握人类历史演变历程的方法在马克思、恩格斯那里并不是妙手偶得，而是通过艰苦的理论探索得出的。探讨这两种社会形态的划分贯穿了他们的整个学术生涯。

1. 对“五形态”理论的不断修正

一般来说，“五形态”理论说的是马克思、恩格斯把人类历史的演变过程按先后顺序划分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它们是马克思、恩格斯按照生产关系的不同性质区分开来的。事实上，在马克思、恩格斯那里并没有这种教科书式的经典说辞。这是人们参照马克思、恩格斯一生的理论探索做出的归纳、总结。必须指出的是，马克思、恩格斯对“五形态”理论的每一次探讨都有其特定的理论语境。脱离这种理论语境，我们很难全面把握“五形态”理论的思想内涵。本小节就是要尝试展示这些理论语境，以期彰显“五形态”理论的复杂性。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恩格斯首次对人类历史的演变过程做出了明确的划分。他们这样做的根据是：分工的深化及其引发的所有制变革。他们明确提到生产力发展的不同阶段表现为分工发展的不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41—142页。

同阶段，而分工的每一个阶段又和特定的所有制形式联系在一起，“分工发展的各个不同阶段，同时也就是所有制的各种不同形式。这就是说，分工的每一个阶段还决定个人的与劳动材料、劳动工具和劳动产品有关的相互关系”^①。按照分工以及所有制关系的不同，社会形态的演进表现为“部落所有制”、“古代公社所有制”、“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现代资产阶级的所有制”和“无产阶级的占有制”这五种所（占）所有制形式的依次更替。这可以看作是“五形态”理论的首次表达。以分工为线索，马克思分别刻画了这几种所有制之下的社会状况。

第一，“部落所有制”与社会生产的原始状态。马克思说道：“分工起初只是性行为方面的分工，后来是由于天赋（例如体力）、需要、偶然性等等才自发地或‘自然形成’分工。分工只是从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分离的时候起才真正成为分工。”^②在人类产生的最初阶段，自然界表现为“一种完全异己的、有无限威力的和不可制服的力量与人们对立”，个人的力量在自然面前尤其渺小。为了存活，他们不得不像“畜群”一样结合在一起。由于部落是他们存活的首要条件，任何人离开部落不仅没有能力创造生活资料，甚至都无法生存下去。部落自然成了高于个人之上的真正所有者。个人只能从部落中分得自己的那一份生活资料，他们对生活资料并没有所有权。因此，马克思提出第一种所有制形式是“部落所有制”。它是人类社会在生产力不发达的阶段分配生活资料的形式。在这个阶段上，人们只是通过狩猎、捕鱼、畜牧或直接撷取自然界的馈赠为生。偶有耕作的农业生产，也是刀耕火种的原始形式。“在这个阶段，分工还很不发达，仅限于家庭中现有的自然形成的分工的进一步扩大。因此，社会结构只限于家庭的扩大：父权制的部落首领，他们管辖的部落成员，最后是奴隶。潜在于家庭中的奴隶制，是随着人口和需求的生长，随着战争和交易这种外部交往的扩大而逐渐发展起来的。”^③也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页。

^② 同上书，第82页。

^③ 同上书，第68—69页。

就是说，这个阶段上的社会还没有分化开来，社会的结构就像一个大家庭一样。同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分工不断细化，部落活动范围也在不断扩大。部落之间的战争和交易越发多了起来。随着剩余产品的出现，以及脑力、体力劳动开始分工，部落开始蓄养奴隶，后者逐渐成为生产活动的主力军，奴隶制在这一阶段上开始发展起来。

第二，“古代公社所有制”与社会生产的初步发展。由于战争的威胁，部落为了保护自身开始联合。在征服别的部落之后，他们的力量进一步壮大，人员和幅员都日益增加，由此开始出现了城市。为了在较大的范围内维持生产，暴力机器应运而生，这标志着国家的诞生。随着生产力和分工的发展，个人相对于集体的独立性越来越大，在国家通过生产、战争获取的公共财富之外，个人开始蓄积起自己的私有资产。在这个阶段上，国家的存在，一方面为了抵御外敌，一方面为了压制奴隶。国家的盛衰实际上直接关系到个人的生死，国家依旧是最大的所有者。“除公社所有制以外，动产私有制以及后来的不动产私有制已经发展起来，但它们是作为一种反常的、从属于公社所有制的形式发展起来的。”^①但是，随着私有制，特别是不动产私有制的发展，国家作为所有者的身份越来越淡化。公有制的地位和约束力量必然逐渐萎缩，最终走向衰落。“分工已经比较发达。城乡之间的对立已经产生……公民和奴隶之间的阶级关系已经充分发展。”^②

第三，“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与社会生产的地域扩张。在西欧的历史上，各个民族、种群经过持续的战争最终产生了一个胜利者——罗马人。他们从台伯河岸的一个小部落打下了一片广阔的疆土。“封建制度的发展是在一个宽广得多的、由罗马的征服以及起初就同征服联系在一起的农业的普及所准备好了的地域中开始的。”^③为了在这片广阔的领土上维持统治和生产，罗马帝国的将领在日耳曼人军事制度的启发下，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书，第70页。

展了封建所有制。可见，封建的所有制形式是以日耳曼人的所有制形式为原型的。在条顿原始森林中，日耳曼人过着散居的生活，每一个家庭都控制着一块广阔的土地。他们离开共同体依然能够独立存在，共同体的公共财产只是他们私有财产的一种补充。在罗马帝国晚期，由于疆域太大，加上外族入侵。帝国皇帝借鉴日耳曼人的军事制度，把疆土分封给将领，由他们管辖自己的封地，同时担任帝国的防务，对帝国效忠。由于所有制形式的改变，原来受公民支配、为公民所有的奴隶现在从束缚下解放出来，成为依附于封疆大吏的农奴。不过，“这种所有制像部落所有制和公社所有制一样，也是以一种共同体为基础的”^①。这是因为疆土分封是以帝国的存在为前提的。

第四，“现代资产阶级的所有制”与社会生产的矛盾发展。最初的部落所有制经过封建地产，同业公会的动产，工场手工业资本，最终发展为“由大工业和普遍竞争所引起的现代资本”。现代资产阶级的所有制是“纯粹的私有制”，它抛弃了共同体的一切外观，并消除了国家对所有制发展的任何影响。为了满足资本的无限增殖，资本的所有者不能再像从前的所有者那样把生产限制在一个狭小的地域范围内，而是必须在全国、全世界的范围内组织生产。所有的资本家都有一个共同的目标，即实现资本增殖。为了实现这一点，他们反抗一切狭隘的限制和壁垒，这种共同利益把他们结合为一个阶级。“由于私有制摆脱了共同体，国家获得了和市民社会并列并且在市民社会之外的独立存在；实际上国家不外是资产者为了在国内外相互保障各自的财产和利益所必然要采取的一种组织形式。”^②可见，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的分离是这一阶段的典型特征。政治国家被掌握生产资料的资产阶级宣传为共同利益的代表，而事实上它只不过是资产阶级实现阶级利益的手段。资本所有者和劳动者在资本的推动下，出现了越来越细密的分工，个人的独立性越来越强，不过也越来越局限于分工划定的活动领域。同时，他们为了应对劳资矛盾、竞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0页。

^② 同上书，第132页。

关系以及由此酝酿的潜在冲突的威胁，又不得不结合在一起。由此出现了两大对立的阶级。个人的独立性从属于彼此之间的依赖关系。

第五，“无产阶级占有制”与人的自由发展。取代这种“资产阶级所有制”的是“无产阶级占有制”，它实际上是未来社会的所有制形式。财产“归属于全体个人”是这种所有制形式的最大特征。马克思指出，这样的社会只有通过无产阶级的革命事业才能实现。“在革命中，一方面迄今为止的生产方式和交往方式的权力以及社会结构的权力被打倒，另一方面无产阶级的普遍性质以及无产阶级为实现这种占有所必需的能力得到发展，同时无产阶级将抛弃它迄今的社会地位遗留给它的一切东西。”^①无产阶级由于自身的历史地位在革命中必然会采取最彻底策略，打倒“迄今为止的生产方式和交往方式的权力以及社会结构的权利”，打破造成无产阶级乃至整个社会异化的根源——私有制。在这个阶段上，“自主活动才同物质生活一致起来……劳动向自主活动的转化，同过去受制约的交往向个人本身的交往的转化，也是相互适应的。随着联合起来的个人对全部生产力的占有，私有制也就终结了”^②。到那个时候，已经不再存在分工对人的活动范围的束缚。由于人的全面发展以及自发性的消除，人的“自主活动”和“物质生活”，即“自由王国”和“必然王国”之间的鸿沟也就消失了。

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中，马克思又以“生产关系的总和”为标准，从生产力发展所引起的社会生产关系的变化入手，提到“古典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社会”是社会形态依次演进过程中出现的三个形态。我们不禁要问，如果马克思的思想是不断发展的，那么，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这部较晚完成的作品中对“社会形态演变”的认识为什么会比《德意志意识形态》更加粗糙呢？

我们知道，《雇佣劳动与资本》的底稿是马克思于1847年年底面向“布鲁塞尔德意志工人协会”发表的演讲，从1849年陆续发表在《新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29页。

^② 同上书，第130页。

茵报》上。当时，欧洲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的关系非常紧张，革命一触即发。马克思面向公众宣讲这一报告的首要目的在于：向工人阶级宣传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实质。马克思在文中为了揭示资本家对工人的奴役，以通俗的语言讲述了劳动报酬、商品价格、资本利润的形成过程、决定因素和相互关系。把人类历史的演变过程划分为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社会。马克思对社会形态演变的讨论就出现在马克思讲述资本的构成及本质的语境中。他首先提到人们结成社会关系是生产的需要。人们为了从事生产，实现和自然界的物质变换，必须以一定的方式共同活动，首先实现人与人之间的相互联系，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总和起来就构成所谓社会关系，构成所谓社会。”他指出，社会总是“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每一个发展阶段上的社会都有自己的独特特征。“古典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社会都是这样的生产关系的总和，而其中每一个生产关系的总和同时又标志着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特殊阶段。”^① 马克思进而转入对资本这种社会关系的分析，逐步揭露了它对雇佣劳动的剥削。不难看出，马克思按照生产关系把人类历史区分为“古典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社会”是由其内在理论目标规定的。到这里，我们就不难理解他为什么没有全面讨论“五形态”的依次更替。

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对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作了比较科学、系统的阐述。紧接着这一原理，他还对社会形态演变的历程做了较为充分的说明。

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作是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过程的最后一个对抗形式……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胞胎里发展的生产力，同时又创造着解决这种对抗的物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5页。

质条件。因此，人类社会的史前时期就以这种社会形态而告终。^①

马克思在这里把“亚细亚的”生产方式、“古代的”生产方式、“封建的”生产方式、“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和资产阶级社会中孕育的生产方式看作人类历史演变过程中依次更迭的社会形态。“五形态”理论在这里基本得到了明确的说明。不过，这里给出的总体性把握依然有理论上的不足。这种不足最明显地体现在对“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的理解上。

马克思把“亚细亚的”生产方式作为社会形态演变的起点是与《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对“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的认知直接相关的。马克思在后一文本中使用“亚细亚的所有制”刻画的是西欧“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发展过程中的第一种形式。在这种所有制形式中，生产力的水平低下，个人生存能力极其欠缺。“自然形成的部落共同体是人类占有他们生活的客观条件”，它是真正的所有者。而个人作为共同体的成员只不过是占有者，个人只有仰仗共同体的集体力量才能满足基本的生存需要。共同体是个人生存的首要条件。在这种生产方式之下是不可能存在私有制成分的。

可见，马克思利用“亚细亚的”生产方式这个术语想要表达的确实是只存在公有制、没有任何私有制成分的“原始社会”。不过其困难就在于，现实历史中的“亚细亚的所有制”事实上已经包含着私有制的成分。马克思在《人类学笔记》中通过对印度历史的研究越来越清晰地认识到了这一点。这直接促使他在给查苏利奇的复信中把东方社会的“农业公社”修正为“原生的社会形态的最后阶段”，这个阶段是“向次生的形态过渡的阶段”。^②至此，“亚细亚的”生产方式的“能指”与“所指”相脱节的表述才真正被克服。马克思借用“原始社会”这个术语来指称人类社会的最初形态，这才真正做到了名实相符。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13页。

^②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50页。

由于马克思一般都是从“世界历史”的高度来讨论“五形态”的历史演变的，他确实有把它作为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来看待的思想倾向。他的很多表述都传达了这样的信息。这也难怪斯大林会把它概括、上升为各个国家、地区普遍适用的公式。我们要注意的是：不论是马克思，还是恩格斯，他们都明确反对用“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简单套用到其他民族的历史之中，把他们的理论当作一般的历史哲学的做法与他们本身的意愿恰恰是背道而驰的。当然，这并不意味着要否认“五形态”理论的思想价值。对于任何一个民族而言，当我们要考察其发展历程时，“五形态”理论对于认识其生产关系的变革都不失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2. “三形态”理论的经典表述

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对人类历史演进过程中的“三形态”划分作了清晰、明白的表述。

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式，在这种形式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小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式，在这种形式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要以及全面的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从属于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第二个阶段为第三个阶段创造条件。因此，家长制的，古代的（以及封建的）状态随着商业、奢侈、货币、交换价值的发展而没落下去，现代社会则随着这些东西同步发展起来。^①

在这里，马克思以人的发展为尺度简单明了地表达了历史发展所经历的“人的依赖关系”阶段、“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阶段和“自由个性”的阶段。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07—108页。

“最初的社会形式”包括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三个阶段。它们共同的特点是，人们之间存在着密切的依赖关系。这是因为，在生产力非常低下的情况下，人们为了维持生计、从事生产，必须结成部落，联合行动。任何人一旦脱离部落，在强大的自然力量面前，只有死路一条。部落对于他们而言，是生存的首要条件。在这样的情形之下，人只有依赖于部落，依赖于由血缘、宗法关系维系起来的共同体。在这个阶段上，每个部落都只是在非常狭小的地域内从事非常有限的生产活动，他们生产的目的是为了维持部落成员的生活。由于生产能力是非常有限的，各个部落之间常常是老死不相往来，各自孤立地从事着生产劳动。

人在改造自然的过程中逐渐发展出劳动工具，在处理与他人的关系时逐渐发展出交往工具，如语言文字、金钱货币等。从此人的生产能力和交往范围开始逐步向外拓展，人的发展空间得到了提升。自此以后，部落之间的接触、交往日益频繁。由于部落或者部落联盟的壮大，部落之间的生存空间发生冲突，战争在所难免。自从有了剩余产品，残杀战争俘虏的行为就开始减少，因为把他们蓄养为奴隶能创造更多的价值。奴隶作为会说话的工具成了自由民赖以获得独立性的依靠力量，而奴隶的生杀予夺也都完全掌握在奴隶主的手中。随着战争的蔓延，城市不断兼并、扩张，最终形成了大的帝国。出于维持生产、统治的考虑，封建制逐渐推行开来。农民开始替代奴隶成为社会上的劳动阶层。农奴、农民相对于奴隶虽然具备一定的独立性，但是他们和封建领主还是存在着人身依附关系。

在第一个阶段上，随着原始公有制的崩溃，私有制逐渐占据主导地位。“家长制的，古代的（以及封建的）状态随着商业、奢侈、货币、交换价值的发展而没落下去，现代社会则随着这些东西同步发展起来。”“第二大形式”指的就是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它是“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阶段。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里，人与人的依赖关系彻底被打破。人的独立性既不是依赖于奴隶的劳作，也不是依赖于农奴、农民的供奉，而是依赖于以货币为中介的商业活动。货币这种动产为人的独立发展创造了极大的空间。在这个阶段的漫长历史中，人们之间形成了“普遍的社会物质变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要”以及“全

面的能力的体系”。

资本主义生产创造了“普遍的劳动体系”，也创造了“普遍利用自然属性和人的属性的体系”，它打破了以前社会发展阶段上的地方局限性，摧毁了一切制约生产力发展的因素，产生了“伟大的文明作用”。然而，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之间的矛盾最终成了资本扩张的制约力量。随着资本推动生产力的潜能不断发挥出来，资本日益表现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利用资本消灭资本”和“通过暴力消灭资本”是马克思构想的消灭资本主义的两条路径。它们共同构成了马克思预期未来社会的两条道路。

第三个阶段是“自由个性”的阶段。相对于资本主义社会和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社会，马克思对未来社会的研究并不充分。但是马克思不同于空想社会主义的地方，就在于他把自己对未来社会的构想奠基基于对当下社会现实、对资本主义的研究。马克思是基于对资本运行规律及其限度的深刻理解而提出第三大社会形态是“人的自由个性社会”这个命题的。

由于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成了资本扩张的最大限制，它必然要让位于社会的所有制。随着“社会的所有制”在更高基础上的恢复，共同利益和个人利益二重化的格局也被打破了，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对立的局面也将不复存在。人们基于“社会的所有制”建立的是一种“真正的共同体”，即单个人自觉组成的自由人联合体。人的个体性和社会性达到了高度的统一，单个人的生产直接就是社会性的，商品交换和货币一去不复返。

与《共产党宣言》中所说的“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①相一致，马克思再次重申未来社会有两个必不可少的基础：其一是，社会中的个人要达到全面发展；其二是，整个社会的生产能力成了全体社会成员的共同财富。奠基基于第二个阶段漫长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94页。

准备,在这个阶段上,社会中的物质财富极其富足,由于阶级对立的消灭,剥削、压迫已经成为历史,每个人在劳动中真正实现了目的和手段的统一。劳动成了人本身的内在需要。在这种劳动中,人全面发展自己的能力,实现了自由、个性。

3. “三形态”理论和“五形态”理论的关系

马克思的“三形态”和“五形态”理论作为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我们认识社会形态的演变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导。我们在前面已经提到,马克思并没有割裂“三形态”和“五形态”的划分方法。它们之间有着内在关联。这一点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体现得尤为明显。马克思在这里提到,现代资产阶级社会是随着“家长制的,古代的(以及封建的)状态”的结束才出现的。对照该手稿中“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各种形式”,不难发现:这里的“家长制的状态”对应的所有制形式是“亚细亚的所有制”,“古代的状态”对应的是“古典古代的所有制”,“封建的状态”对应的是“日耳曼的所有制”。可见,马克思在讨论社会发展的“三形态”时其实并没有割裂它与“五形态”的关联。这两种划分社会形态的方法都是马克思一生探索的结晶。

当然,“三形态”和“五形态”这两种划分方法还是有不同的着眼点的。如果说“五形态”理论是在资本主义起源与前景的视野内讨论社会形态变迁的,其立足点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那么“三形态”理论则侧重于人的全面发展所要经历的阶段,其立足点是人本身。例如,在1845年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提到人类历史的发展经历了五种前后相继的所有制形式。在分析每一种所有制之下的社会关系特征时,马克思、恩格斯突出强调了现代“纯粹私有制”从此前所有制形式中孕育出来的必要环节。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再次专门考察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互分离的现代所有制是如何从资本主义以前的三种所有制形式中演化出来的。在1859年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中,马克思提到了资本主义以来的所有制形式如何孕育着解决自身内部矛盾的机制,从而实现向新的社会形态的过渡。《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三形态”的划分则是以人本身的自由解放和全面发展为尺度来划分社会形态的。

当然，“三形态”、“五形态”理论尽管有侧重点上的差异，但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的前提：“现实的个人”。这个前提也是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前提。正是因为人这种有限的存在者，我们才只能基于对过去的把握，从而更好地理解现在，进而规划未来。所以马克思为了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才一再返回到它已经经历各个历史时期。由于反思过去的目的在于认识当下，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以前的所有制关系时才突出强调资本主义的孕育过程。同时，规划未来的生活，少不了对当下的批判视野。对于总是处身于对象性关系中的人来说，批判当下的不合理因素又不得不借助历史上“崇高”的东西。过去、当下、未来，这一串历史痕迹之间的复杂关系，决定了认识“社会形态”是一项艰巨的任务。我们下面就分析马克思提供的方法论。

（三）认识“社会形态”的方法论

社会作为“各种生产关系的总和”，资本主义社会又是人类历史上最复杂的社会。如果没有一种得当的方法，是根本不可能对这个社会获得清晰的认识和正确的理解的。马克思经过多年探索提出了自己独特的认识社会的方法，其中有：“具体—抽象—具体”、“普照的光”、“辩证法”和“从后思索”的方法。

1. “具体—抽象—具体”的方法

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对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方法做了这样的论述：“如果我从入口着手，那么，这就是关于整体的一个浑沌的表象，并且通过更切近的规定我就会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规定。于是行程又得从那里回过头来，直到我最后又回到入口，但是这回入口已不是关于整体的一个浑沌的表象，而是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了。”^① 我们把这个方法称作“具体—抽象—具体”的方法。这是研究政治经济学的主要方法，也是马克思认识社会历史的重要方法。这个方法有两个认识阶段：先是从感性具体到思维抽象，再是从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1页。

思维抽象到思维具体。

从感性具体到思维抽象，这是任何认识都必须经历的第一个阶段。社会历史是一个整体的混沌表象，为了认识这个混沌的整体，必须发挥思维的抽象能力，对这个整体进行分析，直至达到一些简单的规定。但是如果就此止步，思维所得到的就不过是一些稀薄的属性，而错失了感性具体的丰富内容。经济学在它产生的时期，走的就是这条道路。

思维要具体地再现整体，还必须经历从思维抽象到思维具体的第二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思维运用逻辑的力量对抽象出来的结果进行分析，将这些抽象的规定性综合成一个统一体，甚至再现这个统一体的发展历程。“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①

值得注意的是，马克思提出：“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② 这并不意味着他对第一条道路是彻底否定的态度。认识过程要想打开认识现实的入口，都必须经历这个阶段，把现实首先蒸发为一系列抽象的规定。有了这个阶段做准备，认识现实的第二个过程才具备了条件。

2. “普照的光”

“具体—抽象—具体”的认识方法对于我们认识一个社会形态无疑是非常有帮助的。但是面对社会这个复杂的总体，我们的认识过程该从哪里入手，却是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人类社会是以生产活动为基础的有机整体。马克思因此提出：

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决定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它掩盖了一切其他色彩，改变着它们的特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2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2页。

点。这是一种特殊的以太，它决定着它里面显露出来的一切存在的比重。^①

由于社会历史的发展阶段不同，各个社会所倚重生产方式也是不同的。人们为了整个社会的有效运转，会把各种次要的生产方式从属于最为主要的生产方式。它们和主要生产方式的关系决定了它们在整个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为了认识某一种社会形态，我们要首先抓住这个主要的生产方式。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普照的光”和“特殊的以太”毫无疑问就是资本的生产。“现代资产阶级生产”的“灵魂”就是“以资本为基础的生产”，它是“由资本推动的生产”。正是奠基于这一原则高度上，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分析与考察始终围绕着“资本”展开。我们同时要注意到马克思的另一个说法，即“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也就是说，在生产方式这个复杂的系统内，我们尤其要关注的是生产工具和生产资料，其次才是生产的结果。

3. 辩证法

“辩证法”是黑格尔留给马克思最大的思想财富。马克思早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就对“黑格尔的辩证法和整个哲学”有过研究，他在那里就提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作为推动原则和创造原则的否定性”。^② 马克思在1877年《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表达了自己是如何把辩证法应用于历史唯物主义和对资本主义的解剖中的。他说，“在那一章的末尾[指：《资本论》法文版“原始积累”章]，我把生产的历史趋势归结成这样：它‘本身以主宰着自然界变化的必然性产生出它自身的否定’”。^③ 马克思以精炼的语言点出了“历史的狡计”：以维持整个社会生产关系为目的的生产力的发展，最终却成了生产关系破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8页。

^②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20页。

^③ 马克思：《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130页。

裂的“罪魁祸首”。这一原则不仅贯彻着马克思对资本原始积累的认识，即对资本主义起源的认识，而且贯穿着他对资本主义的解剖。

以马克思的《资本论》为例，这是一部以商品为起点描写资本主义发展历程的著作，其主线是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矛盾。价值和使用价值之所以是一对矛盾，是因为使用价值对价值无限增殖的追求构成了限制。产品被消耗掉是无法带来价值增殖的。为了满足价值的增殖，产品进入交换过程之中，成为了商品。但是，原始的物物交换不能为交换双方创造新的价值。一般等价物的出现，使得贱买贵卖得以可能，交换活动使得一部分人实现了财富增殖。为了给交换过程创造便利，同样也是给价值增殖创造便利，出现了一般等价物、出现了货币。随着交换活动的不断拓展和深入，单纯通过买卖实现价值增殖的矛盾开始显现出来。因为彼此之间的贱买贵卖使得交换双方都不可能实现财富增殖。为了满足价值增殖，货币投入生产环节，购买能够增殖价值的活劳动。货币由此转化为资本。资本家首先以延长工作日、增加绝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方法来实现价值增殖。然而工作日的延长本身是有限度的，加上工人缩减工作日的斗争愈演愈烈，维持价值增殖的方法就转向了分工、协作、机器大工业、提高管理水平和新技术的应用。由于价值增殖在生产过程中已经没有更大空间，资本转入流通过程。最后随着生息资本转化为商品，《资本论》中的整个价值增殖过程随之结束。不难发现，《资本论》描写的资本主义生产是一个从商品开始，经历一系列环节，最后回归到商品的过程。在这整个过程中，资本主义生产不断寻求新的途径，克服使用价值的障碍，从而实现价值增殖。马克思利用这个过程揭露了资本主义将由于其无法克服的利润率下降而最终走向灭亡。这正体现了“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包含着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①。马克思用资本的生产过程证明了：在纯粹思维的辩证法之外，事实上存在着唯物主义的辩证法，而且这种辩证法对于理解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有着强有力的力量。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2页。

4. “从后思索”的方法

马克思认为：“对人类生活形式的思索，从而对这些形式的科学分析，总是采取同实际发展相反的道路。这种思索是从事后开始的，就是说，是从发展过程的完成的结果开始的。”^① 历史唯物主义把社会形态的演变过程理解为一个自然历史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前一历史时代中的某些特征被新的特征取代，当这些新出现的特征足以引发整个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发生变革时，新的社会形态就出现了。理解这些社会形态在人类历史进程中的地位，最有效的方法莫过于考察它们孕育了现代社会的哪些特征。

马克思在把握资本主义之前的社会形态时，十分强调“从后思索法”的重要意义，提出了“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的观点。他说：“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因此，资产阶级经济为古代经济等等提供了钥匙。”^② 马克思所说的“人体解剖”是对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解剖”，而“猴体解剖”则是“解剖”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各种社会形态。“逝者如斯”，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每一代都利用以前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由于这个缘故，每一代一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环境下继续从事所继承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变更旧的环境。”^③ 研究历史的一个核心议题就是考察历史上的社会形态对于今天的社会生活有着怎样的意义。“从后思索法”无疑是达成这种理论目标的恰当途径，使我们得以窥视历史演变中的断裂、传承。

当然，“人体解剖”只是为“猴体解剖”提供了一把钥匙，在运用这把钥匙去进行“猴体解剖”时，其主要目的仍然是为了在自我批判的前提下更好地进行“人体解剖”。强调这一点，就是要防止站在晚近社会的基础上对过去的社会“作片面的理解”。在认识此前的社会形态时，“人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93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6—4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8页。

体解剖”作为一把钥匙并不能代替“猴体解剖”本身，要探求人类社会的整个历史进程及其一般规律，仅仅用这样一把钥匙是远远不够的，除了要进行“人体解剖”，还必须在唯物史观社会认识论的指导下直接进行“猴体解剖”。

针对社会形态的演变这个思想课题，马克思、恩格斯一生做了持续的探索。他们不仅从生产力的角度，提示我们可以按照“技术的社会形态”来把握人类历史的演进，而且从生产关系变革的角度从“经济的社会形态”来区分人类历史的发展阶段。在“经济的社会形态”中，马克思、恩格斯又分别基于人的全面发展和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变革两种尺度把历史的演变过程划分为“三形态”和“五形态”的依次更替。撇开这种纵向的视角，为了准确把握每一个社会形态的特征，马克思还提出了认识社会形态的方法论。马克思的社会形态演变思想为我们把握人类历史的演变过程提供了一种独特的视角，而这个视角又是奠基于他的社会结构思想之上的。我们接下来探讨马克思的社会结构思想。

三 社会有机体的层次结构

在前一节，我们已经看到：马克思分别基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标准把人类历史把握为一个不同社会形态更迭的发展历程。而马克思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就在于他对人类社会做出了结构化的理解。正是由于马克思把人类社会把握为一个由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构成的有机结构——生产力的发展带动生产关系的变革，由于经济基础发生改变，政治的、文化的上层建筑随之改变，进而整个社会发生结构转型——他才得以把人类历史理解为不同社会形态依次更替的过程。事实上，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成熟地表述社会结构学说之前，马克思曾经做出过艰辛的理论探索和思想实验。这个过程里的很多文本不仅展示了马克思“社会结构”学说的探索过程，而且展示了这个学说本身的复杂内容。这些内容远不是“经济还原论”所能涵盖的。离开对这些工作的梳理，我们很难清晰地把握马克思社会结构学说的复杂内涵和理论意旨。本节就将勾勒马克思社会结构学说在这些文本中的思

想原貌。

（一）市民社会与国家的二元对立

《莱茵报》期间的“物质利益难题”促使马克思从社会舞台退回到书房，开始研究《法哲学原理》这部“国家理论”的集大成之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最大理论成果就在于：它一方面批判了黑格尔的思辨方法，另一方面继承了黑格尔对现代社会的理解。马克思通过批判黑格尔思辨的国家理论，认清了市民社会决定国家这个一直被掩盖着的秘密，坚定了继续研究市民社会的信念；黑格尔《法哲学原理》中的市民社会理论为马克思指明了：进一步解剖市民社会必须以政治经济学为基础。同时，《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及其导言、《论犹太人问题》这一组早期文献表明，马克思事实上充分吸收了黑格尔政治哲学的洞见，即现代社会的典型特征是国家与市民社会互相分离、二元对立。

我们知道《法哲学原理》是以《百科全书·精神哲学》中“客观精神”（第483—552节）为蓝本扩展而成的。其核心概念是“法（Recht）”，它被黑格尔清晰地表达为“自由意志的定在（Dasein）”。随着自由的理念从抽象到具体的发展，“法”作为其“定在”也采取着不同的形态。具体说来，它们是：命令人相互承认的“抽象法”，明确主体的责任的“道德”以及要求个人“正直”的“伦理”。^①同时，自由意志就其抽象概念而言是“意味着自我意志的自由意志”，也就是说自由意志是以自己本身为对象的，是一种自我相关的存在。这种自我关系的环节构成了法权关系的主体性要素。同时，自由意志作为意志，它不只是意愿着，而总是意愿着某物、某种东西，也就是说自由意志总是要处于某种对象性的关系中。这种对象关系的环节构成了法权关系的对象性要素。主体性要素和对象性要素共同构成了法权关系。只有法权关系的要求（法权命令）在主体性要素和对象性要素之间的关系中获得满足了，法权关系才是现实的法权关系，自由的理念才是真实存在的。为了满足自由意志

^① 关于这三种法权的具体命令，可参阅《法哲学原理》第36、107、150节。黑格尔在第36节把抽象法的命令表述为“成为一个人，并尊重他人为人”。在第107节把道德的命令表述为“仅仅承认并且就是那是自己以及在其中作为主观的东西而对自身存在着的存在”。在第150节把伦理的命令表述为“正直”。本书把前两者转述为“相互承认”和“自我归责”。

存在的结构，黑格尔在整个“法权哲学”中总是在不断地重建法权关系的主体性要素和对象性要素。其中，主体性要素表现为人、主体、个人，对象性要素表现为外在物、行动、法则制度，它们之间的法权关系分别是抽象法、道德、伦理。

推动法哲学前进的动力来自于主体性要素与对象性要素之间的矛盾。黑格尔逐步证明：在人与外在物（财产、契约、不法）的关系中，相互承认是无法实现的，抽象法的法权命令无法获得满足。主体在行动中无法明确自己的责任，道德的法权命令也不能被满足。个人在法则制度（家庭、市民社会和国家）中无法做到正直，伦理这个法权关系的命令最终也没能获得满足。法权关系最后不得不走向国际法和世界历史来寻求法权命令获得满足的条件，即自由实现的条件。个人与国家的关系尽管是有瑕疵的“伦理”关系，但是在《法哲学原理》的体系中它却是自由意志最具体的定在。《法哲学原理》的命题是：个人在国家中生活中最大程度地实现了自由。

黑格尔的文法是由他写作《法哲学原理》的方法规定的。关于这种方法，他说：

我们的做法不是这样（指：经验科学的做法），因为我们只要求从旁观察概念本身是怎样规定自己的，我们竭力避免对它加入任何一点属于我们想象和思考的东西。但是我们用这种方法得到的是一系列思想和另一系列的定在形态。^①

黑格尔指明《法哲学原理》展示的是自由的理念从抽象不断丰富自身的发展过程。为了使之成为“科学”，黑格尔作为哲学家只是从旁边观察、记录自由的理念是如何发展自身的。这就是黑格尔的“现象学”方法。这种方法作为用来演示概念自我发展的方法，不能加入任何一点属于我们想象和思考的东西。为了满足这一要求，概念发展的动力只能来自于概念自身。正是由于这种方法论的规范，黑格尔采取了下述策略：

^①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32节。

把自由意志的自我关系和对象性关系分别建立为自由意志的主体性要素和对象性要素。主体性要素与对象性要素之间的关系和法权命令之间的矛盾推动自由意志采取不同的定在形态。《法哲学原理》的体系因而就是自由意志在自身矛盾的推动下形成的体系。黑格尔的思想、语言只是在记录这个体系。所以他说自己得到的是两个系列——黑格尔的思想、语言和自由意志的定在形态。思想记录了自由意志的发展，但并没有参与到自由意志的发展。这在黑格尔看来是真正的“科学”。

回到《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来看，马克思虽然也曾有“批判黑格尔对市民社会的看法”这样的计划，但是《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探讨的主题却只是黑格尔的国家学说（第261—313节），并没有对“市民社会”（第182—256节）的摘录和批判。马克思的这种做法一方面符合他当时面对的思想课题——“物质利益难题”，即如何理解政治国家在物质利益面前的卑微姿态；另一方面也正中黑格尔体系的秘密——后面的环节作为思辨逻辑的结果是前一环节的真理与根据，前一环节的所有秘密、矛盾在下一环节将会被展示和消解。

马克思在完成《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之后，曾为自己的手稿做了一个“摘要”——“体系的发展的二重化、逻辑的神秘主义和作为主体的观念”。我们不妨先从这个摘要入手来解析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批判。

由于《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在历史流转中的遗失，“摘要”中“体系的发展的二重化”所对应的“1, 3, 4”的内容已无法为我们所见。但是，我们从现有手稿的编排不难推断这一点针对的是《法哲学原理》的第260节。在第260节，黑格尔一方面把个人建立为自由理念的主体性要素，另一方面把国家建立为自由理念的对象性要素。因为正是基于这种对象性关系的建立，黑格尔才可以检验个人在国家中在多大程度上实现了法权的命令，即获得了“自由”。这里的对象性关系最终证明是有缺陷的，自由意志的概念被迫向着自己另外的定在——“国际法”、“世界历史”——转变。“体系的发展的二重化”说的就是进一步检验“国家法”的条件，即黑格尔出于体系发展的需要把伦理法权拆分为个人和国家这两个要素。这种做法为黑格尔接下来的戏法做足了铺垫。

在对《法哲学原理》的“神秘主义”的批判中，马克思曾提到“使

自在和自为互相分离、使实体和主体互相分离，这是抽象的神秘主义。”^①有了前面的分析，理解马克思的这种批判并不困难。黑格尔把法权规定为自由意志的定在，它有主体性和对象性两个要素。人、主体、个人作为主体性要素依次出现，外在物、行动、法则制度则作为对象性要素先后登场。在黑格尔建构的法权关系中，主体性要素和对象性要素分别是自为存在和自在存在，一方是主体，另一方是实体。为了保证体系的发展，黑格尔把它们分离开来。马克思认为这是“神秘主义”的手法。例如，马克思在对第262节的评论中提出，黑格尔在这一节中把国家的产生说成是自由理念发展的结果。国家的产生作为一个事实并没有成为黑格尔国家理论的起点，反而成了结果。这样一来，就造成了两个结果：第一，国家产生事实上的原因被黑格尔忽略了，他诉诸于概念发展的戏法根本无助于理解国家的产生，最终只能走向神秘主义；第二，既然国家是自由理念的定在，黑格尔只能走向对现存经验事实的认可，把这种事实说成具有现实性的，从而说成合乎理性的。黑格尔的国家学说从而丧失了批判的视角。在马克思看来，国家远远无法保证自由的实现，只有更高的共同体才能真正解决个体利益和共同利益的分裂，从而为自由的实现奠定基础。

关于马克思批判黑格尔把观念作为主体（词），这首先说的是整部《法哲学原理》所描绘的是自由理念实现自身的过程。我们前面已经指出抽象法、道德、伦理作为“法”都是自由意志的定在，它们是自由的理念自我发展的环节。在这里，自由意志是主体（词），抽象法、道德、伦理都是描述这个主体（词）的谓词。后者“存在的目的并不是这种存在本身”。它们之所以存在，只是因为自由意志在自身发展的过程中把自己呈现为这样的定在。其次，在黑格尔刻画的自由意志实现自身所经历的每一组对象性关系中，主体的一方表达的是自由意志的概念，亦即观念。正如马克思指出的，“重要的是黑格尔在任何地方都把观念当作主体，而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79页。

把本来意义上的现实……变成谓语。而发展却总是在谓语方面完成的。”^①这正是《法哲学原理》有趣的地方，因为在主体性要素和对象性要素的关系中，矛盾总是肇始于对象性要素无法满足主体性要素对自由的追求。为了满足对自由的追求，自由意志转换自身的对象。在新的对象面前，主体也有了新的内容。这样就出现了一组全新的关系。体系的进展就是被这样推动的。

马克思对《法哲学原理》方法论上的揭露、批判带来的成果却并不只是方法论的。这首先表现为马克思对黑格尔关于普遍的相互承认是自由实现条件的观点的接受。我们前面已经提到，抽象法的命令是“成为一个人，并尊重他人作为人”。这也是自由意志最抽象意义上的内容。在《法哲学原理》的体系中，自由意志从来没有放弃这个抽象的内容，而是一直在含辛茹苦地寻求保障它的法权关系。“国家”最终为相互承认提供了保障，实现了“普遍的相互承认”。国家因为实现了“普遍的相互承认”从而为自由的实现提供了保障，这个思想对马克思的影响显而易见。在马克思的未来社会图景中，“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这显然接受了黑格尔关于“自由王国”需要人与人之间的“普遍的相互承认”作为保障的观点。所不同的是，在黑格尔把国家视为实现了人与人相互承认的真正共同体的地方，马克思认为这个共同体依旧是虚幻的，个人和共同体在国家中依旧是相互外在的。真正的自由王国只能在更高的共同体中寻求。

《法哲学原理》对马克思的另一个影响，也是更为重要的影响，是反思黑格尔勾勒的市民社会和国家的关系。近代哲学一直以来都在探讨近代的市民社会以及近代国家的基本结构。这段历史从霍布斯开始，接下来的洛克、卢梭、康德、黑格尔构成了一个谱系，黑格尔是这个谱系的终点。他们的思考都注意到了近代社会的突出特点，那就是私人领域与公共领域、特殊利益和普遍利益的二元对立。近代的思想家们都在努力思考这一困境以期找到解决之道。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中基于自由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4页。

理念自我实现的历程勾勒了国家和市民社会相互分离的现代社会图景，他认为自由理念只有在国家这个更高的阶段上才能获得最充分的实现。他之所以能得出这样的结论，显然是因为他接受了前人的理论成果并注意到了当时处于世界前列的英法两国的社会现实。市民社会本身是私人利益的战场，它面对人对人的关系像狼对狼的关系的情景是无能为力的。市民社会的矛盾的解决只能诉诸于一个更高的存在。黑格尔寄希望于国家能够解决市民社会内部的冲突。这说明他显然并不满足于市民社会内部的私人利益斗争，而是希望国家作为共同利益的表达能够结束这种斗争。

马克思指出，“黑格尔觉得市民社会和政治社会的分离是一种矛盾，这是他的著作中比较深刻的地方。但是，错误在于：他满足于这种解决办法的表面现象，并把这种表面现象当作事情的本质”^①。马克思在这里提到的黑格尔的“解决办法”是指，黑格尔在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之间找到了一个中间环节——“等级要素”。它既是前两者分离的表现，又是它们同一的代表。“黑格尔知道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分离，但他打算使国家的统一能表现在国家内部，而且要以这种形式实现：市民社会各等级本身同时构成立法社会的等级要素。”^② 马克思指出等级制度只是在“用复旧的办法来消除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二元性……这里似乎存在着同一，存在着同一个主体，但这种主体本质上是……双重的主体”^③。黑格尔通过这种方法达到的只是“幻想的同一”。

在对黑格尔提出的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关系的反思中，马克思认为黑格尔关于国家和市民社会相互分离的思想无疑把握住了现代社会的结构特征。然而，黑格尔思辨地表达这一社会现实的方法显然是马克思所鄙弃的。马克思指出，黑格尔所谓的家庭和市民社会向国家的过渡，“不是从家庭等等的特殊本质以及从国家的特殊本质中引申出来的，而是从必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94页。

② 同上书，第93页。

③ 同上书，第103页。

然性和自由的普遍关系中引申出来的。这完全是在逻辑学中所实现的那种从本质领域到概念领域的过渡”^①。马克思放弃了这种逻辑学的抽象，转而基于人类社会的历史考察了市民社会和国家关系。他认为，国家和市民社会相互分离并不是某个理念发展的结果，而是历史的结果。“历史的发展使政治等级变成社会等级……从政治等级到市民等级的真正转变过程是在君主专制政体中发生的……只有法国大革命才完成了从政治等级到社会等级的转变过程……完成了政治生活同市民社会的分离。”^②同时，马克思还指出，财产、契约、婚姻、市民社会以及政治国家都只是人的存在方式，是人组织生活的一种形式，它们都不是普遍的、永恒的。“在真正的民主制中政治国家就消失了。”^③

此外，马克思还颠倒了黑格尔思辨地构造的市民社会和国家的关系。按照黑格尔的思辨逻辑，在自由意志发展的每一个环节上，由于对象性要素无法满足主体要素对自由的追求，自由意志转向别的对象以期满足自身概念的要求。这样就出现了新的对象性关系。新的关系并不是完全放弃旧的关系，而是把其积极成果吸收到自身之内。新的对象性关系首先要满足前一种关系对对象的要求，同时又赋予前一种关系更丰富、更具体的内容。由此以来，后面的关系事实上就成了前面的关系获得满足的基础。在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关系上，黑格尔的观点也是这样的。私人在市民社会中是以自身的利益为目的的个人，他们把普遍的东西仅仅视为实现自身目的的手段。由于特殊性原则和普遍性原则是相互外在的，市民社会最终成为一切人对一切人的战场，它无法承担起保护所有权和个人自由的使命。与此不同的是，“由于国家是客观精神，所以个人本身只有成为国家成员才具有客观性、真理性和伦理性。……他们进一步的特殊满足、活动和行动方式，都是以这个实体性的和普遍有效的东西为其出发点和结果”。可见，在个人和国家的关系中，特殊性和普遍性达到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3页。

② 同上书，第100页。

③ 同上书，第41页。

了统一。只有在这种统一的基础上，市民社会才不致因其自身无法解决的矛盾而崩溃。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黑格尔提出了国家是市民社会的基础。马克思在对黑格尔构建体系的方法论的批判中，揭露了其逻辑神秘主义。他认为黑格尔在把家庭、市民社会、国家视为自由理念的定在环节的时候，并不是就它们本身来考察这些事物。黑格尔这种颠倒主体和谓词的做法，不仅没有说明它们，反而更加模糊了它们。马克思在经验的基础上指出，“国家是从家庭和市民社会之中以无意识的任意的方式产生的。家庭和市民社会仿佛是黑暗的自然基础，从这一基础上燃起国家之光”^①。马克思由此颠倒了黑格尔提出的市民社会与国家的关系，指出市民社会是国家的基础。

马克思对自己这一时期理论成果有这样的回顾：

为了解决使我苦恼的疑问，我写的第一部著作是对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性的分析，这部著作的导言曾发表在1844年巴黎出版的《德法年鉴》上。我的研究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18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概括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②

在对黑格尔的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分离的思想的反思中，马克思首次触及到了现代社会的结构特征，他认识到市民社会与国家的分离是现代社会的特征。同时，既然国家这个力量没有办法真正解决市民社会的冲突，那么就只能到市民社会内部来寻找解决冲突的力量。这两点规定了马克思以后思想发展的基本方向，而《论犹太人问题》直到《德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9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12页。

意志意识形态》这一系列文本也恰恰记录了马克思在这一思想方向上做出的努力。

在《论犹太人问题》一文中，马克思通过政治解放和人的解放的话题再次触及了现代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分裂的社会结构。他说，所谓“政治解放，是国家从犹太教、基督教和一般宗教中解放出来”。政治解放的完成，意味着国家从宗教中解放出来，宗教信仰成为私人的事。这一点是通过把宗教从公法领域驱逐到私法领域才做到的，即政治国家从市民社会中独立出来才做到的。

在政治国家作为政治国家通过暴力从市民社会内部产生的时期，在人的自我解放力求以政治自我解放的形式进行的时期国家是能够而且必定会做到废除宗教、根除宗教的。……当政治生活感到特别自信的时候，它试图压制自己的前提——市民社会及其要素……但是……政治剧必然要以宗教、私有财产和市民社会一切要素的恢复而告终。^①

马克思在这里首先表明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分裂是历史的产物，这种分裂在西欧社会伴随着宗教从政治生活下降到市民生活。尽管政治国家通过这一系列的过程从市民社会中分离了出来，但市民社会依旧构成了政治国家的前提。当然，国家把宗教废除，并不是从人世废除宗教，而只是使政治生活摆脱宗教的干预，宗教在市民社会依旧存在。这就表明，政治解放并没有完成“人的解放”。毋宁说，在政治解放完成的地方，人过的是“双重的生活”——人“在市民社会中，是尘世存在物。在这里，即在人把自己并把别人看作是现实的个人的地方，人是一种不真实的现象。相反，在国家中，即在人被看作是类存在物的地方，人是想象的主权中虚构的成员……”^②这也是政治解放的限度，它并没有真正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75页。

^② 同上书，第173页。

实现人的解放。马克思构思的人类解放是市民生活、政治生活、特殊利益和普遍利益之间所有矛盾的解决。

《论犹太人问题》另一个值得注意的理论方向是马克思不同意鲍威尔把“犹太人问题”仅仅作为一个宗教、神学问题来对待，转而把它作为一个社会问题，“在我们看来，犹太人获得解放的能力问题，变成了必须克服什么样的特殊社会要素才能废除犹太教的问题”^①。马克思指出，犹太人在世俗生活中是一个做生意的民族，他们世俗的上帝是金钱。

实际需要、利己主义就是市民社会的原质；只要市民社会完全从自身产生出政治国家，这个原则就赤裸裸地显现出来。实际需要和自私自利的神就是钱。钱是以色列人的妒嫉之神；在他面前，一切神都要退位。金钱贬低了人所崇奉的一切神，并把一切神都变成商品。金钱是一切事物的普遍的、独立自在的价值，因此它剥夺了整个世界——人的世界和自然界——固有的价值。金钱是人的劳动和人的存在的同人相异化的本质；这种异己的本质统治了人，而人则向它顶礼膜拜。^②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马克思在这里已经触及了现代社会中的“货币拜物教”。货币是人的劳动的产物，但是市民社会的实际需要和利己主义的原则却把这个劳动产物变成了世俗世界的神，它统治着人在世俗世界的一切生活，人不得不向它膜拜。金钱“扯断人的一切类联系，代之以利己主义和自私自利的需要，使人的世界分解为原子式的相互敌对的个人世界”^③。因此，马克思说它是异化了的人的劳动和本质。人的本质的复归，自然就依赖于这种异化的消除。

犹太精神成为现代市民社会最典型的特征，它集中表现了现代社会

^① 马克思：《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91页。

^② 同上书，第194页。

^③ 同上书，第196页。

的缺陷。要解决现代社会的弊病，当然要从做生意和金钱中解放出来。这依赖于建立一种新的社会组织结构。尽管马克思并没有过多地着墨于那种新的社会组织。但不可或缺的是，在那里人的类生活和个体生活是同一的，也即是说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达到了同一。因为只有克服了这种分裂，每个人的个体生活和“类”生活达到同一，这两种生活之间不再需要中介，货币产生的根源才会被斩断。关于这样的社会组织实现的路径，按照《〈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的观点，这有赖于无产阶级在批判的武器的指引下打碎异化的旧世界，再创一个新世界。《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共产党宣言》把这一观点进一步发展为打破“虚幻共同体”，建构“真实共同体”的共产主义运动。

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明确给出了为什么要批判黑格尔的“法哲学”的答案。他指出，相对于欧洲大陆上英法两国在经济政治领域的超前地位，德国历史的发展远远落后于时代应有的水平。但是，“德国的法哲学和国家哲学是唯一与正式的当代现实保持在同等水平上的德国历史”^①。

德国人在思想中、在哲学中经历了自己的未来的历史……因此，当我们不去批判我们现实历史的未完成的著作，而来批判我们观念历史的遗著——哲学的时候，我们的批判恰恰接触到了当代所谓的问题之所在的那些问题的中心。……他们的未来既不能局限于对他们现实的国家 and 法的制度的直接否定，也不能局限于他们观念上的国家和法的制度的直接实现，因为他们观念上的制度就具有对他们现实的制度的直接否定，而他们观念上的制度的直接实现，他们在观察邻近各国的生活的时候几乎就经历过了。^②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页。

^② 同上书，第7—8页。

因此，马克思批判了德国的实践政治派和理论政治派，提出了“使哲学成为现实”从而“消灭哲学”的构想。黑格尔的“法权哲学”是德国国家哲学和法哲学“最系统、最完整和最终的表述；对这种哲学的批判既是对现代国家和对同它相联系的现实所作的批判性分析，又是对迄今为止的德国政治意识和法意识的整个形式的坚决否定”，^①这种否定“不会面对自己本身，而会面向只有用一个办法即实践才能解决的那些课题”。这种实践，即是“实现一个不但能把德国提高到现代各国的正式水准，而且提高到这些国家最近的将来要达到的人的高度的革命”。^②由于德国的特殊性，要使这种革命在德国进行，首先需要“理论的解放”，即锻造出强有力的“批判的武器”——“哲学”；其次需要形成一个“被戴上彻底的锁链的阶级”——“无产阶级”。“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思想的闪电一旦彻底击中这块素朴的人民园地，德国人就会解放成为人。”^③可见，马克思批判黑格尔法哲学的目标是明确的，即探讨实现人类解放的条件。也正是这个信念支撑了马克思一生含辛茹苦的理论探索。

（二）市民社会的基础地位及复杂构成

通过前面的分析，我们看到：马克思已经认清了现代社会的根本特征是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相互分离并二元对立，市民社会构成了政治国家的基础。这些理论洞见显然为马克思进一步的思考提供了基础。这一点在马克思下一步的著述中得到了证明。

1. 界定“市民社会”的含义及基础地位

经过《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最终认识到政治国家根本无法解决市民社会的矛盾，解决矛盾的力量只能来自市民社会内部。同时，黑格尔的市民社会理论直接引导马克思触及到了古典政治经济学，这促使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页。

^② 同上书，第9页。

^③ 同上书，第15—16页。

他得出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①的新的理论方向。在一系列社会历史因素的共同作用下，马克思最终告别了德国，去往当时正是欧洲政治、经济中心的法国与英国。从巴黎时期开始，马克思正式接触政治经济学与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他也因此实现了一次华丽的转身。恩格斯对马克思这一时期的思想转变是这样概括的：

马克思从黑格尔的法哲学出发，得出这样一种见解：要获得理解人类历史发展过程的锁钥，不应到被黑格尔描绘成“大厦之顶”的国家中去寻找，而应当到黑格尔所那样蔑视的“市民社会”中去寻找。但关于市民社会的科学，也就是政治经济学，而当时要切实地研究这门科学，在德国是不可能的，只有在英国或法国才有可能。^②

巴黎时期，马克思对政治经济学和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有了初步的了解。此后，他和恩格斯一起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利用这些知识进一步发展了“市民社会”理论。他们首先明确了“市民社会”的概念：

“市民社会”这一用语是在18世纪产生的，当时财产关系已经摆脱了古典古代的和中世纪的共同体。真正的市民社会只是随同资产阶级发展起来的；但是市民社会这一名称始终标志着直接从生产和交往中发展起来的社会组织，这种社会组织在一切时代都构成国家的基础以及任何其他观念的上层建筑的基础。^③

可见，马克思、恩格斯对市民社会概念的理解并没有脱离它产生的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12页。

^②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40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30—131页。

社会历史背景。正是随着古代的和中世纪的血缘、宗法共同体的衰落，财产关系日益成为人们之间发生联系的主要内容，市民生活在人的生活中的地位越来越高。随着现代资本主义这种纯粹的私有制产生，人们生产生活的首要目的也开始转向财产。这才有了真正的市民社会。这个概念表达的就是人们在生产、交往中结成的各种社会组织。这些组织直接体现人们生产和交往的方式，“在过去一切历史阶段上受生产力制约的同时又制约生产力的交往形式，就是市民社会”。它是“全部历史的真正发源地和舞台”。^①

值得注意的是，这里和“交往形式”画等号的“市民社会”作为人类全部历史的发源地和舞台，它是奠基于生产力之上的。不难看出，它的内涵其实相当于“生产关系”或“经济基础”。在物质生产力的基础上理解人类创造历史的舞台（市民社会），同时把这个舞台视为国家和其他上层建筑的基础。历史唯物主义的社会结构思想事实上已经基本成型了。马克思、恩格斯也确实在这部手稿中旗帜鲜明地表达了他们历史观的基本内容：

这种历史观就在于：从直接生活的物质生产出发阐述现实的生产过程，把同这种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它所产生的交往形式即各个不同阶段上的市民社会理解为整个历史的基础，从市民社会作为国家的活动描述市民社会，同时从市民社会出发阐明意识的所有各种不同理论的产物和形式，如宗教、哲学、道德等等，而且追溯它们产生的过程。……这种历史观和唯心主义历史观不同，它不是在每个时代中寻找某种范畴，而是始终站在现实历史的基础上，不是从观念出发来解释实践，而是从物质实践出发来解释观念的形成。^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7—88页。

^② 同上书，第92页。

物质实践作为马克思、恩格斯解释问题的出发点，对于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性不容忽视。马克思、恩格斯在黑格尔哲学的基础上，认识到实践是人的“自我产生”的行动。人通过实践使自己从自然界中超越出来，在这个过程中认识到自己和自然物的差别，确认自身属于一个不同于自然物的“类”。由此看来，实践本身就包含着两个不同的维度，其一，人确证自己和自然物的差异，这是在与自然的物质变换的过程中实现的；其二，人认识到自己和他者同属于一个“类”，这构成了人与人的相互承认的过程。通过实践，即生产和交往，马克思、恩格斯不仅把辩证法和历史性与人的现实的存在关联了起来，而且开辟了理解社会、历史的一条新路。

首先，实践所表征的是人对于他的世界的对象性的活动，这种活动将对象的“自在存在”改造成“为我的存在”，人由此获得对自身存在的确证。但是，这种自我确证的过程是以本质力量的对象化为前提的，也就是说，人只有取消自己的独立性才能确证自身的独立性，这就是实践概念所包含的辩证法。其次，马克思、恩格斯在实践中还找到了“原初历史关系的四因素”，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新的需要的产生”、“人本身和家庭关系的生产”、“社会关系的生产”。他们在此基础上指出：“一开始就表明了人们之间是有物质联系的。这种联系是由需要和生产方式决定的，它和人本身有同样长久的历史；这种联系不断采取新的形式，因而就表现为‘历史’，它不需要有专门把人们联合起来的任何政治的或宗教的呓语。”^①可见，马克思、恩格斯在黑格尔主义哲学崩溃、混战的过程中，开辟出了一条别开生面的把握历史的方式，即从人们在生产、交往中结成的生产关系、交往形式来把握社会的结构，透过这个结构的变迁来把握历史的演变。可以说，他们真正把历史研究置放到了现实的基础上。按照这种唯物主义的理解方式，在任何一个历史时期，占统治地位的经济生产方式和交往方式，以及必然从它们里面产生的社会结构，构成了基础，这个时期的政治构架和精神文化作品都是建立在这种基础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1页。

上的，并且只有从这个基础出发才能得到理解。

2. 市民社会的阶级对立格局

《共产党宣言》是马克思、恩格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学说的一次典范式的尝试。其中对社会结构的剖析主要体现在，马克思、恩格斯基于人们在生产和交往中形成的财产关系，明确提出了市民社会中的阶级对立格局。关于《共产党宣言》的基本思想，恩格斯作了这样的概括：“每一历史时代的经济生产以及必然由此产生的社会结构，是该时代政治的和精神的历史的基础；因此（从原始土地公有制解体以来）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即社会发展各个阶段上被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之间、被统治阶级和统治阶级之间斗争的历史。”^①

正是因为以经济生产为基础的社会结构是历史发展的基础，“阶级”这个经济范畴才会成为历史中个人身份最重要、最鲜明的标识，人与人之间的阶级关系才会是市民社会最重要的内容。基于历史是“阶级斗争史”这种理解，马克思、恩格斯简单地回顾了阶级斗争在历史上的不同表现形式，并且指出现代资产阶级所开创的时代并没有消除阶级对立。它区别于其他时代的特征在于，社会上大体只剩下直接对立的“两大敌对的阵营”，阶级对立简单化为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针锋相对。这种只有两大阵营的阶级情势是以往任何时代所不具备的，这是决战时刻即将来临的重要根据。

自获得了由封建社会造成的它赖以形成的生产资料和交换手段以来，资产阶级显示出了巨大的威力。它按照自己的形象塑造了一个世界，不仅摧毁了“封建的、宗法的、田园诗般的关系”，而且建构起“与自由竞争相适应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资产阶级的经济统治和政治统治”。阻碍资本发展的一切樊篱都被拆除以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优越性得到了充分地发挥，“资产阶级在它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但是正像封建的所有制关系由于不再能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而“必须被炸毁”一样，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2页。

不断扩大产品销路的需要驱使资产阶级奔走于全球各地，甚至通过迫使最遥远和最野蛮的民族采用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而将其卷入文明中来的时候，资产阶级的所有制关系“现在像一个魔法师一样不再能支配自己用魔术呼唤出来的魔鬼了”。它之所以走向灭亡，不仅在于它“锻造了置自身于死地的武器”；而且因为“它还产生了将要运用这种武器的人——现代的工人，即无产者”。^①

我们知道马克思在批判黑格尔法和国家的学说时就发现了无产阶级，《神圣家族》的写作更是让他认识到，只有揭示出无产阶级在现代生产中的地位，唤醒无产阶级对自身历史使命的意识，才能使它担当起解放自己进而解放全人类的任务。这种抓住无产阶级之根本的理论只能通过分析现实的经济生产得出来。那么，无产阶级在现代经济生活中到底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呢？

“资产阶级生存和统治的根本条件，是财富在私人手里的积累，是资本的形成和增殖；资本的条件是雇佣劳动。雇佣劳动完全是建立在工人的自相竞争之上的。”^② 通过雇佣劳动和资本的对立，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了一条“实证地”理解现代工人在整个社会体系中的基础性地位的道路。可是，这个劳动的阶级并没有成为整个社会的主人。与资本对立的雇佣工人在现代社会中已经丧失了人格，混迹于琳琅满目的商品体系中，只有靠出卖自己才能获得生存的基本资料。

经济条件以及经济地位的差别、对立造成双方持续不断的斗争。这种斗争最终爆发为公开的革命。马克思、恩格斯详细分析了无产阶级革命之所以能够成功的原因：第一，现代社会的运行方式，使得无产阶级的力量不断壮大；第二，无产者真正实现了特殊利益和普遍利益的一致，不仅无产阶级内部没有不同的利益，而且无产阶级和整个人类的发展要求也是一致的；第三，教育因素的不断加入；第四，资产阶级的统治使无产阶级贫困化到无法生存，从而无法继续维护自身的生存；第五，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7—278页。

^② 同上书，第284页。

佣劳动是资本增殖以及在整个社会中运行的基础，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对整个社会运行有釜底抽薪的效果。

基于此他们提出：“资产阶级的灭亡和无产阶级的胜利是同样不可避免。”取代那阶级对抗的人类史前时期的是“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的共产主义时代。这项事业“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才能达到”^①。“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这个口号早已成为马克思主义不可或缺的标志。

（三）经济基础、上层建筑与社会有机体的复杂结构

在1859年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比以前任何一个文本都更系统地提出了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社会结构，并阐发了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基本原理。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运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②

在这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两个概念是有明确界定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7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12—413页。

所谓“经济基础”，指的是生产关系的总和所构成的经济结构，它是与社会生产力的某个发展水平相适合的。上层建筑包括法律的上层建筑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一旦确立起来，就有其惰性。而生产力的发展则是社会中的活性力量，它不停地变革、发展。当生产力的发展超出既有的生产关系所能容纳的限度时，生产关系便从生产力的推动性力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为了满足发展生产力的需要，人们就必须结成新的生产关系。生产关系的转型意味着经济基础的变更。新的经济基础必然会产生与其相适合的上层建筑，即社会中的法律和政治关系的。生活在社会历史中的个人，他们的意识是与他们置身于其中的经济、法律、政治关系一致的。这些关系就是他们的社会存在方式，所以人们的社会意识是由他们的社会存在决定的。

马克思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社会结构图景首先为我们理解某一种社会形态提供了一种具有可操作性的方法。面对纷繁复杂的社会历史现象，我们能够较便捷地把它们区分开来，把它们归在不同的层次上，从而把这个社会形态结构化。其次，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为我们理解社会历史变迁提供了一种可能性。在马克思的社会结构图景中，社会“从下往上”被区分为生产力、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三个层次。在这个结构中，越上层的因素惰性越强，变革越困难；越下层的因素越有活力，越容易变革。整个社会的转型就是自下往上的，上层的变革是由下层带动的。最后，社会意识和社会存在的关系对我们理解社会历史中的个人是有帮助的。人的社会意识不是凭空产生的，它以个人所处的经济、法律、政治关系为土壤。人作为生产力的构成要素中最活跃的力量，其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变化是推动生产力变革的首要力量，是一切社会变革的源头。

回顾马克思的“社会结构”思想不难发现，把社会有机体划分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层次机构是有其特定语境的，即现代以来，西欧实现了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相互分离和对立。因此，现代人的市民生活和政治生活、特殊利益和普遍利益是分裂的。正是由于这种分离、分裂乃至对立，私人利益成为个体追求的首要目的。现代的“纯粹私有制”和个体追求的私人利益相得益彰，越发膨胀成为社会

发展的首要动力。它们规定了整个社会的文化心理和政治建构，并为后者提供了孕育的土壤。现代西欧社会的现实境况为唯物史观的社会有机体层次结构理论提供了最好的根据和注脚。那么，这种层次结构对于理解古代和东方社会同样适用吗？

四 东方和古代社会发展道路的思考

在马克思、恩格斯初创、建立、完善、反思“历史唯物主义”学说的思想历程中，东方和古代社会的发展道路一直都是马克思、恩格斯思考的一个重要主题。马克思、恩格斯之所以尤为看重东方和古代社会理论，原因首先在于：离开了东方和古代社会理论，“历史唯物主义”学说对于人类历史的把握根本谈不上全面、透彻；其次在于：东方和古代社会是理解、批判现代资本主义社会起源的前提条件，是探讨人类历史未来走向的重要支撑。随着马克思、恩格斯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认识不断深入，他们也在不断修正对东方和古代社会的理解。本节就是要分析马克思、恩格斯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的缘起，展示他们的理论探索过程，探讨“历史唯物主义”认识古代和东方社会的有效性及其限度。

（一）马克思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的缘起

世界历史向来是马克思创立唯物史观的视野，尽管马克思是在立足于西欧社会探究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起源与运行的过程中创立唯物史观的，但东方社会以及古代社会的特点及其演变从来都是马克思关心的问题。例如，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就明确地把“部落所有制”作为人类社会的第一种所有制形式。而马克思之所以密切关注东方和古代社会，大体说来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第一，经历黑格尔《历史哲学》的陶冶，当时的在德国思想界活跃的青年黑格尔派基本上都接受、承认了“地域历史”已经转变为“世界历史”这一事实。马克思也不例外，“人们的世界历史性的而不是地域性的存在同时已经是经验的存在了”。“地域性的个人为世界历史性的、经验上普遍的个人所代替。”^①既然人的生存的地域狭隘性已经一去不复返，那么关注人的世界历史性的生存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是哲学必须面对的课题。马克思不仅认识到了人的存在的这种境遇，而且在理论中积极面对这种现实。东方和古代社会理论直接体现了马克思的这种立场。

第二，这和他为人类解放而奋斗的崇高理想是契合的。既然人的生存已经变成世界历史性的生存，“人类解放”这个课题的答案就不可能是一个地域性的策略。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通过对工人、地主、资本家的生存状况的分析，已经认识到共产主义这种扬弃私有财产，从而扬弃异化劳动，扬弃人的异化的生存状态的运动“只有作为占统治地位的各民族‘一下子’同时发生的行动，在经验上才是可能的”。共产主义“作为某种地域性的东西而存在”是不可能的，马克思还指出“每一个单个人的解放的程度是与历史完全转变为世界历史的程度一致的”。^①

第三，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是马克思研究方法的内在要求。我们知道马克思是在大体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解剖之后才把注意力转向东方和古代社会的。这个过程的关键性文本是：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专门辟出一节探讨“资本主义以前的生产方式”。在马克思透过资本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有了较为透彻的认识之后，他立即着手分析“资本主义以前的生产方式”，这正符合他“从后思索”的方法论原则。“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通过资本主义社会，我们可以透视一切已经覆灭的社会形式的结构和生产关系，而且，只有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自我批判已经开始时，才能理解封建的、古代的和东方的经济。”^② 19世纪50年代以后，马克思对资本主义这个历史上最发达、最复杂的社会形态有了较为透彻的认识，这个时候着手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正当其时。

第四，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还是发展与完善唯物史观的内在需要。历史唯物主义是在与黑格尔和青年黑格尔派的思辨唯心主义争论的过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6、89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7页。

中创立起来的。基于对社会结构和社会发展动力的不同理解，马克思针锋相对地提出了唯物主义地理解人类历史的理论。然而，自维柯以来思想家们的不懈努力本身就已经证明历史纷繁复杂，甚至乱象丛生。

如果列宁是正确的，即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科学的创立得益于把社会关系归结为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为生产力的高度，那么这种把经济结构视为社会历史的基础，把生产力视为历史发展的主要动力的理论势必会遮蔽人类历史的很多复杂内容。马克思并不是没有认识到自己的理论可能会遭遇到这种“还原论”的诟病，马克思的东方和古代社会理论就可以视为马克思拓展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空间的一些尝试。举例来说，在马克思提出亚细亚社会具有超稳定性的观点时，事实上提醒我们的是皇权在亚细亚生产方式中对社会发展的影响具有比经济关系、生产力发展更大的力量，正是高高在上的皇权维持了亚细亚社会的超稳定结构。再如，《历史学笔记》对于西欧社会从罗马城建立到《威斯特伐利亚条约》签订这段历史期间的战事、王权贵族更替以及宗教传播的强调也在提醒我们注意促成历史变迁的复杂力量。这都是马克思拓展历史唯物主义论域的典型案例。当然，马克思在基本完成了对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之后，把研究视野转向东方和古代社会，开始探讨东方社会的社会结构和发展道路，也是在力图更加全面地把握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

（二）马克思对东方和古代社会的持续探讨

1843年5月，马克思移居莱茵小镇克罗茨纳赫。当年7月—8月间，他在那里做了5册有关历史、政治的读书笔记。^①这组笔记主要是围绕着法国与德国的编年史展开的，其时间跨度近2500年，涵盖了从公元前600年直到马克思本人生活的时代的英、法、德、美的社会变迁。马克思在笔记中按照“上古的制度”、“封建制度时期”和“国家主权时期”区分了德国的历史，并且对这三个阶段各自的历史演变也有着细致的探讨。马克思在《克罗茨纳赫笔记》中提道：“在上古时期的制度里只保障人身自由，这就是说，自由只同人本身相联系，后来国家为了有利于物质的

^① 《马恩列斯研究资料汇编》，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年版，第8页以下；《马列主义编译资料》第11、12辑；《马列主义研究资料》1983年第6册。

自由而限制人身的自由，物质自由是同土地相联系。”^①可见，马克思一开始就是从自由实现的历程来理解人类社会形态的区别与演进的。

克罗茨纳赫时期的史料积累，为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唯物主义地勾勒人类历史的变迁打下了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一起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提出了市民社会决定上层建筑这个“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基于这样的理论基础，马克思开始以所有制形式为基础来探讨古代社会。马克思在这里把部落所有制作为人类社会最初的所有制形式。按照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的叙述，我们可以发现以部落所有制为基础的古代社会主要有以下特点：第一，生产不发达，人们靠狩猎、捕鱼、牧畜、耕种来维持生活。第二，与生产力水平的落后相一致，当时的分工并不发达，“仅限于家庭中现有的自然产生的分工的进一步扩大”。第三，实行部落所有制的社会关系也非常简单，即“只局限于家庭的扩大父权制的酋长、他们所管辖的部落成员以及奴隶”。第四，由于战争和贸易的出现，部落内部开始出现了隐蔽的奴隶制。^②不能不提的是，马克思、恩格斯此时研究“部落所有制”的一个目的是为了理解它是如何经过“公社所有制”和“封建所有制”一步步发展出“纯粹私有制”的。但是，他当时以分工为线索的理论探讨显然未能完成这一任务。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之后，马克思的注意力逐渐转向国际工人运动和共产主义事业。由于《新莱茵报》的失败，马克思为了维持生计还持续为以《纽约每日论坛》为代表的刊物供稿。19世纪50年代，西方资本主义的发展规模已经超出了国内市场所能承载的范围。欧美列强开始把市场目标转向东方，东西方交汇、碰撞构成了当时时局的热点问题。马克思这一时期为报刊供稿的写作需要把他的注意力引向了东方社会。结合这一时期的论述，不难发现在马克思的论域中，东方社会是指在地理位置上与西欧相对，处于地球另一端的东亚社会和斯拉夫民族，主要指印度、中国、俄国。这些民族的发展阶段远远落后于西欧，整体上处

^① 《马恩列斯研究资料汇编》，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年版，第1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8页。

于前资本主义的发展阶段。在马克思笔下，

在印度有这样两种情况：一方面，印度人也像所有东方人一样，把他们的农业和商业所凭借的主要条件即大规模公共工程交给中央政府去管，另一方面，他们又散处于全国各地，通过农业和制造业的家庭结合而聚居在各个很小的中心地点。由于这两种情况，从远古的时候起，在印度便产生了一种特殊的社会制度，即所谓村社制度，这种制度使每一个这样的小结合体都成为独立的组织，过着自己独特的生活。^①

马克思在这里其实点出了以印度为代表的东方社会中王权存在的社会基础。由于社会文明程度较低，国土幅员辽阔，自愿的生产联合往往难以为继。水利灌溉等现实需要为亚洲政府中央集权的执政方针奠定了基础。同时，在这样的社会中，人口主要是以村落为单位散居在各个地方，这是东方社会典型的村社制度。马克思指出：“这种田园风味的农村公社不管看起来怎样祥和无害，却始终是东方专制制度的牢固基础，它们使人的头脑局限在极小的范围内，成为迷信的驯服工具，成为传统规则的奴隶，表现不出任何伟大的作为和历史首创精神。”^②在这种中央高度集权的国度里，历史变迁无非是一个民族征服另一个民族、一个统治者被另一个统治者取代的历史。所以马克思说：“印度社会根本没有历史，至少是没有为人所知的历史。我们通常所说的它的历史，不过是一个接着一个的入侵者的历史。”^③

印度的这种“村社制度”是以家庭工业为基础的，依靠手工纺织、人力耕种实现自给自足。英国在印度获得统治以后，蒸汽纺织业冲垮了这种公社的经济基础。宗法制的社会组织面临土崩瓦解的灾难。马克思

①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64页。

② 同上书，第765页。

③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67页。

认为这种源自经济基础变更的历史变革才是亚洲社会自古以来发生的“唯一的一次社会革命”。

中国的情况并不比印度乐观，“满族王朝的声威一遇到英国的枪炮就扫地以尽，天朝帝国万世长存的迷信破了产，野蛮的、闭关自守的、与文明世界隔绝的状态被打破，开始同外界发生联系……同时，这个帝国的银币——它的血液——也开始流向英属东印度”^①。小农经济虽然仍在负隅顽抗，但是通商口岸的开放、鸦片的大量输入、新的战争的危机都在瓦解着这个古老的帝国，“旧中国的死亡时刻正在迅速临近”。马克思预言：“过不了多少年，我们就会亲眼看到世界上最古老的帝国的垂死挣扎，看到整个亚洲新纪元的曙光。”^②

通过以上讨论，我们不难发现马克思这一时期显然注意到了中国和印度这两个“在亚洲举足轻重的国家”的所有制形式以及社会经济结构的特殊性。但是，他此时主要是在资本主义拓展世界市场的语境中关注以印度和中国为代表的东方社会的。他这一时期的评论文章主要集中于东方文明在西方世界的冲击下所面临的危机以及东方社会的变革对于西方社会发展的潜在意义。在马克思看来，欧洲人民争取共和自由的斗争更多地取决于中国社会如火如荼的革命，因为中国革命极有可能引爆在欧洲酝酿已久的商业危机，从而引爆欧洲的政治革命。^③ 马克思显然是把亚洲社会的生产方式视为一种地域性存在，并没有着手考察它的这种独特性在人类历史演变序列中的位置。

1857年席卷欧洲的经济危机，再次把马克思的理论兴趣带回到现代资本主义社会。随着《资本论》创作的开始，马克思对东方和古代社会的研究也在推进。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透过资本对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运行机制有了较为清晰的认识。但是，马克思并不满足于此。他还要搞清楚资本主义在历史上到底是怎么起源的，这是他

① 马克思：《中国革命和欧洲革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1页。

② 马克思：《波斯和中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12页。

③ 马克思：《中国革命和欧洲革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0—697页。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已经提出但并未解决的问题。他为此专门留出一节探讨“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各种形式”。马克思的这种理论冲动和他当时面对的思想课题是有直接关联的。因为透过资本这个“普照的光”所获得的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洞见只是对资本主义社会这个单一社会形态的静态理解，马克思从来就没有把自己的思想局限在这个狭小的空间里。他深知为了认清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方面需要清楚理解雇佣劳动和资本的历史前提，另一方面还需要把握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前景。

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对“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各种形式”的研究目的就在于探究资本主义的起源。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有两个必须的历史前提：一个是雇佣劳动，另一个是资本。它们是随着劳动者和劳动资料（包括土地和劳动工具）的分离而确立起来的。“首要的是，劳动者同他的天然的实验场即土地相脱离，从而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解体，以及以东方公社为基础的公共土地所有制解体。”^①可见按照马克思的理解，在劳动者和劳动资料（首先是土地）分离以前，它们之间的结合有两种形式，一种是“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一种是“以东方公社为基础的公共土地所有制”。这两种土地所有制形式的共同特点是个人都把自己当作共同体的成员，它们的劳动不是为了创造剩余价值，而是为了家庭和共同体的生存。就此而言，这两种土地所有制形式显然都处于资本主义产生的前夜。但是，马克思之所以把它们区别开来，显然是注意到了它们孕育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会有完全不同的道路。

马克思接下来指出：“在这种土地所有制的第一种形式中，第一个前提首先是自然形成的共同体。”^②马克思在这里说的第一种形式显然而且只能是“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马克思说它的产生是有前提的，即它以“自然形成的共同体”为前提。在这里突出强调这一点实际上是想表明马克思接下来勾勒的三种所有制形式实际上是有地域范围的，即它是西欧“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向资本主义的“纯粹私有制”转变过程中所经历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65页。

^② 同上书，第466页。

的形式。经历过19世纪50年代对印度和中国等东方社会的研究，马克思看到，东方社会因为资本主义的扩张将从村社制度的瓦解中直接进入资本主义的社会变革，而不是像西欧那样亦步亦趋地经历了“亚细亚的”、“古典古代的”和“日耳曼的”所有制形式。

在马克思看来，所有的土地所有制，包括西欧的土地所有制，都是随着“天然共同体”的形成而出现的。在人类社会的初期，个人的力量在自然面前是微不足道的，个人只有在共同体中才能存活下来，这种自然形成的共同体毫无疑问构成了人开发利用土地的前提。事实上在人类的历史中，共同体也确实是人占有土地，进而形成土地所有制的前提。家庭之间的通婚、联合扩大为部落，在迁徙这种人类最初的生存方式中，部落根本不需要定居在某一块土地上，他们随着自然环境的变化而迁移。人类社会在这种生存方式之下不会形成土地所有制。定居的生活是开发利用土地的前提。而在人类学会定居之前，他们早就结成了部落。所以马克思说：“部落共同体，即天然共同体，并不是共同占有和利用土地的结果，而是其前提。”^①既然个人只有在共同体之中才能占有土地，占有再生产自身和使自身对象化的客观条件。那么，共同体就理所当然地成了实际的占有者，个人只有通过共同体的中介才能占有土地。这构成了土地所有制的一种“基本关系”。它可以有十分不同的实现形式，亚细亚的所有制形式就是其中一种。因为在亚细亚的所有制形式中，专制君主体现的是“总的统一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君主统治之下的臣民拥有的一切都是君主“赐予他的”。马克思实际上把“亚细亚的土地所有制”视为“自由的小土地所有制”发展历程中所经历的第一种形式，这是他第一次超出地域概念使用“亚细亚的所有制形式”。

第二种形式也以共同体为前提，但是由于部落是在动荡的历史生活中产生的，共同体对于个人的约束力没有那么强大。在这种共同体中的个人和共同体一样都是土地的所有者。他们有独立于共同体的个人财产。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66页。

马克思指出古典古代的土地所有制就是这种形式的。因为罗马、希腊是“一部分土地留给公社本身支配，而不是由公社成员支配，这就是各种不同形式的公有地”，另一部分则被分割，每一小块土地“是一个罗马人的私有财产，是他的领地”，^①在这种形式中，共同体和个人的关系不再是实体和偶性的关系，个人的独立性开始突出出来。

第三种形式是中世纪日耳曼的所有制，其中的共同体只是“自给自足的个人”的一种松散的联合，而不是“联合体”。公社相对于个人来说只是一种“外部的存在”，公共的土地只有在个人保护它们免遭侵害时才表现为财产。

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以前的土地所有制的不同表现形式目的在于理解个人与土地、劳动者与劳动资料相分离的历史过程。基于这种思想任务的限制，马克思的讨论暗含着这三种所有制形式之间有着依次出现的演变关系。马克思是这样总结的：

在亚细亚的（至少是占优势的）形式中，不存在个人所有，只有个人占有；公社是真正的实际所有者；所以，财产只是作为公共的土地财产而存在。在古代民族那里（罗马人是最典型的例子，表现的形式最纯粹，最突出），存在着国有土地财产和私人土地财产相对立的形式……在日耳曼的形式中……公社财产本身只表现为各个个人的部落住地和所占有土地的公共附属物。^②

不难发现，在马克思笔下，“亚细亚的土地所有制”、“古典古代的土地所有制”和“中世纪日耳曼的土地所有制”这三种前资本主义的所有制形式是有逻辑顺序的。这种顺序表现为：个人的独立性越来越高，共同体的实在性越来越低；私有财产的分量越来越大，公共财产的重要性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72页。

^② 同上书，第475页。

越来越小。随着个人对私有财产的控制力增强，个人发展自身的条件也越充分，这其实标志着人的发展的层次越来越高。可见，尽管亚细亚的、古典古代的和日耳曼的所有制形式是以地域特征命名的所有制形式，但它们却是马克思把握人类历史发展阶段的一套工具，其含义并不仅仅局限于命名它的那个地区，而是有着“普适性”的含义，尽管马克思并没有言明这一点。

马克思在1859年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中的观点再次证明了这一点。他在这里把“亚细亚的所有制形式”视为“原始公有制”向现代私有制转变所经历的第一个环节。“仔细研究一下亚细亚的、尤其是印度的公社所有制形式，就会证明，从原始的公有制的不同形式中，怎样产生出它的解体的各种形式。”^①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的“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各种形式”这一节已经提到：在亚细亚的土地所有制中，国家是所有者，个人只是占有者；罗马已经开始出现公有土地和私有土地两种形式；日耳曼的土地所有制中公有土地只是私有土地的补充。马克思当时集中于考察土地和劳动者的分离过程，尽管他的分析已经蕴含着这三种所有制形式之间有递进关系，但他并没有言明它们之间的这种关系。

《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的酝酿为马克思创作《政治经济学批判》奠定了基础，而《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写作又给了马克思思考、完善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机会。正是在这种背景下，马克思得以重新探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那个因为资料局限而不能细致阐发的人类最初的社会形式。他提出：“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作是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②可见，马克思此时正式把“亚细亚的生产方式”作为经济的社会形态发端的起点，明确把它作为一个普遍性的概念加以使用。

马克思把“亚细亚生产方式”作为一个普遍概念加以使用，认为它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426页。

^② 同上书，第413页。

不仅存在于以印度为代表的亚洲社会，而且存在于欧洲社会中。这种看法在他接触到毛勒对欧洲马尔克村社制度的研究之后更加坚定了。他在1868年3月14日致恩格斯的信中说道：

顺便提一下，在博物馆里，我除钻研其他著作外，还钻研了老毛勒（前巴伐利亚国家枢密官，当时曾以希腊摄政王之一的身份出现，他是远在乌尔卡尔特之前最早揭露俄国的人之一）关于德国的马尔克、乡村等等制度的近著。……我提出的欧洲各地的亚细亚的或印度的所有制形式都是原始形式，这个观点在这里（虽然毛勒对此毫无所知）再次得到了证实。这样，俄国人甚至在这方面要标榜其独创性的权利也彻底丧失了。他们所保留的，即使在今天也只不过是老早就被他们的邻居抛弃了的形式。^①

毛勒是当时德国著名的历史学家，他以充分的证据表明在欧洲曾经也存在过土地公有制，欧洲的土地私有制同样是从土地公有制中产生的。毛勒的经验研究和马克思的逻辑推理不谋而合，这让马克思异常振奋。他原封不动地把《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的那个注释挪到了《资本论》第一卷，^② 这足见马克思对自己的这个理论发现的重视。

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已经指出亚细亚土地所有制的鲜明特征是“专制君主所体现的总的统一体”是真正的所有者，个人只是占有者。以这种所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制度是典型的“东方专制制度”。把这种社会形态作为人类社会形态演变的起点能不能经得起检验显然是马克思不得不思考的一个问题。因此，马克思对于当时关于古代社会和人类原始状态的研究成果给予了很多关注。19世纪70年代末，马克思摘录了马·柯瓦列夫斯基的《公社土地占有制，其解体的原因、进程和结果》、路·亨·摩尔根的《古代社会》、亨·萨·梅恩的《古代法制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68年3月14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4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94—95页。

史讲演录》、约·拉伯克的《文明的起源和人的原始状态》、约·菲尔的《印度和锡兰的雅利安人村社》。总体而言，这组笔记有两大主题：第一是关于原始社会的氏族结构、家庭婚姻关系，私有制的起源以及政治上层建筑的产生，这主要体现在对摩尔根、梅恩和拉伯克的著作的摘录中；第二是关于东方社会的土地所有制和村社制度的，这主要体现在对柯瓦列夫斯基和菲尔的著作的摘录中。

从19世纪70年代中后期起，随着《资本论》写作的深入，马克思越发感觉到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深刻理解需要充足的关于前资本主义社会的知识。1876年5月—6月，他首先摘录了毛勒的关于日耳曼公社制度史的著作。柯瓦列夫斯基得知马克思的理论兴趣之后，便把自己的著作赠送给了马克思。这极大地方便了马克思的写作。柯瓦列夫斯基的著作取材广泛，对公社制度在不同国家中的命运作了比较，这深得马克思的喜爱。在马克思的“柯瓦列夫斯基笔记”中间还穿插着《关于印度史的编年稿》。马克思在摘要中经常用编年稿中的材料同柯瓦列夫斯基著作中的材料作对比，订正柯瓦列夫斯基的材料。通过这些材料，马克思对印度土地公有制向私有制的发展过程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他把这一过程划分为如下五个阶段：

总之，过程如下：（1）最初是实行土地共同所有制和集体耕种的氏族公社；（2）氏族公社依照氏族分支的数目而分为或多或少的家庭公社。土地所有权的不可分割性和土地的共同耕作制在这里最终消失了……（5）公社土地或长或短定期的重分制度，如此等等。起初，重分同等地包括宅院（及其毗连地段）、耕地和草地……从古代的公共所有制中作为保存下来的，一方面有公社土地，另一方面则有共同的家庭财产；但是这种家庭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也越来越简化为现代意义上的私人的个体家庭了。^①

^① 马克思：《马·柯瓦列夫斯基〈公社土地占有制〉一书摘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5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42—243页。

这段记述清楚地告诉我们，马克思已经看到印度公社是原始社会后期的产物，当时社会上已经出现了土地公有制和土地私有制并存的局面。马克思还通过《摩奴法典》确认了印度在公元前9世纪就存在着公私并立的现象，“虽然在《摩奴法典》时代，土地共同所有制是占统治地位的形式，可是也已有了私有制”^①。可见，马克思开始修正他先前关于亚细亚土地所有制“不存在土地私有制”的观点，亚细亚生产方式作为经济的社会形态的起点的观点开始动摇。

马克思还从柯瓦列夫斯基那里得到了摩尔根的《古代社会》。摩尔根着重研究了氏族制度，提供了根据具体历史材料阐明国家产生的可能性，这为理解人类上古史提供了一把钥匙。马克思在摘录摩尔根的著作时，把他的篇章结构调整为了“生产技术的发展”、“婚姻家庭形式的变化”、“氏族组织”以及“私有制和国家的产生”。这个结构体现了马克思所理解的社会结构中各要素之间的关系。马克思随后还对梅恩的《古代法制史讲演录》做了摘要。马克思在摘录梅恩的著作时加入了不少受益于《古代社会》的批注，论述了国家的起源、性质和灭亡的趋势。在关于拉伯克的《文明的起源和人的原始状态》的简短摘要中，马克思批评了他对氏族、婚姻、家庭以及宗教等问题的无知。在关于菲尔的《印度和锡兰的雅利安人村社》的摘录和评论中，马克思明确反对把村社制度等同于封建制度，反对把西方社会的发展道路作为唯一的尺度去衡量东方社会的发展道路。

通过这一组笔记，尤其是对《古代社会》的摘录，马克思对古代社会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马克思根据摩尔根的研究成果修正了自己的某些结论。最典型的就是，马克思原先认为先有家庭，随后家庭联合扩大为氏族，“后来对人类原始状况的透彻的研究，使作者得出结论：最初不是家庭发展为氏族，相反地，氏族是以血缘为基础的人类社会的自然形成的原始形式。由于氏族纽带的开始解体，各种各样家庭形式后来才发展起来”^②。此外，他在1881年回复查苏里奇信件的草稿中明确地指出，

^① 马克思：《马·柯瓦列夫斯基〈公社土地占有制〉一书摘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5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45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90—291页。

“农村公社既然是原生的社会形态的最后阶段，所以它同时也是向次生的形态过渡的阶段，即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向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的过渡。不言而喻，次生的形态包括建立在奴隶制上和农奴制上的一系列社会”^①。这表明，马克思开始把亚细亚的生产方式视为原生社会形态末期的发展阶段。因为这种生产方式已经开始出现了王权、专制等暴力机构。但同时它又不是次生的社会形态，因为其奉行的原则是土地公有制，私有制只是公有制的补充和派生物。每个人，只要是共同体的成员，就都占有一份属于自己的土地，通过个人的劳作，他获得属于个人的私有财产。“亚细亚的生产方式”被马克思列为原生的社会形态向次生的社会形态过渡的一种中间类型。

到这里，我们不妨概括一下马克思对东方和古代社会的研究结论。东方社会持续最长的所有制形式为“亚细亚的所有制”。由于农业生产在东方社会的重要作用，“土地公有”一直以来都是东方社会的主要特征。马克思1853年在致恩格斯的信中曾经把“不存在土地私有制”这一特点视为理解东方社会的“一把钥匙”。^② 尽管马克思晚年意识到这样认识对东方土地所有制有失偏颇，但是私有制毕竟只占很小的比重，只是补充。这主要是由于共同体的力量过于强大，个人只不过是共同体的附属物而造成的。这些共同体在地方上表现为一个个分散的农村公社，在全国表现为大一统的王权国家。这就引出了东方社会的第二和第三个特点。东方社会的第二个特征是“村社”构成了社会生活的基本单位。村社内部基本上都能实现生产和需求的自给自足，所以这种社会生活之下商业活动无法获得充分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这种社会中的孕育、成长，需要极其漫长的过程。东方社会还有自身典型的政治生活，即“东方专制制度”。这种专制制度有自身的社会根基，即自给自足的村社之间是相对独立的，它们之间有“相同但绝非共同的利益”。这样一来，农业生产赖以维系的水利、交通工程以及大型社会公益工程都依赖于强有力的中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50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53年6月2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8卷，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256页。

中央政府。专制的政治制度就是在这种土壤中培育起来的。

东方社会的土地公有、农村公社和专制制度对个人的发展形成强有力的束缚。在这种体制下，个人“是同公社牢牢地长在一起的”，公社的自给自足极大地限制了人口的流动性。社会生活的地域局限性成了东方社会“闭关自守”的文化心态的温床。马克思生动地刻画了印度公社造成的“不开化”和“利己主义”，“他们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在一块小得可怜的土地上，静静地看着一个个帝国的崩溃、各种难以形容的残暴行为和大城市居民的被屠杀，就像观看自然现象那样无动于衷”^①。关于中国的情况，我们更加熟悉。只要想一想鲁迅笔下的中国人，这种“闭关自守”的文化心态就能让人不寒而栗。

不仅如此，这些农村公社由于彼此孤立、自给自足，它们彼此之间不需要密切的交往。这些自给自足的农村公社再生产自己的方式几乎没有什么差别。就算受到破坏，它们也会在很短的时间内再次恢复重建。东方社会中的基本经济要素的结构造成了它的超稳定结构。正如马克思所言，过去的几千年间，“亚洲各国不断瓦解、不断重建和经常改朝换代，与此截然相反，亚洲的社会却没有变化”^②。

东方社会的整个社会结构以及它所培育的文化共同构成了它顽强生命力的源泉。按照马克思的理解，东西方社会公有制开始解体的生产方式都是亚细亚的生产方式。在马克思生活的时代，西欧已经跨进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而东方社会还在维持亚细亚的生产方式。“亚细亚的所有制形式”在东方社会之所以能够经历漫长的时间，之所以能够超过西欧社会发展出三种所有制形式（亚细亚的、古典古代的和日耳曼的所有制）所用的时间，根本原因就在于东方社会的社会结构和文化心理。尽管欧洲资本主义在东方土地上的扩展正触发其产生真正的革命，“亚细亚生产方式”在亚洲国家的生命力仍旧不可小视。

“农村公社的最坏的一个特点，即社会分解为许多固定不变、互不联系的原子的现象，却残留下来。农村公社的孤立状态在印度造成了道路

^①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65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413页。

的缺少，而道路的缺少又使农村的孤立状态长久存在下去。在这种情况下，公社就一直处在既有的很低的生活水平上，同其他农村几乎没有来往，没有希望社会进步的意向，没有推动社会进步的行动。”^① 面临欧洲资本主义的强势冲击，亚洲社会延续了几千年的超稳定结构风雨飘摇，大一统的上层建筑也摇摇欲坠。东方社会将何去何从，这成了以人类解放为己任的马克思不能不思考的一个思想课题。

（三）东方社会跨越“卡夫丁峡谷”的发展道路

马克思在19世纪50年代撰写报刊文章的时候已经注意到，由于欧洲资本主义的冲击，印度和中国分别沦为了西方列强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这两个国度在垂死的边缘挣扎。他认为它们已经无法摆脱堕入资本主义深渊的厄运。这个时候马克思开始有意识地关注俄国的情况。他不仅学习了俄语，而且还积极保持和俄国活跃理论家们的联系。早在60年代，马克思就注意到了俄国公社制度的特殊性，“俄国公社所有制的特殊斯拉夫的（不是蒙古的）形态（它也可以在非俄罗斯的南方斯拉夫人中看到）甚至最像经过相应的改变的、印度公社所有制的古代德意志的变种”^②。他开始有意识探讨俄国社会有没有避开资本主义道路的发展可能性。俄国思想界的争论为马克思展示自己的思想成果提供了契机。事实上，俄国国内学者在六七十年代关于俄国要走一条什么样的发展道路充满了争论。其中，民粹派思想家根据自己对《资本论》的理解，认为资本主义是个万恶深渊。俄国如果向着资本主义发展，就是十足的倒退。为了挽救俄国社会，他们提出俄国社会必须跨越资本主义社会，直接从小农公社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他们还认为小农公社正是社会主义发展的萌芽。他们还把马克思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观点普遍化，认为马克思的观点是任何一个社会都无法逃脱资本主义的枷锁。

面对民粹派的观点，马克思并没有“一刀切”地加以反对。他首先批判了米海洛夫斯基把资本主义起源模式普遍化的观点。在马克思看来

^①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70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70年2月17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637页。

经历“亚细亚的”、“古典古代的”和“封建的所有制形式”，最终劳动者和劳动资料分离。这种资本主义起源模式只是西欧社会经历的过程。绝不能把这种观点不加限制地普遍化。例如，以公有制为主的亚细亚生产方式在东方社会就一直持续到西欧资本主义确立的历史时期。不过，尽管资本主义在各个社会中的起源千差万别，但是一旦实现劳动者和劳动资料的分离，即一旦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确立起来，资本就会成为社会生产中的主导力量，使这个民族服从它的“那些铁面无情的规律的支配”。

马克思同时又赞同俄国民粹主义者的如下观点，即俄国如果走向资本主义，这对于农民无疑是一个灾难，因为他们将失去自己仅有的生产资料，成为受剥削、压迫、奴役的无产者。他在致查苏利奇的信中根据俄国社会的特殊性，进一步提出它有跨越资本主义的可能：

它的情况非常特殊，在历史上没有先例。在整个欧洲，只有它是一个巨大的帝国内农村生活中占统治地位的组织形式。土地公有制赋予它以集体占有的自然基础，而它的历史环境（资本主义生产和它同时存在）又给予它以实现大规模组织起来的合作劳动的现成物质条件。因此，它可以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吸取资本主义制度所取得的一切肯定成果。^①

俄国公社既没有像印度和中国那样遭遇西方资本主义的强烈冲击而开始解体，同时也不同于西欧那样依赖自身的私有制发展最终战胜公有制。相反俄国的农业公社具有鲜明的二重性，其突出特点是：第一，“它是最早的没有血统关系的自由人的社会联合”；第二，“房屋机器附属物——园地，是农民私有的”；第三，“耕地是不准转卖的公共财产，定期在农业公社社员之间进行重分”。^② 这种农业公社由于摆脱了血统亲属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51页。

^② 同上书，第449页。

关系的束缚，公社所有制塑造的社会关系以及家庭占有制带来的产品分配，极大地为个人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当然这种二重性虽然有可能为公社的发展提供力量源泉，但也有可能导致它的瓦解。以小土地劳动为内容的私人占有是牲畜、货币，有时甚至是奴隶等动产积累的基础。这破坏了农业公社内部的平等关系。马克思指出：“农业公社天生的二重性使得它只可能是下面两种情况之一：或者是私有原则在公社中战胜集体原则，或者是后者战胜前者。一切都取决于它所处的历史环境。”^① 俄国普遍存在的农业公社的二重性，以及资本主义开辟出的世界市场所造就的世界历史，为它创造了吸收资本主义的文明成果，而又不堕入资本主义苦难深渊的条件。

马克思同时注意到，“‘农村公社’目前正处于危险境地，显然这对任何人都不是秘密了”^②。农村公社正在面临的危险有：官方不加节制地从农民那里横征暴敛他们的农业劳动产品；国家的搜刮逼迫走投无路的农村公社向商人、地主、高利贷者求助，这加深了农村公社正在经受的剥夺。只要这些破坏性的影响没有被击破，它们就必然导致农村公社的瓦解。所以马克思呼吁：“要挽救俄国公社，就必须有俄国革命。”^③ “假如俄国革命将成为西方无产阶级革命的信号而双方互相补充的话，那么现今的俄国土地公社所有制便能成为共产主义发展的起点。”^④

不难发现，在分析俄国的前途和命运时，马克思并没有直接回答以查苏利奇为代表的俄国公民的疑问。他根据自己掌握的材料，先是提出了俄国有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可能性，但同时，他又将这一问题的解答留给了历史和俄国人民自己，即历史环境的变迁和俄国革命。俄国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设想无疑是马克思东方社会理论中的华彩乐章，为我们探索落后国家的发展方向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导。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50—451页。

② 同上书，第439页。

③ 同上书，第441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1页。

五 “唯物史观”的科学界域

我们看到，不论是马克思对“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社会形态演变”和“社会有机体结构”的理解，还是他对东方和古代社会的讨论，都广泛涉及劳动分工、生产力、生产资料所有制、交往、生产关系、法律和政治的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及其解决，这使得他把历史的运动理解为一种线性发展、向上发展和自在发展的轨迹。历史表现为一种不为观念、精神引导乃至操控的必然性，使人对社会的理解和解释在某种程度上具备了类似于自然界变迁、运动般的确定性、规律性。正是基于这一点，恩格斯在《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中指出，马克思一生中最重要的“两个发现”之一就是发现了“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①在这里，“唯物史观”或“历史唯物主义”的思维主线、思考倾向非常明确。纷繁复杂的历史线索曾经被花样翻新的社会现象和历史事件所遮蔽，或者被形形色色的主体性哲学家解释为“上帝”创设、“绝对理念”显现和“自我意识”超越。而在马克思、恩格斯这里，那些因素都被排除、解构了。据此，世界思想史、哲学史上一条独特的致思取向和解释方式被确立起来了。

“唯物史观”或“历史唯物主义”能不能反过来被视为唯一科学的社会认识方法？或者说，它对历史的解释，其思考重点、擅长领域诚然是非常独特的，但这种解释有没有界域和边际？提出这样的问题，绝不是要质疑其科学价值，更不是要动摇其历史地位，而是鉴于人类社会的复杂性、历史变迁的复杂性和人自身的复杂性，要求我们从更广阔的视域、更多样的思路和更深的层次上综合观察人类的思维方式，进而比较鉴别，以便能博采众长、传承创新。

对上述问题的讨论还需要回到本章所论述的社会历史理论之中。

^① 恩格斯：《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版，第776页。

一是马克思、恩格斯为我们勾勒出一条受物质生产支配的历史发展之径，而就真实的历史而言，这里有没有遗漏？比如说，在马克思、恩格斯所描述的欧洲社会历史发展中，宗教改革其实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因素和环节，在那些很少和风细雨、潜移默化而更多的是充满激烈、残酷、血腥和曲折的斗争中，宗教一直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而我们知道，宗教所关乎的主要是精神观念和信仰问题，它与物质需求和生产不能说没有关系，但却很远或者很不直接。如马克思、恩格斯所指出过的人口跨国度的迁徙和“流浪时期”，迫于生计和贸易缘由的其实较之基于精神信仰的要少。仅举一例，持续时间长达30余年、在法国天主教徒与胡格诺派教徒之间展开的“胡格诺战争”中，胡格诺派^①教徒本来只需说一句改信天主教的话，就可以在其从小生存的故乡——法兰西继续生活下去。但他们就是闭住嘴，不说这句话。这样，大批胡格诺派教徒（约有25万人）不得不走上了背井离乡、前途未卜的道路，流落到德意志新教诸邦、英国和荷兰，远的则抵达南非的好望角或北美。这样的例子在宗教改革和战争中非常普遍。这至少说明，唯物主义可以成为解释历史发展的一条线索甚至是至为重要的线索，但并不是唯一的线索。

二是面对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尚未完全分离甚至没有分离的古代和东方社会，该如何以唯物主义的历史观来把握这些社会形态的合理性和局限性？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创立过程表明，马克思、恩格斯转向解剖市民社会，从而一步步完善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工作都是奠基于《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理论成果之上的，即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分离并相互对立，

^① “胡格诺”法文原文为 Huguenot。据金海民教授考证，把法国加尔文宗新教徒称之为 Huguenot 的由来，流行最广的有三种说法：第一种说法——Huguenot 源自瑞士德语 Eidgenosse（宣誓入盟者）。法语的最初相应词为 Eigenot，后演变成成为 Huguenot。后一词是故意把该派人士与其时在日内瓦活动的反王权的斗士贝藏松·胡格（1482—1532）联系起来，强调他们非常激进。无论是哪一种说法，都是当时法国天主教徒对法国加尔文宗新教徒的蔑称，含有“嘿，你这拉帮结伙者”、“你这外来户”（法国新教加尔文宗最初由瑞士传入）、“你这夜游者”、“你这不值钱的贱货”这样的意思。金海民：《西语中的欧洲历史·胡格诺派教徒》，《学习时报》2009年11月19日。马克思、恩格斯曾经谈到，城市中的行会是由流入城市的自由民基于生计而被迫加入的，而这里的教派却是基于相同的精神信仰而“宣誓入盟”或者“拉帮结伙”组成的，由此可见，历史上形形色色的组织机构的建立具有多样性的考量和具体条件，而不能只归结为一种或一方面抽象的依据。

而且市民社会构成了国家的基础。法国大革命的完成，标志着这个过程在西欧社会的完成。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整个社会组织都是在这个大语境中建立起来的。资本主义的所有制作为“纯粹私有制”，其最高目标就在于价值增殖，整个社会生活的组织和“上层建筑”的建立与运行都是围绕着这一目的而形成的。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种观念如果得到了实现的话，那也是在纯粹的资本主义社会，就连现实中的资本主义社会都很难说做到了这一点。以这种观点来把握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尚未分离或者尚未完全分离的古代和东方社会，其合理性的限度就是值得我们警惕的。不过这也不意味着唯物主义历史观完全不适合认知古代和东方社会。首先，马克思、恩格斯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并不是纯粹为了研究东方和古代社会，他们往往是在探讨资本主义起源的语境中讨论古代和东方社会的。他们讨论东方和古代社会总是没有放弃讨论它们和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其次，历史唯物主义在把握东方和古代社会时，突出强调了专制制度、血亲关系、宗法关系等因素对东方和古代社会的社会结构、历史变迁的影响。例如，马克思、恩格斯提到东方社会没有历史，这绝不意味着它们并没有在历史上存在过，而是说：尽管东方社会也存在着生产力的发展，但是生产力的发展却总是在持续不断地再生产相同的生产关系。

三是当社会的结构要素、发展动力和具体机制被明确地揭示出来，从而历史发展的规律被发现的情形下，主体性在历史发展中的地位何在？马克思、恩格斯到写作《德意志意识形态》时，较其以前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神圣家族》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等文本，他们关于社会历史的现实前提及运动、“原初的历史关系”的因素和意识发展的阶段、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社会结构理论和方法等方面都有了比较固定而成熟的看法，并做了相对完整而系统的表述。这是他们解决一直困扰他们、使他们“感到苦恼”的“社会之谜”和“历史之谜”的最重要的阶段性成果。他们自认为找到了复杂的社会的构成因素及其相互关系，并且以为掌握了这些关系和原理，就把握了社会、历史的规律。这确实使社会、历史变得可理解了，不再是纠缠百结的乱麻或者变幻莫测的云团了；但这里也潜伏着一种可能或者危险，就是这

种意义上的社会、历史会脱离具体的个人而成为与自然一样的存在。不管个人有怎样的主体性，社会、历史都走着自己的路，向着既定的目标迈进。人的主体性至多只体现在促进、阻碍或延缓这一进程，而永远不会改变历史发展的方向。这种情况下，“异化”的情形就出现了：人变得可有可无，他们不再是社会发展的主体，他们决定不了自己的命运。我们看到，这种观念和思路在以后确实变为了现实，在20世纪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历程中，不在少数的人曾经信奉，社会发展的规律已经被马克思主义揭示出来，我们的任务就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原理，把握这一规律。按照这一规律办事，共产主义就会到来。现在想一想，在社会主义实践中，这种对社会历史的理解是更深邃了呢还是十分肤浅呢？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在20世纪末遭受到挫折，原因当然是复杂的，但就理论的内在根源看，是不是与上述思路有关呢？

所幸的是，马克思、恩格斯本人并没有把自己的理论和方法向简单化、极端化的方向推进。以“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为例，在《德意志意识形态》“未誊清稿Ⅲ”剩下来的18个片段中，他们以零散的思考再度检视自己所做出的判断和论述的完善性和可靠性，范围涉及诸如：革命何以是必要的、从个体孤立到群体联合的进程、个人隶属于阶级意味着什么、个性为什么只有在共同体中才能显现和发展、交往形式本身的生产与更替、战争为什么在过去能成为一种通常的交往形式、私有制与劳动的关系、自主活动及其实现的条件、市民社会再界定、国家和法同所有制的关系、自然科学与历史的关系以及为什么思想家使一切本末倒置，等等。再往后看，更重要的是，无论是对社会、历史、人自身的深入理解，还是对“唯物史观”或“历史唯物主义”的进一步建构，马克思、恩格斯的思考绝没有到某一个文本为止就终结了！例如，在《资本论》及其手稿中，通过对资本本质及其逻辑的批判和政治经济学研究，他们的思想又跃迁到更高的层次和阶段。

下 篇

第五章

“第二小提琴手”的理解和阐释

在马克思身前，恩格斯与马克思一起创立了马克思主义；而在马克思身后，他是马克思文本及思想最权威的解释者，他将自己的整个余生都用来处理自己的伟大朋友的遗著。他非常清楚自己无可替代的作用，有极为庞大的设想和计划，准备写马克思的传记和1843—1863年德国社会主义运动史以及第一国际史，准备刊印马克思全集，再版马克思发表在《莱茵报》上的文章并为它们写序；特别是在马克思去世后，恩格斯感到马克思主义的完善化和系统化是个相当急迫的任务，因此在一系列著述中开始了这一艰巨的工作。当然恩格斯的上述愿望，只实现了其中很少一部分，天不假以时日，他也赍志辞世了。总体上看，恩格斯是通过《反杜林论》、《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自然辩证法》等著述和晚年大量通信，通过整理和出版《资本论》第2、3卷和再版第1卷来向世人展示马克思思想的。通过恩格斯的论述来了解马克思，是相当多人接受马克思主义的一条途径。这里核心的问题是，恩格斯是否把马克思的思想完整地呈现出来了？大半个世纪以来，在如何看待恩格斯所做的这些工作问题上，两种评论形同冰炭，有的论者把马克思和恩格斯看作一体，认为他们之间不存在任何差别，也不允许人们比较他们的异同；与此相左的观点则认为，马克思主义从马克思到恩格斯的发展在哲学观上是一种倒退，即恩格斯把马克思主义退回到费尔巴哈一般唯物主义的水平上去了。

公允地看，我们认为，第一，现在没有证据证明恩格斯是有意偏离

更不用说歪曲、篡改马克思的思想，相反他在接受亡友的遗嘱编辑整理其遗著的时候，是极为慎重，甚至可以说是诚惶诚恐的，他曾经致信给人说：“在编辑出版时，我最关心的是要编成一个尽可能真实的版本，即尽可能用马克思自己的话来表述马克思得出的各种新成果……象马克思这样的人有权要求人们听到他自己的原话，让他的科学发现完完全全按照他自己的叙述传给后世。”^① 第二，我们又必须说，从1883年马克思辞世到1895年，在这12年中，恩格斯对马克思的阐释又是在特定的环境和条件下进行的，这就意味着，他只能结合自己的工作，突出那些有现实针对性或他认为非常急迫的部分，或者从马克思主义学说的完整性去考虑、补充或完善那些马克思生前涉足甚少或论述不够的部分，梳理或系统化那些分散的环节，而不可能面面俱到，也许有些甚为重要的方面，他认为只是常识而没有予以重视。第三，退一步说，即便恩格斯准确地阐述了马克思的文本，完整地表述了马克思的思想，在接受者那里也未必就能形成一一对应的反馈，完全被理解或接受，更不用说，恩格斯的阐释还是有侧重的。

一 恩格斯参与了马克思思想的创造

恩格斯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之一，他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构以及马克思未竟的事业中，都作出了伟大的、不可磨灭的贡献。

恩格斯非常谦逊地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归功于马克思。他说：“我不能否认，我和马克思共同工作40年，在这以前和这个期间，我在一定程度上独立地参加了这一理论的创立，特别是对这一理论的阐发。但是，绝大部分基本指导思想（特别是在经济和历史领域内），尤其是对这些指导思想的最后的明确的表述，都是属于马克思的。”^② 对于恩格斯自称为“第二小提琴手”的谦虚态度，列宁曾解释说，“恩格斯总是把自

^① 恩格斯：《〈资本论〉第三卷·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3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2页。

已放在马克思之后，这一般说来是十分正确的”，但同时也表明了他对“在世时的马克思无限热爱，对于死后的马克思无限敬仰。这位严峻的战士和严正的思想家，具有一颗深情挚爱的心”。

“要正确评价马克思的观点，无疑需要熟悉他最亲密的同志和朋友恩格斯的著作。不了解恩格斯的全部著作，就不能了解马克思主义，就不能全面地阐述马克思主义。”^① 马克思还讲过，自从恩格斯批判经济学范畴的天才大纲在《德法年鉴》上发表以后，就同他不断通信交换意见。恩格斯从另一条道路得出同马克思一样的结论。当1845年春恩格斯也住在布鲁塞尔时，马克思恩格斯决定共同钻研他们的见解与德国哲学思想体系之间的对立，实际上是把他们从前的哲学信仰清算一下。而这个心愿是以批判黑格尔以后的哲学的形式来实现的。其实，在马克思哲学建构过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著作，都是在恩格斯直接的参与下完成的。此外，在恩格斯生前，他的哲学著作有三部公开出版，每一部都是围绕马克思的研究而展开的。如《反杜林论》是为了回击杜林对马克思思想的歪曲和攻击，《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写作动机在某种程度上是为了实现马克思的遗愿，^②《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依照恩格斯的说法是“还一笔信誉债”，^③即继《德意志意识形态》之后继续对马克思与黑格尔、费尔巴哈哲学之间的关系进行清理。可以说，如果离开与恩格斯的合作，马克思哲学或许也不会以这样的面貌呈现在我们面前。恩格斯参与了马克思哲学的创构，这是无法否认的历史事实。

恩格斯的这些贡献体现在他对马克思的著述所作的三方面的工作：

（一）为青年马克思的理论提供素材并启发青年马克思研究发生转向

翻阅恩格斯早期的作品，不难发现，在和马克思合作以前他就已经独立地对资本主义社会发展中的诸多问题进行了探索与思考。只要

^① 列宁：《饥荒和黑帮杜马（1911年12月22日[1912年1月4日]）》，《列宁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72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5页。

^③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66页。

列举一下这些作品的篇目，就可以知道，它们涉及的议题是多么深入而广泛，诸如：《乌培河谷来信》、《国内危机》、《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伦敦来信》、《大陆上社会改革运动的进展》和《德法年鉴》上发表的文章《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和《英国状况 评托马斯·卡莱尔的〈过去与现在〉》以及发表在《前进报》上的《英国状况 十八世纪》、《英国状况 英国宪法》，等等。

恩格斯通过深入了解英国社会的经济关系、政治关系、社会关系等，撰写了上述一系列文章。这些文章深刻地研究了经济问题和社会问题，阐述了工业的发展、工人阶级的状况和各阶级各政党的立场和斗争，启发了马克思的研究转向。具体而言，我们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探讨：

1. 恩格斯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物质利益关系、工业发展及社会后果进行分析的文章，提供了丰富的实证材料，补充与支撑了马克思较为抽象的理论阐述

与家庭出身及成长环境相关，青年马克思与青年恩格斯不同，他对社会政治问题的思考是以理论为先导，批判德国古典哲学和英国古典经济学，之后才涉及对社会现实问题的深入研究，从而走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道路。所以，在思想的发展与转变历程中，青年马克思关于诸如社会、国家、无产阶级和共产主义等的论述是比较抽象的，而青年恩格斯对英国社会及其发展状况的考察，对最发达的资本主义物质利益关系和社会问题的分析所得出的丰富的材料，正是马克思所需要的。

如在《伦敦来信》中，恩格斯通过对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分析，看到了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恩格斯指出，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使得国家富庶，但也造成了急速增长着的赤贫如洗、勉强度日的无产阶级，大规模的商业危机会使整个阶级都挨饿，这个阶级除了起义便无路可走。恩格斯认为无产阶级是英国最强大的一个阶级，是改造英国社会的一个最有力量的阶级。再如，恩格斯在发表于《前进报》上的《英国状况 十八世纪》和《英国状况 英国宪法》这两篇文章中分析了英国的产业革命以及由这个革命所引起的深刻的社会变化和政治变化。恩格斯所提供的丰富的实际材料对马克思产生的影响，可以从马克思在写

作《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时，对费尔巴哈的异化理论再次利用时的风格可见一斑。马克思的研究不再像从前那样是为了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和政治国家之间的关系，而是为了着眼于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征。

2. 恩格斯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的发表，启发并促使马克思转向对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研究

在1844年年初出版的《德法年鉴》上，恩格斯发表了《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以下简称《大纲》）。在《大纲》中，恩格斯直接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他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研究了在私有制基础上产生的社会后果，认为竞争、危机、垄断、劳动与资本等矛盾，都是私有制的产物。他指出，由于私有制固有规律的作用，资本与劳动、资本家与工人的分裂和对立必然日益加剧，从而导致无产阶级革命的发生。

当时，马克思退出了《莱茵报》，主要从事于对黑格尔的法哲学的批判，主要还是对政治问题进行理论探讨，并未把经济问题置于研究的首位。看到恩格斯的《大纲》后，马克思在1843年年底才下定决心要从事对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研究以及对国民经济的批判。对于马恩在这一问题上的关联及影响，列宁曾有过这样的表述：“马克思同恩格斯的交往，显然促使了马克思下决心去研究政治经济学，即马克思的著作在其中造成了整整一个革命的那门科学。”^①

具体而言，恩格斯在《大纲》中对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与资本进行了阐述、对劳动分裂进行了分析，他指出，在私有制社会中，本应统一的自然与人发生了分离，一方面是土地与人的分离，另一方面是人自身活动即劳动的自我分裂，这二者均造成了自然与人的对立。恩格斯特别对劳动的自我分裂予以关注。“劳动是生产的主要因素，是‘财富的泉源’，是人的自由活动”，而资本主义社会中，“由私有制造成的资本与劳动的分裂，不外是与这种分裂相适应的并从这种分裂产生的劳动本身的分裂”。^②在这种非正常的分裂当中，“劳动的产物以工资的形式和劳动对

^①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1页。

^② 恩格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610页。

立起来了，它和劳动分离开来，并且通常也是由竞争来决定”。^① 恩格斯指出，这一切微妙的分裂现象，“都产生于资本与劳动的最初分离和完成这一分离的人类分为资本家和工人的分裂”。^② 这些思想对于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有关异化劳动、劳动二重化理论的确立，毫无疑问都具有重要的启发。

此外，马克思本人也在不同场合与著作中多次赞扬《大纲》。《大纲》刚刚发表之初，他将《大纲》看作是“内容丰富而有独创性的著作”；^③ 1859年，马克思在写《〈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时，又赞叹《大纲》为“批判经济学范畴的天才大纲”；^④ 到了晚年，即1880年写作《〈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法文版导言》时，再次强调《大纲》已经“表述了科学社会主义的某些一般原则”。^⑤

3. 恩格斯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以其丰富而客观的实际材料及科学细致的分析，对青年马克思世界观的转变产生重要的影响

在《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中，恩格斯以“产业革命引起了市民社会的全面变革”为线索，阐述了物质资料生产和社会发展之间的联系，探索到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运动。恩格斯指出，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一种摇撼旧世界基础的杠杆，工业成为英国社会的中枢。由于工业的发展，造成了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对立和斗争，造成了无产阶级推翻资产阶级的物质条件。在斗争中，工人要“显出自己最动人、最高贵、最合乎人情的特性”。^⑥ 正是英国的工人阶级用自己的发明和劳动创造了英国的伟大，然而却受到英国资产阶级的压迫和剥削。他们应当起来进

① 恩格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610页。

② 同上。

③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20页。

④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3页。

⑤ 马克思：《弗·恩格斯的小册子〈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法文版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59页。

⑥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501页。

行反抗斗争，这是一个工人对本阶级和人类承担着的不可推卸的责任和义务。恩格斯说，以英国为例来观察工人运动和工业发展之间的这种一致的步调，我们就会更好地懂得工业对社会发展的意义。恩格斯此时已经清楚地认识到物质资料生产对社会发展的重大影响。

马克思对《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它写得“清新、热情和富于大胆的预料，丝毫没有学术上和科学上的疑虑！”^①书里的“主要论点，连细节都已经被1844年以后的发展所证实了”。^②马克思还说，他把恩格斯这本书和他后来关于这一时期所做的笔记进行比照后发现自己所受启发良多，并认为这是恩格斯从另一条道路所得出的与他一样的结果。后来，马克思在写作《资本论》时又大量地引证这本书中有关英国工人阶级状况的调查材料，认为恩格斯对资本主义社会及其生产方式的描述非常形象而深刻，对工人阶级的生存状况的描写入木三分，实在令人惊叹。

（二）恩格斯所有的著述都是围绕马克思的研究来协调的

马克思恩格斯合作写的《神圣家族》、《德意志意识形态》，由马克思主笔完成，恩格斯参与了写作或者誊写。

1844年8月，恩格斯在归国途中，于巴黎会见了马克思。在会面时，他们详细讨论了青年黑格尔派的理论观点和政治态度，认为这个派别已经成为共产主义的最危险的敌人。共同的立场和见解，促使他们试图以一部合写的著作，来对自己的“哲学良心”进行一次清算，并对青年黑格尔派进行坚决的批判和斗争。

19世纪30年代末40年代初，马克思恩格斯曾经参加过青年黑格尔派反对封建专制制度和批判宗教的斗争，但不久就与鲍威尔等人发生分歧。鲍威尔等人当时仍然竭力宣扬以“自我意识”为立足点的主观唯心主义，并且继续鼓吹“精神”和“群众”的对立、“批判的批判”和“物质利益”的对立。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63年4月9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339页。

^② 同上书，第338页。

随着马克思恩格斯从唯心主义转向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转向共产主义，他们与鲍威尔等人的分歧越来越大。1843年12月，鲍威尔为了对抗马克思在巴黎创办的主张彻底改造旧社会的定期刊物《德法年鉴》，在柏林沙洛顿堡出版《文学总汇报》（月刊）。《文学总汇报》坚持一种荒谬、反动的论调，所有文章的中心是“精神”和“群众”的对立，认为正是由于“群众”的自我欺骗和软弱无力，所以一切伟大的运动都必然会堕落，必然会落得悲惨的结局。他们还认为自己是历史上唯一的积极因素，对法国革命和英国工业都抱着一笔抹杀的轻蔑态度，鼓吹“不偏不倚”、“置身于一切党派之外”的超党派态度，反对革命理论与工人运动相结合。根据这样的观点，鲍威尔兄弟把他们自己想象的世界看作是真实的世界，把现实的社会关系看作是“批判的批判”可以任意玩弄的抽象范畴。马克思恩格斯对青年黑格尔分子理论上的堕落与荒谬非常愤慨，决定对他们进行严厉批判，帮助广大读者“识破思辨哲学的幻想”。^①

在巴黎相聚期间，马克思恩格斯深入分析了青年黑格尔派的性质、历史影响以及对工人运动造成的危害，共同商量拟订了批判的内容与提纲。《神圣家族》的主体部分由马克思写作，在11月间完成，于1845年初以《神圣家族，或对批判的批判所做的批判》为书名发表，内容非常丰富，“写得非常精彩”。由恩格斯负责写作的部分所占篇幅不是很大，主要是对青年黑格尔派歪曲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与现实进行了批判，并驳斥了他们对工人阶级的轻视与诬蔑。

恩格斯在巴黎逗留了十几天，完成了他所承担的章节，9月6日回到巴门。恩格斯指出，自称通晓“英国的迫切问题”的青年黑格尔派，完全歪曲英国产业革命的真正历史发展，无视资本主义制度给工人阶级造成的灾难。青年黑格尔分子之所以胡言乱语，完全是为了替资本主义制度进行辩护。恩格斯写道，被无产阶级运动“吓得心惊胆跳”的青年黑格尔分子，对无产阶级采取“深恶痛绝”的敌对态度。法国社会主义者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7页。

特利斯坦说：“工人创造一切，生产一切，但是他们既没有权利，又没有财产，简单地说，一无所有。”鲍威尔在《弗·特利斯坦的〈工人联合会〉》一文中评论这个观点时写道：“为了创造一切，就需要某种比工人的意识更强有力的意识。……工人什么东西也没有创造，所以也就一无所有；他们之所以什么都没有创造，是因为他们的工作始终是为了满足他们自己的需要的某种单一的东西，是平凡的工作。”对此，恩格斯非常愤慨，“批判的批判什么都没有创造，工人才创造一切，甚至就以他们的精神创造来说，也会使整个批判感到羞愧。英国和法国的工人就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工人甚至创造了人，批判家却永远是不通人性的人……”^①工人阶级一无所有，并非因为他们什么都没有创造，而是被资产阶级残酷剥削的结果。

《神圣家族》这部“每一个字都有意义”^②的著作，不仅表明恩格斯与马克思的会面是愉快而充满战斗激情的，更重要的是表明了恩格斯与马克思在思想上的互相印证、在行动上的完美协调与真诚合作。

再举一例，来说明恩格斯的著述是围绕马克思的研究来协调的。

19世纪前半期德国意识形态领域内的矛盾是：现存的一切理论都同当时的政治经济状况不相适应，甚至格格不入。它们或是为资本主义辩护，或者虽对资本主义进行了批判，但不能揭示资本主义的实质，因而德国的社会主义理论往往流于空想。这主要是因为没有正确的世界观作指导，许多人在黑暗中摸索。因此，恩格斯在1844年10月初给马克思的信中提出，要尽快把新原则“从以往的世界观和以往的历史中逻辑地历史地做为二者的必然继续在几个著作中发挥出来”。^③这促使他们写作《德意志意识形态》。

当然，他们写作《德意志意识形态》还有其更直接的原因。在当时流行着一种思想妨碍人们接受新世界观，同时，马克思、恩格斯在《神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2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亨利希·伯恩施太因（1844年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54页。

^③ 恩格斯：《恩格斯致马克思（1844年10月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页。

圣家族》一书中对费尔巴哈过分的赞誉，似乎马克思和费尔巴哈没有区别。因此，这促使马克思和恩格斯决定，先发表一部反对德国哲学和那一时期产生的德国社会主义的论战性著作，是很重要的。特别是1845年施蒂纳的《唯一者及其所有物》出版了，这是一部宣扬极端个人主义、利己主义、唯我主义的书，但是在批判的外衣掩盖下，曾迷惑过许多人。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必须写一部较系统的著作，制定唯物史观，以同鲍威尔、施蒂纳、“真正社会主义”和费尔巴哈的唯心史观划清界限，揭穿他们的哲学骗局，否则共产主义运动就不能发展。因此，完成对他们的批判，就成了马克思和恩格斯撰写《德意志意识形态》的重要原因之一。

《德意志意识形态 对费尔巴哈、布·鲍威尔和施蒂纳所代表的现代德国哲学以及各式各样先知所代表的德国社会主义的批判》由马克思和恩格斯于1845年秋至1846年5月左右共同撰写。马克思本人在谈到他们撰写《德意志意识形态》的原因和经过时说，当1845年春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布鲁塞尔会面时，“我们决定共同钻研我们的见解与德国哲学思想体系的见解之间的对立，实际上是把我们从前的哲学信仰清算一下。这个心愿是以批判黑格尔以后的哲学的形式来实现的”。^①由此可见，马克思与恩格斯二人当时在布鲁塞尔会面，撰写《德意志意识形态》也是为了清算自己过去的哲学信仰。

《德意志意识形态》的写作也是当时革命实践提出的新要求。1945年春，欧洲革命形势已经成熟，各国的无产阶级相继组织起来，各种工人团体、共产主义组织也都出现。但是由于缺乏正确的理论指导，各种各样的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思潮严重地腐蚀这些组织的肌体。所以，制定唯物史观的理论体系，并且根据这一理论去领导无产阶级的斗争，是摆在马克思、恩格斯面前的任务。于是有必要科学地论证自己的见解，并同时使欧洲无产阶级，首先使德国无产阶级确信见解的正确性。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84页。

《德意志意识形态 对费尔巴哈、布·鲍威尔和施蒂纳所代表的现代德国哲学以及各式各样先知所代表的德国社会主义的批判》这一标题源于马克思在1847年4月6日发表的声明《驳卡尔·格律恩》中对这部著作的称呼。《德意志意识形态》约有50印张，共2卷。

《德意志意识形态》第1卷第1章“费尔巴哈”，详尽地阐述了唯物史观，是全书最重要的部分。这一章的写作从1845年9月一直持续到1846年下半年，最后仍未完成。这一章在手稿上原来的标题只是“一、费尔巴哈”。在手稿第一章的结尾有恩格斯的笔迹：“一、费尔巴哈 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显然，这是恩格斯在马克思逝世后于1883年整理马克思遗稿，重读《德意志意识形态》手稿时对原有标题的具体说明。第2卷的主要内容是对各种真正的“社会主义”哲学观点的批判，这卷的第2、3章的手稿已遗失。

由于当时书报检查机关的阻挠，还由于出版商对书中所批判的哲学流派及其代表人物寄予同情，《德意志意识形态》（以下简称《形态》）这部著作在马克思、恩格斯生前未能出版，只在1847年《威斯特伐里亚汽船》杂志8月和9月号发表了第2卷第4章，1932年第一次在苏联用德文全文发表于《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历史考证版第一部分第5卷。

《形态》对唯物史观的表述是马、恩为了清算以前的哲学信仰，达到自己弄清问题的目的而概括出来的。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的“1888年单行本序言”中曾说，《形态》中对唯物主义历史观的解释，“表明当时我们在经济史方面的知识还多么不够”。正是为了克服这一不足，马克思以后一直潜心于政治经济学研究，并为此付出了极其艰苦的劳动，经过15年的研究，终于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又一次对唯物史观作了表述（这一表述也就是理论界所称的“经典性表述”）。

在这部巨著中，马克思、恩格斯对以费尔巴哈、鲍威尔和施蒂纳为代表的各式各样的唯心史观的思想进行了深刻的分析和批判，并在此基础上，阐述了唯物史观的基本内容。这部著作是马克思主义诞生时期最有价值的科学巨著之一，它进一步发展了《神圣家族》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思想，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标志着

马克思、恩格斯完成了对自己从前的哲学信仰的清算，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已经成熟。

《德意志意识形态》是马克思、恩格斯创立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体系的一部巨著。它第一次系统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如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生产方式在社会生活中起决定作用、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等，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成熟。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里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基本原理，并根据自己新的历史观对共产主义作了科学的论证。

此外，在马克思恩格斯长达40年的合作中，马克思对自然领域关注较少，这一部分就由恩格斯来完成，而时事评论等也是由恩格斯来做的。这些都表明恩格斯的著述是围绕马克思的研究来完成的。

（三）对马克思未完成著作的整理

1. 整理、出版《资本论》第2卷手稿

《资本论》第2卷是在马克思逝世以后，于1885年7月由恩格斯根据马克思的手稿整理编辑出版的。1883年3月25日，恩格斯第一次看到了《资本论》第2卷手稿。1885年7月上半月，恩格斯从出版商迈斯纳那里得到了这一卷的第一本书。^①恩格斯从开始编辑《资本论》第2卷，直到把它公诸于世，大体上用了两年多的时间。

恩格斯在整理《资本论》第2卷手稿时，发现《资本论》第2卷的第一个材料，是写于1861年8月到1863年6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手稿，四开纸1472页，共23本；第二个材料，是写于1865年到1870年的四份稿件；第三个材料，是1877年年初以后的四稿。

《资本论》第2卷的手稿，是在长达近20年的时间里写成的。在这一历史过程中，资本主义经济不断地发生变化，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观察和分析也不断深入，反映理论认识和研究成果的各份手稿，自然也存在差别。整理和编辑这浩大和繁杂的手稿，是一件十分困难的理论工作，更何况，“至多只有一稿（第IV）经过彻底校订，可以照原

^①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85年7月24日）》、《致劳拉·拉法格（1885年8月8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344、347页。

样付印”，其他修订稿，多半带有片断性质。恩格斯在1883年9月18日给卡尔·考茨基的信中，对《资本论》第2卷手稿内容作了这一次评价：“第二册会使庸俗的社会主义者大失所望。这一册的内容，几乎只是对资本家阶级内部发生的过程作了极其科学、非常精确的研究，没有任何东西可供编造空泛的字眼和响亮的词句。”^①几乎过了一年，恩格斯写道：“《资本论》第二册比第一册更伤脑筋，至少开头部分是如此。但是，这是异常出色的研究著作，人们将会第一次懂得什么是货币，什么是资本，以及其他许多东西。”^②

面对庞杂的手稿，恩格斯对他在加工《资本论》第2卷所面临的困难有着客观地估计。譬如说，恩格斯在致劳拉·拉法格的信中，他不无感叹地说：“要从中搞出一份定稿来，那可是一件吃力的事情！”^③所以，恩格斯在《资本论》第2卷的整理和编辑过程中，必须真正领会和理解作者所研究和阐述的每一个理论问题。这并非易事，因为这些理论问题是纷繁复杂的，“逻辑的联系常常中断；有些地方的论述不完整，特别是结尾部分的论述完全是片断的”，“在有些章的结尾，由于急于要转入下一章，往往只写下几个不连贯的句子，表示这里的阐述还不完全”。要使不连贯的片断性的理论阐述，成为一部有机联系的浑然一体的著作，就必须遵循作者的思想脉络。

《资本论》第2卷虽然是马克思的著作，但是，恩格斯在整理编辑出版《资本论》第2卷的过程中，却花费了巨大的劳动，作出了不朽的功绩。正如列宁所说：“奥地利社会民主党人阿德勒说得很对：恩格斯出版了《资本论》第二卷和第三卷，就是替他的天才的朋友建立了一座庄严宏伟的纪念碑，在这座纪念碑上，他无意中把自己的名字不可磨灭地铭

^①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83年9月18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63页。

^②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84年]6月[21—]22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68页。

^③ 恩格斯：《恩格斯致劳拉·拉法格（1883年5月22日）》，《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415页。

刻上去了。的确，这两卷《资本论》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两人的著作。”^①

2. 整理、出版《资本论》第3卷手稿

当开始整理《资本论》第3卷手稿时，恩格斯以为，除了某些极为重要的章节以外，出版这一卷的准备工作所遇到的只是技术性的困难。在马克思在世时，恩格斯不知道马克思已经写了《资本论》第3卷。当他详细地熟悉了手稿之后，他发现手稿在叙述上存在许多空白，它的个别部分，在材料加工程度上，彼此有很大的差别。例如，几乎每个问题在开始研究时，材料都经过相当精细的加工，但是后面的部分，则既有对前一章已经研究过的问题的补充，又有对研究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的插话。恩格斯在谈到手稿的状况时写道，它在一定程度上仅仅是个草稿，写作经常中断并且保留着未完成的痕迹，“在许多地方，笔迹和叙述非常清楚地显露出，作者由于工作过度而得的病发作了，并且逐渐加重；这种情况起先使他的工作完全无法进行”。^②因此，许多有待克服的困难摆在恩格斯面前。

恩格斯在整理马克思手稿时所遇到的头一个困难是马克思的潦草的字迹。恩格斯知道，他是能够迅速辨认马克思自己的和他通常缩写的个别字以及整个句子的唯一仍然活着的人。因此，恩格斯觉得誊写这份手稿，并且尽快地誊写它，以便其他人在任何情况下也能阅读它。从1885年2月底开始，恩格斯开始着手誊写手稿。1885年6月22日，恩格斯在致倍倍尔的信中告诉他说：“手稿的主要部分已经口授誊写清楚了，再过五、六个星期，就可以结束这第一阶段的工作。”^③但是，当口授时，恩格斯想要同时校订某些原理，这自然就延缓了手稿的誊写工作。1885年11月恩格斯结束了预定的把原文抄写清楚的工作。原文的誊写不是一个简单的技术工作。正确地辨认马克思的手稿，不仅需要能读懂潦草的字迹和习惯的缩写字，而且，在很多情况下，需要根据思想的一般进程正

^①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1895年9月7日〔19日〕以后）》，《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2页。

^② 恩格斯：《〈资本论〉第3卷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7页。

^③ 恩格斯：《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85年6月22—24日）》，《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462页。

确地理解并说明个别地方和个别理论观点的具体内容。这是一种紧张的创造性的劳动，在当时只有马克思的亲密朋友和战友才能够胜任这一工作。

辨认手稿仅是工作的一部分。还必须完成最困难、最复杂的工作——编辑手稿。当准备出版这部手稿时，摆在恩格斯面前的任务首先是，尽可能地按原文进行整理，也就是尽可能地利用马克思的原话表达他的研究的最新成果；其次，由于第3卷是马克思分析和批判资本主义制度的卓越的成就，因此，恩格斯认为自己必须要以一种能够十分清楚和鲜明地表达马克思论证的全部链条的方式出版它。恩格斯非常珍惜马克思遗留下来的这些手稿，而这也是他的一个特别艰巨的任务。他对贝克尔说：“这需要花费不少的劳动，因为象马克思这样的人，他的每一个字都贵似金玉。”^①

恩格斯对《资本论》第3卷全部原稿也同样进行了大量的、精心的编辑工作。在整理过程中，恩格斯十分注意保持术语用法的一致。在编辑手稿时，他删掉了带有马克思主义学说发展早期阶段特点的那些已经陈旧了的术语，而用比较晚期的术语代替它。如，恩格斯用“劳动力”来代替马克思手稿中的“劳动能力”，用“技术基础”来代替马克思手稿中的“工艺基础”。

在编辑马克思手稿正文的过程中，恩格斯更加明确地说明了所引用文献的出处，把用英语、法语写成的许多引文译成了德文，用德文替代了大量的外语文句，解释了马克思供自己使用而写成的各种缩写和图例，补充了初步的或者是刚刚涉及到的议论，为了消除重复的和离题的叙述而大大压缩了手稿原文，把同类的材料汇集到一起并予以重新安排。为了使叙述更为连贯，恩格斯重新安排了许多句子、段落、节和章。恩格斯对正文做了许多更正，他给这一卷写了序言、跋和增补。在《资本论》第3卷中，恩格斯总共做了60多处附注、插入语和编者注。恩格斯还做了三种情况的增补：一种是对原文的说明，另一种是使叙述更加完整，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约翰·菲力浦·贝克尔（1883年5月22日）》，《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414页。

第三种则是对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重要补充和发展。

恩格斯以一种非常虔诚和爱戴的心情，极其仔细地整理《资本论》第3卷的手稿原文。当他同贝克尔谈到他面临整理手稿的艰巨工作时，写道：“但是，我喜欢这种劳动，因为我又和我的老朋友在一起了。”^①这是一项规模很大的、艰巨的工作。为准备出版《资本论》第3卷，恩格斯花费了10年时间。这项工作从1885年开始，直到1894年，他逝世前半年才完成。十分复杂而广泛的工作；在出版和翻译马克思和自己的其他著作方面进行的大量刻不容缓的事情；著述具有重要理论意义的著作《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在领导国际工人运动方面的繁忙工作，以及自己视力减弱；所有这些，都是使恩格斯准备出版《资本论》第3卷的工作延迟下来的原因。

《资本论》第3卷出版后，一些马克思的“批评家”开始谈论第1卷和第3卷之间存在着不可调和的矛盾。面对这些喧嚣，恩格斯不得不重新拿起笔来。在疾病带来的痛苦折磨中，恩格斯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周，写下了题为《〈资本论〉第三卷增补》的经济学著作。遗憾的是，恩格斯只写好了第一部分即《价值规律和利润率》，答复巴特和康·施米特的疑问；第二部分只保存下来恩格斯为自己写的计划提纲。

列宁说过：“整理这两卷《资本论》，是一件很费力的工作。……恩格斯把《资本论》第二卷和第三卷出版，是替他的天才的朋友建了一座庄严宏伟纪念碑，在这座纪念碑上，他无意中把自己的名字永远铭刻上去了。这两卷《资本论》确实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两人的著作。”^②

更为重要的是，作为与马克思合作了40年的朋友和战友，恩格斯不仅参与了马克思哲学的创造，而且作了自己的阐释，在诸如世界模式论、人类起源论、辩证法的“本质论”和“规律论”等方面，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做出“恩格斯式”的理解和阐发。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约翰·菲利浦·贝克尔（1883年5月22日）》，《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414页。

^②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1895年9月7日〔19日〕以后）》，《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5页。

二 世界模式论:自然—社会

匈牙利思想家卢卡奇在《历史和阶级意识》一书中指出:“自然是一个社会范畴。在任何特定的社会发展阶段上,无论什么被认为是自然的,这种自然都必然是与人相关的……自然的形式,自然的内容,自然的范围和客观性总是被社会所决定的。”^①他认为,“唯一能够掌握辩证法的并唯一能使其免除僵化的是马克思的具体的历史辩证法”^②,恩格斯从自然本体层面谈辩证法,是对马克思的背离,因为“恩格斯甚至没有提到历史过程中的主体和客体之间的辩证关系这种最重要的相互作用,更不必说给它以值得重视的地位了”^③。卢卡奇的观点得到了西方学者的普遍赞同。法兰克福学派的阿多尔诺也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本是一种社会哲学,只是由于恩格斯和列宁的实证主义的误解,才使它变成一种解释世界的普遍原则,结果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本体论化”了,变成一种“唯物主义的黑格尔主义”。我国国内对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的否定性看法虽然不像国外那样鲜明,但也是存在的。

针对这种对恩格斯的不公正评价,笔者认为,恩格斯对于“世界模式”的思考,既关注到了自然界,也并没有忽视对社会历史领域的关照。

(一) 自然界的发展模式

恩格斯不但在《自然辩证法》中,还在《反杜林论》、《费尔巴哈论》及许多通信和其他一些著作中,都探讨了自然辩证法问题,当然主要的还是《自然辩证法》。在这里,恩格斯对自然辩证法的研究体现得最为完满。他从1873年,开始写作《自然辩证法》,并一直持续到1883年马克思逝世。1883年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因忙于整理和出版马克思《资本论》第2、3卷,并单独领导国际工人运动,就再也没有机会回过头来用主要精力从事自然科学的研究和《自然辩证法》的写作了。但在1885年至1886年,他还把一些材料补充到《自然辩证法》的手稿中去。

① 卢卡奇:《历史和阶级意识》,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251页。

② 同上书,第235页。

③ 同上书,第4页。

这10年时间可分为两个时期：1873年5日至1876年5月和1878年7月至1883年3月。在这两个时期之间有一段时间是用来写作《反杜林论》的。恩格斯把有关《自然辩证法》的材料组织成为四束，分别冠以下列标题：“辩证法和自然科学”、“自然界的研究和辩证法”、“自然辩证法”和“数学和自然科学 不相同的东西”。

从《自然辩证法》的构思来看，恩格斯的研究工作是很完整的。他的研究工作表明，他从唯物辩证法出发，对那个时代自然科学中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问题，进行了系统而广泛的探讨。

自然辩证法对物质及物质观的阐释。恩格斯对物质概念的制定，是通过批判机械唯物主义的自然观的批判进行的。他批评机械自然观摒弃了辩证法，不懂得一般与个别的辩证关系，把哲学上的物质范畴和物理学上的物质概念混为一谈。他运用一般与个别的辩证法，第一次提出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概念。他指出：“物质本身是纯粹的思想创造物和纯粹的抽象。当我们把各种有形地存在着的事物概括在物质这一概念下的时候，我们是把它们质的差异撇开了。因此，物质本身和各种特定的、实存的物质不同，它不是感性的存在着的東西。”^①

关于自然界物质的存在状况，恩格斯提出了物质结构的层次是无限的、物质无限可分这一重要思想。针对当时人们普遍认为原子是不可分的物质的最小单位这一观点，恩格斯明确提出了原子可分的科学预见。“作为物质的能独立存在的最小部分的分子”，“是在无众分割的无穷系列中的一个‘关节点’，它并不结束这个系列，而是规定质的差别”，不仅如此，“从前被描述成可分性的极限的原子，现在只不过是一种关系”。^②在《自然辩证法》中，恩格斯又进一步指出：“原子决不能被看作简单的东西或已知的最小的实物粒子。”^③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598页。

^② 恩格斯：《恩格斯致马克思（1867年6月16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5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614页。

关于物质的运动，恩格斯指出，“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①“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存在的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②这就是说，运动作为物质的存在方式，是物质本身固有的属性。恩格斯还系统地阐发了物质的运动形式。恩格斯列举了自然界的四种运动形式：机械运动、物理运动（热、光、电、磁）、化学运动和生命运动。他认为，物质运动不仅具有多种形式，而且各种形式之间是相互转化、相互联系的。“物体的机械运动可以转化为热，转化为电，转化为磁；热和电都可以转化为化学分解，化学化合又可以反过来产生热和电，而由电作媒介再产生磁，最后，热和电又可以产生物体的机械运动。”^③

关于物质和时间空间的关系，恩格斯阐述了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和无限性。物质与运动是不可分割的，物质与时间空间也是不可分割的。“因为一切存在的基本形式是空间和时间，时间以外的存在 and 空间以外的存在，同样是非常荒诞的事情。”^④“物质的这两种存在形式离开了物质，当然都是无，都是只在我们头脑中存在的空洞的观念、抽象。”^⑤恩格斯还论述，正是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决定了时间和空间具有客观实在性，物质世界的无限性决定了时间、空间作为物质运动形式的无限性。

恩格斯论述了运动和发展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导言”和《反杜林论》中指出，“运动和物质本身一样，是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⑥在1885年为《反杜林论》第二版写的序言中，恩格斯又写道：“如果说，新发现的，伟大的运动基本规律，十年前还仅仅概括为能量守恒定律，仅仅概括为运动不生不灭这种表述，就是说，仅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9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6页。

③ 同上书，第354页。

④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92页。

⑤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3页。

⑥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00页。

仅从量的方面概括它，那么，这种狭隘的，消极的表述日益被那种关于能的转化的积极的表述所代替，在这里过程的质的内容第一次获得了自己的权利，对世外造物主的最后记忆也消除了。”“转化过程是一个伟大的基本过程，对自然的全部认识都综合于对这个过程的认识中。”^① 据此，恩格斯进一步论证了物质运动永恒循环的思想。

关于物质运动与静止的辩证关系，恩格斯指出，静止具有相对性，运动与静止是辩证统一的。“对辩证的观点来说……绝对的静止，无条件的平衡是不存在的。”“任何静止、任何平衡都只是相对的，只有对这种或那种确定的运动形式来说才是有意义的。”^② 静止是运动的不同状态相互作用的结果，“个别的运动趋向于平衡，总的运动又破坏平衡。因此，出现静止和平衡，这是有限制的运动结果”；^③ 运动和对运动的认识又要以静止为其条件，“物体相对静止的可能性，暂时的平衡状态的可能性，是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运动应当从它的反面即从静止找到它的度量”。

关于自然界的辩证发展过程，恩格斯认为辩证法是自然界所固有的客观规律。他根据康德的星云假说，简要地叙述了天体、星系的起源和发展。“从旋转的，炽热的气团中……由于收缩和冷却，发展出了以银河最外端的星环为界限的我们的宇宙岛的无数个太阳和太阳系。”^④ 同样的，在银河系以外的星云中，也有类似银河系的“独立的宇宙岛”，它们也有自己相对的发展阶段。这一设想，在当时由于科学技术水平的限制，还不能为观察和实验所证实，而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完全证实了它的正确性。

恩格斯还考察了地球上生命的起源。他指出，生命的起源必然是通过化学的途径实现的。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指出：“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这种存在方式本质上就在于这些蛋白体的化学组成部分的不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52页。

② 同上书，第402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63页。

④ 同上书，第271页。

断的自我更新。”生命现象的出现，是自然界物质发展的一个巨大飞跃。在漫长的生物进化过程中，从单细胞生物逐渐分化发展出多细胞生物，分化出最初的植物和最初的动物，植物和动物又都各自不断地从低级向高级发展。而在哺乳的脊椎动物中，“又发展出这样一种脊椎动物，在它身上自然界达到了自我意识，这就是人”^①。而从人到人类，再到人类社会，自然界物质发展就达到了一个伟大的质的飞跃。而对于自然界究竟怎样过渡到人类社会，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的“导言”中有一个说明，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一文中，恩格斯回答了人类的起源问题。他说道，人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从类人猿分化出来的。造成这一分化的主要动力是劳动。劳动“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而且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②。

（二）社会历史领域的规律

恩格斯多次实事求是地指出，创立和发展唯物史观，主要是马克思的功绩。他说，当马克思在世时，马克思是第一小提琴手，他拉第二小提琴。当马克思去世后，他就要“在理论上代替马克思的地位去拉第一小提琴”。这个比喻说明，恩格斯不但是马克思研究历史辩证法的不可缺少的助手，而且当马克思去世后，捍卫和发展历史辩证法的重担，就完全落到了恩格斯的肩上。

恩格斯的历史辩证法思想主要体现在《反杜林论》、《费尔巴哈论》以及晚年书信中。当然，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也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诸问题作了深刻研究。

1. 社会规律和自然规律是辩证统一的

如果说自然辩证法是关于自然界发展变化的一般规律的科学，那么，历史辩证法就是关于人类社会变化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自然辩证法向我们揭示出，人类社会是自然界发展到今天的最高阶段，是物质运动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3页。

② 同上书，第373—374页。

迄今的最复杂的形态。因此，研究历史辩证法的发展史，有必要阐明社会规律和自然规律的关系。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和《费尔巴哈论》中，阐述了这两种规律的辩证统一关系。这两种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在受偶然性支配的自然界中，在每一个领域内都有在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必然性和规律性。“然而适用于自然界的，也适用于社会。一种社会活动，一系列社会过程，愈是越出人们的自觉的控制，愈是越出他们支配的范围，愈是显得受纯粹的偶然性的摆布，它所固有的内在规律就愈是以自然的必然性在这种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① 这就是说，自然界和社会在各自的运动中受同一规律的支配。

在后来他写的《费尔巴哈论》中，论述客观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规律的关系的时候指出：“辩证法就归结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两个系列的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② 而这种同一是包含着差别的同一。“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③

在此基础上，恩格斯指出了探寻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正确途径。既然社会历史发展规律是通过有预期目的的人的活动而起作用，那么，在探寻这些规律的时候，就要去“探究那些隐藏在……历史人物动机背后并且构成历史的真正的最后动力的动力”。^④ 研究人们的动机，要处理好广大群众的动机和伟大人物的动机的关系。首先应当注意的是广大群众的动机，“使广大群众、使整个整个的民族、以及在每一民族中间又使整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5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3页。

^③ 同上书，第247页。

^④ 同上书，第249页。

个整个阶级行动起来的动机”,^①其次,也不能忽视个别伟大的杰出人物的动机,恩格斯认为,“这是可以引导我们去探索那些在整个历史中以及个别时期和个别国家的历史中起支配作用的规律的唯一途径”。^②

2. 主体的选择性在遵循规律的前提下、在可能性的空间中实现

人民群众是社会发展的主体,关注人的主体性、重视人民群众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一贯观点。但是,有些人却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强调社会发展中的物质因素以及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而人的主体性是没有被重视的。在恩格斯晚年,德国资产阶级学者保尔·巴尔特就宣称:唯物史观把人看做是受经济摆布的机器,把思想看做是纯粹消极的形式和外衣,他们从来没有论述过意识形态对经济的反作用;以保尔·恩斯特为首的德国社会民主党内的“青年派”,也对唯物史观进行了歪曲,“青年派”认为:“在马克思那里历史是完全自动地形成的,丝毫没有(正是创造历史的)人的参与,并且说什么经济关系(但是它们本身就是人创造的!)就像玩弄棋子一样地玩弄这些人。”^③在现代,也有人认为社会发展是无主体的。存在主义的代表人物萨特认为,马克思主义本来应当是以个人实践为基础的真正的“人学”,但在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发展理论中却存在着“人学的空场”,患了“贫血症”。结构主义的代表人物阿尔都塞认为,社会形态仅仅是由与人无关的纯粹的社会关系构成的,人只是社会功能的载体,而不是社会关系本身的载体;他认为成熟的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理论是远离人的,否认人是社会发展的主体。

那么,恩格斯晚年是如何论述社会发展的主体呢?早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就指出:“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所以关于他通过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9页。

^② 同上。

^③ 恩格斯:《答保尔·恩斯特先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97—98页。

自身而诞生、关于他的形成过程，他有直观的、无可辩驳的证明。”^① 他明确提出：“历史什么事情也没有做……历史并不是把人当作达到自己目的的工具来利用的某种特殊的人格，历史不过是追求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② 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非常明确地指出，从前的一切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陷就是没有看到人的主体性和人的活动的巨大能动作用。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他和恩格斯系统地论述了人创造历史的各种重要作用，认为人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生产者，也是社会变革的主要力量，正是人的各种各样的活动才最后促成了社会历史的发生、发展、进步。但是，有一点应指出，在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理论创立的早期，由于强调被唯心主义社会发展观所忽视的物质因素、经济因素的作用，从而把揭示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放在首位，对人的主体性论述不是很多。对此，恩格斯在给约·布洛赫的信中指出：“青年们有时过分看重经济方面，这有一部分是马克思和我应当负责的。我们在反驳我们的论敌时，常常不得不强调被他们否认的主要原则，并且不是始终都有时间、地点和机会来给其他参与交互作用的因素以应有的重视。”^③ 唯心主义社会发展观的缺陷在于把人的意志因素、精神因素当作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在批判唯心主义社会发展观的基础上，恩格斯指出，人民群众是社会发展的主体，主体对于社会发展方式的选择具有能动作用。

社会发展中的主体选择，是指作为主体的人，面对社会生活未来发展多种可能的方向、目标和方式，从自身的需要和知识结构、经验、技能出发，根据历史的客观条件和发展趋势，选择某种目标和方案，确定自己行为的方式和方向的活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前景不是唯一可能的，由于受到主体与客体、历史与现实、内部与外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其发展的可能性是多重的。这多重可能性也不是预先安排好了的。社会历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1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18—119页。

^③ 恩格斯：《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8页。

史将沿着哪一种趋势前进，哪一种可能性将变为现实，社会朝哪一个方向变迁或实现哪一种可能性将更有利于人的需要的满足和发展完善，取决于人的选择。

当然，选择必须是在具有多种可能性的条件下进行，主体选择的社会发展方式存在于既定的可能性空间之中。在社会发展的每个具体阶段上，都存在着各个不同的客观趋势和可能性，而人则需要确定自己对待它们的态度，他应当做出选择。人的存在的具体历史制约性并不排除他自由的和明确目的的创造。摆在面前的若只是唯一出路，则不需要也不可能进行选择。马克思说：“如果他要进行选择，他也总是必须在他的生活范围里面、在绝不由他的独自性所造成的一定的事物中间去进行选择的。”^① 选择必须比较，即根据自己的需要将各种可能性进行比较。因此，选择是人的能动性和自由本性的重要表现。无论是观念活动还是实践活动，主体总是具有一定选择的可能性，具有一定选择的自由度。主体的选择性体现了人之为人的能动性和创造性，成为社会发展的重要环节。但是，在诸多可能性中，主体如何选择，选择什么，选择的正确与否等，既决定于主体自身又决定于主体之外的客观因素。

首先，主体选择具有自主性和多样性。在可能性的空间中，不同主体可以根据自己的动机和目的进行自主选择，尤其是当一个民族处在社会发展的转折点时，选择往往具有多样性。而至于哪一种可能性能够成为现实，则取决于这个民族内部的阶级力量的对比，取决于这个民族的自觉选择。正因为这样，社会发展才会有各种不同的活动、各种不同的“力”的交互作用，才为偶然性发挥作用提供了可能。否认人的选择和选择的自由度，就会使社会发展变成比一元一次方程式都要简单的东西，这无异于取消了发展本身。然而，社会历史毕竟不是哪个人、哪个集团自由选择的结果，而是各种力量交互作用的结果，各种选择相互作用的结果。主体在选择过程中还会受自身精神因素的影响，如主体对客体的认识程度、主体的价值观和功利观以及主体的思维、情感、意志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355页。

其次，主体选择不是主观的恣意为，是受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条件制约的。在社会领域，决定和制约主体选择的客观因素包括：社会发展规律提供的选择范围或可能性空间，现实的历史条件，即生产力水平、历史环境、文化传统等。主体选择要受社会发展规律选择范围的制约，只能在社会发展规律所容许的范围以内进行选择，否则就会违背社会发展规律，受到规律的惩罚。主体选择要受历史条件的制约。马克思说：“人们每次都不是在他们关于人的理想所决定和所容许的范围内，而是在现有的生产力所决定和所容许的范围之内取得自由的。”^①“人们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生产力——这是他们的全部历史的基础，因为任何生产力都是一种既得的力量，是以往的活动的产物。可见，生产力是人们应用能力的结果，但是这种能力本身决定于人们所处的条件，决定于先前已经获得的生产力，决定于在他们以前已经存在、不是由他们创立而是由前一代人创立的社会形式。后来的每一代人都得到前一代人已经取得的生产力并当做原料来为自己新的生产服务，由于这一简单的事实，就形成人们的历史中的联系，就形成人类的历史，这个历史随着人们的生产力以及人们的社会关系的越益发展而越益成为人类的历史。”^②恩格斯也曾经指出：“我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第一，我们是在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下进行创造的。其中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萦回在人们头脑中的传统，也起着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③历史环境对主体选择同样具有一定的影响作用，有时一定的外部条件甚至可以起到改变主体选择方向的作用。

3. 社会发展的“合力论”

社会发展的动力历来是一个饶有兴趣的话题，引发了无数的思考争论。当然，这也是恩格斯毕生探究的一个重要理论问题。恩格斯对这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507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帕·瓦·安年科夫（[1846年]12月28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32页。

^③ 恩格斯：《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6页。

问题的研究，青年时代偏重于物质领域，晚年在对社会发展的动力问题进行了全面客观的考察后指出，推动社会发展的除了根本动力之外，还存在着许多种杠杆或直接动力，因此不能把社会的发展仅仅归结为某一种单一动力的作用，而是要把社会发展的动力看作一个合力系统。

这一合力系统中，既包括作为人类社会的基本矛盾并成为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也包括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以科学技术为核心的生产力动力，还包括阶级斗争、革命等所起的动力作用，以及精神因素、人民群众等更多体现了恩格斯晚年“合力”思想的动力因素。

恩格斯指出，推动社会发展的精神动力由两部分构成：其一是指个人意志，如个人的需求、欲望、思想动机、功名心、对真理和正义的热忱、个人的憎恶等；其二是指社会意识形态，如伦理道德、宗教、哲学等观念上层建筑。

对于个人的意志、思想动机等较低层次的精神动力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恩格斯在给约·布洛赫的信中，阐述了人的精神因素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恩格斯指出，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人们总是通过每一个人追求他自己的、自觉预期的目的来创造他们的历史，而这许多按不同方向活动的愿望及其对外部世界的各种各样作用的合力，就是历史”^①。正是人们这种追求各自目的的活动相互作用，共同推动了社会的发展。但是，恩格斯又指出，历史的发展最终并不会满足任何个人的愿望，尽管每个人都力图达到自己的目的，在历史上留下自己的印记，但这些目的却总是彼此冲突，互相矛盾，结果，在历史上活动的许多个别愿望在大多数场合下所得到的完全不是预期的结果，而往往是恰恰相反的结果，因而个人的愿望对于历史的全部结果来说只有从属的意义。社会发展之所以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并不是说人的意志因素在社会发展中不起作用，而是说它们不是作为单独的、孤立的因素直接对社会发生作用，是与其他意志相互作用、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8页。

相互渗透，从而作为一个不依赖于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总体的“意志合力”对社会发生综合的影响，这个总体的力量是不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意识形态即观念上层建筑，属于较高层次的精神动力。恩格斯晚年在许多场合阐述了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

其一，意识形态构成了人们进行社会历史活动的精神条件。意识形态作为一定的社会学说，影响着人们的社会实践进程，人们往往在意识形态的指导下从事自己的活动。但恩格斯又强调指出，人们在既定的政治、经济、文化条件以及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社会历史活动，但是在这些现实关系中，“经济关系不管受到其他关系——政治的和意识形态的——多大影响，归根到底还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它构成一条贯穿始终的、唯一有助于理解的红线”。^①

其二，意识形态对人们社会生产生活方式、社会变革方式产生影响。恩格斯以资产阶级革命中不同时期的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的影响为例，指出在早期的资产阶级革命中，哲学、政治、法律等意识形态都是作为神学的“婢女”，因此“当时任何社会运动和政治运动都不得不采取神学的形式；对于完全由宗教培育出来的群众感情说来，要掀起巨大的风暴，就必须让群众的切身利益披上宗教的外衣出现”^②。而在18世纪的时候，资产阶级建立与他们的生产方式、阶级地位相适应的意识形态了，这时他们才进行了法国革命，而在那个时期，法律和政治观念又代替了“神学”成为统治阶级手中的一把利器，影响着革命的进程与社会发展。

其三，意识形态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对一个国家的社会发展起决定作用。1890年9月21日，恩格斯写信给布洛赫，以德意志小邦为例来说明在一定的情况下，“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萦回于人们头脑中的传统”可以对社会发展起决定作用。他这样写道：“恐怕只有书呆子才会断定，在北德意志的许多小邦中，勃兰登堡成为一个体现了北部和南部之间的经济差异、语言差异，而自宗教改革以来也体现了宗教差异的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32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5页。

强国，这只是由经济的必然性所决定，而不是也由其他因素所决定（在这里首先起作用的是这样一个情况：勃兰登堡由于掌握了普鲁士而卷入了波兰事件，并因而卷入了国际政治关系，这种关系在奥地利王室领地形成的过程中也起过决定的作用）。要从经济上说明每一个德意志小邦的过去和现在的存在，或者要从经济上说明那种把苏台德山脉至陶努斯山所形成的地理划分扩大成为贯穿全德意志的真正裂痕的高地德意志语的音变的起源，那么，很难不闹出笑话来。”^① 他在这里意在说明政治法律思想、哲学宗教道德等意识形态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对一定社会的发展状况产生影响。

其四，恩格斯还进一步论证了进步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的积极推动作用。恩格斯指出：“旧唯物主义在历史领域内自己背叛了自己，因为它认为在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精神的动力是最终原因，而不去研究隐藏在这些动力后面的是什么，这些动力的动力是什么。不彻底的地方并不在于承认精神的动力，而在于不从这些动力进一步追溯到它的动因。”^② 他还说，“就个别人说，他的行动的一切动力，都一定要通过他的头脑，一定要转变为他的愿望的动机，才能使他行动起来”。这是问题的形式方面，这方面是不言而喻的。他说，欧洲的“文艺复兴”带来了人类从未经历过的社会变革，出现了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的时代。恩格斯还指出，成为当时的时代精神的冒险精神，也或多或少地推动了这些巨人的产生。^③ 在谈到18世纪法国的启蒙运动时，他赞扬这些启蒙学者的思想为行将到来的法国大革命启发了人们的头脑；在谈到19世纪的德国古典哲学时，他指出哲学革命作了政治革命的前导。

我们从恩格斯晚年对社会发展的动力系统的论述中可以看出，恩格斯晚年不是“经济决定论者”，而是辩证决定论者，我们不能把承认经济因素的历史决定作用等同于“经济决定论”；恩格斯在社会发展动力问题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6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8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62页。

上，不是“见物不见人”，他强调了在尊重历史决定论前提下的主体的作用。

4. 交往是社会发展的必要条件

在现代系统论看来，凡是封闭的系统都会伴随着熵增即无序性的增大而逐步走向衰亡、解体。一切系统只有当它与外在环境存在物质、能量和信息的变换，即本质上是开放的才能生存发展。一个民族、国家是否充满活力、是否能够发展，同样依赖于交往这一重要条件。从一定意义上讲，人类社会的发展是靠人们之间的积极交往实现的。

如果没有人们不断地革新交往的方式和手段、不断地拓宽交往的渠道和范围，人类社会的发展“会依然处于地方的、笼罩着迷信气氛的‘状态’”。^①在古老而漫长的农业文明中，由于各村落、地区和民族之间相互联系和交往极其有限，人类历史的发展基本上是相互隔绝的。交往使生产力的保持与传播有了切实的保障。“某一地域创造出来的生产力，特别是发明，在往后的发展中是否失传，完全取决于交往扩展的情况。……只有当交往成为世界交往并且以大工业为基础的时候，只有当一切民族都卷入斗争的时候，保持已创造出来的生产力才有了保障。”^②随着交往的日益扩展，生产力就得以传递，“各个相互影响的活动范围在这个发展进程中越是扩大，各民族的原始闭关状态则由于日益完善的生产方式、交往以及因交往而自然形成的不同民族之间的分工而消灭得越是彻底，历史越是成为世界历史”^③。可见，交往的发展对于人类文明的传承意义重大，不同文明之间的交往可以促进人类整体文明程度的提升。

到了近代资本主义时期，随着生产力的普遍发展、交往的普遍发展，才“消灭了各国以往自然形成的闭关自守的状态”，才“造成了社会各阶级间相同的关系”，才出现了《共产党宣言》中所描绘的图景：“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的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② 同上书，第107—108页。

^③ 同上书，第86页。

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物质的生产是如此，精神的生产也是如此。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产。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于是由许多民族的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①

恩格斯晚年对交往及其借以进行的社会历史环境的作用给予了充分的重视。他指出，正是拿破仑 1806 年实行对英国的经济封锁使得德国人不能与英国交往而影响了人们的经济发展，从而推动了德国人起来反抗拿破仑；正是英国发明的机器夺走了印度和中国千千万万人（主要是小手工业者）的饭碗，才引起这些国家的整个生存形式的改变；而英国工人因共享资产阶级从殖民地剥削来的利润而发生“贵族化”，从而大大地妨碍了英国工人运动的发展。恩格斯深信，一旦在俄国爆发革命必将震撼欧洲各国，在整个世界引起巨大反应，俄国这个最后的反动堡垒一旦跨台，它给予欧洲的影响将是巨大的。在第三章中已经说到，恩格斯在考虑俄国农村公社是否能够直接“跨越”的问题时，就指出了农村公社由于与外界交往贫乏，偏狭、封闭的状态导致了生产力落后，社会发展滞后。

发达国家与落后国家之间的交往，在使发达国家完成资本积累、带给殖民国家悲惨处境的同时，也必然会给落后国家带去新的生产力因素及新的生产方式。这就使它们不必再重复发达国家所进行过的那种生产，因为交往使“保存住已创造出来的生产力才有了保障”。所以，落后国家跨越社会发展的某些阶段或环节就具有了某种可能性。马克思恩格斯晚年指出，经济落后的东方国家由于它所处的历史环境，有可能跨越资本主义的“卡夫丁峡谷”，而直接享用资本主义的肯定成果，走上社会主义道路。要注意的一点是，马克思恩格斯在提出跨越时，是把要进行跨越的国家与外部世界，尤其是把落后的俄国与西欧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俄国要想“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76 页。

必须“吸取资本主义制度所取得的一切肯定成果”。^①可见，跨越“卡夫丁峡谷”离不开与外部资本主义世界的联系，即只有吸收资本主义的一切肯定成果，只有利用生产的发展和世界交往的扩大才能得以实现。

上述可见，从恩格斯一生的理论走向以及晚年的成熟著作上看，笔者认为，由于理论研究及论战工作的需要，恩格斯创立了自然辩证法，但这并不表明他没有历史辩证法，并不表明他在自然与社会及其实践关系上背离马克思与他早年的立场。

三 人类起源论：家庭、所有制和国家

从19世纪40年代开始，马克思、恩格斯就已经开始研究原始社会的经济、政治、社会结构等问题，如在《德意志意识形态》、《资本论》、《资本主义生产以前各形态》和《古代的爱尔兰》等专著和文章中，有相关的表述。而恩格斯真正系统研究人类起源的问题，是在马克思逝世以后。恩格斯在整理马克思的遗稿时，发现了马克思对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所作的摘要和评注，并在马克思的观点的基础上，以摩尔根等人所提供的丰富的原始文化史资料，于1884年3月—5月写出《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以下简称《起源》）一书，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分析大量的实际材料，探究了人类社会早期发展的历史，系统地提出了原始社会的理论，继续了“亡友未能完成的工作”。

（一）原始家庭的形式

1877年，摩尔根发表了他的主要著作《古代社会》，恩格斯对摩尔根给予了很高的评价。1884年，恩格斯在致考茨基的一封信中这样写道：“在论述社会的原始状况方面，现在有一本像达尔文学说对于生物学那样具有决定意义的书，这本书当然也是被马克思发现的，这就是摩尔根的《古代社会》（1877年版）。……摩尔根在他自己的研究领域内独立地重新发现了马克思的唯物主义历史观，并且最后还对现代社会提出了直接

^① 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51页。

的共产主义的要求。他根据野蛮人的、尤其是美洲印第安人的氏族组织，第一次充分地阐明了罗马人和希腊人的氏族，从而为上古史奠定了牢固的基础。”^①

1891年6月，恩格斯在《起源》第4版序言中又指出：摩尔根的原祖母权制氏族的发现，对于原始历史所具有的意义，“正如达尔文的进化理论对于生物学和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意义一样。……非常清楚，这样就在原始历史的研究方面开辟了一个新时代。母权制氏族成了整个这门科学所围着旋转的轴心；自从它被发现以后，人们才知道，应该朝着什么方向研究和研究什么，以及应该如何去整理所得的结果”^②。

恩格斯在《起源》中科学地分析了原始时代的婚姻、家庭关系，揭示了氏族的产生、发展和解体的历史过程。在人类最初的时期，即原始社会的最初阶段，没有家庭，也无所谓婚姻。人们过着集体的共同群体的生活，处于毫无限制的杂乱性交关系中。所谓杂乱，即“后来由习俗所规定的那些限制那时还不存在”，或者说“现在或较早时期通行的禁例在那时是没有效力的”。^③

恩格斯借助摩尔根的历史分期方法，对人类历史进行了蒙昧、野蛮和文明三个阶段的区分，每一个阶段又可以分为低级、中级和高级三个小阶段。摩尔根把家庭关系作为一个历史的范畴来考察，为家庭史的研究工作开辟了一条科学途径。对此，恩格斯予以肯定。同时，恩格斯指出，家庭作为经济细胞和社会生活的组织形式之一，它的产生、存在和发展又是由特定的社会经济关系所制约的。恩格斯深入地考察了史前人类社会发展的过程，考察了随着习俗和生产的发展而发展的婚姻、家庭依次更替的四种形式：

第一种形式，血缘家庭。这是家庭发展的第一个阶段。在这里，婚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卡·考茨基（1884年2月16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60—661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4—15页。

③ 同上书，第31页。

姻集团是按辈分来划分的。恩格斯说，在家庭范围以内的所有祖父和祖母，都互为夫妻；他们的子女，即父亲和母亲，也是如此；同样，后者的子女，构成了第三个共同夫妻圈子。而他们的子女，即第一集团的曾孙和曾孙女们，又构成了第四个圈子。这样，这一家庭形式中，仅仅排斥了祖先和子孙之间，父母与子女之间互为夫妻的权利和义务（用现代的说法）。同胞兄弟姊妹、从（表）兄弟姊妹、再从（表）兄弟姊妹和血统更远一些的从（表）兄弟姊妹，都互为兄弟姊妹，正因为如此，也一概互为夫妻。兄弟姊妹的关系，在家庭的这一阶段上，也包括相互的性交关系，并把这种关系看作自然而然的事。这种家庭的典型形式，应该是一对配偶的子孙中每一代都互为兄弟姊妹，正因为如此，也互为夫妻。

第二种形式，普那路亚家庭。这是人类社会的第二种家庭形式。它产生于蒙昧时代的中级阶段。它是群婚制最发展、最典型的阶段——族外群婚阶段。这一阶段的特点是，绝对禁止集团成员之间的性交关系、婚姻关系，成员内部实行“非性关系”，人们只能在集团外寻找性伴侣和婚姻配偶。这就排除了兄弟姐妹之间的婚姻关系。普那路亚家庭是群婚制的最高形式，它比血缘家庭有着更大的进步，因为排除年龄相当的兄弟姐妹的性关系比排除父母与子女的性关系困难得多。人类在漫长的发展过程中，普那路亚家庭的出现是一个重大进步。恩格斯说，这一进步的影响是强大和深远的，它直接导致了氏族制度的建立，“它构成地球上即使不是所有的也是大多数的野蛮民族社会制度的基础”。^①

第三种形式，对偶家庭。这是人类社会的第三种家庭形式。它产生于蒙昧时代和野蛮时代交替的时期。与之相适应的婚姻形式就是对偶婚。对偶家庭是野蛮时代所特有的家庭形式，它是与群婚并行的，是从群婚制向个体婚制的过渡形式。对偶家庭不牢固，婚姻关系不稳定，随时可以破裂。不过，随着氏族内部禁止通婚的规则越来越多，对偶家庭也逐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5页。

渐巩固下来，发展为以一个男子和一个女子的婚姻结合为特征，男子在家庭中的地位也越来越重要。子女不但能知其母，也能知其父了。家庭财产的继承权提出来了，于是“父权制”逐渐代替了“母权制”。恩格斯说：“母权制的被推翻，乃是女性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失败。丈夫在家中也掌握了权柄，而妻子则被贬低，被奴役，变成丈夫淫欲的奴隶，变成生孩子的简单工具了。”^①

第四种形式，一夫一妻制家庭。一夫一妻制家庭是人类发展至今的最后一種婚姻家庭形式，这是和人类的文明时代（即私有制社会产生至今）相适应的一种婚姻家庭形式。它是在野蛮时代的中级阶段和高级阶段交替的时期从对偶家庭中产生的，这种家庭形式的最后确立也就是文明时代开始的标志之一。一夫一妻制的家庭的出现同氏族社会的解体和私有制的产生是同步的。恩格斯说：“专偶制是不以自然条件为基础，而以经济条件为基础，即以私有制对原始的自然长成的公有制的胜利为基础的第一个家庭形式。”^② 在一夫一妻制家庭中，丈夫居于统治地位并掌管大量财富，且这种财富也只能传给这一男子的子女。“一夫一妻制从一开始就具有了它的特殊的性质”，“它成了只是对妇女而不是对男子的专偶制”。^③ 在阶级社会里，真正的一夫一妻制，从来没有实现过。恩格斯说，只有到达共产主义社会，真正的一夫一妻制家庭才能实现。“因为随着生产资料转归社会所有，雇佣劳动、无产阶级、从而一定数量的——用统计方法可以计算出来的——妇女为金钱而献身的必要性，也要消失了。卖淫将要消失，而一夫一妻制不仅不会终止其存在，而且最后对于男子也将成为现实。”^④

上述恩格斯对原始婚姻家庭的历史考察，不仅揭示了原始氏族社会的特点及其发生、发展的过程，也对马克思恩格斯早年对原始社会的研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4页。

② 同上书，第62—63页。

③ 同上书，第60页。

④ 同上书，第74页。

究进行了补充与修正。譬如：通过对婚姻、家庭更替的四种形式的研究，恩格斯更加意识到人自身的生产在原始社会中所具有的特殊意义；认识到氏族制度是从家庭形式的第二种即普那路亚家庭发展直接发展起来的，由此形成了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社会结构；恩格斯沿用并赞同摩尔根认为氏族是原始公社制度的基本细胞的观点，并指出氏族是人类社会的原始形式，对马恩早期将“个体家庭”作为原始社会基本单位的观点进行了修正。

（二）私有制的起源

关于私有制的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许多著作中都曾有表述，如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他们从分工开始进行探讨，“分工和私有制是两个同义语，讲的是同一件事情，一个是就活动而言，另一个是就活动的产品而言”^①。随着分工的发展出现了个人利益或单个家庭的利益与人们的共同利益之间的矛盾。在这样的情况下，公共利益得以以国家的姿态出现。19世纪50年代，马克思在致约·魏德迈的信中也有过相关的表述，即阶级的存在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在《反杜林论》中，恩格斯论证了阶级产生的两条道路，并提出“分工的规律就是阶级划分的基础”等观点。上述观点，为我们科学地认识私有制的起源奠定了基础。

所谓私有制，即指生产资料归个人占有的生产方式。从原始的共产制家庭经济是如何过渡到文明时代的私有制经济呢？恩格斯在《起源》中的有关论述，可以从下述几方面来理解：

首先，私有制产生的前提条件是剩余产品的增加。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的产生，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社会生产力发展和经济增长所带来的必然结果。剩余产品的增长对于私有制确立的重要性是显而易见的，如果没有剩余产品，人们所生产的仅够或者甚至不够人们的直接消费，那么也就没有什么可供占有。而在人类原始社会早期也的确存在着漫长历史时期的原始共产制经济。那时，生产力非常低下，不可能有剩余产品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37页。

私有财产，因而也没有阶级和国家。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一切都是有条有理的。一切矛盾、争端和纠纷，都由当事人的全体，即氏族或部落来解决，或者由各个氏族相互协商解决。而私有制的产生是原始社会末期的事情，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财富的增加，到了原始社会的后期，出现了剩余产品，社会分工和交换也随之扩大，因此，在原始氏族制度中“便加入了一个全新的因素——私有财产。国家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是按照他们的地产的多寡来规定的，于是，随着有产阶级日益获得势力，旧的血缘亲属团体也就日益遭到排斥；氏族制度遭到了新的失败”^①。

在私有制的产生过程中，社会生产力提高所带动的劳动个体化是私有制产生的另一重要因素。一方面，社会经济单位由氏族转变为个体婚制家庭；另一方面，财产的继承由氏族继承制转变为子女继承制，如恩格斯指出的，“随着财富的增加，财富便一方面使丈夫在家庭中占居比妻子更重要的地位；另一方面，又产生了利用这个增强了的地位来改变传统的继承制度使之有利于子女的意图。……这样就废除了按女系计算世系的办法和母系的继承权，而确立了按男系计算世系的办法和父系的继承权”^②。子女继承制是私有制形成的重要标志。商品及交换的出现使私人占有普遍化。恩格斯在《起源》中多处提到商品交换对于氏族制度的瓦解和私有制的确立所起的巨大推动作用。“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即不是为自身消费而是为交换所进行的产品生产，对古代公社的瓦解，因而对私有制的直接或间接的普遍化，起了怎样的作用。”^③以剩余产品的增加为物质前提，以劳动的个体化和经济活动的家庭化为决定性因素，以交换的发展为推动力，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制必然要取代原始公有制。这一切都不是偶然的，是社会生产力和经济发展的必然后果。

在《起源》中，恩格斯还对私有制产生的自然历史过程（三次社会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4页。

② 同上书，第53页。

③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06页。

大分工)作了阐述。

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发生在野蛮时代中级阶段,这次分工是畜牧业同原始农业的脱离。用恩格斯的话来说,“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这是第一次社会大分工”^①。这次大分工,使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导致了一系列对于尔后人类社会的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后果:促使交换经常化,为私有制的确立和阶级的产生奠定了物质前提;使畜群逐渐地转变为家庭和个人的“特殊财产”,牲畜逐渐成为货币材料,偶然性的交换变成经常性交换,个人交换越来越普遍,以至发展为唯一的形式;使原始氏族社会走向分裂,“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即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②

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发生于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以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为标志。造成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的根本原因依旧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劳动工具的改进。恩格斯对造成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的基本内容作了精辟的分析。他指出:“下一步把我们引向野蛮时代高级阶段,一切文化民族都在这个时期经历了自己的英雄时代:铁剑时代,但同时也是铁犁和铁斧的时代。铁已在为人类服务,它是在历史上超过革命作用的各种原料中最后的和最重要的一种原料。所谓最后的,是指直到马铃薯的出现为止。铁使更大面积的农田耕作,开垦广阔的森林地区,成为可能;它给手工业工人提供了一种极其坚固和锐利非石头或当时所知道的其他金属所能抵挡的工具。……财富在迅速增加,但这是个人的财富;织布业、金属加工业以及其他一切彼此日益分离的手工业,显示出生产的日益多样化和生产技术的日益改进;农业现在除了提供谷物、豆科植物和水果以外,也提供植物油和葡萄酒,这些东西人们已经学会了制造。如此多样的活动,已经不能由同一个人来进行了;于是发生了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第二次大分工使得奴隶制进一步发展,阶级分化日益严重;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耕地逐渐变成私有财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60页。

^② 同上书,第161页。

产，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家庭开始成为社会经济单位；原始氏族制度开始转化为自己的对立物，成为一个独立的统治和压迫的机关。

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发生于文明时代初期，以商人阶级从工农业中分离出来为标志。第三次社会大分工是在前两次社会大分工的基础上发生的，它巩固了前两次社会大分工的成果，标志着人类彻底告别原始时代，进入文明时代。商人阶级是一个特殊的阶级，它只从事产品交换，根本不参与生产，但又完全夺取了生产的领导权，成了一个真正的社会寄生阶级。虽然商人阶级具有寄生性质，但是它的出现极大地促进了社会生产的发展。这种新的社会分化，使“奴隶的强制性劳动成了整个社会的上层建筑所赖以建立的基础”。^①恩格斯认为，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对于奴隶制度的建立有着决定性意义，它标志着奴隶制生产方式的最后确立。第三次社会大分工表明，“氏族制度已经过时了。它被分工及其后果即社会之分裂为阶级所炸毁。它被国家代替了”^②。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对于人类社会体制的转变起了重大的作用，它使前两次社会大分工时期已经开始出现的奴隶制生产方式最终确立，使奴隶的强制性劳动成了整个社会的基础。

（三）国家的起源

列宁早在1919年7月11日，在雅·米·斯维尔德洛夫共产主义大学所作的《论国家》的讲演中，就曾语重心长地说：“我希望你们在研究国家问题的时候看看恩格斯的著作《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是现代社会主义主要著作之一，其中每一句话都是可以相信的，每一句话都不是凭空说出，而是根据大量的历史和政治材料写成的。”又说：“我所以提到这部著作，是因为它在这方面提供了正确观察问题的方法。”在这里，列宁说恩格斯的著作不是凭空说出，而是根据大量的历史和政治材料写成的。这话是千真万确的，关于这一点，凡读过这本书的，谁都不会怀疑。然而他说“其中每一句话都是可以相信的”，则有点言过其实，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68页。

^② 同上书，第169页。

需要我们辩证地来看。

第一，关于国家产生的根源。不同于黑格尔说什么国家是观念的现实，不同于杜林从暴力论去说明国家问题，也有别于有的资产阶级学者把国家说成神的意志或超阶级的力量及维持秩序的永恒的机关等说法，恩格斯从生产力的发展，私有制和阶级的产生，说明国家的起源。

在对国家作历史的考察之后，恩格斯在《起源》的最后一章得出结论说：“可见，国家决不是从外部强加于社会的一种力量。国家也不像黑格尔所断言的是‘道德观念的现实’，‘理性的形象和现实’。列宁说，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国家是表示：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一种表面上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就是国家。”^①这就深刻地阐明了国家产生的内在原因及其本质。

第二，关于国家的本质及其发展的动力。恩格斯晚年在其哲学著作中指出，从来所有的“国家都不是一个具有独立发展的独立领域，而它的存在和发展归根到底应该从社会的经济生活中得到解释”^②。可见，恩格斯认为国家、政治法律制度是从属的东西，而经济关系的领域才是决定性的因素。这一思想早就贯穿在《起源》一书之中。在《起源》中，恩格斯具体阐明了国家产生的经济条件是生产资料的私有制。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私有制的产生，阶级的出现，阶级矛盾不可调和便产生了国家。他说：“由于国家是从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中产生的，同时又是在这些阶级的冲突中产生的，所以，它照例是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国家，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而在政治上也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0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1—252页。

成为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因而获得了镇压和剥削被压迫阶级的新手段。”^①事实也正如恩格斯所说，国家决不是从外部强加于社会的一种力量，也不是什么“道德观念的现实”，“理性的形象和现实”。国家是在私有制和阶级产生以后，在氏族制度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阶级压迫的工具。古代的国家首先是奴隶主用来镇压奴隶的国家，封建国家是地主镇压农奴和依附农奴的机关，现代的代议制国家是资本剥削雇佣劳动的工具。

在恩格斯看来，由于摩尔根在一定程度上用经济因素去观察古代社会，并占有丰富的第一手材料，使得他的《古代社会》一书，成了一部划时代的著作。然而，也正是由于该书在经济方面的论证不够，所以也就存在着不可避免的缺陷。恩格斯曾直言不讳地说过摩尔根的《古代社会》一书的不足之处在于缺乏“经济方面的论证”，以致把社会历史的一些重要现象的发展，视为观念的发展从而陷入唯心主义的泥坑。因此，当恩格斯就摩尔根的有关研究成果而作《起源》一书时，不得不“把它全部重新改写过”。

此外，恩格斯为了说明国家的实质，分析了国家区别于氏族制度的两个基本特征：

其一，它是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而不是按血缘关系来组织社会。

其二，国家设立公共权力机关，也即是军队、警察和监狱等暴力和强制机关，代替了居民自动组织的武装。为了维持这些公共权力设施，就需要有经济来源——强迫捐税和发行公债，以及一批掌握各种权力机关的官吏。这表明国家是政治上、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暴力工具。

第三，对古雅典、罗马、德意志国家产生的三种形式的分析与说明。对此，恩格斯不是一般地叙述，而是根据希腊人，罗马人和德意志人这三大实例，探讨了氏族制度的解体，并分别研究了国家在氏族制度的废墟上兴起的三种主要形式：雅典是最纯粹、最典型的形式，在这里，国家是直接从氏族社会本身内部发展起来的阶级对立中产生的。它的产生不是由于外部力量的干涉所致。罗马国家的产生，则是由于非罗马氏族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2页。

公社的平民对氏族贵族的胜利，平民的胜利炸毁了旧的氏族制度，并在它的废墟上建立了国家。德意志人国家的形成，是由于处于氏族制度开始瓦解的德意志人，在摧毁了罗马奴隶制国家的废墟上建立了封建制的国家，它是作为征服外国广大领土的直接结果而产生的。

恩格斯对国家产生的具体分析表明：尽管不同国家产生的内外条件有所不同，但它们作为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作为社会内部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则是共同的。“所以，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曾经有过不需要国家，而且根本不知国家和国家权力是何物的社会。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而必然使社会分裂为阶级时，国家就由于这种分裂而成为必要了。”^①

同样，恩格斯从生产力的高度发展，私有制和阶级的消灭，论述了国家的消亡。他说：“现在我们正以迅速的步伐走向这样的生产发展阶段，在这个阶段上，这些阶级的存在不仅不再必要而且成了生产的直接障碍。阶级不可避免地要消失，正如它们以前不可避免地产生一样。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以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为基础的、按新方式来组织生产的社会，将把全部国家机器放到它应该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斧陈列在一起。”^②

四 辩证法“本质论”、“规律论”

恩格斯有许多专门论述辩证法“本质论”、“规律论”的著作，其中最著名的是《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和《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以下简称《费尔巴哈论》）。尽管这三部著作写作目的不同，但均从不同角度实现了对辩证法的阐述。《反杜林论》，恩格斯指出，因为杜林的“体系”涉及非常广泛的理论领域，“这使我不能不跟着他到处跑，并以自己的见解去反驳他的见解”，因此“论战转变为马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4页。

^② 同上。

克思和我所主张的辩证方法和共产主义世界观的比较连贯的阐述”；关于《费尔巴哈论》，恩格斯指出是对他和马克思的哲学思想与黑格尔、费尔巴哈哲学的关系的“简要而有系统的说明”，这就自然要对他们的哲学世界观也要作一定程度的系统阐述；而《自然辩证法》，则主要是探讨自然界运动和发展的一般规律和范畴，同时也对唯物辩证法的一般理论作了一定的概括和说明。

（一）“本质论”：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一书中，批评了杜林对辩证法的歪曲和攻击，第一次给唯物辩证法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辩证法不过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①两年之后，即1878年，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的《总计划草案》中，把辩证法称为“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②1886年，在《费尔巴哈论》中，恩格斯认为辩证法是“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③

恩格斯在这三个地方从不同侧面来定义唯物辩证法，其思想内容是一致的，那就是揭示唯物辩证法的本质特征。恩格斯认为，唯物辩证法的第一个基本特征是事物、现象之间的普遍联系。自然界、人类历史和人的精神活动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那么，唯物辩证法要在理论上再现这幅画面时，就首先要把握事物、现象之间的普遍联系。他曾一再地把唯物辩证法看作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④强调指出“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结成了运动”。唯物辩证法又是“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这是这一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第二个基本特征，是永恒发展的观点。关于这一特征，恩格斯也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84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9页。

^③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7页。

^④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9页。

反复地阐述过。在谈到世界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交织起来的画面时，他指出，在这一画面中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这就是发展。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还进一步指出：“世界不是一成不变的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以及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象即概念，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在这种变化中，前进的发展，不管一切表面的偶然性，也不管一切暂时的倒退，终究会给自己开辟出道路”^①。

在反复阐明唯物辩证法基本特征的基础上，恩格斯给唯物辩证法下了一个科学的、全面的、经典性的定义。他指出：辩证法“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②。

恩格斯还进一步把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作了比较，阐述了辩证法作为认识工具的所具有的作用。恩格斯指出：“在形而上学者看来，事物及其在思想上的反映，即概念，是孤立的、应当逐个地和分别地加以考察的、固定的、僵硬的、一成不变的研究对象。”^③因此，形而上学者是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的：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就不存在，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只看到一个一个的事物，忘了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只看到它们的存在，忘了它们的产生和消失；只看到它们的静止，忘了它们的运动；只见树木、不见森林。辩证法却不同，它突破了形而上学思维的框框，“在考察事物及其在头脑中的反映时，本质上是从它们的联系、它们的连结、它们的运动、它们的产生和消失方面去考察的”^④。

恩格斯还指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和思维方法，唯物辩证法是人们认识世界唯一正确的思维方法，是“最高的思维形式”。^⑤“要精确地描绘宇宙、宇宙的发展和人类的发展，以及这种发展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就只有用辩证的方法，只有经常注意产生和消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4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84页。

^③ 同上书，第360页。

^④ 同上书，第361页。

^⑤ 同上书，第358页。

失之间、前进的变化和后退的变化之间的普遍相互作用才能做到。”^① 而形而上学作为世界观、方法论，从总体上说是错误的。不过，恩格斯充分肯定了形而上学作为思维方式在一定的程度上的合理性，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在相当广泛的、各依对象的性质而大小不同的领域中是正当的，甚至是必要的”。这种必要性，在认识史和科学发展史上，有着深刻的根据。“把自然界分解为各个部分，把自然界的各个过程和事物分成一定的门类，对有机体的内部按其多种多样的解剖形态进行研究，这是最近四百年在认识自然界方面获得巨大进展的基本条件”。^②

（二）“规律论”：唯物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规律的科学

在对唯物辩证法的基本特征进行科学说明的基础上，恩格斯给唯物辩证法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他指出：辩证法“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③。这一定义，说明唯物辩证法与具体科学在研究对象上有明确的区分。前者是把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的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后者则把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的思维某些特定的方面作为自己的研究内容。也就是说，唯物辩证法是研究客观世界一般的、普遍的规律，具体的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是研究个别的、特殊的规律。

作为研究事物运动变化最普遍规律的科学，唯物辩证法有其特定的理论体系。恩格斯是通过对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的批判改造来建构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他指出，如果通过对黑格尔唯心主义体系的改造，“把事情顺过来，那么一切都会变得很简单，在唯心主义哲学中显得极端神秘的辩证法规律也立刻就会变得简单而朗若白昼了”^④。

关于唯物辩证法的理论体系，恩格斯在两个地方有过表述。其一，是在他于1878年8月编成的自然辩证法的“总计划草案”中，恩格斯指出，唯物辩证法的“主要规律：量和质的转化——两极的相互渗透和它

① 恩格斯：《反社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62页。

② 同上书，第359—360页。

③ 同上书，第484页。

④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11页。

们达到极端时的相互转化——由矛盾引起的发展，或否定的否定——发展的螺旋形式”^①。其二，在他于1879年9月写的题为《辩证法》的论文中，第一次对唯物辩证法的规律作出正式的理论上的概括。唯物辩证法的最一般的规律实质上归结为三个规律：“量转化为质和质转化为量的规律，对立的相互渗透的规律，否定的否定的规律。”^②在这两处提法中，唯物辩证法的排列顺序是完全一致的，都反映了它们是通过批判改造黑格尔《逻辑学》的理论体系而来的。

1. 唯物辩证法的三大规律

首先，恩格斯阐述了矛盾规律即对立统一规律。他列举大量的事实说明了矛盾的客观性和普遍性，批判了杜林“在事物中没有任何矛盾”的观点和主张用“对抗的世界模式论”来代替“矛盾辩证法这个木偶”的谬论，明确地肯定了“矛盾辩证法”是科学的论断。恩格斯强调指出，“运动本身就是矛盾”，矛盾“客观地存在于事物和过程本身中”；恩格斯进一步揭示了矛盾是事物运动的源泉，在自然界中存在着到处盛行的对立，“这些对立，以其不断的斗争和最后的互相转变或向更高形式的转变，来决定自然界的生活”^③。他强调指出客观地存在于事物和过程本身中的矛盾是推动事物前进和发展的“实际的力量”。^④恩格斯还论述了矛盾双方既相互对立、相互排斥，又相互吸引、相互贯通的性质。

其次，恩格斯阐述了质量互变规律。针对杜林诬蔑马克思一定数量的货币转化为资本的思想是从黑格尔关于“量转变为质这个混乱的模糊观念”中引申出来的“滑稽”的观点，恩格斯进行了批判，并深刻论述了量和质的范畴及其相互转化的规律。质量互变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它普遍存在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领域里。他指出，量变超出度的范围，就会引起质变，即“纯粹量的增多或减少，在一定的关节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9页。

^② 同上书，第310页。

^③ 同上书，第317页。

^④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62页。

点上就会引起质的飞跃”，^①“质变同样也改变事物的量”。^②

最后，恩格斯阐述了否定的否定规律，恩格斯称之为“发展的螺旋形式”，这是揭示事物发展的途径或方式。在研究这个规律的时候，恩格斯批判了杜林诬蔑马克思把黑格尔的否定之否定当“拐杖”和“助产婆”，才得出“剥夺者被剥夺”结论的谬论，指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是在从历史上和经济上对整个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作了科学分析之后，才作出了剥夺剥夺者，在更高的基础上建立个人所有制的结论的。恩格斯还划清形而上学的否定与辩证否定的界限，认为“任何的限制或规定同时就是否定”^③。恩格斯还论述了辩证否定观的基本内容，“否定的方式在这里首先取决于过程的一般性质，其次取决于过程的特殊性质。我不仅应当否定，而且还应当重新扬弃这个否定。因此，我做第一个否定的时候，就必须做得使第二个否定可能发生或者将有可能发生”^④。

恩格斯明确地提出唯物辩证法三大基本规律，并且对其内容作了科学规定，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的重大贡献。

2. 唯物辩证法的主要范畴

恩格斯在对辩证法的研究中，除了提出唯物辩证法三个基本规律外，还用对立统一的观点研究了唯物辩证法的一些重要范畴。他指出：“同一和差异——必然性和偶然性——原因和结果——这是两个主要的对立，当它们被分开来考察时，都互相转化。”^⑤ 这些范畴包括：同一和对立、简单和复合、偶然和必然、抽象和具体、原因和结果、形式和内容、自由和必然、正和负、南极和北极、有限和无限、相对和绝对、开端和终点、普遍和特殊等等。

从辩证法的整个体系来看，范畴是辩证法规律的一部分，或者说是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84—385页。

② 同上书，第469页。

③ 同上书，第484页。

④ 同上书，第484—485页。

⑤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1页。

规律的补充。在考察辩证法的范畴时，要坚持对立统一的原则。因为“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 如果以一种“非此即彼”的观点来看待辩证法诸范畴，是绝对不合适的。

五 重新审视“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

就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实践谱系来说，“马克思、恩格斯”的名字是连在一起使用的，经典马克思主义是他们共同的创造，其观点表述与具体论证也是一起完成的。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不存在“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问题，并不意味着对这种关系的细节进行甄别和辨析是毫无意义和必要的。相反，从加深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复杂内涵的理解的角度考量，我们认为，尽管由于现在留存下来的原始手稿复杂而特殊，进行技术性还原的困难相当大，甚至可以预料仅凭现有的文献材料大概不可能彻底厘清原始状况；但在研读他们留存下来的众多文本时始终有一个问题是存在的：在经典马克思主义哲学中，谁的思想更占主导地位？

在这里，我们特别明确地申说一下自己的看法：恩格斯只是这项理论建构工作的参与者、绝大多数文稿的誊写者，而马克思才是其核心思想的主导者和首创者。我们就以他俩共同创作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为例，将以具体分析：

（一）从恩格斯与施蒂纳的关系和对施蒂纳思想的理解看，他不大可能起草这部手稿中篇幅最大的《圣麦克斯》章，并且以那样苛刻、挖苦乃至嘲弄的口吻来批判施蒂纳

就个人之间的关系看，施蒂纳毕生与马克思从未见过面，但早在1842年，他就结识了恩格斯，并给后者留下了很好的印象，认为他在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49页。

“自由人”当中“显然是最有才能、最富独立性和最勤奋的人”。^①更令人值得深思的是，这种印象并没有因撰写《德意志意识形态》这部极其详尽地研究施蒂纳的思想、给予了不折不扣地说是“痛斥”的著述而改变，直到晚年恩格斯都回忆说：“我同施蒂纳很熟，我们是好朋友。他是一个善良的人。”^②而充分表达施蒂纳观点的《唯一者及其所有物》写完之后，在全书排出校样还未正式出版时，恩格斯就得以先睹为快，并马上作出反应。1844年11月19日他写信给马克思，说对于此书“我们不应当把它丢在一旁，而是要把它当作现存的荒谬事物的最充分的表现加以利用，在我们把它颠倒过来之后，在它上面继续进行建设”^③。这表明，恩格斯并没有把施蒂纳的思想看作是一种与马克思所主张的观照和把握世界的不同方式，因而低估了回应施蒂纳思想的艰难程度。更有甚者，他还告诉马克思，施蒂纳思想“原则上正确的东西，我们也必须吸收”^④。在恩格斯信的引导下，同月马克思就读了《唯一者及其所有物》。但他读后并不赞同恩格斯信中的见解，于是答应在《前进报》上发表评论文章，同时给恩格斯写了回信，陈述自己与恩格斯11月19日信中的分析不同的看法。1845年1月20日恩格斯又给马克思写了一封信，特别指出：“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我以前给你写信的时候，还过多地拘泥于该书给我的直接印象，而在我把它放在一边，能更深入地思考之后，我也发现了你所发现的问题。”^⑤

（二）《圣布鲁诺》章与《神圣家族》的内容相衔接，是马克思了断其与鲍威尔思想关系的终结之作。如果把这两种著述进行对照，从文体、写法和论证方式看，马克思一脉相承的风格是非常明显的，而恩格斯虽

① 恩格斯：《致马克思的信（1844年11月19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6页。

② 恩格斯：《致麦·希尔德布兰德（1889年10月22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86页。

③ 恩格斯：《致马克思的信（1844年11月19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4页。

④ 同上书，第24—25页。

⑤ 恩格斯：《致马克思的信（1845年1月20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334页。

然参与了《神圣家族》的写作，但明确标出其执笔的部分则是另外一种写法

从文本的结构看，《神圣家族》是针对《文学总汇报》上刊登的一些文章的论点而展开论述的，因此各个章节之间的逻辑联系显得比较松散，可以说几乎每一章节都包含了很多思想，但各章阐发的思想交叠重合，而且篇幅很不均衡。这一著作的前三章、第四章的第一、二部分、第六章第二部分 a 小节和第七章第二部分的 b 小节是由恩格斯执笔完成的。这些部分的篇幅都很短。我们知道，到这时为止恩格斯的思考问题的方式与其从商的经历密切相关，他所执笔的这些部分的思想阐释也反映出这一特点，即就事论事地将具体事件或话题归结到现实经济状况甚至是经济政策，以驳斥青年黑格尔派的致思路向。

马克思执笔的部分则成了《神圣家族》的主体。在写作此书之前，马克思已经在克罗伊茨纳赫研读大量历史、哲学和政治学的文献，来巴黎后又开始了系统的政治经济学研究，因此在写作这一著作时他有效地利用了后来被称为《克罗伊茨纳赫笔记》、《巴黎笔记》等材料 and 成果，这样《神圣家族》的内容就涉及了政治经济学、历史和哲学等很多方面，使文本的篇幅比原先设想的扩大了很多，而且马克思对具体事件的分析均能上升到历史哲学的高度，进行本质性的透视和批判。第四章主要是针对鲍威尔对蒲鲁东《什么是财产》一书的评论进行的反批评。蒲鲁东此书原是法文，鲍威尔通过被马克思称为“赋予特征的翻译”和“批判性的评注”两种手段来曲解蒲鲁东对财产关系所做的分析，马克思认为这种述评脱离了具体的政治经济学领域，使其失去了原本内容丰富的社会性质和意义，从而也就不能真正解释诸如财产关系这些复杂的社会现象。第五章和第八章评述的是施里加对欧仁·苏的长篇小说《巴黎的秘密》的批判，其中蕴含着马克思很多重要的思想，比如对自我意识的“思辨哲学”、国家与法的理论以及抽象“道德观念”、抽象宗教学说等所进行的深刻的分析。第六章是内容最丰富、最集中的一章，谈论到的重要问题有：能否从精神出发来理解历史现实和群众运动、宗教解放的最终根源在哪里、法国革命的特征及其哲学基础何在，等等。第七章专门论述群众问题，布鲁诺·鲍威尔对群众的作用作了种种诋毁，而马克思

则通过分析阐释了历史唯物主义的群众观点。最后，马克思用文学性的拟喻写了很短的第九章《批判的末日的审判》，并且用一句话“我们以后知道，灭亡的不是世界，而是批判的《文学报》”^①作为《历史的结语》结束全书。

这些议题与《德意志意识形态》的内容都有不同程度的承接。

（三）恩格斯对“费尔巴哈”章标题的修改，表明他并没有完全理解马克思超越旧哲学所有派别、实现哲学变革的深刻意蕴

长期以来马克思主义哲学被理解为一种与观念论完全对立的、把观念看作是物质世界的演绎的“强唯物论”，而且这种观点也很容易从恩格斯对“费尔巴哈”章标题所作的修改中得到佐证；然而这恰恰是值得甄别和分析的。

我们知道，在这一章的手稿中，原来的标题只是“一、费尔巴哈”。马克思去世后，恩格斯在整理其遗稿翻阅到《德意志意识形态》手稿时，在其结尾处加了这样的修正：“一、费尔巴哈 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这样，以后在这一章的各个版本中尽管具体段落的编排方案各式各样，但无论哪一个版本都把恩格斯的修改作为此章的正式标题。这样，恩格斯所加的“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对人们把握全章的主旨思想进而把握马克思哲学的实质就起到了一个提示和引导作用。在实际的理解中，恩格斯的这一提示和引导给人们造成的普遍印象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只是一种唯物主义形态，是与唯心主义完全对立、异质、不相容的哲学。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归属到唯物主义谱系，在一定意义上说没错，但是，不够，特别是把它混同于以往的一般唯物主义就错了。通过对全书内容的解读，我们不难发现，仅仅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解为一种唯物主义，尤其是把其意义和内容限定于以还原论方式唯物主义地处理世界本原问题，即使在历史观上达到唯物主义的水准，实际上也并没有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其他哲学的特征、它在思想史上所实现的革命性变革的实质，相反大大收缩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展开的现

^① 马克思、恩格斯：《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68页。

实视域和深邃的历史厚度，极易造成对它简单化、教条化和庸俗化的理解。而就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唯心主义哲学的关系而言，其实不仅是对立关系，更是扬弃和超越的关系；的确，马克思对唯心主义的一些派别（诸如我们所着重分析过的青年黑格尔派）进行过淋漓尽致的挖苦、讽刺甚至痛斥，但这些只是对其哲学前提的荒谬性的揭示和批判，而另一方面，必须看到，马克思在新的基点上也注意到了唯心主义哲学对人的主体性思想的重视、探索和发挥（而过去的唯物主义哲学在这方面的研究却乏善可陈或成果有限），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实际上也保留或继承了这一方面的有益因素或成分，特别是德国古典哲学中的主体性思想（当然是经过改造的），是这一哲学形态的进一步发展和更高阶段的超越。

最后，我们必须说，提出上述论据绝不意味着，我们要走到另一个极端，即认同所谓“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是根本对立的观点。对立就不可能构成合作，更何况恩格斯对《德意志意识形态》的贡献是马克思之外无人替代的。概而言之，其一，《德意志意识形态》第一卷的留存稿绝大部分笔迹是恩格斯的，不仅是正文誊抄，还有眉批、加注、增删，等等，这说明他不是像魏德迈、燕妮那样只是单纯的抄写员，虽然我们猜测这些思想未必是他首先提出或主导论证的，但显然他已经接受了，乃至参与了对它们进一步的深化、拓展和发挥。因此，可以说，离开恩格斯，马克思的这些理论建构工作是不可能完成的。其二，至于《德意志意识形态》第二卷对“真正的社会主义”的批判，恩格斯更是居功至伟，现在留存的部分使我们无法看到当时这项工作的全貌，但随后由7人署名、恩格斯居首的《反克利盖的通告》、他独立撰写并发表的《诗歌和散文中的德国社会主义》和《“真正的社会主义”》使这一工作得以圆满结束。这些功绩都是不能抹杀的。

那么，我们为什么还要做上述细节甄别和梳理呢？鲁迅说：“凡事须得研究，才会明白。”这一工作的意义就在于深化对“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复杂性的认识，且有两方面的现实针对性。

其一，改变过去国内学界存在的过于宏观和笼统的毛病，提升马克思主义研究的专业化水准。

“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是国内近年学界讨论比较多的一个话

题。但在过去它并未成为一个突出的问题，原因是长期以来我们基本上认为这是不需要多加讨论的，作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马克思、恩格斯是连为一体、完全一致的，他们的著述、思想和观点可以不分彼此或者相互替代。现在看来，这种观点和方式值得反省。长期以来我们的马克思主义专业研究成果之所以相当有限，与这种大而化之、不求甚解、缺少细节考证和个案支撑的方式绝对有关。特别是对于专业研究者来说，必须改变那种只根据教科书的体系、只从原理和教条出发、单凭纯粹的信仰和热情来领会和掌握经典作家及其思想的“反专业”、“非专业”途径和方式。而随着文本研究的深入，这一问题的理解才会更加全面、客观。

其二，矫正西方学界有的学者过于纠缠细节和个案而出现的“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情形，注重实证，但又不“唯实证论”。

“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是随着西方马克思学成果的引介而凸显出来的。与我们的情况不同，在西方，不在少数的学者用大量的文献甄别和理论论证，试图表明恩格斯与马克思思想是有相当大的差异乃至是根本对立的，从马克思到恩格斯的思想发展过程，标志着马克思主义的“倒退”和“衰落”。这甚至给国内学界造成了一种印象，即“马恩对立论”是西方马克思学的代表性观点或基本取向。

本书认为，对西方马克思学成果和观点的这种理解，是一种典型的以偏概全的倾向。在此，必须再次指出，西方马克思学不是一个学派或思潮，而是一种独特的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态度或方式，即基于马克思思想理解中存在的各种意识形态纷争，致力于经典作家原始文献、文本的编辑和考证，希望以此为基础来还原他们的原始思想及其表述、论证过程。其中有的学者为了避免“先入为主”的解读，甚至放弃了对这些文献、文本中思想的提炼、概括和评判，使马克思主义研究成为一种纯粹的“版本考证学”、“文献校勘学”。而即便是那些关注思想的学者，在其研究中也相当重视文献的基础意义，注重从实证材料中引申出论断。

但是，由于马克思、恩格斯著述卷帙浩繁，不同时期的著述所表述的思想、观点及其论证难免有差异甚至相互矛盾，这就使那些纠缠于细节、个案的讨论往往会出现“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情形，根据实证

材料做出的结论好像很“客观”，但不同的实证材料引申出的观点彼此间却差别很大甚至正好相反。就“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而言，之所以判定“我们在对西方马克思学成果和观点的理解上存在着以偏概全的倾向”，指的就是，我们只注意到诸如吕贝尔、诺曼·莱文、卡弗等人的观点，而把那些研究方式完全相同，但坚持认为马克思与恩格斯思想一致甚至恩格斯高于马克思的论者及其著述撇开了，实际上在西方马克思研究界，后一类的情形也是非常引人注目的，比如，针对诺曼·莱文在《悲剧性的骗局：马克思与恩格斯的对立》^①一书中提出的“对立论”，克里斯多弗·亚瑟编辑的《今日恩格斯：百年之际的评价》，^②约斯特·科尔茨和迈克尔·洛易编辑的《弗里德里希·恩格斯专刊：百年之际的批判性评价》^③等都给予了针锋相对的反驳。此外，亨德森所著的《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的生平》（2卷本）^④和编辑的《马克思恩格斯与英国工人阶级及其他文集》^⑤，史蒂文·马库斯所著的《恩格斯、曼彻斯特与工人阶级》，^⑥珍妮特·塞耶斯、玛丽·埃文斯和南科·莱德克里夫特编辑的《重访恩格斯：新女权主义文集》，^⑦亨勒所著的《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的生平和思想：一种再评价》，^⑧卢比所著的《恩格斯与马克思主义的形成：历史、辩证法与革命》^⑨以及曼弗雷德·史丹格和特雷尔·卡弗编

① Norman Levine, *The Tragic Deception: Marx contra Engels*, Santa Barbara, California: Clio, 1975.

② Christopher Arthur (edS.), *Engels Today: A Centenary Appreciation*, Basingstoke: Macmillan, and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6.

③ Kircz, Joost and Michael Loewy (edS.), Special Issue on "Friedrich Engels: A Critical Centenary Appreciation", *Science and Society*, 62/1 (1998).

④ W. O. Henderson, *The Life of Friedrich Engels*, 2vols, London: Cass, 1976.

⑤ W. O. Henderson (edS.), *Marx and Engels and the English Workers and Other Essays*, London: Cass, 1989.

⑥ Steven Marcus, *Engels, Manchester and the Working Class*, New York: Random House and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74.

⑦ Janet Sayers, Mary Evans and Nanneke Redclift (edS.), *Engels Revisited: New Feminist Essays*, London: Tavistock, 1987.

⑧ J. D. Hunley,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Friedrich Engels: A Reinterpretation*, New Haven, Connecticu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⑨ S. H. Rigby, *Engels and the Formation of Marxism: History, Dialectics, and Revolution*,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2.

辑的《马克思之后的恩格斯》^①等都是从特定角度、运用大量文献资料，说明恩格斯不仅仅是“马克思的思想助手和信徒”，他本人思想也具有高度的“原创性和个性”，强调“对立论”的论证是毫无意义的，呼吁“通过读出最好的而不是最坏的恩格斯”，使恩格斯进入“主流的历史编纂学”之中。^②

为什么相同的研究方式会导致完全不同的结论呢？这就牵涉到实证方式的局限性了。两种对立的情况表明，对“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的判定既需要考证和梳理文献、文本，更需要从宏观和整体上进行把握和理解。研究这一问题的方法应该是，注重实证，但又不“唯实证论”。单个看来，“对立论”与“一致论”者都持有真实而可靠的文献依据，推论上也大都符合逻辑，然而综合地看，这些不同的文献是需要对比、鉴别的，是需要从总体上判定其是否具有代表性、典型性和本质性的。论者不能预设前提，不能按照一种既有的观点、从自己特有的角度，只关注、选择那些与其有关的、有利于说明、证实和论证这些观点的文献，进而做出超越实际情况的论断。

因此，一方面，我们需要牢记，恩格斯作为“第二小提琴手”，参与了马克思思想的创造，在思路上也排除他启发过马克思；而就具体文本的写作看，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工人组织所起草的文件、撰写的大量书信之外，他与马克思合作的重要的思想性著述包括了《神圣家族》、《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共产党宣言》等，他本人思想的发展和著述的撰写，某种程度上又与马克思构成一种互补、关联和完善的关系，这些使他们之间的思想有时很难截然分开，可以说，马克思主义是他们共同的创造。

然而，另一方面，我们又必须说，在思想的容量、视野的扩展、思维的推进、逻辑的力量和思考的深刻等方面，二人又有比较大的差别。就以前文所指出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费尔巴哈”章的修改看，明

^① Manfred Steger and Terrell Carver (edS.), *Engels after Marx*,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and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9.

^② Manfred Steger and Terrell Carver (edS.), *Engels after Marx*,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and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9. s. 356.

明已经有了“圣布鲁诺”和“圣麦克斯”章的铺垫，马克思是在什么意义上不满极端主体论的主张的？是不是意味着他要倒向另一极端，完全拥抱一般唯物主义，仍然认同费尔巴哈呢？答案是很明显的，但恩格斯的修改硬是使深刻的问题变得简单，进而容易造成误解了。

再扩大些范围，恩格斯熟悉马克思写作《德意志意识形态》之前的著述及其思想发展，他本应该明白：《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及其《导言》对“市民社会”与国家关系的颠倒、对政治解放与人的解放关系的阐发，意旨不在于表明这一问题上的唯物主义立场，而在于索解“《莱茵报》时期”使马克思感到困惑的“社会结构之谜”和人的解放之路；《神圣家族》中对唯物主义史的梳理，也不是要回归唯物主义哲学传统，而是这时的马克思已经意识到，他将要建构的“新哲学”体系，即使在特定的意义上可以归属唯物主义谱系，但它是唯物主义的现代形态，是一种“新唯物主义”，因此梳理和总结是为了超越；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则再清楚不过地表明，既往哲学形态中的“纯粹唯物主义”、“直观唯物主义”与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一样，都是人类思维发展中一个重要的环节，就是说，都有或曾经有过合理的价值和意义，但从更高的角度看都存在各自不可克服的局限和症结。这些是马克思实现哲学变革特别用心之所在，但我们看到，恩格斯恰恰是没有理解这一点，在把《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作为“附录”发表的《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以及《反杜林论》和《自然辩证法》和《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他构筑了“自然—社会”的“世界模式论”、辩证法“本质论”和“规律论”以及家庭、所有制和国家的“人类起源论”等，按照知性方式、一般自然科学的理念、规律来认识和处理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与他人、理性与非理性等复杂关系，这些与马克思“实践”地把握、观照和变革世界的方式是有一定的差别的。

第六章

“列宁构想”

列宁的出现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的一个新现象，这就是经典作家的职业和身份发生了变化。马克思、恩格斯虽然注重自己学说的革命性、实践性，也曾参与过共产国际和世界工人阶级的实际运动，但终其一生，就其职业和基本身份来说，始终是学者、理论家。而从列宁开始，一直到斯大林、毛泽东和邓小平等，情况就不同了，与马克思、恩格斯相比，他们首先是政治家、革命家、社会活动家，他们所思所为更离不开直接当下的社会现实，这种深切关怀使他们急于探索与寻找到一条社会变革的成功之路。他们的学说与政治活动融为一体，或者说是为其政治活动提供论证和服务的。在他们的一生中，其思想家身份不容质疑，但却是归属于政治家类型的思想家。他们的理论也显示着一个政治家特有的思路和视角，使马克思主义在他们身上呈现出新的特点。他们倾其一生研究自己所处的时代，对时代的鉴定源于对政治经济形势的分析、革命策略的选择和对马克思主义方法论的运用；他们十分注重在普通民众中普及哲学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问题，要求“从外部进行灌输”，号召党员、干部带头学习马克思的重要著作。这种效果和影响是非常巨大的。

集革命家、政治家和理论家于一身的列宁，在 20 世纪初，于特定的历史条件和时代境遇下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和阐释是独特的，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俄国乃至 20 世纪国际无产阶级的命运。

一 “从物质到感觉和思想”

俄国 1905 年大革命失败后，进入了一个在政治、经济、思想各方面的反动时期，史称“斯托雷平反动时期”。革命失败后的白色恐怖引起了俄国国内阶级阵线的分化和改组。资产阶级走向公开的反动，社会民主工党出现分裂，出现了公开反党的“取消派”和“召回派”。

不论是“取消派”还是“召回派”，为了推行其机会主义路线，取消党、取消革命，都把经验批判主义哲学作为理论武器；有的甚至主张把科学社会主义和宗教结合起来，建立所谓的“无神的宗教”。他们宣扬唯心主义，竭力破坏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理论基础。

马赫主义，又称经验批判主义，是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欧洲的主观唯心主义流派之一。创始人是奥地利的 E. 马赫（1838—1916）和德国的 R. 阿芬那留斯（1843—1896）。马赫主义强调经验的重要性，把感觉经验看作是认识的界限和世界的基础，认为作为世界第一性的东西既不是物质也不是精神，而是感觉经验。从这一立场出发，强调一切科学理论都不过是假说，它们只有方便与否之分，没有正确与错误之别。

俄国的马赫主义，是欧洲马赫主义在俄国的变种。主要代表人物为波格丹诺夫、巴札罗夫、尤什凯维奇、卢那察尔斯基、切尔诺夫等。它的最早出现以 1903 年波格丹诺夫的《经验一元论》第一卷的出版为标志，在 1905 年俄国革命失败后形成了一股思潮，1908 年《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论丛》、《唯物主义和批判实在论》、《从现代认识论来看辩证法》和《马克思主义的哲学体系》四本著作的出版标志着该思潮的发展已经达到高潮。俄国马赫主义者以所谓最新的学说（“现代认识论”、“最新实证论”、“现代自然科学的哲学”、“20 世纪的自然科学的哲学”）为依据来驳斥辩证唯物主义，并试图以马赫主义来修正、替代马克思主义。

为反对俄国哲学上的修正主义、批判马赫主义，列宁于 1908 年 2 月—10 月写作了《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该书对俄国马赫主义思潮作了尖锐、彻底的批判，指出俄国马赫主义者是“跪着造反”的

两面派，揭露了他们标榜“无党性”的虚伪性，批判了他们借马赫主义来超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幻想。

（一）两条对立的认识论路线

1883年，马赫在《力学发展的历史评述》中指出：“感觉不是‘物的符号’，而‘物’倒是具有相对稳定性的感觉复合的思想符号。世界的真正要素不是物（物体），而是颜色、声音、压力、空间、时间（即我们通常称为感觉的东西）。”^①列宁指出：“马赫在这里直截了当地承认物或物体是感觉的复合，十分明确地把自己的哲学观点同一种相反的、认为感觉是物的‘符号’（确切些，物的映象或反映）的理论对立起来。这后一种理论就是哲学唯物主义。”^②列宁指出了马赫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前提——“物是感觉的复合”，是彻头彻尾的主观唯心主义的公式，是贝克莱主义的简单重复，它与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是根本对立的。

其实，感觉是物的反映，还是物是感觉的复合？这个提问与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提出的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的意义是相吻合的。马赫主张物是感觉的复合而不是感觉的源泉，也就是把感觉看作是第一性的，把物质看作是第二性的。列宁进一步发挥了恩格斯的哲学基本问题的思想，指出哲学上存在两条有根本区别的基本路线，即主张从感觉和思想到物的唯心主义路线，以及主张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唯物主义路线。所以，正如列宁所说，“我们现在谈的完全不是唯物主义的这种或那种说法，而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哲学上两条基本路线的区别。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呢，还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恩格斯坚持第一条路线，即唯物主义的路线。马赫坚持第二条路线，即唯心主义的路线。”^③列宁就是以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为依据，彻底揭露和批判了马赫主义的“要素”、“原则同格”这些令人费解的术语，指出它们的实质都是唯心主义的，马赫主义哲学是同马克思主义哲学根本对立的。

根据“物是感觉的复合”，可以得出结论，马赫主义把整个世界看作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33—34页。

^② 同上书，第34页。

^③ 同上书，第35页。

只是我的表象，除了承认自己的存在外，不能承认别人的存在，这是纯粹的唯我论。不管马赫主义者如何声称自己与唯我论无关，他们仍旧不可能摆脱唯我论。

马赫玩弄“要素”这个新名词，妄图用这个比较客观的术语来掩盖他的“唯我论”的实质，使人们相信他的哲学“没有片面性”，它凌驾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上。也就是说，马赫说世界是感觉的复合的时候，是公开的唯心主义；当他把感觉的复合修改为“要素”的复合，并把“要素”说成是“既是物理的又是心理的”时候，则是以较为隐蔽的唯心主义、无聊的折中主义的面目出现的。马赫主义者玩弄“要素”这块遮羞布，当他们需要客观性的因素时，就把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前提加到自己的主观唯心主义的认识论中，“对唯物主义作了让步”。

正如列宁所揭穿的那样，“马赫和阿芬那留斯对他们最初的唯心主义的修正，完全可以归结为他们对唯物主义作了不彻底的让步。贝克莱的彻底的观点有时候被休谟的观点代替了。贝克莱认为外部世界就是我的感觉，休谟则把我的感觉之外是否有什么东西存在的问题取消了。而这个不可知论的观点注定要动摇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① 这就是说，马赫主义思潮是流向折中主义的，并最终流向唯心主义。

经验批判主义的另一个代表人物阿芬那留斯用所谓“原则同格”来冒充“素朴实在论”。所谓原则同格，即阿芬那留斯所认为的“我们的自我和环境的不可分割的同格”。^② 自我是同格的中心项，环境是同格的对立项，也就是说没有自我就没有环境，环境是自我的环境。而所谓素朴实在论，按照列宁的说法，“一切不去思考自己以及环境、外部世界是否存在的人们的那种普通的、非哲学的、素朴的观点的全部价值”，^③ 也就是普通人自发的唯物主义观点，他们自发地相信世界是物质的。列宁揭穿了原则同格的实质，指出它是“换了新装的费希特主义”，是主观唯心主义的老调重弹，它同素朴实在论是根本对立的。普通人的“素朴实在论”，“都承认物、环境、世界是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我们的意识、我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61—62页。

② 同上书，第62页。

③ 同上书，第63页。

们的自我和任何人而存在着”，^① 而只有唯物主义会自觉地把人类朴素的信念当作自己认识论的基础。

正如列宁自己总结的那样，“经验批判主义哲学的出发点和基本前提是主观唯心主义。世界是我们的感觉，这就是它的基本前提，这个前提虽然被‘要素’这个字眼以及‘独立系列’、‘同格’、‘嵌入’的理论掩盖着，但并不因此有丝毫改变。这种哲学的荒谬就在于：它导致唯我论”。^② 列宁彻底揭穿了经验批判主义的各种伪装，深刻地揭露了这种哲学的唯我论的本质，创造性地阐明、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

在对经验批判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怎样解决思维和存在何者是第一性、何者是第二性这个根本问题作了比较之后，列宁又从哲学的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即世界是否可以认识的问题，也就是思维和存在是否具有同一性的问题，将两者进行了对比，进一步揭露了经验批判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对立。

经验批判主义者切尔诺夫攻击恩格斯为“素朴的独断的唯物主义者”，并反对承认自在之物及其可知性。他将恩格斯“驳斥康德的不可捉摸的（或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的观点歪曲为恩格斯驳斥自在之物，并用“未被认识的”代替了“不可认识的”，企图通过鱼目混珠的方式歪曲、诽谤恩格斯。列宁反驳了切尔诺夫对恩格斯的歪曲，并对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作了充分的阐明，得出了三大结论。

“（1）物是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在我们之外存在着的。……（2）在现象和自在之物之间决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有任何原则的差别。差别仅仅存在于已经认识的东西和尚未认识的东西之间。……（3）在认识论上和科学的其他一切领域中一样，我们应该辩证地思考，也就是说，不要以为我们的认识是一成不变的，而要去分析怎样从不知到知，怎样从不完全的不确切的知到比较完全比较确切的知。”^③

列宁在总结了两条路线的斗争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新成就的基础上，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64页。

② 同上书，第91页。

③ 同上书，第100—101页。

制定出了科学的物质定义：“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这也是哲学史上第一次给物质所下的深刻而明确的定义，是列宁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伟大贡献。首先，这一定义同唯心主义划清了界限，它承认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和物质的第一性；其次，它同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这一定义表明物质世界不是不可知的“自在之物”，而是通过人的感觉而可感知的客观实在；最后，它也同旧唯物主义的物质观划清了界限，哲学上的物质范畴不同于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以及具体的物质形态，哲学的物质概念是对一切具体物质形态、结构和属性的共同本质的概括。

（二）真理观与实践标准

在波格丹诺夫看来，唯物主义认为“‘自在之物’始终只在现象中‘被模糊地认识的’”。这实际上是他对唯物主义的歪曲。唯物主义认为，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一个辩证的发展过程，对个别认识来说，它只是近似地、相对地反映了客观世界。而波格丹诺夫把“近似地”改成了“模糊地”，这在根本上歪曲了唯物主义原理，把唯物主义曲解成为不可知论。列宁指出：“波格丹诺夫所以曲解唯物主义，就是因为他不懂得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关系。”^②

波格丹诺夫还否认绝对真理的存在、否认真理的客观性，他表示只同意承认“仅仅在某一时代范围内的客观真理”。列宁认为，这显然是把下面两个问题搞混了：一是有没有客观真理？二是关于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相互关系问题。

波格丹诺夫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认为真理只是人的思想形式，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列宁指出：“如果真理只是思想形式，那就是说，不会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类的真理了，因为除了人类的思想以外，我们和波格丹诺夫都不知道别的什么思想……如果真理是人类经验的形式，那就是说，不会有不依赖于人类的真理，不会有客观真理了。”^③而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30页。

^② 同上书，第121页。

^③ 同上书，第123页。

唯物主义者认为，真理是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的内容，不能把任何歪曲现实的思想都认为是真理。

波格丹诺夫为了掩盖自己的主观唯心主义的真面目，把普遍性和客观性混淆了起来。他在《经验一元论》中写道：“客观性的基础应该是在集体经验的范围内……物理系列的客观性就在于：它不是对我一个人，而是对所有的人说来都是存在的……物理系列的客观性就是它的普遍意义。”^① 列宁揭穿了波格丹诺夫对客观性定义的唯心主义的错误，指出物理世界不依赖于人类和人类经验，在没有任何人类经验的“社会性”和任何组织的时候，物理世界就已经存在了。它的客观性不在于它对所有人都有同样的意义，它是不依赖于所有人而存在的。如果我们认可波格丹诺夫所下的定义，那么，我们无疑就得承认宗教教义也是客观真理，因为它不仅毫无疑问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而且具有更大的“普遍意义”，人类的大部分至今还信奉宗教教义。

波格丹诺夫否认客观真理不是他一个人的错误，而是整个马赫主义理论的必然结果。走什么样的认识论路线，就会有怎样的真理观。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认识论路线的不同，必然会导致对“真理”含义的不同理解。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批判了杜林否定真理相对性的形而上学真理观，并对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关系作了深刻的阐述。波格丹诺夫则把恩格斯既承认相对真理又承认绝对真理的辩证唯物主义真理观，污蔑为“折中主义”。列宁指出，波格丹诺夫不懂得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关系，而把相对主义作为自己认识论的基础，这就“必然使自己不是陷入绝对怀疑论、不可知论和诡辩，就是陷入主观主义”。^② 在驳斥波格丹诺夫的观点的同时，列宁依据恩格斯所阐述的原则，对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关系问题作了详尽的正面阐述。绝对真理包含相对真理，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了绝对真理。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区分具有相对性、不确定性。列宁特别强调了辩证法和相对主义的界限，并且得出结论：“辩证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24页。

^② 同上书，第137页。

法，正如黑格尔早已说明的那样，包含着相对主义、否定、怀疑论的因素，可是它并不归结为相对主义。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唯物主义辩证法无疑地包含着相对主义，可是它并不归结为相对主义，这就是说，它不是在否定客观真理的意义上，而是在我们的知识向客观真理接近的界限受历史条件制约的意义上，承认我们一切知识的相对性。”^①

马克思曾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思维——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② 在这里，马克思明确地把实践贯彻到认识论中去，作为认识论的基础和检验真理的标准。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也曾指出，把一切哲学谬论驳得最彻底的就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依据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理论，列宁彻底批判了马赫主义把理论和实践完全割裂的不可知论和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并指出“生活、实践的观点，应该是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同时，他还着重指出了对待实践标准的辩证思想。“实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让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③

（三）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

波格丹诺夫在他的《自然界和社会中的生命的发展》一文中写道：“人们在生存斗争中，只有借助于意识才能结合起来，没有意识就没有交往。因此，形形色色的社会生活都是意识——心理的生活……社会性和意识性是不可分离的。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按这两个词的确切的含义来说，是同一的。”^④ 他以“发展”马克思主义为名，实际上是以马赫主义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38页。

^②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34页。

^③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44页。

^④ 同上书，第337页。

的社会学来代替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他认为，人们作为有意识的生物进行交往，因而，社会生活就是意识的生活，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是同一的。列宁揭露并批判了波格丹诺夫的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等同论：第一，正如一般存在和一般意识不是同一的一样，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也不是同一的。第二，社会意识反映社会存在，社会意识是对社会存在的近似正确的复写，但两者并非同一。第三，如果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是同一的，那么，这无疑是按照唯心主义的精神来歪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与露骨的唯心主义者（内在论、唯我论）的观点并无差异。第四，波格丹诺夫企图把自己的理论同马克思主义调和起来，但事实上，他的理论却成了为资产阶级和其他反动分子服务的工具。列宁认为，波格丹诺夫之所以会陷入这样的谬误，是因为他看不到辩证唯物主义原理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之间内在的不可分割的联系：“一般唯物主义认为客观真实的存在（物质）不依赖于人类的意识、感觉、经验等等。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不依赖于人类的社会意识。在这两种场合下，意识都只不过是存在的反映，至多也只是存在的近似正确的（恰当的、十分确切的）反映。在这个由一整块钢铸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决不可去掉任何一个基本前提、任何一个重要部分，不然就会离开客观真理，就会落入资产阶级反动谬论的怀抱。”^①

波格丹诺夫不仅直接歪曲社会意识反映社会存在这一历史唯物主义原理，还搬用空洞浮夸的生物学和唯能论的词句来解释社会现象，歪曲历史唯物主义。他还将唯能论和社会选择的基本联系总结如下：“社会选择的每一活动，就是与它有关的社会复合的能量的增加或减少。在前一种场合我们看到的是‘肯定的选择’，在后一种场合我们看到的是‘否定的选择’。”^②那么，资本主义经济危机以及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就是“肯定的选择”被“否定的选择”所代替，等等。他直接给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贴上了一大堆“唯能论的”或“生物社会学的”标签。这不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而是给这种研究早已获得的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341页。

^② 同上书，第342页。

成果换了一件新装。诸如“选择”、“能量的同化和异化”、“能量的平衡”不过是些空洞的词句，它们并不能对社会现象作任何研究，不能对社会科学的方法作任何说明。这实际上是用僵死的经院哲学来冲淡马克思主义的结论。

俄国马赫主义者苏沃洛夫还臆造出了“力的经济规律”，并将这一规律看作是无机界、生物界和人类社会的一个普遍发展规律。列宁指出，苏沃洛夫的普遍规律与杜林的普遍适用的“终极真理”、“永恒道德”一样，都是空洞无物、华而不实的词句，完全是“唯心主义”的臆造，它在任何一个领域都不适用。在无机界，能量守恒和转化的定律是普遍性规律。在生物界，有机体通过生存斗争和自然选择而发展。至于社会领域，社会发展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的结果。这都与所谓的“力的经济规律”毫不相干。他还对历史唯物主义进行了拙劣的歪曲，认为马克思“确立了社会动力学的基本规律”，生产力的发展“符合能量消耗的相对减少和能量积蓄的增加……这样，马克思就把力的经济原则当作社会理论的基础了”。^①这无疑是用新的唯能论来歪曲历史唯物主义。

（四）哲学的党性原则

哲学的党性原则是列宁明确提出来的。这是马克思主义者分析各种哲学流派的思想武器。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列宁所讲的哲学的党性，主要是指哲学的派别性，但也包含有阶级性的含义。哲学的派别性，不是指政党，而是指哲学的派别，即唯物主义派别和唯心主义派别。列宁指出：“在经验批判主义认识论的烦琐语句后面，不能不看到哲学上的党派斗争，这种斗争归根到底表现着现代社会中敌对阶级的倾向和思想体系”。^②在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到，列宁把哲学的派别性，即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摆在第一位，把哲学的阶级性摆在第二位，而对哲学基本问题的回答常常反映的正是阶级的利益和阶级的倾向。这就是哲学的党性原则的两点含义。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349页。

^② 同上书，第375页。

哲学是有党性的，它的具体表现就是始终存在着两个基本派别——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这是根据哲学家对哲学根本问题的不同解决而划分出来的。任何哲学理论归根结底都不能超出这两个基本派别，不是唯物主义就是唯心主义，独立的中间路线是根本不存在的。那些宣称自己的哲学是无党性的人，事实上每时每刻都在陷入唯心主义。

列宁从哲学的党性原则出发批判了马赫主义者，指出虽然马赫主义者以无党性自夸，宣扬他们的哲学是“凌驾”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上、超越它们之间“陈旧的”对立的，但是他们每时每刻都会陷入唯心主义，并与唯物主义进行始终不渝的斗争。实际上，“这些认识论的诡计所起的客观作用却只有一个，就是给唯心主义和信仰主义扫清道路，替它们忠实服务。”^①而俄国的马赫主义者相信这种反动哲学，甚至企图“调和”马赫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这种企图使他们滚进反动资产阶级哲学的泥坑。他们盲目地跟着资产阶级后面跑，是哲学上的无头脑者，因而，他们完全成了资产阶级哲学的俘虏。

在此，列宁指出，政治经济学和哲学都是有党性的科学，“经济学教授不过是资产阶级手下的有学问的帮办；而哲学教授们不过是神学家手下的有学问的帮办”。“马克思主义者的任务就是要善于汲取和改造这些‘帮办’所获得的成就，……并且要善于消除它们的反动倾向，善于贯彻自己的路线，同敌视我们的各种力量和阶级的整个路线作斗争。”^②

列宁批判了马赫主义对待宗教和自然科学的态度，“对宗教的态度和对自然科学的态度，最好地说明了资产阶级反动派确实为了本阶级的利益而在利用经验批判主义”。^③

列宁指出，马赫主义者在宗教问题上保持“中立”的态度，声称“宗教的见解是私人的事情”，这就是向信仰主义卑躬屈膝。而他们这种“中立”态度，也是由他们的认识论基础所决定的。他们否认客观实在的存在，因而失去了任何反对信仰主义的武器，陷入了不可知论或主观主义当中。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358页。

② 同上书，第359页。

③ 同上书，第360页。

正像哲学对待宗教的态度具有鲜明的党性一样，哲学对待自然科学的态度也同样显示出强烈的党性。列宁指出，整个马赫主义始终都在攻击自然科学的自发唯物主义，他们甚至抹杀、搞乱自然科学家的自发唯物主义同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他们对自然科学的敌视态度为内在论者所欢迎，并被用来做出直接公开的信仰主义的结论。实际上，自然科学就其本性来说是唯物主义的，只不过具有自发的性质。大部分自然科学家承认我们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性，可以说，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与哲学唯物主义是有共同的基础的。由此可见，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在对待科学的态度上，表现出了尖锐的哲学党性的斗争。

那么，如何才能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呢？列宁认为，要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就要坚持哲学的基本问题，划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线，彻底贯彻唯物主义路线，批判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反对否定哲学基本问题、取消哲学党性原则的“超越论”。而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是坚持党性原则、彻底贯彻唯物主义路线的光辉典范，“他们善于发现一切‘最新’流派对唯物主义的背弃，对唯心主义和信仰主义的纵容。”^①因此，列宁认为，要像马克思、恩格斯一样做一个战斗的唯物主义者，并始终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

二 辩证法的要素、原则与体系

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整个世界历史的时代潮流发生了重大变化，即从自由竞争资本主义发展到垄断资本主义（帝国主义时代）。由几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形成的集团甚至企图划分世界范围、瓜分整个世界。1914年爆发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使得民族国家内部、民族国家之间、民族国家集团之间的矛盾激化到了最高点。在自然科学领域里，1905年和1916年爱因斯坦建立了狭义相对论和广义相对论，打破了古典物理学的牛顿力学，论证了空间和时间的可变性、空间和时间的不可分性、时空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355页。

和物质的不可分性，等等。面对新的形势，列宁亟须从哲学上去分析帝国主义时代的本质特征，揭露第二国际的理论根源，并全面总结自然科学革命的思想成果。

一战前后，列宁主要的理论论战对手已不是经验批判主义者，而是大谈辩证法而又往往违反辩证法的普列汉诺夫、用折中主义和诡辩论冒充辩证法的考茨基以及不善于运用辩证法进行具体分析的路森堡等人。他的哲学理论的重心自然就集中在了辩证法上。

实际上，列宁一直以来就非常重视辩证法的研究和应用，他在1908年就十分明确地了解到马克思有写出辩证法专著的宏大志向。在1908年和1913年，列宁两次读到狄慈根的《短篇哲学著作》。在那里，狄慈根转述了马克思1868年5月9日给他的信：“一旦我卸下经济负担，我就要写《辩证法》。辩证法的真正规律在黑格尔那里已经有了，当然是具有神秘的形式。必须去除这种形式”。^①在1913年到1914年间，列宁写作《〈马克思和恩格斯通信集〉提要》时，注意到了马克思1858年1月16日致恩格斯的信：“我又把黑格尔的《逻辑学》浏览了一遍，这在材料加工的方法上帮了我很大的忙。如果以后再有工夫做这类工作的话，我很愿意用两三个印张把黑格尔所发现、但同时又加以神秘化的方法中所存在的合理的东西阐述一番，使一般人都能够理解”。^②列宁还在1914年9月—11月写《卡尔·马克思》时接触过马克思女婿法拉格写的《回忆马克思》。法拉格写道：“马克思有许多没有实现的计划。他还想写一本关于逻辑学的书和一本哲学史。”^③很明显，列宁深知马克思有写作辩证法著作、构建辩证法体系的遗愿。因此，为了完成先哲遗愿，加之理论和革命的需要，列宁决定为建立辩证法的科学体系做充分的准备。

列宁以研读《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为起点，敏锐地开始了他对辩证法的系统研究。正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的1914—1915年，列宁更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约瑟夫·狄慈根（1868年5月9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88页。

^②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58年1月16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43页。

^③ 法拉格：《回忆马克思》，《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80页。

集中、详尽地研究了辩证法史和辩证法理论。在所写的8个哲学笔记本（《哲学笔记》）中，他不仅极大地丰富了唯物辩证法的理论内容，而且为全面推进马克思主义和在俄国开辟社会主义道路奠定了哲学基础。十月革命后，列宁致力于社会主义实践对辩证法的应用和发挥，体验到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和“根本的理论基础”，并且最后在《论俄国革命》那篇精湛的短文中深刻地总结俄国革命经验时指出：“马克思主义中有决定意义的东西，即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辩证法。”^①

（一）八个《哲学笔记本》：辩证法专著的准备材料

现在通行的列宁《哲学笔记》包括了列宁从1895年到1916年的哲学笔记。而本来意义上的列宁《哲学笔记》，是列宁自己分出、自己命名的八个哲学笔记本，实际上是列宁未能完成的辩证法专著的准备材料。按照列宁笔记的本来面貌，列宁把8个哲学笔记本单独分出来作为一束，它们是一组淡蓝色封面的笔记本，式样大小完全一样，每一个本上都有列宁随手写下的名称。在第一本的封面上（即写着黑格尔《逻辑学》摘要开头的那一本），列宁亲手写下了这样一个标题，作为这一组笔记本的总名称：“哲学笔记本（黑格尔，费尔巴哈及其他）”。然后，8个笔记本依次起名为：“黑格尔逻辑学Ⅰ”、“黑格尔逻辑学Ⅱ”、“黑格尔逻辑学Ⅲ”、“其他+黑格尔”、“黑格尔”、“费尔巴哈”、“哲学”。这8个蓝皮笔记本中批注、札记共有20篇。其中有8篇是基本文献：《黑格尔〈逻辑学〉摘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摘要》，《黑格尔〈历史哲学〉摘要》，《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费尔巴哈〈莱布尼兹〉摘要》，《拉萨尔〈赫拉克利特〉摘要》，《谈谈辩证法问题》，《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摘要》，而这正是列宁自己命名的8个哲学笔记本的原有内容，也是现行《哲学笔记》的原始核心。其他12篇，则是围绕着基本文献而做的辅助文献。

列宁8本哲学笔记本虽是以笔记的形式呈现，但它绝不是漫无目的、随手写下的零散札记的汇总，而是围绕一定目的和中心而构成的有机整

^① 列宁：《论俄国革命》，《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3版，第775页。

体。它上溯到黑格尔的辩证法，再进一步追溯到古希腊的辩证法，是围绕辩证法展开的一组笔记，也是列宁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认识论系统化的一次尝试。而《哲学笔记本》的研究对象，按列宁的提法：就是“作为哲学科学的辩证法”、“大写字母的逻辑”、“大逻辑”，即实现了三者一致的作为逻辑与认识论的辩证法。这也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唯物辩证法体系”，或者说“辩证唯物主义完整体系”。它是反映自然界、人类社会、思维发展普遍规律的“一般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逻辑。在列宁看来，辩证法、逻辑学、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如果用一个词来做标题的话，那么采用黑格尔的常用术语和专著名称，就是“逻辑学”。而列宁个人更倾向于按照马克思的哲学遗愿和常用术语，称之为“辩证法”。

在黑格尔《逻辑学》摘要之后，他紧接着做了《关于论述黑格尔逻辑学的主要著作书评的札记》，简要评述了13部“论述黑格尔的最新文献”，其中德文著作5部，英文著作6部，意大利文著作2部。后来，他又补充了5部关于黑格尔研究的法文著作的资料，对诺埃尔的法文专著《黑格尔的逻辑学》一书做了摘要，并列举了有关的其他4本法文专著。有力地证明了它是一部辩证法专著的准备材料，而不单单是为了个人弄清问题或实际应用辩证法而作的零散札记。

（二）辩证法的要素

辩证法要素16条是列宁读到黑格尔《逻辑学》的最后一个范畴“绝对观念”时提出来的，它比较全面地列举了辩证法的要素，是对唯物辩证法内容的一个比较全面的概括。这些要素列宁在之前的摘要和评语中都提出来过，到这里才加以一一列举。但是列宁还未对这些要素加以系统地整理、安排，使之形成完整的体系，这只是列宁研究唯物辩证法体系的一个草图。

我们应该注意，在16条要素前有三条要素。这三要素是从黑格尔的规定出发，引申出辩证法的三要素的。在此处，列宁明确写着“规定不是明确的!!”在三要素中，黑格尔的表述和列宁的表述还是并存的。我们在此可以明显看到列宁的思想来源和改造过程（见表6—1）。

表 6—1 黑格尔与列宁关于三要素的表述

黑格尔的表述	列宁的表述
来自概念自身的概念的规定	应当从事物的关系和事物的发展去考察事物本身
自己的他物	事物本身的矛盾性， 一切现象中的矛盾的力量和倾向
绝对认识的方法是分析的，但同时也是综合的	分析和综合的结合

列宁在列出三要素时，他说：“大概这些就是辩证法的要素。”他可能觉得说得过分抽象，于是，接下来写道：“也许可以比较详细地把这些要素表述如下”。^①这三要素确实有总领性的作用。

三要素之后的 16 条要素，列宁也并非一气呵成，而是分成了两步。

列宁首先根据自己三要素的思想精髓发挥出了 7 条要素，即 16 条要素的前 7 条：第一条要素分解为（1）、（2）、（3）条；第二条要素分解为（4）、（5）、（6）；第三条要素被发挥为第（7）条。

列宁在写完前 7 条后，大概认为自己的主要思想已发挥完毕，于是在旁边打上两道竖线，标明“辩证法的要素”。在下面又画上一道横线，似乎准备重新开始向下做摘要。但也许是列宁自己写下的第（7）条，促使他对辩证法要素的分析工作再做一个更高的综合，以便回答“辩证法是什么”这个基本问题。因此，他把预先画好的横线抹去了，在一个粗粗的总结性的大方框中，写下了一段概括性文字：

“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规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②

现行的《哲学笔记》把这个大方框放在 16 条最后。“可是无论在列宁手稿中，还是在 1929 年阿多拉茨基主持出版的《列宁文集》第 9 卷中，这个大方框都是在前 7 条之后。”^③

①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 55 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90 页。

② 同上书，第 192 页。

③ 王东：《辩证法科学体系的“列宁构想”》，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09 页。

于是列宁在前7条的基础上,试图以对立统一为核心,继续说明辩证法的理论内容,并经多次发挥形成了最终的16条。这16条要素揭示了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基本内容:考察的客观性;事物的普遍联系;事物的发展、运动及其动力;对立面的统一、斗争和转化;否定的否定;内容和形式的对立统一;质量互变;分析和综合的结合;认识的无限性和认识深化的无限过程;等等。

辩证法要素的形成经过了三要素到前7条直至16条的过程。前7条是16条的纲,三要素又是前7条的纲,归根到底,是以三要素为基本框架展开的,即事物自身的客观辩证法——辩证法的核心及其具体表现——认识过程的辩证法。因此,唯物辩证法是一个以客观存在为基础,以对立统一规律为核心,按照存在—联系—运动—认识的过程展开的有机体系。

列宁经过反复推敲,勾勒出了一幅辩证法框架的草图。列宁对辩证法要素的分析为我们探讨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内容和体系提供了基础。

(三) 辩证法的原则

列宁在《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中,就已经有了辩证法的对象是对立统一的思想。“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面怎样才能够同一,是怎样(怎样成为)同一的——在什么条件下它们是相互转化而同一的,——为什么人的头脑不应该把这些对立面看作僵死的、凝固的东西,而应该看作活生生的、有条件的、活动的、彼此转化的东西。”^①在《黑格尔〈哲学史演讲录〉一书摘要》中,列宁首次谈到了“辩证法的实质”：“这就是辩证法的实质。对立面的统一、同一这个公式正是表现这个实质。”^②而在《辩证法要素》中,列宁也明确提出了对立统一学说是辩证法的核心观点。这表明,列宁关于辩证法的实质在于对立统一规律的思想已经形成。

在之后的《谈谈辩证法问题》中,列宁对辩证法的实质做了详细而明确的阐述。《谈谈辩证法问题》写于1915年,是一篇著名的笔记式的短

^①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90页。

^② 列宁:《黑格尔〈哲学史演讲录〉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19页。

文。它写在8个哲学笔记本的末尾，是列宁在哲学笔记本中关于辩证法最具有概括性的总结。

列宁概括性地指出：“统一物之分为两个部分以及对它的矛盾着的部分的认识……是辩证法的实质（是辩证法的‘本质’之一，是它的基本的特点或特征之一，甚至可说是它的基本的特点或特征）。”^①在这里列宁把这句话看成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同义语。这就是说，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一个统一的整体，同时又分裂为既相互联系、相互依存，又相互排斥、相互对立的两个部分。也就是说，一切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一切事物内部都包含着矛盾，都是对立的统一。“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最根本的规律，而其他规律是它的各式各样的表现。”^②

紧接着列宁指出对立统一规律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一般规律，它是客观的、普遍的。列宁认为，“辩证法内容的这一方面的正确性必须由科学史来检验”。^③列宁还列举了数学、力学、物理学、化学、社会科学中的基本矛盾来证明这一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自然界的一切现象和过程都具有矛盾着的、相互排斥的、对立的倾向”。任何相互依存、相互联系、相互排斥、相互斗争的两个对立面，通过斗争而实现统一，最终引起事物的发展，“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而“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的斗争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④发展并不是减少和增加，不是重复，而是对立面的统一，是旧事物的消灭和新事物的产生。

列宁还指出了辩证法和诡辩论在绝对和相对的关系问题上的根本对立。“在（客观）辩证法中，相对和绝对的差别也是相对的。对于客观辩证法说来，相对中有绝对。对于主观主义和诡辩论说来，相对只是相对，因而排斥绝对。”^⑤

①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05页。

② 黄楠森主编：《〈哲学笔记〉注释》，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01页。

③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05页。

④ 同上书，第306页。

⑤ 同上书，第306—307页。

列宁说辩证认识“包含着无数的各式各样观察现实、接近现实的成分”。^① 这些成分就是列宁在前面所谈到的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绝对和相对、一般和个别、本质和现象、必然和偶然等，每一组对立面都可以形成一串圆圈或螺旋形。列宁也指出：“人的认识不是直线（也就是说，不是沿着直线进行的），而是无限地近似于一串圆圈、近似于螺旋的曲线。”^②

列宁还根据认识的辩证法提出了分析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的根本缺陷就是不能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应用于认识的过程和发展。”“哲学唯心主义是经过人的无限复杂的（辩证的）认识的一个成分而通向僧侣主义的道路。”^③

列宁的这篇著名短文究其根本，就是要解答为什么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这一问题。究其原因，总结如下：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源泉。

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其他一切辩证法要素的钥匙。

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认识的辩证运动的钥匙。

是否承认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根本对立的关键。

诡辩论的要害在于歪曲对立统一规律。^④

（四）唯物主义的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

列宁在《哲学笔记》中提出了唯物主义的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三者是“同一个东西”的思想。这是列宁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独特贡献。

在阅读黑格尔的《逻辑学》一书时，列宁意识到黑格尔的《逻辑学》包含了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三者是“同一个东西”的思想。而马克思的《资本论》彻底贯彻了这一思想。他指出：“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应当充分地利用这种逻辑来解决这一问题。在《资本论》中，唯物主义的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于一门科学，这种唯物主

①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08页。

② 同上书，第311页。

③ 同上。

④ 黄楠森主编：《〈哲学笔记〉注释》，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14页。

义从黑格尔那里吸取了全部有价值的东西并发展了这些有价值的东西。”^①关于三者是“同一个东西”的思想特别见于他关于逻辑的理解中。他认为“逻辑不是关于思维的外在形式的学说，而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的以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②这里，列宁是从逻辑的内容的角度把逻辑与辩证法和认识论统一起来的。既然逻辑是“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的以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它当然就既是辩证法，又是认识论。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一文中，还重申了这一思想，特别指出：“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③应该说明的是，列宁的这一思想是与黑格尔的思想有本质区别的。黑格尔是从观念出发说明三者是“同一个东西”的，而列宁则是从客观世界的本质及其运动来说明这一思想的。两者世界观的根本不同，决定了两者对同一思想的认识的不同。

这一思想告诉我们，不要企图把辩证法构造成一个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逻辑学完全割裂开来的独立体系，而应构造一个融马克思主义的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于一体的哲学体系。唯物主义的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的思想，是构建辩证法体系的基本原则。只是在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的意义上，它是辩证法；在关于认识的本质和规律的学说的意义上，它是认识论；在关于思维发展的规律的学说的意义上，它是逻辑学。

（五）辩证法体系的构建

到目前为止，我们知道，辩证法的“十六要素”给出了辩证法体系构建的整体设想，而辩证法、认识论与逻辑三者同一和对立统一学说是辩证法的实质，是构建科学的辩证法体系的基本原则。也就是说，我们已经有了一个辩证法体系的基本思路和框架。但是，要构建一个科学的辩证法体

^① 列宁：《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90页。

^②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77页。

^③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08页。

系，是需要一个形成过程的。而这一过程是列宁通过对辩证法的系统研究、特别是对辩证法史的梳理得以实现的。

1. 研究的起点

列宁关于辩证法研究的起点与哲学笔记本的写作时间并不一致。列宁关于辩证法研究的起点，应当上溯到1913年9月开始的《〈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构成这一时期列宁系统研究辩证法的第一阶段的三个基本文献是：1913年和1914年之交所作的《〈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1914年年初所作的一篇未完成的大作的开头《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1914年7月—11月写成的《卡尔·马克思》一文中“辩证法”一节。可见，列宁系统研究辩证法史和辩证法理论的起点，不是黑格尔，而是《〈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

列宁曾说：“如果我们想用一个词来表明全部通信集的重点，即其中所发表、所讨论的一切思想集结的中心点，那么这个词就是辩证法。用唯物主义辩证法从根本上来改造全部政治经济学，把唯物辩证法应用于历史、自然科学、哲学以及工人阶级的政策和策略——这就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最为注意的事情，这就是他们做了最重要最新颖的贡献的地方，这就是他们在革命思想史上英明地迈进的一步。”^①这个提法高度凝练地表达了《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的主题思想，也表达了列宁提要的中心思想。

《〈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在列宁系统探索辩证法科学的过程中是列宁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对接点、结合部，是唯物辩证法史上两代思想家之间承前启后的接力棒。没有《〈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这个起点，只有现行《哲学笔记》，列宁关于辩证法的笔记就是不完整的，就缺少了回溯到黑格尔逻辑学的真正思想起点。

2. 研究的终点

列宁系统研究辩证法史的终点是古希腊朴素辩证法，他采取的方法是“追溯法”。马克思写道：“对人类生活形式的思索，从而对这些形式的科学分析，总是采取同实际发展相反的道路。这种思索是从事后开始的，就

^① 列宁：《〈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列宁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558页。

是说，是从发展过程的完成的结果开始的”。^①正如已经发育的身体比身体的细胞容易研究些一样。他还曾更为形象地描述过这种追溯法：“所说的历史发展总是建立在这样的基础上的。最后的形式总是把过去的形式看成是向着自己发展的各个阶段”，因而，“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反过来说，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②因此，“从后思索”的追溯法就是对历史的研究采取与历史发展的时间顺序相反的道路的方法，即由今及古，由近及远，由现实及历史，由发达机体追溯到历史细胞，由高级形态追溯到低级形态。从现实的目的出发，以问题为中心，用逻辑的方法，从特定角度对历史做定向研究，这是一种有效的研究方法。

列宁在辩证法史研究中，正是采用的这种追溯法。其基本路线是：辩证法史的第三形态、最发达的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辩证法史的第二形态、黑格尔唯心辩证法——辩证法史的第一形态、萌芽状态的古希腊朴素辩证法。辩证法史三种形态的逆向研究，构成了列宁辩证法笔记的内在结构和创作过程的三个阶段。在每个阶段上又表现为“历史的”和“逻辑的”两个环节或两个方面，前者体现为辩证法史原始资料的详尽摘要，后者精华为总结性的理论纲要。列宁辩证法史研究中的“追溯法”，为理解8个哲学笔记本和列宁辩证法笔记提供了一条基本线索。

由此可见，列宁研究辩证法史和辩证法的终点就是古希腊的朴素辩证法。列宁在此分析的重点代表就是以客观辩证法的天才猜测见长的赫拉克利特和以辩证逻辑的萌芽而著称的亚里士多德。

3. 研究的重点

以《逻辑学》为中心的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直接理论来源，也是列宁研究辩证法理论的主要对象。因此，列宁对黑格尔《逻辑学》一书的摘要是列宁创作哲学笔记本的重点，它也构成了8个哲学笔记本头三本的主要内容。

^① 恩格斯：《恩格斯致马克思（1851年8月21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93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7页。

列宁在研究辩证法理论时，记录下了大量笔记。这些笔记看似几乎完全是随着别人思想的逻辑，而没有形成列宁自己思想的特殊逻辑；实质上，列宁是有目的、有意识、有计划的。他通过“《资本论》逻辑”与黑格尔《逻辑学》的对比研究，把唯物辩证法系统化了。

列宁为何从起点过渡到以黑格尔《逻辑学》为研究重心呢？这是因为《〈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决定着后来写作哲学笔记本的研究对象。

马克思在1858年1月16日致恩格斯的信中说：“我又把黑格尔的《逻辑学》浏览了一遍，这在材料加工的方法上帮了我很大的忙。如果以后再有工夫做这类工作的话，我很愿意用两三个印张把黑格尔所发现、但同时又加以神秘化的方法中所存在的合理的东西阐述一番，使一般人都能够理解。”^① 列宁在旁的笔记为：“黑格尔《逻辑学》中合理的东西在于他的方法……黑格尔的缺点是‘神秘化’。”^② 马克思在1858年2月1日的信中，认为拉萨尔对辩证法本身毫无批判。^③ 在1861年12月9日，马克思又一次指出拉萨尔的辩证方法用得不对。把大量的实例归纳成为一个普遍原则，并不是辩证法。在马克思看来，辩证法常常把人弄糊涂，他希望重新将它阐释一遍，使得一般人都能弄清楚。于是，马克思将自己对辩证法的思考运用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当他送《资本论》给天主教的杂志《纪事》时，马克思认为《资本论》是他“把辩证方法应用于政治经济学的第一次尝试”。列宁正是通过《〈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思索“《资本论》的逻辑”在前，因而，之后他才有极大的热情去探索黑格尔《逻辑学》的真实意义。

在列宁哲学笔记本中，他并不是只单纯地研究黑格尔的逻辑学，而是在反思“《资本论》逻辑”的同时回溯到黑格尔的逻辑学。

《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一文可以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58年1月16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43页。

^② 列宁：《〈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列宁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558—559页。

^③ 马克思：《马克思致恩格斯（1858年2月1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46页。

是黑格尔逻辑学的逻辑结构与整个人类认识的对比研究，揭示出辩证逻辑与认识史的统一，从而为明确地提出辩证法、逻辑、认识论三者一致奠定理论基础。第二部分则是黑格尔《逻辑学》与马克思“《资本论》逻辑”的对比研究，明确揭示出《资本论》中逻辑、辩证法、认识论的统一，逻辑与历史的统一。

列宁警告人们：不钻研和不理解黑格尔的全部逻辑学，就不能完全理解马克思的《资本论》，特别是它的第1章。因此，在他看来，半个世纪以来没有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是理解马克思的。

列宁深入地研究了《哲学笔记》的内在线索——“《资本论》逻辑”，还列出了《资本论》第一卷的逻辑骨骼：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商品——货币——资本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这个逻辑骨骼是由反映资本主义历史的基本范畴构成的，反映了资本主义形成历史的各个关节点。《资本论》的理论分析就是围绕着这些关节点展开的，通过揭示概念的内在矛盾而形成概念、范畴的综合运动。

列宁认为，“《资本论》逻辑”和《逻辑学》的起点是一致的，都是从最简单的、普通的、常见的、直接的“存在”开始。他指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首先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商品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通、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这一分析从这个最简单的现象中（从资产阶级社会的这个‘细胞’中）揭示出现代社会的一切矛盾（或一切矛盾的胚芽）。往后的叙述向我们表明这些矛盾和这个社会——在这个社会的各个部分的总和中、从这个社会的开始到终结——的发展（既是生长又是运动）。”^①然后，从这个细胞出发，通过演绎和归纳的方法成长为机体。

“《资本论》逻辑”的基石是实践，是科学事实：“在每一步分析中，

^① 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07页。

都用事实即用实践来检验。”^①在这里，不仅要求有铁的内在逻辑，而且要让逻辑推演的每一步都接受实践的检验。

由上可见，8个哲学笔记本把认识论的问题从局部上升到整体，扩展到唯物辩证法的整个体系。列宁没有再局限于专门的认识论上，而是以《资本论》的科学体系为典范，并深入发掘、改造黑格尔《逻辑学》体系中的合理因素，从总体上探索和构建唯物辩证法的理论体系。虽然还未构建一个完整的辩证法体系，但是，列宁已经比较明确地给出了辩证法的要素、原则以及构想和尝试，因此，一个完整而严密的科学的辩证法体系呼之欲出。

三 政党、国家与革命

（一）无产阶级政党性质的界定

作为布尔什维克党的领袖和苏维埃政权的缔造者，列宁在领导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写下了《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怎么办？》、《进一步，退两步》、《社会民主党在民主革命中的两个策略》、《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再论工会、目前形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等一系列著作，这些著作创立了完整而系统的无产阶级政党学说，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学说。

1. 党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无产阶级先锋队

（1）党是无产阶级的先进部队

列宁指出，党的先进性质，首先表现在其阶级基础上面。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第一块主要的‘基石’是什么呢？这就是：无产阶级是现代社会中唯一彻底革命的阶级，因此它在一切革命中都是先进的阶

^① 列宁：《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列宁全集》第55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91页。

级。……无产阶级正是这个时期主要的、在开始时几乎是唯一的战士。”^①同时，他认为：“只有无产阶级才能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因为无产阶级是一个特殊阶级，它的生存的经济条件为它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作了准备，使它有可能、有力量达到这个目的。”^②

列宁反复强调，无产阶级政党应集中最优秀的工人阶级的先进分子，“党是阶级的先进觉悟阶层，是阶级的先锋队。这个先锋队的力量比它的人数大10倍，100倍，甚至更多。”^③党“吸收了这个阶级的一切优秀代表，集中了经过顽强的革命斗争的教育和锻炼的、完全觉悟的和忠诚的共产主义者”。^④实际上，无产阶级政党中的工人阶级先进分子在宣传革命、组织群众上起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因此，要建立一个以先进的、革命的无产阶级为基础的新型政党。

与此同时，列宁对那些混淆党和阶级的界限，借以否定无产阶级政党的先进性，进而达到取消无产阶级政党的企图进行了批驳。列宁认为，如果把党同阶级等量齐观，看不到党和阶级的区别，势必降低党的作用 and 水平，也就失去了党存在的必要了。他说：“‘经济派’的过错就在于把党和阶级混为一谈。”接着列宁指出：“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甚至先进阶级，即无产阶级，也不能建立一个包括整个阶级的政党，更不用说要包括全体人民了。”^⑤党应当是工人阶级广大群众的先进部队和领导者，工人阶级应该在党组织的指导下进行工作，工人阶级不可能也不应当全体都参加党。

(2) 党应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

19世纪末，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出现了一股以伯恩斯坦为代表的修正主义逆流，第二国际先后堕入了机会主义的泥坑。他们宣扬马克思主义理论已经“过时了”。列宁仍坚信马克思主义的正确性，他说：“没有革命理

① 列宁：《立宪民主党人的胜利和工人政党的任务》，《列宁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84页。

②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3—24页。

③ 列宁：《维·查苏利奇是怎样毁掉取消主义的》，《列宁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8—39页。

④ 列宁：《关于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的基本任务的提纲》，《列宁全集》第39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182页。

⑤ 列宁：《〈火星报〉策略的最新发明：滑稽的选举是推动起义的新因素》，《列宁全集》第11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362—363页。

论，就不会有坚强的社会党，因为革命理论能使一切社会党人团结起来，他们从革命理论中能取得一切信念，他们能运用革命理论来确定斗争方法和活动方式”。^① 在列宁看来，没有革命的理论，无产阶级政党就会“失去生存权利”，注定要在政治上遭到破产。在他看来，“严格的无产阶级世界观只有一个，这就是马克思主义。”^② “我们的党纲完全是建立在科学的而且是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上的。”^③

早在 1899 年，列宁就明确指出：“我们完全以马克思的理论为依据，因为它第一次把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给这个科学奠定了巩固的基础，指出了继续发展和详细研究这个科学所应遵循的道路。它揭示了现代资本主义经济的实质……它表明了现代资本主义发展的整个进程怎样使小生产逐渐受大生产的排挤，怎样创造条件，使社会主义社会制度成为可能和必然。它教导我们透过那些积习、政治手腕、奥妙的法律和诡辩的学说看出阶级斗争，看出形形色色的有产阶级同广大的贫苦人民，同领导一切贫苦人民的无产阶级的斗争。它说明了革命的社会党的真正任务不是臆造种种改造社会的计划，不是劝导资本家及其走狗改善工人的处境，不是策划密谋，而是组织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领导这一斗争，而斗争的最终目的是由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并组织社会主义社会。”^④ 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是无产阶级政党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伟大的思想武器。俄国布尔什维克党就是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指导下建立起来的，并且在这一理论指导下取得了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走上了社会主义的道路。

马克思主义理论还是党教育、训练工人阶级和广大革命群众的思想武器。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克服工人运动中的盲目性，使无产阶级由“自在阶级”变为“自为阶级”，这是无产阶级政党极为重要的历史任务。

① 列宁：《为〈工人报〉写的文章》，《列宁全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61 页。

② 列宁：《新的革命工人联合会》，《列宁全集》第 10 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271 页。

③ 列宁：《社会主义和宗教》，《列宁全集》第 12 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34 页。

④ 列宁：《为〈工人报〉写的文章》，《列宁全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60 页。

列宁在阐述马克思主义理论对无产阶级政党的极端重要性的同时，还强调，马克思主义理论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我们决不把马克思的理论看作某种一成不变的和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恰恰相反，我们深信：它只是给一种科学奠定了基础，社会党人如果不愿落后于实际生活，就应当在各方面把这门科学推向前进。”^① 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前进的方向和奋斗的目标，但至于理论如何指导具体实践，那要根据具体情况而定，要靠千百万群众的实践活动来创造。马克思主义也不是抽象的公式，不能简单地模仿和重复马克思恩格斯的结论，而是要在实践当中不断学习。

2. 党是无产阶级的有组织的部队

党不仅是无产阶级先进的部队，而且必须是有组织的部队。列宁在《进一步，退两步》一书中，在总结布尔什维克同孟什维克在组织问题上的斗争经验时，明确地指出组织问题的极端重要性，他说：“无产阶级在争取政权的斗争中，除了组织而外，没有别的武器。”^② 不仅如此，十月革命胜利之后，列宁仍强调组织的重要性，因为保持政权比夺取政权还要困难。在列宁看来，单个无产者是无能为力的；组织起来的无产者形成一个战斗的机体，它就是不可战胜的。也就是说，党一旦组织起来，就会产生统一的意志，而党的统一意志就会变成阶级的意志，这样才能领导无产阶级进行自觉地阶级斗争，才能把千百万劳动者结成工人阶级的大军。

按照列宁的思想，“党应当是组织的总和（并且不是什么简单的算术式的总和，而是一个整体）”。^③ 党是有组织的整体，这是无产阶级政党所以成为有组织的部队的一个重要标志。列宁在谈到由涣散的组织发展到有组织的政党过程时说：“从前，我们党还不是正式的有组织的整体，而只是各个集团的总和，所以在这些集团间除了思想影响以外，别的关系是不可能有的。现在，我们已经成为有组织的政党，这也就是说造成了一种权

① 列宁：《为〈工人报〉写的文章》，《列宁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61页。

② 列宁：《进一步，退两步》，《列宁全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415页。

③ 同上书，第252页。

力，思想威信变成了权力威信，党的下级机关应当服从党的上级机关。”^①可见，只有以权力威信、上下级组织服从代替了各集团的思想影响和个人思想权威时，党才正式成为一个有组织的整体，才能完成自己的政治任务。

列宁还指出，要建设党就要有一个革命的纲领来作为全党的行动指南。如果没有纲领，就不可能使这个组织成为政治上比较完整的、善于在任何转折时期都始终坚持自己的路线的有机体。列宁在《进一步，退两步》中说：“在党纲问题上和在策略问题上的一致是保持党内团结，保证党的工作的集中化的必要条件。”^②他还认为，一个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有一个具体体现党的纲领的章程。因为党的“章程是组织性的正式表现”。列宁说：“正式章程所以必要，正是为了用广泛的党的联系来代替狭隘的小组联系。一个小组内部或各个小组之间的联系，在过去是不需要规定的，也是无法规定的，因为这种联系是靠朋友关系或盲目的、没有根据的‘信任’来维持的。党的联系不能而且也不应当靠这两种东西来维持。党的联系一定要以正式的，即所谓‘用官僚主义态度’（在自由散漫的知识分子看来）制定的章程为基础，也只有严格遵守这个章程，才能保证我们摆脱小组的刚愎自用，摆脱小组的任意胡闹，摆脱美其名为思想斗争的自由‘过程’的小组争吵。”^③在党章中，明确规定了党组织关系及其活动的一些细则，作为全党行动的准绳。同时，还规定了几大原则：地方组织必须服从中央机关，下级组织必须服从上级组织，局部必须服从整体，少数必须服从多数的原则。总之，无产阶级政党要有组织上的统一，要有统一的整体意志，而这个意志是由党的纲领、章程联系起来共同体现，并由所有党员共同遵守的。

3. 党的根本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

无产阶级政党之所以能成为有组织的部队，主要在于它是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组织起来的。民主集中制也是党之所以能成为一个有机的战斗整

^① 列宁：《进一步，退两步》，《列宁全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66页。

^② 列宁：《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第二次代表大会会议日志》，《列宁全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81页。

^③ 列宁：《进一步，退两步》，《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04页。

体的关键，也是无产阶级革命政党区别于资产阶级政党的主要标志之一。民主集中制原则，从内容上来说可以分为民主和集中两个方面，列宁也把它称为民主制和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的民主，列宁的表述虽不同，如选举原则、民主原则、民主制等，但内容基本都指党内民主。列宁指出：“俄国社会民主工党是民主地组织起来的。这就是说，党内的一切事务是由全体党员直接或者通过代表，在一律平等和毫无例外的条件下来处理的；并且，党的所有负责人员、所有领导成员、所有机构都是选举产生的，必须向党员报告工作，并可以撤换。”^①关于这一思想，列宁在《〈工人论党内分裂〉一书的序言》、《让工人来决定》、《社会民主党和杜马选举》等文章中都有阐述。概括起来，列宁主要强调的是以下几点：首先，党内民主是指党内一律平等，党员按照党章规定享有平等的权利。党内不分高低，没有特殊党员，要以平等态度相待。其次，党内民主是指党内有讨论的自由，批评的自由，允许发表不同意见的自由。列宁认为，在对党的路线的分析、对党的实践经验的总结、对党的实际情况的调查，以及如何改正错误等方面的内容，都可以交给全体党员讨论。最后，党内民主是指党内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人都必须经过选举产生。

而民主集中制的集中，或集中制，比民主制提出的早些。1899年下半年列宁在《我们的当前任务》中就提出来了。集中制的含义从实质上来说，就是要建立一个集中统一的党，一切权力集中到党中央，地方要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同中央保持一致。全党要有统一计划，统一步调，统一行动，严格的统一纪律。这是列宁和《火星报》建党计划中最基本的、最具有原则意义的思想。

列宁所说的民主与集中，两者之间不是孤立的、无联系的，而是辩证统一的。就是说，集中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离开民主基础上的集中是官僚主义的集中；民主是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离开集中指导下的民主是个人主义民主，甚至会走向无政府主义。官僚主义的集中和无政府主义的民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和杜马选举》，《列宁全集》第14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49页。

主，是同无产阶级政党的民主集中制不相容的。列宁在《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中明确指出：“我们主张民主集中制。因此必须弄明白，民主集中制一方面同官僚主义集中制，另一方面同无政府主义有多么大的区别。”他接着说道：“把民主集中制同官僚主义和公式化混为一谈，是再错误不过的了。”^①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变化，民主与集中的侧重面也会有所不同，在革命战争年代，强调集中制较多，在和平建设时期，则强调民主制较多些，但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两者都不能偏废。

4. 正确处理领袖、政党、阶级、群众之间的辩证关系

关于领袖、政党、阶级、群众之间的关系，德国“左派”共产党人将它们彼此对立起来，认为在德国存在着“领袖的党”与“群众的党”、“领袖的专政”与“群众的专政”的对立，并自称代表“群众的党”和“群众的专政”，提出“打倒领袖”、“取消政党”的口号。列宁对这种观点提出了严厉批评，指出：“‘是党专政还是阶级专政？是领袖专政（领袖的党）还是群众专政（群众的党）？’——单是问题的这种提法就已经证明思想混乱到了不可思议的无可救药的地步。”^②

列宁认为，领袖、政党、阶级、群众是相互联系的整体，“谁都知道，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只有把不按照生产的社会结构中的地位区分的大多数同在生产的社会结构中占有特殊地位的集团对立时，才可以把群众和阶级对立起来；在通常情况下，在多数场合，至少在现代的文明国家内，阶级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被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③在阶级社会里，由于人们在一定的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群众总是被划分为不同阶级的，无产阶级是同社会化大生产相联系的，因而是最先进、最有远见、最有前途的阶级，他们肩负着推翻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使命；而阶级总是需要一

^① 列宁：《〈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初稿》，《列宁全集》第34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39—140页。

^②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1页。

^③ 同上。

定的政党组织来代表其阶级意志和利益的，无产阶级要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就必须依靠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起来的无产阶级先锋队，即共产党的领导，只有共产党才能团结、教育和组织广大人民群众为建立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而奋斗；而无产阶级政党要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还必须有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这就是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的领袖，这些领袖来自人民群众并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无产阶级政党有着自己的领导核心，这是革命取得胜利的保证，也是其在政治上成熟的表现。无产阶级政党要是不学会把领袖和阶级、领袖和群众结成一个整体，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它便不配拥有这种称号，而无产阶级政党若不能造就一批有经验、有极高威望的党的领袖，那么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的“意志统一”就只能是一句空话。

德国“左派”把领袖、政党、阶级、群众之间的关系对立起来，其实质就是否认政党，否定党的纪律和党的领导，而这就等于完全解除无产阶级的武装而有利于资产阶级。列宁在批判这种做法的同时，深刻阐明了领袖、政党、阶级、群众之间的辩证关系，既肯定了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中的地位，也肯定了领袖、政党对于阶级和群众的作用，将四者有机地统一起来，这是对俄国革命经验的哲学总结。

（二）国家与革命关系的建构探究

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大大加速和加剧了垄断资本变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过程。国家政权同垄断资本日益密切地融合在一起，对劳动群众的压迫和剥削也愈加骇人听闻。旷日持久的战争造成的空前惨祸和灾难，使群众痛苦不堪，并迫使他们奋起反抗，展开对垄断资本的统治和资产阶级的斗争。革命高潮的到来把革命的根本问题——国家政权问题提上了日程。在这种形势下，“国家问题，现在无论在理论方面或在政治实践方面，都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①然而，国家问题正是被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思想家、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者和无政府主义者搅得最混乱的问题。特别是第二国际机会主义者（伯恩斯坦、考茨基等人）严重地歪曲和篡改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阉割它的革命灵魂，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页。

产阶级专政，制造思想混乱，在社会主义运动中造成了极为恶劣的影响。“如果不同‘国家’问题上的机会主义偏见作斗争，使劳动群众摆脱资产阶级影响、特别是摆脱帝国主义资产阶级影响的斗争就无法进行。”^①

为了捍卫和恢复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批判机会主义者和无政府主义者的歪曲，列宁着手系统地研究国家问题。为此，列宁于1917年1月—2月，在瑞士苏黎世图书馆深入研究了马克思主义有关国家与革命的学说。他阅读了马克思、恩格斯的大量文献，翻阅了考茨基、伯恩施坦等人的相关著作，结合革命工人运动的理论与实践，写下了许多摘要、批注和评论。这部笔记被列宁称之为“马克思主义论国家”。1917年8月—9月，为了指导十分迫切的俄国社会主义革命，列宁依据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总结俄国和国际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实践经验，以“马克思主义论国家”的笔记为基础，写下了名著《国家与革命》。在这部著作中，列宁全面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历史进程，恢复了被伯恩施坦、考茨基等第二国际的思想家们所歪曲和埋没的马克思、恩格斯的国家学说，并根据帝国主义时代新的历史条件和实践经验，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的国家学说，特别是无产阶级专政学说。

1. 国家的实质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

资产阶级思想家歪曲马克思主义，认为国家是“维持社会秩序”的超阶级的东西，是“调和”对立阶级的利益并且能够使对立阶级“归于统一”的机关。而机会主义者考茨基虽在理论上既不否认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机关，也不否认阶级矛盾是不可调和的，但是他取消了暴力革命，企图不去推翻统治阶级的国家机关而是在保存它的条件下进行改良。

针对这些观点，列宁特别考察了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关于国家问题的思想，认为恩格斯十分清楚地表达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的历史作用 and 意义这一问题的基本思想，并把这一思想精确地概括为：“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在阶级矛盾客观上不能调和的地方、时候和条件下，便产生国家。反过来说，国家的存在证明阶级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页。

矛盾不可调和。”^① 即国家的产生必然在社会分裂为敌对阶级之后，而国家这种“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实际上是为维持剥削者统治阶级的利益，为约束被剥削、被统治的劳动人民而存在的。军队、警察、法庭、监狱是其专政工具。

也就是说，国家不是什么“维持社会秩序”的超阶级的机关，而恰恰相反，国家的本质就在于其阶级性。国家也不是什么“阶级调和”的机关，而是“一个阶级对于另一个阶级的统治的机器”，是阶级压迫的机关。同样，既然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凌驾于社会之上并日益与社会相异化的力量，那么，被压迫阶级的解放，不仅非有暴力革命不可，而且“非消灭统治阶级所建立的、体现这种‘异化’的国家政权机构不可。”^②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产阶级依靠国家这个“实行镇压的特殊力量”来对付无产阶级。这样的国家是不可能自行退出历史舞台、不可能自行消亡的。无产阶级为了摆脱资产阶级的压迫和剥削，就必须通过暴力革命，打碎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

列宁将国家政权的问题联系起来谈革命问题，提出“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的观点。而且，革命首要的标志就是国家政权从一个阶级转到另一个阶级的手里。具体地说，在俄国，只有把全部政权掌握在苏维埃手里，革命才能成为真正人民的、真正民主的革命。无产阶级如果不能够独立地掌握国家政权，革命也不可能胜利。

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在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里，在推翻资产阶级并准备完全消灭资产阶级的时期里，无产阶级必然要遭到剥削阶级的反抗，为了镇压这种反抗，也为了组织经济，即领导广大农民、小资产者从事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向社会主义过渡，就必须建立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

列宁认为，无产阶级专政是马克思主义在国家问题上最卓越最重要的思想。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发挥了这一思想，他写道：“阶级斗争学说经马克思运用到国家和社会主义革命问题上，必然导致承认无产阶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6页。

^② 同上书，第7页。

级的政治统治，无产阶级的专政，即不与任何人分掌而直接依靠群众武装力量的政权。只有使无产阶级转化为统治阶级，从而能把资产阶级必然要进行的拼死反抗镇压下去，并组织一切被剥削劳动群众去建立新的经济结构，才能推翻资产阶级。”^①“谁要是仅仅承认阶级斗争，那他还不是马克思主义者，他还可以不超出资产阶级思想和资产阶级政治的范围。……只有承认阶级斗争、同时也承认无产阶级专政的人，才是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主义者同平庸的小资产者（以及大资产者）之间的最深刻的区别就在这里。必须用这块试金石来检验是否真正理解和承认马克思主义。”^②

列宁具体阐明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和实质，他指出：“一个阶级的专政不仅对一般阶级社会是必要的，不仅对推翻了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是必要的，而且对介于资本主义和‘无阶级社会’即共产主义之间的整整一个历史时期都是必要的——只有懂得这一点的人，才算掌握了马克思国家学说的实质。……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当然不能不产生非常丰富和多样的政治形式，但本质必然是一样的：都是无产阶级专政。”^③

列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创造性地推进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概括起来说，无产阶级专政就是无产阶级革命的工具、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统治和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联盟，就是“不与任何人分掌而直接依靠群众武装力量的政权”。同时，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还必须有党的领导，党应成为一切被剥削劳动者的导师、领导者和领袖，没有党的领导，无产阶级就不能推翻资产阶级、不能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不能建设社会主义，因此，争取无产阶级专政的斗争是同党的领导分不开的。事实证明，列宁创造性地发展了的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对于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和世界革命的开展，具有伟大的指导意义。

2. 国家消亡的经济基础和共产主义社会的两个阶段

国家与革命的理论，不是各自独立存在的关于国家和关于革命的两个理论问题，而是一个问题，一个统一的关于革命和国家的关系的理论，一个实质说来革命对于国家的态度问题的理论。它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一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4页。

^② 同上书，第32页。

^③ 同上书，第33页。

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二是关于打碎旧的国家机器；三是国家消亡问题。第一个方面的内容，列宁实际通过对国家的起源、本质和职能的阐释做了回答，特别是通过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学说与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关系的说明做了回答。列宁的明确结论是：从资产阶级统治向无产阶级统治过渡的时期必须有国家和国家政权，必须以无产阶级国家来代替资产阶级国家。那么，究竟应当如何（从历史的观点来看）以无产阶级国家来代替资产阶级国家呢？这就是第二个方面的内容所要回答的问题。列宁通过对马克思、恩格斯关于1848—1851年欧洲资产阶级革命和巴黎公社经验的考察得出结论：过去一切革命都是使国家机器更加完善，而这个机器是必须打碎，必须摧毁的。同样，马克思主义历来用历史的观点看待国家，既看到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又看到国家会随着阶级的废除而废除；既要承认在由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内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又要看到无产阶级国家同资产阶级国家的区别，这个区别在于无产阶级国家是正在走向消亡的国家。无产阶级需要国家只是暂时的。国家消亡有其政治基础，也有其经济基础。国家完全消亡的经济基础就是共产主义的高度发展。这个发展的表现包括作为“现代社会不平等的最重要的根源之一”的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对立的消失，表现为在剥夺资本家以后，在现代社会已经达到的技术水平的基础上，人类社会的生产力的蓬勃发展。列宁把所有的人都参加国家管理看作国家消亡的条件或表现，把在一些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已经做到的人人都识字的情形，把千百万工人已经在邮局、铁路、大工厂、大商业企业、银行业等等巨大的、复杂的、社会化的机构里“受了训练并养成了遵守纪律的习惯”，看作所有人都参加国家管理的“经济前提”，实际是国家消亡的经济前提。

列宁指出，在从资本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之间，必须经过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而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专政。他还考察了无产阶级专政对民主的关系，认为，资本主义社会里比较完全的民主制度就是民主共和制，但即使这种民主也始终受到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限制，它实质上始终是少数人的，即有产阶级的、富人的民主制度，资本主义的民主是一种残缺不全的、贫乏的和虚伪的民主。而无产阶级专政，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时期，不仅“把民主制度大规模地扩大，使它第一次成为

穷人的、人民的而不是富人的民主制度”，^① 而且“还要对压迫者、剥削者、资本家采取一系列剥夺自由的措施”，^② 即对少数人实行必要的镇压。“只有共产主义能提供真正完全的民主，而民主愈完全，它也就愈迅速地成为不需要的东西，愈迅速地自行消亡。”^③ 只有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当资产阶级已经消失，阶级已不存在的时候，国家和民主才会走向消亡。

依据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的分析，列宁把共产主义社会的两个阶段与国家消亡问题联系起来论述。在列宁所处的历史条件下，社会主义革命的主客观条件日趋成熟，面临着把民主革命转向社会主义革命的迫切任务。特别是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资本主义经济政治发展的不平衡更加突出，列宁认识到社会主义不可能在几个先进国家同时取得胜利，反而可能在经济文化较为落后的国家首先胜利。向共产主义发展的过渡时期和低级阶段，显然都需要较长的时期。可能基于这些形势，列宁在发挥马克思的思想时，便把社会主义看作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以区别于更高阶段的共产主义。

列宁指出，社会主义是一个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脱胎而出的社会，它在许多方面仍然保存着旧社会的许多痕迹和残余。在社会主义阶段内，虽然生产资料已归社会所有，社会已消除了占有生产资料方面的不平等，但由于社会生产力的水平还没有发展到更高的程度，因此在消费品的分配方面不能不留着一些资产阶级式的法权的影响，而采取“各尽所能，按劳取酬”的原则，显示出分配的不平等。

与社会主义阶段不同，在共产主义阶段内，由于经济的成熟和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就使得人们在物质保障上的区别完全消失，那时的生产产品就会按照人们的需要来分配了。“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原则代替了“各尽所能，按劳取酬”的社会主义原则，共产主义的劳动也变成了人们的第一需要，成为人们自觉自愿的一种习惯。在这一阶段，那种调整社会经济生活的专门机构——国家，也就会自行消亡了。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84页。

^② 同上书，第84—85页。

^③ 同上书，第86页。

总之，列宁按照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结合布尔什维克党和苏维埃政权建立与巩固的实践，创造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政党、国家与革命的思想，为我们留下了丰富的思想遗产。这些思想遗产必定成为指导世界无产阶级争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彻底胜利的宝贵的理论财富。

第七章

俄—苏模式

俄—苏模式^①是指前苏联时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与研究范式，“它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传播、运用和发展，是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家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取得的理论成果”；^②它的发展期限是从1917年十月革命胜利到1991年苏联解体，共计74年，经历了颇多波折与进步。值得肯定的是，俄—苏模式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有机组成部分，在传播、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特别是它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并尝试将其体系化、使之成为一门独立学科，从而彰显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构建的无限生命力。

关于这一哲学形态，国内外学者评价不同、褒贬不一，甚至有人错误地将其与教科书体系完全等同起来，从而全盘否定这一哲学形态，忽视其丰富的理论内涵。因而，我们完全有必要对这一哲学形态的原型与流变作出梳理，客观地反映其发展动态，研究其发展的内在逻辑，找出成功经验与失误教训，还原其真实面貌。

^① 关于这一哲学形态的称谓问题，国内学术界众说纷纭，概括而言，主要有以下几种，即“苏联哲学”、“苏俄哲学”、“俄苏哲学”、“后俄罗斯哲学”、“前苏联哲学”或“后苏联哲学”等。作为一门学科的研究，我们在称呼这一哲学形态时应该要有统一的称谓，而俄国哲学界的统一称谓理应值得我们借鉴。在他们看来，“苏联”是俄罗斯历史上的一个特定时期，因此其哲学应称作“俄罗斯哲学苏联时期”、“苏联哲学”或“苏联时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笔者在此使用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显然与上述统一称谓是一致的，由于本书的研究以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原型与流变为切入点，故而作此称呼，特此说明。

^② 李尚德：《20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5页。

纵观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的研究，它是在1978年改革开放之后才真正成为学术研究的对象，并在当时出现了一大批的研究专著，如《苏联哲学记事》（贾泽林等著，三联书店1979年出版）、《苏联当代哲学》（贾泽林等著，人民出版社1986年出版）、《苏联哲学70年》（安启念著，重庆出版社1989年出版）、《苏联社会哲学研究》（李尚德著，中山大学出版社1994年出版）、《评价与争议》（李尚德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8年出版）、《前苏联若干社会哲学问题透视——1980—1989》（马积华著，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出版）等。此外还有一批研究苏联哲学的论文问世。这是我国第一批苏联哲学方面的研究性论著，达到了较高的学术水准。^①

随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进入新时期、理论界研究重点的转移，只有极少数学者仍在继续关注苏联哲学，这使得理论界对俄—苏模式的研究很不充分，出版的学术专著、研究文章也相对较少，甚至整体研究水平在一定程度上还停留在20世纪90年代的认识上。一些新的研究著述尽管对俄—苏模式的发展脉络、特征及评价等作出了系统的分析，但是论述上仍存在一定不足，一些重要的苏联哲学家，如德波林、布哈林、阿多拉茨基、凯德洛夫等人的理论都缺乏详细的论述——他们对于苏联哲学的贡献却是不容忽视的。这就要求我们以一种新的、全面的视角，以人物、事件等为切入点，在整体上对俄—苏模式进行重新描述。

一 前苏联马克思主义研究者的两种类型

对于一种哲学形态的解读或描述，学术界往往采用撰史的方式，即通过一条或几条逻辑主线，将这一时期的不同哲学家或流派按照一定的发展脉络梳理下来，并以此为基础对这一时期的哲学形态作出整体评价，对于俄—苏模式的阐释也不例外。学者们往往采用系统的哲学史式的描述形式，即典型的“上下篇模式”：所谓“上篇”，即对苏联哲学的整体概说，大体分为“称谓的由来”、“研究对象”、“形成的背景或历史条件”、“历

^① 参见安启念《俄罗斯哲学（2006）》（<http://philosophy.com/pol/html/94/n-2694.html>）。

史分期”以及“特点与评价”等若干部分；所谓“下篇”，即以苏联哲学家及其理论为“关键词”，对俄—苏模式在不同时期发展状况、特点、具体理论、历史事件等作出具体的阐释。这种描述方式对于我们从宏观和微观层面把握俄—苏模式，掌握其发展逻辑具有重要作用。但对于学术研究而言，不仅需要宏观把握与微观分析，还需要中观阐释——一些在哲学史上发展的其他线索、特征也是不容忽视的。

大体而言，俄—苏模式较为显著的一个特征就是存在两种学术品流的马克思主义研究者。按照当前学术界的普遍观点，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政治性”与“政治化”将哲学界分裂为两个针锋相对的学术品流，即所谓“真正”哲学家和“官方”哲学家。所谓“政治化”，是表示某人或某物需要按照政治思维来处理；而“哲学政治化”则是社会生活政治化在哲学专业领域中的一种表现，二者互为因果。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政治化具体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它的发展在一定意义上是“依一定目的、按照一定指令、遵照既定计划发展的哲学”，许多重大的哲学课题通常是由“党的代表大会或意识形态的主管部门提出并以决议或规定的形式下达给哲学研究部门和研究人员的”。^①二是苏联哲学界为了迎合当局的需要，对苏共中央领导人的讲话、文章所进行了夸大其词的诠释。在这种状况下苏联哲学家或者“谋道”，从事专业的哲学学术研究；或者“谋食”，从事“专门”的哲学工作，服务于政治生活。

上述关于前苏联马克思主义研究者类型的划界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俄—苏模式的特点，为我们研究俄—苏模式提供了有益借鉴。但当上述划界方法落实到具体哲学家的划分时就会出现问题，我们很难将他们一一归类。比如说德波林，他本人受过大学哲学专业训练，是从事专门哲学学术的研究者，但是他提出的辩证唯物主义哲学“提纲”为苏联教科书模式的形成提供了起点，他的著作《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是苏联哲学教科书体系的萌芽；而他本人也被苏共中央吸收到参与制订哲学教学大纲、讲义提纲、出版计划的队伍中，在一定程度上符合“官方”哲学家的特征。再比如阿多拉茨基，作为文献学家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属于“官方”哲学家

^① 贾泽林等：《苏联当代哲学（1945—1982）》，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6页。

范畴等。

因此，上述划界方法是粗线条式的，难以客观具体地把握前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者的特征。区别于上述方法，我们不妨可以根据前苏联马克思主义研究者阐释或解读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式、方法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种类型：一种是按照哲学史的模式解读马克思、恩格斯等人的思想，通过揭示马、恩等对前一时期先哲，特别是与德国古典哲学之间的继承、批判关系，彰显马克思主义的哲学特质；同时，结合苏联现实，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观点、命题等进行归纳、提炼，逻辑地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另一种则是从马克思主义哲学文本入手，通过重现马克思等人著述的原貌与创作过程，还原文本的历史语境，并从历史的角度阐释他们的思想。对于前一种类型的研究者，我们可以简称为“逻辑建构派”，苏联早期和中期的绝大部分哲学家都属于这一范畴；而后一种类型，我们可以称之为“文本解读派”，苏联早期专门从事文献研究、解读工作的哲学家以及苏联后期的一些哲学研究者都属于这一范畴。

这种新的划界方式以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者阐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论为标准，一方面，它能够从整体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的两种主要发展路径；另一方面，相对于粗线条式的“官方”与“真正”哲学家的划分标准，这种方式能避免价值评判的出现，更为客观——因为学界在评价苏联“官方”哲学时往往持否定态度，而事实上，这一所谓的“官方”哲学为我们解读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提供了一种方法，即如何实现哲学与现实、“体”与“用”的结合。当然，笔者在此提出这种新的划界方法也未必能完整地描绘俄—苏模式，如在所谓“逻辑建构派”中也存在很大不同：有的是以哲学思想研究为基础，有的为苏联官方服务。这种划界方法也并不是意味着对于过去的划界方法的否定，而是力图提出一种解读俄—苏模式的新途径；并以此为基础，客观地描述俄—苏模式的整体状况，展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原型在苏联的流变过程。

二 普列汉诺夫的阐释

作为俄国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先驱之一，普列汉诺夫是俄国系统化马克

思主义理论的第一人，被列宁誉为“通晓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社会主义者”，他的“全部哲学著作”是整个国际马克思主义文献中的“优秀著作”。由于普列汉诺夫对哲学、思想史、美学、文艺学、宗教学等都有研究，思想内容丰富，且著作等身^①，仅写作的政论性文章就有300万字，因此对普列汉诺夫的研究应从宏观方面着手，以此彰显他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系统化所作的贡献。概括而言，普列汉诺夫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阐释包括如下方面：

（一）详尽考察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来源与形成过程

在普列汉诺夫看来，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批判继承以往思想的有益成分的基础上形成的。18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复辟时代的法国历史观，空想社会主义，德国唯心主义哲学、费尔巴哈哲学等都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论一元论的历史观之发展》中，普列汉诺夫用鞭辟入里的分析和犀利风趣的语言将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以来的有关历史动因的思考串成线索，最后引入马克思的现代唯物主义观点。他指出：“每个特定时代的思想体系永远是和前一时代的思想体系有着密切的——肯定的或否定的——联系。”^②马克思主义哲学也不例外，前一时代的思想构成了它的理论来源。

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普列汉诺夫认为，它是一个具体的、动态的历史发展过程，共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黑格尔的抽象的自我意识”；第二，“费尔巴哈的具体又抽象的人”；第三，“现实的人，生活在特定社会经济环境下现实阶级社会的人”。^③他特别强调了外部条件对于这一过程形成的重要性，他指出：“这种哲学思想（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哲学思想）从黑格尔过渡到费尔巴哈，从费尔巴哈过渡到马克思。车尔尼雪夫斯

^① 普列汉诺夫的哲学相关著述如下：《评梅奇尼柯夫的书》、《黑格尔逝世60周年》、《社会主义与政治斗争》、《论一元论历史观之发展》、《我们的意见分歧》、《唯物主义史论丛》、《论所谓马克思主义的危机》、《再论唯物主义》、《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马克思主义基本问题》、《战斗的唯物主义》、《阿·德波林〈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一书序言》、《从唯心主义到唯物主义》、《俄国社会思想史》（3卷本）、《论艺术（没有地址的信）》、《反对哲学的修正主义》（论文集）、《无产阶级运动和资产阶级艺术》、《艺术与社会生活》、《论工人运动的心理》等。这些著作准确、通俗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思想，丰富了其理论内容。

^② 普列汉诺夫：《论一元论的历史观之发展》，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169页。

^③ 《普列汉诺夫机会主义文选》，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65页。

基个人经历了这个运动的前两个阶段。不利的外部条件阻碍了他经历第三个阶段。”^① 这里的“外部条件”指的是客观经济条件，即资本主义经济的迅速发展，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提供了有利的客观条件。

（二）明确将马克思主义哲学定位为“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

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称谓，理论界至今意见不一，甚至马克思、恩格斯本人在论述其哲学观点时也在不同语境中使用诸如“人道主义”（《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新唯物主义”和“把感性理解为实践活动的唯物主义”、“唯物辩证法”（《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现代唯物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反杜林论》）等称谓。这为后人留下了一个理论问题，即能不能用一个统一的概念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进行概括？对此，狄慈根最先使用了“辩证唯物主义”这个词；之后，普列汉诺夫也使用了这一概念，并用它对马恩哲学思想作了更为深入全面的说明，开启了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唯物论、认识论、辩证法逻辑体系的整理。

普列汉诺夫认为，辩证唯物主义，即现代的唯物主义，“是唯一能够正确说明马克思的哲学的术语”^②，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完整的世界观。他指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唯物主义世界观……既包括自然界，也包括历史。无论是在自然界或是历史方面，这种世界观‘都本质上辩证的’。但因为辩证唯物主义涉及历史，所以恩格斯有时将它叫做历史的。这个形容词不是说明唯物主义的特征，而只是表明应用它去解释那些领域之一。”^③ 在此，他明确把马恩的哲学思想作为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来看待，并指出历史唯物主义也就是辩证唯物主义，两者是等同的；之所以有时称其为历史唯物主义，是因为辩证唯物主义中包含了对社会历史的说明。列宁后来肯定了普氏在这方面作出的贡献：“对辩证唯物主义作了及其完美的有价值的阐述……”^④

① 普列汉诺夫：《尼·加·车尔尼雪夫斯基·导言》，《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4卷，三联书店1974年版，第18页。

② 普列汉诺夫：《尼·加·车尔尼雪夫斯基（1909）》，《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4卷，三联书店1974年版，第198页。

③ 普列汉诺夫：《论“经济因素”》，《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311页。

④ 列宁：《再论社会现实问题》，《列宁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67页。

（三）逻辑地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主要内涵

在考察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来源与形成过程，明确其定位后，普列汉诺夫开始花费其一生心血逻辑地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主要内容（地理环境论、社会结构说、阶级斗争说、社会意识论、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其中，社会结构说是核心内容，是普列汉诺夫探索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总纲，后来形成的历史唯物主义体系基本上是按照这一总纲展开的。^①

1. 地理环境论

众所周知，普列汉诺夫哲学论述的一大重要特色就是逻辑与历史相结合的方式。在阐述地理环境论时也是如此。他首先指出希腊人和罗马人对地理环境作用的想法，随后重点考察了孟德斯鸠之后学者的观点，特别是黑格尔。他指出：“黑格尔以一种享有专家之名的才智，来论述地理环境对人类历史发展的影响。”^②紧接着，普列汉诺夫论证了黑格尔与马克思地理环境学说的相似点。由于黑格尔将一切历史发展的原因归结为观念，因此他虽然能指明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的作用，但是并不能得出这一问题的正确回答；只有马克思主义才充分论述清楚了这一问题。在普列汉诺夫看来，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学说具备两个出发点：（1）地理环境主要通过生产力和社会组织影响社会的发展；（2）只有根据自然和社会、地理环境和生产方式相互影响的观点才能正确了解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前者属于黑格尔的思想，但其唯心主义本质受到马克思、恩格斯的批判；后者则完全是马克思、恩格斯所独创。

借鉴前人的阐释，普列汉诺夫得出了这样的结论：

只是由于地理环境的某些特殊的属性，我们的人类的祖先才能提高到转化为 tool—making animals（制造工具的动物）所必要的智慧发展的高度。和这完全同样的，也只有地理环境的某些特点能够给这个新的“制造工具”的能力以使用和改造的余裕。在

^① 参见李尚德《20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138页。

^② 普列汉诺夫：《论一元论的历史观之发展》，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155页。

生产力发展的历史过程中，人的“制造工具”的能力，首先应该看作是不变量，而使用这个能力的周围的外界条件——应该看作是经常变动的量。^①

社会人和地理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是出乎寻常的变化多端。人的生产力在它的发展中每进一步，这个关系就变化一次。因此，地理环境对社会人的影响在不同的生产力发展阶段中产生着不同的结果。但是人与人的居所之间的关系的的变化并不是偶然。这些关系在它们所产生的后果中构成一个有规律性的过程。要阐明这个过程，必须首先考虑到，自然环境之成为人类历史运动中一个重要的因素，并不是由于它对人性的影响，而是由于它对生产力发展的影响。^②

上述两段话阐述了这样一个基本原理：①地理环境决定了人类的产生；②地理环境是在人类征服自然（即制造工具的能力的使用和改造）的过程中对社会发生作用，这一过程离不开地理环境的制约；③地理环境对社会、人类的作用，是一种可变量，这是因为这种作用的性质、方向、范围、速度、复杂程度等都是由生产力的性质和水平决定的。要言之，地理环境对社会、人类的作用是生产力的“函数”。

在阐释了地理环境论的基本原理后，普列汉诺夫全面系统地分析了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的影响，力求揭示地理环境的不同因素对不断发展变化中的社会及其各个方面所起的作用，尽可能探索地理环境和社会之间相互关系不断变化中的规律性。

他首先指出，地理环境是通过提供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对生产力产生影响，“无论是用来满足人的需要的自然物品的性质，或者是人们自己为着同样的目的而生产的物品的性质，都是受着地理环境的特性来决定的。”^③ 地理环境还通过影响人们的相互交往来影响生产力的发展，“地理

① 普列汉诺夫：《论一元论的历史观之发展》，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112—113页。

② 同上书，第170页。

③ 普列汉诺夫：《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问题》，《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164页。

环境的特点愈是复杂，则它对生产力的发展愈是有利。”^①

随后，在分析地理环境和生产方式的相互作用时，普列汉诺夫提出了“人为环境”（或“社会环境”）的概念，即包括历史社会结构（即国家和民族）、语言、生产技术、生产工具、生活资料以及自然环境中受人类活动改造的部分。随着人类改造自然能力的提高，人为环境也越来越丰富。但这并不意味着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作用的日益缩小（这种“缩小”只是相对的概念，即相对人为环境作用不断增大而言）；相反，随着历史发展，自然和人类关系愈发复杂，地理环境的作用反而在增大、变得更复杂。普列汉诺夫通过恩格斯的著作详细考察了地理环境在不同的社会时期发展的作用，特别是由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的过渡时期。而在《俄国社会思想史》一书中，他又着重分析了俄国特殊地理环境对封建社会发展进程的影响。

最后，普列汉诺夫还谈到地理环境在资本主义产生过程中的作用。他指出，私有必然要变为资本主义私有制，“这种现象是私有财产演进的内在规律的一个结果。自然环境在这种情形之下所能为力的事，只是由助成生产力的发展来促进这个运动”；“地理环境的贫乏或丰富，曾经给予工业的发展以无可争辩的影响。”^②在此，他引证了马克思的话：“资本的祖国不在严酷的热带或寒代，而在气候适中的温带。”此外，普列汉诺夫还详尽探讨了地理环境的不同因素对社会其他方面的影响，如政治制度、宗教和艺术等。

由此可见，尽管普列汉诺夫的地理环境论存在着理论逻辑矛盾、忽视实践的作用和将个别分析普遍化的问题，但是不能以此否认其学说内容的丰富性与创新性；片面地将其地理环境论简单归结为机械唯物主义的說法是有待商榷的。

2. 社会结构说

作为普列汉诺夫历史唯物主义的核⼼内容，社会结构“五项因素公式”说来源于马克思关于社会结构的一段经典表述：“人们在自己生活的

^① 普列汉诺夫：《唯物主义史论丛》，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149页。

^② 普列汉诺夫：《论一元论的历史观之发展》，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193—194页。

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① 在这段话中，马克思将全部社会现象规整为社会构成的三个层次：生产力、经济基础（生产关系的总和）、上层建筑，即社会结构“三层次说”。

普列汉诺夫社会结构说的最早雏形是在《唯物主义史论丛》中关于社会构成的基本要素的说法，尽管在后来的诸多著作中他都以不同形式发挥了这一基本思想，但直到1907年，他才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问题》中第一次明确将生产力、生产关系、政治制度、社会心理、社会思想体系这五项因素明确表述出来，通过揭示它们之间的关系，阐明社会变化发展的根本动因。他说：

如果我们想简短地说明一下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现在很有名的“基础”对同样有名的“上层建筑”的关系的见解，那么我们就可以得到下面的一些东西：

- （一）生产力的状况；
- （二）被生产力所制约的经济关系；
- （三）在一定的经济“基础”上生长起来的社会政治制度；
- （四）一部分由经济直接所决定的，一部分由生长在经济上的全部社会政治制度所决定的社会中的人的心理；
- （五）反映这种心理特性的各种思想体系。

这个公式是十分广泛的……这是一元论的公式。这个一元论的公式彻头彻尾贯穿着唯物主义。^②

在上述论断中，普列汉诺夫将前三项作为社会存在，把社会心理作为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页。

^② 普列汉诺夫：《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问题》，《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195页。

相对独立的层次和要素加以考察，并把其作为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或“思想体系”）的中间环节，从而回答了“一定社会的意识形态和思想体系形成的社会精神生活的基础什么”这一问题，即由经济和社会政治制度“所决定的社会中的人的心理”。更为重要的是，“普列汉诺夫的‘五项因素公式’的重要意义不仅在于其中包含的新的观点，还在于它指引着后来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的指导下，进一步具体深入地分析和认识社会有机体的各个因素及其复杂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从而深化对人类社会发展内在规律的研究。”^① 尽管“五项因素公式”说一提出就引发了诸多争论，其中所包含的缺陷也是不争的事实，但是不能因此彻底否定这一说法，不能忽略其对于发展历史唯物主义的贡献与意义。

3. 阶级斗争说

普列汉诺夫关于阶级斗争的思考经历了不同的阶段，尤其是在十月革命前后，他对于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看法截然不同。普列汉诺夫关于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思考是与其社会力量密切联系的。在他看来，随着革命斗争的深入，社会主义必然会到来；他批判伯恩斯坦的和平进入社会主义的改良思想，提出无产阶级要通过阶级斗争和革命达到社会主义。

普列汉诺夫在阶级斗争学说方面的贡献主要有以下方面：第一，在俄国最早提出了“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运动”；第二，最早阐明了俄国革命的双重任务；第三，在俄国社会主义思想史上第一个提出了俄国革命必须依靠工人阶级；第四，在俄国社会民主党中第一个提出了建立俄国无产阶级政党的伟大任务；第五，在俄国最早阐明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任务；第六，捍卫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暴力革命的思想等。^②

当然，普列汉诺夫的阶级斗争学说也充满了争议，这集中反映在他的晚年思想^③中。在他看来，社会主义是会到来的，但不是通过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途径，甚至连社会主义改造也可以不通过无产阶级专政而实现。

^① 黄枋森：《马克思主义哲学史》，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56页。

^② 参见彭佩文《普列汉诺夫的社会主义理论》，《党校论坛》1990年第10期。

^③ 当前普列汉诺夫晚年思想研究中，学界对于《普列汉诺夫的政治遗嘱》进行了深入解读，由于这篇“遗嘱”的真伪尚存争议，故编者对这篇文献中的相关观点不再引述。

七月事变后，普列汉诺夫指出：“列宁所要求的无产阶级和农民的专政对我国将造成很大的灾难，因为在现今的条件下，专政会产生无政府状态，反革命势力很快就会随之而来。”^①他认为，俄国当前的出路不是国内战争，而是两大阶级之间达成协议，进行社会改革。然而十月革命的胜利使普列汉诺夫的观点失去了现实意义，他充满了矛盾：一方面认定十月革命的工人阶级性质；另一方面指出工人阶级没有成熟到完全掌握政权的程度，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是“同社会主义，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完全是风马牛不相及的”。^②当然，普氏在这里不是反对无产阶级斗争，即使它是沿着错误的道路前进，它的失败就是无产阶级事业的失败；他认为他的职责是尽自己的力量向俄国无产阶级说明正确的行动方法。^③他的上述立场贯穿了一生。

4. 社会意识论

普列汉诺夫社会意识论最大的特色在于第一次明确将社会意识区分为社会心理与思想体系两种基本形式，指出两者之间既有联系又存在区别。一方面，他们都是社会意识，同属于人们的精神领域，都是社会存在的，都具有民族性、时代性与阶级性的特征。另一方面，两者在反映社会存在的程度与方式上有所不同：社会心理是人们在日常实践和相互交往过程中自发形成的，它不具有严谨的理论形式，是一种原始形态的社会意识，它属于社会意识的初级形式；而思想体系由于对社会存在的反映比之社会心理更加概括、深入、广泛和细致，因而属于社会意识的高级形态。

关于社会心理与思想体系的关系，普列汉诺夫曾有四种提法：①“一致关系”，即思想体系与一定的精神状况和道德状况产生的能力、趣味和倾向“相一致”；②“反映关系”，即各种思想体系反映“社会人的心理特征”；③“决定关系”，即社会人的“心理的特征决定他们建立的一切意识形态”；④“根源关系”，即“一切思想体系都有一个共同的根源，即某一

① 普列汉诺夫：《在祖国的一年》，三联书店1980年版，第244页。

② 同上书，第484页。

③ 同上书，第468页。

时代的心理”。^① 这些表述虽不尽相同，但都表明在社会意识的范围内思想体系对社会心理的依赖关系。此外，普列汉诺夫还以各种思想体系史的大量事实论证了这种关系，极大地丰富了其理论。

5. 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关于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的论述，是普列汉诺夫哲学思想中思想最深刻、最精彩的部分之一。在考察、批判了18世纪法国哲学家爱尔维修、霍尔巴赫的英雄史观以及黑格尔历史哲学后，普列汉诺夫从以下四个方面论述了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首先，研究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的理论基础是自由与必然的关系。哲学史上自由与必然的二律背反将人的意志自由与历史必然绝对对立起来，形成了两种极端的历史观，即英雄史观和形而上学历史观。普列汉诺夫批判了上述两种历史观，并指出意志自由决定了每个人的活动都是有意识和目的的；同时，个人的活动又受到历史的制约，两者是辩证的关系。

其次，通过对偶然性和必然性范畴的展开，进一步分析和回答了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是什么并以何种形式出现。他指出，必然性是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而偶然性则是指历史发展进程中个人所具有的不同性格、素质、机遇等因素；后者“能够影响到社会的命运，这种影响有时甚至是很大的”。^② 当然也不能夸大这些因素对历史的作用，它们不是决定性的。

再次，提出决定历史进程的“一般”、“特殊”和“个别”三种原因，并从三者之间的关系上对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进行概括和总结。他指出，所谓“一般原因”即“终极和最为一般的原因”是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它是决定人类社会关系方面的历史变迁的因素；“特殊原因”就是某个民族生产力发展进程所处的历史环境。一般与特殊的结合就是必然性，是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因素。“个别原因”就是指领袖人物所具有的性格、素质和机遇等偶然性因素。“个别原因”对历史发展也有作用，它使某些

^① 参见普列汉诺夫《唯物主义史论丛》、《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问题》、《从唯心主义到唯物主义》，《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第186页；第3卷，第195、196、734页。

^② 普列汉诺夫：《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359页。

历史事变具有其个别的外貌，但这仅仅是影响作用，并非决定作用。

最后，分析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受到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指出杰出人物的出现完全是当时社会发展的产物，并有其自身的规律性。个人的作用不是决定历史的动力，“人民、整个民族应当是历史的主人公”。

（四）提出关于认识论的“象形文字说”

普列汉诺夫的认识论是在论述以下问题过程中形成的：①针对唯物史观不重视研究自我意识、理性、思维形式的观点，提出唯物史观也具有认识论；②针对唯心主义把认识主体作为认识发生的起点与归宿，提出认识主客体之间是可以相互转化的，主体也能作为客体被认识；③针对将历史知识和自然科学知识对立起来的观点，提出它们具有同一性的观点；④针对将历史真实看成是认识主体属性的看法，提出历史真理是认识对客观事物的反映。^①

在认识论上，普列汉诺夫坚持认识的可知论，并提出了“象形文字说”。由于认识结果是认识主客体相互作用的产物，因此它与认识对象不可能完全一致，“我们关于物的形式和关系的表象不过像象形文字；但是这些文字是准确标记着这些形式和关系的”，“如果在客观的关系和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主观反映之间没有正确的符合，那么，我们的存在本身就变成不可能的。”^②这一说法突出强调了认识结果是主客体相互作用的结果，不是客体所固有的，认识不是“照镜子”。尽管这一理论在后期被普列汉诺夫本人所放弃，但所反映的基本思想确是他始终坚持的。

（五）系统地论述了辩证法理论

尽管普列汉诺夫在辩证法的系统化中存在一定缺陷，如忽视自然辩证法、错误地划分辩证思维与非辩证思维的主要标志、误将辩证法的实质归结为质变和飞跃等，但他对辩证法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①阐明了辩证法作为方法论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意义，揭示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革命本质；②通俗地阐述了对立统一规律的主要内容，阐明黑格尔辩证法与马克思辩证法的关系；③力图运用马克思辩证法研究俄国社会生活，说明量

^① 参见李杰《普列汉诺夫的历史认识论及其评价》，《山东社会科学》2010年第5期。

^② 普列汉诺夫：《再论唯物主义》，《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502—503页。

变、质变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④坚持辩证法否定之否定的规律；⑤对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如自由与必然、形式与内容、原因与结果、一般与个别等作了具体的理论阐述。

总体而言，普列汉诺夫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是相当全面而深刻的，这很大程度上与他从学术角度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关。他在历史唯物主义、认识论、辩证法等方面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进行了系统化阐释，为俄国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体系奠定了基础。可以说，普列汉诺夫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的开端，“为我们勾画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框架，后人只是做了一些丰富和发展的工作”。^①

三 德波林首次提出的“提纲”

历史地考察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不能不谈到的一个人物就是德波林。他在1909年发表了《辩证唯物主义》一文，并于1916年发表了学术专著《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②，率先试图把辩证唯物主义系统化，这是十月革命前俄国教科书体系的最初萌芽之一。^③然而，迄今为止，关于研究俄—苏模式的相关著述，大多只是从理论贡献与缺陷的角度进行整体评价，鲜有具体论述德波林的理论。因此，我们有必要对德波林首次提出的辩证唯物主义“提纲”进行分析。

（一）解读辩证唯物主义的第一份“提纲”

纵观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在马克思、恩格斯之后，除狄慈根、列宁之外，第二国际的马克思主义者鲜有论述辩证唯物主义，仅仅将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解为唯物主义的历史观、社会学。而早在1907年，德波林在其著述中提出其毕生关注的哲学话题就是马克思的辩证法；具体而言，他指出：①马克思的辩证法是运动和能动的理论。②一切存在的事物都是变化的，

① 李尚德：《20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140页。

② 关于《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中文也译作《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入门》、《辩证唯物主义纲要》、《辩证法的唯物论入门》等。

③ 参见王东《马克思学新奠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35页。

没有永恒不变的事物。③一切事物都在运动中走向它自己的反面。④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承认世界是持续不断变化的，静止表面上和这个原则相悖，但这仅仅是运动的形式问题；它不是与原则相悖，而是进一步证实了这个原则。① 尽管这个辩证法的运动理论表明，德波林未能分清唯物主义辩证法和唯心主义辩证法的区别，但指明了辩证法中包含的运动理论。

关于德波林提出的辩证唯物主义“提纲”的雏形，我们能从列宁对其《辩证唯物主义》一文所作的札记中找到。尽管列宁在札记中对德波林的相关论述进行了辛辣的批判，诸如“胡说”、“拙劣透顶”、“这真是一团糟”之类，但是对其基本思想还是比较重视与肯定的，主要如下：

第一，作为世界观的辩证唯物主义，是历史理论的基础，“根据它，政治和道德才成为确切的科学”。

第二，辩证唯物主义作为认识论而言，分为两个部分，即形式（或逻辑）的部分和现实（物质）的部分。

第三，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时间与空间、因果性等纯粹普遍概念，既是逻辑规定，又是物的现实形式。

第四，辩证唯物主义的前提是承认物质存在的客观性与可知性，思维与存在在形式上是一致的，进而得出认识的“绝对性”和普遍性。

第五，主体（人）的认识程度的深浅是由其行动（实践），以及他所受到的外部世界影响而决定的。

第六，存在与非存在的统一就是生成。换言之，万物的基础是实物，是处在不断发展过程中的物质。

第七，“自在之物”是可以认识的，自然界中的一切都是处在变化和运动的过程中，一定的物质结合就是运动和变化的基础。②

上述论述构成了德波林关于辩证唯物主义所作的“提纲”的雏形。

（二）辩证唯物主义体系的建构

按照德波林的观点，辩证唯物主义由于承认了存在和思维的统一而否

① R. D. 拉克：《德波林的世界观及其在苏联哲学发展中的作用》，《哲学译丛》1980年第3期。

② 列宁：《阿·德波林“辩证唯物主义”一书札记》，《哲学研究》1959年第4期。

定了它们之间的矛盾，其实质是研究客观过程运动规律的科学。那么，辩证唯物主义和辩证唯心主义有什么不同？辩证唯物主义的主要内容是什么？德波林在1916年出版的《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一书中对此进行了回答。

我们先来看一下这本著述的目录：

序言	（普列汉诺夫所作）阐明哲学的主题与建构辩证唯物主义体系的任务
第一章	培根
第二章	霍布斯
第三章	洛克
第四章	贝克莱的现象主义
第五章	大卫·休谟（心理主义）
第六章	先验的方法
第七章	辩证方法与唯物主义辩证法 附录：再论辩证唯物主义
第八章	新休谟主义
第九章	马赫主义与马克思主义
第十章	唯物主义辩证法与经验符号论
第十一章	实用主义与唯心主义
附录：	
一、	波格丹诺夫：经验一元论
二、	阿克雪里罗德：哲学概论

从目录上看，德波林运用了大量的篇幅，从哲学史发展的角度考察了唯物主义辩证法产生的根源与内容。换言之，在建构辩证唯物主义体系的方法上，他试图用马克思主义的起源的说明和解释来区别辩证唯物主义与辩证唯心主义，以此阐发辩证唯物主义的内容与特质。

关于辩证唯物主义的定位与起源。在德波林看来，辩证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核心，它是集迄今为止现存的哲学大成而产生的：它是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可以追述到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哲学——中的积极因素而为马克思主义所保留和继续发展。但辩证唯物主义不可能建立在18世纪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尽管它是唯心主义的产物和进一步发展的结果。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把现象看作是孤立的和永恒不变的，认为它们只有数量上的增加和减少，它们的一切变化都是由外部原因引起的；与此相反，辩证唯物主义承认现象内部的自我运动和变化，并指出它们走向自己的反面。正如德国古典哲学导致黑格尔主义，马克思主义一方面体现了黑格尔的“真理”，另一方面又是黑格尔的“逻辑的终结”，辩证唯物主义是作为辩证唯心主义的“发展和延伸”而出现的。正如德波林所言：

辩证法是还原到研究外部的世界及人类的思维这两个方面的运动之一般法则的科学。这两个系列的法则，从本质上看来是同一的，但从形式上看来，在人类的能力所能意识地把它来适用的范围内又是各异的。这些法则，在自然中，到现在大部分也在历史中，无意识地起着外部的必然性之形态作用于表面的偶然性之无穷连续中。这样，概念式的辩证法自身只不过是现实世界的辩证法的运动之意识的反映，而同时以头顶地的黑格尔的辩证法又以脚立在地上了。

这样，辩证的观念论就转化到辩证的唯物论。前者将内在的运动赋予“逻辑的”或“观念的”概念，后者则把观念的东西领域内的矛盾，作为行于“实在的东西”的领域内的矛盾之“反映”而观察。像在黑格尔看来，精神也是“其他的自然”。^①

关于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质与内容。德波林所建构的辩证唯物主义体系包含如下内容：①辩证唯物主义是唯物史观的方法论与基础。在他看来，唯物史观的根本命题不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而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唯物史观，是依存于哲学的或辩证法的唯物论，辩证法的唯物论，如上所述，以为‘只有自然是现实的’（恩格斯），‘人类的概念是现实的

^① 德波林：《唯物论的辩证法入门》，上海南强书店1930年版，第284—285页。

事物之摹写’。”^① ②辩证唯物主义的前提（或“起点”、“基本范畴”）是承认物质的客观性，“不把物质当作只对于抽象思维而成立的单纯的被思维的象征而观察，而把物质当作离开一切抽象思维而存在的独立实体。”^② ③辩证唯物主义的主题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即探讨思维与存在的关系，或言之，认识何以可能的问题。德波林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命题“公式化”的归纳为：“a. 只有自然是实在的；b. 自然是离主观独立而存在的；c. 主观形成这同样的自然之一部分；d. 一切认识是由经验，即由主观所取自然界的直觉，而生起的；e. 因之，我们的意识被外界——存在所规定的；f. 现实既然是唯一的认识的对象，那么，我们的知识便只在和现实存在一致的范围内，真是客观的。”^③ 简言之，物质存在是客观的、可知的。物质存在是发展变化的，物质的结合是运动发展的基础。人们能够通过行动（实践）得到对客观事物的认识。

（三）对德波林所建构体系的评价

由于在 20 世纪初俄国复杂的政治斗争中，德波林站在了孟什维克的立场上，因此，前苏联哲学界对他的评判往往是集中于唯心主义立场上进行的，进而全盘否定其理论。客观而言，德波林为辩证唯物主义体系的建构所作出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我们有必要对他的这一体系化工作作出重新评价。

纵观《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一书，我们不难发现德波林的理论主要源自普列汉诺夫。普列汉诺夫的马克思主义观是建立在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和黑格尔辩证法的基础上，这种哲学上的结合在德波林那里得到了完成。在德波林看来，辩证唯物主义是由黑格尔的辩证法和费尔巴哈——部分是黑格尔的——唯物主义组成的。辩证唯物主义来自黑格尔和费尔巴哈，普列汉诺夫进一步发展了它，而在俄国革命经验的基础上，辩证唯物主义将得到更进一步的发展；德波林的体系化工作不是“出来向马克思主

① 德波林：《唯物论的辩证法入门》，上海南强书店 1930 年版，第 461 页。

② 同上书，第 495—496 页。

③ 同上书，第 446 页。

义挑战，而是根据普列汉诺夫的教诲保卫和发展马克思主义”。^①

我们再来看列宁对普列汉诺夫、德波林所做的上述工作的评判，事实上，他的动因不是否定这一“工作”，而是马克思主义与资产阶级斗争采取的新形式，使得他将注意力转向哲学。在1907年前，布尔什维克内部出现的反对辩证唯物主义的倾向迫使列宁在与这种倾向的斗争中，把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即反映在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中的传统，运用到科学中，并从科学中找到辩证唯物主义理论的论证。1909年，列宁在《辩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反对以唯心主义取代唯物主义的企图，在这个斗争中，普列汉诺夫是列宁的同盟。而到了1912年，普列汉诺夫开始与列宁发生分歧并彻底决裂。第二国际的瓦解和随后发生的马克思主义危机，迫使列宁又回到哲学上来，并于1914—1915年撰写了《哲学笔记》一书，进一步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理论，根据他对黑格尔的理解，阐述了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实质。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认识到需要进一步发展和捍卫马克思主义哲学，于是在1922年发出号召“用唯物主义的观点系统地学习黑格尔的辩证法，即马克思实际上运用于他的《资本论》和他的历史和政治著作的辩证法”，进一步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思想；并且根据马克思和恩格斯唯物地运用黑格尔辩证法的方法，从哲学到自然界，从经济到历史，全面详尽地阐述了辩证唯物主义观点。但是，他同时认识到，被运用的辩证法必须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辩证法而不是黑格尔的辩证法，而且运用和阐述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同时，必须是为了学习马克思主义辩证法而学习黑格尔的。当然，列宁也深刻地注意到“用唯物主义的观点系统地学习黑格尔的辩证法”的同时，将会出现错误。

德波林根据列宁的著述，试图运用和阐述辩证唯物主义，但却把普列汉诺夫的观点当作自己的哲学观点。德波林的辩证法理论不是布尔什维主义哲学的继续——与其说德波林试图捍卫马克思主义，倒不如说他是经由费尔巴哈主义向后倒退到了黑格尔主义，正是经由费尔巴哈主义向后倒退到了黑格尔主义的行为构成了德波林哲学的本质。这也是列宁批判德波林

^① R. D. 拉克：《德波林的世界观及其在苏联哲学发展中的作用》，《哲学译丛》1980年第3期。

的主要缘由。

尽管德波林对辩证唯物主义体系的建构存在“后退到黑格尔”的倾向，但列宁确信他的世界观是马克思主义的，他曾经的孟什维克立场并不妨碍他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捍卫，确信吸收德波林参与制订哲学教学大纲、讲义大纲、出版计划将是有益无害的。相较于普列汉诺夫的著作，德波林在《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中直指辩证唯物主义基本理论、体系纲要，更适合做大众化、通俗化和系统化的简明教材。他的著作先后印刷过六版，在前苏联历史上产生了较为重大而广泛的影响。

四 布哈林对历史唯物主义体系的建构

众所周知，普列汉诺夫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体系化工作取得了巨大成功，但他的工作还存在一定缺点，主要表现在：对哲学原理的阐述过分提纲挈领，或太过哲学化，难以理解。随着十月革命的胜利与战后新经济政策的实施，苏联的马克思主义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传播、学习的要求越来越紧迫，但当时对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的基础”的历史唯物主义缺乏系统的阐述。基于上述原因，布哈林于1921年推出了《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俗教材》，初步将历史唯物主义通俗化、大众化、系统化。

我们先来看看布哈林对历史唯物主义体系化进行初步建构的内容，在《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一书中，布哈林阐述了如下内容：

- 导 论 社会科学的实际意义
- 第一章 社会科学中的原因和目的（因果性和目的论）
- 第二章 决定论和非决定论（必然和意志自由）
- 第三章 辩证唯物主义
- 第四章 社会
- 第五章 社会与自然界之间的平衡
- 第六章 社会要素之间的平衡
- 第七章 社会平衡的破坏和恢复

第八章 阶级和阶级斗争

从本书的题目来看，布哈林是针对当时阐释马克思主义哲学只是侧重讲辩证唯物主义的倾向提出的，他所建构的历史唯物主义体系包含如下三个方面：

（一）历史唯物主义的重新定位

布哈林首先系统阐明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地位、作用及其方法论的意义。他指出，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基础的基础”。^①显然这里触及到一个深层的问题，即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基础的是基础”是什么？德波林等人认为是辩证唯物主义，布哈林则认为是历史唯物主义。他从三个方面阐述了对于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解：

1.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学说，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

布哈林指出：“历史唯物主义……不是政治经济学，也不是历史。它是关于社会及其发展规律的一般学说，也就是社会学。”^②他把所有社会科学划分为部门社会科学和总体社会科学两类，并指出前者考察某一种社会现象，如经济、法律或宗教等；后者研究所有各类社会现象。总体社会科学又分为历史学和社会学，社会学是关于社会及其发展规律的学说，它为历史学和其他部门社会学科提供研究的方法，而历史学和其他部门社会科学则为社会学的总结和概括提供材料。因此，理论界过去往往把这种一般的社会学称为历史哲学或历史过程理论。正是从一理论出发，布哈林提出历史唯物主义就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学。

尽管关于历史唯物主义就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学这一论断存在很大理论争论，但布哈林始终认为，历史唯物主义具有双重名称，并对此作出论证。首先，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社会是物质生产的运动形态，社会

①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用教材》，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页。

② 同上书，第7页。

历史观的研究对象就是社会生产运动以及在此基础上各种社会现象发展的一般规律；社会学同历史唯物主义在这一方面相一致。其次，如果否认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就会上了资产阶级的当，因为他们总是企图排除历史唯物主义。

2. 强调历史唯物主义的作用，即它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布哈林认为，社会学是带有阶级性的，历史唯物主义作为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是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所掌握的，“这种富有独创性的理论是人类思维和认识的最锐利的武器。借助于它，无产阶级可以搞清社会生活和阶级斗争中一些最复杂的问题。借助于它，共产党人曾经正确预言过战争、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预言过不同政党、集团和阶级在人类经历的伟大变革中的作为。”^①

3. 论述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论意义

关于这一问题，恩格斯曾指出：“我们的历史观首先是研究工作的指南。”^② 布哈林发挥了恩格斯的这一思想，认为历史唯物主义不仅是科学理论，而且为我们提供了研究历史的科学方法。他指出，历史唯物主义“既然阐明人类发展的一般规律，所以它为历史学提供了方法”。^③ 同时，它也为“各门社会科学提供研究的方法”，^④ 他反复强调历史唯物主义是最好的认识工具。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理论与范畴

将历史唯物主义定位为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后必然要对如下理论问题做出回答：社会及其发展中是否存在规律？这些规律是什么？如果社会及其发展中存在规律，那么社会中个体是否受这些规律的影响？我们如何能

^①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用教材》，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6页。

^②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92页。

^③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用教材》，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6页。

^④ 同上书，第70页。

够把握这些规律，进而认识和改造世界？历史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是什么关系？……对于这些问题在哲学层面上的回答就构成了历史唯物主义基本理论的三个层面：

1. 因果性和目的论

布哈林认为，科学的首要任务就是解释自然界和社会中复杂现象之间的规则性或规律性。关于规则性或规律性的提法有两种：一种是为了什么，即规律是合乎某种目的；另一种是因为什么，即每一现象都有自己的原因。前一种叫作目的性，后一种叫作因果性。在自然界中，目的性并非完全起作用，因为物，比如石头，它的存在和发展并不带有目的性；人和社会也是如此。而因果性则不同，因为每个事物的发展变化所带来的现象都是有一定原因的。因此，布哈林指出，“无论在自然界或社会中，都客观地存在着现象的因果规律性”^①，换言之，“只要现有某些现象，就必定会有与之相适应的其他现象。”^② 在此基础上，布哈林进而回答了社会及其发展中存在规律，这一规律就是因果联系。

2. 必然与意志自由

既然社会生活中存在规律，那么作为社会中的个体是否受这些规律的影响？布哈林指出，这一问题在哲学上被称作是“人的意志自由或不自由的问题”，其中，主张人的意志是自由的，不受制约的学说叫作非决定论；主张人的意志是受制约、不自由的学说叫作决定论。在布哈林看来，非决定论会导致宗教，因为在那里世界上一切事物都存在规律，唯独人的意志不是如此；“它实质上是经过巧妙修饰的半宗教观点；它不说明任何东西，违反社会中的全部事实，是科学发展的障碍。唯一正确的观点是决定论。”^③ 对于没有组织起来的社会和组织起来的社会，个人意志受制约的程度也是不同的，个人意志发挥的作用也不同，对社会生活中规律的影响也不同。这就是所谓必然与自由意志的关系。

①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用教材》，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2页。

② 同上书，第23页。

③ 同上书，第31页。

3. 矛盾与发展, 平衡与破坏

布哈林认为, 在回答了必然与意志自由的关系后, 我们就能得出这样一个结论: 人的意志并不是什么具有神性的东西, 它取决于外界的原因和人的机体的状况。这就涉及到另一深层的哲学问题: 物质与精神的关系。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最大区别就在于物质第一性还是精神第一性。尽管唯心主义与唯物主义之争不会影响到社会学, 但两者看待社会的方式不同: 前者在社会中看到是“观念”, 而后者认为是“劳动的组织”。在布哈林看来, “社会科学中, 唯物主义的观点也是唯一正确的观点”。^①

在唯物主义中, 辩证法是考察一切事物的方法, 辩证法包含着运动的观点、发展的观点、矛盾的观点、飞跃变化论。那么唯物主义辩证法与历史唯物主义什么关系? 布哈林意识到这是一个重大而复杂的基本问题, 他在此采用的方式是把历史唯物主义作为主线, 将辩证唯物主义包含进去, 从他在《历史唯物主义》一书中第三章的标题是“辩证唯物主义”就能看出他的这一理论建构。不仅如此, 他还提出了平衡论的观点, 以此作为历史唯物主义的核心, 并通过将辩证法解释为平衡论的方式, 将辩证法包含在历史唯物主义中。正如他所指出的:

运动是受各种不同方向的力的“斗争”、“矛盾”即对抗制约的。

另一方面, 我们在这里也看到这个过程的形式: 第一, 平衡状态; 第二, 平衡的破坏; 第三, 平衡自新的基础上的回复。接着历史又重演: 新的平衡成为它重新遭到破坏的起点, 然后又又是新的平衡, 依此以至无穷。总的来说, 这就是我们看到的运动的过程, 它的基础就是内在矛盾的发展。^②

^①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用教材》, 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第61页。

^② 同上书, 第76—77页。

（三）历史唯物主义的核心：平衡论

布哈林所建构的历史唯物主义体系的核心就是平衡论，这是贯穿《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一书的主线。如前所述，他是从辩证唯物主义的运动观开始论述他的平衡论，并将其引入社会历史领域，用平衡论全面分析了各种社会现象的性质、特点、相互关系以及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从而表明了他的社会历史观。

布哈林的平衡论在理论上是一个完整的系统。他首先阐述了平衡的定义、类型以及平衡与不平衡之间的关系。他将“平衡”定义为“某个体系不能自动地（auto—matically），即没有从外面加给它的能，改变本身的状态”。^①他指出，“平衡”分为“稳定的平衡”和“不稳定的平衡”两大类，前者是始终处于稳定的状态，即使遭到破坏，也能重新回到原来的状态，是一种理想的状态；后者是现实存在的常态，是指在平衡受到破坏后，在新的基础上造成的新的平衡。此外，平衡还分为“内部平衡”和“外部平衡”两大类：所谓“内部平衡”是指体系（或事物）内部各种要素之间的关系及其矛盾；所谓“外部平衡”是指体系（或事物）与外部环境之间的关系及其矛盾。这两种平衡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

布哈林认为，平衡与不平衡既是有区别的又是统一的，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从平衡转化为不平衡再转化为平衡是事物发展的一般规律。他指出，事物发展就是从平衡状态开始，经过相互反对的力量的对立和斗争，平衡就遭到破坏，然后在新的基础上建立新的平衡。接着，布哈林又指出，平衡与不平衡的相互转化是按照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发展的。首先，平衡与不平衡的相互转化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决定的，动态平衡“以对抗、矛盾、不适应、冲突、斗争为前提”^②，否认了矛盾，就会取消不平衡，也就会取消动态平衡，也就会取消平衡与不平衡的相互转化。其次，平衡与不平衡的相互转化是按照质变量变规律发展的，平衡状态就是量变阶段，平衡的破坏就是质变阶段，而平衡在新的基础上的恢复就是在新的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如此循环往复，以至无穷。最后，平衡与不平

^①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社会学通用教材》，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76页。

^② 同上书，第77页。

衡的相互转化是按照否定之否定规律发展的，每一平衡在发展过程中自我否定，在第二阶段又开始否定之否定，在更高阶段的另一种结合下确立新的平衡。从这里，我们不难发现，布哈林将唯物辩证法的三大规律融入平衡与不平衡的转化之中，以此作为解释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理论基石。

布哈林将平衡论引入历史唯物主义中，用其全面分析了各种社会现象的性质、特点、相互关系等。在他看来，社会现象中也存在着平衡和不平衡交替的运动，其根本原因归根到底是社会生产力。社会生产力或劳动生产率是环境和体系之间平衡的精确反映，是这种平衡的“指标”。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布哈林确认了生产力是社会和自然界之间相互联系的标志，是社会现象动态平衡的内在根据，是全部社会学分析的出发点。

此外，布哈林还从社会要素之间的平衡，说明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统一关系；从社会平衡的破坏和恢复，分析了社会革命的原因及其发生发展的过程；并以社会矛盾的分析为理论基础，从矛盾的观点考察整个社会的平衡与不平衡，以此丰富了历史唯物主义。

纵观布哈林所建构的历史唯物主义体系，他的理论贡献体现在如下方面：一是突出强调了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地位；二是实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初步系统化、大众化；三是尝试将历史唯物主义与唯物主义辩证法有机结合起来；四是从理论上探讨了在十月革命后重建社会平衡。当然，布哈林所建构的体系也存在一定的历史和理论上的局限：首先他未能很好地解决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关系，将平衡论与辩证法混为一谈，没有正确地理解唯物辩证法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活的灵魂”的作用；其次，受当时马恩著作出版的影响，布哈林未能充分运用马克思、恩格斯的哲学文本，未能严格按照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内在逻辑展开体系建构工作。他用社会平衡论代替历史唯物主义，用平衡论代替唯物辩证，用所谓的“现代力学语言”代替唯物辩证法的语言，这实质上是对马赫、波格丹诺夫、阿芬那留斯等代表的经验批判主义的流行思潮的运用。正如卢卡奇在书评中对布哈林的评价：“他的理论宗旨不同于从马克思和恩格斯经过梅林和普列汉诺夫到列宁和罗莎·卢森堡的历史唯物主义伟大传统。”^①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编：《论布哈林和布哈林思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3页。

五 阿多拉茨基:文献专家的理解

不同于大多数前苏联哲学家系统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视角,阿多拉茨基的研究重心在于从文献学的视角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即通过重现文本的原貌与创作过程,还原文本的历史语境,从历史的角度阐释他们的思想。这种研究模式从方法论上来说,是根本的变革——大部分前苏联哲学家研究的方法论基础是从哲学史角度入手,通过揭示马克思同其前时代的先哲,特别是德国古典哲学之间的继承与批判关系,将马克思主义哲学相关理论进行归纳、提炼,进而逻辑地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此外,阿多拉茨基还是第一位系统阐释列宁哲学思想的学者,为后人研究列宁哲学思想奠定了基础。

(一) 文献编译工作

作为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的杰出专家,阿多拉茨基的最大特色在于全面的理论修养、渊博的国际文献知识以及对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著作的深切了解。他是为数极少的专门能够辨认马克思和恩格斯字迹的研究者之一,共主持编译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历史考证第一版(29卷中的16卷)、《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一版、《马克思恩格斯文库》等。

对于编译工作而言,翻译问题是核心,是能够体现文本作者本人思想原貌的关键。阿多拉茨基以翻译工作者“守则”的形式阐述了他关于这一问题的见解:①不能草率从事,要使译文准确和具有文学意味;②要很好地理解“据以翻译的文字”和“翻译出来的文字”;③不要效仿马克·吐温在其从意大利文翻译过来的译本中那样;④不要仅按照字面文字翻译,也不要违反翻译出来的那种文字的规律;⑤不允许各种形式的“随意杜撰”(即所谓英文风格、法文风格、德文风格等);⑥要了解你所翻译的原文中讲到的东西;⑦翻译工作者的任务就是把原作者用自己的语言表达出来的思想准确地翻译成正确的具有文学意味的俄罗斯语言。如果实现了这些“守则”,“翻译问题”就会得到解决。^①在校阅马克思主义经典文献译

^① 参见《阿多拉茨基选集》,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564页。

文时，阿多拉茨基恪守上述守则，竭力在俄文译文中尽可能确切地表达出马恩经典著作中的思想，保持他们著作的文学形式。

除了翻译问题外，马恩著作编译工作的最大难点就在于文献原貌和编排方式，特别是马克思的著作；由于马克思本人生前公开发表的著作很少，展现其本人思想的著述多数以笔记、手稿的形式呈现在读者面前，因此编排这些文献，呈现马克思思想原貌成为难点。阿多拉茨基在编译工作中竭力去解决这一问题，仅以《德意志意识形态》的编辑考证为例就能很好地体现这一点。

众所周知，《德意志意识形态》有多种版本，不同版本之间在其他章节方面的差别不是很大，唯独第1卷的第1章《费尔巴哈》在不同版本之间多有差异，而不同方式的编排使得对马克思本人的思想逻辑和体系结构产生不同理解，其中影响较大的版本之一就是“阿多拉茨基版”。在编排《费尔巴哈》这一章时，阿多拉茨基把原文按照理解人为分为三部分，并冠以新的标题，内容如下：

一、费尔巴哈。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

A. 一般意识形态，德意志意识形态

[1] 历史

[2] 关于意识的生产

[B] 意识形态的现实基础

[1] 交往和生产力

[2] 国家和法同所有制的关系

[3] 自然产生的和由文明创始的生产工具与所有制形式

[C] 共产主义——交往形式本身的生产

其中一、和 A 是作者的原标题。方括号“[]”中的内容是阿多拉茨基加的标题和序号，这些标题有的来自马克思、恩格斯在手稿边写的词语（按照阿多拉茨基的理解，作者在手稿边上加的词语，都是这一章的必要提示），有的则是阿多拉茨基自己根据内容加的。从标题可看出，阿多拉茨基的意图是明显的。他从内容上把《费尔巴哈》章概括为 A、B、C 三

个大标题，即意识→意识形态的基础→共产主义，试图以这样的概括方法给予手稿以一个完整的体系的构架。

由于阿多拉茨基试图根据自己的理解重构《费尔巴哈》章的结构，所以正文的编排除作为开始部分的两个誊清稿外，并没有按照马克思编的第1—72页的号码进行，而是编者按照自己的想法把马克思的编码打乱后编排的。此外，该版还删去了马克思亲笔作的一个札记，相当于新的单行本的第Ⅳ部分第12节。这个札记在梁赞诺夫的版本中实际上已经收进去了。阿多拉茨基的这种做法后来受到很多研究者的批评，但这个版本的影响却是很大的，1933年据此出版了俄译本，并于1933—1938年多次再版。这些版本分别作为单行本出版或收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第一版第四卷。1955年出版了新的俄译本，是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版第三卷的形式出版的，由普赖斯和维博准备，并于1956年再版。我们现在通行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1版就是根据这个版本翻译的。在1955年俄文版的基础上，又出版了法、英、意、日以及东欧一些国家的译本，为我们研究《德意志意识形态》，解读马克思思想提供了一种思路。

（二）从文献学角度把握马恩思想

阿多拉茨基研究马克思、恩格斯思想的最大理论特点在于从文献学视角出发，揭示了马克思、恩格斯哲学著作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中的意义，以及马克思主义创始人作为国际无产阶级领袖所进行的革命实践活动。他所开辟的学术研究方法，为众多的学界后人所借鉴，特别是关于马克思、恩格斯创作其哲学著作的过程长期在理论界占据主要“话语权”。

以《关于〈共产党宣言〉的产生问题》和《马克思写作〈资本论〉的劳作》为例。在第一篇论作中，阿多拉茨基详细阐述了《共产党宣言》基本思想的准备和发展条件。他指出，1844—1846年，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主要从事理论研究的时期，在彻底阐明了他们的新理论观点的基本特点之后，在对思想观点进行清算的同时，他们开始转向实践。1945年春天，马克思已经大体完成了其对历史唯物论的发挥，拟定出了一般的观点：社会中起决定作用的不是意识，而是生产的状况，它决定着社会制度，并通过社会制度决定意识。若更加详尽地发挥这种观点，就要彻底摧毁各种妨碍认识现实的理论。而以布鲁诺·鲍威尔为代表的唯心主义、以施蒂纳为代表的利己主义和费尔巴哈的人道主义妨碍了“认识现实”，故马克思在

《神圣家族》和《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完成了对上述人物的批判。1846年，马克思开始反对德国“真正的社会主义”代表之一的海尔曼·克利曼。1847年，马克思出版《哲学的贫困》一书以反对普鲁东。1847年，马克思在《威斯特伐里亚汽船》杂志上发表文章反对格律恩。在奠定了上述理论基础后，阿多拉茨基详细论述了马克思《共产党宣言》的写作过程。纵观阿多拉茨基的上述论述，至今仍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的相关论述相一致，由此可见，他起到了开辟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文献学路向，他分析马克思创作《资本论》的过程也证实了这一点。

在《马克思写作〈资本论〉的劳作》一文中，阿多拉茨基从四个时期论述了这一过程：①最初几部经济学著作（1843—1851年），包括《剩余价值学说史》、《哲学的贫困》、《雇佣劳动与资本》和《共产党宣言》等；②1857—1858年手稿及《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③为《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所写的《论资本》一章（1861—1862年）；④《政治经济学批判》手稿及《资本论》手稿的开始（1863—1864年）；⑤《资本论》全三册手稿的结束及其第一卷的出版（1865—1867年）；⑥《资本论》第一卷出版以后（1868—1878年）。阿多拉茨基在文章中引用大量马克思的书信等实证材料，详细地叙述了马克思在研究经济理论方面（从1843年起直到逝世）所写的大量准备性的著作，揭示了马克思写作《资本论》时所处的困难、有时简直是非常窘迫的条件。在阿多拉茨基看来，马克思的《资本论》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基础的社会关系、它们发展的历史倾向，都作了科学分析，为工人阶级革命理论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科学基础。

（三）系统阐释列宁的哲学思想

阿多拉茨基所作的大部分著述^①是关于列宁哲学思想，特别是辩证法思想的阐释。他首先对列宁的著作进行了三个方面估价：第一，是马克思

① 从1924年起，阿多拉茨基撰写了大量阐释列宁哲学的著述，主要有：《作为哲学家的列宁》、《列宁主义的理论和实践》、《论列宁主义的理论和实践》、《论革命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实践》、《列宁主义，革命的马克思主义》、《列宁的政治活动和他的口号》、《列宁的理论和实践》、《列宁的遗产》、《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意味着什么》、《怎样学习列宁的著作和从中学习什么》、《历史唯物主义。关于列宁的文选》、《十八年间》、《列宁论黑格尔的逻辑学和辩证法》（关于《哲学笔记》）、《论弗·伊·列宁的哲学著作》、《列宁著作的哲学意义》、《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哲学基础》、《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论有关列宁的科学传记问题》等。

主义分析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方法的典范；第二，阐述和说明了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中实现的过程；第三，研究革命马克思主义政治学派材料的汇总。^① 随后，他详细考证了列宁对哲学研究的过程，并将其分为三个时期：第一时期（1895—1905年），列宁开始著述活动，主要代表作是《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和《民粹主义的经济内容及其在司徒卢威先生的书中受到的批评》等，表明列宁已经以“一个完全成熟的辩证唯物主义者的姿态出现了”；第二时期（1905—1915年），主要代表作是《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等，这一时期是列宁将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与实践结合、指导实践；第三时期（1915—1917年），列宁详细研究论证了辩证法思想，代表作是《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关于辩证法运用于战争问题》和《关于政治和战争之间的关系问题》等。

阿多拉茨基进而指出，列宁的哲学思想包括以下四个方面：^②

第一，运用唯物主义辩证法解决认识论问题，并为研究辩证法指明了方向。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法包括以下五个基本准则：①思维是由存在决定的；②充分地研究没有被抽象概念、思想所蒙蔽的现实；③从运动中研究一切事物；④把理论和现实紧密结合起来；⑤不存在抽象的真理，任何真理都是具体的。根据上述准则，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扼要论述了他关于唯物主义本质的看法，即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换言之，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坚持唯物主义辩证法，应注意两种需克服的“危险”：一种是轻视理论的“危险”，不了解辩证规律的必然性，最终会陷入折中主义和唯心主义；另一种是局限于概念的辩证法，不知不觉地为抽象概念所支配，失去与具体现实的联系。

第二，运用唯物主义辩证法解决自然科学问题、特别是现代物理学问题，并指导自然科学的专家工作。列宁指出，物理学上的新发现非常明显地证实了辩证唯物主义，如果不掌握辩证唯物主义方法，要想研究新的事

^① 阿多拉茨基：《列宁著作中的马克思主义辩证法》，《阿多拉茨基选集》，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406页。

^② 阿多拉茨基：《列宁著作的哲学意义》，《阿多拉茨基选集》，三联书店1964年版，第449—450页。

实和理论的全部庞大材料是不可能的；马克思主义者的任务是帮助现代自然科学家“在用唯物主义的观点解释黑格尔辩证法时，找到自然科学革命所提出的种种哲学问题。”

第三，深刻阐明、发展了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并用其说明当时时代的历史现象。阿多拉茨基认为，在历史唯物主义方面，列宁把马克思主义理论提高到新的阶段，主要有以下几点：①探讨社会问题和提出唯物主义社会理论的唯物主义的彻底性，这一点在中心问题、阶级和阶级斗争问题上表现得特别明显；②唯物主义的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彻底实现，具体地提出问题并具体地解决问题；③运用这一理论去研究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研究出关于国家和无产阶级专政、关于过渡时期、关于在这个时期的阶级斗争学说，研究出关于党及其在夺取政权前后作用的学说，研究出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的学说。

第四，在政策和策略上运用唯物主义辩证法，即对无产阶级为共产主义而斗争的实际领导。在阿多拉茨基看来，这是列宁对唯物主义辩证法运用的一个重大的方面。

总之，阿多拉茨基全面论述了列宁的哲学思想，这种论述的特点在于：对理论问题的提法非常具体，叙述的形式又能广为民众接受，为发展、宣传、普及列宁哲学思想作出了重大贡献。

六 米丁所完成的体系化工作

如前所述，普列汉诺夫的《论一元论历史观之发展》、《论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唯物主义史论丛》等，德波林的《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导论》，布哈林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开创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系统化、大众化的先河，随后，20世纪中期前后，苏联哲学家们开始了“对哲学科学的种种复杂问题进行理论阐释的最初尝试”^①，纷纷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化进行尝试建构。

^① 科洛斯科夫：《苏联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史纲（三十年代）》，求实出版社1985年版，第9页。

在这一时期，早期苏联哲学家沃里弗松、格列夫、拉祖莫夫斯基等人分别沿着德波林与布哈林的路向，撰写出大量的哲学原理体系教科书，并在不同程度上对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统一作出初步尝试。这些教科书主要有：沃里弗松的《辩证唯物主义》（1922年）、格列夫的《唯物主义——无产阶级的哲学》（1922年）、萨拉比扬诺夫的《辩证唯物主义导论》（1925年）、德-米扬斯基的《辩证唯物主义导论》（1929年）、C. 蒂缅斯基的《辩证唯物主义引论》（1930年）、贝霍夫斯基的《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纲要》（1930年）、格列夫的《历史唯物主义纲要》（1922年）、拉祖莫夫斯基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教程》（1930年）等。这些著作虽然侧重点不同，但逐渐形成了人们所熟悉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框架，即唯物论、认识论、辩证法和历史唯物主义。

1929年，芬格尔特和萨尔文特发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一书，开始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并称。这本书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解读对象，共分为以下几章内容：第一章，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第二章，辩证唯物主义；第三章，自然及社会中的规律性；第四章，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第五章，阶级及阶级斗争的学说；第六章，国家及政权的学说；第七章，意识形成；第八章，社会发展的学说；附录（1. 布哈林的“平衡论”与唯物辩证法；2.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理论；3. 研究大纲）。从上述内容看，这本书的逻辑结构共分为三个层面，即辩证唯物主义、客观规律论和历史唯物主义。因而，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该书是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生成的一个标志。

有了前人理论成果的铺垫，特别是“机械论者”与“德波林学派”、“德波林学派”与“正统派”两次哲学大论战的强力推动下，苏联哲学界已经具备了编写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体系文本的条件：①汲取了批判“德波林学派”的经验，特别重视对列宁哲学遗产的继承和研究，列宁主义哲学辩证法、认识论等观点已经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理论体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②公开出版了列宁的《哲学笔记》，随着对《〈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的学习、研究，辩证法的三大规律和若干范畴更加清晰，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与黑格尔辩证法的联系与区别，在理论上有了更加科学的阐述；③整合了全苏哲学研究机构，成立了统一的共产主义学院科学研究

所，正式组建了辩证唯物主义组与历史唯物主义组；④斯大林和联共（布）中央制定相关决议，要求各类哲学机构和高校哲学系把编写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作为头等大事来抓。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由米丁主持，他和拉祖莫夫斯基主编、全苏共产主义学院哲学研究所集体编写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一书出版。该书分为两卷，上卷《辩证唯物主义》由米丁主编，于1934年出版；下卷《历史唯物主义》由拉祖莫夫斯基主编，1932年出版。后来两卷又合起来，多次重印。以该书为标志，宣告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体系工作的完成。该书大致结构如下：

上卷 辩证唯物主义

前 言

-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无产阶级的世界观
- 第二章 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
- 第三章 辩证唯物主义
- 第四章 唯物主义辩证法的规律
- 第五章 哲学中的两条路线的斗争
- 第六章 辩证唯物主义发展中的列宁阶段的基本问题

下卷 历史唯物主义

- 第一章 辩证唯物主义对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解
- 第二章 关于社会经济形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学说
- 第三章 资本主义生产体系与社会主义生产体系
- 第四章 关于阶级与国家的学说以及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
- 第五章 无产阶级专政和过渡时期的阶级斗争
- 第六章 社会意识的作用和意识形态斗争的形式
- 第七章 作为战斗无神论的马克思列宁主义
- 第八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革命的学说
- 第九章 马克思主义、修正主义、社会法西斯主义

从上述结构中，我们不难发现，借鉴芬格尔特等人的做法，米丁等人是把德波林等人开创的辩证唯物主义体系与布哈林首创的历史唯物主义体系捏合在一起，构成二者相提并论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二元结构体系。^①这一体系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各自分为三个层次，其中前者包括唯物论、唯物主义辩证法和列宁哲学的辩证法思想；后者包括经济基础论、阶级斗争（上层建筑）论和意识形态论。

尽管米丁等人所完成的体系与德波林哲学等在学理上并无二致，甚至很大程度上是二者的变形，但是问题的关键在于，他们的研究模式存在根本差异：德波林哲学研究是学理化，一定程度上是脱离政治的；而米丁等人将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化并提升为特定的研究模式，即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意识形态先行，哲学为政治服务。换言之，是先有某种理论，再按理论制定方案。正如《在马克思主义旗帜下》1936年第1期发表的《过去五年间共产主义学院哲学研究》一文所指出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部教科书有着无可争议的优点，它是目前唯一一本最全面最系统阐述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自始至终贯穿着布尔什维克党性的教科书。因此，它不仅是学员的，而且也是宣传、教师和科学工作者的一部好教材。”

由于其体现了哲学的党性原则，因此大多数学者对米丁所完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评价不高，认为其是当时政治形势的产物，很多内容不属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诚然，这种评价是可行的，但是我们不能以此否认这一体系化工作对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也不能脱离历史语境去评价这一体系。正确评价米丁等人所完成的体系化工作应当建立在对哲学党性原则正确理解的基础上。

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中，对哲学党性原则最为关心、论述得最为系统的就要算列宁了。在他那里，党性包含以下几层意思：

第一，党性是阶级冲突在理论上的表现。具体表现在：①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条基本哲学路线的对立和斗争；②在阶级社会中哲学归根结底为哪一个阶级服务；③在阶级社会中哲学斗争归根到底是社会上阶级斗

^① 王东：《马克思学新奠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54页。

争的表现。

第二，党性带有强烈的感情色彩。列宁认为，“党性”可以表现为与古代思想和对手作斗争中所获得的欢快情绪。

第三，党性是知识的必要范畴，任何回避它的企图均应受到谴责。任何在党性中寻找中间道路的企图均应认为是有害的，因而必须摒弃。

第四，党性并不仅仅是一种客观状态，还是准则、义务，一种具有斗争精神的责任感。马克思主义者对其他理论不是要进行学术研究而是要同它们作斗争，任何试图调和马克思主义与其他理论的企图都会削弱这种战斗精神。

因此，党性是一个复杂的概念，构成其复杂性的各种因素交织在一起难以区分。它首先表现为受阶级制约的思想体系或文化结构（哲学、政治经济学、文学等）；其次它带有感情色彩并融合了信念的成分，并将其带入认识论中。因此，应当全面地理解列宁的哲学党性原则：第一，不应把哲学党性混同于政治党性。第二，不应把哲学的阶级性与科学性混为一谈。哲学党性原则是列宁根据时间、地点、条件的具体情况而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创造性地运用。

从米丁等人所完成的体系内容来看，它很大程度上是对列宁哲学党性原则的体现与发展，极大地丰富与发展了列宁的哲学思想，实现了哲学理论与现实实践的结合。由于哲学党性原则不是政治党性，因而不能简单地以政治党性否定这一体系的理论贡献。此外，它的理论贡献还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建立了一个完整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二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具体内容的理解比较准确和成熟；三是影响巨大，它影响了从20世纪中期到今天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教材的结构。至于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分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两分法，经由斯大林肯定，至今仍在沿用。当然，米丁所完成的体系也存在局限，即简化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思想，带有一定片面性。

七 四十余年的理论论争及其后果

从19世纪末普列汉诺夫最初阐释马克思主义哲学到20世纪30年代米

丁最终完成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化的工作，这一过程历经40余年，它的发展并不是按照一个体系到另一个体系继承、发展而完成的，而是通过理论论争（论战）的形式而实现的。大体而言，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完成共经历了三次重大的理论论争：

（一）1917—1922年，两种哲学和意识形态的斗争

这一阶段的主要特点是同时存在着两个相互对立的哲学和意识形态派别，即宗教唯心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哲学。随着十月革命的胜利，苏联人民获得了空前的言论自由；同时，苏维埃政府采取了“争取知识分子”的政策，除了控制直接的政治论敌活动外，一般的学术活动不受任何限制。在这种自由的社会学术氛围下，当时理论界是多种思想、多种流派百花齐放。其中，最为活跃的就是宗教哲学流派。在这一时期，俄罗斯宗教哲学的发展处于黄金时期，涌现了大批的宗教哲学家，出版了大量的宗教哲学著述。当然，不同的宗教哲学派别之间思想差别也是很大的，大体而言可以分为三类：①宇宙宗教论，以布尔加科夫、弗洛连斯基等为代表，强调宇宙万物的神性和对造物世界的神化改造；②基督教人本主义，以别尔嘉耶夫、舍斯托夫等为代表，重点探讨人类与社会历史的关系，特别关注人的存在和命运、人的自由、人与上帝的关系等问题；③“纯粹哲学派”，以洛斯基和弗兰克为代表，从本体论层面对认识论进行改造。^①

与宗教唯心主义的活跃相反，当时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专业机构与研究人员并不多，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也不深入。一些懂得马克思主义的人，都在领导岗位上从事挽救新生政权的行政工作。加之苏维埃政府实行宽松的文化政策，使得当时的宗教哲学占据了社会上的“话语权”。由于他们追求的是纯粹的真理与全人类的自由，这是一种最纯粹、没有任何私利、不掺杂任党派利益和现实功名的出发点，他们普遍认为社会革命是对哲学、文化和人的信仰的“伤害”；就文化发展而言，社会革命是一种倒退，是一种落后的意识形态。由此，他们网罗了一大批知识分子公开对马

^① 参见李尚德《20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113—115页。

克思主义进行怀疑、反对，甚至不断从哲学真理层面，对新生政权的合法性提出质疑。但是，在1922年，随着苏联国内外战争的结束以及新经济政策的成功推行，国内形势逐渐好转，列宁意识到开展思想理论战线的革命任务已提上日程。1922年3月，列宁公开发表了《论战斗的唯物主义意义》一文，公开表达对这类知识分子的不满。在列宁看来，对知识分子的争取政策并没有达到其预期的政治效果，即利用知识分子提高整个社会的文化水平；相反，倒是给他们提供了传播不利于新生政权巩固的思想的条件，使他们能够公开质疑新政权，诋毁无产阶级专政，完全站在了反马克思主义政治派别的立场。从巩固新生政权的角度，同他们公开进行斗争势在必行。

于是，在列宁发表《论战斗的唯物主义的意义》不久，苏维埃政权便停止了对旧知识分子的宽容争取政策，驱逐了两百多名哲学家、社会学家、作家等，其中包括后来在西方著名的大哲学家如别尔嘉耶夫、卡尔萨文、洛斯基、依里因、特鲁别茨科依、弗兰克、舍斯托夫、斯杰波恩，等等。与此同时，大量出版社被关闭，刊物被查封，不少人被取消大学授课的权利，大学校长由国家委派，学校出现政治课……由于当时的马克思主义者那里并不总是具有充分的根据和理论素质来进行这种斗争，难以证明宗教唯心主义者是错误的，也没有相应的理论队伍，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仍采取了政治斗争的做法。尽管在今天对这种做法的评价中，人们往往持否定态度，但在当时条件对于巩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的统治地位是必要的。很快，在哲学界以及整个文化领域，公开反对马克思主义的人销声匿迹了。

（二）1924—1929年，辩证法派和机械论者的论战

1922年后，随着对宗教唯心主义的斗争的胜利，理论界开始了系统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工作，于是立刻提出了两个复杂的问题：第一，新社会是否需要哲学？第二，新社会是否需要意识形态和世界观？围绕这些问题，理论界展开了激烈争论。其中，以米宁及其拥护者为代表，以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相关著述中的话为依据，论证了建设新社会可以不需要哲学，也不需要意识形态和世界观。在《抛弃哲学》和《共产主义和哲

学》中，米宁指出，理解世界有三种方式，宗教、哲学和科学；宗教是封建主义时代的，哲学是资产阶级时代的，科学是无产阶级时代的，三者是不同时代的理解世界的方式。马克思主义是科学，不是哲学，因此，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个词组是不合逻辑的。他引用了恩格斯的一段著名的话，从黑格尔开始哲学便宣告结束了，“在以往的全部哲学中还仍然独立存在的，就只有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和辩证法”，并以此论证新社会发展不需要哲学。当然，大多数马克思主义派别维护哲学的存在。而围绕哲学、意识形态和世界观的必要性问题争论也很快就结束了。理论界普遍认为，新社会还是需要哲学的。但是承认需要哲学是很容易的，问题在于，哲学对于新社会意味着什么？在新社会条件下需要什么样的哲学？新社会的意识形态又是什么……这些问题成为了争论的中心，这就是所谓机械论者和辩证法派之间的论战。

这两个派别的论战是由斯捷潘诺夫引起的。1924年，他在公开发表的《历史唯物主义和现代自然科学》中指出，哲学论证的抽象性和不确定性，为不同的解释提供了可能性；为了排除这一点，就应当使哲学接近科学。据此，他得出结论：“对于马克思主义来说，不存在某种独立于科学的‘哲学思考’领域；对于马克思主义来说，唯物主义哲学就是现代自然科学的最后的和最一般的结论。”^①他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在分析自然界的存在、运动和变化时所运用的是机械论的方法，故而称之为“机械论者”。

斯捷潘诺夫的观点一提出来，便遭到了以德波林为首的“辩证法派”的反对。他们反对斯捷潘诺夫的出发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应当以哲学本身为依据，不能把哲学归结为自然科学；应当研究哲学本身，不应当从达尔文、爱因斯坦那里学习辩证法。到了1925年，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俄文版出版后，斯捷潘诺夫发表《恩格斯与机械自然观》一文，指出恩格斯一生有两个阶段研究自然科学，经历了从全面否定机械唯物主义到认可机械唯物主义在自然领域内的合法性的过程。针对此文，德波林发表《恩

^① 转引自科洛斯科夫《苏联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史纲要（三十年代）》，求实出版社1985年版，第10页。

格斯和辩证法的自然观》一文，依据恩格斯原著论证了其自然辩证法思想，以此反驳斯捷潘诺夫的观点。随着德波林的参加，双方的论战走向高潮，他们组织辩论会，每天进行辩论，每次长达四小时以上，但辩论并没有使双方取得一致，反而在相互指责中激起了更为强烈广泛的争论。

值得注意的是，20世纪20年代还进行过其他方面的争论，对辩证法派与机械论者之争产生过影响：一是列宁逝世后，他本身就成为了各流派争论的题目。每个派别都想证明自己是列宁思想的继承者，机械论者试图证明列宁是支持他们的，辩证法派则相反。二是20世纪20年代同时也进行着党内斗争，政治上非常复杂，意识形态内的斗争尖锐化。这些斗争都反映在理论领域，从而使哲学论战带有更多的政治性，而不是理论性，论战双方往往指责自己的论敌有政治错误。但是从20世纪20年代末开始，随着政治生活内部矛盾的尖锐化，哲学和科学的论据降为次要地位，争论者开始在每个哲学论点的背后都寻找政治等价物。这就产生了复杂的情况，正是在这种背景下结束了对机械论者的批判。1929年4月8—13日，在共产主义科学院举行的第二届全苏马克思列宁主义学院研究机构大会上，德波林宣读了《讨论会总结》的报告；随后，全会通过了谴责机械论者的决议，以组织决议的方式宣布了辩证法派在这场论战中的胜利。也是在1929年，布哈林被逐出政治局，他也被归到机械论者之列。同时，这种哲学上的派别被赋予了一种政治倾向，机械论者被看成是政治上的危险分子。支持机械论的哲学家开始被否定，其中包括斯捷潘诺夫这样的哲学家，还有一些自然科学家，如莫斯科大学教授季米里亚捷夫、匈牙利化学家瓦尔雅什等。

总体而言，20世纪20年代的这场论战产生过积极影响，也有着消极的后果。就积极影响来说，第一，这一论战是苏联时期马克思主义哲学确立过程中的一次重大胜利；第二，这一争论基本上是自由平等的，属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内部的学术争论，吸引了学者、科学家和社会各界对哲学的兴趣，有助于确定哲学的对象，并开始科学上运用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著作，试图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立场分析科学的成就。但这场论战所产生的消极后果也是明显的：第一，在讨论问题的时候往往局限于经典作家

的言论。如果经典作家在某一问题上在不同时期有不同论述，那么这种方法就陷入了绝境，出现了把经典作家的论述绝对化的倾向。这种做法后来成为一种公式，即从原文中找论据，为此，哲学本身的阐释少了，引经据典多了，因而哲学失去了求真的本性，表现出来的最大错误就是把哲学仅仅看作是阶级现象。第二，这场论战最终以召开哲学大会，通过组织决议的方式决定论战的结果，这是明显的政治表决方式，政治上有优势的一方自然会获胜，这显然不是处理理论论争的合理方式。

（三）1929—1933年，正统派与辩证法派的论争

还在德波林学派来不及宣布自己的胜利时，他们就同样遭到了责难，这种责难来自一些较年轻的学者，如刚从红色教授学院毕业的米丁、拉尔采维奇、尤金等。起先这种讨论仅局限于红色教授学院内部，尚未公之于社会，双方在论争中各抒己见，内容没有什么火药味。讨论中，双方在哲学战线应当实现转变这一点上看法是一致的，只是在转变的具体途径和对当时哲学界的评价上存在分歧。

1930年6月7日，《真理报》发表了米丁、拉尔采维奇、尤金三人合写的文章《论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新任务》，并且该报编辑部加上了“编辑部同意本文的基本论点”的按语，由此这场论争公开化了。在这篇文章中，他们开始对德波林学派进行公开批判，基本论据如下：第一，他们低估了作为哲学家的列宁的作用；第二，他们割裂了理论与实践的联系；第三，他们不理解或不承认哲学的党性，即哲学就是政治的一部分。针对米丁等正统派对他们的批判，德波林等十人联名在《在马克思主义的旗帜下》杂志上发表了《关于哲学战线中两条战线的斗争》一文，对米丁等人的质疑作出回应。他们认为哲学家没有脱离实际，而是在列宁哲学的遗嘱指导下开展哲学研究工作；当时实际需要的是哲学的观点，而不是重复当时正在着手解决的各种现实问题，生活摆在哲学面前的主要任务正是对唯物主义辩证法理论的研究。随后，米丁、拉尔采维奇等人又陆续发表文章对德波林学派继续进行批判。到了1930年年末，双方的争论已经愈发激烈，但形式上还算民主，属于学术内部的自由平等的讨论。由于德波林学派在苏联哲学界的领导地位和深厚的哲学功底，因而他们在论战中占据

了绝对优势。在此期间，红色教授学院支部委员会先后作了两个决议，对德波林学派也是在肯定基础上进行的批判，并且这种批判并不带有政治意味。

到了1930年12月9日，情况发生了转变。在这一天，斯大林与红色教授学院党支部委员会就“哲学战线上的形势问题”进行了“谈话”，在“内部”发表了他对理论领域里“争论”的“看法”。斯大林号召：“现在的重要任务是开展全面的批判。主要的问题是进攻，向所有的方向、向没有进攻过的地方进攻。”在他看来，德波林学派在先前的批判中被指责为脱离实际的形式主义，是一种学院式、教授式的说法；他将德波林学派重新定位为“孟什维克式的唯心主义”，认为他们抬高普列汉诺夫、贬低列宁，把唯物主义辩证法黑格尔化，站在社会主义建设之外，都是“孟什维克式的唯心主义”的表现，要对他们进行全面的批判。在斯大林“谈话”后不久，红色教授学院支部委员会于1930年12月29日召开了全体党员大会，就德波林等人的错误通过了第三个决议，即《关于辩论的总结和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当前任务》，决议指出：“德波林等人的集团在哲学上反对列宁主义和哲学战线的转变，走上了直接公开地同辩证唯物主义斗争的道路，走上了反马克思主义的道路。”^①

1931年1月25日，斗争再次升级，联共（布）中央作出了《关于〈在马克思主义旗帜下〉杂志的决议》，从政治领导层谴责了德波林学派的错误；1931年4月，在莫斯科召开了第一次战斗唯物主义辩证法者协会全苏会议。米丁在会上作了题为《从对讨论的总结看哲学战线当前的工作任务》的重要报告，至此，米丁作为新的领袖登上历史舞台。随着1933年，德波林作了公开的自我批评、承认错误，德波林学派的一些其他代表人物也纷纷作出检讨，这场论争至此结束。

这场论争有着其积极的一面，它大大促进了对列宁哲学思想的研究，促进了苏联哲学与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结合。但是这场论争所带来的不良后果也是明显的：^①在理论和实践、哲学和政治的关系问题上产生了新的

^① 张念丰等：《德波林学派资料选编》，吉林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08—109页。

片面性，即忽视哲学的理论性和相对独立性，一味地强调哲学为政治服务，哲学要解决现实问题；②开启了用政治的、行政的手段处理学术问题的先例；③把哲学的党性夸大到不恰当的程度。这样使得苏联哲学界内部思想不断僵化，以政治代替学术，从而大大束缚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自身的发展。^①

八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四章二节

伴随着四十余年理论争论的结束，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进入新的阶段，1938年，由斯大林撰写的《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编入《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正式名称是《全联盟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历史简明教程》）中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体系以党的文本的形式固定下来。

在《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出版前，苏联理论界出版了大批的简明和非简明的哲学教程，学术观点呈现多样性，但却不具有统一性，没有一本哲学教程得到联共（布）中央委员会的肯定。这样，难免会出现哲学观点的不统一，造成人们头脑中的混乱。为此，《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应运而生，斯大林亲自为该书撰写了一节，即第四章第二节“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在该书出版后不久，这些内容又以《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名出版单行本。从1938年直到1953年斯大林去世，这本小册子一直是评价苏联哲学是非曲直的最高标准。

纵观《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第四章二节，其构建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框架如图7—1所示^②：

① 参见安启念《苏联哲学70年》，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第46—51页。

② 转引自穆志强《贡献与缺憾：斯大林哲学框架》，《青海社会科学》1997年第2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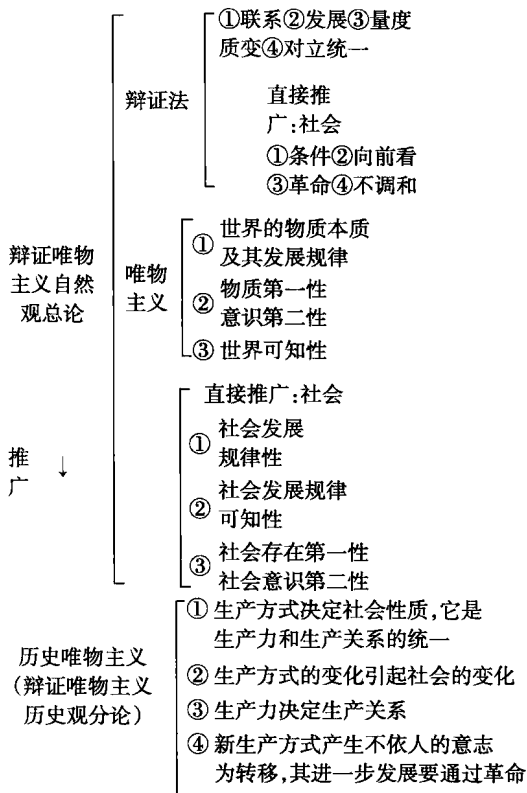


图 7—1

从上述框架中,我们不难发现,斯大林所构建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特点:

第一,其理论体系的方法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历来认为,人类社会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自然界的一部分,因而二者之间必然存在一些共同性;故而能从自然界的某些特征直接“推广”出人类社会的某些特征。

第二,先讲辩证法,后讲唯物主义,将辩证法理解为“方法”,将唯物主义理解为“理论”。将辩证法归结为四个特征,即联系、发展、质量互变规律、对立统一规律;同时,将唯物主义概括为三个基本特征,即世界的物质本质及其规律性、物质第一性与意识第二性、世界可知性,系统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内容。

第三，将历史唯物主义定位为“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观”，论证了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等基本哲学原理。

由上可知，斯大林所构建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与苏联哲学体系是存在很大差别的：①苏联哲学体系先讲唯物主义，后讲辩证法，斯大林则恰恰相反；②苏联哲学体系中辩证法包含三个基本规律和若干范畴，而斯大林将辩证法归纳为四个特征；③苏联哲学体系中唯物主义及其历史观的内容是极为丰富的，而斯大林只是概述了一些哲学的基本问题。因而斯大林体系并不完全等同于苏联哲学体系，甚至是一种“后退的变种”。^①

评价斯大林的这部著作，我们不能简单地否定其“在理论上没有太大的价值”^②，也不能像米丁等人称其为“顶峰论”和“四个一切”，应当站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的角度对其进行客观解读：一方面，它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化的贡献是不能抹杀的；另一方面，其理论缺陷也是极为明显的。具体如下：

关于其贡献：第一，以简练、通俗的语言系统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内容，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大众化起了重要作用；第二，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黑格尔哲学、费尔哈哲学的继承批判关系，彰显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质；第三，一定程度上继承并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基本观点，提出了“理论与实践的统一”、“爆发式飞跃和渐进式飞跃”等观点；第四，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一总二分”的形式固定下来；第五，坚持和发展了列宁的哲学党性原则。

当然，这部著作的理论缺陷也是十分明显的，它并没有完成它所提出的“阐述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概而言之，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①机械地将辩证法和唯物主义分割成方法和理论两块，忽略了两者的辩证关系，这显然不符合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②没有指明唯物辩证法的实质与核心，只是指出联系——发展——质量互变规律是

① 黄枋森：《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当代构建》，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第166页。

② 安启念：《新编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75页。

一个从现象到本质的关系；③在阐明辩证法规律时忽略了否定之否定规律，只是着重分析了矛盾的斗争性，忽视了对矛盾同一性的分析；④在论述量变和质变关系时，没有阐释质变完成后事物如何进一步发展；⑤在阐释唯物主义的基本特质时，未能将实践、意识的能动性以及辩证法在认识过程中作用归纳其中；⑥在阐述历史唯物主义时，对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力与生产关系、阶级斗争等问题的论证带有片面性。

九 20 世纪 60 年代后苏联学者的反思

哲学对其本身的反思始终伴随着它对于客观世界和作为主体的人的研究，这种反思是哲学的独有特质，马克思主义哲学俄—苏模式的发展也不例外。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也在为改变苏联哲学的研究状况而进行一次又一次的反思。纵观苏联哲学发展史，比较集中的大反思有三次：第一次是 1947 年 6 月关于亚历山大洛夫《西欧哲学史》一书的全苏哲学讨论会；第二次是苏共二十大前后哲学界对斯大林个人崇拜的批判；第三次是 1987 年 4 月“哲学与生活”讨论会。诚然，这种反思并不是完全局限于上述三个时期，而是贯穿于苏联哲学发展史，并集中在从 20 世纪 60 年代，一直持续到苏联解体。

对苏联哲学进行反思的目的是振兴哲学，为此学者们为苏联哲学的发展提出了各种各样的建议，以寻求振兴哲学的途径：首先，要恢复哲学的本性。振兴哲学的前提就是重新确立哲学的研究对象，明确哲学的实质，让哲学真正成为哲学。其次，为哲学研究创造良好的氛围和条件。要想使哲学健康发展，必须要给哲学研究营造一个良好的、自由的、创造性的氛围。最后，哲学研究要把握时代发展的要求。哲学的生命力就在于它是一门不断发展的学科，在于它能对时代提出的问题给予科学的回答，哲学的发展必须紧跟时代脉搏，适应时代的要求。

在上述方法原则的指导下，苏联哲学从只有一种统一的思想的时代开始被极为广泛的多元主义和无拘束的探索的时代所取代。伴随着苏联学者们的反思，哲学研究的课题变得越来越丰富，先前被主流哲学看成是外围

的问题，现在则变为了研究的中心问题。具体如下：

1. 政治与哲学

苏联学者对苏联哲学进行反思的首要问题就在于恢复哲学的本性，关键在于重新思考哲学与政治的关系。过去，苏联哲学界大都偏重于强调二者的联系，并将哲学看作是政治的附庸，仅仅赋予其政策和决议的宣传、论证的职能。20世纪60年代后，苏联哲学界开始倾向于注重二者之间的区别：部分学者认为哲学是意识形态，但不能归于意识形态；部分学者主张哲学与政治的分离，高扬哲学的独立品格，必须要像消除资本主义“商品拜物教”一样消除社会主义“政治拜物教”。^①

2. 人和人道主义

这一问题是苏联哲学全部反思的核心问题。关于人的哲学研究，在苏联走过一条曲折的道路。科普宁曾详细论证了人的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中心问题，他因此而受到严重处分。人和人道主义这一20世纪30—40年代处于次要地位的问题，现在被重新提出来，成为苏联哲学研究的热点，学者们将研究的注意力集中于如下范畴：人的主观性、人的个体存在、人的希望和尊严、人的使命、生命的意义等，放弃了只把人看成是社会力量和社会关系的体现者的看法。研究人的问题，必然会引发出这样的问题：关于社会关系人道化、关于异化、关于精神贫乏的原因和脱贫的途径……这些问题体现了人的新思维本身这一重要问题。过去一直将阶级立场看作首要原则，凡坚持一般人类立场均被斥为旧人道主义，与马克思主义毫无共同之处。现在的新思维则认为，在人类和阶级立场关系上，全人类利益高于一切，特别是在全球化问题面前，全人类利益远超任何国家利益，人道主义高于一切。

3. 历史和历史观问题

与人的问题密切相关，苏联学者都在反思苏联历史本身，特别是苏联走过的道路是否唯一可取？一切的产生是否合理？具体过程如何……一系列问题促使人们对历史观产生新的见解。过去，苏联哲学界偏重于历史的必然性，强调规律性，一定程度上忽视偶然性；强调人民群众的历史决定

^① 赵凯荣：《苏联哲学发展的新态势》，《哲学研究》1989年第2期。

作用，却认为个人因素在历史中微不足道。学者们对此进行反思指出，仅仅从偶然与必然出发，是无法理解复杂的历史现象、解决历史问题的，还要注意可能性和选择性因素。历史是必然的，但其可能性不是唯一的；历史条件是必要的，但是靠选择性使其成为充分的；在这种可能与选择之中，个人的作用又是极大的。

4. 辩证法和发展问题

苏联哲学界过去研究辩证法问题往往偏重普遍联系的方面，但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学者们普遍认识到当前的迫切任务是研究社会生活的辩证法，解决人的问题，特别是发展的问题。伊里乔夫在其主编出版的五卷本辩证法专著中，详细论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中心问题不仅是人的问题，更主要的是发展的问题。过去，苏联哲学界将发展仅仅理解为伴随着偶然性与必然性的否定之否定的单向过程，而学者们反思后指出，发展除了偶然和必然因素外，还有选择和可能的因素，并提出了发展的“树”式模式。学者们普遍认识到，发展问题已成为一个全球问题，必须从世界的整体性上去研究“现代发展的现实的辩证法”。

5. 认识论问题

这一问题是苏联哲学研究的强项，但过去一直是一个薄弱环节；过去认识论的研究只是集中在唯物主义反映论，不断重复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所讲述的理论。20世纪60年代后，苏联学者开始对认识论进行重新反思，并掀起了研究人的主体能动性的热潮。他们更加重视对列宁《哲学笔记》中关于主体辩证认识思想的研究，不仅局限于对认识本身的研究，还将其置于一种更广泛的整体世界图景中加以研究。他们尝试克服过去认识论中自然科学和反自然科学的片面倾向，使任何学科和理论达到自己的认识目的，从而走向自然科学认识的自然主义道路。此外，苏联科学哲学的认识论也开始转向注意人和社会的因素，发展历史的辩证认识论。

6. 生物伦理学

这是在20世纪80年代苏联具有现实意义的一大课题，并成为苏联哲学发展最有前途的方向之一。现代高科技向医学越来越强劲的渗透，用人和人的胚胎做实验和器官移植的情况日益增多，因而需要对人的诞生、生

和死的定义本身进行重新思考。对此，苏联在 20 世纪 80 年代组建的俄罗斯生物伦理学国家委员会中曾提出建议：要把哲学家、法学家、生物学家、医学家、教会和立法机关的代表人物在解决最尖锐的实践问题方面所作的努力协调起来。

7. 现代文明发展趋势问题

20 世纪 60 年代后，随着人类已进入到经济和社会进步的全新阶段，生产力的巨大进步，民族和国家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的国际化，迫切要求对世界共同发展的各个重要方面进行协调。研究现代文明发展趋势成为苏联学者进行哲学研究的主导方向，并形成了以保证人类生存为取向的新政治思维。这不仅是一种现实主义、对极端复杂形势的冷静思考，而且也是一种对社会进步途径的新观念，对建立在各种不同文明相互作用基础上的前进发展的确认。这种社会进步理论的任务在于探讨人类文明综合发展的模型，这种模型将以传统和现状并不一致的特殊条件为取向。

8. 对科学作用的重新认识

苏联学者反思苏联哲学，进行哲学研究的另一个主导方向是研究科学在现代世界中所起到的不断变化的作用。这一方面是指科学本身所发生的深刻变化，这种变化之大使整个科学都已经过渡到新质态；另一方面则是指科学所处的社会背景、科学与文化其他领域相互作用的形式发生了飞速变化。科学与社会作用的这种新条件要求理论界采取新的行为战略，更广泛地参与社会各界的对话之中。值得注意的是，苏联学者还对科学与知识的非科学形式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了积极的研究，对认为科学知识是知识的唯一真理形式这一命题进行了重新思考。这种分析对确立科学与各种不同社会力量的对话是极为重要的。

除此之外，苏联学者还认真反思了前苏联哲学教科书体系，特别需要指出的就是 1989 年苏联出版了新的哲学教材《哲学导论》。该书由著名哲学家弗罗洛夫等原苏联学者集体撰写，供当时苏联高等院校使用。这本书一出版，就被苏联哲学界当做一部崭新的富有创见的教科书。《哲学导论》体系新颖、明快流畅，在原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引起了极大反响，在苏联一版再版，始终供不应求。

《哲学导论》是对康斯坦丁诺夫编写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教材

的首次修订，新教材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观点、方法、体系进行了大胆的探索、突破了以往教科书的“板块式”体系，把人及其与外部世界的关系作为哲学基本问题。弗罗洛夫以及其他三位编者在《关于〈哲学导论〉一书的写作意图》中批评了传统苏联哲学“板块式”的研究对于人的忽视：“从哲学自身的本质看，不能对其进行分科，即分成辩证法和唯物论，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主义。……（这种分科）给哲学带来了严重的损害，因为它造成了一种印象，似乎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基本上是在自然科学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它根本不涉及社会问题和人的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世界观的诸原理是离开人而加以叙述的，这种叙述形式只讲物质和意识、时间和空间、发展的规律和过程、本质和非本质的联系，而人在这一切之后却消失不见了……现在人们逐渐形成了一个深刻的信念：人越来越应当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的问题，因为哲学的意义和作用，就在于提出和阐明人在世界上的存在问题。”^①

《哲学导论》分为上下两卷。上卷包括四章内容，主要讨论哲学的形成和发展，介绍了哲学的作用、西方哲学（包括俄罗斯哲学）的发展以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和发展。下卷包括十四章，主要讨论哲学的理论和方法论，分别探讨了存在、物质、辩证法、自然界、人、实践、意识、认识、科学、社会、进步、文化、个性、未来等多个方面的问题、概念和原理。无论是上卷还是下卷，都贯穿着人性和人道主义的基本精神，认为有史以来的各种哲学流派、哲学体系、马克思主义哲学全部原理都围绕人与世界的关系而展开和发展。除此之外，该书还在第9、10、17、18章专门讨论了“人”的问题。《哲学导论》的出版表明，开始于20世纪70年代的苏联哲学人道化倾向终于得到官方的肯定，成为苏联哲学的主流，为日益板块化的苏联哲学探索出了一条新的出路。

历史上，传统的俄罗斯哲学曾经一度突出关于人的研究，《哲学导论》的出版也是苏联哲学向俄罗斯传统复归的标志性成果。俄罗斯早期的哲学家大多讨论的都是关于人、人性、个性、人的存在、人的生存、人的精神等问题，在人学领域中构建自己的哲学思想。而苏联时期的马克思主义哲

^① 李尚德：《20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422页。

学在较长时间内淡化了俄罗斯传统哲学的主题。十月革命胜利之后，苏联成为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马克思主义成为这个国家的主流意识形态，也成为了苏联人民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理论基础。从十月革命到苏联解体，经过74年的发展，苏联哲学逐步形成了一个较为严谨的体系。这一体系是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主干，以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其他学科为枝叶的彼此独立有相互联系的一个庞大的综合体。苏联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从一开始就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内涵在于本体论、认识论而忽略了人的研究。这一认识持续了四十多年。期间苏联哲学界发生过数次哲学论战，也探讨了许多理论和现实问题，却唯独没有关于“人的问题”的研究和争论。20世纪70年代，苏联哲学又涌现出了像弗罗洛夫这样的人学研究带头人，开始启动人的研究，苏联逐步形成了一支精干的人学研究队伍，多方面综合研究人的问题被视为一门独立的学科。由这批学者中的佼佼者共同主编的《哲学导论》是这一时期的标志性成果，与俄罗斯哲学的传统遥相呼应。

弗罗洛夫等主编的《哲学导论》既是一部探索性的开创之作，也是一部复归性的致敬之作，苏联哲学教科书体系的发展和俄罗斯哲学的传统在人学的研究范式中合而为一。尽管苏联已经解体，但《哲学导论》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及俄罗斯哲学的研究仍然具有较为重要的参考价值。

苏联学者对哲学的反思不仅体现在哲学课题研究、教科书体系的新变化上，还体现在哲学分支学科的反思与研究上，具体如下：

一是哲学史。

在哲学的编史工作上，苏联学者的研究范围大为扩大，把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和非马克思主义的所有哲学家都包括进去。在引文上也不像过去那样引入别人的著作只是为了进行批判，而是提供更长的引文，以此避免牵强附会的评论和注释的出现。学者们不仅加强了对陈旧的意识形态公式进行的批判，而且制定了许多新的方法论原则，即从具体时代、国家、民族以及文化的根本性社会历史问题的角度出发，并考虑到全人类价值发展中的继承性，从形成统一的整体的人类的趋势出发来理解哲学研究的形式及其成果。上述原则成为苏联哲学界在20世纪80年代撰写《世界哲学史》这一浩大工程的指导方针。

过去，俄罗斯哲学思想，尤其是唯心主义和宗教哲学思想，长期受苏联哲学体系排斥；苏联学者对此进行了转变，从1989年开始作为《哲学问题》杂志副刊出版的《祖国哲学思想史丛书》中开始重视上述思想。20世纪80年代末起，苏联哲学界开始着手策划B. C. 索洛维约夫20卷全集的出版工作，准备出版以往鲜为人知的有关俄罗斯古代和中世纪文化的资料。专家们在翻译、出版和研究17世纪的哲学文本方面也做了大量工作，并且已出版的俄国哲学家的著作引起了当时社会各界的极大兴趣。此外，在哲学史工作方面，还出现了新一代的东方哲学家，开始恢复十月革命前东方学研究一度被中断的传统；同时，现代外国哲学的研究也取得了新的拓展。

二是社会哲学。

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研究现代历史哲学应总结社会科学的成就和20世纪发生的变化，并从人类文明发展的含义、进程和前景，从其基因工程、经济、社会政治、精神道德参数的角度洞察世界历史的进程。二是全球性问题、全人类问题的科学方面和人道主义方面得到了深入研究。三是对现代社会意识发展和运作的趋势，对其中大众意识和理论意识、意识形态与科学的相互关系的研究，仍在继续。四是对占统治地位的有关科学与社会相互关系的模式进行批判，转变社会认识方法论。五是改变把实践看成是真理标准和有关科学与自由相互关系的观点，就社会理论（包括哲学）与生活的相互关系得出的新结论重新看待实践学说等。

三是文化哲学。

这一哲学伴随着对人的研究的加强而不断完善，学者开始从以前那种对文化的本质和性质进行抽象思想转向在更为具体的层次上对文化之作为人存在的一种现实的研究，并取得了重要成果：①文化哲学成为高等学校教学的基础性课程，撰写并出版教科书、社会文化词典等；②组建文化理论教研室并展开工作，开设文化理论课，积极培养文化学方面的干部；③对社会文化状况作出分析，弄清处于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过渡阶段苏联社会的基本矛盾以指导实践等。

四是伦理学。

从20世纪60年代后半期起真正意义上的研究（哲学性质的、元伦理

学性质的)逐步得到开展,而且具备了广阔的发展前景:①在伦理学作品中,长期成为苏联研究工作特点的那种封闭性——专职研究有自己固定的圈子,表现得十分突出;②大量出版道德哲学方面的古典作品和现代作品的译本,极大地扩展了伦理学著作存在的空间;③在伦理学中也出现了非教条化、摆脱意识形态刻板 and 僵化模式的倾向;④在应用伦理学的研究方面也取得了一些进展等。

五是美学。

在美学研究改革方面取得的最重要成果是在现代艺术文化、个人和社会生活的背景中研究美学问题。在这方面具有重大意义的是,出版了有关美学研究方法论和有关自然界美学的著作。这些作品首次在我国美学中揭示出艺术本身的哲学内核、美学与哲学的内在联系、审美经验范畴的特点对研究艺术和整个审美现实可以采用多种方法的观念,从人类学、本体论、认识论、价值论、文化学角度出发来思考艺术生活的观念等得到详细论证。

六是逻辑学。

学者反思逻辑学的重要方面就是要清除现代形式逻辑中的不良成分。他们指出,恩格斯早已把这个问题解决了;并指明,在辩证逻辑的总范围内形式逻辑不过“是厨房用具”。这一努力引起了三个学派的争论:一派认为,辩证逻辑和形式逻辑有明确的界线;另一派认为,辩证逻辑支配形式逻辑;还有一派认为,只有形式逻辑,如果说有辩证逻辑的话,它只能是形式逻辑中的一个分支。争论的结果是,形式逻辑学家们逐步地得到了发展他们的学科的自由,像他们认为应该的那样,不受辩证论者的干预,而辩证逻辑又回到黑格尔的定义,即是一种本体论。

七是科学哲学和技术哲学。

作为哲学研究的一个基本分支,科学哲学和技术哲学在科学和技术成果的影响下,在人的一般思维、人的生命活动的基本类型和方式、人类社会的组织和基本价值取向中正在发生变化。受这种变化影响,哲学家开始对科学哲学和技术哲学进行重新研究,加强与自然科学科学家的合作,掌握专门知识,一方面延续传统路线,对新的概念基础作出研究,另一方面注意探讨科学基础发展的价值方面等。

如上所述，自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的对苏联哲学的反思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促进了苏联哲学的发展。但在反思、否定苏联历史的热潮中，也出现了批判分析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倾向，人们难以冷静客观、不抱成见地批判马克思主义哲学，对其采取了极端态度；苏联哲学的这种反思实质上演变成一场非马克思主义化的哲学运动。正是从这一意义上说，对苏联哲学的反思客观加速了苏联哲学的终结。随着 1991 年苏联的解体，作为这个国家的意识形态的俄—苏模式也失去了存在的基础，走向了彻底的终结。

第八章

当“革命机遇”丧失的时候

马克思主义政治运动的命运跌宕起伏。第二国际失败后，社会党、社会民主党所信奉的马克思主义——社会民主主义，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陷入困境，党的领导集团所采取的政策造成了第二国际在组织上的瓦解。而列宁领导下的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的左派——信奉共产主义的布尔什维克，在战争中取得胜利，建立了社会主义政权，并随后建立了新的马克思主义国际组织——第三国际。与此同时，在列宁暴力革命论影响下的共产主义政党所领导的起义，如德国、匈牙利、意大利等国的起义，却遭到了失败，丧失了“革命机遇”。在这种背景下，一些既不满意第二国际的马克思主义，又对第三国际的马克思主义持怀疑态度的马克思主义者如卢卡奇（匈牙利）、葛兰西（意大利）等共产党人，着手对马克思主义做出新的解释，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这也正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源起，其直接导致了法兰克福学派的产生。

国内哲学界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已历时三十余载，关于西方马克思主义的论文在数量上已相当可观，但这并不能表明我们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已达到了较高的水准。国内哲学学者们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热情有多方面的复杂因素，通过西方学者对马克思的解读来激活对马克思哲学的深入学术探索是其中之一。这种寄寓性的愿望无可厚非，但也容易带来一种不良倾向，即沉迷于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文本，似乎其中蕴含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样板和典范。这样的理解实在是过于简单，在主观意愿支配下过分强调西方马克思主义的意义，把它视作对马克思文本的唯一客观的阐

释，或者对马克思思想方法的唯一科学的运用，实质上是把西方马克思主义视作新的正统了。理论与实践的现实告诉我们，西方马克思主义并没有提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范式，恰恰相反，其深层的理论基础——对价值理想与意识功能的前提设定与肯定——是需要进一步思考的。如果不做反思的功课，超越人本化思维取向，审视近一个世纪前的马克思主义思想流变，那么我们通过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解读，最终得到的可能不是他山之石，而是更多的思想迷雾。

一 物化、阶级与意识革命

作为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开创者之一，卢卡奇的人生富有传奇色彩，思想也充满内在的张力，他的代表作《历史与阶级意识》（1923年出版）被誉为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开山之作。在这本著作中，卢卡奇提出总体性辩证法的思想，并通过物化、阶级与意识革命来具体阐述这一思想。

（一）物化：总体辩证法中的客体压力解析

卢卡奇认为，总体辩证法是“能够在思维中再现和把握现实的唯一方法”。^①物化对卢卡奇而言并不是一个描述事实的范畴，而是一个承载着价值判断的概念，是卢卡奇总体辩证法理论的一个重要支撑点。正是物化这一客体压力，使主体产生反抗的冲动，从而构成了总体辩证法运动的必要环节。然而，物化究竟能否承担起总体辩证法的支撑点的作用，这是需要深入思考的。

1. 物化的基本内容

什么是物化？卢卡奇把物化定义为：“人自身的活动，他自己的劳动变成了客观的、不以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某种东西，变成了依靠背离人的自律力而控制了人的某种东西。”^②从概念的把握上看，卢卡奇的物化理论是对马克思关于商品拜物教的分析的引申和发挥。“商品拜物教问题是我们这个时代、即现代资本主义的一个特有的问题。”^③当商品形式渗透到社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76页。

② 同上书，第147页。

③ 同上书，第144页。

会生活的所有方面，并按照自己的形象来改造这些方面，而且不只是同不依赖于它的、旨在生产使用价值的过程建立起表面上的联系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也就获得了物的性质，并从而获得一种“幽灵般的对象性”。这种对象性以其严格的自组织性掩盖着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所有痕迹。物化使人的活动与人本身、人的意识相对立，并导致人与人关系的物化，使有意义的整体性世界图景消失。“人自己的活动，人自己的劳动，作为某种客观的东西，某种不依赖于人的东西，某种通过异于人的自律性来控制人的东西，同人相对立。”^① 尤其泰勒制被推广之后，由于劳动过程的分割化与重新连接，机器活动越来越与人类的具体劳动活动相对立，并构成了与人对立的自律性体系。“如果我们遵循着劳动在它的发展过程中所采取的手工业经过合作生产和工厂手工业到机器生产的道路加以考察，我们就会发现存在着一种不断地向着高度理性发展，逐步地清除工人在特性、人性和个人性格上的倾向。一方面，劳动的过程逐渐地分化为抽象的、合理的、专门的操作过程，以致工人失去了同最终产品的接触，工人的工作被归为一个专门的固定动作的机械重复。另一方面，由于生产过程的机械化和合理化被加强，工人完成一件工作的必要时间期限（这是合理化计算的基础）发生了转变，开始从仅仅是一种经验水平上的数字变为一种客观的、能计算的工作定额，使它作为一种固定的和既定的现实与工人所相对。随着对工人工作过程的近代‘心理学的’分析（在泰勒制中），这种合理的机械化被一直扩展到工人的‘心灵’中。”^② 在物化的过程中，劳动者被整合到机械化之中，失去了实践的主体性，变成了一个专门化的纯粹数字符号。一切都遵循着数字化的原则，即“建立在被计算和能被计算的基础上的合理化原则”。^③ 商品生产与交换的普遍化和社会分工的细化，使得社会结构本身被划分为不同的领域，人的活动也被划分为不同过程的连接过程，社会整体性意义遭到破坏，这使得社会的真正结构表现为各种独立的、合理化的、形式上的局部规律，它们之间的联系仅仅在形式上是必然的（也就是说，它们在形式上的联系能在形式上被系统化），但是，从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47页。

② 同上书，第97—98页。

③ 同上书，第98页。

实际情况出发和具体地说，它们相互之间只有偶然的联系。

2. 物化提出的历史背景与理论前提

1914—1918年的欧洲局势令身处其中的知识分子极度痛苦，按照韦伯的说法，知识分子寻找精神的家园、向形而上学复归已经不可能。在这种情况下，一些人走向了宗教，一些人把尼采的非理性主义加以曲解，当作归宿，走向了虚无主义；还有一些人不甘于主体性及精神家园的失落，企图从黑格尔哲学中寻找事实与价值的融合，卢卡奇是为数不多的这部分人的代表，对物化的谴责是他整个理论的前奏。卢卡奇憎恶资产阶级的自由主义及其物化现实，并像托马斯·曼一样，把它看作西方的没落。卢卡奇把自己在1914—1915年的精神状态称为“对世界境况的持久的绝望”，直到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爆发，才多少消除了他在精神上的苦恼。

卢卡奇的物化在理论上源于狄尔泰和西美尔。狄尔泰的精神科学和生命哲学与传统德国历史学派，如洪堡、尼布尔、斯莱尔马赫等人的学说一脉相承。追随斯莱尔马赫的浪漫主义神学，狄尔泰认为，生命本身是混沌无序的、流动的，而形式是生命的规范，是生命的固定化和秩序化，心灵就是借助于形式而获得永恒的生命，生命通过形式得以客观化从而获得可理解性。而在卢卡奇看来，生命被形式化的同时也就被一定程度地物化或异化了，形式化就是对人的束缚。西美尔详细阐述了资本主义货币、专业化生产对人的异化，“货币经济迫使我们在日常事务处理中必须不断地进行数学计算，许多人的生活充斥着这种对质的价值进行评估、盘算、算计，并把它们简化成量的价值行为。”“由于大规模的专门化过程造成的，工人的存在形式和其产品存在形式之间的不恰当关系很容易致使产品与工人完全分道扬镳。产品的意义不是从其生产者的心灵中衍生，而是产生于它和别的渊源不同的产品之间的关系。由于专门化生产的产品片断式特点，它缺乏精神性的特征，而在完全由单个人完成的劳动产品中却很容易看到这种精神性的特征，因此专门化生产的意义既非主体的反映，也不是创造性精神的反映，而只能在远离主体的客观成就中找到。”^①

物化在理论上不难理解，在实际生活中它也是人们耳熟能详的客观现象，但因此把物化当作一个天经地义的概念则是有问题。物化的提出只

^① 西美尔：《货币哲学》，华夏出版社2002年版，第359页。

有借助于一定的理论前提才是可能的，这一理论前提如云之于雨，亦如左之于右，如果人们没有在观念中预设一个“非物化的人性或人生”，也就没有“物化”一说。可以说，如果没有产生于轴心时代以来的人类文明，没有人文、道德、伦理、理想等“前见”，人即便能感受到物化，也不会如此这般地反感或排斥物化，更不会把物化上升到理论高度加以批判。人们通常不会对严寒酷暑加以批判，物化如果只是一个应当接受的事实，又何必去谴责？这里有两点需要注意，一方面，物化表达了一种人对于现状的不满，这种不满之情始终伴随着人类，可以说是人生和历史的动力，无论哪个时代和社会都有不尽如人意之处。在这个意义上，物化的感受是时间加之于人类的驱动因素，有其动力性意义，是人不由自主地去反感、去超越的东西。另一方面，对物化的判断也隐含着文化与自然、主体与客体的对立，而这种对立实际上是一个形而上学的议题。在这个议题中，主体总是占有优先地位，思想的核心总是被置于有关表象的基础上。这样一来，真实的存在就被忽略了。在这个意义上，物化是一个起遮蔽作用的形而上学的假概念。海德格尔认为，形而上学的传统想以空间化的方式来理解存在，这样存在就可以被划分为“在场”之物或可以“以范畴的方式显现”之物。

以卢卡奇为代表的西方马克思主义首先将人视为规定人自身之人性的尺度，似乎继承了马克思的“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的人本主义精神，却忘记了对人性而言最为重要的东西：自然（人的来源）及其演化，以及社会（人的居所）及其演化。拉长思想的视野可以看出，无论人们愿意与否，物化正是人的存在方式。如果把价值判断性的物化思维推向极端，那么人的肉体存在本身就是物化，精神的高尚与自由无时无刻不受肉体的束缚。自然科学的知识告诉我们，人来源于自然界，非物化的抽象的人性或人生是不存在的，而人对物化的反感也是自然的。说到底，人不能如其所愿地摆脱自然，一劳永逸地消除物化。忽略这一点，即便历史已经过去了近一个世纪，我们也仍然可能无法透视和超越卢卡奇。不区分物化的真实意义（动力性意义）与虚假意义（形而上学意义），从不加反思的传统人文精神出发，在形而上学的假概念上使用和批判物化，就可能对主体或人性的夸大和不切实际的依赖。问题再次回归海德格尔所指出的：我们

需要远离一种以“只有人”存在为结论的观点，而转向这样一种观点，在其中，我们将人性理解为“存在于一个在根本上存在着的处境中”。^①

3. 卢卡奇的物化与马克思的异化

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深刻而完整地阐述了“异化劳动理论”，但由于种种原因，手稿直到1932年才得以公开问世。而卢卡奇的《历史与阶级意识》发表于1923年，其中指出了资本主义社会普遍存在的异化现象，并称之为“物化”，这种巧合给人以“英雄所见略同”之感。

卢卡奇物化与马克思异化的比较是国内对卢卡奇研究的一大重点。有学者认为马克思从来没有把异化和物化混为一谈。马克思笔下的物化有两种：一种是对象化的物化，一种是异化的物化。作为对象化的物化，不仅不是对人的否定，而且是对人的肯定；只有异化的物化，才在某种意义上是对人的否定。当然，对象化也包含着异化的可能，人不断地使自己的本质力量对象化，为自己创造了一个属人的对象世界，当这一世界发展到极端时就会走向它的反面，进而排斥、疏远甚至与人相背离，否定人的本质力量，此时对象化就表现为异化。马克思的这种异化思想很大程度上是受到黑格尔的影响，黑格尔的主体对象化与异化有两层意思：一是自然实现的自在的对象化；二是人类主体观念本质的物化，这同时也就是外化和异化。有学者认为通过物化概念，卢卡奇不仅发挥了马克思的社会批判理论，而且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的逻辑转折，即从马克思对生产关系的批判，进入到了对生产力的批判。这个转折从思辨上来看是一种推进，即促进了后来者对形而上学批判与工具理性批判的研究；但也开启了卢卡奇及法兰克福学派的理论困境，即当生产力本身不再具有解放的意义，或者说当科学技术变成了一种意识形态时，解放如何可能？当社会及其意识结构完全被物化时，阶级意识何以形成？即使形成了又何以获得变革现实的基础？

从对物化所作描述的广度、深度上看，卢卡奇无疑比马克思前进了一步；但从对物化所寄托的人文理想上看，卢卡奇又比马克思后退了一步，

^① Ethan Kleinberg, *Heidegger's Philosophy in France, 1927 - 1961*,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237.

回到了前马克思的水平。马克思认为人们只有经过异化才能克服异化，1845年马克思创立历史唯物主义之后，人本主义的异化逻辑已经在很大程度上被超越。肯定卢卡奇，认为卢卡奇的物化是对马克思异化的深入探讨，或者否定卢卡奇，认为卢卡奇的物化回到了青年马克思的水平，其实都不是问题的关键，问题的关键是今天的研究者如何理解物化或异化？上文已经提到，对物化或异化需要做深层的理解，而不是停留在形而上学的假概念上，只有否定了物化的一般性价值寄托，才能更深入地挖掘物化的动力性因素，实现人文精神的更新换代。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更不是万能的，马克思理论创立以来，其内部科学主义与人本主义之间的张力还未获得令人满意的解决。受形而上学思想框架的束缚，不能深入地思考物化或异化不能不说是解决问题的一大障碍。

（二）阶级与意识革命：总体辩证法中的主体抗争及其反思

如果说来自于客体的压力的物化存在问题，那么，来自于主体抗争的阶级与意识革命同样面临理论与现实的困境。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中，卢卡奇从黑格尔的辩证法出发来阐述马克思主义，阐述过程不乏深刻性，但最终却仍然回到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怀抱，总体辩证法的两个重要支撑点也暴露出虚幻的一面。

1. 阶级

资产阶级的物化现实令敏感的心灵感到窒息，知识分子对理想生活的伦理诉求如果不是虚幻的，就必然要通过行动表现出来。在20世纪初的资本主义社会深受压迫，肉体和精神都不如意的无产阶级是知识分子表达伦理诉求的天然依托。卢卡奇在他的自传中写道：“如果浮士德的胸中能容纳下两个灵魂，为什么一个常人，当他发现自己正在一个世界性危机中从一个阶级转向另一个阶级时，不可以在他的内心泛起各种彼此冲突的思想潮流呢？就我能够追忆的那些岁月来说，我的思想一起在这样两端徘徊：一方面是吸收马克思主义和政治行动主义，另一方面则是纯粹唯心主义的伦理成见不断增强。”^①

阶级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要概念，但马克思并没有专门就阶级做完

^① 杜章智编：《卢卡奇自传》，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6年版，第238页。

整的论述。马克思认为：“至今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① 马克思也曾探讨过：“什么事情形成阶级？这个问题自然会由另外一个问题的解答而得到解答：什么事情使雇佣工人、资本家、土地所有者成为社会三大阶级？”^② 但遗憾的是，马克思的探讨就此戛然而止。卢卡奇感叹道：“就在马克思要规定什么是阶级的时候，他的主要工作被中断了，这对无产阶级的理论和实践来讲都是一种灾难。”^③ 对阶级相对完整的论述是由列宁来完成的，列宁在《伟大的创举》一文中指出：“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④ 卢卡奇的阶级概念建立在马克思、恩格斯关于阶级论述的基础上，他更多地把阶级表达为阶级意识。卢卡奇对阶级意识的分析也是以对各阶级在社会经济关系中所处的历史地位和历史使命的讨论为基础而展开的。“阶级意识就是理性的适当的反应，而这种反应则要归因于生产过程中特殊的典型的地位。阶级意识因此既不是组成阶级的单个个人所思想、所感觉的东西的总和，也不是它们的平均值。”^⑤ 阶级意识的核心是“阶级自身的自觉的历史定位，这一历史定位决定了阶级的历史命运”。^⑥

卢卡奇阐述阶级理论的主要原因除了人本主义的伦理诉求外，也是为清除第二国际思想的影响。在卢卡奇看来，第二国际机会主义者否定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革命性，扼杀了日益发展起来的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战争，用庸俗进化论和折中主义代替辩证法，不是以实现社会主义为目的，而是以改良资本主义制度为目的，对马克思主义的这种曲解给国际工人运动带来了严重的危害。卢卡奇认为，真正科学的阶级意识，也就是科学、总体和社会历史地意识到阶级本身，意识到阶级的性质、地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2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三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88页。

③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100页。

④ 列宁：《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页。

⑤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104—105页。

⑥ 同上书，第1页。

前途和使命，等等。这样的阶级意识并不是每个阶级都有能力获得的，只有无产阶级才能真正做到这一点。“由于资产阶级的统治不仅是由少数人来执行的，而且是为了少数人的利益的，因此欺骗别的阶级，让它们没有清楚的阶级意识，对于资产阶级统治的存在来说就是一种不可或缺的先决条件。”^① 卢卡奇认为，[资产阶级按照唯利是图的实用主义的原则来理解它自己的生产制度关乎生死存亡的问题]，资产阶级的阶级本能、它的根本的阶级利害的内在要求、它的存在权利的诉求和自身的命运，使得它用这种虚假的外观粉饰和掩藏资本主义社会的内在矛盾，而这样的假象也就意味着，资产阶级的阶级意识终将逐步走向灭亡的边缘。与资产阶级的阶级意识不同，无产阶级的意识是一种在实践中“被赋予的阶级意识”。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具有改造社会和解放全人类的特殊功能。“当最后的经济危机击中资本主义时，革命的命运……要取决于无产阶级在意识形态上的成熟程度，即取决于它的阶级意识。”^② 无产阶级只有废除阶级社会，才能最终解放自己。

当然，资本主义的物化意识也会侵蚀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使无产阶级陷入阶级意识的危机之中。怎样才能使无产阶级形成统一的、自觉的阶级意识？卢卡奇认为无产阶级要在思维方式上实现根本性转变，借助总体性的辩证法，把社会过程作为一个整体加以考察，揭示资本主义的本质，把阶级斗争的经济必然性提高为自觉愿望，提高为有积极作用的阶级意识，并认识到自身作为资本主义掘墓人的历史使命，如此才能形成无产阶级统一的阶级意识，无产阶级才能成为自为的阶级。无产阶级意识的成熟有赖于无产阶级的自我扬弃，有赖于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和革命行动。无产阶级只有在斗争和行动中才能获得和保持它的阶级意识，才能使自己提高到它的历史任务的水平。卢卡奇认为，在资产阶级社会中，无产阶级不仅是历史活动的主体，同时也是历史活动的客体，它是主体与客体的统一。对无产阶级来说，自我认识对社会历史总体的认识是一致的，所以“无产阶级同时既是自己认识的主体，也是自己认识的客体”。^③ 历史中的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124页。

② 同上书，第129页。

③ 同上书，第70页。

主体既不是资产阶级，也不是无产阶级中单个孤立的个人，只能是整个无产阶级。卢卡奇认为，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的形成既是无产阶级自身成熟的结果，更是人类自身不断走向觉醒的成果，这一自觉和生成的过程不是简单的、轻而易举的和短暂的，而是需要现实历史进程的推演和人类理性的自觉投入。因此，前资本主义时期不可能有自觉的阶级意识，即人不可能真正把握人在历史进程中作为统一的主体与客体的地位，只有无产阶级才能形成真正的总体观念，形成自觉的阶级意识。这是由它特殊的历史地位决定的，因为它既是物化的彻底牺牲者，又是扬弃物化的根本力量。

2. 意识革命

对卢卡奇来说，阶级体现为阶级意识，而阶级意识又以斗争和革命来展现自身，因此意识革命是在物化的现实中推翻物化的手段。意识形态并不完全是虚假意识，而是有其真实功用。“对无产阶级来说，‘意识形态’既不是随从于斗争的旗帜，也不是对它自己目的的一个掩饰物，它本身就是无产阶级的目的和武器。”^① 卢卡奇的这一思想来源于黑格尔的“实体即主体”。“一切问题的关键在于：不仅把真实的东西或真理理解和表达为实体，而且同样理解表述为主体。”^② 因为实体与主体同一，主体与客体、思想和存在并不是两种独立的实体，它们的同一性在于它们是完全相同的真实的历史与辩证过程的两个方面。客观世界是在主体参与下形成的，是主体的对象化结果。客观现实也永远是变化的，而要变化就需要主体思想的参与。黑格尔的主体与客体运动辩证法有其深刻性，这种深刻既体现在强调主体意识的能动性，更体现为在流动的总体性中来认识主体意识的能动功能，后者是前者的基础；但绝对精神这一含混的概念却使深刻的辩证法最终无可奈何地沦落为唯心主义。卢卡奇似乎看到了黑格尔总体辩证法的局限性，所以他向马克思主义靠拢，求助于一个能动的载体无产阶级，企图用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来挽救黑格尔辩证法落入唯心主义的命运。然而，卢卡奇的努力却仍然不适当地夸大了主体意识的地位，步黑格尔的后尘而沦落为唯心主义，因为卢卡奇笔下的这个“现实载体”——无产阶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233页。

②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0页。

级——并没有多少现实基础。他忽视了社会的自然基础，错误地指认“自然是一个社会范畴”。其实无产阶级意识是卢卡奇从意识出发又回到意识的概念工具。“他在对经济主义和宿命论的抗议之中，把实践归为了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从而使实践的主体性原则失去了它的客观基础。”^①

意识革命的虚幻某种程度上来源于启蒙精神中的抽象人性论。青年卢卡奇深受启蒙以来的人文精神的熏陶，对美学和文学颇有造诣。灵性世界与现实世界的巨大张力最终以伦理诉求体现出来，并成为贯穿卢卡奇一生的主线。“自孩提时代，我就对当时该地区那种生活方式抱有强烈的不满情绪。通过父亲所从事的经济活动，我们频繁接触街区的社会上层和官员群体中的达官显贵，故上述拒斥态度自然而然地向他们扩展。并且，在我心里，起支配作用的是早已人所共知的对整个匈牙利怀有的激进的反叛意识。与我当时尚未成熟的思想水平相适应，这种反抗情绪同样地从政治向文学等一切领域扩展，在我的思想中好像是以一种幼稚的社会主义形式表现出来的。”^② 在自传中卢卡奇还提到，一些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甚至一些工人都不能完全摆脱对资本主义世界的敬畏，而他自己从未犯过类似的错误，因为他的人文精神和伦理态度是坚定的。“我的伦理要求转向实践、行动，从而转向政治。这反过来又使我转向经济学，而在理论上进行深入研究的需要最后使我转向马克思主义哲学……我所选定的方向甚至在俄国革命爆发后的战争期间就已开始明朗起来。”^③ 把变革现实的法宝押在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上，无产阶级也就不可避免地成为“站在超越的位置上掌握绝对真理的社会力量”。^④ 超越的位置和绝对真理本身即隐含着意识革命的虚幻。卢卡奇一度以为同属于资产阶级世界的任何机构和生活方式实行彻底决裂，就能够在共产党和共产主义青年组织中培养起一种未被歪曲的阶级意识，后来他反思自己这一时期的思想是“以救世主自居的宗派主义”。

意识革命的虚幻还表现在卢卡奇自身的矛盾和戏剧性革命经历上。作

① 张西平：《历史哲学的重建》，上海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111页。

② 杜章智编：《卢卡奇自传》，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6年版，第21页。

③ 同上书，第238—239页。

④ 初见基：《卢卡奇：物象化》，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277页。

为匈牙利共产主义运动领导人的卢卡奇和怀抱意识革命之理想的理论家卢卡奇并不一致。“在国际舞台上，我可以毫无顾忌地将自己的思想热情倾注于革命的救世主义之上，但在匈牙利，随着一个有组织的共产主义运动的逐渐萌生，我发觉不得不由自己做出决定的问题越来越多……当时，无论是在教育人民委员部中还是在我负责领导的那个师中，我都不得不经常撇开救世主义观点，做出合乎实际的决定。这时，面对现实、对探寻列宁所说的‘下一个环节’的需要，变得比我一生中以往任何时候都无可比拟地更加迫切和强烈。正是因为这些决定的现实本质似乎带有纯粹经验性质，它对我们的理论立场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因为这种理论立场现在必须适应客观的情况和趋势……生活本身迫使我采取了一种往往与我的革命救世主义的唯心主义和乌托邦主义尖锐对立的思想立场。”^① 1923年卢卡奇起草了《关于匈牙利政治、经济形势和匈牙利共产党的课题的纲领草案》，通称《勃鲁姆纲领》。这个纲领否定了他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之前的政治态度，指向更加民主主义的变革，显示出他在政治行动中采取了一种实用主义的责任伦理态度。卢卡奇反省他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中的意识革命主张是“过急的英雄行为”。但是当这个纲领遭到莫斯科的批判时，卢卡奇又马上进行自我批判，虽然他后来承认，自己当时的行为属于阳奉阴违。卢卡奇一生的思想转变和自我批判，以及所采取的一些与人文精神相违背的行为，如对工人联队集体处死的命令，都无不令人深思其意识革命的理论前提。

康德认为，在限制性条件下运用我们的概念进行思考，我们的思考才有意义，才有效；如果不去说明这些限制条件，不加反思地进行思考，即使与矛盾律不发生抵触，理论或实践的结局都是无意义的、会失败的。限制性条件既是运动着的客体世界，也是人类的生物学事实。抽象人性论与主体形而上学本身也有其生物基础，它们包含在基因中。人类有强烈的自我感，产生于人脑中有特定的区域。这种自我认同感在儿童的早期就出现了，成为人的心理结构的一个主要部分。自我意识也是黑猩猩的一个特征。自我意识的潜能由于人类的抽象思维能力而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并连

^① 杜章智编：《卢卡奇自传》，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6年版，第243页。

接起了文化与生物。那么，主体意识或阶级意识的文化基础是什么？生物基础又是什么？这些人类学问题在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显然处于缺失状态，要使阶级这个概念有意义、有效，就不能不思考它的理论前提和限制性条件。

（三）社会存在本体论

《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以下简称《本体论》）是卢卡奇晚年最为重要的一部著作，也是卢卡奇生前的最后一部著作。晚年的卢卡奇不仅经历了妻子离世的痛苦，更在这本书的写作后期罹患了癌症。《本体论》一书在卢卡奇生前并没有能够定稿和出版，具有手稿的性质，加之生活的磨难给写作带来的阻碍，卢卡奇这部上百万字的著作在其弟子看来就难免充满了种种矛盾和混乱。卢卡奇逝世后，这部书被译为多种文字，流传甚广，也引起了多方针锋相对的争论，褒贬不一。但毋庸置疑的是，这部著作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来说具有极其重要的理论意义，并且为研究卢卡奇晚年的思想以及他一生的思想变化提供了丰富的理论材料。

1. 写作动机和背景

1962年写作完成《审美特性》之后，卢卡奇开始计划写作一部伦理学著作。根据他的弟子赫勒的看法，这是卢卡奇从青年时代就有的夙愿。写作《本体论》一开始是为了要给他的伦理学著作加一个导言，但是后来卢卡奇意识到，社会存在的本体论绝不仅仅具有导言的性质，而是整个伦理学的基础和奠基。严格来说，卢卡奇从1964年开始真正进入了《本体论》一书的写作，一直到1968年完成了最初的手稿，之后并没有马上出版，而是将全部的手稿交给了他的弟子们。1968—1969年，卢卡奇的几位弟子对这部书的手稿进行了广泛和深入的讨论，并形成了诸多修改意见。结合这些意见，卢卡奇希望能够对手稿做出一些删减并且写作一个简短的序言，更加明确地表达自己的观点。1970年，在卢卡奇完成这项工作之前，癌症彻底搞垮了他的身体，从而他被迫中断了写作。^①

卢卡奇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写作了《本体论》一书。可以说，这部书是卢卡奇晚期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所进行的一次重要的理论创新。对于卢卡奇来说，虽然近代以来哲学家对于本体论哲学进行了种种反抗和斗争，

^① 参见赫勒编：《卢卡奇再评价》，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165—166页。

但是从本体论的高度去考察周围世界是人之为人所必然，仅仅将希望寄托在认识论和方法论层面根本无法找到出路。“本体论在历史上和当代的人类思维当中所起的作用，乃是由人类存在的存在性质本身具体规定的，因而它……不能被排除于任何一种思想体系、任何一个思想领域之外，当然尤其不能被排除于任何一种哲学之外。”^①但从当时的现实状况来看，一方面实证主义将本体论作为非科学的理论加以拒斥，妄图通过纯粹的逻辑和实证手段来肃清哲学问题；另一方面存在主义希望通过非理性的、神秘的直觉和体验达到对于存在的认识。卢卡奇认为，这两种哲学流派虽然有着激烈的争论，但是它们实际上都是从根本上消解了本体论哲学，从而也就无法真正达到生活实践的高度。同时，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无法直接成为他的伦理学的基础，必须在本体论的意义上重建马克思主义哲学，进而阐释社会存在的具体范畴，才能够为伦理学奠基。社会存在本体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最为核心的部分，但是至今却没有人对此详加阐述。这就是卢卡奇之所以要重新发掘和阐释“社会存在本体论”的原因，在他看来，此项工作乃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研究的当务之急。

2. 社会存在本体论的理论内涵

卢卡奇指出，社会存在本体论的前提和基础是区分存在的三大类型，并认识和把握三者之间的共生关系。卢卡奇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不能够停留在方法论和反映论的认识论层面，要恢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活力，就必须通过本体论研究来奠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础。马克思虽然没有在某个文本中专门地和系统地阐述过他的本体论，但是在卢卡奇看来，本体论问题的研究在马克思那里始终占有核心地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体论应该是社会存在本体论，这一理论使其与一切旧的本体论区别开来。卢卡奇指出，旧的本体论要么对于存在不进行任何区分，抽象地谈论存在问题，要么所涉及的理论内容与存在毫无关系。他认为应该区分三种类型的存在，即无机自然、有机自然和社会，其中前两者属于自然存在。卢卡奇认为，这三者之间是共生的，也就是说社会存在与自然存在之间不断地相互作用，但在特性上又有所差别，“既要认识每一种存在方式的特定的

^① 卢卡奇：《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上卷，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4页。

特性，同时又要认识这种存在方式同其他存在方式的具体的关联、相互作用、相互关系等等，这乃是为我们的世界图像奠定正确的本体论基础的前提。”^①在这个问题上，卢卡奇尤其反对庸俗的唯物主义将人的存在分裂为自然和社会两个毫不相干的部分。他认为，自然存在是社会存在的基础，社会存在不能脱离自然存在而独立存在，更不能被看作是自然存在的对立面。并且，三大类型的存在同时对人的存在产生作用，因而实践也就必然成为社会存在本体论的核心概念，只有在人的实践中，自然存在和社会存在才能成为有机的整体。卢卡奇指出：“社会存在的对象性形式是在社会实践的产生和发展过程中从自然的存在产生的，并越来越明确地成为社会的。这种产生的确是一个以一个飞跃、以劳动中的目的性设定开始的辩证过程，在自然中不可能存在与它们类似的东西。……由于劳动中目的性设定的行为，社会存在本身也就出现了。社会存在发展的历史过程包含着最重要的从‘自在存在’向着‘自为存在’的极重要的转变，因而也包含着克服纯自然的存在形式和存在内容而进入越来越纯粹的、越来越真正的社会性形式和内容的趋势。”^②这也就是马克思曾多次强调的“自然限制的退却”，它与社会存在的形成是同一过程，也体现了卢卡奇所强调的自然存在和社会存在的共生。我们将在阐述社会存在本体论的基本原则的基础上，重点分析卢卡奇的劳动概念。卢卡奇的社会存在本体论遵循如下的三个原则。

第一，社会存在本体论对于社会存在进行具体化的研究。卢卡奇认为，在青年马克思的思想发展中，逐渐显示了将社会存在具体化的倾向，这是在批判黑格尔对于存在以逻辑框架进行先验描述的基础上进行的。这种理论努力正是通过经济学的研究实现的。在卢卡奇看来，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当中就已经在这个方面进行了“适当的表述”：“这里在哲学史上第一次使经济范畴表现为人类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的范畴，从而使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对社会存在进行本体论的阐述成为可能。”^③因此，在马克思那里，本体论的批判和经济学的批判就在社会存在

① 卢卡奇：《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上卷，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9页。

② 同上书，第643页。

③ 同上书，第641页。

本体论当中统一起来，马克思的社会存在本体论讨论的是具体的社会存在及其问题。

第二，社会存在本体论的社会存在具有总体性，总体性在社会存在中具有核心地位。卢卡奇认为，马克思所进行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也是本体论批判，这种本体论批判意味着，“社会存在中的经济学的与经济学之外的因素不断地相互转化，相互之间有一种不可取消的相互作用。正如我们已指出的，由此既不能推出一种无规律地一次性的历史发展，也不能推出抽象的和纯粹的经济学因素的一种机械的‘规律性的’支配地位，毋宁说可以推出一种社会存在的有机统一，其中经济学的严格规律只具有以支配地位的因素的作用。”^①由此，在卢卡奇看来，马克思虽然肯定经济的支配地位，但是绝不是在经济决定论的意义上来说的，马克思从来没有肯定过具有唯一决定因素的东西，而是将社会存在始终置于总体性之中。并且，总体性不能够仅仅停留在思想中，而是要成为人的现实生活的再现，是具体的总体性。这个再现的过程，其实就是马克思的抽象到具体的方法。卢卡奇认为，总体性原则是把握马克思思想的关键，“只有考虑到严格地合规律的经济因素和经济之外因素的自在地与经济因素异质的关系、力量等之间这些连续不断的相互作用，才可能理解《资本论》的结构。《资本论》是以试验的方式充分设立纯粹合规律的和抽象地同质的规律联系及其影响，直到通过逐渐地播入更广泛、更接近现实的成分而扬弃它们，最终达到社会存在的具体的总体性。”^②

第三，社会存在本体论的社会存在具有历史性，并且要求与理论的普遍性相统一。社会存在的历史性和理论的普遍性既相互区别又联系为一个统一的整体。卢卡奇认为，在这个方面，存在着两种错误的倾向，即或者片面地夸大社会存在的历史性，或者片面地夸大理论的普遍性，进而用一方来统摄另一方。在卢卡奇看来，斯大林之后的理论研究就是如此，所造成的结果就是“把所有战略和策略的决定作为直接的和逻辑必然的结果从马克思列宁的学说中推导出来。这样一来，不仅原则被机械地适应今天的

① 卢卡奇：《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上卷，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668页。

② 同上书，第669页。

需要从而也就被歪曲，而且一般规律和一次性的具体决定之间如此重要的区别也被完全抹杀了。”^① 这种僵化的哲学是无法解决真正的实践问题的，相反，只有马克思的哲学能够解决历史性原则与普遍性之间的矛盾。“马克思的社会存在本体论是建立在规律和事实的这种唯物辩证的统一之上的。社会存在只有在这种统一中实现自身，这种统一在社会存在的错综复杂的相互作用中实现自身的方式中获得自己的规定性和特性。”^② 卢卡奇引入了个人的“选择”概念来对此进行具体的说明，这一部分内容也被看作是卢卡奇在该书中最具有创造性的理论内容之一。他认为，选择永远只能是具体性的，只能够在特定的社会历史环境中发生，但是同时选择本身也是在一系列的社会规定之下进行的，这意味着客观规律的普遍性和历史性在个人的选择活动中形成了一种辩证关系。

卢卡奇认为，“劳动”是社会存在本体论最重要的概念。在马克思的理论中，劳动到处都处于核心地位，它以目的论和因果性的二元结构支撑起整个社会存在本体论的大厦。劳动作为人的实践活动具有目的论特征，但始终以自然存在为前提，也具有因果性。因此，目的论和因果性虽然是对立的，“但仅仅是在一个统一的现实过程中的对立面，这个过程的运动性是建筑在这两个对立面的相互作用的基础之上的，而这个过程为了把这种相互作用当做现实而表现出来，就在并不触及因果性本质的情况下，将因果性也变成了一种同样是被设定的因果性。”^③ 在卢卡奇看来，赋予劳动以目的论特性具有重要意义，也正是在这一点上体现了马克思哲学独有的特质，“我们所知道的最高级的存在形式即社会存在，只是由于目的论的东西在它内部现实地发挥作用，才能作为独特的存在结构而从它的实存赖以为基础的那种有机生命的存在阶段中形成出来，成为一种新的独立的存在类型。……社会存在的形成过程、它对自己的基础的超越以及获得独立的过程，都是以劳动，就是说，都是以不断实现目的论设定为基础的。”^④ 卢卡奇认为，劳动在特定的历史时期表现为外在于人的活动，即异化，在

① 卢卡奇：《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上卷，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785页。

② 同上书，第696页。

③ 卢卡奇：《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下卷，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14页。

④ 同上书，第13页。

不同的历史阶段，异化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由此，在社会存在本体论中，卢卡奇就将特定历史阶段下产生的异化和作为一般性的人的劳动的对象化区分开来了。“我们把异化仅仅当做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来加以考察，它于存在发展到一定高度时出现，而后便在历史上获得总是不同的、日益确切的形式。”^① 卢卡奇认为，当时的第二国际对于异化有两种偏见：一种是关于异化的扬弃的纯主观思想，另一种是认为纯经济发展的辩证法本身就能够消除全部的异化现实。这两种哲学都不能够为异化的扬弃指明道路，而只有马克思的哲学能够真正地克服异化。“第一，每一种异化都是一种以社会经济为基础的现象，除非使经济结构发生决定性的变化，否则，任何个人行动也不能根本改变这种基础。第二，但是，这种基础上的每一种异化又首先是一种意识形态现象。”^② 这些意识形态“包围”着主体，只有通过实践行为才能够对其进行扬弃。第三，“在同一个时期发挥作用的所有异化形式，归根到底都以同一种社会经济结构为基础。这样，既可以通过向新的社会形态的过渡，也可以通过进入统一社会形态的具有不同结构的新时期，从客观上克服异化。”^③ 卢卡奇认为，当今不断“激化”的社会存在和资本主义对其进行控制的企图之间的斗争，正是表达了人类摆脱异化的控制、争取解放的努力，重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社会存在本体论，就是要“能够在当前的控制所处的危机当中真正确定自己的地位，同时努力为社会和个人指出摆脱控制的真正出路”。^④

3. 对《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的争论与评价

《本体论》出版后，引起了各国学者的广泛争论。争论最主要地集中在：《本体论》的哲学思想相比于卢卡奇早年的思想，尤其是相比于《历史与阶级意识》，是否发生了根本的转变。一种观点认为，《本体论》一书作为卢卡奇生命最后的人生总结，是卢卡奇一生哲学的巅峰，相比于《历史与阶级意识》中明显地留有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影响，卢卡奇在这部最后的著作中批判和清算了黑格尔哲学，并且此时的卢卡奇已经完整地阅

① 卢卡奇：《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下卷，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第614页。

② 同上书，第674—675页。

③ 同上书，第675页。

④ 同上书，第907页。

读了马克思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对于自然和历史之间的关系有了新的认识。他强调自然存在的基础性地位，区分了对象化和异化的概念，将无产阶级的概念扩展为类概念，同时也意识到意识革命的有限性，将整个理论的核心奠定在具有客观性同时以目的论为特性的“劳动”概念之上，更加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品格。因此，《本体论》一书是卢卡奇对于马克思的新唯物主义的一次重要发展，正如卢卡奇自己所说的，他的一生经历了逐渐接近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过程。相反的观点，如卢卡奇的弟子们所认为的，《本体论》试图解决《历史与阶级意识》中就已经提出的理论困境。在这部书中，卢卡奇也试图解决历史性原则和体系性哲学的普遍性原则之间的矛盾，赫勒等人曾对此十分期待，但是结果是令人失望的。卢卡奇的尝试也是不成功的。在他的弟子们看来，《本体论》不仅没有按照预期解决问题，反而在方法和论证逻辑上贴近于苏联的“正统的马克思主义”，因此，是一部“失败”的著作。相比于《本体论》，赫勒等人更加看重《历史与阶级意识》和晚期的《审美特性》。除此之外，国内对于《本体论》的研究还集中在另外一个问题上，即卢卡奇所阐述的社会存在本体论与马克思的社会存在论之间是否存在差距，是否存在本质的差别。孙伯鍈教授认为，卢卡奇的社会存在本体论具有形而上学的残余，是向形而上学的“倒退”。卢卡奇将劳动概念作为他的整个本体论的基础，但是在马克思的社会存在论当中，劳动是重要概念，但是并不是核心概念，“物质生产”才是历史之谜的钥匙。卢卡奇混淆了这两个概念，因此他与马克思的社会存在论仍然具有一定的差异。^① 俞吾金教授认为，卢卡奇的社会存在本体论将自然存在当作社会存在的基础，实际上是将马克思的哲学与旧唯物主义等同起来了，^② 反而丧失了马克思主义新唯物主义的特性。

针对《本体论》所进行的争论，造成了各国学者对于卢卡奇的这部遗著的完全不同的评价。卢卡奇自己认为这是他一生中最为重要的一部著作，是对于自己人生的总结。但是卢卡奇的弟子们并不看好这部著作，反

^① 参见孙伯鍈：《马克思的社会存在论——兼评卢卡奇的社会存在概念》，《江苏行政学院学报》2001年第2期。

^② 参见俞吾金：《存在、自然存在和社会存在》，《中国社会科学》2001年第2期。

而更加看重在此之前的《审美特性》一书，甚至是他早期的《历史与阶级意识》。在卢卡奇的学生赫勒看来，《本体论》一书实际上是一种倒退，它的论述充满了向辩证唯物主义的妥协：“他毫无保留地接受了官方的辩唯的概念武库。”^① 并且由于晚年生活的际遇和健康问题的困扰，这本书“充满了逻辑矛盾，充满了关于同一个问题完全对立的构想，充满了空洞的重复，论证过程中充满了断裂”。^② 通过讨论，卢卡奇的弟子们一致认为，《本体论》所包含的最为根本的矛盾就是在书中的第一部分就已经显现出的“两个本体论”之间的矛盾：一种本体论是将人通过自身的劳动使存在人类化的过程看作“现实的必然”，并且此一过程能够在经济领域“完全实现”；另一种本体论则提供了人类“选择”的“可能性”，对于必然性的讨论只能被限制在“某种结构的内在运动”之中。卢卡奇在整部书稿中都显出了在这两种本体论之间的摇摆不定。在这部书未完稿之前，哈贝马斯就在一次与赫勒的交谈中表达了他对于整个《本体论》写作计划的反对，他认为卢卡奇的做法实际上重新引入了马克思哲学所反对的理性主义的宏大叙事，从而违背了历史观的原则。^③ 相反，另外一些学者对于《本体论》一书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匈牙利学者伦德威认为，卢卡奇的一生是为马克思哲学而斗争的一生，而《本体论》则是他进行这种斗争的总结。在这部书中，卢卡奇成功地综合了马克思的哲学和伦理学。他认为，《本体论》“不是马克思主义的‘复兴’，而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它是一部宏伟的未竟之作，它一再被创作者重新开始，但最终还是没能写完；它是临近20世纪末一部令人钦佩的不朽著作。”^④ 与此同时，当时苏联的理论界对于卢卡奇晚期的这部著作普遍评价较高，认为此书真正达到了所谓辩证唯物主义的高度，认为卢卡奇晚年的创作是硕果累累的，而早期的《历史与阶级意识》一书实际上仍然受到黑格尔唯心主义的影响，并没有真正接受马克思的思想。^⑤

① 赫勒编：《卢卡奇再评价》，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244页。

② 同上书，第245页。

③ 参见赫勒编：《卢卡奇再评价》，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175页。

④ 伦德威：《卢卡奇的社会存在本体论和马克思的社会观》，《哲学译丛》1991年第5期。

⑤ 参见衣俊卿：《一位伟大思想者孤绝心灵的文化守望》，《求是学刊》2011年第5期。

二 理论与实践关系再反思

在西方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与卢卡奇并驾齐驱的是卡尔·柯尔施（Karl Korsch），在反拨正统马克思主义的庸俗化、实证化倾向中，柯尔施与卢卡奇共同开启了西方马克思主义。由于柯尔施在德国共产党的显赫地位，以及《马克思主义和哲学》一文对第二国际领导人与列宁直接或间接的批判，柯尔施在当时比卢卡奇更有影响，他所选择的道路也比卢卡奇更加决绝。卢卡奇在压力面前作了策略性的让步，不断地公开做出检讨，而柯尔施却始终拒不承认自己的错误，因此被开除党籍，最终选择了流亡和定居美国。

《马克思主义与哲学》的宗旨是探讨“伟大的理论与实践之重要性的问题：马克思主义与哲学的关系问题”。^① 柯尔施对理论与实践关系的再反思的出发点是重新强调马克思主义的哲学的一面，以此来反对第二国际和第三国际的理论家所采取的“反哲学的、科学实证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概念”。^② 其目的与卢卡奇殊途同归：是为强调意识批判和观念革命对于无产阶级革命的首要意义，从根本上恢复马克思主义本身作为革命理论的战斗意义。柯尔施认为马克思主义“是一种把社会发展作为活的整体来理解和把握的理论；或者更确切地说，它是一种把社会革命作为活的整体来理解和实践的理论”。^③ 柯尔施所说的理论与实践同今天人们所谈论的理论与实践有重叠，但也有很大区别。他对理论与实践关系的反思在哲学上有一定积极意义，但也有不容忽视的问题，这些问题甚至导致他在晚年最终放弃了马克思主义。

（一）柯尔施理论的要点

柯尔施与卢卡奇不约而同地走黑格尔的路线来重释马克思主义，黑格

^①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 98.

^② *Ibid.*, p. 118.

^③ *Ibid.*, p. 57.

尔的“实体即主体”成为他们共同的理论基础。根据黑格尔的辩证法，主体与客体不是对立的，而是合二而一的总体，这个总体即变动不居的现实世界本身。主体性的理论与客体性的实践也不是两相对立的关系，而是一个流动总体中不可或缺的两个因素。立足于理论与实践的辩证统一，柯尔施强调要恢复马克思主义与哲学的本质联系。

1. 马克思主义与哲学不可分割：黑格尔的辩证法作为合理内核

在《马克思主义与哲学》中，柯尔施开宗明义地指出，无论是资产阶级学者还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家都忽视了马克思主义与哲学的关系。尽管马克思主义学者与资产阶级学者有所不同，但他们在忽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基础上却达到了惊人的一致，“资产阶级的哲学教授们一致认为，马克思主义没有什么哲学内容，并认为这是重要的可以用来反对马克思主义的一点。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研究者也一致认为，他们所认同的马克思主义从本性上讲是与哲学无关的，并认为这是很重要的可以用来维护马克思主义的一点。”^① 此外还有第三类研究者实质上也同样忽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内容，柯尔施称之为“哲学社会主义者”。他们虽然关心马克思主义和哲学的关系，但是他们同样认为马克思主义本身是缺乏哲学内容的，因此，需要用来自文化哲学（Kulturelle Philosophie）的观念或者康德、狄慈根、马赫的哲学观念等这些西方唯心主义哲学来“补充”马克思主义。以柯尔施认为这种所谓的“补充”，必然会降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性，混淆马克思主义理论与资产阶级理论的根本区别。柯尔施指出当时存在的三种局限：一是纯粹哲学的局限性。理论家们都没能认识到观念和精神与实证科学和社会实践是一体的。二是地域的局限性。德国的哲学家不能够超出德国的界限看到其他哲学家的存在。三是资产阶级阶级立场的历史局限性。出于其阶级利益的考虑，资产阶级的历史眼界必定受到其阶级立场和身份的限制。

在柯尔施看来，对马克思主义与哲学的令人遗憾的忽视有其深层理论缘由，那就是对黑格尔哲学的极度漠视。资产阶级学者不能合理地解释为

^①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 33.

什么黑格尔的宏伟哲学在 19 世纪 30 年代还影响深远，甚至它的最大的敌手（叔本华或赫尔巴特）也不能避免它的强烈的思想影响，而到了 19 世纪 50 年代在德国却已经没有追随者，并且在不久之后被全然误解。柯尔施认为，这一奇特之点的理论缺口（a gap at a special point）意味着黑格尔哲学绝不会这么简单地退出历史舞台，资产阶级学者只是满足于“黑格尔哲学已经衰败”的结论，却没有思考黑格尔哲学的深刻价值。由于漠视了黑格尔的哲学，漠视了黑格尔提出的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则，各派理论家们的分析只是“对历史和逻辑的发展非常肤浅的和不完美的分析”，^① 达不到辩证法的高度。“自从 19 世纪中叶以来，所有的资产阶级哲学，尤其是资产阶级的哲学史，由于社会经济的原因，已经抛弃了黑格尔哲学和辩证法。它在哲学研究和哲学史的写作方法上实际上是倒退了，它几乎不可能从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中发现任何‘哲学’的东西。”^②

根据黑格尔，哲学是被把握在思想中的它自己的时代。柯尔施认为，这是一条公理，“这一公理对于准确地把握哲学思想的发展是必不可少的，在社会演化的革命时期，这一公理更加重要。”^③ 柯尔施论述道：“观念领域的革命运动与其说在 19 世纪 40 年代减弱和终结了，毋宁说它是经历了一个深刻和有意义的变化过程。德国古典哲学，这一资产阶级革命运动的意识形态并未消失，而是转变成了一种新的科学……这就是最早由马克思和恩格斯在 40 年代发现并系统阐述的‘科学社会主义’……为了真正地把握它，必须抛弃当前哲学史家们采用的抽象的和意识形态化的方式，而代之以不一定是狭义的马克思主义，但一定是‘黑格尔和马克思’意义上的直接的辩证法。”柯尔施认为，黑格尔—马克思路线的辩证法告诉人们，马克思主义哲学非但不是与德国唯心主义无关，而且它就是德国古典唯心主义的继承和新形态。资产阶级的革命运动、从康德到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和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哲学，把这四种要素

^①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 34.

^② *Ibid.*, pp. 37 - 38.

^③ *Ibid.*, p. 34.

作为同一个历史过程来把握才符合辩证法。

柯尔施认为应该重新理解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说过的“消灭哲学”一类的话。马克思曾说过：“哲学不消灭无产阶级，就不能成为现实；无产阶级不把哲学变成现实，就不能消灭自己。”^①恩格斯也说过：“哲学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②柯尔施提醒人们注意马克思恩格斯说话的语境，历史是理论与实践的双重结合，废除哲学与废除国家一样都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庸俗的马克思主义者完全曲解了革命导师所表达的意义。“最近的马克思主义者被几个众所周知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词句所迷惑，把马克思主义废除哲学解释为用抽象的和非辩证的实证科学的体系去取代哲学，这些马克思主义者的洞察力之低令人感到惊奇。”^③总之，马克思主义与哲学有着本质的联系，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是彻头彻尾的哲学。

2. 马克思主义发展的“三阶段论”

同样从黑格尔的辩证法出发，柯尔施提出了马克思主义发展的三阶段论。“如果我们把马克思的辩证法唯物主义原则应用于马克思主义自身的发展过程，那么，我们会发现其自诞生以来与时代和社会背景相结合的三个主要发展阶段。”^④第一阶段，开始于1843年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结束于1848年《共产党宣言》的发表。第二阶段，从1848年6月巴黎无产阶级的流血斗争大体延续到19世纪末为止。第三个阶段从20世纪初到柯尔施所处的时代，并延续到一个尚不确定的未来。

在马克思主义发展的第一个阶段，经济、政治、思想的要素作为知识的分支是综合于历史过程之中的，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和意识形态批判也都是在忠实于历史分析与批判的基础上进行的，思想与历史过程和有意识的社会行动一起构成了“革命的实践”这一活的统一体。第一阶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6页。

^②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6页。

^③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 69.

^④ *Ibid.*, p. 56.

段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富有生机和活力，它的最佳表述体现在《共产党宣言》中。

根据辩证法，任何事物都是发展变动着的，马克思主义的原初形态不可能长久地保持。在整个19世纪下半叶，马克思的社会革命理论经历了重大变化，遭到扭曲。马克思的追随者们尽管在理论上承认历史唯物主义，但却把它作为脱离革命实践的科学化的纯理论，或者纯粹的科学观察，与政治或阶级斗争实践没有直接的联系。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观在其后继者那里，却走向了反面。唯物辩证法的流动性被冻结为静止的因果联系，充其量不过是系统社会学之类的东西。一部分人把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当作康德意义上的“反思判断的主观基础”，另一部分人把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当作一个经济学体系，甚至是一个地理学和生物学的体系。原初的马克思主义社会革命理论衰落成一种没有任何革命结果的理论批判，它导致马克思主义的决定性的危机。

危机是重建的前奏。马克思主义发展的第三个时期以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们为主要代表。列宁在十月革命前明确提出要“恢复正确的马克思主义的国家理论”，因此，在革命马克思主义中，理论与实践的关系被有意识地重新建立了。但柯尔施认为，列宁并没有从根本上克服第二国际所造成的理论与实践的分离，因为列宁把理论看作是外部世界的反映，而不是与无产阶级的整体社会活动融为一体。

3. 理论与实践是统一的：观念革命的必要性

追随黑格尔的实体即主体的思想，柯尔施与卢卡奇一样强调社会发展的总体性。在总体性中，理论与实践是内在统一的，没有纯粹的理论，也没有纯粹的实践。社会革命的总体性中，不仅包括经济革命和政治斗争，而且包括观念革命，如文化革命和思想革命，“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一生中都反对那种把现实与反映现实的思想、观察、感知和理解相对立的观点。在这种观点看来，认识与存在是相互独立的，这种观念与辩证法背道而驰”。^①

^①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 50.

柯尔施用理论与实践相统一的原理来反对正统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实证化和意识形态化这两种倾向，强调无产阶级意识和观念革命的必要性。实证化马克思主义认为实践是基础，理论仅是竖立其上的一个部件，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马克思主义理论在逻辑上是一门科学，不涉及价值判断。柯尔施以1909年10月出版的鲁道夫·希法亭的《金融资本》为例。希法亭在这本书的导言中写道：“像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一样，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学是没有价值判断的。因此，认为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是一回事，是绝对错误的，尽管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者们都共同这样做。在逻辑上被当作一种科学体系并脱离其历史作用的马克思主义是对历史观的一般概括，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是应用于商品生产时代的社会运动规律的理论。社会主义的来临是商品生产社会固有倾向的结果，洞悉马克思主义的正确性以及社会主义的必然性，决非价值判断的结果，也不意味着要采取什么实际行动。承认必然性是一回事，人为地为这种必然性去努力则是另外一回事。一个人可以相信社会主义的最终胜利，然而他却在心理上反对它，这是可以理解的。马克思主义所提供的对社会运动规律的洞悉，能够使了解这一规律的人受益。社会主义最危险的敌人不是别的，而是那些从社会中得到好处最多的人。”^①柯尔施认为希法亭之流的主张实际上是为了维持资产阶级社会和国家，是修正主义和改良主义的温床，扭曲了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性。革命的问题在修正的或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那里已经不是现实的问题，科学社会主义也已经不再是一个社会革命的理论。

意识形态化马克思主义不是把意识形态当作社会历史现实的一个组成部分，而是以费尔巴哈的方式把全部意识形态归结为物质和世俗生活的理论表象。这是非辩证的，就像反对宗教只限于反对它的世俗内核，却不参与消灭和取代它一样的非辩证。“当庸俗马克思主义采取这种抽象的和消极的方法对待意识形态的现实时，它与过去和当前那些搬弄马克思的一些命题，如经济决定法律关系、国家形式和政治行动的命题去证明无产阶级应该把自身仅仅限制在直接的经济范围内的理论家一样，同样犯了非辩证

^①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 60.

的错误。”^①柯尔施认为，对于存在于现代工团主义之中的这种非辩证意识形态观，马克思本人在反对浦鲁东及其他一些人的辩论中，已经给予了有力的回击。马克思强调，对国家和政治行动的先验的蔑视，完全是非唯物主义的，它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在实践中是危险的。错误的意识形态观使庸俗马克思主义只承认无产阶级革命中的经济革命和政治斗争，这必然将马克思主义庸俗化。柯尔施认为，意识形态并非存在于社会现实不同的幻想领域，相反，它们是社会现实的组成部分，从康德到黑格尔的哲学发展，不能被理解为纯粹的观念的链条。观念革命是整个社会现实革命过程的一个客观的组成部分，德国古典哲学所建立的革命观念，就是资产阶级运动的必要组成部分。因此必须以实践的和客观的方式来对待国家和意识形态，从而强化革命阶级头脑的革命观念。无产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完成一定的革命任务绝不亚于在政治和经济领域完成的任务，这些任务永远是相互作用着的。

柯尔施在出版于1930年的《关于“马克思主义和哲学”问题的现状——一个反批判》中，集中批判了第三国际苏俄马克思主义的意识形态化倾向。他指出，布尔什维克的意识形态化倾向导致了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的僵化和退化。苏俄意识形态化的马克思主义确定了物质本体，把辩证唯物主义重新拖回到已经被德国古典哲学超越了的旧唯物主义水平。“尽管列宁的唯物主义哲学具有荒唐的不一致和引人注目的矛盾，他的追随者仍然在细枝末节上都遵循着它。”^②柯尔施认为，列宁主义的唯物主义学说也许适应了俄国特定的经济和社会环境需要，但并不适应20世纪30年代的国际阶级斗争的实际需要。西方无产阶级需要的是真正能够唤醒革命意识和引领现实斗争的社会革命理论。

^①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pp. 78 - 79.

^② *Ibid.*, p. 123.

（二）柯尔施理论存在的问题

1. 柯尔施理论的症结

柯尔施以自己心目中的一个理想化的革命理论为标准，批判了第二国际与第三国际的马克思主义，但是能够为社会革命提供指导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到底是什么样？他并没有给出清晰而完整的回答。相反，在他后期的理论发展中，在对理论与实践关系的不断论述中，他走上了自我否定的道路。理论上的革命高调与实践中的矛盾和失败是柯尔施和卢卡奇的共同点，也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引人深思之处。

打着黑格尔辩证法的旗号，来发展人本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来反对科学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这是柯尔施理论的症结。任何理论都是特定历史条件的产物，柯尔施的理论也不例外。联系历史背景，我们会发现许多值得思考的问题：

第一，能否把当时革命机遇的丧失归结为第二国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性”或“辩证法”的忽视？实际上，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以往哲学的一大特点就在于它包含着科学的、实证的内容。考茨基、伯恩斯坦等人对经济基础的强调，对社会改良的呼吁并非完全没有道理，至少历史所走的道路并没有根本上否定他们的主张。

第二，柯尔施所理解的哲学或辩证法是否全面？真正的哲学或辩证法是否存在与认识的双重运动，真正的哲学、辩证法不一定以“哲学”、“辩证法”的字眼出现。如果马克思主义哲学既可以从科学角度来阐述，也可以从哲学角度来阐释，且两者是相融的，那么，实证的、科学的马克思主义也是哲学和辩证法。如果马克思主义哲学既可以从科学角度来阐述，也可以从哲学角度来阐释，且两者是不相融的，只有从哲学角度才能维持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性和价值理想，那么，这种非此即彼的选择也暴露出马克思主义本身是有问题的，有问题的理论不可能在实践中获得成功。人们不能从有问题的理论出发来为虚假的“哲学”或“科学”倾向辩护，也不能从有问题的理论出发建构出真理性的认识。

第三，唯心主义辩证法的合理限度在哪里？柯尔施是用黑格尔的辩证法来武装自己，在某种程度上，他正确描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黑格尔辩证法的内在关联；但他没有反思黑格尔辩证法的深层理论基础，没有脱离

近代唯心主义哲学的反思框架，从而把自己的思想限于近代唯心主义的人文视域。他所论述的理论与实践只能陷于片面和抽象中，理论与实践存在着无法弥补的内在裂痕。

2. 柯尔施理论的人学透视

时间间距赋予我们审视柯尔施理论的自然优越性，但要体现这种优越性，就要关注时间带来的实质性内容：自然科学的新成果和社会实践的新进展，以及由此而来的对人类自我认同、对辩证法的反思，如果依然囿于传统人文科学的思考框架，或对柯尔施赞赏有加，或简单地在肯定中有部分否定，或在否定中有部分肯定，那么，我们对柯尔施的研究非但对推进马克思主义研究没有裨益，甚至在理论上可能还达不到柯尔施的水平。

以黑格尔的辩证法为哲学基础的柯尔施理论中有一个重大的理论盲点，那就是对人的本体论问题的忽视。什么是人？怎样理解处于历史和时间中的人？人的欲望、人的理性、人的主体性代表什么？这些重要的人学问题并非不言自明，随着世界在时间、空间中的扩展，随着自然科学赋予人学的新知识，这些问题需要重新解答。虽然柯尔施认识到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内核，但他缺乏必要的理论警惕，最终落入黑格尔的唯心主义陷阱。不加反思地沿着传统人文科学的思辨框架走下去，所能找到的依托不过是一个虚幻的主体。其实不单是柯尔施，在人学问题上缺乏自觉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共性和根本症结。从一个在根本上存在问题的理论基点出发，与所批判的对象不过是五十步笑百步的关系，在人学问题上失足是其共同点。当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操起“意识革命”的武器批判第二国际和苏联马克思主义的时候，他们没有认识到其实后者的问题不是因为忽视人，恰恰相反，当时代的整体思想还被旧人学笼罩的时候，所谓客观规律只是包裹在主观意志中的摆设，对人的夸大，主体形而上学，或者说旧人学不适当的前提设定才是应该清理和批判的对象。第二国际的理论家考茨基年轻时曾信奉过达尔文的进化论，但同时他也发现了“历史唯物主义”，并把两者协调起来，把历史唯物主义作为社会理想的奋斗基础。这种不经意的寄托使历史唯物主义失去了原初意义，“考茨基在青年时代曾经拥抱达尔文主义，拥有一个自然主义的世界观，不久他就发现了历史唯物主

义,并把这两者融合起来,成为他一生持有的世界观。”^① 达尔文的进化论与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在根基上是相通的,但考茨基的世界观不是遗世独立的,当时的社会制度与政治形势,以及他本人的地位都决定了世界观范畴内的价值取向。考茨基认为:“当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和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都达到成熟状态时,资本主义最终将被革命所推翻,这种革命不是一小撮阴谋家的政变,而是占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的努力。”^② 这种似乎无懈可击的理论腔调隐含着—个需要解释的问题,“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的努力”与“经济基础”在哪—个时空点交汇,又在哪—个时空点能够见证—个理想社会的来临?囿于旧人学范式,斯大林模式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也是顺着主观意志的坡道滑行,最终把辩证法的流动性凝固化,使马克思主义成为唯心主义的意识形态。

再回到柯尔施。柯尔施认为革命失败的原因不是由于缺乏—个革命政党组织,而是由于缺乏夺取政权的理论上和文化上的前提,缺乏意识形态的准备。无产阶级革命的—个主要任务,就是要在意识形态战线上进行斗争,批判第二国际的机械论和宿命论。“在1918年11月以后那些决定命运的月份里,当着资产阶级的有组织的政治权力被粉碎时,在外面,在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道路上,却没有任何别的东西,因为缺乏夺取政治权力的社会—心理学前提,伟大的机会就从来也没有被抓住。因为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对于可以立即实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决定性信仰。然而,却只有这种信仰才能把群众席卷到夺取政治权力的斗争中去,才能为采取的第一批步骤的本质提供清楚的认识。”^③ 柯尔施认为无产阶级革命的失败是由于思想和文化上的准备不足,是缺乏“社会—心理学前提”,这种理论旨趣(knowledge interest)决定他必然要从人本主义方向上去阐释马克思主义,但这种阐释路径要求坚实的人学理论基础。

人学理论的基础是人的自我认识。人的自我认识在历史中虽然处于不

^① Leszek Kolakowski, *Main Currents of Marxism* (2),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1978, p. 34.

^② *Ibid.*, p. 5.

^③ 转引自徐崇温《西方马克思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80页。

断的修正之中，其核心却未受到根本的触动。人是什么？这一问题的被认可的各种答案的思路至今仍未超出经典力学世界所提供的概念框架。人贵有自知之明，这句话适合于个体，也适合于人类，但在人的自我认识上，以下几点“自知之明”却经常处于被遮蔽的状态：①人是时间性的存在，人以及人的世界都不是永恒的，这是人的辩证存在的核心。但在传统的人文主义概念系统中，时间、运动、变化与发展都是外在的，并不涉及人自身的存在，似乎人的世界具有天经地义的永存性，人们的日常经验也是如此。“‘人’是历史的存在，文化的存在，具有特定的历史、文化的内涵，即‘人’本身是矛盾的、发展的存在。但是，在人们的经验意识中，‘人’就是‘人’，‘人’自身并无矛盾；即使人们在经验意识中承认‘人’是矛盾的存在，也难以自觉地意识到用以指称‘人’这个概念的内在矛盾。”① ②人自身具有不可磨灭的物的印迹。但是我们很容易忘记我们是动物。从某种角度看，“我们吃饭、喝水和生育，并非因为人类一致认为这些是希望得到的，而是像机器一样是被迫这样做的。我们活动，是因为我们中枢神经系统的支配不得不这样……母亲爱抚照料自己的孩子，并不是像精神病医生所说是一种需要，而是因为照料幼仔的本能是作为雌性个体的形态特征独特地遗传下来的结果。我们寻找并喜欢人类的友情，是因为遗传条件迫使我们这样。我们为真理和正义而斗争，是因为我们具备了使我们同类幸福的本能。”② ③人类内心深处的超文化的恶是存在的。但是传统人文主义的道德否认消极面，它不能容忍阴影，是一种理想主义的绝对主义的道德。“我们把我们自己的黑暗阴影投射到被认作我们的‘敌人’的个人或群体身上，没能在我们自己中看到它。”③ ④人的认识存在天然的局限性。尼采尖锐地指出：是我们的生存条件决定了我们的感觉范围，使我们的感官具有确定的功能阈。如果我们的感官敏锐十倍或迟钝十倍，我们就会完蛋。

自知之明之被遮蔽不是偶然的。人是生活在意义之网中的符号的动物，在人的自我认识中，没有纯粹的事实描述，对人的任何事实描述都伴

① 孙正聿：《马克思辩证法理论的当代反思》，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7页。

② 艾伦：《二十世纪的生命科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15页。

③ 参见埃利希·诺伊曼《深度心理学与新道德》，东方出版社1998年版，第50—59页。

随着价值观念，采取能够提高自我价值的描述系统几乎是人的本能。这也是传统的人文主义得以持续的原因，轴心时代的文化至今仍然发挥着人生意义的营养基的作用。轴心时代以来的人文主义从几个维度（人—神、人—自然、人—人）对人的描述，在不同的文化范式（如印度文化、伊斯兰文化、希腊罗马文化……）和不同文明阶段（如农业文明阶段、工业文明阶段、后工业文明阶段）中不尽相同，但却有着共同的前提设定：一是设定了一个不变的主体——人。二是设定了一个人能永远存在其中的静态时空结构——世界。这样的世界是经典力学中的世界，在经典力学的世界中，物失去了真正的时间之维，时间被空间化，成为永恒的存在框架。只有在这样的框架中，永恒的主体、先验的自我才能确立起来，人与物得以二元分立。人与自然的二元对立是西方文化的一大特征。这一二元论至少可以追溯到犹太—基督传统的起始。到了17世纪，由于笛卡尔、培根的出现以及工业社会的产生，这一二元论更加显著。二元论中的二者是不对等的，自然作为客体是被动的，是发展人类文化的资源。这一二元论在20世纪的社会思想甚至生物学思想中仍然是明显的，除了极少数社会科学家外，大部分社会科学家都忽视甚至敌视自然科学的洞见。

生物人类学的成果其实早就证明长久以来的“人”的概念的虚幻，也早就说明从“是”中推不出“应当”。问题是人类的自恋、自尊、自大这些东西不仅是文化的，也是生物性的，是基因的固有物，因而从思想观念上突破主体形而上学难度相当大。以柯尔施等人为代表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所没有突破的主体形而上学，今天仍然横亘在思想前进的道路上。

三 实践哲学的基本意旨与构想

不同的生活和思想特征会带来人们不同的历史际遇。与卢卡奇和柯尔施相比，葛兰西的生活经历更加富有战斗性，思想也更为丰富，包含了较为系统的独创内容，被人称为“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的最正统的继承者”、“百折不挠的伟大的意大利共产党人”。葛兰西有句名言：“无产阶级的解放是一个艰苦的事业，只有坚贞不屈的人才能胜任，只有那些在人们普遍感到悲观失望的时候能够保持不屈不挠的精神的人，只有那些

意志锻炼得坚如刀剑的人，才配称为工人阶级的战士，才配称为革命者。”在安东尼奥·葛兰西 46 年的生命中，他是这一名言的身体力行者。然而在历史的长河中，个人意志与思想毕竟只是其中的浪花，其闪耀之处也恰恰是它的局限之处，或者说，因为短暂才造就了某种辉煌。在清理葛兰西的思想遗产之际，人们逐渐认识到葛兰西所倡导的“实践”只能被当作一个“经典的观念”。“葛兰西已经成为一个历史遗迹，一个经典，而且最主要的是作为一个观念的经典，而不是实践意义上的。像所有的经典一样，葛兰西在所有著作中都告诉我们一些受用的观念，最终葛兰西这个名字成为了一个药方，一个空洞的能指（empty signifier），可以用来装饰对于所有事情的争论，从霸权和臣服，到对右翼势力的强大反抗。”^①

从 1926 年 11 月不幸被捕到 1937 年死于监狱中，葛兰西以坚强的意志写下 32 本《狱中札记》，这是意大利现代思想史上的重要著作，也正是在这部著作中葛兰西用“实践哲学”这个概念来指称马克思主义。众所周知，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20 世纪 20 年代，在批判庸俗唯物主义把经济作为社会发展的唯一决定因素，并把历史唯物主义扭曲为机械决定论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潮中，葛兰西也力求以实践为中轴构建自己的思想体系，把哲学社会化、政治化。然而葛兰西的实践哲学建立在主体性的地基之上，尽管整个大厦看起来宏伟、精致，但并不牢靠。

（一）实践哲学的思想体系

1. 世界观

葛兰西的实践哲学首先是一种一元论的世界观。它主张世界的本体既不是物质，也不是意识，而是实践。没有脱离实践的物质，也没有脱离实践的意识。不但意识从属于实践，物质也是实践的从属，因为只有与人的实践相关并进入人的实践的物质才能成为存在的要素。“一元论这一概念到底是什么意思？它当然不是指唯物主义的一元论，也不是指唯心主义的一元论，而是指具体的历史实践中对立物的统一。换言之，就是某种有组

^① Roberto M. Dainotto, *Gramsci and Labriola: Philosophy, Philosophy of Praxis*, Joseph Francese, ed., *Perspective on Gramsci*,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p. 50.

织的历史化的‘物质’与被人所改造的自然，以及具体的有意义的人的活动（历史—精神）的统一。”^①

葛兰西的实践一元论世界观最突出的特征是把事实范畴与价值范畴合二为一，其深层基础与“存在就是被感知”一脉相承。在这种世界观中，事实从属于价值，物质不具有独立性，它永远是人的世界中的“物质”。“在实践哲学看来，‘物质’不能按照自然科学给予它的意义来理解……当然也不能按照各种形而上学的唯物论的意义去理解。我们虽然可以思考和研究构成物质的各种物理的（化学的、力学的等）的属性，但是，这些考察只能在这些属性成为生产的‘经济因素’的限度内。所以，物质本身并不是我们研究的对象，而必须把物质作为社会和历史生产中组织起来的東西来研究。也应该把自然科学看作主要是一个历史范畴，一种人类关系。”^②在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明确地把自然科学从属于人文科学，葛兰西无疑具有代表性和独创性。这种一元论固然可以高扬人的主体性，有利于在革命失败之际重振士气，但同时它也否定了外部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葛兰西甚至把物质的客观实在性观点当作是一种宗教迷信。他认为：“用‘外部世界的客观现实’这样‘吓人’的题目来反对主观主义的概念的辩论，通篇结构很成问题，论述则更糟，基本上是可有可无之作……民众根本不会想到可以提出这样的问题：外部世界是否客观地存在着，要是提出这样的问题只能让人笑痛肚皮。……这一信念实际上来自宗教。”^③按照葛兰西的说法，如果地球上没有人的存在，就不会有伦敦和爱丁堡。我们可以设想空间中的两点的存在，一南一北，然而，如果没有人也就没有南北和东西可言，地球上的每一点既可以是东也可以是西，东西南北是人们约定俗成的。

从实践一元论的世界观出发，葛兰西不但把自然科学归属于人文科学，而且把自然辩证法当作人类历史辩证法的一个组成部分。他不同意卢卡奇对恩格斯自然辩证法的指责，认为卢卡奇的观点是预先假定了自然与

^① Quintin Hoare & Geoffrey Nowell Smith, ed.,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of Antonio Gramsci*,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92, p. 372.

^② 葛兰西：《葛兰西文选》，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465—466页。

^③ 同上书，第515页。

人的二分。“人们必须研究卢卡奇教授对实践哲学的观点，卢卡奇显然认为人们就能谈论历史辩证法，不能谈论自然辩证法。他既是对的，也是错的。因为他落入到一种宗教的、希望—基督教哲学的、唯心主义的自然观中去了。这种自然观只是在观念上，而没有在实际中成功地把人和自然彼此统一起来。”^① 葛兰西对自然与人类历史的统一的重点在于人的历史，人的历史统一起自然与人文，而人的历史也就是人的实践。“实践的哲学（马克思主义）以它的创始人代表，恢复了辩证统一的综合，‘用脚站着的人’恢复了黑格尔、费尔巴哈、法国唯物主义的全部经验。黑格尔所发生的分裂，也在实践哲学中重演，一方面是从辩证统一回到哲学的唯物论，另一方面是唯心论的文化从实践哲学中汲取维持生命所需要的新的养料。”^②

葛兰西所强调的实践落脚点在于历史中的人的集体的实践，集体的实践是唯一绝对的现实。换言之，没有自在和自为的现实，只有人类集体实践相关的现实，客观性是不存在的。“谁来判断这样一种客观性，‘宇宙本身’的观点怎么能由人来感知呢？这种观点又意味着什么呢？其实，我们这里所涉及的无非是上帝这个观念，尤其是一个神秘未知的上帝的观念残余……所谓‘客观的’总是指‘人类地客观的’，它正好表明同‘历史地主观’相符合。也就是说，客观的意味着普遍地主观的，人拥有客观知识，这种知识是在对于历史地统一起来的实在范围之内，是在整个文化体系之内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客观性’不过是与存在于我们之内一样地存在于我们之外的客观性；当人们说即使人不存在，某种实在也存在时，我们或者是用隐喻，或者是落入了一种神秘主义中。我们只能在同人类的关系中去认识实在，既然人是历史地生成的，那么认识、实在、客观性等概念也是历史的。”^③

2. 价值论

葛兰西的实践一元论世界观体现的是以人为中心（或者说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在葛兰西那里，世界与其说是独立的，不如说是以价值观为半

① 葛兰西：《葛兰西文选》，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448页。

② 同上书，第396页。

③ 同上书，第445—446页。

径而展开人的认识世界，因此实践一元论的世界观、认识论与价值论是三位一体的。“我们对事物的认识无非是我们自己、我们的需要和我们的利益。”^①在葛兰西看来，现象不是在自身之中并为自身而存在的东西，而是由于人们构造自己生活的实际利益和科学利益的需要，被人们从自然界整体中分离出来的性质，在人们的各种需要之外或实践之外的事物自身的结构是不存在的。

实践哲学的价值论具体表现为：

(1) 价值论支配着实在

葛兰西把实在看作具有历史目的的辩证过程，实在最终所要达到的是一个共产主义社会。人类历史的统一过程，或者说历史目的论的达成表现为社会内部的矛盾的消失。社会矛盾导致社会集团的形成，社会集团建立起自己的意识形态，利用隐形的文化霸权实行对人民的统治，为了把自己从片面的意识形态中解放出来，民众就要借助于价值论，通过斗争，包括意识形态和思想文化的斗争来摆脱阶级压迫和思想束缚。葛兰西坚持认为，除了无产阶级的政治活动之外，还要建立与之相应的无产阶级文化组织，以便为无产阶级参与革命活动创造必要的氛围。他把这样的文化组织命名为“道德生活俱乐部”、“革命思想的学校”，它吸引工人、学生、知识分子和职员参加。价值渗透于实在的每个角落，违背价值规律的实在是不人道的、应该被推翻的。工人阶级不应该作为工业社会中的大机器的齿轮，而要成为生产过程的主体。无产阶级专政只能体现在以生活者本身为目的的活动中，无产阶级专政不是为了挣工资者的生计或服从资本的奴隶而组织起来的，工厂委员会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核心。工厂委员会是无产阶级自我教育、总结经验、获得为掌握国家政权所需要的责任和意识的组织。在葛兰西看来，由于工厂委员会的存在，工人得以自主和自律，这样就创造了主人公的氛围，创造了一种生产者心理学，工人就不再是历史过程的消极客体，而是它的主体。葛兰西也把工厂委员会称为“无产阶级生活的中心”，未来的“无产阶级权力机关”，是一种把工人阶级变成历史主动力的组织模式。

^① 葛兰西：《实践哲学》，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第54页。

(2) 价值论体现为人的能动性

实践哲学的价值论也是人的主观能动性的另一种表达。葛兰西在去世前给长子德里欧的信中写道：“你喜欢历史，我在你这个年龄也一样，因为历史是关于具体的人的。而一切都是关于人的，包括个人也包括集体的人，所有世界上的人在社会中把他们自己联系起来，工作、奋斗，使他们的生活变得更好，没有什么比投身其中更令人快乐。”^①

在立足点上，葛兰西的主体价值论与黑格尔的意识哲学、克罗齐的精神哲学不谋而合。黑格尔认为：“自我意识要充分地认识自己，就必须改变外部世界、并使它成为自己的东西。”^② 克罗齐宣称：“人们用认识的活动去了解事物，用实践的活动去改变事物；用前者去掌握宇宙，用后者去创作宇宙。”^③ 按照葛兰西的看法，价值论除了表明实在是受价值支配的实在，也表明人的存在是与价值同一的能动的创造过程。“人们必须把人看成是一系列能动关系，虽然在其中个性或许是最重要的，但却不是要说明的唯一的要素。反映在每一个个体中的人类是由各种不同的要素构成的：1. 个人；2. 其他人；3. 自然界。但后面两个要素并不像可能乍看起来那么简单，个人并不是通过并置并列而进入同其他人的关系之中的，而是有机地，就是说，就他是隶属于从最简单的直到最复杂的有机实体而言地进入同其他人的关系之中的。这样，人就不是因为他自身是自然界的组成部分而进入同自然界的关系中的，而是能动地、依靠劳动和技术而进入同自然界的关系中的。而且这些关系还不是机械的，它们是能动的和有意识的。它们和每个人对它们的或大或小的理解程度相符合。所以，人们可以说，我们每个人都在改变和变更他是中心的复杂关系的程度上改变自己，变更自己。在这个意义上，真正的哲学家是而且不能不是政治家改变环境的能动的人，而环境则被理解为我们每个人都参加的关系的总和。”^④ “哲学家是而且不能不是政治家”，这一表达集中反映了葛兰西革命价值观，

^① Antonio Gramsci, *The Modern Prince and Other Writings*,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80, p. 1.

^② 彼得·辛格：《黑格尔》，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03页。

^③ 克罗齐：《美学原理》，外国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57页。

^④ 葛兰西：《实践哲学》，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第34—35页。

他还进一步将人们创造个体价值的办法归结为：“1. 赋予自己的生命的冲动或意志以一个特定的、具体的（‘合理的’）方向；2. 识别出将使这种意志成为具体的、特定的意志而不是任意的意志的那些手段；3. 在人们自身的限度和能力的范围内，以最富成果的形式致力于改变这种意志的具体条件的总和。应该把人设想成纯粹个人的、主观的要素，和个人与之保持能动关系的、群众的、客观的或物质的要素这两者构成的一个历史集团。改造外部世界、各种关系和总的体系，就是发挥人们自身的潜能，就是发展自身。”^①应该说这些创造个体价值的办法是有一定可取之处的，但把人定位为以能动性为核心的“历史集团”最终仍然是在主体形而上学中打转。

（二）实践哲学的主体性基础再思考

葛兰西在当时的历史环境和社会思潮之下所阐述的实践哲学有其必然性和可理解性。但在今天的时代条件下，怎样解读葛兰西？葛兰西的实践哲学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中究竟有什么意义？要正确地回答这些问题，仅仅就事论事显然是不够的。缺乏对其思想基础的来源与可靠性的思考，表面的研究既不会有理论研究的实质推进，也得出不出什么对现实有帮助的结论。近年来国内学者对葛兰西的研究主要涉及以下几点：①实践哲学以及葛兰西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②葛兰西的市民社会与国家理论；③葛兰西的文化霸权理论及这一理论对于文化研究的意义；④党的建设与知识分子问题。这些研究更多地是简单的叙述和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无根争论，而且相互之间缺乏有机联系。

葛兰西的实践一元论建立在主体性哲学之上，虽然有着一元论辩证法的外观，但是这种一元论以某种方式退回到了唯心主义，没有摆脱“目的论的主体性”——一种有问题的形而上学的主体性。在目的论主体性的支配下，实践哲学（马克思主义）在葛兰西那里主要体现为一种“伦理政治学”，即形成历史集团的集体意志的文化政治批判活动。如此一来，人的认识活动和人的意志就是推动历史进程、特别是革命实践的必不可少的要素。

^① 葛兰西：《狱中札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74页。

目的论的主体性的核心是夸大人宇宙中的地位。目的论主体性有一个比较典型的“过去、现在、未来”式表述，主要表述为：在农业文明条件下，人依赖于一个较大的共同体，在自然界和社会关系面前，人缺乏主体地位，人的能力发展受到很大限制，处于依附的社会关系中，丧失了人的个性。在现代工业文明条件下，出现了独立个体，人的主体意识被唤醒，人的需要、社会关系、能力获得了较全面的发展。但由于物的依赖关系，人的主体性常常走向异化。在未来的社会发展中，人将凭借自由自觉的实践活动而逐步扬弃物化和异化，建立起主体间的自由和平等的交往关系，从而形成以自由自觉的类为本位的主体性。理想化的主体性假设与目的论的主体性路线是一脉相承的，把主体性的最终理想定位在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自由和解放成为理想主体性的代名词。虽然有价值取向上的优势，但目的论主体性路线终究只是抽象、笼统的理论模型，与实际状况存在差距。以一件事实为例，被理想主体性所排斥的“异化”其实是任何社会中的人都具有的活动特征。原因很简单，如果人不处于活动中，如果没有依赖于物的“异化”，人也就根本不可能在自然界中生存。即便是欧洲中世纪也概莫能外，只是这种活动主体性更多地是通过上帝来折射的。

迄今为止，目的论主体性中的主体大致可分为神性、理性、感性三种。相应地，目的论主体性也可归纳为这三种类型，其中理性主体性是最为人们所熟知的。从古代到近代，从西方到东方，作为意识的存在物，人的理性主体性一直是备受推崇的。普罗泰克拉认为“人是万物的尺度”；老子说：“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名，不为而成”（《老子》47章）；庄子主张：“堕肢体，黜聪明，离形去知，同于大通”（《庄子·知北游》）；张载坚持：“大其心则能体天下之物”，“德性所知，不萌于见闻”（《正蒙·大心》）；朱熹强调：“一心具万理，能存心而后可以穷理”（《语类》卷九）；黄宗羲宣称：“天地万物之理实不外于腔子里，故见心之广大”（《明儒学案》卷37）。而在《第一哲学沉思》（1641）中，笛卡尔从怀疑人类的一切信念入手，开始了西方哲学寻求知识确定性基础的漫漫征程。始于培根的英国经验论更是坚信不疑、孜孜不倦地把人类已有的经验作为判定知识可靠性的唯一标准。以康德为代表的德国古典哲学则使笛卡尔式的新的更高层次的融合，产生了以自由意志为基础、以理性观念为中心的

先验论认识图式。费希特在《人的使命》中，对人本身发问：我自己是什么呢？我应该成为什么？我发现我自己是一个独立的存在物，自由的存在物。至此，理性主体与自由休戚与共，“我要自由……这就意味着我自己要把自己造就成我将成为的东西”，“我的整个生命都不可阻拦地奔向那未来的更好的事物。”^① 费尔巴哈也在对宗教、黑格尔的批判和反对中，把人重新确定为理性主体。用他自己的话说：“神的主体是理性，理性的主体是人。”抬高理性主体的德国古典哲学也得到了中国思想家的认同和回应，梁启超认为康德是“百世之师”、黑暗时代之救世主。在他看来，康德讲的人为自然立法，就是佛教的“一切唯识所现”。人是自我目的、自身根源、自为本性，人是自由自觉的存在，人是人的根据，人具有自为本性，随着理性的人成为哲学的基础，人类也自然地成为自然界的主宰和支配者。

目的论主体除了理性主体外，还有神性主体和感性主体，神性主体在中世纪达到成熟阶段和顶峰。奥古斯丁在《忏悔录》中描述了由感性到理性再到神性的体验：“我逐步上升，从肉体到达凭借肉体而感觉的灵魂，进而是灵魂接受器官传递外来印象的内在力量，也是禽兽所具有的最高感性。更进一步，便是辨别器官所获印象的判断力；但这判断力也自认变易不定。因此即达到理性本身，理性提挈我的思想清除积习的牵缠，摆脱了彼此矛盾的种种想象，找寻到理性所以能毫不迟疑肯定不变优于可变，是受那一种光明的照耀——因为除非对于不变有一些认识，否则不会肯定不变优于可变的。但我无力凝眸直视，不能不退回到原来的境界，仅仅保留着向往爱恋的心情，犹如对于无法染指的佳肴，只能歆享而已。”^② 葛兰西实践哲学的主体性主要是理性的主体，但这种主体性也有着一定的神学基础：“传统哲学中的‘精神’概念和生物学中的‘人类本性’的概念都应该被定义为‘科学的乌托邦’。这一乌托邦从属于一个更大的寻求上帝的乌托邦，对乌托邦的追求指引着琐碎的历史、理性和情感上的希望。当然，基于宗教的认为人作为上帝之子都是平等的观念，和基于人的理性而

^① 费希特：《费希特著作选集》第3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597页。

^② 奥古斯丁：《忏悔录》，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11页。

主张人人平等的哲学都是复杂的革命运动的表达，所有这些铸造了历史发展中牢不可破的链条。”^①

说到感性主体，它应该算是目的论主体的最新形式，当神性主体与理性主体随着历史的发展事与愿违地走向了自身的反面，而人们又没能对目的论主体性进行彻底反思，感性主体也就顺理成章被寄予了厚望，一些后现代哲学家正是用人的感性身体对抗抽象的神性和理性。“存在着一种关于身体话题的美丽动人的唯物主义，它是对现在已经陷入巨大麻烦之中的某种更为经典的唯物主义的补偿。作为一种始终局部性的现象，身体完全符合后现代对大叙事的怀疑，以及实用主义对具体事物的爱恋。因为我在任何个别时刻都无需使用罗盘就知道我的左脚在哪儿，所以身体提供了一种比现在饱受嘲笑的启蒙主义理性更基本更内在的认识方式。”^②对感性主体的推崇对“解构”有一定作用，但它终究处于目的论主体的思考框架中，不足以应对和解决科学技术时代的人自身的问题。

当然，目的论是主体性内涵的天然组成部分，人类文明的发展需借助目的论主体性的驱动。但是目的论主体性具有两面性，所谓“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它既可以推动历史进程，也可能阻碍历史进程。对目的论主体性，首先要从宏观层次来理解：人是谁？从哪里来？到哪里去？这些问题是目的论主体性的题中应有之义。既有的目的论主体性在对人的宏观定位上“以人为本”，认为人是自然界的最终目的，它包含两个前提性设定：一是设定了一个人生存于其中的固定时空结构——世界；二是设定了一个固定不变的生命体——人。如果不存在时空进化，没有科学技术在新时代的长驱直入，既有的目的论主体性仍然可以信赖，无须被反思，但这个假设是不成立的。时空进化或者说时间之矢、时间之流规定着存在，也规定着时间的空间化及空间的时间化运动，宇宙中没有任何固定的东西。航空技术突破了人所生存的时空结构——世界，克隆技术突破了人所依附的生命体。目的论主体性的两个前提均受到冲击。

由于目的论主体性有虚幻的一面，哲学史尤其是近代以来的西方哲学

^① Antonio Gramsci, *The Modern Prince and Other Writings*,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80, pp. 80 - 81.

^② 特里·伊格尔顿：《后现代主义的幻象》，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82页。

史某种程度上就是目的论主体从建构到解构的历史。众所周知，启蒙的理想所依靠的就是一个关于主体的神话。“如果启蒙要实现的是永恒真理的理想，那么它依靠的是作为知识英雄的认识主体。启蒙之前，上帝是最高权威，一切法则都是上帝制定的；启蒙之后，作为主体的人取代了上帝的位置，在启蒙哲学中，真理同认识主体是紧紧联系在一起的。……如果启蒙要实现的是普遍解放的理想，那么它依靠的是作为自由英雄的实践主体。启蒙之前，上帝是至高无上的，所有人都必须服从上帝；启蒙之后，人自立为王，成为历史的主体和客体。作为历史的主体，人是立法者，并按照自己的意志建立起正义的制度；作为历史的客体，人是服从法律的公民，并自愿地遵守法律。在启蒙哲学中，人既是历史的主体又是历史的客体，这意味着立法者的意志和公民的意志永远是一致的，而这种一致是正义制度最可靠的保证。”^① 现代性、现代化都是启蒙的产物，现代的整体形象都是由启蒙塑造的。20世纪以来，启蒙的这份主体性遗产在带来物质财富的同时，也给人们带来了众多的遗憾和伤痛，人们不得不对之进行思想清理。旨在解放人的主体性哲学仅仅反思了人的认识能力的可能性，而没有反思人的认识能力之实践基础的可能性，没有进入前反思的领域，即脱离了实践。这就注定了目的论主体性的无根特征，它是由认识论主体所派生的，由认识论构想出的“人”往往会被肢解为精神和肉体、心与身。

事实上，认识主体来源于实践主体，实践决定认识，而实践本身又被时空进化过程决定着。在时空进化过程中，人不是最终目的，主体与客体、心与身在动态的时空进化中从来都不是泾渭分明的，而是一体的，都需要从动态的实践中获得其规定性。其实启蒙哲学自身也意识到了，人以某种有限的（特定的）方式认识世界，世界才对入显现为如此这般的样子，亦即只有人被发现是一种有限的存在，作为主体的人才能够诞生。正是人的有限性把人构造为至高无上的主体，这是颇有讽刺意味的。以康德为代表的启蒙哲学从人的有限性中创造出人作为主体的神话，这正是后现代思想家们所致力批判的内容。

后现代主义从索绪尔的语言学那里得到启发。在结构主义语言学看

^① 姚大志：《现代之后——20世纪晚期西方哲学》，东方出版社2000年版，第7页。

来，语言和言语是有区别的，语言是体现社会成规的符号系统，而言语则是个体的语言表达。语言决定言语，言语只有加入到语言系统中，才能起到表达的作用。由此可以得出：个人不是主体，他是被塑造的。德里达认为，目的论主体性的缺陷是假定了主体的“先验在场”，他的哲学思考表明，在场的形而上学是虚幻的，任何“能指”（包括主体这一概念）都不能脱离“延异”（对时间之作用于事物的指称）而存在。事实上，主体取决于差异系统和延异活动，主体唯有在与自身相区分中，在拖延和推迟中才被构成，主体从来都不是中心性的支配者，而是播撒性的无中心、无统一性的多元化的存在。德里达对时空进化论的感悟更多地是以解构逻各斯的形式来表达。在福柯看来，并不存在自我决定、自我设计和自我控制的独立自主的主体，主体是被话语和权力关系塑造的。因为我们只能用语言来理解事物和自我，但语言是社会性的，外在于主体的社会规范就嵌刻在语言中，主体在不知不觉中成为“就范”的“客体”。海德格尔批判康德的“无世界的先验自我”缺乏存在论根基，他认为康德是先把外部世界葬入虚无然后再来证明它的存在。康德虽然强调自我伴随着我的一切表象，没有表象就没有自我，但是他着重是从“我思”来把握自我，而忽视了“我思”的“某某”也参与了自我的建构。“我思某某”是自我的基本规定性，这个“某某”是给定的时空进化过程中的万事万物，是前反思的存在论（本体论）领域。“如果‘某某’被领会为世界存在者，那么其中未曾明言地也就把世界设为前提了，而恰恰是世界这一现象参与规定着‘我’的存在建构。”^① 康德没有看到前反思的本体现象，他把“我思”和“表象”割裂开来，其后果是“我又被推回到一个绝缘的主体，以在存在论上全无规定的方式伴随着种种表象”。^② 德勒兹也认为，康德用先验的方法为人类知识划界，“仍把很多预先假定当作不言自喻的。这些预先假定在休谟的意义上包括在世界之谜中的，而康德从来没有深入这个谜本身”。^③

目的论主体性有虚幻的一面，抽象人性论、抽象的主体也是不存在

①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三联书店2006年版，第366页。

② 同上。

③ 吉尔·德勒兹：《尼采与哲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133页。

的。“人性”是在双重偶然性之下被抛入特定社会的特定个人“历史性”的表现，主体的人的出生不是自主的，而是被抛的。主体必须在世界中存在，必须与他人共存，与世间事物并存，必须在……之中，没有世界的事物与他人，没有自然和历史，就没有主体；主体无法自身规定，相应地，“人性”是通过人的生存不断为变异和他性所丰富的。阿尔都塞认为，马克思创立历史唯物主义科学，重要的理论前提就是破除了作为历史本体的大写主体，破除了政治经济学中的“经济人”的物化神话，破除了认识论中的“理性人”的神话、历史学中“社会原子说”，还有政治中的“法人”等。目的论主体性把“人的类本质”作为全部理论的基础，在这个逻辑本质之上，建立一个完整的逻辑推演理论，即本真的劳动（人的类本质）—劳动异化—无产阶级革命扬弃异化—人类解放（人的本质的复归）的人本主义异化史观。阿尔都塞否认把这种目的论主体性当作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他认为以《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来重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企图，只能是一种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历史仿造。“为了使人的本质具有普遍的属性，必须有具体的主体作为绝对已知数而存在：这就意味着主体的经验主义。为了使这些经验的个体成为人，他们每个人都必须具有人的全部本质（即使不能在事实上，至少也要在法律上）：这意味着本质的唯心主义。”^① 在历史唯物主义的视域中，没有作为开端的逻辑起源，也没有本真的逻辑主体，具体存在的个人与群体并不是历史的主体，个人在历史中所扮演的角色是将过程具体化的角色，而不是作为过程的主体。主体是被建构的，而自动复制于社会历史生活中，它自以为是历史的主体，可这是意识形态的“狡计”。马克思用过程代替了主体，因为过程的概念是科学的，主体的概念是意识形态的。总之，主体是社会的和历史的，作为意义之源和具有统治地位的大写的主体是不存在的，既有的目的论主体性是虚幻的。“主体性不是人的内在的、不变的性质，而是行动的代名词，是人在世界上采取行动、与其他人相互协调中表现出来的特性。”^②

自然界的演化史告诉我们，归根到底，人来源于自然界，而不是相

^① 阿尔都塞：《保卫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197页。

^② Robert B. Pippin, *The Persistence of Subjectiv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2005, p. 308.

反。实践需要借助于人的意志，但人的意志终究要受自然规律的制约。葛兰西认为“历史唯物主义”这个词的重音应落在“历史”上而不是“唯物”上。葛兰西和大多数西方人本主义学者一样，看到人及其实践活动在社会历史中的巨大作用，认为没有人及其实践活动，就没有人类社会历史，社会历史是人通过实践活动创造的历史。但是葛兰西和大多数西方人本主义学者一样停留在目的论主体性中，不去深思人的创造性来自何方。他们看到了实践活动中的人的意志或精神的巨大能动作用，但不理解人的意志或精神的能动作用正是来自实践活动这一客观物质基础。

四 批判理论与否定辩证法

在西方马克思主义中，影响最大、持续时间最长的是法兰克福学派。它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德国和二战后的西德始终占据着西方马克思主义舞台的中心，其影响扩展到美国、法国、意大利、英国等许多西方国家乃至一些东方国家。虽然20世纪70年代后影响减弱，逐渐失去神话的光环，但无可质疑的是，它培养出了三代理论家，著名的如霍克海默、阿多诺、哈贝马斯、马尔库塞、弗罗姆、本杰明、波洛克、施密特、内格特等人。这些学者被奉为发达工业社会马克思主义的最重要的理论家。从组织形式上说，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创建于1923年，希特勒上台后曾先后迁往日内瓦、巴黎，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迁往纽约。1950年，部分成员返回联邦德国重建研究所，部分成员仍留在美国继续从事社会政治理论研究。霍克海默1930—1958年任研究所所长，并于1932年创办了《社会研究杂志》(1932—1941)。从思想阶段上说，法兰克福学派的思想发展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20世纪30年代至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为创立和形成“批判理论”阶段；二战后至60年代末过渡到“否定的辩证法”阶段；1969年以后，研究所逐渐解体，批判理论的主旨仍以不同的形式保持在新一代理论家的著述中，其中最有影响的是哈贝马斯。从理论来源上说，法兰克福学派与卢卡奇和柯尔施所开创的从黑格尔哲学阐释马克思主义的传统一脉相承，有着浓重的德国传统理性主义哲学的影子，尤其是卢卡奇的《历史与阶级意识》直接成为法兰克福学派的批判理论的理论基础。除了理性主义传

统，法兰克福学派也受到叔本华、尼采、狄尔泰等的非理性主义，新康德主义文化哲学，韦伯的社会与文化批判，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派的深刻影响。

（一）批判理论

1937年，霍克海默的《传统理论与批判理论》和马尔库塞的《哲学与批判理论》两篇论文发表，“批判理论”第一次正式提出。法兰克福的批判理论涉及哲学、社会学、心理学、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领域，各个思想家的研究有不同的侧重点。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形成与发展也有一个过程，学界对其批判理论的分期有不同看法，但无论内容与阶段划分如何复杂，批判理论的基本特征与理论内核是一以贯之的。

1. 批判理论的历史背景与特征

在俄国十月革命和欧洲工人运动影响下，德国左翼进步人士为了总结工人运动经验，研究迫切的社会问题，由费列克斯·威尔发起并出资，在法兰克福成立了一个社会研究所，这就是法兰克福学派的前身。法兰克福研究所诞生之际正值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显现，法西斯主义势力抬头，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物化状况有增无减。这一历史背景可以说是卢卡奇的《历史与阶级意识》所批判的社会现实的延续。实际上，法兰克福学派也正是以《历史与阶级意识》为自己的理论出发点的。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中，卢卡奇的批判不仅涉及生产关系批判，揭示生产过程中的物化，而且揭示出资本主义社会政治体制结构、人们的心理结构及观念结构中的物化，对生产力也提出了批判。卢卡奇对泰勒制与流水生产线的批判，开启了技术批判的先河。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技术在社会生活的作用日益突出，人们的日常生活及文化也笼罩在技术的阴影之下。在技术化的社会，人们似乎越来越成为被支配的对象，而文化工业使人越来越不自觉地“享受”这种被操控和被支配的过程，资本主义社会越来越成为一个难以被打破的牢笼。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法兰克福学派提出了“批判理论”的研究纲领，以跨学科的视野，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综合性的批判。

霍克海默在《传统理论与批判理论》中指出，法兰克福的批判理论是一种与传统的批判理论不同的，以批判一切现存的东西为宗旨的理论。法兰克福的批判理论的特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批判理论是整体性的辩证批判

20世纪20年代的法兰克福研究所在第一任所长格律恩的领导下主要研究社会主义、无产阶级、工人运动史，发挥了东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枢纽作用，但在研究内容上存在局限，无法形成学术对社会的冲击力。30年代霍克海默主持研究所后，把法兰克福的研究进一步具体化，提出批判理论和社会哲学的概念；认为马克思主义的本质特征就是批判，辩证的批判理论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代名词；强调要坚持研究的综合性与交叉性，“我们不是在唯心主义的纯粹理性批判那个意义上使用这个术语，而是在政治经济学的辩证批判这个意义上使用这个术语，它表明辩证社会理论的基本原则”。^① 整体性的辩证批判也可以概括为社会哲学，它的任务是通过对社会现实从哲学、社会学、心理学等跨学科的研究，揭示社会政治经济现实、个人的心理体验以及社会文化的变化及其关系，对社会成员的命运作出解释，对现代资本主义社会进行批判，由此来把握人类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整体走向。这样，法兰克福学派就由早期的对社会的经济、阶级的分析转向了整体的社会文化批判，并奠定了整个法兰克福学派的理论基调。

如果说，传统理论是以笛卡尔的认识论为基础，那么，批判理论则建立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批判基础之上。它关注的是作为一个整体的社会，它的研究不是外在于社会历史的，而是社会历史本身的组成部分。

(2) 批判理论是不顺从的激进社会批判

霍克海默认为，传统的批判理论更倾向于知识层面，缺乏批判和理想趋向性，有超然物外的特征，而批判理论则以激进的社会批判立身，它站在知识层面的实证主义的对立面。实证主义将资本主义社会看作是永恒不变的，因而对社会是顺从的，批判理论则继承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批判一切现存的东西。批判理论的目的，就是要防止人类在现存社会制度灌输给它的成员的观点和行为中迷失方向。批判理论的不顺从性和激进性反映出了它的浪漫主义底蕴。浪漫主义高潮出现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作为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的反动，浪漫主义是一种有着较大影响的社

^① Max Horkheimer, *Critical Theory*, Continuum, New York, 1982, p. 198.

会思潮，卢梭是浪漫主义的著名代表。总的来说，卢梭认为人类文明每前进一步，不平等就加剧一步，人的自由受到损害，道德越加堕落，人的痛苦不断加重，一部文明社会发展史，就是一部人类痛苦史。

从浪漫主义出发，批判几乎是法兰克福学派的本能。批判理论在不顺从地执行激进社会批判功能时也汲取了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成果。马尔库塞的《爱欲与文明》一书就接受了弗洛伊德的“无意识”概念，把“爱欲”本能看作人的本质，认为资本主义社会的最大弊害正是对于人的“爱欲压抑”。所以，人的解放最根本的就是人的本质的解放，也即“爱欲的解放”。爱欲解放归根到底还是劳动解放，也就是消灭异化劳动，废除资本主义制度。

(3) 批判理论是事实与价值相统一的实践批判

按照霍克海默的说法，在传统理论中，事实与价值、知识与行动，以及相关的各种关系之间是分离的。“在理论要素中，在命题的组成部分中，经验对象的名称越来越少，而数学符号则越来越多，逻辑演算的合理化被抬到至关重要的地位，以至于理论，至少在自然科学的大量领域里，变成了数学构造的事情。”^① 传统理论把事实与客体看作是不受理论影响的纯客观的东西，而把人看作是与社会实践过程相分离的独立的主体，这样，事实与价值就无法统一。而批判理论作为一种社会哲学，既不是一种为具体社会生活提供哲学阐释的纯价值理论，也不是各种实证社会科学成果的综合，而是这些科学所要探讨的重要问题的根源，是一种与经验研究相结合的关注社会整体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践批判。

哈贝马斯接管法兰克福学派以后，批判理论偏重于事实与价值之统一的价值方面。在《理论与实践》、《认识与兴趣》中，哈贝马斯寻找批判理论的规范性基础，并逐步放弃传统批判理论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践批判立场，从黑格尔主义向康德主义转变。

2. 批判理论的主要内容

法兰克福的批判理论内容广泛，涉及对启蒙的批判、对法西斯主义的批判、对工具理性和科学技术的批判、对工业文化的批判等，这些批判又

^① Max Horkheimer, *Critical Theory*, Continuum, New York, 1982, p. 183.

有着内在的逻辑一致性。

(1) 对启蒙的批判

霍克海默和阿多诺在《启蒙辩证法》中开门见山地指出：“启蒙的根本目标就是要使人们摆脱恐惧，得以自主。但是，被彻底启蒙的世界却笼罩在一片因胜利而招致的灾难之中。”^① 启蒙的自我毁灭表现为思想与现实两个方面，这两方面互为因果，共同强化了现存的社会制度。一方面，现实表现为思想，作者认为，整个资产阶级社会的现实运动都表现为观念，而这些观念又体现在人和制度身上。“技术造就起来的大众时刻准备着投身到任何一种暴政当中，他们天生就有种族的偏执狂基因，尽管这种偏执十分危险，也毫无意义。”^② 另一方面，观念也表现为现实：真理不仅仅是理性意识，同样也是包括理性意识的实际形态。现代文明打造出来的人们不知道，事实在被觉察到的时候已经受到了科学、商业以及政治中的惯例的严格规整。语言和思想中的确定性概念也受制于这些惯例。“最真诚的改革家用支离破碎的语言主张革新，而连他们所接受的精致的哲学范畴本身也是被科学、商业所渗透的，这些范畴强化了现存制度的力量，而这种力量正是他们想要打破的。”^③ 错误的确定性不过是神话的另一种表达而已。总的来看，人性的堕落与社会的进步是联系在一起的，因为经济生产力的提高为世界变得更加公正奠定了基础，同时又让机器和掌握机器的社会集团对其他人群享有绝对的支配权。在经济权力部门面前，个人变得一钱不值。社会对自然的暴力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个体在他使用的机器面前消失不见了，但同时个体又从机器那里得到了莫大的好处。随着财富的不断增长，大众变得更加易于被支配和被诱导。社会下层在提高物质生活水平的时候，悖论性地付出了社会地位下降的代价，这一点明显表现为精神不断媚俗化。

① Max Horkheimer, Theodor W.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1.

② *Ibid.*, xv.

③ *Ibid.*, xv - xviii.

(2) 对法西斯主义的批判

启蒙的自我毁灭与法西斯主义一脉相承，两者虽然没有直接的因果联系，但在根源上却具有某些共性，都是理性片面发展的产物。法兰克福学派对法西斯主义的揭露在 20 世纪 40 年代更为全面和深刻，不但阐释了法西斯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内在关联，对法西斯主义式的极权主义，如苏联的社会现实进行了批判，而且运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说对法西斯主义产生的社会心理根源进行了剖析，代表作如霍克海默的《独裁国家》。在这部著作中，霍克海默全面论述了极权主义的特征、原因、危害，提出了消灭极权主义的途径，同时批判了马克思主义历史观，阐发了一种批判理论的历史观。在法兰克福学派看来，苏联的马克思主义不符合马克思的真精神，列宁主义没有体现真正的马克思主义，它只是一种意识形态；苏联的社会主义也不符合马克思所设想的社会主义模式，苏联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是一种官僚制度，是极权主义的独裁表现；无产阶级革命停留在这个层次上是远远不够的，它必须深入到社会文化、生活的各个方面，深入到心理和思想领域。

综合地看，法兰克福学者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权力集团成为了社会主体，于是，它们便制造了世界范围内的法西斯恐怖：进步变成了退步。法西斯主义所导致的一大恶果是：幸福的因素本身就变成了不幸的源泉。

(3) 对工具理性和科学技术的批判

对工具理性和科学技术的批判是法兰克福批判理论的重点，也是展现启蒙之自我毁灭的必然要求。霍克海默认为，理性的片面发展表现为工具理性的被强化。工具理性是一种主观的和目的论的理性，它强调理性的实际功能，其价值由人对自然界的操纵结果来衡量。工具理性的强化遮蔽了价值理性以及与价值理性相应的批判理性，批判理性是以人的自由、平等、幸福作为衡量尺度，它是与工具理性相反的解放理性。

工具理性是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基础，它的产生一方面为理性演变的自然结果，另一方面也是科学技术的发展带来的。近代自然科学提供了人类凌驾于自然之上的工具，形式逻辑和数学的盛行使科学技术扩展到社会总体结构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甚至扩展到人的思想领域。在《单向度

的人》中，马尔库塞对工具理性和科学技术进行了批判，认为以工具理性为代表的工业文明是单向度的文明。科学技术的进步，工具理性的发展虽然创造了丰富的物质财富，使人们过上了富裕生活，但也造成了社会的畸形发展。劳动成为异化劳动，工作关系成为效率的处理对象，性关系也几乎被商品化。因此，在经济繁荣的背后是奴役的加剧和个体的精神压抑。在发达的工业文明中，人对自然的支配、人对人的统治，无论在规模上还是在程度上，都日益增强。

（4）对文化工业的批判

启蒙理性的自我毁灭不但表现在物质生产领域和社会制度层面，而且表现在精神文化领域。法兰克福学者对文化工业的本质、功能、特征进行了全面的阐述和批判。文化工业作为大众文化的现代形态，借助于现代科技手段，大规模地复制、传播文化产品，已经成为一种娱乐工业体系。由于以工业生产为模式，文化工业具有商品化、技术化和标准化的特征，市民社会的大众成为文化工业的出售对象。文化工业虽然融合了艺术、商业、政治和哲学等内容，但却不是丰富了人性，而是压抑、抹杀了人的个性，千篇一律，平面化、平庸化，消解了人的精神追求和对现实的反抗精神。工业文化具有意识形态的功能，与法西斯主义有内在的关联。在《电视与大众文化模式》中，阿多诺对以电视剧为代表的大众传媒作了总体性批判。他强调指出，电视集中了大众文化的一切可能特性，并使之典型化。在《音乐社会学导论》中，阿多诺进一步批判了流行音乐特别是爵士乐的模式化、仿个性化，尽管爵士乐以反传统、反秩序的姿态出现，但它同时又具有结构和规则的同质性，从而屈从于集体性的同一秩序，而主体则不自觉地被集体所同化。在发达工业国家，流行音乐实际上变成了迷惑人的精神咖啡。在另一篇论文《音乐的拜物教特征和听觉退化》中，阿多诺对音乐的欺骗性、虚假性作了深刻的剖析。

（二）否定辩证法

如果说“批判理论”是法兰克福学派引人注目的表层，那么“否定辩证法”则是其理论深处的潜流。对“否定辩证法”的研究，学术界至今众说纷纭：有人说它终结了批判逻辑，使批判理论陷入了内在悖论；有人说它开启了新的批判视野，使社会批判上升到一个新的层次。否定辩证法最

初是在《启蒙辩证法》中被阐述，在阿多诺《否定辩证法》中臻于成熟。否定辩证法最突出的特征在于它透过概念的迷雾而抵达了概念之外的经验领域，把人放置在经验领域加以描述。“阿多诺体认到的经验领域是物理的、非概念的，是不可化约的非同一性时空，是无论如何不能从主体自身产生的。相反，主体来源于经验领域，它是一个物理的存在，直接与物质现实打交道。”^①

霍克海默和阿多诺在《启蒙辩证法》的序言中承认他们本来打算要揭示人类没有进入真正的人性状态，反而深深地陷入了野蛮状态的原因。但是他们低估了探讨这一问题的难度，原因在于他们受到人文社会科学观念的影响。要真正地揭示这一问题必须超越一般化的人文社会科学，超越传统价值观的束缚，重新审视人自身。人是什么？或者说人作为主体意味着什么？根据阿多诺的《否定辩证法》，人并非是有着自由意志的理性而神圣的主体，他是来源大自然，又被不由自主的“力”（force，或者 power，权力）所驱动的存在物，取消了利弊相随的“力”，也就取消了人的存在，不完美的存在状况是人注定要承担的命运。否定的辩证法揭示了相互作用的两种力，正是这两种力的运作构成了不同于肯定辩证法（阿多诺认为黑格尔三段论始终囿于人类思维之内，是肯定的辩证法）的否定辩证法的轨迹。

1. 经验世界中自我持存的“力”：作为征服自然和他者的主体

造就了主体，并使主体呈现如此这般特征的“自然力”并不神秘。抽象地说它与宇宙大爆炸以来的“时间之矢”具有内在的一致性，有着向前的、运动的特征；具体地说它是经验世界中人与其环境的互动过程的代名词。

阿多诺指出，斯宾诺莎的“自我持存的努力乃是德性的首要基础”这句话包含了整个西方文明的真正原则。自我持存（self-perseverance）是自然界所有生物的特性，在人的身上体现得更加突出，人不仅要存在还要比存在更多——发展或进步。正如人无法选择他的存在，人也无法选择他的自我持存倾向，因为人无法对抗自然。人的行为的目的，都引发于他的需要和欲望，而他的一切需要与欲望又都是生理需要与欲望相对满足的产

^① Brian Connor, *Adorno's Negative Dialectic*, The MIT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2004, pp. 71 - 72.

物。一个人对于他的生理需要与欲望是满足还是压抑，从较长时间段来看，并不是自由的、任意的。如果不想死亡，人注定只可能选择生存与发展而不可能选择相反的路径。征服性实践实际上是人与自然关系的总线索。否定辩证法引用了物种选择学说（Selektionstheorie）的观点，认为在人类感觉器官的形成阶段，只有那些反应机制的功能作用极其发达，并且能把这种机制扩展为逻辑基本能力的个体，才能够存活下来。康德称之为所有逻辑必须依据的最高原则，实际上是人适应物质环境的产物和条件。在人类历史上，随着经济的发展以及生产所有权的变化，有着自我持存倾向的主体也相应地膨胀或萎缩。与此同时，自我持存也成为科学的原则和范畴的灵魂。按照否定辩证法的思路，人类独有的道德也是自我持存机制的产物。它们要么是古代人类对其赖以进化的那个环境的直接适应，要么至多就是由更深层的、肉眼看不见的活动所酿就的结构，而这些活动在较为严格的生物学意义上具有适应性。

人是自我持存的“力”的载体，这一点使神话与启蒙的区别只是时间上的不同，在本质上则是一致的，都服从于人与其环境交互作用的机制。人总要借此把自己提升为征服自然与他者的主体，结果是每一种彻底粉碎自然奴役的尝试，最后都更深地陷入到自然的束缚之中。对自我持存的关注把一度被忽视的自然重新拉回人们的视野。德国古典哲学家费希特认为，自然在其连续存在的每一瞬间都是一个相互联系着的整体，人以及被称为“人的东西”的一切，都是这种自然必然性锁链中的一个环节。“我不是自行产生的。我是通过在我之外的另一种力量才变为现实的。然而，除了通过普遍的自然力量以外，我还能通过什么力量产生呢？因为我本是自然的一部分。我开始存在的时间和我与生俱来的种种属性，都是由这普遍的自然力量规定的，我生来就有的这些基本属性曾经表现的一切形态，以及在我将来存在的时期它们将继续表现的一切形态，也都是由这同一种自然力量规定的……我像植物一样，是发育力量的一种特殊规定，我像动物一样，是特有运动力量的一种特殊规定；除此以外，我还是思维力量的一种规定。”^① 费希特强调，人的各种不同的状态始终伴随着自然赋予的意

^① 费希特：《论学者的使命》，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第72—73页。

向倾向，植物要合乎规律地生长，动物要合乎目的地运动，人类要思维，这都是自然赋予它们的使命。

《启蒙辩证法》把人的自我持存与人对死亡的恐惧联系起来分析。被抛入世的人无一例外地走在出生入死的路上，这一过程也始终受到死亡的威胁。对丧失自我的恐惧，对死亡和毁灭的恐惧，每时每刻都潜藏于人类文明的深处。恐惧使人顺从自然，并通过克制自己，通过作用于自然的劳作赢得生存与发展。生存中的强者，如奥德修斯，是既不屑于死亡，也不屑于幸福的人。奥德修斯所经历的风险，全都是充满危险的诱惑，它们会把他从正常发展的路途引向歧途，但他把每一次诱惑都当成值得一试的新经验。这是一个自律的主体的代表，虽然他屡次遭受死亡的威胁，却在战胜威胁的过程中变得更加强壮、更加坚定。主观精神通过模仿呆板的自然，并使其自身非精神化，消灭了自然之灵，从而主宰了非精神化的自然。克制不仅是资产阶级抛弃幻想的原则，也是牺牲精神的外在图式。在面对自然的时候，人总是先估计各种力量的对比关系，这种估计不仅是一种对生存的期望，也是对失败乃至死亡的逃避。人成为算计的“狡诈者”，他必须像外部力量一样，除掉自己的神秘与神圣，才能使自己苟且存活下来，某种非人力所主宰的“交换原则”始终发生作用。实际上，奥德修斯从未享受一切，他总是要等待和忍耐，总是要不断地放弃。他披荆斩棘，奋勇直前，战斗就是他的生命。奥德修斯式的“狡诈”就是一种被救赎了的工具精神，他让自己臣服于自然，并在把自己奉献给自然的过程中“出卖”了自然。奥德修斯的冒险代表了理性的非理性方面，恰如资本主义社会所经历的风险一样，这是一条通往成功之路。奥德修斯之所以成为英雄，是因为他贯彻了构成市民社会的基本原则：人必须在算计和失败之间作出抉择。算计就是理性的标志，在算计面前，理性暴露出了它的本性，而所有这一切皆源于恐惧—求生的本能。

被自我持存的力所驱使的人类主体一方面要征服自然，另一方面也必然要征服“他者”，主体之间的权力等级从来都是存在的。启蒙消除了旧的不平等与不公正——绝对的君王统治，但同时又在普遍的中介中，使这种不平等永存。在市民社会中，国王作为武装贵族的首领，控制着被征服者和土地，而医生、算命先生、手工业者和商人之间也形成了社会交往。

随着游牧生活的结束，建立在一定的所有制基础之上的制度便形成了。由力推动，以等级为特征的社会分工使一切被统治者得以自我持存。强加在人们身上的分工，是生命为维持生存而付出的代价。这是自然的强制力在社会中的反映，而这种强制力量正是个体自我持存的力量。与此同时，社会也作为一种支配自然的力量来反作用于自然。被统治者的自我持存使集权的合理性得以增长。少数人对所有人的所作所为，总是呈现为多数人对个体的支配，社会压迫总是表现出集体压迫的特征。这便是集体和统治的统一。自我持存的力使人天然地追逐权力，并以权力的占有为乐，“没有权力的幸福思想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只有掌握权力的人才会有真正的幸福”。^① 奥德修斯之所以喜欢劳作，是因为他可以在剩余产品中获得自由，而且通过这种自由，他可以得到用来支配那些靠劳动为生的人的权力。在人类最亲密的关系——婚姻中，也只有服从因素存在，才能谈得上和谐。就像是在迄今为止的一切历史中一样，人道只有在被人性掩盖着的野蛮状态中才会繁荣起来。在统治者中间，自我持存表现为法西斯主义攫取权力的斗争，而在个别人中间，这种自我持存表现为不惜任何代价对社会不公的适应能力。

自我持存的“自然力”体现在人类社会中不是单向的，而是多向的；在启蒙中既有自由精神的普遍运动（人们觉得自己就是这种精神的执行官），也有破坏生命的“虚无主义”力量。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看来，破坏性的欲念在每个人心中潜存，所谓的好人心中也同样有阴深的地方，有邪恶的念头；之所以没有越界，常常是由于某些幸运的机缘凑巧。萨德更是企图用作恶的方式抗拒对自然的服从，但却以失败告终，“以我们所做的一切，我们只冒犯神祇和生灵，但不是自然，而我恰恰想触犯它。扰乱它的计划；抵制它的进程；止住星辰的车轮；让天体乱成一片，就像它们在空间干的一样；毁灭服务于自然的一切；促进有损于它的一切；一言以蔽之，嘲弄它的作品——而在这里我没有获得任何成功。”^② 在心理学意义

^① Max Horkheimer, Theodor W.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141.

^② 转引自吕迪格尔·萨弗朗斯基《恶——或者自由的戏剧》，云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79页。

上，朱莉埃特也没有表现出得到净化升华的特征，她想体验的是用自己的武器对抗文明的快乐。然而，启蒙运动每一次所遭遇到的精神抵抗，都恰恰为它增添了无穷的力量。权力既是人的意志、欲望、需求、冲动本身，又是人对种种“本能活动力”的抑制力量。在个人生活中，每种作用力都存在着一种与之相应的反作用力。理性与非理性、意识与无意识、心灵与肉体、思维与情感、理解与直观乃至进步与倒退等的对立，都是人时常要面对的。人们只能在这些力之间寻求一种均衡。当然，这种均衡不可能是绝对的，一旦人的心理能量达到了一种绝对均衡状态，他的精神生活就会走向沉寂和死亡。人在权力的支配下创造文明的过程中，一方面要驯服自然的外在能量，同时又要驯服内在的原欲能量。这两者始终也不会完全屈服于人，而恰恰又是它们推动和构成了人类的历史及文明。社会、国家等在根基上也有“双重权力”的影子。罗尔斯指出，社会是寻求相互利益的共同冒险场所。艾凯认为，民族国家是朝向以征服自然为目标的，对社会经济诸过程和组织进行理智化管理的一部分。

2. 观念世界中自我确证的“力”：作为追求同一性逻辑的主体

观念世界中的自我确证与经验世界中的自我持存是二位一体的，两者相互依存、相互作用，都受自然力的驱动，是广义的“力”的体现。在从混沌到文明的进程中，自然条件并不是直接发生作用，而是通过人类意识这个中介。只有通过有意识、有计划地适应自然，弱小的人类才能把自然纳入到自己的控制之下。改造自然的理性（Ratio）取代了初期的模仿，但它并不是模仿的对立面，理性本身就是模仿。奥德修斯作为一个敢于冒险的英雄，就是一个征服自然的主体。这一主体的成长自始至终伴随着模仿自然又超出自然的自我意识。自我确证（self confirmation）虽然发生在思想领域，根基却在自然界。一方面，自然在思想中反映出来，并保存下来；另一方面，自然的强制力也必然体现在思想中。《启蒙辩证法》一针见血地指出，思想观念只是作用于自然的一件工具。为了自我确证，人们首先要在思想中与自然保持距离，以想象的方式把自然呈现在自己面前，以便按照人类生存与发展的目的来掌握自然。自然界中的物质及操作工具在不同的条件下具有同一性，它把世界划分为复杂与熟悉、多元与统一以及差异与一致。思想世界中的概念也同样具有同一性要求，它作为思想工

具，适用于人所能及的一切事物。可以说，同一性逻辑是建立在自然基础上的“自我确证”的必然要求。启蒙对待万物，就像独裁者对待人。独裁者了解这些人，因此他才能操纵他们；科学家熟悉万物，因此他才能制造万物。于是，万物便顺从科学家的意志。事物的本质万变不离其宗，永远都体现着强力、权力。同一性逻辑与自然的统一性不过是“力”的两个方面。

观念中的自我确证既是主体觉醒的过程，也是主体与客体相分离的过程。借助早期的人类生理肌体的发达力量所开拓的历史进程，自我发展成为一种统一的同时也是分散的功能性主体。许多神话人物的共同特征是被还原为人类主体。俄狄浦斯对斯芬克斯之谜的解答是，“这就是人”。主体人的确立是启蒙精神的不变原型，不管它面临的是一种客观意义，还是一种主观秩序，是对邪恶势力的恐惧，还是对拯救的希望。围绕着自我确证的主体，启蒙进而把只有在整体中才能被理解的东西称为存在和事件，启蒙的理想就是要建立包罗万象的体系。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在这一点上是没有差别的，即使是个别学派对这个公理的解释有所不同，其同一性逻辑结构也是一致的。因为主体的觉醒是以“力”为基础，以把权力确认为一切关系的原则为代价的。在这一点上理性的同一性与逻辑主体相呼应。意义深远的荷马世界是一个神圣的窗口，它显现了规范理性的成就。这种理性借助其自身所反映的合理秩序彻底砸碎了神话，其后，在奴隶主、自由企业家和管理人员中出现的成功的资产者形象，就成了启蒙的逻辑主体。主体在确立自身的同时与客体世界分离开来，在前泛灵论中，主体与客体实际上已经分离开来。一旦树木不再只被当成树木，而被当作他者存在的证据，当作曼纳的栖居之地，那么语言所表达出来的便是这样一种矛盾，即某物是其自身，同时又不是其自身，某物自身既同一又不同一。这种矛盾就是主体与客体纠结的表现。即便是一种客观化的自我，也有与其相连的特定客观世界。主体内在的洞察力，只能存活于精致和丰富的外在感觉世界之中，如果这一联系被割断了，作为主体的自我也就僵化了。主体除了拥有那个永远相同的“我思”以外，便一无所有。哲学如果停留在过去的理念中，也将面临虚无化、边缘化的危险。

主客体的交织互动过程是辩证的运动过程。由于人类对死亡的恐惧，

由于人类只能假想其无所不知，方能最终摆脱恐惧、获得自由，因此，同一性逻辑便占了上风，存在的辩证运动也变得片面残缺，成为主观意志的玩偶，成为形式逻辑和概念的牺牲品。自我持存的“欺诈行为”凭借词语与事物之间的各种法令获得了自身的基础。当奥德修斯与波吕斐摩斯遭遇时，他既承认了波吕斐摩斯的名字，同时又否认了波吕斐摩斯的名字，这两种自相矛盾的行动从自我持存的角度看其实是非常一致的。以“无人”为名义，奥德修斯通过否认自身而确认了自身，通过遗失自身拯救了自己的生命。尽管自我从盲目的自然中把自己解救了出来，但自然的支配权还依然持续不断地显现出来；尽管自我持存的合理性取代了牺牲，但它仍然像牺牲一样，不过是一种交换而已；尽管在废除牺牲的过程中产生了能够始终维持同一性的自我，但自我很快就会变成一种非辩证的形而上学的主体。人们只有通过把自我意识与自然条件对立起来，才能宣布自身的胜利。主体与客体的二元对立使辩证法失去了浑然一体的流动性。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对峙是抽象的前提，它是以占有者与其占有的事物之间的距离为基础的。从巴门尼德到罗素，同一性一直是一个隐秘的原则，不断地摧毁多样与多质。在同一性逻辑的支配下，语言为其自身所确定的内容提供了统治条件，成为资产阶级社会交往的普遍手段。形而上学的概念通常作出如下假设：无论何时何地，语言都能够与其表达的内容统一起来。概念的这种假设，不管是以进步的名义，还是以文化的名义，都为谎言敞开了大门。自我确证的主体在追求逻辑同一性的过程中将自我客体化，并发展出精致的工具理性，用来适应可精确计算的物质生产活动，而主体自身也变为社会机器的工具，被迫按照技术装置来塑造自己肉体 and 灵魂。随着支配自然的力量不断增长，制度支配人的权力也在同步增长。长期以来，生产系统把人的身体规定为社会机构、经济机构以及科学机构服务所造就的适应装置。这些机构越是复杂，身体自身的能动性便越是降低。社会的现实工作条件迫使劳动者墨守成规、麻木不仁。

启蒙倒退成为神话，真正的人道主义与自由精神仍然遥遥无期，更为严峻的是：人作为主体不是自足的，他产生于自然界并受制于自然界的运动（广义的“自然力”）。从否定辩证法所透露的信息看，这一事实是导致启蒙走向自我毁灭的深层原因。如此一来，人类解放的希望似乎破灭了，

《启蒙辩证法》的深刻似乎也注定了悲观的结局。一旦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人的异化处境被扩大到包括早期神话时代在内的整个人类历史进程，那也就实际地放弃了进行无产阶级革命的要求，因为人怎么能够变革一种“永恒的”人类状况呢？这一推论符合逻辑，只是它的依据欠推敲。其一，无产阶级革命是否是解放的唯一手段？其二，承认人的真实处境是否意味着没有谋划未来的可能？实际上，这两个问题进一步暴露出传统意义上的解放理论本身值得思考的问题。如果像哈贝马斯所说的，解放只是一种未完成的计划，那么人们只需沿着它所指引的方向往前走，无论路途多么曲折，最终一定会到达目的地。但如果不是这么简单，如果解放的观念本身存在误区，那么，从一种本身有问题的理论出发，是无论如何也达不到预期目的的。当一种观念只是迎合了人们的尊严需求，却无力面对现实、指引未来的时候，虚无主义就会成填充物，在消解虚假崇高的同时也消解人们前进的信念。

有学者认为：“由于远远超出了传统哲学对启蒙理性的讨论方式，阿多诺对启蒙的批判成为 20 世纪最不平凡、最复杂的问题。”^① 的确，否定辩证法是深刻的，但不是悲观的。阿多诺认为，关键不在于维持过去，而在于保持历史的开放性，让过去的合理希望有一个释放的空间。“如果深植于文明的苦难还没有被明确地诊断出来，那么，个人即使是毅然决然地作出牺牲，也无法根除这种苦难。所有理性的、经济的和政治的解释及其反证——尽管它们总是正确的——并不能提供一种诊断，因为理性连同统治一起仍旧建立在苦难的基础上。在攻与守的盲目较量中，迫害者和他的受害者都属于同一个不幸的阵营。”^② 攻与守的较量之所以是盲目的，是因为它们都囿于旧观念的牢笼；旧观念的金字塔高耸入云，然而却建立在一个空空如也的坟墓之上。否定辩证法揭示了主体的真相，但它并没有否定主体在构造经验世界中的作用。阿多诺强调自然客体以人的意识为中介，同时指出这并不意味着意识是一种容器；恰恰相反，意识提供了选择性的价值观念，这些价值观念来源和受制于客体。进而言之，意识是转变观念的

^① Yvonne Sherratt, *Adorno's Positive Dialectic*,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p. 7.

^② Max Horkheimer, Theodor W.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139 - 140.

能力：如果价值观念不再与客观现实一致，价值观念是应该被改变的。^①关于人类解放，否定辩证法没有给出明确的答案，它只是告诉人们解放之可能的前提条件：使解放这一观念获得解放。

^① Brian O' Connor, *Adorno's Negative Dialectic*, The MIT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2004, p. 71.

第九章

另类视角——现当代西方 哲学视野中的马克思哲学

在马克思哲学深化与发展的过程中，我们不应忽视从现当代西方哲学视野出发理解与重释马克思哲学的视角，以推动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代形态的建构。马克思哲学的产生、发展离不开西方哲学发展史的整体境遇；马克思哲学革命正是发源于西方哲学传统的自我批判进程之中。西方哲学构成了马克思哲学孕育、生发的精神土壤，同时也为马克思哲学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理论生长点。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开放的、不断发展的理论体系，而西方哲学的当代发展也为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提出了许多新问题、新挑战。正是在对这些问题与挑战进行合理回应、不断把握社会历史条件的发展变化的基础上，马克思主义哲学得以不断丰富和发展。

本章将结合这些理论问题，从黑格尔主义者、“历史主义贫困论”、“人学空场论”、现代系统论以及马克思的“幽灵”五个代表性的思路出发，论述现当代西方哲学视野中的马克思哲学。应当指出，这些现当代西方哲学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在很大程度上都脱离了其原生形态，而是更多地依赖于现当代西方的现实境遇和流行思潮来对马克思哲学进行阐释、批判与重构。

一 黑格尔主义者

现当代西方许多思想家都充分注意到马克思哲学的黑格尔源头，特别

强调马克思哲学中的“黑格尔因素”，并基于此对马克思哲学进行了黑格尔主义式的阐释与重构。黑格尔哲学是马克思哲学革命的最主要的精神源泉之一，对马克思哲学思想的形成与发展有至关重要的影响。在马克思哲学思想发展的早期，也曾经历过一段“青年黑格尔派”时期。马克思虽然之后与之分道扬镳，但对于黑格尔哲学中合理的部分并未摒弃，相反加以积极地吸取。在唯物史观创立之后，马克思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内核应用于资本主义社会的现实批判当中，创作出鸿篇巨制《资本论》。正因如此，在现当代西方哲学的发展脉络中，从黑格尔哲学的理论视野来考察马克思哲学成为其中非常重要的研究路向之一。

基于黑格尔哲学理解和重构马克思哲学的思想路向，在思想史上一般被称为“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或“黑格尔式的马克思主义”。卢卡奇是其创始人和早期代表之一。在1918—1923年欧洲无产阶级革命失败前后，卢卡奇、葛兰西和柯尔施等人对革命失败的原因和教训进行了总结和反思，认为导致革命失败的关键在于第二国际的修正主义和第三国际的列宁主义都对马克思主义存在着误读和误解。在此基础上，他们对马克思主义进行深入的理论反思，创立了“西方马克思主义”。卢卡奇于1923年出版了《历史与阶级意识》一书，这本书被看作“西方马克思主义”诞生的标志性著作。在该书中，卢卡奇试图将马克思主义界定为一种人道主义，其理论倾向集中表现在他强调马克思与黑格尔之间思想的连续性。因此，他也被后人视为“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

卢卡奇从对黑格尔辩证法的批判继承中生发出一种具有历史唯物主义性质的总体性思想。总体性思想是黑格尔辩证法思想的精髓，黑格尔运用辩证的方法和观点来构建人类理性精神的辩证运动，并以此形成其具有极大包容性的哲学体系。马克思辩证地吸取了黑格尔的辩证方法，并将其应用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反思与批判活动当中。与马克思相同，卢卡奇对于黑格尔哲学也采取了批判吸收的态度。他扬弃了黑格尔哲学中唯心主义的成分，积极地吸取了黑格尔哲学中辩证法的有益部分。在《历史与阶级意识》开篇，卢卡奇就提出：“唯物主义辩证法是一种革命的辩证法。”^①与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48页。

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辩证法相比，唯物主义所应具有的科学的方法论是马克思所开创的唯物主义辩证法，并且“对辩证方法说来，中心问题乃是改变现实”^①。由此可见，真正科学的辩证法不是脱离社会现实、局限于人的精神世界空谈由人的意识所构想出的辩证运动；而是相反，它在根本上离不开现实，要切实地关照现实社会的辩证运动与矛盾发展。从而，卢卡奇将黑格尔辩证法的合理内核与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结合起来，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新的发展。

区别于黑格尔总体性思想的思辨唯心主义特质，卢卡奇总体性思想是与无产阶级的现实利益、革命实践紧密相连的，由此也规定了它的历史唯物主义性质。具体来说，它与资产阶级社会的总体状况及无产阶级的生存境遇直接相关。首先，卢卡奇从资本主义社会的现实状况出发，揭示了无产阶级在这种社会现实中所处的地位，这集中体现在其物化理论当中。依照马克思的资本主义社会批判分析的逻辑，在资本统治一切的社会现实中，人无法逃脱被异化的境地，人必将为资本所统治。马克思首先看到的是无产阶级或劳动者阶级在资本生产过程中的异化。随着对资本主义批判的深入，他更深刻地认识到资产阶级也不能免于为资本所奴役，从而沦为资本用以进行自我增殖的现实工具。借此，卢卡奇也强调指出，在资本逻辑的整合作用下，商品形式转向“整个社会的真正统治形式”，从而“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使整个社会（至少按照趋势）隶属于一个统一的经济过程”^②，所有成员的命运都取决于资本逻辑本身的发展规律。无产阶级也将面临着被物化的境地。他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希望无产阶级能够具有充分的自觉，能够对自身所处的现实境遇有充分的认识与总体性的理解，因为这一自我认知的过程构成了无产阶级政治觉醒的思想前提。而“如果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不应该回复到空想主义的初级阶段的话，那末就决不能跳过眼前的局部利益”^③。换言之，无产阶级要从根本上改变自身的现实境遇，首先必须要充分地认识和把握自身利益。然而仅做到这一点还远远不够，这只是无产阶级实现自我解放的必要前提，尚不足以改变社会现实。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50页。

② 同上书，第149、157页。

③ 同上书，第136页。

关键在于，无产阶级必须形成统一的阶级意识，只有如此才能实现真正意义上的自我觉醒。而“阶级意识不是个别无产者的心理意识，或他们全体的群体心理意识，而是变成为意识的对阶级历史地位的感觉”^①。这种“感觉”并非虚无缥缈、不可捉摸，而是相反，这种感觉必须具有现实性，必须“在眼前的局部利益中变具体”^②才能形成统一的阶级意识。简言之，形成统一的阶级意识应以把握现实利益为前提。然而，具有统一的阶级意识仍无法使阶级诉求成为现实，所以最后，卢卡奇强调了总体性方法的实践性和革命性。和马克思相同，卢卡奇最终将“‘实践批判活动’、‘改造世界’看作是意识的任务”，并明确指出，只有当意识从彼岸世界走向此岸世界，即实现“理论和实践的真正统一，阶级意识真正和实际的介入历史进程，以及因而实际洞察到物化”，空想主义才能在真正意义上被驳倒。^③而实现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向现实解放的转变，还在于实际行动，在于无产阶级革命。这凸显了卢卡奇总体性思想的革命性和实践性。由此，卢卡奇从马克思哲学的理论与方法出发，积极地吸收并改造了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将社会历史的辩证发展过程具体化到无产阶级从阶级自觉的产生到实现自我解放的革命过程当中，实现了唯物主义历史观与总体性思想的有机统一。从而，卢卡奇成为用黑格尔主义方法来重释与发展马克思哲学的重要代表人物之一。

继卢卡奇之后，早期法兰克福学派的重要代表人物马尔库塞也被视为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之一。马尔库塞的哲学思想深受黑格尔、胡塞尔、海德格尔和弗洛伊德的影响，同时也受到早期马克思思想的重要影响，并且“马尔库塞毕生致力于把某些哲学思潮——如存在主义、黑格尔哲学、弗洛伊德主义等——与马克思的学说相结合，试图发展和完善马克思的理论”^④。他的代表作有《理性和革命——黑格尔和社会理论的兴起》、《爱欲与文明——对弗洛伊德思想的哲学探讨》、《单向度的人——发达工业社会意识形态研究》等。其中，《爱欲与文明》一书是其用弗洛

① 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9年版，第136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书，第141、142页。

④ 马尔库塞：《理性和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中译本序”，第3页。

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和方法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理论成果。在该书中，作者将人类文明进步与人自身的生存境遇结合起来，揭示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进程，人自身所面临的却是不断地禁锢于社会发展所带来的各种限制，表现为人类文明对人自身的生命本能、自由本性的压抑。“因为文明的存在正是依赖于对爱欲的广泛的、强化的管制和控制。它不可能突破对本能目标的抑制和转移。”^① 从而，人类文明就表现为人类理性精神或西方哲学传统中的逻各斯精神对人自身的统治，换言之，“逻各斯表现为统治的逻辑”^②。人类自产生之日起所经历的历史进程就表现为个体精神、意志与社会文明之间的对立与冲突。在此，马尔库塞批判地吸取并借鉴弗洛伊德对社会与人自身进行分析的方法，指出人类受压抑、文明的辩证特性的根源均来自于现实原则的支配。而要消除人类压抑的根源、实现人类自由，必须要超越现实原则，在人类的精神层面实现从性欲向爱欲的转化。而《理性和革命》与《单向度的人》均是马尔库塞试图用黑格尔主义的方法来分析、理解马克思哲学的重要成果。

马尔库塞系统地梳理了马克思与黑格尔的思想史关系，并基于黑格尔主义立场重新阐释马克思哲学的深层意蕴。《理性和革命》一书于1941年出版。在该书中，马尔库塞通过对黑格尔哲学思想进行全面系统的阐释和评介，强调黑格尔哲学思想中的理性主义精神，并批判地吸取了黑格尔辩证方法中否定性这一合理内核，借此探讨了马克思的异化劳动理论和辩证法思想。在书中，马尔库塞指出，黑格尔哲学在本质上具有对现实的批判与否定精神。他认为“辩证法的本质就在于否定，否定就是上帝、就是生命，就是一切”^③。否定对于事物发展变化的重要作用就表现为这一否定过程是事物得以“实现的必然前奏”。从而，“辩证的过程，从克服否定的力量中，获得了它的动力。辩证法就是一个过程，这个过程表明任何一个人和事物的存在方式，都存在于矛盾关系所构成的世界中”^④。这是与马克思的理论学说所秉持的精神相一致的，虽然马尔库塞对于黑格尔辩证法的理

① 马尔库塞：《爱欲与文明》，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年版，第61页。

② 同上书，第84页。

③ 马尔库塞：《理性和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中译本序”，第13页。

④ 同上书，第71页。

解过于片面，但是他无疑指出了马克思的唯物辩证法由以产生的思想根源与理论基础。在对黑格尔哲学思想进行全面剖析的基础上，他将黑格尔哲学思想与方法和马克思社会批判理论有机地结合起来。《理性和革命》一书共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黑格尔哲学的基础”主要梳理了黑格尔早期神学著作、黑格尔哲学体系的形成以及黑格尔哲学体系的各个部分诸如精神现象学、逻辑学、政治哲学、历史哲学等内容。第二部分“社会理论的兴起”转变研究视角，将问题域从哲学基础理论转向社会理论层面。该部分主要探讨从哲学转向社会理论的过渡、社会辩证理论的基础、实证主义的基础和社会学的兴起、黑格尔主义的结局等重要的理论问题。在社会历史领域，马尔库塞强调指出，“马克思关于现实的辩证思想受黑格尔对这一思想论述的影响”，并且只有经历了理性的抽象过程，整个“社会领域方能变成一个否定的整体”，从而变成一个不断发展的整体。^①具体到资本主义社会，正是建立在对社会生产过程本身的抽象基础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赖以维系的经济关系才能够成为可理解的。同时，资本主义经济关系正是建立在“具体劳动不断地变成抽象劳动”^②的基础之上。这种抽象，进而对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辩证解读，构成马克思用以进行社会批判的思想前提。以此，马克思的社会批判分析实现了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在《理性和革命》一书出版之后的十几年时间里，马尔库塞转向寻求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方法来阐释马克思主义哲学，这集中体现在其著作《爱欲与文明》之中。但此后，马尔库塞又从弗洛伊德主义转向了黑格尔主义。1964年，《单向度的人》一书出版，标志着马尔库塞又重新回归用黑格尔主义的理论与方法来分析马克思主义哲学。但这次回归并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一种辩证的发展。在该书中，作者承接了在《爱欲与文明》中所探讨的理论主题，但是采取了不同的批判与分析的路径。马尔库塞此时进行现代文明批判特别是美国文明批判主要依据的不再是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而是他早年的黑格尔式马克思主义研究中所得出的一系列理论成果。总体而言，《单向度的人》一书首先从控制的新形式、政治领域的封

① 马尔库塞：《理性和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265页。

② 同上。

闭、话语领域的封闭等方面来提出“单向度社会”的理论问题；然后从否定性的思维被击败、肯定性思维获得胜利等方面来探讨“单向度思想”的生成逻辑；最后从哲学的承诺、解放的可能性等方面探讨超越资本主义社会的替代性选择的问题。具体来看，马尔库塞从马克思主义视角出发，通过对政治、生活、思想、文化、语言等领域进行分析、批判，指出发达工业社会是一种新型的极权主义社会。这种社会的突出特点就表现在它“利用技术而不是恐怖去镇压那些离心的社会力量”^①。技术成为新型的控制形式。在技术的统治下，社会的方方面面都被合理化，一切消极的矛盾冲突与对抗都被作为社会的有机组成部分而纳入其合理化进程。整个社会成为压制人的“意识形态国家机器”，而技术在其中起到了关键作用。作为技术统治的结果，个人与社会之间达到了高度一致。个人的内心向度，即个人进行“否定性思考的力量”或“理性的批判力量”被削弱，甚至直接地丧失了进行理性批判的能力，这种能力的丧失是“发达工业社会压制和调和对立面的物质过程在思想意识上的反应”。^②而这种极权主义社会的构成不能仅仅依靠技术手段，还需要从根本上凭借一种单向度的思想在全社会范围内不断地灌输、渗透。这种单向度的思想便是在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意识。然而，与阶级意识之间的直接对抗形式不同，在发达工业社会，这种单向度的思想直接内化到社会生产过程之中，经由生产过程的机械运转而不断重复自身，最终变成“令人昏昏欲睡的定义和命令”^③固化到个人的生活方式之中。对于单向度的极权主义思想，“公众和私人舆论一方面普遍接受这些谎言，另一方面又压制其中的异己因素”^④。从而，在马尔库塞所剖析的发达工业社会中不断地上演着一幕幕“皇帝的新装”般的闹剧。由此，现代发达工业社会成功地压制了人们内心的否定性、批判性、超越性的向度，将社会转变成单向度的社会，生活于其中的个人则被改造成为单向度的人。在此种社会状况中，任何异质性的思想意识都被纳入社会的合理化过程，成为其合法性存在的佐证。从而，这种人丧失了

① 马尔库塞：《单向度的人》，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导言”，第2页。

② 同上书，第11页。

③ 同上书，第14页。

④ 同上书，第82页。

自由和创造力,不再想象或追求与现实生活不同的另一种生活方式。

马尔库塞的社会批判理论具有深刻的理论意义和明确的现实针对性,然而也具有一定的理论局限。《单向度的人》一书对现代资本主义社会作了较为深刻的揭露和探索,但是面对具有意识形态性的现代社会,马尔库塞所提出的拯救方案却极具乌托邦性质。在单向度社会,每个个体都已经“把他们受到的残害内化到他们自己的自由和满足之中,因而又在一个扩大了的范围再生着它”^①。面对个体对社会现实以及自身的生存状态的有意识或无意识的默认,马尔库塞仍然坚持技术合理性的决定性作用。最后,他天真地将历史的“承诺”寄希望于一种“替代性选择”,即通过“有计划地利用资源并花费最小量的劳动以满足根本的需要;把闲暇时间变为自由时间;并使生存斗争和平化”的方式来实现社会生产方式的转变,并进而用“‘来自下层的控制’去取代现在盛行的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实现社会控制方式上的转变。^②这种实现自我解放的途径在现实面前显得软弱无力,从而他所提出的自我拯救方案也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变现代社会个体的悲惨命运。

卢卡奇和马尔库塞都是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二者共享着相似的马克思哲学阐释立场和解读模式:批判地汲取黑格尔的理论与方法特别是历史辩证法,由此阐发和重构马克思哲学,再将黑格尔化的马克思主义方法运用于研究社会历史领域,批判资本主义社会,探求解放和超越的路径。但是,二者也有问题意识、理论方法上的差异。卢卡奇将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用来分析无产阶级的阶级地位和阶级意识,并指导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而马尔库塞则借此来批判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所采取的新型控制形式,并尝试提出个体进行自我拯救的可行方案。总体上来看,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都将马克思的经典理论与新的历史条件进行了有机结合,并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现当代发展。这也充分体现了马克思哲学的开放性与历史性。

^① 马尔库塞:《单向度的人》,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第228页。

^② 同上书,第230页。

二 “历史主义贫困论”

一直以来，西方学界对于马克思哲学持有两种截然相反的态度。大多数学者都对马克思哲学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马克思前所未有地将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深入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根基：通过资本逻辑的批判分析，揭示资产阶级社会赖以维持自身并形成其颠倒了的社会状况的根源。而另一种态度则相反，坚持认为马克思哲学及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已不适用于当今社会的反思与批判。这种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过时论”在西方学界不断流传，并由此衍生出了形形色色的“反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立场和理论观点。他们认为，马克思哲学特别是历史唯物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学说都不过是理性知识、科学知识在社会历史领域的“滥用”；由马克思提出并由马克思主义后继者们不断完善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只不过是一种异想天开的、乌托邦式的幻象，根本不具有现实性。借此，他们否定一切过往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现实意义，并将马克思思想本身与国际共产主义的革命实践表现出的各种弊端以及20世纪末苏东社会主义国家的解体生硬地捆绑起来，认为所有这些现实运动的挫折与教训都应归咎于马克思思想本身所存在的问题。正因此，这部分学者从马克思思想本身出发，挖掘其中所存在的理论错误或理论缺陷，力图驳倒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基础，宣扬马克思主义过时论与终结论。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当属波普尔的“历史主义贫困论”和福山的“历史终结论”。

（一）波普尔对“历史主义决定论”的批判

波普尔于1902年出生在维也纳的一个知识分子家庭。受家庭教育的影响，他从小就对专制制度持强烈的批判和怀疑态度。在青年时期，他曾有过一段时期在思想上倾向于社会主义思想，但又因认为社会主义思想与个人自由之间存在着矛盾对立，毅然决然地与社会主义思想划清了界限。波普尔在政治思想上的这种转变有其深刻的理论基础，这与他在科学知识论上的一贯坚持息息相关。

波普尔在认识论和科学哲学层面反思与批判实证主义，提出了“证伪主义”理论。波普尔于1935年发表了《研究的逻辑》一书，与当时的

“维也纳小组”中的卡尔纳普等实证主义者进行论战。实证主义又叫逻辑经验主义，它的典型特征是将一种严格的经验分析方法即实证的方法作为检验事物或对象是否具有真理性与科学性的标准，而要运用实证的方法就是强调建立在经验归纳基础上以获取对事物的科学认知。并且在实证主义者看来，所有具有科学性和真理性的认识都建基于经验归纳之上。正因此，他们认为形而上学已经超出经验以及经验判断的范围，从而在根本上拒斥形而上学。波普尔认为实证主义的问题在根本上就是经验归纳的可靠性问题。这一问题早在18世纪休谟就已经提出。在休谟看来，经验归纳无法得出真理性认识，因为由经验归纳所得出的知识无法在逻辑上得到证明。经验归纳出的知识在现实面前并不具有充分的合法性，因为经验是有限的，在认知过程中总存在着超出经验范围以及人的认知能力之外的未知领域，而这一未知领域正构成对经验归纳方法所得出的“科学”认知的最大威胁。休谟在根本上否定客观世界中普遍存在的因果联系，提出人类知识应归之于习惯性联想。换言之，一般性知识都建立在现有经验的基础之上，而这种知识的“证实”无法通过经验归纳的方法完成。与实证的方法相反，波普尔坚持一个基本的知识论规定，即认为“假说（也就是暂时表述的‘规律’）在理论上只是通过所观察到的单一事实（基本语句）证伪。在一个严格演绎过程中，通过批判性检查进行经验上的证伪的可能性才确立了普通说法的科学‘意义’”。^①换言之，真理性认识的科学性完全来自于它能够被证伪的程度，而不是相反来自被证实的程度。一种理论越是在现实中能够被证伪，就越证明它具有科学性。这就是波普尔所开创的“证伪主义”思想。这种思想的最大特征在于它是一种保持开放性的理论形态，它接受在未来的科学认识过程中被证伪、被修正，这样才能保持科学认识的不断发展。正是在知识论上所要求的这种开放性，使他在理论立场上反对任何封闭性的理论，其中最突出的体现就是他的反本质主义。

波普尔坚持认为本质主义是一种封闭的、排斥开放性的理论。他认为本质主义是要在现象世界的背后确立一个可被人把捉的实在（或本质、规律），而一旦掌握了这种实在，就可以用来作为检验、解释其他一切现象

^① 波普尔：《开放社会及其敌人》第一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3页。

的标准。在他看来，本质主义的这种看似“便捷”的方法在根本上是错误的。它的错误不在于它肯定了现象背后存在着可以用来校验一切的所谓“实在”，而在于它的这种做法本身即意味着“一种终极解释的观念，因为一种本质主义解释既不需要、也不可能再作进一步的解释了”^①。他认为，本质主义的做法旨在将人类从不断的思想解放中一劳永逸地解脱出来，“容易给思想设置障碍，容易给提出新的和富于成果的问题设置障碍”^②，从而导致思想上的懈怠。从方法上来说，他的这种反本质主义的做法是值得肯定的，因为它从根本上肯定了人类的科学认识并不是静态的、一成不变的，而是突出了人类知识增长的动态发展过程。但是一味强调人类知识的绝对发展，忽视知识在增长过程中存在着的相对稳定状态，这种观点往往并不利于科学知识本身的发展。

波普尔的研究兴趣并不局限于科学知识论这一基础理论层面，而是将反本质主义和证伪主义的方法运用到社会历史领域，通过批判各种社会历史理论来提出自己的社会历史哲学。波普尔在哲学基础理论上的反本质主义倾向在社会历史观上的直接体现是“反历史决定论”或“反历史主义”。简言之，本质主义就是一种认定人类具有可以正确无误地把握外部世界的本质的一种理性直觉——一种心灵的或理智的能力。在波普尔看来，本质主义从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一直延续到了黑格尔和马克思。从哲学基础理论转向社会历史领域，波普尔的这种哲学的根本特征突出表现为他的反历史决定论，并且采取了反马克思主义立场。这些思想在他的两部社会哲学著作《开放社会及其敌人》和《历史主义贫困论》当中有集中体现。

《开放社会及其敌人》于1945年出版，并随即在西方思想文化界引起了很大反响。在这部作品当中，波普尔集中批判了柏拉图、黑格尔和马克思三位伟大思想家的社会政治哲学。他认为他们的思想是构成现代极权主义的思想基础与理念来源。该书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起源和命运的神话”分为三章，主要梳理了历史主义和命运的神话、赫拉克利特、柏拉图的形式论或理念论等重要内容。第二部分“柏拉图的描述社会学”以两

^① 波普尔：《猜想与反驳》，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年版，第248页。

^② 同上书，第151页。

章的篇幅探讨了变化与静止、自然与约定的问题。第三部分“柏拉图的政治纲领”分为四章，主要探讨了极权主义的正义、领导的原则、哲学王、唯美主义、完善主义、乌托邦主义等重要内容。第四部分“柏拉图攻击的背景”也分为四章，主要梳理了开放社会及其敌人、神谕哲学的兴起、黑格尔主义的亚里士多德根源、黑格尔与新部落主义等重要内容。第五部分“马克思的方法”分为十三章，主要探讨了马克思的社会学决定论、社会学的自主性、经济的历史唯物主义、阶级、法律和社会体系、社会主义的来临、社会革命、资本主义及其命运、对预言的评价、历史主义的道德理论、知识社会学、神谕哲学及对理性的反叛、历史有意义吗等重要理论问题。

《历史主义贫困论》（1957年初版）一书批判地考察了历史主义的反自然主义学说、历史主义的自然主义学说。该书的目的在于清算历史主义，因为历史主义用一种具有本质主义的观点来审视社会历史的发展，其结果必将阻碍人类社会本身的开放性，阻碍人类社会由封闭社会向开放社会的转变。

波普尔所谓“历史主义”与这一范畴的一般意义有本质差异。一般来说，历史主义指一种可以用一种规律或法则对历史加以解释或认识的观点，它强调历史是可以被认识的。而波普尔则将“历史主义”界定为一种历史决定论。在《历史主义贫困论》中，波普尔指出历史决定论宣扬一种论调或观点，即是“指一种社会科学的研究途径，它认为历史预言是它的主要目的，并认为通过揭示隐藏在历史演变之中的‘节奏’、‘类型’、‘规律’和‘趋势’就可以达到这一目的”^①。在他看来，这样一种历史主义观点试图揭示历史现象背后隐藏着的实质或本质规律，以进行历史预测，而这正是他所不能容忍的。他认为我们不能够预测历史的发展进程，因为历史的发展进程虽然受到人类知识增长的影响，但是由于人类知识的增长本身是无法预测的，故而历史的发展进程也无法预期。换言之，他在本质上取消了人类对历史规律认识的可能性，从而反对一切历史可被人把握以及历史由规律决定的决定论论调。

^① 波普尔：《历史主义贫困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7页。

波普尔在他的理论著作中将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视为一种具有封闭性的历史决定论或历史主义。他首先指认马克思坚持一种历史决定论，再试图从逻辑上驳倒这种理论，并将这种理论当作专制主义、极权主义和反自由的思想根源之一，从而将其与他所宣称的开放的、发展的知识体系区分开来。波普尔甚至将马克思看成是历史主义的集大成者，并把他的理论当作历史主义的最纯粹的、最发达的和最危险的形式。

在波普尔看来，马克思的历史主义错误集中地体现在“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论断当中。马克思对这一论断的论证经历了两个过程。首先，他分析了资本生产的过程，从中揭示资本生产赖以进行的奥秘，即剩余价值的生产。马克思发现资本家为了追求更多的利润（或剩余价值），不得不不断地提高劳动生产率。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需要不断地进行技术革新，从而不断地提高科学研究能力。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直接后果是更多的工人失去劳动的权利。与之相对，资本家通过提升生产能力，在生产过程中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生产必然存在一种财富和苦难相互助长的趋势。其次，随着生产的集中，更多的人被驱逐进无产阶级的行列，而资本则集中到少数人的手中，并且在资本主义社会，随着资本的相对集中与贫困的绝对扩散，其他一切中间阶级都将消失，或变得不那么重要。最终，在社会上只存在两个对抗的阶级，即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二者之间的矛盾对抗构成该社会最根本的矛盾。而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就在于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实现自我解放。此后，无产阶级将成为仅存的阶级，并最终随着它的规定性的丧失而成为历史，社会演变为一个无阶级、无压迫的理想社会，即共产主义社会。

波普尔宣称马克思的历史观是对人们的误导，诱感人们错误地相信通过对历史规律的认识与把握可以预测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到来的历史图景。但是在仔细研读《资本论》之后，我们会发现马克思用经济的或具体来说用剩余价值来建构他的资本批判理论本身是存在问题的，马克思的资本主义社会批判忽视了一系列重要的因素和可能的发展方向，是一种危险的不可靠的历史主义简化。再参照现实社会的发展，我们也会发现马克思所推断的社会状态依然没有到来。在马克思的论证中，他所借以批判资本主义的“不可抗拒的发展规律”和“不能逾越的历史阶段”在

波普尔看来都无法为人所认识。同时,在他看来,马克思之所以批判资本主义社会,很大程度上是出自一种宗教或道德因素的考虑。资本主义社会的不合理表现在它从伦理道义上与人类生存的理想相违背,而从内心深处对苦难者的同情使马克思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来驳斥资产阶级社会存在的合法性,并以此希图建立一个无压迫的社会形态。在波普尔的理论视野中,马克思的这套理论只能代表某些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追求,在根本上仍带有一定的乌托邦精神。

在《开放社会及其敌人》一书的末尾,波普尔非常明确地总结了历史主义的错误:“历史主义者没有认识到正是我们自己在选择和安排历史事实,而他们却相信‘历史本身’或‘人类历史’,通过其内在的规律,决定着我们自己、我们的问题、我们的未来,甚至我们的观点。历史主义者没有认识到历史的解释应该符合一种需要,这种需要来自我们所面对的实际问题和选择;相反,他们却相信,我们解释历史的欲望反映了一种深层的直觉,那就是,通过思考历史,我们可以发现人类命运的秘密和本质。”^①

波普尔在社会历史领域否认历史规律本身的存在或否定人类具有可以认识和把握历史规律的能力,立足点正是他的“证伪主义”科学知识论。证伪主义认为,知识(或假说)本身的科学性来自其可被证伪,而这必须建立在不断并持续地保持知识本身的开放性,由此它反对在事物背后的某处有一个决定该事物发展走向的东西存在。波普尔的这种坚持对于保持科学探索精神意义重大,但对于科学知识的积累与发展来说却没有太大的助益,因为他从根本上否定了科学知识的相对稳定。

总体上,波普尔对马克思社会历史理论的批判,是建立在他对马克思哲学的严重误解、歪曲之上的。首先,马克思以经济批判为基础进行资本主义社会批判,是因为他把握住了人类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最终根源在于物质生产。社会生活中经济因素归根到底的决定作用,并不排斥政治、文化等因素对社会发展的重大作用。将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理解为一种经济决定论,无视其中蕴含的总体性观点、多元互动分析和历史选择

^① 波普尔:《开放社会及其敌人》第二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405页。

论,是第二国际对马克思哲学的庸俗化阐释以来西方学界一种流行的误解和偏见。马克思的历史观恰恰是一种在强调经济、政治和文化多因素交互作用与经济因素的主导作用的总体性观点。其次,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必将灭亡,社会主义必将胜利的论断并不是毫无思想根基的乌托邦空想,也不是基于抽象人道主义原则对下层劳动阶级的道德同情和对资产阶级的伦理控诉,而是建基于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科学批判之上的科学论断。马克思通过批判分析资本主义社会赖以维系的根基——资本统治及其矛盾逻辑与发展趋势,指出资本统治必将带来日益白热化的社会矛盾与阶级对抗。资本统治本身正是资本主义社会无法逾越的界限,只有从根本上改变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才能从根本上消除这些社会矛盾。所以,波普尔将马克思的社会历史理论贴上历史决定论的标签并力图将之驳倒的做法,在根本上与他对马克思哲学的歪曲和误解密切相关。

(二) 福山的“历史终结论”

冷战结束前后,摆在西方思想文化界的一个重大问题是如何看待资本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关系问题。在这一背景下,福山提出了所谓的“历史终结论”。

在苏东剧变的现实境遇和思想氛围中,“历史终结论”的问世产生了极大影响。1988年,福山曾做过名为“历史的终结”的讲座,这是其“历史终结论”的最早雏形。其后,他将讲座的内容作了增删、修改,整理成为论文《历史的终结?》。1989年,美国新保守主义期刊《国家利益》发表了这篇文章,标志着“历史终结论”作为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正式出笼。1992年,福山的《历史的终结及最后之人》一书出版。他在书中宣称:“人类历史已经终结”,“人类历史不可能再进步了”。福山所说的“历史的终结”,不是指由现实的历史事件所构成的历史已经走到尽头,而是指一种社会制度——资本主义的自由民主制度是具有“世界普遍史”意义的、人类社会最后的、也是最好的一种“统治形式”。

福山认为,随着两种制度——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制度在政治、军事及意识形态等方面对抗的结束,社会主义制度及其优越性在现实中被否定;相应的,一种自由民主制度即资本主义政治制度预示着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性终结。苏联解体、东欧剧变、冷战的结束,这些事件标志着共产

主义的终结，历史的发展将只剩下唯一的道路，即西方的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在他看来，资本主义自由民主制度是一切意识形态的终结者。虽然它的现实表现形式并未臻于完美，然而其理想形式在现实社会中找不到更好的替代者。换言之，资本主义意识形态——自由、民主将成为“人类意识形态发展的终点”和“人类最后一种统治形式”。^①“自由民主社会即使理论上称不上为最正义的社会制度，也可以算作实际上的最正义的社会制度”，“自由民主国家在现实中正在成为人类问题的最好解决方案”。^②此后，社会基本制度及其规范将不会再有实质性变化，历史的重大变革与发展将终结于资本主义制度。

福山从人自身的需求入手探讨理想的社会制度。他认为，最理想的社会制度应当尽可能地满足人自身的发展需求。在人的需求中，有最底层的满足生存的需求，有进一步的生存需求以及最高级的实现自我、在社会上“获得承认”的需求，这一系列需求构成了从物质到精神的不断发展的序列。并且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人自身的生存将越来越需要精神上的满足。在福山看来，像马克思所说的物质生产以及科学技术上的革新对于人类自身的发展来说固然意义重大，但是与之相比，人类从精神上满足“获得承认”的需要则更为重要。一个社会，如果只是满足了人的最基本的生存需要比如物质需求、欲望的满足，而缺少经由“获得承认”而产生的“优越意识”得以实现的渠道，同样会招致严重后果。如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与当时欧洲人不断增强的对现实生活中平等意识的不满并向往“优越意识”有关。在福山看来，1968年法国五月风暴爆发的深层原因也在于此。学生们愤怒地走上街头，“抗议的内容并不重要，他们所反对的只是他们生活在一种没有理想的社会中”^③。简言之，在一个物质文明较为发达的社会中，精神追求的满足往往比物质需求的满足更重要。据此，福山得出的结论是，社会的健康稳步发展，最终将依赖于该社会状态为公民提供

^① 弗朗西斯·福山：《历史的终结及最后之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代序”，第1页。

^② 同上书，第380—381页。

^③ 同上书，第373页。

的“获得承认”与产生“优越意识”的可能程度，“这些渠道不仅可以使精神中的能量得以释放，把它变成一种生产力，而且还可以作为一种地下管道，用来排出那些会使共同体破裂的过剩能量”。^① 福山正是从人类“获得承认”与“优越意识”之类精神需求的满足程度上，通过比较分析已有社会制度得出他的“历史终结论”的。

通常，人们将平等和自由、民主同等地视作评判社会发展的重要尺度；而福山却认为，过分强调平等，势必会压抑人们“获得承认”的欲求，进而对社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他在《历史的终结及最后之人》中，借用尼采的超人精神来说明“获得承认”对于人类发展的重要性。不止于此，他指出过分强调平等意识对于社会的发展不仅没有助益，甚至可能是有害的。因为“一个文明如果沉湎于一发不可收拾的‘平等意识’而且狂热地追求消灭所有不平等，必定很快就会陷入自然本身所设定的框框之中”，并且“从长远看，平等的民主原则不利于共同体的发展”^②。绝对的平等其实就是最大的不平等，实现绝对的平等对人及社会的发展是有害的，同时关键还在于在现实中根本不可能实现人与人之间的“绝对平等”。即便在他所宣称的最终的社会状态中，由于人的天赋能力、生理素质，以及由经济体系自身的发展所规定的必要的劳动分工与文化差异等，也仍会存在不平等。并且从历史发展进程来看，如果一个社会试图消灭所有可能存在的平等来创造绝对的平等，最终必将被证明是一个极端险恶的极权主义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虽然表面上实现了所谓的绝对平等，但在其背后却隐藏着极大的不平等。同时更关键的是，这样的社会极度抹杀了人的积极性和创造能力。人们能够“获得承认”从而实现其“优越意识”的合理通道被取消，这也是历史上的极权专制社会最终纷纷解体的重要原因。而资本主义的自由民主制度之所以能够作为历史的终结，正是建立在它不仅能够满足人们合理的物质方面的需求，同时更重要的是它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人们“获得承认”、实现“优越意识”的需要。由此可见，福山将能否实现人的精神需求作为评判社会状态存在的合理性的最终依据，

^① 弗朗西斯·福山：《历史的终结及最后之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357页。

^② 同上书，第356、366页。

并以此提出所谓“历史终结论”。这种做法有其合理之处。未来社会一定能够最大限度地实现主体的精神需求，但是就此将它作为评判社会合理性的根本标准显然欠缺思考。他没有考虑到可持续的社会发展所必需具备条件的多样性，也没有认识到物质生产对人类社会状况的决定作用。

在西方，与福山具有类似观点的学者还有丹尼尔·贝尔、亨廷顿等。丹尼尔·贝尔早在20世纪60年代在《意识形态的终结》一书中就提出，无论是资本主义意识形态还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在新的时代条件下都应该被终结。其实它所要终结的是一种普遍主义、理想主义的意识形态，取而代之以“新的意识形态”，即诞生于亚非地区的第三世界国家的“大众意识形态”。但是，贝尔虽然宣称两种意识形态都应终结，但在根本上所持的论调是站在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立场来批判马克思主义理论。亨廷顿在《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中也以不同的方式提出了相似的论调。他认为，冷战时期意识形态对抗及随之而来的各种经济、军事等方面的对抗已经随着苏联共产主义的崩溃而终结，在所谓后冷战时代，国家、民族乃至每个人之间最重要的区别已经不再是意识形态上的，也不是政治或经济上的差别，而是一种文化上的差别。文明的冲突取代了超级大国之间的冲突。双方都试图取消意识形态上的对抗，其实质是想从根本上抹杀社会主义存在的合法性，宣扬资产阶级社会的最终合法地位。亨廷顿在这一点上与福山的终结论是一致的。

西方学界形形色色的“反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过时、终结”的论调，随着20世纪末国际形势的变化呈现上升趋势。虽然这些论调也反映了一定的社会现实，但是这并不代表它们本身就是正确的。我们不难发现，这些论调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对马克思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观点的误解与歪曲，都不同程度地表现出对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进步性及其历史贡献的无视和误认。同时，这些论调之所以产生，不仅由于它们在政治立场上对共产主义存有偏见，根本上还是因为在思维方式上的片面性与抽象性。反马克思主义者和马克思主义过时论者在思维方式上的共同之处在于，他们都将某种理论观点、科学知识当作推动历史发展与社会变迁的根本原则，并要求这种思想观点、理论知识对现实负责。这种思维方式经常脱离具体的发展着的社会历史，用理论观点来抽象地规范、规约社会现

实，并用现实来抽象地衡量、评价理论本身，忽视了历史发展进程本身固有的总体性、多样性和复杂性，流于机械僵硬、肤浅片面。知识在社会中的传播与影响总受制于具体的、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而社会历史的发展过程中总伴随着诸多偶然性、复杂性因素，而一旦出现偶然性因素就判断一种理论是错误的或过时的，显然是一种过于片面化、极端化和简单化的倾向。

虽然波普尔、福山等保守主义的自由主义者对马克思哲学的批评并不公允，但这些批评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提出了一系列挑战。这些理论挑战促使马克思主义者们去不断思考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性质，历史的决定论、非决定论与选择论，历史的必然性与偶然性、现实性与可能性，以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历史条件和发展道路等重大理论问题与现实问题。从而，它们在客观上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在当代的发展。

三 “人学空场论”

20世纪30年代，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全文刊出之后，在学术界引起了强烈反响，进而形成了“人道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思潮。在此背景下萨特提出了“人学空场论”。在该手稿当中，马克思用异化理论关切资本主义条件下人的现实生存问题，这与当时马克思的其他已刊出的文本在内容上有很大不同。该文本的刊出标示一个全新的人道主义的马克思展示在世人面前。到20世纪60年代，随着对该文本研究的逐步深入，在西方马克思主义理论界逐步形成了用人本主义思想来解读马克思哲学的理论热潮，用存在主义来解读马克思主义成为其中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一时间，“存在主义者和马克思主义者之间的对话……占据着法国的政治和文学舞台的前沿”^①。然而这种理论热潮同样伴随着一个学术现象：存在主义者总是试图与马克思主义接近，宣称自己是马克思主义者；而马克思主义者则相反，与前者坚决地划清界限。正因为两派学者之间的相互碰

^① 雷蒙·阿隆：《想象的马克思主义：从一个神圣家族到另一个神圣家族》，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版，第3页。

撞,使得这两种思潮在现当代哲学背景下发生了重要的思想交流。这些思想交流应纯粹地归功于后来被人们称为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们,其代表人物是法国存在主义大师萨特。存在主义者将存在主义与马克思主义进行结合无疑是一种有益的思想尝试,但同时也产生了一些认识上的偏差与误解,其中最为典型的的就是萨特所提出的马克思主义的“人学空场论”。所谓“人学空场论”旨在指出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人的存在因素的缺失,这正是存在主义者试图用存在主义来嫁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动因,并以此弥补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主体因素之缺失。

萨特的存在主义思想在根本上是一种“个人主义”。存在主义强调意识的超越性,强调个人在外部世界面前的绝对自由,反对一切来自外物的局限。萨特曾对主体意识的超越性进行了本体论证明。萨特首先指出,凡意识皆是对某物的意识,意识要么是一种构成对象存在的成分或要素,要么“在其最深刻的本性中是与一个超越的存在的关系”。同时,意识总是存在于一个主体与对象之间观照与被观照的关系当中,作为被观照一方,物不可能成为意识的主观结构从而限定意识的存在方式。因此,意识必须是与一个具有超越性的结构相关。在萨特的理论逻辑中,“意识是对某物的意识,这意味着超越性是意识的构成结构;也就是说,意识生来就被一个不是自身的存在支撑着”。^①换言之,萨特的意识之超越性的本体论证明完全建立在对象的异己存在的基础上。这正构成了萨特存在主义学说的哲学根基。

萨特认为存在两种形式的存在主义。一种是“基督教的存在主义”,这种存在主义思想认为“上帝按照一定程序和一种概念造人,完全像工匠按照定义和公式制造裁纸刀一样”。简言之,它坚持事物的存在之先应先存有该事物的本质规定。具体到人自身,即人自身的生存产生之前就已具备了人之为人的本质,并且是一种神秘力量比如“上帝”依照这种本质造成人形。人之产生过程实质上就是人之本质之铸模过程。另一种是包括海德格尔以及萨特自身的存在主义在内的存在主义,它坚持认为“存在先于本质”。这种存在主义坚持人自身发展的开放性,强调主体选择的独立性

^① 萨特:《自我的超越性——一种现象学描述初探》,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81—83页。

与自主性，按照萨特的说法即“首先有人，人碰上自己，在世界上涌现出来——然后才给自己下定义”。人自身的本质是随着人的生存过程不断得到丰富发展的。因为正是在生存过程中，人才有机会进行不断地选择，换言之，不断地进行“主观生命的规划”。^①之所以强调“主观生命”，在于这种自主选择或规划不仅是关乎自己的，同时也要对包含他者在内的所有人负责。这种选择不仅是为我的，也是为他的。并且，“除非通过另一个人的介入，我是无法获得任何关于自己的真情实况的”^②。此外，这种对主观生命进行规划的结果不仅适用于自己，也同样适用于他人。从而，规划活动构筑出人类的普遍性。在规划活动中，人与人之间建立联系，并通过规划活动，人在与他人之间的相互沟通当中获得规定。由此，人类的生存世界就在多样性的生命规划中获得其内在规定性。总之，是人规定了外部世界，而不是相反。这就是“存在先于本质”的基本内涵。

坚持“存在先于本质”的观点，为人的自由选择提供了可能，进而为超越各种形式的决定论奠定了理论基础。“因为如果存在确是先于本质，人就永远不能参照一个已知的或特定的人性来解释自己的行动，换言之，决定论是没有的——人是自由的，人就是自由。”^③同时，在人的自主选择活动中所体现出的自由并不是简单的无拘束的自由，它是有规定性的自由。在人类共同体中生活的每个人都需要进行自由的选择活动，任何人都无法逃避这一选择过程。如果单从这方面来看，在萨特的理论视野中，真正的不自由就表现为个体对自己自由选择权利的强制性使用：人必须强制自己进行自由的选择。“人是自己造就的，他不是做现成的；他通过自己的道德选择造就自己，而且他不能不作出一种道德选择，这就是环境对他的压力。”^④在主体间性、社会性中考察人的自由丝毫没有减弱选择的自由程度，相反，只有在主体间、在社会中进行人的自由选择，才真正体现出人对自由矢志不渝的追求。同时，正是人必须而且可以从超出自身之外的立场出发进行自由选择，才体现了人自身的超越性。如此，从个体的自由

① 参见萨特《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年版，第4—6页。

② 萨特：《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年版，第22页。

③ 同上书，第11页。

④ 同上书，第26页。

选择到对他者生命的规划再到对他者的集合体——社会负责，萨特的自由观念不断获得新的规定性，并且在这种发展过程中不断变得具体。同时，这一过程也是萨特不断地向唯物主义的价值观靠拢的过程。如果说，开始时宣扬人的自由选择的萨特还是个地道的、狂妄的唯心论者，那么到最后由社会整体的发展趋向来规定人的自由选择，已完全觉察不出开始时作者的狂妄面孔，而是业已成为一位彻底的社会主义者。

可见，萨特的哲学理念随着研究的逐步深入也发生了重要转变。早年，他以个人的存在问题为思想主题，后来逐步认识到人的存在离不开特定历史过程的规定，从而哲学思维也无法脱离特定的历史语境。在哲学研究过程中，萨特试图从马克思哲学中挖掘思想资源，尝试将马克思哲学与存在主义相结合，以此推动存在主义研究。马克思主义之所以能够被萨特用来构筑自身的哲学理念，关键在于萨特充分认识到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性地位。在《辩证理性批判》当中，他指出马克思主义曾在19世纪的世界历史舞台上展现了重要作用。马克思主义在当时是“一种巨大的尝试”，原因就在于“它不仅创造历史，而且要在实践上和理论上征服历史”。^①萨特认为，马克思主义与存在主义的结合，既合乎存在主义的哲学理念，即个人存在于变化着的历史之中；也合乎马克思的理念，即人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创造着历史。从历史的情境看待人自身，从人的境遇去考察历史，在萨特看来，是他与马克思哲学共通的地方。正因此，他将马克思主义与存在主义结合起来，并在《辩证理性批判》一书中展开这一理论实践。在该书中，萨特的思维路向发生了重大转变，开始从个人主义转向了社会主义。他指出，一个人所处的包括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在内的特定生存空间，以及人的生理因素和心理因素的影响，不再是个体可以进行自由选择的东西。按照马克思的异化理论，个体在历史面前的自主性的转变是人的“实践惰性”的结果，是人的主体性的异化，从而包括环境在内的主体生存要素都成为主体异化的前提条件。

《辩证理性批判》分为第一卷（1960年出版）与第二卷（1985年出版）。该书在“方法问题”中专门讨论了马克思主义与存在主义之间的关

^① 参见萨特《辩证理性批判》，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77页。

系及二者相互结合形成被后人称为“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性及其可能性。正文分为两部，第一部“从个体‘实践’到实践惰性”主要讨论了作为整体化的个体“实践”、人类关系作为物质性的不同部分之间的中介、物质作为整体化的整体性，以及对必然性的最初体验、集合体等问题。第二部“从群体到历史”，主要讨论了群体、任何一种唯实论辩证法的范围和意义、作为整体化的辩证经验等问题。

在《辩证理性批判》中，萨特提出了对马克思哲学和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对辩证法的独特理解。和其他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一样，萨特没有全盘吸收马克思主义的全部内容，他坚决抵制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部分。他认为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在本质上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相抵牾。与黑格尔在辩证认识论中坚持存在、思维（或认知）与行动相同一的做法不同，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坚称物质存在在逻辑上的先在性，与之相应，认识活动则沦为依附于外部世界的被动过程。相形之下，萨特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社会历史领域具有无可替代的重要意义，并称马克思的社会历史理论是符合当代自由主义革命理论的“活的哲学”。并且，他认为辩证法在社会历史领域的应用是马克思的独特创造，是其具有如此大的吸引力的关键所在。萨特积极地吸收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辩证法，并将其成果应用到自身的理论建构当中。历史辩证法是辩证思想在社会历史观中的有效实施，强调的是以辩证发展的态度和眼光来审视历史事实，并强调在历史整体的框架中界定历史现象的社会意义。“历史唯物主义的最高悖论在于，它在同一个时间里是历史的唯一真理，又是真理的一种彻底的非决定论。历史唯物主义的完整化思想确立了一切，却排除了它自身的存在。”^① 历史辩证法的辩证特性及其高明之处便在于此。在对历史辩证法的探讨过程中，萨特对社会历史领域的认知所具有的历史性即对其随社会历史的发展不断变化的特性进行了剖析。他从不断变化着的人自身的存在状况出发考察社会历史领域所具有的辩证特性。他认为人的诞生就是对无机界的否定，人的出现使本来充满规定性的无机界生发出具有趋向自由之本性的有机体，但这并不因此就意味着人从此获得了绝对自由。无机的自然界对于人来说仍然是无法逾

^① 萨特：《辩证理性批判》，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151页。

越的桎梏。个人无法从根本上脱离自然界，因为后者是前者存在的基础，人必须不断地返回自然并从其中汲取养料以维持生存。这可以理解为历史辩证法的第一个否定的圆圈：人——物质——人的不断否定，这一否定所围绕的是物质上的匮乏与需求。接着，实践惰性颠覆了前一个辩证过程。在此，由若干个人集合起来组成“群集”，承担劳动者的角色。这部分人成为物质生产的一个环节，并沦为工具性的存在。在生产过程中，人被异化，丧失了主体性。接着又是否定之否定，普遍的生产力革命使个人的主体性再次被唤醒，个人摆脱了“群集”这一原始生产形式，建立了具有劳动分工的“集团”，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这样，历史的主体从物质生产中获得更高的规定性。借此，他超越了既定的生存状况，获得了新的生存境遇。这是历史辩证法的第二个圆圈：生产力的新旧交替及主体自身的发展。此后，实践惰性再一次否定了辩证法——生产集团的各部分被功能化，随之，个人成为生产机器的一个环节或部分，丧失了主动性。从而，生产变成异于人自身的东西，主体在生产过程中面临的是对生产的总体失控。生产机器成为生产集团用以操控人（劳动者）的手段。最后，个人的主体意识再度被唤醒，从而有政治上进行反抗的自觉，历史就转变成为劳动者阶级与统治阶级之间不断抗衡的发展过程，而历史本身就表现为革命——异化——革命……不断交替的过程。历史辩证法就在不断扬弃与超越中展现自身的内在逻辑。正因此，萨特指出马克思的突出贡献就在于历史辩证法。“马克思的独创性在于他同黑格尔相对，揭示出历史在发展中，存在不能降变为认知，他坚持存在之中和认知之中都有辩证运动。”^① 由此，萨特认为，马克思哲学是不可超越的当代哲学，而存在主义只是为了补充马克思主义的人本学空白。

在充分肯定马克思哲学的重要贡献的同时，萨特也运用历史的眼光来看待马克思哲学的当代发展及其理论特性，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著名的“人学空场论”。所谓“人学空场论”是指在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中缺少对主体自身的考察，萨特认为，“具体的马克思主义应该深入研究实在的人，

^① 萨特：《辩证理性批判》，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155页。

而不是使他们在硫酸溶液中解体”。^①他认为，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们在研究过程中完全偏离了马克思哲学研究的原初意图，他们没能重新思考辩证法，而是与现代西方哲学一道，玩弄着实证主义的把戏，从而将辩证法完全理解成为客体的辩证法，而不关心人自身，使辩证法变成一个“非人”的哲学游戏。这才导致辩证法思想中人学空场的产生。可见，萨特所提出的“人学空场论”所针对的并非马克思哲学思想本身，而是其后继者，特别是偏离了马克思哲学实质的后继者们。“现实的人”一直是马克思哲学思想的出发点和立脚点。马克思反对偏离现实世界谈论空洞的人及人性，他的研究总是与具体的人相结合。所谓“具体的人”，就是其本性“由他的需要、他生存的条件和他劳动的性质，即他反对事物和人的斗争的性质来确定”^②的人，具体的人离不开特定的历史情境，从而又是现实的人、感性的人。具体的人是马克思进行历史批判的出发点，其存在和发展是推动历史前进与发展的动力源泉。将个体与历史相连接的力量是主体的需要。为满足主体需要，人类进行了第一个社会历史活动，即生产实践。而主体的“需要——满足——新的需要”的辩证发展推动人类历史的发展。在马克思的理论视野中，人自身的发展是社会历史为之绕圈的准绳。因为生产实践的根本目的不是别的，就是人自身。正因此，马克思哲学思想始终围绕人展开。然而在萨特看来，马克思主义随其发展逐渐偏离了马克思哲学的人本学轨迹，而这一偏离过程正是从自然辩证法的创立开始的。

萨特认为所谓辩证法的真正内核乃是思想与客体之间的理性关系，他认为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们陷入“人学空场论”的缘由是他们人为地将思想与客体割裂开来，而不是将二者有机地统一起来加以考察。在萨特看来，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们遭遇到他们自身所无法克服的逻辑困境。要避免这一困境，他们只能借助否定思维本身的辩证特质，撇除辩证法中的主体因素并将之归结为客体或自然界所具有的一般特性，将自然辩证法转变成为“无人的自然”。至此，客观世界的辩证性质成为客体所具有的天然属性，客体作为自在之物可以避开主体的直接观照。这种撇开主体因素

^① 萨特：《辩证理性批判》，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40页。

^② 同上书，第15—16页。

的辩证法被萨特称为“外部的或者超验的辩证唯物主义”。这种唯物论以及辩证法在理论上割裂了思想与客体之间的内在关系，用客体的自然属性来规范主体思维，一切人自身的东西都随之沦为自然的附庸。而“一切真正的思想正如它事实上在历史的具体运动中形成自身一样，必定成为对它的客体的一种彻底歪曲”。无疑，这种理论构建乃是“一种失败的尝试”。^①因此，在萨特看来，当代马克思主义者们陷入“人学空场论”是他们用客体的原则来支配、规范主体原则的必然结果。在他们的理论视野中，人以及人活动的一切结果都不过是客体世界的一个独特的方面。人，在真正意义上，不得不向客观存在低头，人被“物化”或客体化，这是一种真正的“去人化”。马克思虽然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分析生产劳动的异化现象时也提出了人被“异化”或“物化”，但他与萨特所称的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们所持观点的根本区别在于，马克思时刻不忘从关系的角度来进行考察。马克思只是强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沦为一种物质关系，是人的关系为物的关系所掩盖或歪曲，而并非指人成为了物，即人的客体化。

虽然萨特对于马克思的后继者中存在人学空场的指认具有特定的合理性，并且也不可否认萨特用他的存在主义来解读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对于促进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但是，萨特所秉持的存在主义与马克思主义之间存在着本质上的差别。虽然“人”在二者的理论体系当中都是非常重要的因素，但二者在对人的本质的理解上存在着巨大的差异。法国哲学家雷蒙·阿隆曾对存在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进行过系统考察。他指出，以萨特为代表的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毕竟是以个人的存在作为理论基础，而不是社会存在。因而，萨特对于个人的理解与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完全不同。在萨特的理论视野中，人的本质更多地侧重于人的主观的自我意识。而在马克思那里，人的本质是生产实践，它构成了唯物史观的理论基点。萨特从根本上来说是对唯物主义的。在他看来，唯物主义过多地强调物，而忽视人的存在。同时，对于未来社会的发展前景，存在主义者的重点“更多地是放在一切人类事业中的失败这一不可避免的本质特

^① 参见萨特《辩证理性批判》，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159—160页。

征，而不是强调一种创造性辩证法的可能性和调和的可能性”。^①与马克思主义关于未来社会的乐观精神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存在主义怀有更多的历史悲观主义情结。

四 现代系统论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现当代发展过程中，不能忽视来自自然科学方面研究成果所作出的重要贡献，这尤其体现在自然科学为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法和认识论的进一步深化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科学验证、理论资源与方法论指导。在此，我们主要考察现代系统论的产生及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意义。

自近代以来，自然科学获得了长足发展，这依赖于自然科学认识方法的产生及发展。在近代初期，现代意义上的自然科学才得以产生。人们对于外部世界的认识不再局限于个别思想家、自然哲学家的主观猜测，而是建立在大量的经验材料的搜集、整理与分析的基础上。自此，自然科学从哲学中分化出来成为人类认识和把握外部世界的理论体系。而科学归纳与分析的方法是伴随近代自然科学发展的方法论基础，特别是后者在现代学科体系的形成过程中有重要影响。没有哪一门学科可以彻底研究外部世界，一种分门别类的学科体系逐渐随着人类科学认识的发展被确立起来。但是，这种分析的方法带有先天的缺陷。原因在于整体并非部分的简单加和，割裂过后的整体与完整的有机体之间有天壤之别。所以，一种要求从整体的、系统的眼光来考察事物的方法呼之欲出。这便是现代系统论产生的逻辑前提。一般公认现代系统论的创立者为美籍奥地利生物学家贝塔朗菲。他创立系统论的原初目的是希望确立一种能够适用于所有系统的普适性原则。与其他任何人一样，他的系统论思想也经历了一个不断深化、逐步发展的过程。早在1924—1928年，他就在系统论思想方面做出了初步的理论尝试，就此多次发表文章，阐发自己对系统论思想的认识与观点。并

^① 雷蒙·阿隆：《想象的马克思主义：从一个神圣家族到另一个神圣家族》，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版，第15页。

且，他将其系统论思想与生物学研究结合起来，提出了生物学中的有机概念。他认为不应该像以往的认识方法那样将一个生物体割裂为单独的、孤立的部分来加以分析，而应该将生物体看作一个有机的整体，把它们当作一个系统来加以考察。同时，他认为与分析的方法相比，更应该以系统论的思想方法为指导进行科学研究。而科学研究的主要任务并不仅仅是应用分解，更重要的是要发现处于系统的不同层面以及各个层面之间的组织原则。贝塔朗菲所创立的系统论思想突破了传统认识论的狭隘性与局限性，对于现代科学认识的发展起了非常重要的指导作用。

那么，“系统”究竟是什么？贝塔朗菲从生物学的角度出发，通过比对一切有机体与生物有机体之间的关系，发现它们之间存在共同之处，即它们都是由要素或者各个部分所组成的有机整体。从而，为了研究的方便，他在研究对象中并不是仅仅看到对象的具体形态，包括其存在状态、物质形态、能量形态等具体因素，而是将对象看作一个由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着的诸多部分所构成的有机整体来加以研究。由此，他将这种由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着的多个要素或部分所组成的有机整体称作系统。他在代表作《一般系统论：基础、发展和应用》（初版于1955年）中对“系统”这个范畴做过多次界定。在他看来，系统就是“处于相互作用中的要素的复合体”。接下来，他也用相近的语词表达了同样的意思，指出“系统可以定义为相互作用着的若干要素的复合体”。从系统与要素的关系来看，系统离不开具体的要素；反之，要素也是相对于系统这一有机整体而言的。脱离系统，要素就失去其内在的规定性。而系统的本质也受到要素的影响。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联系构成系统的内在本质。从而“一个系统或‘有组织的复合体’可被定义为存在着‘强相互作用’或‘非常重要’的相互作用，即非线性的”。^①现代系统论为人类认识提供了系统的观点，引起了现代认识论的转变。而这种转变如何切实地贯彻到认识过程当中，则还需要努力地探索出能适用于一切认识领域的系统及其各个层面的概念、模式、原则和规律。贝塔朗菲运用这些认识方法来描述和概括他研

^① 参见贝塔朗菲《一般系统论：基础、发展和应用》，清华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31、51、17页。

究领域内的各种认识对象。在此基础上，他创立并发展了旨在应用于研究一切系统的科学，即他所谓“一般系统论”。相比之下，我国学界对系统论相关知识的研究与探讨起步则相对较晚。对于“何谓系统”的问题，我国相关高校与研究单位也专门组成了研究小组，试图对此做出回答。比如《自然辩证法讲义》编写组就认为系统即是由相互作用、相互依赖的若干部分或要素所组成的有特定功能的有机整体。而在系统的构成上，一般都强调它包括各个部分和要素，并且各部分和要素并非毫无关联的独立单元，而是相互联系与沟通的，并形成有机整体。系统按照不同的评判标准可以划分成不同种类。比如，按照系统是不是人造的可以分为自然系统和人造系统；按照系统的开放性程度将其分为封闭系统和开放系统；按照系统的存在样态可以将其分为动态系统和静态系统；按照系统的复杂程度可以将其分为简单系统和复杂系统，等等。

简要地说，所谓系统论即是在认识过程中坚持从整体的视角将对象看作一个有机的系统来进行考察的方法。这种系统的方法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第一，系统论采取的是系统的观点。首先，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系统的存在是一种普遍现象。不论自然界、人类社会还是思维领域都具有系统性。组成它们的各个要素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以此形成有机的整体。所以，对它们应该从系统的观点加以考察。其次，系统是各部分、各要素之间以及各部分或要素与整体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有机整体，系统作为整体并不是各个部分的简单相加，要素在量上的积累是构成整体在质上得到提升的前提。第二，系统论坚持层次与结构的观点。具体而言，从整体上加以考察的系统在根本上是由组成要素按照一定层次与结构所组成的。特定的层次与结构是各要素间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在外部存在形态上的表现。并且在结构主义的理论视野中，系统的内在结构可以被视为该系统的决定性因素，它是该系统具备其独特本质的根本。层次或结构的观点对于系统论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方面。贝塔朗非曾指出，层次结构是系统的“部分的秩序”。大体来看，依照系统层次、结构性质的不同，可以将客观世界存在的各种系统结构大致分为：机械结构形式、物理结构形式、化学结构形式、生物结构形式、社会结构形式、思维结构形式，等等。第三，系统论坚持功能的观点。特定系统的产生与设置总是为了实现某种功能。如果说系统具有的一定层次或结构是从内在的角度揭示了系统

各要素之间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存在方式的话,那么系统的功能则是从外在的视角考察了系统与其外部世界发生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的可能性及其方式。换言之,系统的功能体现为系统依凭一定的结构或存在方式与外部世界建立联系的过程中发生物质、信息以及能量等多方面交换的特定方式。而系统功能的获得与其所具有的特定结构有密切关系。系统功能的发挥是通过系统这一整体表现出来,在这一整体与外部世界之间的关联中表现出特定的功能。系统的特定结构与其功能之间的关系表现为:首先,结构对于系统而言是内在的、根本性的,而功能则是外在的。结构决定了系统的特定功能。结构是功能的内在基础,而功能则是结构的外在表现。其次,系统是由各要素依照一定结构所构成的有机整体,从而要素和结构二者共同决定了系统的存在形式及其外在表现。对于系统来说,不同的结构造成了系统进而功能上的差异;同样,如果要素不同,系统的功能也会有所不同。最后,值得注意的是,系统的结构与功能之间并非一一对应的关系,同样的结构可能会使系统具有不同的功能,同样的功能往往也可以通过不同的系统、不同的结构形式来实现。第四,系统论也包含动态发展的观点。该观点具体体现在考察某个系统,不能仅将系统作为静止的、一成不变的事物加以对待,而应该将其作为一个开放的、逐步发展的动态结构加以考察。换言之,要认识到系统是个不断发展的动态序列,注意到系统的历史发展过程。动态、开放的特性是任何一个系统所具有的属性,系统的存在总表现为一个不断发展、不断革新的动态过程。系统论所强调的是系统在演化过程中总要经历一个从无序到有序、从低序到高序和从有序向无序的演化过程并趋向于形成某种稳定的动态结构。

通过对现代系统论的一般性分析,可见系统论的一个重要特性就是坚持以辩证的、整体的、发展的眼光来审视事物。在这一点上,系统论中包藏着可以与马克思主义的辩证认识方法相结合的理论基点。

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体系是一个开放的理论系统,能够也应该汲取系统论中的合理因素来实现自身发展。苏联哲学家阿法纳西耶夫曾指出:“马克思主义辩证法是逻辑形式以及要素的特殊集合、一定的结构、功能、和同环境的相互联系的整体系统,而且,这个系统是开放的和不断发展的。”^①

^① 阿法纳西耶夫:《社会:系统性、认识与管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95页。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并非主观臆想的产物，而是具有丰富实际内涵的有机系统，它具有客观针对性。这个系统构成马克思认识论和方法论体系的核心，是个内容极其丰富的系统。它是能够普遍适用于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乃至主观思维领域在内的整个外部世界的理论体系。换言之，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体系并非流于形式的空洞而又纯粹的理论构建，而是在思想内容上由存在于不同认识层面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各个要素所构成的内涵丰富的有机结合体。正因此，它能够为我们各个领域进行科学认识提供思想和方法论上的指导。同时，它在内容上的极大包容性也使其能够成为一个开放的、不断发展的系统。因为它在内容上涵盖了几乎所有的认识领域，它必将随着具体科学知识的发展而不断地丰富和发展自身。马克思主义辩证法是我们进行革命和实践的强有力的工具。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体系的又一重要特性是它总是将世界作为有机整体来看待。客观世界本身就是个有机的统一体，只不过随着人类认识的不断拓展与深化，我们根据认识的需要将外部世界主观地区分为不同的认识层面和认识领域。但是正是这种人为的主观划分往往割裂了世界本来的自然的有机存在方式。这也是现代系统论提出的理论初衷，即恢复客观世界系统性存在的本来面目。而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理论优势就体现在它一直将对象作为有机整体，坚持世界的统一性。以此为基础，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从人类的实践活动出发，探寻人类社会不断发展的逻辑。同时，实践是人类检验认识结果的最终依据，这也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区别于其他认识方法的关键所在。从而，实践构成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辩证本质的核心。此外，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也突出强调人们的感性生活经验对于哲学认识的重要性。人类的认识往往超出人类理性层面，甚至按照精神分析理论的分析，除理性之外的包括感性层面在内的非理性层面构成了人类认识的大部分内容。当然，感性生活经验在根本上是感性直观的，但是必须充分认识到没有感性的生活经验，就不可能会有具体科学认识的产生，进而也不可能产生哲学这一人类认识的最高形态。法国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家列斐伏尔就非常重视日常生活经验在哲学认识中的重要作用，他认为可以摆脱马克思式的对资本主义制度宏大的理性批判，而应将批判的触角深入到人们的日常生活领域，揭示现代社会中人们生活微观层面的种种异化状态，并由此确立进行现代社

会批判的理论进路。由此，感性生活经验可以为哲学认识提供生动直观的感性材料，也就成为哲学批判的重要泉源。最后，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和整个马克思主义都是开放的不断发展的系统。马克思主义是极具创造性的理论体系，它能够将其他具体科学诸如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思维科学的一切最新的理论成果以及社会现实发展的最新状况作为有机组成部分吸纳到其自身当中，实现自身的发展。这也是它与黑格尔哲学体系最根本的区别所在。黑格尔的辩证体系是个封闭的圆圈，在其中起支配或主导作用的是他所谓的“绝对精神”。“绝对精神”的“辩证”运动外化为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在内的整个外部世界。“绝对精神”的辩证运动完全出于黑格尔的个人主观构想，它脱离客观实践，从而由于受到体系自身的内在局限只能是个绝对的圆圈，不具备开放性。而包括唯物辩证法在内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则是个开放的理论系统，它的开放性完全取决于它直接与人类的客观实践相结合。实践的开放性是构成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开放性的根源。实践性、开放性和创新性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与其他一切理论体系的区别所在。因此，与时俱进地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尤其不能忽视对系统论的吸收与改造。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辩证的、开放的、与时俱进的理论体系，现代系统论与马克思主义哲学之间能够相互促进、互通有无。一方面，现代系统论应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理论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我们进行哲学认识的根本指导思想，进行现代系统论的研究同样离不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指导。另一方面，现代系统论的产生及其发展对于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其一，现代系统论对于认识对象的认识相比于传统认识方法更加深入。它通过分析客观世界的系统存在方式，并突出处于客观世界各个层面、要素之间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方式，揭示客观世界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所具有的开放性、动态性与历史性。这无疑对于丰富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关于普遍联系的辩证观点有重要作用。其二，现代系统论揭示存在于认识对象的各个不同领域之间所具有的共同特性、共同规律，在揭示客观世界的规律性方面有重要贡献，从而在关联特殊领域中所存在的客观规律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所揭示的客观世界的普遍规律方面起到媒介的作用，进而对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

关于客观物质世界的发展规律起到了重要作用。其三，现代系统论强调在承认客观世界普遍存在的规律性的基础上应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因为现代系统论的根本目的是要通过有效地认识世界从而更好地改造世界，主体的主观努力是推动人类实践发展的思想前提。这在根本上也符合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观点。其四，现代系统论提出了一些具有普遍性的理论范畴，诸如系统与要素、结构与功能等。这些范畴可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所吸收，经过提炼与升华，作为重要的理论工具，为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作出重要贡献。此外，现代系统论还可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提供有效的认识方法。现代系统论是连接具体科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桥梁和纽带，通过在具体科学领域的具体运用，并取得了一定的积极成果，从而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提供了有益的理论构件。现代系统论在理论上填补了具体科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方法之间的空白。其五，现代系统论为当代进行理论科学认识提供了崭新的思维方式，即改变原先注重分析而不注重综合的单一性思维，将二者统一起来，并且在此基础上更注重从系统的整体出发来进行研究。这表现为现代系统论坚持强调认识对象的整体性、综合性、动态性和开放性。从而，它可以为推进深化马克思主义思维方式做出有益的理论尝试。

值得注意的是，现代系统论研究对于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现代系统论自20世纪三四十年代创立以来，我国学术界即积极地引进国外的研究成果，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拓展研究，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我国学界研究非常突出的特点之一即是现代系统论与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相结合。1986年，中国自然辩证法研究会成立了系统哲学专业委员会，以加强这方面的研究。这也是导致我国在20世纪80年代出现“系统热”的重要原因。需要强调指出，在我国学术界系统科学研究的推进过程中，钱学森先生作出了突出贡献。他积极地将系统科学研究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相结合，指出现代系统论是存在于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具体系统科学之间的桥梁，从而现代系统论的发展也为马克思主义的现代化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另外，现代系统论中新范畴、新思维方式的引入也为我们打破陈旧、僵化的苏联教科书体系，构建一个更开放、更科学的理论形态作出了历史贡献，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五 马克思的“幽灵”

在现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过程中，我们不能忽视后现代主义思潮的影响。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后现代主义思潮之间的关系问题是现当代西方理论界探讨的热点问题之一。在西方学界，许多学者集中探讨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与后现代主义思想在资本主义社会批判上的共通性与差异性，将马克思主义社会批判理论置于后现代主义理论语境当中，试图将二者嫁接起来以形成新的社会批判理论。并且西方学界还存在一种有趣的现象，即虽然哲学家们大多都不愿承认自己是马克思主义者，却都有意无意地将自己的哲学研究与马克思主义相结合。在利奥塔、福柯、德勒兹、德里达、鲍德里亚、萨义德、拉克劳和墨菲等各种后现代主义、后结构主义、后殖民批评、后马克思主义等“后”理论形态的代表人物当中，我们“可以感知到各种被改装的马克思主义在其中的幽灵般的徘徊”^①。本节主要探讨西方后现代主义大师德里达的思想，集中探讨他在《马克思的幽灵：债务国家、哀悼活动和新国际》一书（1993年初版）中将马克思主义哲学放置在后现代主义的语境当中，运用解构主义的解读模式来重新阐释马克思主义文本，由此阐发作者自身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当前存在状况的全新理解。在书中，作者集中分析马克思主义的经典文本诸如《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资本论》和《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等，并通过穿插莎士比亚、布朗肖特、海德格尔和福山等人的作品与马克思的文本作“互文性”解读，揭示他所提出的马克思的幽灵学在当前国际形势下所具有的重要意义。

《马克思的幽灵》一书是德里达运用解构主义方法分析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集中尝试。一直以来，对于“解构”一词人们往往会存在许多理解上的误区。顾名思义，“解构”与“结构”相对，“解构”是对“结构”的逆运作。如果说“结构”是要将一定的认识对象按照一定的逻辑结构加以

^① 德里达：《马克思的幽灵：债务国家、哀悼活动和新国际》，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译者序”，第2页。

认知，强调结构本身对认识对象的主导性、支撑性作用，那么“解构”就是要破除这样一个“结构主义”的思维模式对于认识过程的影响。从而，解构并不是要破除一切认识对象，通过铲除一切对象的现实性消解所有对象。相反，解构主义的深刻之处在于它要消解结构主义的思维模式。结构主义为什么需要从根本上予以抛弃？在德里达看来，结构主义本身存在着严重的理论缺陷。结构主义是20世纪初开始生成并在以后的几十年内不断兴盛起来的。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首先将结构主义的方法应用到语言学的研究过程当中，指出语言结构本身对于语言要素的决定性作用。这种方法逐渐在法国思想界传播开来，影响广泛，后来在法国思想界涌现出的重要哲学家诸如福柯、拉康、阿尔都塞等人都深受结构主义的影响。在他们的理论铸模中，一种结构性力量在其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并且这种结构性力量同时也构成一定社会中存在着的意识形态力量的根源。可见，结构主义所产生的问题正源自这种理论模型本身。结构对人的心理结构、对人的生存本身乃至对社会的支配是他们的理论中无法摆脱的先天性痼疾。仅仅抓住结构而忽视其他要素的影响是对多元决定的社会现实作简单化、抽象化理论建构的结果。理论模型的建构过程需要有选择性、有针对性地撇除一些异于该结构的要素，但是这种选择性的排除在根本上也体现了主观思维中具有霸权性质的压制力量的作用。因此，结构主义思想先天地赋予结构一种权威，形成对整个系统的总体性压制。但是，这种结构的总体性压制不能取消结构的剩余要素对系统本身的影响，相反它们的力量仍将持续，并可能成为突破结构压制的中坚力量。受压制的力量往往会从结构的缝隙中渗透出自身的反结构本质，这种方式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理论中潜意识对意识的反制性作用有异曲同工之妙。由此，德里达提出解构主义的方法以重新拾回被结构主义所遗弃的那些反结构碎片，强调它们在整个理论体系中的应有地位。正因此，德里达的文本往往被人们视为在玩弄文字游戏、卖弄学术“风情”。《马克思的幽灵》一书也带有这方面的特性。在书中，作者没有按照理性的逻辑推演的方式呈现自己的论证过程，而是采用了“跨时空的异质性文本的互文性并置来打开文本潜在的意义维度”，“通过文字游戏来炸裂文本表层的叙述结构，在意义的不断异延中来显现

那不可表征的东西的踪迹”。^① 这种叙述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文本理解的难度。

德里达“幽灵学”的提出有着特定的社会历史背景。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东欧剧变与苏联解体不仅对世界格局产生了重要影响，同时对学术界、思想界也造成了极大冲击。短期内，马克思主义哲学面临总体式微的局面，与之对应，一种历史的终结论浮出水面。这种终结论宣称两大社会阵营之间的对抗随着苏联共产主义的崩塌而终结，西方资本主义模式被证明将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仅有的可持久存在下去的终结状态。这种观点的宣扬者中包括提倡意识形态终结论的丹尼尔·贝尔、文明冲突论的提出者亨廷顿以及倡导历史终结论的福山。面对变化了的国际形势，德里达尖锐地提出“马克思主义将去往何处？我们将和它一起往何处去”^②的问题，旨在提请学术界对马克思主义的未来发展作深刻的理论反思。

“马克思主义将去往何处”的问题是后冷战时代的一个热门话题。要对这一问题作透彻把握首先要在认识上理清一种思路，即必须将理论与现实发展区分开来。具体而言，“某一特定的社会主义形势的‘崩溃’或‘瓦解’并不必然地就意味着马克思主义本身的终结，并不必然地意味着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的全面崩溃”^③。换言之，我们不能仅凭社会实践的挫折或失败来判定作为其支撑的理论本身的合理性问题。简单地将理论与现实作一一对应是不合乎认识发展规律的，应予以摒弃。当然，这并非否定实践对认识的检验作用，而是在现实问题的分析与研究过程中应注意社会现实本身所具有的复杂性和多样性。因此，在看待社会主义理论和社会主义实践之间的关系问题上应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能采取简单化的处理方式。分析实践的成败，不能仅从其理论基础出发，而应从多方面着手加以考察。对于社会主义实践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加以全面深入的思考。在考察苏东剧变的历史问题上应考虑到经济、政治、文化等多方面因

^① 参见德里达《马克思的幽灵：债务国家、哀悼活动和新国际》，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译者序”，第4页。

^② 同上书，第3页。

^③ 同上。

素的影响。虽然苏联解体标示着马克思主义在苏联试验的失败，但是应注意：苏联或斯大林主义的失败是否直接意味着马克思主义的失败？这需要作辩证的思考。英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伊格尔顿在该问题上曾指出：“一个看似矛盾的事实是，斯大林主义不仅不能败坏马克思主义的名声，反而是马克思主义正确性的最佳证明。”^① 苏联模式的失败是斯大林主义的失败，是苏联政治、经济体制在特定历史时代条件下的失败。斯大林主义在政治上的僵化、在经济上的失衡是导致前苏联最终被颠覆的根本原因。马克思学说本身就反对政治上的教条主义、一切形式的个人崇拜、军事上的恐怖主义以及独断专行，同时马克思同样认为社会主义必须在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情况下才能实现。这些都是当时的苏联社会所不具有的。从而，苏联发展模式在根本上奉行的并非马克思所创立的那套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甚至是为马克思学说所反对的。马克思主义在当代所遇到的理论与现实问题不在于马克思主义本身是不是适用于进行社会批判，而恰恰在于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并没有像马克思所预想或批判的那样会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不断地暴露出自身的缺陷，并进而激起社会矛盾、无产阶级革命。“让马克思主义失去信心的是这样一个事实，即资本主义制度仍按照以前的方式运行，并没有进行任何改进。”^② 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许多马克思所未曾预想到的现实，资本主义的自我革新特别是在处理社会问题上的努力是马克思理论当中所未曾考察的。技术上的革新所导致的在生产机制上福特制生产、后福特制生产的出现、以及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高福利是缓解资本主义内在矛盾激化的重要原因，但是这并不意味着马克思主义就此失去了应有的批判作用。资本以及资本贪婪的本性丝毫没有随时代的改变而改变，反之它的作用已经从实体层面上升到了更加抽象的层面。资本的矛盾必将随着资本对社会的全面掌控蔓延到社会的各个角落，西方社会也必定要遭受资本的一切后果。

德里达在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与社会主义实践作明确区分的基础上，就福山的“历史终结论”做出有针对性的理论回应。德里达认为，有关“历

^① 伊格尔顿：《马克思为什么是对的》，新星出版社2011年版，第25—26页。

^② 同上书，第12页。

史的终结”、“马克思主义的终结”、“哲学的终结”、“人的终结”等末世论调实际上只不过是“某个历史概念的终结”，而他们所谓终结并不是指该事物真的就此不再存在了。^①换言之，对于德里达而言，这些末世论的论调在根本上都不过是一种理论构建或理论假设，并不必然具有现实性。以此为基础，德里达在这些论调所坚持的结构中成功地实施了自己的解构手术，将原有的结构性意义消解为一般的理论尝试，模糊它们的现实针对性。那些“终结论”中原先所要终结的部分内容被驱逐出结构本身，所终结的对象在现实世界中仅靠理论话语根本无法消解。由此，德里达指出它们所终结的不过是概念本身。德里达通过这种解构的方式，将终结论所具有的政治意涵消解为单纯的语言游戏，从而也撤销了这些终结论的现实批判作用。所以，在本质上这些终结论所要终结的对象诸如马克思主义、人自身、哲学乃至历史在现实世界中仍将存在，并将持续地发挥作用，只不过它们会随着时间的推移采取不同的存在方式。其实，终结论观念的形成早在福山的“历史终结论”提出之前就已存在。德里达指出：“对于那些反对事实上的‘马克思主义’或共产主义，但又出于某种保守或反动的动机甚或温和的右翼或共和主义的立场而至少是根本不愿意这么做的人而言，对于我们中的许多人而言，某种（我在此强调的是某种）共产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终结并不需要等到苏联以及全世界完全依赖于苏联的所有一切的最近解体。”^②换言之，马克思主义终结论与苏联解体的历史事实之间并不存在直接的对应关系。福山的终结论调早在历史到来之前就已经存在。

德里达指出，“历史终结论”总是试图在历史观念中找寻出一个能够作为最终形态存在的终结状态，这是一种自我欺骗的幻象。对于福山来说，“他的《历史的终结》的要旨就在于提出一种‘大历史’观，这一‘大历史’随着自由民主的胜利也实现了终结，因为他一直坚定地相信，‘自由民主制度实际上是解决人类问题的最佳可能方案’”^③。换言之，与同

^① 参见德里达《马克思的幽灵：债务国家、哀悼活动和新国际》，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6页。

^② 同上书，第15页。

^③ 斯图亚特·西姆：《德里达与历史的终结》，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44页。

时期其他终结论者相同，他也是将资本主义制度作为人类最后的社会形态确立下来。“资本主义”或“自由民主制度”是他用以终结社会的“历史概念”。与他的这种做法相同的是他的哲学导师黑格尔。黑格尔也是将一个特定的历史状态即当时的普鲁士政府确立为最终形态。与之相似，在马克思的思想当中，也有着一个人类最终形态的假设，这便是无数无产阶级为之奋斗的共产主义社会。其实，这些关于最终理想的论调都是德里达所不乐于采纳的。在德里达的理论视野中，要形成一个稳定的、最终的理想形态与他的解构主义思想相矛盾。他认为文本的意义永远不可能完全呈现在读者面前，意义应被看成处于一个不断生成、变化的过程当中。在这一过程的任何一点上，意义都会有所不同，并且它总要与自身有所差别，这样意义才能不断生成并延宕下去。因此，“从解构主义者的角度看，人们普遍认为，哲学是意义和真理——价值问题的终审法庭，这种观点只不过是西方文化中又一个我们自愿让自己被人家欺骗的幻象而已”^①。正因为意义无法固着在历史发展的某一点上，所以历史的认识者也无从把握历史的真正意义之所在。历史的意义在流动中不断生成，我们完全不可能把捉到历史发展的真正意图，也不可能为历史发展提供一个可供普遍借鉴的权威性阐释。解构主义正是要以此告诫人们：人类自有历史以来对历史所作的任何宏大叙事都要逐一消解。因为我们根本不可能琢磨到历史发展的真正意图，更不可能掌控历史发展规律，当然也不能希图让历史成为隶属于“我”的附属品。而任何与此相反的论调或理论上的尝试都不过是极权主义思想的历史表现。

德里达进一步指出，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在根本上是福山的“历史终结论”以及与之相似的终结论调所无力终结的。福山认为，共产主义在欧洲绝迹之后，我们可以没有马克思主义这种理论或精神而继续生存下去。德里达坚决反对福山的这一说法。他认为，马克思必将随着他的精神继续留存下去。因为马克思主义虽然在社会政治现实中不再存在，但是它已经深深地印刻到人们的头脑当中无法根除，它作为当今世界重要的文化成果将继续在思想领域发挥作用。马克思主义就像幽灵一般，并通过幽灵们的

^① 斯图亚特·西姆：《德里达与历史的终结》，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68页。

努力不断推动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变化。相形之下，我们不仅不能预言历史的终结，更不可能对所谓历史进程进行主宰。德里达通过他的幽灵学解读告诫我们，历史不可能终结，终结了的只能是特定的历史概念。换言之，理论上的终结是可以的，但现实的终结却远在我们的掌控之外。而且他还提醒我们，任何一种终结论调都有一个基调或一个目的，即为特定的政治意识形态服务。在福山的“历史终结论”中，他所要为之服务的便是资本主义的自由民主制度。这种有所企图的理论建构应当予以抛弃。无疑，德里达对于历史终结论的批判分析是有其理论深度的。

当然，我们应该充分认识到德里达为马克思主义哲学进行“辩护”的真正意图。德里达通过幽灵学解读并不是要回到马克思的经典理论，而是像一些学者所指出的那样，用解构哲学重新解读、深入挖掘马克思作为新后学的向度，建立一种“后现代的”即解构哲学视野的马克思主义。这种理论上努力的目的是为他的解构主义哲学作理论铺垫，通过重新解读历史终结论以及马克思主义来推动解构主义的发展。他投向马克思主义，完全是“为了祛除媒体社会的新国际话语的同一性魔咒，为了在全球一体化的语境中向所有霸权式的政治言说打入离心化的楔子”^①。解构主义作为后现代主义哲学的重要流派，它的提出一方面是为了消解结构主义在思想领域的影响，消除结构主义思想对社会、历史等领域的宰制，另一方面也为了打破资本主导的现代化进程所表现出的强制性的单一化、同质化倾向，强调历史意义的生发与流变。而福山的“历史终结论”恰恰成为他进行现代性解构与批判的合适对象。由此，他将批判与理论建构相结合，以便进一步阐发自己的解构主义思想。

最后，我们对本章所梳理和探讨的问题作出观照。我们认为，西方哲学的现当代发展推动了马克思哲学当代形态的形成，也为认识和理解马克思哲学提供了新的理论视角。

通过解读以上五种具有代表性的理论倾向，我们不难发现现当代西方

^① 德里达：《马克思的幽灵：债务国家、哀悼活动和新国际》，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译者序”，第3页。

哲学与马克思哲学之间的内在关联。他们虽然都不承认自己是马克思主义者，甚至对马克思主义做过很多批评，但其理论建构都无法回避对马克思哲学的理解与回应，都将马克思哲学作为重要的思想资源和理论对手。这是由马克思哲学的内在特质及其重要性所决定的。马克思哲学创立与发展的时期是西方资产阶级革命业已完成、工业革命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的时期。在这个时期，资本生产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同时资本主义社会的内在矛盾日益激化，整个西方社会陷入急剧动荡。马克思哲学从社会历史层面观照人的生存发展问题，并从物质生产的角度剖析造成主体异化的根本原因，揭示资本主义制度的内在矛盾与根本缺陷，体现了时代精神的精华。现代西方社会虽然涌现出许多新的社会现象，然而在根本上仍是资本主义最新发展的表征，仍然没有脱离马克思哲学的理论视域。马克思哲学所探讨的理论问题在现当代仍具有现实意义。另外，马克思哲学的革命性、科学性、开放性等理论品质也决定了它在现当代西方哲学中的重要地位。因此，现当代西方哲学都绕不开对马克思哲学的阐释与回应。

另外，从西方哲学在现当代的具体发展形态来看，他们对马克思哲学的回应与阐发有其合理之处，但也不可避免地带有自身的局限性；对此，不能作简单的肯定或否定，而应采取辩证分析、批判继承的态度。西方哲学的现当代发展建立在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的最新成果上，马克思哲学为它们的形成和发展提供思想资源。它们能够吸取马克思的社会批判理论来分析现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充分展现了它们的理论直觉。对此，我们应给予充分肯定。然而，它们往往只是片面地吸收马克思哲学的一部分，而忽视了马克思哲学理论的整体性和内在关联，不能将马克思哲学作为有机总体加以全面理解，这是造成它们局限性的重要方面。另外，马克思哲学的精髓在于它进行社会批判的方法，总体性、历史性、革命性、批判性是马克思哲学的特质。现当代西方哲学往往吸收了马克思哲学的理论，而忽视了对其方法的理解与运用。因此，对于现当代西方哲学这一特定理论思潮，我们应辩证地予以看待。

第十章

再生形态——当代中国境域中的马克思哲学

考察马克思哲学的原型与流变，不能忽视中国马克思主义学界的突出贡献。中国学者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理论逻辑，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的特定实际相结合，在社会主义实践中不断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来审视社会现实，同时将理论研究与现实问题研究的最新成果纳入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从而为推进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即马克思哲学的当代再生形态的产生作出了重要理论贡献。本章在当代中国境域中考察马克思哲学的诠释与研究的发展历程及其当代再生形态，并试图对马克思哲学的未来发展作出展望和预期。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当代境域

马克思哲学的当代发展，始终扎根于当代中国社会发展的现实境遇，并不断回应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实践所提出的新问题、新要求。新中国成立、社会主义建设的坎坷命运、改革开放、苏东剧变以及全球化高峰等重大历史事件都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当代境域。

新中国成立后，马克思主义哲学顺应时代要求成为中国的主导性意识形态。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国共产党成为新中国的执政党，中国逐步进入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的新时期，这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运用和发展创造了新的历史条件。一方面，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实践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新的时代课题，不断推

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进程的发展。当时，如何认识新时期的特点，如何解决新时期的任务，是中国人民面临的重大课题。广大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结合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若干理论问题诸如“过渡时期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矛盾性质问题”、“过渡时期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问题”等展开了深入讨论，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另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还必须在实践中不断地通俗化、大众化和普及化，直接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服务。为提高干部和群众的理论文化水平，毛泽东和党中央号召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活动。艾思奇、李达、杨献珍、冯定等老一辈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通俗化、大众化和普及化作出了重大贡献。随着全面而深入的理论学习在全国范围内的开展，我国不仅在理论上进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启蒙教育，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也在一定程度上清除了封建主义和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确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意识形态领域的主导地位，为巩固社会主义政权和促进新中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新中国建立后的社会主义建设并非一帆风顺，而是充满坎坷，马克思主义哲学也经历了一段曲折发展的过程。1966年至1976年，我国发生了“文化大革命”。在这场内乱中，我国经济、政治、文化遭到严重破坏，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也在这场内乱中遭遇到严重挫折。“文化大革命”的指导思想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这一理论是在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问题上的“左”倾错误观点的极端形态，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是错误的。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影响下，反革命集团在思想理论战线上肆意歪曲和篡改马克思主义哲学，将很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当作修正主义进行批判，而许多错误的甚至是荒谬的理论宣传则泛滥成灾，导致唯心主义盛行。尽管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这一时期遭遇严重挫折，但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强大生命力，随着“文化大革命”的结束，对“文革”错误和被歪曲的哲学理论的全面反思，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改革开放新实践中获得新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给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提供了新动力、新方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实践不断向马克思主义哲学提出新课题、新

任务，助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不断发展。这鲜明地体现在改革开放所激发的 20 世纪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的两次全国性大讨论之中。

首先，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既是中国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的理论先导，同时也带来了中国学界理论意识的觉醒与理论研究的长足发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基本观点。但是在中国特定的历史情境下，这个问题却成为中国哲学界需要进行理论反思的重要议题。1978 年 5 月 11 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在《光明日报》发表。文章突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第一的观点，强调实践不仅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而且是唯一标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不是僵死不变的教条，它要在实践中不断增加新观点、新结论，抛弃那些不再适合新情况的旧观点、旧结论。这篇文章很快就在全国范围内引发了规模空前的关于实践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它拉开了思想解放的序幕，极大地推动了当代中国哲学的繁荣发展，在当代中国哲学史和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为重新恢复和确立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奠定了思想基础，同时也为新时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因而是新时期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具有起点意义的标志性事件。围绕拨乱反正和批判“两个凡是”等错误思潮的需要而开展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过程，实际上也就是教条主义的标准、主观主义的标准、脱离实际的教条主义的标准被实践标准所取代的过程，是实践权威在我们党和国家生活中重新得到确立的过程。解放思想必须忠实于实践标准，坚持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的思想方法。科学理论的建立和发展，都必须着重于观察和分析社会实践的效果，自觉地按照实际要求和实践的检验结果，来认识并解决思想认识中的问题。

其次，另一场讨论是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的讨论。这场讨论同样影响广泛而深远。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实践初期探索中的一系列历史问题的重新认识，构成了关于人道主义问题的大讨论的社会前提。关于人道主义和异化问题的讨论主要围绕着两个议题而进行。第一，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与人道主义之间的关系问题。关于这一问题存在两种对立观点。一方突出人道主义对于马克思主义的重要贡献。这种观点突出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地位，强调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出发点与理论核心，从而认为马

克思主义在根本上是一种人道主义。另一方则将马克思主义与人道主义在根本上对立起来,认为前一种观点是典型的历史唯心主义,马克思主义从根本上强调人总是处于特定社会环境下的历史的人,所以谈论人以及人道主义不能离开特定的社会历史境遇,即人的实践及在实践活动中所结成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第二,如何在历史观中看待异化的问题,也存有两种互相对立的观点。一方认为异化对于理解社会历史有重要意义,对于一定社会状态当中所存在的消极现象在一定程度上都可以利用异化理论加以探讨;另一方则认为用异化来解读历史现象容易陷入历史唯心主义。关于人道主义与异化问题的讨论推动国内学界逐渐形成有关人的问题研究的专门领域。

要言之,真理标准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两次大讨论掀起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研讨的热潮,催生了一大批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新领域、新课题,成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新的理论生长点。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催生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研究、价值论研究,进而引发了关于“实践唯物主义”讨论和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教科书体系改革;人道主义与异化问题的讨论促进了新时期人学研究、人与社会的发展研究的兴起。由此可见,改革开放伟大实践深刻影响了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当代走向,推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全面发展。

改革开放也不断遭遇外部世界秩序的剧烈变化。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苏东剧变引起国内外学界的广泛关注,给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提出了诸多新挑战。苏东剧变、苏联解体给社会主义造成了严重挫折,引起了学界对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深刻反思。其中不乏一些唱衰社会主义的学者,他们抛出了“历史终结论”的论调,企图消除社会主义自诞生以来为人类文明做出的伟大功绩,并扬言资本主义制度已成为人类历史上最合理的社会制度。与之相比,一大批学者对苏联发展的道路进行了深刻的总结与批判,用理性思维来分析导致苏东剧变的历史原因。一批学者深刻地指出苏联解体不代表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失败,恰恰相反,苏联解体的根本原因在于苏联没有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放弃了无产阶级专政,放弃了共产党对国家的绝对领导,从而在根本上放弃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使得整个苏联社会陷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的多重矛盾当中,最终酿成苏

联解体的惨剧。苏东剧变为像我国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宝贵的经验教训，为我们在当今全球化的时代背景下继续坚持社会主义制度、走社会主义道路、发扬社会主义的优越性留下广阔的前景。

苏东剧变意味着冷战时代的终结，世界迎来全球化的新高潮，同时也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提出了诸多新问题。自我国进入改革开放特别是新世纪加入 WTO 以来，我国的国际交流日益频繁，不断推进、深化的全球化进程给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发展提出了新课题。全球化过程是世界范围内的空间差异伴随资本的全球布展不断消蚀的过程。在全球化时代，任何纯粹民族的东西都烟消云散，一些民族性问题演变成为全球性的问题，使得现代世界成为错综复杂问题不断交织着的集合体。随着国际化程度的不断提高，我国所要面临的全球性以及地域性问题也在不断增多。一些全球性的、需要用全球视角来加以综合治理的现实问题也需要我们参与其中，这些无疑都增加了我们在处理现实问题上的难度与风险。如何应对社会现实的全球化发展，这要求我们从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及传统文化中汲取智慧。特别是在如何认识和处理资本逻辑与全球化，资本逻辑与民族、区域发展、全球治理等问题上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指导。这些不断出现的新的理论与现实问题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当代境域，同时也正是在不断地处理新问题的过程中，马克思主义哲学才不断地形成当代视野。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新景观

随着实践的发展和研究的深入，在苏联教科书模式基础上形成的一整套传统原理体系和教科书模式的问题日益暴露出来，传统教科书体系明显落后于时代和实践发展的现实要求。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伴随着改革开放新时代的到来，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创新的任务在 20 世纪 80 年代日益凸显并成为关注焦点。当代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发展与创新，与四个重要的学术研究趋势直接相关：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的建立与发展，二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体系的系统反思，三是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持续发展，四是文本学研究的蓬勃兴起。

首先，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的建立与发展，打破了“史论脱节”的传统原理研究和体系建构的弊端，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开启了新的研究范式与理论视野。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不断发展，提出了推进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创新发展的需要。哲学史本身就构成哲学思想创新发展的土壤。在当代中国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离不开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的建设与发展。

为了反思、超越传统研究中的“史论脱节”的弊端，推动研究中的“史论结合”，国内一些学者率先开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研究，并创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史”（历史）、“论”（理论或原理）、“著”（著作或文本）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的三个基本要素，但长期以来，在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教学和研究中存在着比较严重的“史论脱节”、“史论分离”等弊端，缺乏历史观念和歷史视野。人们不是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作一个思想发展的过程看待，而是当作一些现成的结论、原理来叙述。而这些现成的结论、原理又大多是从苏联教科书体系中移植过来的。随着实践的发展和研究的深入，这一套既成原理体系的问题日益暴露出来。要完整准确地理解和把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就必须对自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以来的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进行深入系统研究。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新时代的到来，建设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的任务在20世纪80年代被提了出来。经过诸多单位学者的共同努力，编写出版了我国第一部马克思主义哲学史教材《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稿》（人民出版社，1981年），基本建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的框架结构。随后，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作为一门课程在综合性大学普遍开设，标志着学科建设步入正轨。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有其明确的学术自觉和学科定位：完整地再现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历史地揭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各个发展阶段的继承、坚持与创新、发展。作为一门新兴的分支学科，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就是要完整地再现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历史地重现各个时期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来面目与历史地位。

学者们围绕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开展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取得了许多丰硕的理论成果。第一，先后出版了多部通史著作。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

《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八卷本）（北京出版社，1989—1996年），该书作者队伍囊括了我国马哲史教学和科研第一线的大部分专家学者，规模浩大、内容翔实，代表了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研究的整体水平。第二，在进行通史研究的同时，还深入展开了专题史研究工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中的特定发展阶段、特定人物流派、特定理论观点进行了专门深入的发掘和研究：一是深入研究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发展史，开辟了青年马克思思想研究的新领域，对青年马克思思想中的“两个转变”、青年马克思与成熟马克思的关系、马克思与恩格斯的关系等问题做了深入探讨和新颖阐释；二是对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传播史、发展史进行了较为系统的研究，凸显了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的创新与发展；三是对一些基本理论观点进行了专题研究，特别是对唯物史观的发展史进行了深入系统的研究；四是对一系列经典著作进行了个案研究，特别是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德意志意识形态》、《资本论》及其手稿、列宁《哲学笔记》等都出版了系统的研究专著。

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研究在多方面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显著推进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研究、现实研究和文本研究。在当代进一步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科建设，深化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研究，一要总结学科发展的宝贵经验，超越东西方马克思主义相互对立的教条，革新研究范式与书写方式；二要梳理、总结学科建立发展历程中的宝贵经验，大力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研究的当代创新；三要超越某些僵化教条的束缚，在当代境遇中整合东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增强马克思主义的创造力与吸引力；四要深化马克思主义与西方思想传统、中国思想传统的关系问题研究，从而将哲学史与思想史、传播史、文明史、社会史整合起来，形成总体性的哲学史图景；五要深入考察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应用与发展，深入把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逻辑与传承关系，历史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连续性、统一性与整体性，凸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创新实质，在中国文明自身发展的视野中把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意义与当代价值。

其次，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体系的反思，推动学界重新理解马克思哲学革命实质，重新将科学实践观确立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首要基本观

点，并以实践观为核心线索开始了新哲学体系建构的尝试与探索。

哲学教科书体系改革的一个关键问题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变革实质的理解。改革开放以前，人们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是基本一致的，即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它在哲学史上的革命性变革在于实现了两个有机结合：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有机结合、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历史观的有机结合。然而这种传统观点逐渐受到质疑。改革开放以来，哲学教科书体系改革的展开是与关于“实践唯物主义”的讨论联系在一起的。

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以来，围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质、名称以及理论研究范式的转换问题，特别是围绕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不是“实践唯物主义”、如何理解实践的观点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地位等问题，学术界展开了热烈而深入的讨论。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质问题，学术界有三种代表性观点。第一种观点与传统教科书基本保持一致，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持这种观点的学者不同意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归结为实践唯物主义，认为就其内涵而言，实践唯物主义只能是历史唯物主义，而历史唯物主义原则上是辩证唯物主义的一个特殊领域。第二种观点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实践唯物主义，实践的唯物主义是实践本体论而非物质本体论。持此观点的学者认为，不能把实践概念仅仅作为认识论范畴加以理解，它首先是一个本体论范畴。以生产和交往为基本形式的社会实践，是人类生命活动的最基本形式，是人的感性世界存在的基础，因而也是人的社会存在、社会生活的本质。正是在实践的基础上，马克思哲学唯物论才将外部世界作为人的感性生活经验加以理解，从而区别于以往的一切旧的唯物主义。第三种观点同样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实践唯物主义，但不等于实践本体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是实践唯物主义，它包含认识论、方法论、价值论等，并内在地向本体论（可能是自然本体论、社会存在本体论或人类学本体论），而又以实践为红线贯通起来。经过较长一段时期的讨论，哲学体系改革产生了一系列新编写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教材，其中最具代表性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上、下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该书由全国高校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博士点共同承担，作者队伍包括了当时活跃在教学科

研第一线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代表了哲学教科书体系改革的整体水平。

关于实践唯物主义的讨论，对我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其积极作用是打破了传统教科书体系的独尊地位，形成了20世纪90年代以后日益活跃的多样化研究格局。在多样化趋势中，人们形成的基本共识是要打破传统教科书“两个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分离、“四大部分”（唯物论、辩证法、认识论、历史观）并立的“板块结构”，下大功夫来建构一体化的新体系。在这一共识下，学者们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变革实质产生了各种不同理解，相应地就提出了各种不同的教科书体系改革方案。

教科书体系改革过程中首先需要解决的是对苏联教科书体系的认识与理解的问题。苏联教科书体系的形成经历了一个发展过程。它的雏形可以追溯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普列汉诺夫和布哈林的一些理论著作，它们集中反映了作者试图进行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化的最初尝试。到20世纪二三十年代，苏联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体系化过程基本完成，以米丁和拉祖莫夫斯基主编的《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为标志，苏联哲学教科书体系基本形成。1938年发表了斯大林撰写的《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则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体系化以权威形式被确定下来，并影响了战后苏联乃至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历史进程。1949年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在经济、文化建设等方面受到苏联的支持，同时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方面也深受苏联教科书体系的影响。我们必须承认，苏联教科书体系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中国化起到了一定的积极影响。但是，在一段时期内也存在着过分倚重苏联教科书模式，孤立、僵化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现象，引起了国家领导人以及普通学者的广泛关注。要脱离苏联教科书体系的影响，必须首先放弃一直以来用教科书模式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生硬方式，确立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认识方法，做到从实践的观点出发来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

当今，以实践为首要的、基本的观点来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已经成为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的主流。以科学实践观为基础，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才能真正深入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具体实践之中去，

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自身的理论创新和与时俱进。正是基于这一见解,学者们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必须实现从“革命哲学”到“建设哲学”的转变。这一转变不只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功能的转变,还必定涉及内容、方法和体系的创新与发展。

再次,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兴起,极大地拓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理论视野与理论资源,推进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长足发展。

长期以来,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熟悉和接纳的主要是苏俄式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甚至把它看作马克思主义的唯一正统,而对西方和东欧的马克思主义采取排斥态度,谈不上深入研究。改革开放以后,人们了解国外思潮的愿望日益迫切,在众多学者积极引介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背景下,一些学者率先开拓了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领域。20世纪80年代是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第一次高潮,进入90年代以后,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再次掀起高潮,成为新时期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显学之一。通过学者们多年来坚持不懈的努力,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取得非常突出的成果。一是国外马克思主义的代表性著作大都已翻译成中文,并以丛书形式集中出版。二是我国学者出版了大量关于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著作,其中既有通论性质的著作或教材,又有人物、流派、文本、专题和理论的个案研究,如卢卡奇、法兰克福学派、哈贝马斯、萨特、列菲伏尔、阿尔都塞、德里达、鲍德里亚,以及西方马克思主义和东欧新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当代资本主义理论、国家批判理论、人道主义批判理论、文化哲学的研究等。

近年来,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不断深入发展,在几个方面不断深化与提升:一是重新认识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理论性质,不再采取一概否定的态度,而是对具体人物、观点、流派做具体分析和客观评价,并着眼于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贡献和对我们理论和实践的启示。学者们逐渐从以前对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简单定性中摆脱出来,承认国外马克思主义也是马克思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一种形态。二是理论视野不断拓宽。除传统意义上的西方马克思主义外,进一步扩展到上世纪60年代以后形成的一些新思潮,如分析的马克思主义、市场社会主义、生态学的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后现代马克思主义和后马克思思潮等。三是研究领域日趋整合,逐步形成几个相对集中的研究

领域：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关系、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东欧“新马克思主义”的关系、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西方“马克思学”的关系。四是研究的影响日趋扩大，即使不专门从事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学者，现在也很注意在研究中参考和借鉴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成果。

围绕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关系问题，学界普遍认为，第一，国外马克思主义哲学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提出了一系列问题和挑战，面对这些挑战，中国马克思主义不应一味批判或否定，而是要积极回应挑战，深入思考问题，推动马克思主义的当代发展。第二，国外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以各种方式深刻影响了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并且为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新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思想资源。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发展，离不开对国外马克思主义理论成果的借鉴与化用。推进与深化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一要摆正理论态度，对国外马克思主义不能抽象肯定或抽象否定，而要具体揭示其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贡献、对当代中国的实践意义；二要在方法论层面坚持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研究与现实问题研究的三位一体，强化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现实关怀与社会效应，凸显其对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丰富与发展的积极意义。

应当指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与中国改革开放是紧密相关、同步进展的，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当代发展始终起着显著的积极推动作用。20世纪70年代末至80年代末，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对于解放思想、推动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发挥了重要作用。90年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积极应对苏东剧变，弘扬和壮大马克思主义的生命力，不断推动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进入21世纪以来，改革开放进程中出现了各种新问题，亟须理论回应，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又为中国马克思主义探讨市场经济、生态文明、现代性矛盾、科学发展、以人为本等问题提供了重要的思想视野和理论资源。推进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最终还是要服务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持续推进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与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比较对话，不断加强经典马克思主义、国外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马克思主义三大研究队伍的交流

与融合，既是当代中国发展的现实要求，又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理论需要。

最后，近年来马克思主义哲学文本文献研究的兴起与发展，为重新阐释理解马克思哲学革命的实质，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研究、体系改革，提供了坚实而丰厚的文本文献基础，开启了更为广阔的思想视野。

随着改革开放新时代的到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不断发展，要与时俱进地推进马克思主义在当代中国的创新与发展，就不能固守陈旧、单一的研究方式，而要不断推动研究方式多样化发展，促进多种研究方式相互促进、彼此融合。近年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已经在相对单一的原理研究的基础上生发出哲学史研究、文本研究和现实问题研究等新颖的研究方式，形成多种研究范式彼此共存、相互促进的欣欣向荣局面。在此过程中，文本研究日趋凸显，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种基础性研究方式。在反思“论史著脱节”的传统研究方式的基础上，学者们开始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回溯思想本源，夯实理论基础，力求扬弃脱离原著、抽象探讨理论的研究方式，达成“史论著三位一体”的研究方式革新，建立文本研究、哲学史研究和原理研究之间的良性互动。

马克思主义文本研究方式日益引人注目。文本研究力求“回到马克思”，即深入而完整地解读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著作，重新认识和厘清马克思主义发展逻辑和思想学术传承。国际上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历史考证版》（MEGA2）所做的文献甄别和考证工作及其附卷所提供的极为丰富的学术资料，为文本研究的兴起提供了非常有价值的文献资源。有学者引入文本学方法解读马克思经济学手稿对国内相关研究产生了明显的示范效应。目前，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编译局、北京大学、南京大学、清华大学都成立了专门的研究机构。

文本研究具有较为明确的方法论原则。有学者认为，为了呈现马克思思想的真实面貌和原初状态，客观了解、科学阐释并逐步接近马克思的思想，应该以马克思的文本为本位来展开自己的研究工作，完整呈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真实面貌和原初状态，客观了解、科学阐释马克思主义理论。在阐释马克思和其他马克思主义作家的思想时，应该从文本的特定语境和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出发，而不是从别人提供的解读模式和诠释框架或自

己的观点、倾向方面去考虑。这种研究纲领或研究策略有一系列的技术规范和要求,例如:要尽可能全面而详尽地收集和占有文献资料,潜心于琐碎的细节考证、原著精读;要甄别属于马克思自己的问题、思路、论证和理论构架,使任何研究结论的得出都有原始文献依据和本初意义支持;要还原到马克思原初的特定语境,呈现“本真”意义上的马克思形象;要回到学术层面进行探讨,而不要受政治和意识形态以及研究者自己的诠释框架的干扰;要尽量排除主观因素的左右和影响,进行客观性研究和分析,只服从理性的原则和客观、公正的结论等。

近年来,学者们在继续进行方法论探讨的同时,已经把重点转到对马克思文本的个案研究及其思想演进逻辑的深度阐发上来。有学者清理了马克思文本的刊布情况及其所引发的重要事件,分辨了文本研究的不同类型。有学者展开了对马克思的“中学作文”、“博士论文”、《黑格尔法哲学批判》、《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穆勒评注》、《神圣家族》、《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资本论》及手稿、晚年的“人类学笔记”和“历史学笔记”等文本的个案研究。有学者就《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历史考证版》的版本、翻译和注释等具体问题展开了细致考辨和深入讨论。有学者则选择了多个在翻译中存在争议的例子,重点探讨了马克思文本研究中重要概念所蕴含的理论问题。

在新世纪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尤其要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回溯思想本源,夯实理论基础。然而,经典著作和基础理论研究不能只停留在文本和理论内部,而应以现实问题研究为实践指向,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创新发展为理论宗旨,将文本研究、理论与现实研究有机地整合起来。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新探索

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以及世界形势和时代主题的变化,给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和发展带来了机遇,许多实践的和理论的新问题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去回答。这一时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研究,大体说来,经历了一个从“体系意识”主导发展为“问题意识”主导,从着

重体系建构转向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从宏观整体把握转为专门研究的过程。实践观、认识论、辩证法、价值论、历史观等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具体方面的研究取得突出成绩。

(一) 实践观问题研究

新时期以来,后来学界已就实践是马克思主义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达成共识。以此为基础,学界突破了将实践观局限于认识论领域的传统理解,从实践观出发,真正深入到人类生活的各种具体形式之中,深入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之中去,并实现马克思主义哲学自身的理论突破与创新。正是基于这一见解,学者们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必须实现从革命到建设的转变。这个转变不只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功能的转变,还涉及内容、方法和形态的转变。

从对马克思实践观的重视到对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建构,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的一大推进。许多学者从总体性上把握实践,认为马克思立足于现代工业生产和市场交换,突破了西方哲学中目的与手段二元对立的实践观,在现代人的生产和交往方式中将人的活动的目的与手段统一起来,并进而把实践看作是人类最基本的存在方式,这样,从实践出发就必定能够全面把握人的社会历史和人与自然的关系。一些学者结合时代变化,还特别强调了从生产实践范式到交往实践范式的转换,认为所谓交往实践是指由多元主体通过中介客体而结成的主体际关系的活动;实践哲学应当超越主客二分模式,转向一种倡导交往与主体际的交往实践观。

(二) 认识论问题研究

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激活了国内哲学界的认识论问题研究,深化、拓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研究的理论空间,因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问题本身就是一个认识论问题。随着讨论的展开,一系列认识论问题被引发出来,于是认识论研究便成为该时期哲学研究为之旋转的轴心,主客体关系的认识论架构成为人们重新理解哲学及其全部理论问题的基本视角。认识论研究在20世纪80年代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占据主导地位。

国内学者从多方面深入探讨了认识论问题。通过不断丰富认识论研究方法,拓展研究新领域,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体系建构,使认识论

研究不断走向深入。国内学界的研讨主要围绕以下几个话题展开。第一，实践是检验认识的标准问题。国内学者围绕并不断深入推进实践标准问题，探讨了实践标准的确定性与不确定性、实践检验的过程和机制、实践检验与逻辑证明的关系，以及实践的要素和结构、主体和客体的关系、认识发生和发展的过程，认识过程中反映与创造、选择与建构、反思与重构的关系等一系列认识论问题。第二，认识论基本原理的研究和认识论体系的建构。主要探讨了认识的主体性、人类认识运动、主体认识图式、真理过程、意识的结构与功能、思维的建构和反思、主客体理论、现时代与现代思维方式、史前认识等专题性问题。第三，认识论的发展历程与思想资源的系统整理与深度发掘。对中国和西方的认识论思想发展历史进行了较系统的整理和较深入的发掘，为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问题研究准备了充分的思想资源。第四，概括和提升现代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最新成果，拓宽理论视野，丰富研究方法。充分吸收利用、概括、提升“老三论”（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和“新三论”（耗散结构理论、突变论和协同论）、皮亚杰的发生认识论等现代系统科学、脑科学、神经生理学、心理学、语言学等领域的研究成果，提出并探讨了认识发生论、认识建构论、主体认识图式论、语义分析方法论等新的理论问题，拓宽了认识论研究的理论视野，丰富了认识论研究的方法。第五，开辟了社会认识论的新领域，将认识论问题研究与社会历史问题研究整合起来。集中探讨了认识的社会性质、社会认识的结构和悖论等问题。

经过过去二三十年的理论研讨，国内的认识论研究获得了长足发展。然而，认识论问题不是单纯的认识方法问题，它还直接涉及人的情感与价值问题。因此，认识论研究只有联系价值论研究，才能实现进一步的理论飞跃。

（三）价值论问题研究

要理解人的主体性及认识活动，就不能不涉及人的价值判断问题，而价值判断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问题以及对价值的评价问题，正属于价值论的研究范围。价值本来是人类生活中普遍存在的基本内容，是人类生活的重要维度，但在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中却长期付之阙如。人们把价值问题局限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范畴，如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

论。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也开拓了价值论研究，依据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思想和逻辑，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价值论体系。

国内学者的价值论研究体现在多个方面。第一，对价值论的一系列问题作了比较系统的阐述，为马克思主义的价值论研究提供了探索性思路。价值论研究的问题包括：价值与认识的关系、评价与认识的关系、真理观和价值观的统一、价值的本质、价值的类型、人的价值、价值真理、价值观念、价值与人的历史的关系、价值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地位等重要问题。第二，对价值论研究的方法论进行反思，开辟了跨学科研究的新方法：将价值和价值论研究中的一系列重要概念和问题置于多学科的理论视野中进行比较研究，对价值的本质、价值的社会作用等问题做哲学、社会学的理论反思；对价值、文化以及规范等问题做逻辑学、语义学的分析；对功利、人的价值以及价值观念等做人类学、心理学的探讨。第三，积极回应社会发展与现实问题，彰显价值论的实践意蕴。结合中国改革开放的实践和社会生活，在理论上推动了从价值的角度思考中国社会发展、生产力发展以及人自身发展等问题。近年来，诸如个人自由、社会公平、民主政治、文化秩序、生态文明等价值形态和理念，已经成为价值论研究的热点。

价值和价值论研究取得的成果比较显著，价值论已成为哲学研究中的一门显学。但是，价值问题并不是孤立的，而是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价值论研究也必须融入具体而多元的社会问题的研究当中。马克思主义哲学从人的现实的生存实践活动出发，认为人的本质力量对象化活动是使人类获得生存价值和意义的根本途径。由此看来，价值论研究有必要与实践观、社会历史观研究整合起来，才能得到进一步发展。

（四）辩证法问题研究

20世纪80年代，国内辩证法研究最初是在认识论领域进行的，关于辩证法的讨论也是以“辩证法就是认识论”这一经典命题的形式展开的。90年代以来，学者们普遍地从实践观出发来看待辩证法问题，以实践观点自身具有的辩证精神即革命的批判精神反思辩证法的理论实质，并结合时代发展与科学技术进步来推进辩证法问题研究。

辩证法问题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辩证法研究重心的变化和内涵的拓展。人们开始自觉反思过去那种片面突出对立、斗争的两极性思维模式，越来越关注“度”、“关节点”和过去不曾注意的“中介”概念。有学者认为，传统的唯物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哲学分别从对立的两极去思考自然界和精神的关系问题，因而始终僵持于“本源”意义上的自然本体与精神本体的抽象对立，并以还原论的思维方式去说明二者的统一。马克思则扬弃了黑格尔的概念辩证法，把它当作实践辩证法的内在环节，用实践活动去解释概念的辩证发展。人的实践活动能够把客观与主观、客体与主体、人的感性活动与精神活动具体地统一起来，在社会历史中实现人类的安身立命，这是与从两极存在出发的思维方式截然不同的哲学变革。第二，辩证法的存在论基础研究。通过对实践观点和生存论或存在论的深入研究和辩证综合，一些学者探讨并揭示出辩证法作为人的生命活动和现实生活的生成与展开，本身就具有生存论或存在论的性质。由人的生命实践活动创造而成的现实生活世界就是一个具有辩证性质的存在，因此，只有根植于对人的现实生活世界的生存论理解，辩证法才能获得坚实的生存论根基。

（五）人的问题研究

人的问题研究孕育于20世纪80年代初关于人道主义的讨论，90年代以后逐渐发展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研究领域。人的问题研究在中国的兴起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和思想文化背景。一是为了适应当代社会发展的需要。改革开放要求发挥人的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也就相应突出了人的能力、人的个性、人的自由、人的发展等问题。二是在学理层面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最新发展成果“人的全面发展论”、“以人为本”进行充分阐释的需要。三是为了回应西方学者对马克思哲学中存在所谓“人学空场”的责难。哲学界把目光聚焦于这些问题，逐步形成了对人的宏观综合性研究，即人学研究。

改革开放以来，人的问题一直是诸多学科关注的焦点问题之一。从人道主义问题的讨论到对“以人为本”的探讨，构成了人的问题研究在中国发展的历史轨迹。这些研究主要集中于以下面几个方面：一是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人的问题的思想进行了专门系统的发掘和研究，有学者提

出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就是“实践人学”。二是对古今中外关于人的问题的思想理论及其发展历程进行了专门发掘与系统梳理。三是对人的问题进行专题性研究，聚焦于人的现代化、人的主体性、人的实践活动、人的认识、人的价值、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以人为本”等问题，回应与思考当代社会发展的现实问题。此外，学界开辟了一门新的研究学科——人学，并对人学的概念、对象、方法和理论框架进行了全面而深入的探讨。很多学者认为，人学的性质和学科定位问题就是人学与哲学的关系问题，人学是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是从哲学母体中分化发展出来的，应侧重于研究个体的人。

学界关于人的问题的研究取得了一系列高水平的成果，并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然而，个体的人生活在社会关系中，既有个体性又有社会性，所以在研究个体的人时，不能忽视对人的社会历史性维度的研究。人的问题，说到底，是一个社会历史问题。要继续推进人的问题研究，关键在于能否从现代社会发展及其问题出发，真正进入到现代人的生存方式、现代人的精神文化中去。

（六）历史观问题研究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不断发展，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重心也不断发生转移。如果说20世纪50至60年代的基本主题是唯物论和辩证法，70年代末至80年代的基本主题是认识论和价值论，那么进入90年代以后，其研究主题或研究重心则发生了向历史观的转移。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世界格局的变化和中国改革开放实践的深入，如何有效地克服和避免西方工业化的弊端，真正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的现代化发展道路，势必涉及历史发展普遍规律与各民族独特发展道路的关系问题；而市场经济的不完善性及其负面效应的日趋显现，则关系到如何看待“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的特定社会发展阶段及其历史地位；社会发展过程中经济、政治、文化之间的相互制约以及各种问题的凸显，又要求重新认识社会的有机整体性。因此，历史唯物主义基本理论的重新阐释与当代理解就被推向了哲学研究的前台，而不再停留于一般性的抽象议论，并且与理解中国社会发展的新特征、新问题、新趋势等问题紧密联结在一起。

20世纪80年代,历史观研究的焦点是历史规律性与主体选择性的关系问题。其核心问题在于历史唯物主义本质上是不是属于历史决定论,如何理解历史决定论、非决定论与选择论及其相互关系。有学者认为,所谓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决定论就是承认历史发展有内在的规律性和必然性;最基本的规律恰恰就是人们必定依据自己的能力、愿望进行生产和生活的活动。宏观的社会规律得以形成的微观机制其实就是人们基于自己的能力、愿望以及在特定社会关系和制度下进行的日常活动。这样,历史的决定论与非决定论作为描述人类历史活动的不同理论,就应当在历史选择论中实现有机整合。

近年来,通过对马克思实践观点与历史理论的关系的认识与再认识,历史观研究正在取得新的进展。许多学者依据实践观理解历史,又以历史视角看待现代人的实践方式,对历史唯物主义的一系列基础理论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和反思。第一,重新发掘了经典作家的以前不受重视的历史观点,诸如马克思的“世界历史”理论、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理论、社会有机体理论、社会发展“三形态”理论、跨越“卡夫丁峡谷”的思想和东方社会理论,等等。第二,对历史唯物主义经典理论进行了重新阐释,例如历史唯物主义的主体、辩证法、交往实践、新科技革命与唯物史观的发展、历史进步、历史认识论、历史观与价值观的关系等问题都得到了较为充分的阐发。第三,对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体系进行了新探索。有学者通过重释、重建历史唯物主义基本理论,回应了当代现实和理论发展提出的一系列挑战。第四,还有一些学者试图把历史观研究进一步提升为历史哲学研究,建构出更具普遍性的历史发展规律的理论体系。

研究者们普遍感到,当今世界格局和人们的生产方式、交往方式、生活方式乃至经济结构和社会结构都发生了重大而深刻的变化,急剧变化的世界本身正向哲学提出各种各样、层出不穷的理论与现实问题,迫切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理论研究把现实问题作为研究的出发点。20世纪90年代以来,诸如社会发展中的历史观和价值观问题、现代化的模式和道路问题、可持续发展及其代价问题、资源环境问题、利益和价值冲突问题、公平和效率的关系问题、文化问题、人的自由全面发展问题、全球化问题、现代性问题、资本问题等,所有这些带有鲜明时代特征的问题,都成

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关注的对象和理论探索的兴奋点，并涌现出一批有分量的研究成果。

虽然近年来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方面的研究成果显著，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的整体建构工作仍然存在诸多不足。以问题意识为导向，以认识与解决现实问题为目的的研究方式能很好地适应社会现实发展的需要，更好地做到理论研究与实践发展的统一，从而积极推动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内各领域的发展，但相应地也给理论体系的整体建构带来了一定的困难。这是导致具体问题、特殊领域研究繁盛，而理论体系建构较为薄弱的重要原因。当今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要关注理论体系的整体性建构。首先，要养成建构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理论自觉，重视专门领域研究与理论体系建构的关系。其次，构建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不是概念、范畴的简单堆砌，要自觉吸纳其他相关学科理论研究的积极成果，更要关注社会发展的时代需求，积极关注经济、政治、文化以及社会建设各方面的最新进展和存在的现实问题。构建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应当积极整合这些丰富的思想资源，并按照一定的逻辑顺序将现有各领域的研究成果有机统一起来，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形成一个有机性、总体性的理论体系。

四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比较视野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展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不断发展，中国社会日益融入全球化进程，多元文化思潮日趋勃兴与繁荣。马克思主义哲学要与时俱进，就要积极应对西方文化、中国传统文化等思潮的巨大影响，巩固和凸显马克思主义的文化先进性与意识形态主导性。在此背景下，国内学界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传统哲学、西方哲学和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之间开展了广泛而持久的比较对话研究，力图在比较和交流中重新阐发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特质，牢固树立其主体意识，具体把握其思想定位，并通过吸收借鉴开拓思想视野，丰富理论内涵。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特质研究主要包含下列三个方面。

1.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西方哲学的比较研究

这种研究首先聚焦于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近代西方哲学的关系问题上。

20世纪80年代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开展以及西方学术和思想的大规模引进,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西方近代哲学的关系问题研究也得到了深化和提升,进一步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来源,拓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理论视野。学者们主要研究了以下几个问题:一是马克思哲学与黑格尔哲学的关系,特别是二者在辩证法、历史观、实践观等问题上的传承与超越关系;二是马克思哲学与康德哲学的关系,特别是二者在主体性思想上的继承与发展关系;三是马克思哲学与青年黑格尔派哲学的关系问题,聚焦于二者的相互影响和本质差异,特别是马克思主义与费尔巴哈哲学的关系问题。在此基础上,学者们具体剖析了马克思、恩格斯对唯心主义的抽象性思维方式和旧唯物主义的直观性思维方式的双重超越,从而深刻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所具有的革命的批判的实质,正是以科学实践观为首要基本观点的新唯物主义世界观得以创立的重要前提。

随着研究的深入进展,研究热点开始向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的关系问题这一新颖课题转移。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哲学界提出了重新看待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的关系问题,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比较研究这一新领域。通过哲学史阐释和比较对话的方法,学者们广泛探讨了马克思与弗洛伊德、尼采、韦伯、海德格尔、福柯、德里达等现代西方代表性哲学家,以及马克思主义与精神分析、存在主义、后现代主义、分析哲学等代表性流派的关系问题。从整体上看,第一,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在时代境遇与思维方式上的相似性。学者们认为,马克思恩格斯的哲学与19世纪中后期的西方哲学在时间上处于同一个历史时代,面临着时代向哲学提出的同样问题。二者总结了相同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成果,具有同一时代的反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特点,概括了相同时代的历史经验,从不同的角度和侧面体现了时代精神。马克思哲学变革与西方哲学的现代转化十分相似,二者都是哲学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哲学思维方式变革,都是对西方近代哲学的超越,标志着西方哲学发展到一个新的、更高的阶段。第二,充分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的本质差异。马克思的哲学变革和现代西方哲学之间有着原则区别,马克思的哲学变革既超越了西方近代哲学,又超越了西方现代哲学。最根本的一个不同点就是:西方现代哲学派别仍然停

留在以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这一旧的窠臼之中，而马克思主义哲学则要以革命的方法改造世界。第三，正确处理马克思主义与现代西方哲学的关系问题。一要从马克思主义立场出发，实事求是地评价现代西方哲学的历史地位，简单否定、全盘排斥并非马克思主义对待现代西方哲学的真实态度。二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的具体差异，既不能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代西方哲学绝对对立起来，也不能将二者混同起来。三要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和现代西方哲学研究有机整合起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应当善于从现代西方哲学的是非成败中吸取经验教训，现代西方哲学研究应当以促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和发展为宗旨。

2.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文化的比较研究

为了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创新与发展，国内学界重新提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文化特别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关系问题。这一问题得到了多方面的研究：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传统哲学的比较研究。有学者将马克思、恩格斯思想与儒家、道家、墨家思想等进行了比较，阐明了它们在强调人世践行、关注社会关系和追求社会和谐等方面的相似性，以及在问题意识、思维方式与价值理念上的根本差异。二是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人物、思想中的中国传统文化因素的研究，有学者分析了李大钊、毛泽东等人思想中的中国传统文化因素及其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关系。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文化机制研究。有学者探讨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过程中对中国文化的吸收、利用和改造的问题，以及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传统文化融合的具体机制和文化途径。从发展趋势来看，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文化的关系问题的研究，不再停留于外围的比较对话和关系辨析，而是日益深化和提升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命题及其在哲学上的运用与发展。学者们从学理上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一些基本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并把研究目标聚焦于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新形态建构上。许多学者认为，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一样，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有一个中国化的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并在这一结合中使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中国特色、中国气派和中国风格，就是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解决中国革命和建设不

同时期的重大理论与现实课题，从而产生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新形态的过程。建构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新形态正日益成为哲学界的一个共同诉求，它不仅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学科内部的问题意识，也是中国社会现代化发展的理论诉求，同时还是复兴中华民族文化精神的必由之路。有学者强调，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不仅是一个意识形态层面上的问题，同时也是一个学理问题，还是一个关系到中华民族理论修养与民族智慧的文化问题。怎样运用汉语话语系统表述马克思主义哲学，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吸收改造传统中国哲学，创造一个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原创体系，就是从学理形态、文化形态上使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不仅要立足于中国的当代现实，关注中国的社会现实变革，而且要从哲学理论、文化精神的高度做出抽象和概括。当然，要充分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中国的应用与发展，还需要实现一种视野转换：不仅要在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视野中，而且要在中华文明自身发展的视野中把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意义与当代价值。在现代转型过程中，中华文明将马克思主义吸纳到自身内部，以利于自身的发展壮大。由此，中国化马克思主义便构成了中华文明当代发展形态的精神内核。

3. 中国哲学、西方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三者间的对话与会通

学术界存在着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其他哲学形态诸如中国哲学、西方哲学相融合的理论尝试。由《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发起组织的“中哲、西哲、马哲对话论坛”，对促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范式转换起到了非常积极的作用。一些长期主要从事西方哲学研究的著名学者也直接参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学术研究和讨论。他们的积极参与，不仅有助于打破学科壁垒，推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西方哲学之间的学术对话，而且由于学术背景和研究路数的差异，他们的研究成果本身即提供了在范式转换上有启发意义的范本。当然，由于中国哲学、西方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都是内涵广博、思想深邃的理论体系，这就注定了在三者的融会贯通过程中必然存在各种各样的问题与挑战。三者各有其独特的研究对象和理论视野，所以首先必须正视这些必要的差异。通过承认差异、认识差异，我们才有可能将这些差异包容到更加广阔的理论域境当中，才能找到这些差异本身所具有的内在同一性。

在当前全球化与文化多元化背景下，任何一种思想理论都不可能在一个封闭的环境下独自发展自身。通过开展哲学学科内部及学科之间的对话、比较，有利于哲学思维方式上的积极互动，有助于推动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其他哲学形态的相互促进与共同发展。

五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面向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基本特征是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实践品性。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需要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发展实际相结合，发扬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品格，指导和参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

随着改革开放新时代的到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不断发展，社会发展实践表现出各种新特征、新问题与新趋势，亟须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回应。当今世界格局和人的生产方式、交往方式和生活方式都发生了重大变化，社会现实向哲学提出了各种各样的问题，这些问题也迫切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做出科学的回答。正因此，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诸如全球化、现代化与现代性、发展、文化建设等带有鲜明时代特征的问题，都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关注的焦点。

第一，全球化问题研究。哲学家们深入探讨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理论与全球化的关系问题，普遍认为，马克思虽然未使用“全球化”这一术语，但其交往理论、世界历史理论和东方社会理论中却蕴含着对全球化早期发展趋势的深刻洞见。在此基础上，哲学家们立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理论研究全球化问题，深入探讨了全球化的概念和新全球化时代的特征、全球化的实质、全球化与现代性、全球化与资本逻辑、全球化的“中心—边缘”结构、经济全球化与文化全球化、全球混沌与全球治理、全球风险与社会发展、全球化时代的东西方文明、全球化时代的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全球化时代马克思主义的新发展、全球化与中国社会发展等重大现实问题。这些问题的研究凸显出全球生产方式、交往方式以及思维方式上的新变化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所产生的影响。在生产方式上，传统生产方式仍居于主导地位，但是建立在知识与信息的生产与交换基础上

的知识经济在当今社会生产中的作用日益凸显。知识与信息的生产具有传统生产方式所无法匹敌的优越性，知识经济的发展能够突破传统经济发展方式的固有壁垒，引起经济发展方式上的极大变化。这些新变化给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提出了新的理论问题。在交往方式上，新科技革命的积极成果应用到现代交往过程引起交往方式上的极大变革。现代发达的流通体系以及网络化交往方式的形成为全球化扫除了时空上的天然障碍，为进一步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交往实践理论提供了现实基础。在思维方式上，全球化迫切要求现代主体形成统揽全局的全球意识。同时，一种全球主义的社会思潮在现代社会悄然形成。这种全球主义以宣扬所谓人类的共同利益、天然权利为幌子来推动一种霸权思想，其实质是代表了少数国家或集团的私利。如何认识这种思潮是马克思主义哲学需要面对和解决的重要问题。最后，全球化的实质是资本的全球化，它符合资本发展的逻辑，同时也必将造成资本的一切不良后果在世界范围内的蔓延。资本逻辑与全球化的关系问题及现实问题的积极处理都给马克思主义哲学提出新的挑战。全球化无疑是把双刃剑，发挥它的积极方面，遏制其不良后果，亟须理论工作者给予充分的理论反思。

第二，现代化与现代性问题研究。^① 哲学家们从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出发，吸收借鉴西方现代化理论的最新成果，探讨中国的现代化建设问题：从传统农业文明向现代工业文明的历史转型、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体制转变、现代化进程中的领域分化与社会整合、政治民主与政治体制改革、文化发展与文化体制改革、现代化与人的能力素质的发展等问题。在此基础上，学界将理论研究从现代化过程本身的研究转向更深层次的哲学基础理论的探讨，使现代化问题研究逐渐发展成为现代性问题研究。诸如现代社会发展进程中的矛盾与代价等理论问题促使人们对现代社会及经典的现代化理论进行深入反思与重新理解，提出了现代性问题和反思现代性问题的理论。许多哲学家立足于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来研究现代性问题。他们认为马克思虽然没有直接使用“现代性”这一术语，但其资

^① “现代性”概念与“现代化”概念紧密相关：“现代性”是对现代社会的“质”的品性的概括，而“现代化”则是对现代社会生成发展的动态过程的描述。

本主义批判与社会主义建设理论中却蕴含着丰富的现代性思想。这些思想为当今进行现代性理论研究提供了宝贵的思想资源。针对中国现代性问题,有些学者认为现代性自身就包含着相互关联的多重维度,具体表现为个体的主体性与自我意识、理性化和契约化的公共文化精神、意识形态化的宏大叙事等精神性维度,以及经济运行的理性化、行政管理的科层化、公共权力的民主化和社会生活的契约化等制度性维度。对于当代中国来说,关键不在于要不要现代性的问题,而在于发展何种现代性的问题,必须正视全球现代性给我们带来的巨大压力和挑战,合理解决现代社会发展的矛盾,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性的全面发展,促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现代化过程稳中求进。

第三,发展问题研究。发展是当今时代和当代中国实践的主题。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展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不断推进,发展进程持续加速,各种发展问题也日益凸显,由此引发学者们的深入思考。发展问题研究立足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广泛借鉴中外社会发展理论的最新成果,在研究方法上整合哲学思辨与实证分析,展开跨学科的整体性研究。发展问题主要涉及发展道路、发展方式与发展观念三个方面。一是发展道路的探索。学者们集中探讨了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现代化的不同发展路径、发展中国家现代化所面临的特殊矛盾及其解决方式,以及在“后发展”境遇中寻求现代化的合理出路问题。发展中国家的发展问题需要对社会发展从横向和纵向的双重维度加以考察。纵向维度凸显分析发展问题的历史向度,主要考察社会发展历程,在思索发展中国家的发展道路过程中需要吸取、借鉴发达国家的现代化发展模式。而横向维度则凸显思考发展问题的全球视野,考察发展中国家在具体发展过程中受到的来自其他国家(包括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的影响。二是发展方式的转换。学者们广泛而深入地探讨了发展的效益与代价,发展的跨越与持续,发展的速度与秩序,发展的均衡与非均衡,发展的内生与外源,发展的遗产与包袱,发展的理性与非理性,发展的器物、制度和精神维度的协调,发展的功利价值与人文价值,发展的公平和效率,可持续发展与资源环境,经济增长与社会建设,人的全面发展等问题。传统生产方式往往以消耗能源、牺牲环境为代价,给社会造成了许多不可逆转的重大损失,给发展问题研究带来

了巨大挑战。积极转变发展方式的有效途径及方法的研究成为发展问题研究的重要方面。三是发展观念的创新。哲学家们持续推进发展观的反思与创新,深入阐发科学发展观的哲学内涵。科学发展观的产生是发展观念上的一次变革,它改变了以往单纯追求经济增长、用物的发展逻辑来取代人的现实发展的不可持续的发展理念,强调以人为本。学者们认为,科学发展观的创新在于:既摒弃了对人类发展的虚无主义式否定,又扬弃了现代以物的依赖为基础、以物为尺度的发展方式,探索一种新型文明形态,实现社会发展方式的转变,以及人类存在方式和实践方式的深刻转变,推进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第四,文化建设问题研究。国内20世纪80年代中期出现的“文化热”,在哲学上得到了更广泛而深入的探讨。一是从实践观出发研究文化的本质与形态。哲学家们从马克思实践观点出发界定了文化的哲学含义,通过分析实践活动的过程、结构和功能来揭示文化的本质,并在此基础上深入探讨了文化与自然、社会的关系、全球化背景下的文化冲突、中国的文化转型与文化精神创新等课题。文化现象作为人类实践活动的产物,是人类本质对象化的积极成果,所以对具体的文化现象及现实问题的理论反思在根本上就是对人的现实活动的实践本质、人自身的发展过程的反思与批判。二是研究日常生活中的文化问题。随着哲学界对现实生活的反思与批判的逐步深入,日常生活领域进入哲学家的理论视野,以列斐伏尔为代表的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提出了“日常生活批判理论”。该理论的出现标志着哲学思维方式的重大变革,它改变了传统哲学宏大的叙事方式,代表了思辨理性向生活世界的回归。我国学者借鉴“日常生活批判理论”来解析中国社会转型期社会文化的结构和样态,并依据日常生活的内在文化机制以及日常生活与非日常生活的相互作用机制,提出了以文化转型为核心的人自身现代化的模式。近年来,哲学家们还分析了大众文化、消费文化、网络文化和亚文化等新兴现象,深入到更为具体细微的文化生活样态之中。三是研究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学者们立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着眼于中国的经济、政治、社会与文化的相对区分与现代转型,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涵、结构和意义等进行了多方面的研究探讨,并对文化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政治建设、社会

建设的关系问题进行了多方面的哲学思考。

值得注意的是，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者们还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化的研究，尤其是对毛泽东思想的哲学内涵进行了深入阐发。关于毛泽东的哲学思想，学者们进行了多角度、多层次的研究。有学者专门研究了毛泽东哲学的方法论，并探讨了毛泽东方法论的形成道路，认为毛泽东方法论的基本问题是主观和客观的统一、理论和实际的统一、领导和群众相结合。有学者探讨了毛泽东与20世纪中国哲学革命的密切关系，认为毛泽东是中国第三次哲学革命的发动者。有学者从中国哲人对近代以来“中国哲学向何处去”之历史课题的思考出发，揭示了毛泽东如何成功地融合中西哲学以实现对前人的理论超越。有学者追溯了毛泽东文化哲学思想的理论渊源、形成和发展的过程，在实践观点的基础上探讨了毛泽东文化哲学思想对于“文化”本质的唯物史观诠释。有学者对毛泽东哲学各分支学科进行分门别类的研究，从而把研究引向细化。这些多视角探讨使毛泽东哲学思想研究更加丰富多彩。近年来，国内毛泽东思想研究自觉回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发展，出现了一些新的热点问题。一是毛泽东思想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关系。学术界在原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毛泽东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途径、基本思想和文化根源，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贡献、主要特点和基本经验等问题的研究不断深入和扩展。一些学者从中国传统文化的角度探索毛泽东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文化根源，认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过程也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在内容上相衔接、中国优秀的文化传统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以及从中国民间文化中吸取合理因素的过程。二是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之后，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关系成为毛泽东思想研究的热点，这个问题关系到如何正确认识新中国六十年中前三十年与后三十年的关系，如何看待毛泽东的社会主义建设思想与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的关系。三是毛泽东思想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关系问题。毛泽东的矛盾思想与毛泽东和谐社会思想的关系成为学术界关注的重点。四是毛泽东思想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关系问题。毛泽东对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的贡献是研究的重点。

总之，在改革开放新起点上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再生形态”即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要在方法论层面处理好基础性与前沿性、理论性与现实性、学术性与思想性之间的关系；要直面当代中国现实，增强理论的现实感和穿透力，从总体上观照社会发展的新特征、新问题与新趋势；要同时开启现代化诉求与现代性反思的双重向度，发挥“合法性论证”与“病理学诊断”的双重功能。

参考文献

马克思、恩格斯：

《神圣家族》

《德意志意识形态》

《共产党宣言》

马克思：

《人生》

《查理大帝》

《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

《致亨利希·马克思（1837年11月10—11日）》

《黑格尔（讽刺短诗）》

《关于伊壁鸠鲁哲学的笔记》

《德漠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

《评普鲁士的最近书报检查令》

《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

《〈科隆日报〉第179号的社论》

《历史法学派的哲学宣言》

《〈莱比锡总汇报〉在普鲁士邦境内的查禁》

《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

《摩泽尔记者的辩护》

- 《〈莱比锡总汇报〉的查禁和〈科隆日报〉》
《评一个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
《关于〈莱茵报〉遭到查封的备忘录》
《答一家“中庸”报纸的攻击》
《集权问题》
《普鲁士等级委员会的文章》
《答“邻”报的告密》
《海尔雷格和卢格对“自由人”的态度》
《评部颁指令的指控》
《致阿尔诺德·卢格（1842年4月）》
《致阿尔诺德·卢格（1842年7月）》
《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1月）》
《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3月）》
《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5月）》
《致阿尔诺德·卢格（1843年9月）》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
《克罗茨纳赫笔记（四）》
《论犹太人问题》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致亨利希·伯恩施太因 [1844年秋]》
《致路德维希·费尔巴哈（1844年8月）》
《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哲学的贫困》
《雇佣劳动与资本》
《致帕·瓦·安年科夫（[1846年]12月）》
《致恩格斯（1853年6月）》
《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
《致恩格斯（1858年1月16日）》
《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

-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致恩格斯（1863年4月）》
《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
《资本论》第1卷
《致恩格斯（1867年4月）》
《致恩格斯（1868年1月）》
《致路德维希·库格曼（1868年3月）》
《致恩格斯（1868年3月）》
《致约瑟夫·狄慈根 [1868年5月]》
《中国革命和欧洲革命》
《波斯和中国》
《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
《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
《致路·库格曼（1870年2月）》
《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
《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
《马·柯瓦列夫斯基〈公社土地占有制〉一书摘要》
《弗·恩格斯的小册子“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法文版导言》
《资本论》第3卷

恩格斯：

- 《横遭威逼但又奇迹般地得救的圣经，或信仰的胜利》
《德国农民战争》
《英国工人阶级状况》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
《致马克思 [1844年10月]》
《致马克思的信（1844年11月）》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卡尔·马克思》
《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
《致劳拉·拉法格（1883年5月）》
《致卡尔·考茨基（1883年9月）》
《致卡尔·考茨基（1884年2月）》
《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85年7月）》
《致劳拉·拉法格（1885年8月）》
《〈资本论〉第3卷序言》
《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85年6月）》
《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日）》
《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
《答保尔·恩斯特先生》
《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
《自然辩证法》
《反杜林论》

以上著述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人民出版社。

列宁：

《论大俄罗斯人的民族自豪感》
《又一次消灭社会主义》
《国家与革命》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
《饥荒和黑帮杜马》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1895年9月7日〔19日〕以后》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论俄国革命》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
《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

《谈谈辩证法问题》

《〈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提要》

《立宪民主党人的胜利和工人政党的任务》

《维·查苏利奇是怎样毁掉取消主义的》

《关于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的基本任务的提纲》

《〈火星报〉策略的最新发明：滑稽的选举是推动起义的新因素》

《为〈工人报〉写的文章》

《新的革命工人联合会》

《社会主义和宗教》

《进一步，退两步》

《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第二次代表大会会议日志》

《社会民主党和杜马选举》

《〈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初稿》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

《再论社会现实问题》

《阿·德波林〈辩证唯物主义〉一书札记》

以上著述见《列宁选集》、《列宁全集》（第1、2版），人民出版社。

谢林：《先验唯心论体系》，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

奥古斯丁：《忏悔录》，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

费希特：

《论学者的使命》，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

《费希特著作选集》，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

黑格尔：

《法哲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

《黑格尔通信百封》，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精神现象学》，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

《历史哲学》，上海书店出版社2001年版。

《哲学史讲演录》，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

《法哲学》，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

费尔巴哈：

《因〈唯一者及其所有物〉而论〈基督教的本质〉》

《费尔巴哈著作选集》，商务印书馆 1984 年版。

海涅：《论德国宗教和哲学的历史》，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麦克斯·施蒂纳：《唯一者及其所有物》，商务印书馆 1989 年版。

席勒：《审美书简》，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4 年版。

梅林：《德国社会民主党史》，三联书店 1963 年版。

拉法格：《回忆马克思》，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

普列汉诺夫：

《论空想社会主义》，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

《论一元论的历史观之发展》，三联书店 1961 年版。

《普列汉诺夫机会主义文选》，三联书店 1964 年版。

《〈尼·加·车尔尼雪夫斯基〉导言》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问题》

《在祖国的一年》

德波林：《唯物论的辩证法入门》，上海南强书店 1930 年版。

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科尔纽：

《马克思恩格斯传》，三联书店 1963 年版。

《马克思的思想起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资料选编》第一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奥伊泽尔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三联书店 1964 年版。

尼·拉宾：《马克思的青年时代》，三联书店 1982 年版。

弗·阿多拉茨基编：《马克思生平事业年表》，三联书店 1977 年版。

《阿多拉茨基选集》，三联书店 1964 年版。

曼弗雷德·克利曼：《马克思文献传记》，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摩尔和将军——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人间的普罗米修斯——回忆马克思恩格斯》，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研究》，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托马斯·K. 麦格劳：《现代资本主义——三次工业革命中的成功者》，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

海斯等编：《世界史》，三联书店 1974 年版。

汤普森：《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译林出版社 2001 年版。

平森：《德国近现代史：它的历史和文化》，商务印书馆 1987 年版。

赫曼·金德等：《世界史百科》，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

柯尔：《社会主义思想史》，商务印书馆 1977 年版。

维·彼·沃尔金：《康帕内拉的共产主义乌托邦》，载《论空想社会主义》，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

乔·奥·赫茨勒：《乌托邦思想史》，商务印书馆 1990 年版。

柏拉威尔：《马克思和世界文学》，三联书店 1980 年版。

初见基：《卢卡奇：物象化》，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1 年版。

《吕贝尔马克思学文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阿尔森·古留加：

《谢林传》，商务印书馆 1990 年版。

《黑格尔传》，商务印书馆 1978 年版。

《德国古典哲学新论》

查尔斯·泰勒：《黑格尔》，译林出版社 2002 年版。

戴维·麦克莱伦：

《马克思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

《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版。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马克思》，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泰·伊·奥伊则尔曼：《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形成》，三联书店 1964 年版。

兹维·罗森：《布鲁诺·鲍威尔和卡尔·马克思》，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德拉·沃尔佩：《卢梭和马克思》，重庆出版社 1993 年版。

埃利希·诺伊曼：《深度心理学与新道德》，东方出版社 1998 年版。

克朗纳：《论康德与黑格尔》，同济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诺曼·康蒲·斯密：《康德〈纯粹理性批判〉解义》，商务印书馆

1961年版。

路易·阿尔都塞：《保卫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

赫勒编：《卢卡奇再评价》，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

卢卡奇：

《历史和阶级意识》，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

《关于社会存在的本体论》，重庆出版社1993年版。

葛兰西：

《实践哲学》，重庆出版社1990年版。

《狱中札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

《葛兰西文选》，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彼得·辛格：《黑格尔》，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

克罗齐：《美学原理》，外国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

西美尔：《货币哲学》，华夏出版社2002年版。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三联书店2006年版。

吉尔·德勒兹：《尼采与哲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

马尔库塞：

《理性和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

《单向度的人》，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

波普尔：

《开放社会及其敌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猜想与反驳》，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年版。

《历史主义贫困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

弗朗西斯·福山：《历史的终结及最后之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

雷蒙·阿隆：《想象的马克思主义：从一个神圣家族到另一个神圣家族》，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版。

萨特：

《自我的超越性——一种现象学描述初探》，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

《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年版。

《辩证理性批判》，安徽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

贝塔朗菲：《一般系统论：基础、发展和应用》，清华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阿法纳西耶夫：《社会：系统性、认识与管理》，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德里达：《马克思的幽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

伊格尔顿：

《后现代主义的幻象》，商务印书馆 2000 年版。

《马克思为什么是对的》，新星出版社 2011 年版。

斯图亚特·西姆：《德里达与历史的终结》，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吕迪格尔·萨弗朗斯基：《恶——或者自由的戏剧》，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

黄楠森主编：《〈哲学笔记〉注释》，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黄枏森主编：《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当代构建》，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

孙伯鍈：《卢卡奇与马克思》，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杨寿堪等编译：《黑格尔之谜——新黑格尔主义者论黑格尔》，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侯才：《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早期思想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年版。

王东：

《辩证法科学体系的“列宁构想”》，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马克思学新奠基》，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李尚德：《20 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9 年版。

安启念：

《苏联哲学 70 年》，重庆出版社 1990 年版。

《新编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杜章智编：《卢卡奇自传》，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86 年版。

- 贾泽林等：《苏联当代哲学（1945—1982）》，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编：《论布哈林和布哈林思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 张念丰等：《德波林学派资料选编》，吉林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 张西平：《历史哲学的重建》，上海三联书店1997年版。
- 徐崇温：《西方马克思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
- 孙正聿：《马克思辩证法理论的当代反思》，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
- K. H. Ilting, "Hegel's concept of the state and Marx's early critique", in *The State and The Civil Society: Studies in Hegel's Political Philosophy* (Z. A. Pelczynski e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 Charles Dickens, *A Tale of Two Cities*, CRW Publishing Limited., 2000.
- Tom Rockmore, *Before and After Hegel: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to Hegel's Thought*,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 Emile Durkheim, *Socialism and Saint Simon*, trans., Charlotte Sattler, Routledge, 2009.
- Peter Fenves, "Marx's Doctoral Thesis on Two Greek Atomists and the Post-Kantian Interpretations", *Journal of History Ideas*, Vol. 47, No. 3 (Jul. - Sep., 1986)
- John L. Stanley, "The Marxism of Marx's Doctoral Dissertation", *Journal of History of Philosophy*, 33: 1 (1995: Jan.)
- Perez-Diaz, Victor M. State, *Bureaucracy and Civil Society*, Atlantic Highlands, N. J.: Humanities Press, 1978.
- Andre Liebich, "On the Origins of Marxist Theory of Bureaucracy in the Critique of Hegel's Philosophy of Right", *Political Theory*, Vol. 10, No 1 (Feb., 1982).
- L. J. Cohen, *Class and Civil Society: The Limits of Marxian Critical Theory*, The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Amherst, 1982.
- Norman Levine, *The Tragic Deception: Marx contra Engels*, Santa Barbara, California: Clio, 1975.

Christopher Arthur (editor), *Engels Today: A Centenary Appreciation*, Basingstoke: Macmillan, and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6.

Kircz, Joost and Michael Loewy (editor), Special issue on “Friedrich Engels: A Critical Centenary Appreciation”, *Science and Society*, 62/1 (1998).

W. O. Henderson, *The Life of Friedrich Engels*, 2vols, London: Cass, 1976.

W. O. Henderson (editor), *Marx and Engels and the English Workers and Other Essays*, London: Cass, 1989.

Steven Marcus, *Engels, Manchester and the Working Class*, New York: Random House and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74.

Janet Sayers, Mary Evans and Nanneke Redclift (editors), *Engels Revisited: New Feminist Essays*, London: Tavistock, 1987.

J. D. Hunley,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Friedrich Engels: A Reinterpretation*, New Haven, Connecticu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S. H. Rigby, *Engels and the Formation of Marxism: History, Dialectics, and Revolution*,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2.

Manfred Steger and Terrell Carver (editors), *Engels after Marx*,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and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9.

Manfred Steger and Terrell Carver (editors), *Engels after Marx*,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and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9.

Ethan Kleinberg, *Heidegger's Philosophy in France, 1927 - 1961*,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5.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Monthly Review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 1970.

Leszek Kolakowski, *Main Currents of Marxism (2)*,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1978.

Roberto M. Dainotto, *Gramsci and Labriola: Philosophy, Philosophy of Praxis*, Joseph Francese, ed., Perspective on Gramsci,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Quintin Hoare & Geoffrey Nowell Smith, ed.,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of Antonio Gramsci*,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92.

Antonio Gramsci, *The Modern Prince and Other Writings*,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80.

Robert B. Pippin, *The Persistence of Subjectiv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2005.

Max Horkheimer, *Critical Theory*, Continuum, New York, 1982.

Max Horkheimer, Theodor W.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Brian O' Connor, *Adorno's Negative Dialectic*, The MIT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2004.

Yvonne Sherratt, *Adorno's Positive Dialectic*,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人名索引

A

阿多拉茨基，弗·维
爱尔维修，克劳德·阿德里安
安凡丹，巴特米·普洛斯比尔

B

巴贝夫，格拉古
巴加图利亚
鲍威尔，埃德加尔
鲍威尔，布鲁诺
倍克，卡尔
毕舍，费力浦
边沁，耶利米
博丹，让
伯恩施坦，爱德华
柏拉图
勃朗，路易

D

德谟克利特

第欧根尼·拉尔修
杜尔哥，安·罗伯尔·雅克

E

恩格斯，弗里德里希

F

费尔巴哈，路德维希
傅立叶，沙尔

G

歌德，约翰·沃尔弗干格
格律恩，卡尔
广松涉

H

哈贝马斯，尤尔根
海涅，亨利希
赫斯，莫泽斯
黑格尔，乔治·威廉·弗里德里希

霍布斯, 托马斯

霍尔巴赫, 保尔·昂利

J

基佐

K

卡贝, 埃蒂耶纳

康德, 伊曼努尔

克尔凯郭尔, 索伦

克利盖, 海尔曼

库尔曼, 格奥尔格

L

拉斐尔, 桑蒂

拉梅耐, 费里西德

莱布尼茨, 哥特弗利德·威廉

雷博, 路易

梁赞诺夫, 达维德

李嘉图, 大卫

列宁, 弗拉基米尔·伊里奇

卢格, 阿尔诺德

卢卡奇, 格奥尔格

卢克莱修, 梯特·卡鲁斯

卢梭, 让·雅克

鲁滕堡, 阿道夫

洛克, 约翰

吕宁, 奥托

M

马克思, 卡尔

马特伊, 鲁道夫

迈耶尔, 尤里乌斯

梅林, 弗兰茨

孟德斯鸠, 沙尔

莫尔, 托马斯

莫扎特, 沃尔弗干格·亚马多

穆勒, 詹姆斯

O

欧文, 罗伯特

P

培尔, 比埃尔

培根, 弗兰西斯

皮特曼, 海尔曼

蒲鲁东, 比埃尔·约瑟夫

S

莎士比亚, 威廉

塞万提斯·德·萨维德拉·米格尔

舍伐利埃, 米歇尔

圣西门, 里昂

斯宾诺莎, 巴鲁赫

斯宾斯, 托马斯

施蒂纳, 麦克斯

施里加

施泰因, 罗仑兹

叔本华, 亚瑟

苏，欧仁
苏格拉底

T

陶伯特，英格

W

维干德，奥托
魏德迈，约瑟夫
魏特林，威廉

X

席勒，弗里德里希
谢林，弗里德里希·威廉
辛利克斯，海尔曼·弗里德里希·
威廉
休谟，大卫

Y

伊壁鸠鲁

Z

泽米希，弗里德里希·海尔曼
芝诺

书名、刊名索引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1857—1858 年经济学手稿》

《1861—1863 年经济学手稿》

B

《布鲁诺·鲍威尔和大学的教学自由》

《北德意志批评、文学和座谈杂志》

D

《德法年鉴》

《德意志意识形态》

《德国公民手册》

F

《法哲学原理》

G

《关于哲学改革的临时纲要》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

《国民经济学批判大纲》

《国民教育》

H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J

《基督教的本质》

《基督教真相》

《精神现象学》

L

《莱茵报》

《莱茵社会改革年鉴》

《论英法工人阶级的贫困》

《论犹太人问题》

《逻辑学》

R

《人口和生计问题的解决办法》

《人民论坛报》

S

- 《社会财富的理论》
- 《社会经济和政治经济的新理论》
- 《神圣家族》
- 《生产运动》

W

- 《未来哲学原理》
- 《文学总汇报》
- 《威斯特伐利亚汽船》

X

- 《行动的哲学》

Y

- 《耶稣传》
- 《意识形态原理》

Z

- 《哲学的贫困》
- 《哲学全书纲要》
- 《哲学史讲演录》
- 《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
- 《政治经济学和赋税原理》
- 《政治经济学批判 第一分册》
- 《政治经济学原理》
- 《资本论》
- 《自由的正义事业和我自己的事业》

主题索引

- | | | | |
|--------------------|---|---------|---|
| | A | | D |
| 爱 | | 大工业 | |
| | | 道德 | |
| | B | 等级（等级制） | |
| 暴动 | | 地产 | |
| 本质 | | 地租 | |
| 必然性 | | 地域性 | |
| 辩证唯物主义 | | 独立性 | |
| 表述 | | 对偶式 | |
| 剥削 | | 对象化 | |
| 部落 | | | F |
| | C | 发展 | |
| 财产 | | 法国大革命 | |
| 财富 | | 法律 | |
| 产业革命 | | 范畴 | |
| 城乡分离（城乡对立） | | 犯罪 | |
| 存在（自然存在、社会存在、人的存在） | | 方法 | |
| | | 费尔巴哈学派 | |
| | | 分工 | |

- | | | |
|----------------|---|----------|
| 封建社会 | | H |
| 封建主义 | | 行会（行会制度） |
| 傅立叶主义 | | 货币 |
| | | 赫斯问题 |
| | | 黑格尔主义 |
| | G | |
| 感性 | | |
| 歌德现象 | | J |
| 革命 | | 基督教 |
| 个性 | | 机器 |
| 公民 | | 机器生产 |
| 公社 | | 继承权 |
| 工场手工业 | | 价格 |
| 工人阶级（无产阶级） | | 家庭 |
| 工人运动 | | 价值 |
| 工资 | | 建构 |
| 工作日 | | 交往 |
| 共产主义（理论、流派、运动） | | 教阶制 |
| 共产主义（社会形态） | | 教会 |
| 共产主义者同盟 | | 教派 |
| 共同体 | | 阶级 |
| 古代 | | 阶级斗争 |
| 古代人 | | 解释 |
| 谷物法 | | 进步 |
| 怪想 | | 近代 |
| 规律 | | 近代人 |
| 贵族 | | 经济关系 |
| 国家 | | 经济基础 |
| 国民经济学 | | 经验 |
| | | 精灵 |
| | | 精神 |

竞争
旧约
君主制

K

科学

L

劳动
劳动组织（生产组织）
类存在
类思维
理解
理性
利己主义
利润
利益
历史编纂学
历史考证版
历史唯物主义（唯物史观）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
历史主义
联盟
垄断
论证

M

马克思—恩格斯思想关系
马克思主义
矛盾

贸易
民族
民主
民主制

N

农奴（农奴制）

P

批判
批判的批判
平等

Q

启蒙运动
青年黑格尔主义（青年黑格尔派）
权力
权利
全球化

R

人道主义
人的本质
人生
人性
认识论

S

善良愿望
商品

商业	思想	
社会存在	私有制（私有权、私有财产）	
社会革命	所有者	
社会关系		
社会结构		T
社会形态	同位语	
社会意识		
社会有机体		W
社会制度	外化	
社会主义（理论和流派）	唯物主义	
神（神性、上帝、神圣化）	唯心主义	
生产	唯一者	
生产方式	唯意志论	
生产工具	文本学	
生产关系	文明	
生产力	文献学	
生产资料	问题意识	
圣经	无产阶级革命（社会主义革命）	
圣西门主义	无神论	
实践	物质	
世界	物质生产	
世界历史		
世界市场		X
市场	现实（现实性）	
市民	现代化	
市民社会	现代性	
事物世界	现实的个人	
手稿	享乐	
思辨（思辨哲学）	小资产阶级	
思维	新约	

新哲学

新教

信贷（信用）

需要

Y

言意之辨

异化

异化劳动

意识

意识形态

语言

原则

运动

Z

占有

战争

哲学与现实

哲学终结论

真正的社会主义

政治斗争

政治解放和人的解放

政治制度

专制制度（专制政体）

资本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资本家（资产阶级）

资产阶级革命

自由

自由主义

自由者

自我意识

自然（自然界）

宗教

马克思主义学术文丛

吴元梁主编 《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态的演变》（上、下卷）

李德顺 孙伟平 赵剑英等著 《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研究》

许全兴著 《马克思主义哲学自我革命》

侯惠勤著 《马克思的意识形态批判与当代中国》

吕大吉 高师宁著 《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研究》

◆ 聂锦芳主编 《马克思的“新哲学”——原型与流变》

ISBN 978-7-5161-2521-2



9 787516 125212 >

定价：88.00元